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从鸦片战争到五四运动

(下)



## 从鸦片战争到五四运动(下册)

### 第三编 戊戌维新和义和团运动

#### 第十四章 中日甲午战争后帝国主义列强对中国的掠夺

##### (一) 沙皇俄国和辽东半岛

中日甲午战争后，中国面临着被世界列强肢解和瓜分的严重危机。清朝政府在初兴的日本军国主义的打击之下，如此可耻地屈服，使得中国看起来已经是个奄奄一息的巨人。帝国主义列强，一群饿狼一样争先恐后地扑上来，撕裂这个巨人的肢体，吞噬这个巨人的血肉，并且因此而在它们相互间引起了激烈的矛盾和斗争。在甲午战争后，对中国下手得最快的是沙皇俄国。马关条约中有割让辽东半岛给日本的一条。这一条使沙皇俄国感到极大的震动。俄国联合了德国和法国，在马关条约签字六天后，向日本政府正式提出，要求日本放弃占有辽东半岛，这是以武力为后盾强迫日本让出已经到了嘴边的肥肉。日本估计到自己在军事上无力对抗以俄国为首的这三国，英、美也不可能为此而给它以实力帮助，所以只好接受了三国的要求。中国必须为此再付出一笔巨额的赎金，也由俄、德、法三国同日本商量好了。然后，日本政府才同清朝政府进行关于这个问题的谈判。清朝政府派出的谈判大臣仍然是李鸿章。谈判的结果是根据三国已经同日本商定的办法由中国付出三千万两银子以换取日本吐出这一份赃物。

沙皇俄国插手干预，当然不是为了中国，而是要把辽东半岛这块肥肉留下给自己享用。

通过 1858 年 5 月的《璦琿条约》和 1860 年 11 月的《北京续增条约》这两个不平等条约，俄国强占了在尼布楚条约中规定为中国领土的黑龙江以北、乌苏里江以东一百万平方公里的领土。但沙皇政府的野心不止于此。由于俄国所霸占的太平洋沿岸各港口都在冬天封冻，不能常年通航，从七十年代起俄国的侵略政策中就提出了在远东地区取得不冻港的目标。朝鲜东南部的港口和我国渤海海峡口上的旅顺、大连和威海卫都曾经是它所看中的目标，它最终选择了旅顺和大连。因此，当日本想把辽东半岛攫为己有的时候，沙皇政府认为它必须站出来进行干涉。

在马关条约尚未签订，但日本所提要求的内容已经传播出来的时候，俄国外交大臣罗拔诺夫在上沙皇的奏折中就指出：“日本所提和约条件中最引人注意的无疑是他们完全占领旅顺口所在地的半岛，……由我国利益来看，此种占领是最不惬意的事实。”沙皇尼古拉第二立即召开大臣特别会议讨论对策。这次会议决定：“必须坚决主张日本放弃占领满洲南部”，“假使日本坚持拒绝我们的劝告，就对日本政府宣布，我们将保留行动的自由，而我们将依照我们的利益来行动。”在这次会上，侍从武官长万诺夫斯基说：“占领南满以后日人将逼近我国边界，在我们有必要重划阿穆尔疆界时，将使我们非常困难”。财政大臣维特说：“我们最好现在就积极行动（以阻止日本侵占满洲——引者），暂时不修正我们阿穆尔的疆界及不占领任何土地”；

---

《红档杂志有关中国交涉史料选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57 年版，页 149。

《红档杂志有关中国交涉史料选译》，页 159。

“如果出乎意料之外，日本对我国外交上的坚持置之不理，则令我国舰队不必占领任何据点，即开始对日本海军作敌对行动，并轰击日本港口，这样我们就成为中国的救星，中国会尊重我们的效劳，因而会同意用和平方式修改我们的国界。”他们一再提出“修改阿穆尔（即黑龙江）疆界”，就是因为兼并满洲（我国的东北）的政策早在中日甲午战争以前已经确定了。

俄国在1891年开始建筑西伯利亚铁路，其主要战略目的之一，就是为了实现对中国的侵略计划。当中日甲午战争正在进行时，俄国外交大臣罗拔诺夫上沙皇的奏折中说：“我们要在太平洋上获得一个不冻港，为便利西伯利亚铁道的建筑起见，我们必须兼并满洲的若干部分。”1895年，西伯利亚铁路的路基已经修到了赤塔，沙皇政府在迫使日本退还辽东半岛的同时，开始向清朝政府提出了使这条铁路经过中国的满洲地区直达海参崴的要求。财政大臣维特在1896年4月给沙皇的报告说，“从政治和战略方面来看，这条铁路将有这种意义，它使俄国能在任何时间内在最短的路上把自己的军事力量运到海参崴及集中于满洲、黄海海岸及离中国首都的近距离处。相当数目的俄国军队在上述据点的出现，一种可能性是大大增加俄国不仅在中国并在远东的威信和影响，并将促进附属于中国的部族和俄国接近。”

由于以俄国为首的三国干涉日本还辽，在清朝政府的眼中，俄国简直成了“救星”。为了报答这个“救星”，李鸿章于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三月作为祝贺沙皇尼古拉第二加冕典礼的专使，被派到俄国。俄国利用这机会诱使李鸿章签订了一个密约。这个密约的中心内容是同意俄国人修筑铁路经过我国的黑龙江、吉林直达海参崴。密约中规定：“平常无事，俄国亦可在此铁路运过境之军粮”；并规定“当开战时，如遇紧要之事，中国所有口岸，均准俄国兵船驶入。”根据这个密约，后来就建筑了由俄国人控制的“东清铁路”。

在中俄密约订立后一年，沙皇政府出兵占领了旅大。俄国强占旅大，又同德国强占胶州湾有关。或者说，俄国是怂恿德国攫取胶州湾，并通过一系列阴谋诡计为自己造成了攘夺旅大的机会。

德国参加了三国干涉日本还辽以后，就向清朝政府索得在天津和汉口的二块租界地作为“报酬”。它还想在中国占领一个港口。在三国共同进行干涉行动时，沙皇尼古拉第二已向德皇威廉第二表示：俄国“赞许地”对待德国“在不使你感到不便的某地”取得“一个港口”。德国在1896年12月由它的驻华公使海靖向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指名索取山东省的胶州湾，总理衙门以“恐各国援照，事实难行”为理由拒绝了。但是德国并不把清朝政府的拒绝看成难以排除的障碍，它所担心的倒是俄国人对此的态度。德国知道俄国对于胶州也很感“兴趣”，而且已经使清朝政府同意俄国的舰队在胶州湾过冬，因此德国觉得有必要去探询沙皇政府对于它占领胶州湾的态度。1897年，德皇威廉第二访问彼得堡时，曾同沙皇尼古拉第二当面谈了这个问题。

德国看到，俄国虽不积极支持德国占领胶州湾，却也不会干涉德国的行

---

同上书，页155—157。

同上书，页150。

《红档杂志有关中国交涉史料选译》，页169。

罗曼诺夫：《俄国在满洲》，陶文钊等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页75—76。

《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动。于是德国就在光绪二十三年十月（1897年11月）武装占领了胶州湾，其借口是山东曹州府巨野县有两名德国教士被人杀害。威廉第二正式通知俄国，德国舰队要“进占胶州”。尼古拉第二立即复电说：“我既不能赞成，也不能不赞成你派遣德国舰队到胶州去”。但同时，俄国又宣布俄国军舰这年仍要进驻胶州湾过冬，并由俄国外交大臣穆拉维夫把这项声明交给德国。因此德国人对俄国十分不满，大骂俄国“表里不一致”，“有意阻止我们长占胶州湾”。

俄国为什么这样干呢？俄国驻北京代办巴甫洛夫在发给俄国外交大臣穆拉维夫的电报中作了部分的说明：“根据阁下11月4日的电报，11月6日我在总理衙门通知消息说，我国舰队的队伍在圣彼得堡得到德国舰队进入胶州的消息以前已接到命令驶至此一海湾。这个消息对所有的中国大臣发生了最强烈的印象。我完全相信，假使在此时肯定地加强他们的信念，相信我们准备给中国政府以积极的援助，并帮助它解决和德国已造成的纠葛，那么我们对中国政府所提出的若干其他问题，如有关教练、松花江上航行及通商、山海关以北的铁路等等，一定可以如我们的意愿十分迅速地作出决定。”很明显，这是想利用时机为自己夺取在中国的新的权益。

在此以前，担任总理各国事务大臣的李鸿章曾经两次亲自找巴甫洛夫求救，希望俄国干涉德国占领胶州湾。他听说俄国军舰将开进胶州湾后，几乎每天都派员去俄国使馆打听消息。可是所谓俄国军舰进驻胶州湾只是一句空话。实际上俄国军舰并没有到胶州湾，倒是强行占领了大连湾和旅顺口。德国政府在看穿了俄国的目的后通过外交途径通知俄国政府说：“它（德国政府）还是随时准备通过对俄国的酬答来平衡德国因此而获得的利益。”

虽然事实上是俄、德两个强盗互相协作，各自占领中国的一个港口，但是沙皇政府仍然无耻地以帮助中国对付德国作为它占领旅大的理由。俄国驻华代办巴甫洛夫通知总理衙门说：俄国并没有夺取中国领土之意，占领旅大是为了保护中国免受德国的侵略，一俟德国军队撤退，俄军也即撤退。清朝政府竟然表示相信这种鬼话，并允供给俄舰用煤。俄国以沙皇名义正式宣告说：“由于德国舰队占领胶州，显然是想无定期地留驻海湾中，皇帝认为必须命令我国太平洋舰队开去暂时驻在旅顺口，此事已得中国政府方面的同意。皇帝陛下完全相信俄国及德国在远东问题上应当及可能互助携手……。”

既然德国舰队无定期地留驻胶州湾，俄国人似乎也就有了无定期地留驻旅大的理由。光绪二十四年三月初六（1898年3月27日）俄国强制清朝政府签订了《旅大租地条约》。为了促成这个条约的成立，俄国人发出最后通牒进行威胁，说是如果不在规定时间签字，“俄国另有办法。”同时，俄国对于负责谈判的李鸿章和张荫桓，各送了巨额的贿赂。从俄国方面的文件中可以看到，李鸿章当即收下了送给他的五十万两银子，而张荫桓则因为“对

---

《红档杂志有关中国文涉史料选译》，页89。

《德国外交文件有关中国交涉史料选译》第一卷，商务印书馆1960年版，页153。

《红档杂志有关中国交涉史料选译》，页112。

《德国外交文件有关中国交涉史料选译》第一卷，页184。

《红档杂志有关中国交涉史料选译》，页121。

王弢夫编：《清季外交史料》卷一百三十，页13。

于他的受贿已有无数控告，他宁愿等到闲话平息以后”再收取送给他的五十万两。

由李鸿章和张荫桓代表清朝政府和俄国驻华代办巴甫洛夫签订的《旅大租地条约》，除了使俄国成了“旅顺口大连湾及附近水面”的主人以外，又使俄国人有权从大连湾修筑一条铁路以连接在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所规定的那条横越满洲地区的铁路干线，这就是后来筑成的从哈尔滨到大连的铁路，即所谓“南满铁路”。

这样，不但清朝政府付出三千万两银子赎回来的辽东半岛，而且整个满洲，即中国的东北地区，就在实际上落到了沙皇俄国的控制下。

## （二）政治奴役性的贷款

在中日甲午战争以后的几年内，向清朝政府贷款，成为侵略中国列强竞争的焦点之一。列强纷纷主动向清朝政府提出贷款，诱使或强迫它接受。为了争作中国的债主，它们互相排挤。它们的驻北京公使到总理衙门吵架，耍流氓手段，也往往用大量的钱财贿赂清朝官员，以达到签订借款合同的目的。

在中日甲午战争前三十多年间，清朝政府向外国借过二十五次外债，大半是由地方政府出面，借自外国银行（绝大多数是英国的银行），每次款数不大，总额共为四千一百多万两（约合六百六十万英镑）。这些借款都以海关收入为担保，年息一般是百分之六、七。在中日甲午战争前，都已还清。中日甲午战争后列强对清朝政府放的债，不但数目之大为在这以前所不能比，而且显著地具有政治奴役的性质。

马关条约规定的“赔款”达二万万两之巨，还规定，在条约批准后半年内要先付五千万两，余下的款项分期付清，还要负担百分之五的年息。后来又加上赎回辽东半岛的三千万两，限在半年内付出。当时，清朝政府的财政收入全年还不到九千万两。为了交付“赔款”，清朝政府的唯一办法是举借外债。帝国主义列强也就乘机争着向清朝政府提供带有政治条件的贷款，为此而在俄、法、英、德、美各国间，主要是英、俄二国间，引起了激烈的争夺。

马关条约订立后四年间，清朝政府共举办了七次向外借款，其中三次数额最大，即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的俄法借款，二十二年（1896年）的英德借款和二十四年（1898年）的英德续借款，每次都是一万万两白银。

英国在马关条约刚订立时，就经过担任中国总税务司的赫德进行活动，要由英国的银行承揽一笔大借款。正在以清朝政府的朋友的姿态干涉辽东半岛问题的俄、法、德三国听到这个消息，都出来阻拦。特别是俄国，立即向清朝政府提出，由于它领先对日本进行干涉，这笔贷款必须由它承担，说是俄国银行可以贷款一万万两。俄国其实并没有足够的财力，所以它向法国联系，要求法国共同投资。法国决定把德国排斥在外而同俄国在这问题上合作。这时，英国固然仍不愿意放弃贷款，德国也很想参与。清朝政府感到与其只向一两个国家借款，不如让各国都参加一份，所以曾向俄国表示，只愿向俄国借五千万两。但是在俄国坚持下，终于在1895年7月在圣彼得堡签订了由俄国和法国的银行联合贷与清朝政府四万万法郎（合一万万两白银）的合同。

俄法集团在第一次大借款中取得了胜利。被排斥在外的德国转过来同英国合作。在俄法借款合同签字前，清朝当局向英德表示，下次借款，将一定轮到它们。所以到了1896年1月，英德两国驻华公使就主动向总理衙门提出，要由英国汇丰银行和德国德华银行贷款一千六百万英镑（也相当于白银一万万两），并且拿出合同底稿，限期签字。俄法两国不甘退让，俄国财政大臣维特提议由俄、法、德、荷四国共同贷款，由于英国坚决反对，德国也不愿参加，没有成功。于是法国驻华公使施阿兰单独活动。他向总理衙门提出由法商承担，并且说，折扣可以低于英德提出的九五扣。总理衙门虽然同他进行了谈判，但他终于没有能做成这笔买卖。为英德垄断组织奔走的赫德设法

---

当时的借款在支付时都有折扣，例如名义上是一亿两的借款（按照此数计息还钱），实际上只付九千五百万两，扣除了百分之五，这就是九五扣。

使总理衙门同意把这笔借款交给他办理。到了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下半年，清朝政府为了最后付清中日甲午战争的赔款，又必须进行第三次大借款。李鸿章奉令办理这件事。他本想越过列强政府而在上海直接找外国商人进行借款。美国的一家德伦公司想揽这笔买卖，同李鸿章的代理人盛宣怀接洽，但没有能谈妥。李鸿章又同英国的哈利詹利士公司初步商订了借款合同草案。但英国政府出来阻难，这个草案被废弃了。在英国政府看来，这个公司所订的草案并没有能充分反映英国利用这次借款所要达到的政治目的。这时，帝国主义列强在中国夺取沿海港口，分割势力范围，互争在对华侵略中的优先地位，已经到了白热化的程度。清朝政府的这次借款仍然不得不卷入以俄法为一方，和以英德为另一方的激烈争夺中。这两方面各自提出条件争着要承担这次借款。各国公使天天在总理衙门进行威胁利诱，英国和俄国也在伦敦和圣彼得堡进行交涉。这场斗争的结果是英德方面取得了胜利。在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三月，总理衙门同英国汇丰银行和德国德华银行签订了借款一千六百万英镑的合同。这次借款被称为英德续借款。

为什么帝国主义列强如此热烈地争做中国的债主是很容易理解的。

每一笔大借款都增强了贷款国家在中国的政治地位。帝国主义列强争夺贷款权，是同它们侵略中国领土，在中国划分势力范围，为自己争取奴役和宰割中国的优先地位的斗争结合在一起的。例如1895年俄法借款的成立，就为沙俄势力南下满洲，法国势力深入两广、云南诸省开辟了道路。1898年成立以英国为主的英德续借款时，英国迫使总理衙门用照会形式声明：长江沿岸地方，“中国断不让与或租给他国”。这是清朝政府第一次以正式文件承认长江流域是英国的势力范围。卖国的清朝政府就是这样地在列强的竞争中为得到一次次借款而出卖着中国的国土和主权。

这三次大借款中的一个突出现象是列强争夺中国海关和中国财政的控制权。当时海关税收每年约二千多万两（例如1894年是22,523,605海关两），为清朝政府主要的一项财政收入。控制海关就基本上能够左右中国财政，并保证对中国资本输出的安全。这三次借款都以海关收入作抵押，英德续借款中并加上苏州等七处厘金收入五百万两作抵押。海关的绝大部分税收（约十分之七）都用以偿还借款本息，“它实际上已经成为中国的外国债权人的收款机关”。更为重要的是，控制海关可以垄断中国进出口贸易，保证帝国主义以低税率输入商品和输出原料，从根本上取消了中国实行关税保护制度的可能性。控制海关的国家就得到了一个排斥其他国家垄断集团的竞争的手段。所以争做中国的债主的列强都想通过贷款以达到控制中国海关，进而控制中国财政的目的。

从六十年代以后，中国海关一直控制在英国人手里。在俄法借款谈判过程中，法国向俄国提出，作为借款条件，由俄法两国的银行团建立联合组织，对中国的国债实行管理。法国认为，海关掌握在英国人手中，以海关收入作为抵押并不可靠，必须另外建立一个驾临于海关之上的组织，才能监督中国还债。这个方案，实际上就是要垄断中国的包括海关税、地丁、厘金等在内的全部财政收入，排斥英国在华势力。在借款合同签订的第二天，俄国财政大臣维特邀请法国金融资本家共同组成“华俄道胜银行”，负责对中国的贷

---

《中外旧约章汇编》第一册，页732。

马士：《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三卷，页421。



款。这个银行在当年十二月背着清朝政府拟订了一个章程，由沙皇批准。这个章程规定，华俄道胜银行的业务是：在中国境内承包税收；经营有关中国国库的各项业务；在中国政府授权之下，发行货币；偿付中国政府所负的债息；修建中国境内的铁路及安装电线等等。这个章程显然是更发展了法国原提的方案，后来虽然由于各种原因没有全部实现，但这些打算是沙皇俄国始终没有放弃的。

在 1896 年第二次大借款中，法国财政部长要求法国银行垄断组织承揽这次贷款，向它保证，法国人可以在中国海关内占优势。英国的赫德听到这个消息后非常焦急地说：“法使力促总理衙门接受法方借款，条件之一是法国管理海关。……如俄、法控制借款和海关，中国就须听命于他们，而不肯听任何人的话了。”英德终于争得了这次贷款权。章程签字的第二天，赫德发回伦敦的电报中说：“借款签字，海关终获保全。”

第三次大借款中，海关仍然是争夺的主要目标。俄国向李鸿章提出三项借款条件，其中第一项是“中国海关税务司的职位出缺时，应任命一个俄国人充任”。英国人听到了又非常紧张。英国的《环球晚报》说：“这简直荒谬极了，对英国是一种侮辱，英国政府应断然回击。”英国还经过它的驻华公使，通知总理衙门说：“不论借款与否”，英国“政府决定”，中国海关“总税务司的职位，必须永远由一个英国人来担任。”英德续借款合同中特别规定：“此次借款未付还时，中国总理海关事务应照现今办理之法办理”。按照这个规定，英国人将霸占中国海关至少到 1943 年。

三次贷款的还款年限，头二次为三十六年，第三次为四十五年，而且都明确规定，不许可提早还清。这种规定是中日甲午战争后的新现象。可见这些贷款不是资本主义国家通常的经济贷款，而是垄断组织的资本输出；它不仅仅追求经济利益，更主要是追求政治特权，是要把借款作为勒索和长期霸占中国主权的一个手段。英德在两次贷款中，都规定在全部还清借款以前，中国的海关管理制度不能作任何改变。这就是说，在所规定的长时期内，海关必须由英国垄断。这类规定的另外一个作用是防止中国“借债还债”，也就是：甲垄断组织防止乙垄断组织用资本输出的方法来夺取它在中国已经和准备占有的政治特权和经济利益。

国际垄断组织向中国的贷款，除了进行政治上的勒索以外，还获得巨额的垄断利润。研究了这三次大借款的人指出：在这三次大借款中，“俄法借款的利息率形式上是年息 4% 打折扣后实交额的利息率就是 4.25% 到 1910 年按所欠银数核计就达年息 5.67%；从 1895 年至 1934 年偿清时止，所得的利息合计达库平银 117,940,606.77 两，比所付本金超过 130.2%。英德借款的利息率形式上是年息 5%，实交额的利息率是 5.26%，到 1910 年按所欠银数核计就达 6.88%，从 1895 年到 1932 年偿清时止，所得利息合计达库平银 141,165,832.01 两，比所付本金超过 152.7%。英德续借款利息率是年息 4.5%，实交额的利息率则达 5.4%，到 1910 年按所欠银数核计就达 7.05

---

《中国海关与中日战争》。《帝国主义与中国海关》第七编，科学出版社 1958 年版，页 206、208。同上书，页 213。

《中国海关与英德续借款》。《帝国主义与中国海关》第八编，页 25。

约瑟夫：《列强对华外交》，胡滨译，商务印书馆 1962 年版，页 229。

《中外旧约章汇编》第一册，页 735。

%，从 1898 年至 1934 年间所付利息达库平银 133,123,843.06 两，已超过本金 164.8%（照借款合同，本息须至 1943 年始能偿清，尚有九年本息，因缺乏资料未列入）。”这就是说，仅就利息一项来说，已超过本金一倍以上。此外，还有操纵外汇兑价，在交款时少付银两，收取本息时多收银两所取得的差额利润，再有，发行公债所取得的差额利润，为数也很大。

### (三) 抢夺中国的铁路

列强在争夺三次大贷款的同时，又在中国进行争夺铁路建筑权的斗争。

清朝政府曾竭力阻止外国人在中国修铁路。光绪二年（1876年）英国怡和洋行擅自修筑了一条上海到吴淞十五公里长的轻便铁路，一年后，由清朝政府以二十八万五千两的代价收回，但它从极端守旧的观点出发，把这条小铁路拆毁掉了。后来有些洋务派官僚主张办铁路。光绪七年（1881年），李鸿章办的开平矿务局为了运煤而在英国人帮助下修建了唐山到胥各庄的铁路，以后陆续延展，在光绪十四年（1888年）西延到天津，在光绪二十年（1894年）东延到山海关和关外的绥中，这是在中日战争前北方的唯一的一条铁路，全长三百二十多公里。在南方则只有一条台湾的基隆到新竹之间的七十七公里的铁路。中日甲午战争以后，清朝政府在帝国主义列强的铁路争夺战面前束手无策，先是无可奈何，然后是心甘情愿地把一条条铁路权拍卖了出去。

列宁指出：“建筑铁路似乎是一种简单的、自然的、民主的、文化的、传播文明的事业。……实际上，资本主义的线索像千丝万缕的密网，把这种事业同整个生产资料私有制联系在一起，把这种建筑事业变成对十亿人民（殖民地加半殖民地），即占世界人口半数以上的附属国人民，以及对‘文明’国家资本的雇佣奴隶进行压迫的工具。”帝国主义把铁路当成剥削和侵略落后国家的战略手段。帝国主义以贷款形式为清朝政府修筑铁路，附有种种条件。修筑某一条铁路就是控制了这条铁路以至控制了沿线地区。由于修筑铁路，帝国主义的势力就从我国沿海港口深入到广大内地。帝国主义从投资修筑铁路本身还可以获得巨大的经济利益。铁路修建权，有的是用强制手段通过签订不平等条约而取得的，例如俄国修建东清铁路和南满铁路就是这样。而更多的则是采取贷款的形式。列强对中国的铁路贷款次数很多，数量也很大。在旧中国，从清朝到国民党政府，在1898年到1946年之间，铁路借款契约、垫款共达七十八次，其中仅1898年到1936年的借款总数就达七亿二千三百多万元。我们在这里所要说的1898年至1900年这三年内，有四次铁路借款，总额为一亿三千七百多万元。见下表：

时间	借款名称	债权国	借款额	年利	折扣
1898	关内外铁路英德 俄各银行借款	英、德、 俄	3,930,070元		
1898	卢汉铁路借款	比	46,615,691元	5厘	90
1898	关内外铁路借款	英	24,838,007元	5厘	90
1900	粤汉铁路借款	美	62,320,000元	5厘	90
			总数：	137,703,768元	

在这几年内，俄法垄断集团和英德垄断集团激烈争夺卢汉铁路（从卢沟桥到汉口）和津镇铁路（从天津到镇江）的修建权，英、美间则争夺粤汉铁路的修建权。这三条铁路都穿过中国的核心地带。修筑卢汉铁路的问题在中日甲午战争的前几年已经提出来了。那时法国人曾向总理衙门闹着要承揽修筑。到了中日甲午战争后，清朝政府先想用官款修这条铁路，但由于国库空

---

《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法文版和德文版序言。《列宁选集》第二卷，页733。  
摘自严中平：《中国近代经济统计资料选辑》，科学出版社1955年版，第190页后附表。

虚，官办行不通。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三月十二日的上谕主张官督商办：“提款官办，万不能行，唯有商人承办，官为督率，以冀速成”，“不得有洋商入股为要”。这个上谕很快又被否定了。张之洞认为：“华商本无远识，求利极奢，可与图成，难与谋始”。事实上，在已有的官督商办的企业中，腐败透顶，私商无利可图，而且官股利息总是照付，商股都被吃掉了事，所以商人早已望而生畏，不愿上钩。官督商办这条路既行不通，就只剩下由“洋商垫款包办”即借洋款由洋人包建一个办法了。清朝政府最后决定采用这个办法，派大买办盛宣怀来主持。

借款筑路定义以后，列强蜂拥而上。英、美、法、德诸国争相提出条件，“各国洋人纷纷赴京向其公使处，营谋承办铁路，不下数十人”。英国人送了一个条陈，不但要求贷款造卢汉铁路及这条铁路的各个支线，还要求承担粤汉铁路的修建。美国人甚至一面谈判，一面就擅自派人勘查粤汉路的路线。比利时公使费葛也派人到湖北同张之洞联系。

李鸿章主张向比利时借款。他在1896年去俄国和其他欧洲几国访问时，就同比利时国王谈过借款修建卢汉铁路的事。比利时是一个有殖民地的国家，它当时同俄、法关系密切，比、法两国的财团是联系在一起的。向比国借款，就是把卢汉铁路的建造权交给俄、法集团。这一点李鸿章懂得，张之洞也懂得。这是他们执行亲俄路线，向俄、法两国“进贡”的一项措施。可是他们还自欺欺人地说：“此事断不宜英法诸大国商人包办，恐获利以后，收回或费唇舌。惟小国远国商人，则无此患”，“比系小国，仅于购料催工斤斤较量，……别无他志。”

比利时在俄、法支持下，大耍无赖手段，一再推翻协议和草签的合同，改变和增加借款的条件，以图攫取更多的权利，使得张之洞也觉得“比国反覆可恶，愤闷之至！”当比国推翻协议，无法签订合同时，法国公使毕盛出面干涉，威胁说：“比款有法国银行工厂所出资本”，强迫清朝政府接受比国无理要求。俄国的巴甫洛夫也出面质问总理衙门：“比公司承办铁路，何以日久未定？”并要求李鸿章通知盛宣怀：“速与定义，勿再耽延。”李鸿章立即电告盛宣怀：“费（比利时驻华公使费葛——引者）不来说，由俄转商协谋，彼固勾结一气，我当善为因应，宜速图之。”张之洞也告盛宣怀说：“鄙见可即画押，以免反复。”

1898年6月，卢汉铁路的借款合同终于签订。借款总额为四百五十万英镑。原来合同（1897年5月27日签订）规定年息四厘，九扣，续订详细合同（1898年6月26日签订）改为年息五厘，九扣，自1909年起，分二十年偿还。合同第十款规定此项借款以“该条铁路及车辆、料件、行车进款”为

---

《德宗实录》卷三八七，页9。转引自《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第一册，页225。

《张文襄公全集》卷四十五，页26。

同上书，卷七十八，页21。

《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第一册，页201。

《愚斋存稿》卷一，页35。

同上书，卷三十一，页8。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三三，页15。

《愚斋存稿》卷三十二，页10。

同上书，页17。

担保，如果中国方面不能按照合同付利还本，这条铁路就要由比公司所“照顾”。这样，俄法集团不仅取得了这条铁路的建筑权，而且准备进一步夺取这条铁路。

合同签订以后，法国驻华公使施阿兰说：“法国与比利时、俄国协同一致，从1897年起，在借款形式下获得了（卢汉铁路）这个让与权以及经营中国这第一条铁路干线的权利，……在中国铁路上乃取得了真正突出的地位。这第一次的决定性战役，对我们来说，是以无可争辩的胜利而告结束的。”

在英国看来，俄法集团得到卢汉铁路的修筑权，就是伸了一只脚到它在长江流域的势力范围。当合同尚未经清朝政府批准时，英国政府致电驻华公使窦纳乐说：“这种性质的让与，已不再是工商企业，而变成一种反对英国在长江流域利益的政治活动了。你应该通知总理衙门：满洲的优先权益已让给俄国，山东的已让给德国，而在长江流域又要对这些或其他强国特别开放或赋与特权，则英国政府不能再在有利于中国的事务中继续抱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合作。如果中国政府想招集英国资本来开发这些省份，则我们会立刻提出令人满意的建议的。”窦纳乐到总理衙门恐吓说：“此路名为比商承办，而实系道胜银行之款，与俄商揽办无异，……英国必不甘服。”

接着，英国的“令人满意的建议”就正式向总理衙门提出来了。这个“建议”一下子就要求修五条铁路：一、天津至镇江的铁路；二、由山西经河南达于长江沿岸的铁路；三、九龙至广州的铁路；四、浦口至信阳的铁路；五、由苏州经杭州到宁波的铁路。筑路条件必须同卢汉铁路完全相同。英国政府通知窦纳乐说：“如果你有任何理由担心他们（指清朝政府——引者）会迟不接受的话，兹授权给你告诉他们：除非他们立即同意，我们就将认为他们关于卢汉铁路事的背信是故意敌视我国的一种行动，而且我们将采取相应的行动。”“你在和舰队司令磋商之后，可以发出限定他们（对天津等五路要求的）答复的日子的通牒。耽搁的时期是不能太长的。”这份“建议”和“训令”可以看作是帝国主义欺压中华民族的标本文件。它所表现的横蛮无理，无须再作任何说明。

已经习惯于在帝国主义的威逼下投降的清朝政府只好表示，除天津铁路“另议”外，几乎全部接受英国的要求和条件。天津铁路可以“另议”，是因为德国表示，山东已经是德国的势力范围，所以这条通过山东的天津铁路应该由德国修筑。

但是，有关天津铁路的“另议”，清朝政府却没有资格参加，而由英、德两国在伦敦进行。1898年8月间，英国向德国提出共同分割葡属非洲殖民地，以换取德国同意修筑天津铁路；德国欣然同意，但要求英、德共同投资修筑这条铁路，英国也同意了。两国在伦敦签署了谈判协定后就向总理衙门提出共同贷款修筑天津铁路的要求，总理衙门立即同意，并派员同英、德商谈具体的借款条件。1899年5月18日，正式签订《天津铁路借款草合同》。

---

《中外旧约章汇编》第一册，页775。

施阿兰：《使华记》。转引自《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第一册，页307。

同上书，页309。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三四，页16。

《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第二册，页432—433。

总理衙门在光绪二十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致窦纳乐照会，见上书，页435。

清朝政府只是在英、德两国议好以后，接到一个执行通知。但清朝官员们不但不以为耻，反以为得计，认为“全路两银行合办之，均有牵制。”

卢汉铁路借款订立以后，湘、鄂、粤三省的绅商上书要求自建粤汉铁路。书中说：“恐他人先我而办铁路，切肤之痛，患在心腹，皆愿合群力兴办，塞绝其觊觎。”“三省人士往返亟商，意见均合，亟为和众丰财，克期并举，拟呈请俯赐电奏，并咨明总署，先行立案。”但是，洋务派既不相信“绅商”有此力量，也不考虑“患在心腹”的问题，他们所关心的只是向那一国拍卖路权较有利。张之洞等上奏主张让美国来承办粤汉铁路。其理由是：“各国铁路，惟美最新，距华最远，尚无利我土地之意。”对这点，洋务派大官僚们的态度非常坚决。张之洞说：“粤汉自以美款为妥”，盛宣怀说：“粤路非美莫属”。张之洞主张：“国事日艰，速定为妙”，盛宣怀认为：“鄙见迅速定义为是”。他们快马加鞭，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二月初开始同美国谈判，三月二十九日就签订了借款草合同。他们既然认为美国这样好，似乎事情应该办得顺利一些，可是在签订草合同以后，美国同比利时一样，又推翻原定协议，提出许多增加条件，其中主要是不满足于草合同中“准在粤汉路附近采煤”的规定，而要求把湘、粤两省的煤矿开采权都拿去。这就使得昨天还在为美国唱赞歌的盛宣怀也觉得“美国骄狠更甚，现议续约，争论数月之久，辄致翻脸，将来驾驭更难于比。”张之洞则主张讨价还价：“美公司欲得矿，似不妨许以粤矿。”他们去请示李鸿章。李鸿章很干脆：“粤汉续约，可照伍使所请（伍廷芳转达的美国要求），会我衙办理。”完全接受了美国的要求。

已经取得了广九铁路的修筑权的英国，也渴望取得粤汉铁路的修筑权，使香港同它在长江流域的势力范围连结起来。到了1899年，它向美国提议共同修筑粤汉铁路。这时美国才只在广东境内修筑了一小段。1899年2月1日，两国签署协定，规定广九铁路允许美国投资，粤汉铁路由英、美两国联合投资修筑。以后美国又把粤汉铁路的大量股票转卖给比利时垄断集团。这条铁路成了各国垄断资本集团做交易的筹码，引起了鄂、湘、粤三省绅商的愤慨，一致要求收回路权。1905年8月，清朝政府终于废除了同美国合兴公司签订的合同。为了偿付废约的赔偿费六百七十五万美元，洋务派决定向英国借款。张之洞向英国声明：“将来粤汉铁路修造之款，除中国自行筹集外，如须向外洋借款，当先向贵国询商，开价如与他国所开息扣比较相同，先尽英国银行承办。”这些洋务派大臣始终认为，要修铁路就免不了要靠帝国主义。

---

《愚斋存稿》卷三十三，页20。

《皇朝蓄艾文编》卷三十六。转引自《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第二册，页494—495。

《愚斋存稿》卷七，页17。

同上书，卷三十一，页16、17。

同上书，卷三十四，页25。

《张文襄公全集》卷一五九，页5。

《李文忠公电稿》卷二十二，页40。

《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第二册，页781。

#### （四）中国面临被瓜分的危机

列宁指出，在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之交，世界是被帝国主义列强分割完毕了。而“在世界上其他地方已经瓜分完毕的时候，争夺这些半独立国的斗争一定会特别尖锐起来”。所谓半独立国也就是半殖民地，中国当时就是这样的一个国家。

列强瓜分中国的竞争是以俄、英两国为主角展开的。中日甲午战争前的基本形势是俄国企图并吞中国的东北地区并进而控制华北地区，英国则主要控制着长江流域并想从缅甸出发囊括云南、四川，使长江上游地区和下游地区连成一气，全都纳入英国势力范围。它在华南和华北地区，也有相当的势力。俄、法、德三国干涉日本还辽以后，形势发生变化。如上所述，俄国借还辽“有功”，企图染指海关管理权，卢汉铁路又使俄国势力侵入华北并有伸入长江流域的可能，因此，俄、英之间发生激烈斗争。在1895年至1897年这段时间内，俄、英两国的斗争中，俄国占了上风。

作为清朝政府支柱的洋务派官僚集团本来是在英、美势力卵翼下的。在中日甲午战争失败后，洋务派大官僚为保全自身计，并鉴于俄、日之间为争夺我国东北地区而存在矛盾，转而投靠俄国。以李鸿章、张之洞为首，在清朝政府中形成了一条亲俄路线。张之洞虽然常常借端攻击李鸿章，但对于中俄密约却十分赞成。他说：俄国“此次为我索还辽地，虽自为东方大局计，而中国已实受其益。日人凶锋，借此稍挫，较之他国袖手旁观，隐图商利，相去远矣。正宜乘此力加联络，厚其交谊，与之订立密约。……盖俄深忌英独擅东方之利，中俄相结，则英势稍戢，俄必愿从”。

英国面对这种形势感到忧虑。赫德说，“俄、德、法三强，特别是俄国，为中国帮了这样大忙，已使中国人的眼睛再也看不到别的，英国人只好远远地退处下风。”但是他接着说：“我们面对风暴（指俄国势力占上风——引者），不免要暂时屈身，相信不久必能重新抬头。”英国驻北京公使欧格纳也说：“王牌都在别人手里，我们只有打长算盘了。”

法国在这期间，曾加紧在中国南方扩展它的势力。它在参加三国干涉还辽和成立俄法大借款时，已经迫使清朝政府订立了有利于法国进一步侵入云南、广西的补充条款（对于中法战争后订立的有关条约的补充），这使它除进一步取得某些商务特权外，还取得了云南、两广的矿山开采权和把它在越南的铁路延伸到广西境内的权利。下一年即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法国人表示可以出钱帮助清朝政府重建福州船政局。重建起来的福州船政局的实权为法国人所揽。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二月，清朝政府又因法国方面的要求而宣布了“海南岛决不割让与他国”，这是承认了法国在海南岛有特殊权利。光绪二十四年，在德国强占胶州湾，俄国强占旅顺、大连的时候，法国也乘机以“保存均势”为名义向总理衙门提出了四项要求：一、中国不得把云南、广西、广东等省让与他国；二、中国邮政局总管由法国人充任；三、法国修筑自越南至云南昆明间的铁路；四、把中国南部海岸的广州湾（即广东省西南部的湛江）“租借”给法国。总理衙门照例不敢违抗，对这些要求

---

《帝国主义是资本主义的最高阶段》。《列宁选集》第二卷，页802。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一六，页36。

《中国海关与中日战争》，页173—174。

都在原则上承认。关于广州湾租借的具体划界问题则由双方派员到当地进行商量。光绪二十五年（1899年）十月，在法国的兵舰进入港内进行威胁下，缔结了租借广州湾的条约。

但是俄国、法国的实力终究还不能绝对压倒英国。1895年1月俄国大臣特别会议纪录中说：“顾虑到我们现在并没有充足的资源来有力地压迫日本，为审慎起见，最好与其他国家取得协议，尤其要与英国取得协议，因为英国与我国对远东的关系最为密切。”同年3月30日的大臣特别会议纪录中又说：“我们的海军足以对付日本，但不足以对付英国。”当时西伯利亚铁路尚未修成，俄国调动军队到远东与英、日抗衡有困难；它的财力又不足，无法独占对华贷款，因而不能做到完全控制清朝政府。另一方面，英国在长江流域的势力根深蒂固，对洋务派官僚有实际的控制力（洋务派的经济力量主要在长江流域），财力又比较雄厚。当英国对俄国采取攻势时，俄国不能不有所让步。

同样，法国也不可能在华南完全排斥英国的势力。所以英、法两国于1896年1月在伦敦进行协商，成立英法协议，规定在中国的云南省和四川省的一切权利由两国同样享受。

英国在1896年初拉拢德国取得英德贷款的成功，是它对俄法集团的一个胜利，这也阻止了俄国从它手中夺取中国海关管理权的企图。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俄国占领旅大以后，英国决定占领威海卫，在渤海海峡与俄国对峙。在中日甲午战争后，日本曾取得驻军威海卫的权利，当时约定，在清朝政府付清对日本的赔款后，日军从威海卫撤退。英国首相索尔兹伯里在光绪二十四年三月初训令驻华英使窦纳乐说：“渤海湾上的均势由于总理衙门把旅顺口让给俄国而发生了重大变化。因此，必须以你认为最有效和最迅速的方式，获得当日本人一旦撤出威海卫后对威海卫的优先占有权。条件必须和给予俄国对旅顺口的条件一样。英国舰队正由香港驶往渤海湾途中。”三月初十日窦纳乐到总理衙门提出要求，“要挟谓十二日若不定，水师提督带兵到烟台，事且不消。……千万语不变，所要者威海租地与俄抗衡耳。”清朝政府居然认为这个要求“尚属实情，并非无端图占。”过了一天，就爽快答应了。总理衙门的大臣唯一的表示是，只希望英国不要再提出新的要求。但是窦纳乐却说，取得威海卫只是为在北方对抗俄国，而为了在南方对抗法国，还必须提出新的要求。

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初，英国已经以同法国势力相平衡为理由，迫使清朝政府订立有关英国在南方几省的利益的协约，协约规定中国开腾越、思茅（均云南省）、梧州（广西）、三水（广东省）为通商口岸，英国得在这些地方设领事馆，并规定英国在缅甸筑的铁路与云南的铁路相连接等等。到了光绪二十四年在清政府原则上同意把广州湾租借给法国的时候，英国立即提出了“租借”香港对岸的九龙半岛的要求。总理衙门不敢不接受这个要求，但希望以九龙山上不筑炮台为条件。英国的公使却说：“中国租广州湾

---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三一，页4—6。

《红档杂志有关中国交涉史料选译》，页145、157。

约瑟夫：《列强对华外交》，页290。

《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四年三月十日。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三二，页7。



与法国以危香港，故英租九龙以为抵制，其为军事之设备固不待言。若中国能拒法不租广州湾，英亦不租九龙。”光绪二十四年四月二十一日（1898年6月9日），由李鸿章经手，完全按照英国的条件成立了关于九龙的以九十九年为期的租借条约。

这样，英国就在华北占领了威海卫以阻挡俄国势力南下，在华南强租了九龙半岛以抗衡法国势力。同时，针对俄国取得卢汉铁路的控制权，英国又从清朝政府取得津镇铁路（南段）、沪宁铁路、浦汉铁路、苏甬铁路、广九铁路的建筑权，以求巩固香港军事基地和它在长江流域的势力范围。它还取得了山海关到牛庄铁路的建筑权，把势力伸进满洲地区，引起了俄国强烈的反对和极大的恐慌。赫德在1895年5月所说的“相信不久必能重新抬头”，在三年后基本上实现了。

同英国有合作对华贷款关系的德国，也在光绪二十四年二月十四日（1898年3月6日），强使总理衙门同意签订了《胶澳租界条约》。根据这个条约，德国不但使它对胶州湾的占领“合法”，而且规定，在胶州湾沿岸一百华里以内的地区德国军队可以随时进驻，而中国政府如果要在这地区内发布行政命令，派驻军队，须事先取得德国的同意。同时，德国取得了在山东境内修筑铁路和开采矿产的特权。一句话，胶州地区成为德国的殖民地，整个山东省划为德国的势力范围。

帝国主义列强以中国为牺牲品你争我夺。在他们的激烈争夺中，有时也可以为各自保持既得的赃物而互相妥协。但是他们的力量的发展总是不平衡的，暂时形成的某种平衡不久又会打破，暂时形成的某种妥协不久又会转为激烈的互相争夺。

如同英、法间曾订立对南方几个省的侵略的协议一样，英、俄间在经过几年的互争优势后也暂时达成了一个妥协。

1898年（光绪二十四年）初，英国向俄国表示：“我们彼此的目的并没有任何严重的矛盾；另一方面，我们都能够做出许多有害对方的事，如果我们想这么做的话。最好是我们达成一项谅解。如果我们能够认为俄国愿意同我们合作，那么，我们愿为促进俄国对（中国）北部商业目的而作很大让步。”

英、俄之间，一面斗争，一面商谈妥协，谈了八、九个月，到1898年9月，取得使山海关——牛庄铁路“中立化”的协议，到1899年4月28日，终于进一步达到主要内容如下的协定：

“一、两国表示它们决不侵犯中国主权或中国与列强之间的既存条约的意思；

二、俄国保证不在长江流域为它自己或为俄国臣民或为其他国家人民谋取任何铁路让与权，并且不直接或间接阻碍那个地区内英国政府所支持的铁路事业；

三、英国对于长城以北的铁路让与权也负有一种类似的义务。”

这个协议表面上讲的是划分在中国修建铁路权利的问题，实际上是英、俄两个帝国主义经过反复斗争，从中国掠夺了大量权利以后，暂时确定了势

---

转引自刘彦：《帝国主义压迫中国史》上册，太平洋书店1928年版，页214。

《中外旧约章汇编》第一册，页769。

约瑟夫：《列强对华外交》，页231。

约瑟夫：《列强对华外交》，页387—388。

力范围的划分方案。

中日甲午战争后最初几年间，当英、俄、法、德四家这样地宰割中国的时候，日本正在初步消化它所占领的台湾，并且以由战争而得到的巨大赔款来养壮自己。虽然它被迫吐出了辽东半岛，但是仍以贪婪的眼睛望着中国大陆。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四月，日本正式向总理衙门提出“不把福建省割让或租借与其他国家”的要求，也就是要把与台湾隔海相望的福建省划做它的势力范围。

至于美帝国主义，同其他帝国主义一样，也利用中日甲午战争趁火打劫。这次战争尚未结束时，大批美国人就涌到中国，“带来建筑铁路、设立银行和开发矿产的建议。”美国驻天津领事说，来中国的美国“冒险家和幸福追寻者之流的人物特别多。”1895年4月，中日甲午战争刚结束，美国驻北京公使田贝就明确地说，中国为了赔偿战费必须出让“从未让与之各项特殊权利”，“它可以把铁路建筑权卖给一家辛迪加，把采矿权卖给另一家，把开设银行的权利卖给第三家，造成一系列特殊的权利关系”，而美国必须获得这些“巨大特权”，才能保证美国享有“巨大的威信和优势地位”。但是美国采取的政策不是参与在中国划分势力范围的斗争。如前所述，美国在取得粤汉铁路的借款权后，已经得到清朝政府的同意，将粤汉路的干路和支路沿线划为美国势力范围，但美国对此并不热心，没有积极去“经营”。美国驻华公使康格曾经在1898年11月向美国政府建议占领大沽口，后来美国又考虑过占领三沙湾（在福建省北部沿海），但是都没有实现。其原因并不是清朝政府独独拒绝美国的要求。原来美国比起西欧的老牌资本主义国家来，是个后起的资本主义国家，但是到了十九世纪九十年代，它已经在工业生产上大大超过了英国，跃居世界第一位。正因此，它不愿意同其他列强一样仅仅分割中国的一部分地区作为势力范围，它有更大得多的野心，它企图通过别的途径实现这种野心。这是我们在不久以后就可以看到的。

中日甲午战争后只过了短短几年，到了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年中，中国沿海重要港湾——旅大、威海卫、胶州湾、九龙、广州湾，都树起了帝国主义列强的旗帜；许多重要的铁路干线的修筑权，为它们所攫夺；中国的几乎全部国土被分划为各帝国主义国家的势力范围。所谓“租借地”、“租界”、“租借港口”实际上已经成了殖民地，它们和所谓“通商口岸”都是列强在中国领土上扩张其势力范围的根据地，所谓“势力范围”实际上是走向独占的殖民地的过渡形式。中国面临着从半独立国——半殖民地沦为殖民地的严重危机。

---

福科森：《瓜分中国的斗争和美国的门户开放政策》，杨诗浩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58年版，页35。

福科森：《瓜分中国的斗争和美国的门户开放政策》，页23。

## （五）所谓“以夷制夷”

以洋务派为支柱的清朝政府为了应付帝国主义列强对中国贪得无厌的侵略，实行了他们自称为“以夷制夷”的办法。在中国近代，最早提出这个办法的是林则徐。当他在广东同私运鸦片的英国商人斗争时，朝廷中有的官员主张“封关禁海”，停止对一切国家的贸易。林则徐不赞成这样做。他认为，“不分良莠”，一概打击，是不妥当的；他说：“此中控驭之法，似可以夷治夷使其相间相睽。”他的意思是利用矛盾，这本来是不错的。不过他并没有清楚地认识到，如果不能坚强地自立，是谈不到利用矛盾的。到了中国已经落到半殖民地的时候，标榜“以夷制夷”的，是些洋务派官僚。他们的所谓“以夷制夷”，根本不是独立自主地利用帝国主义列强之间的矛盾，而是反过来，把自己的生存仰赖于帝国主义列强之间的矛盾。

执行这种所谓“以夷制夷”的办法的代表人物就是李鸿章，他直到中日甲午战争时担任直隶总督兼北洋通商大臣的二十五年间，经手处理了许多对外重大事务。他在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以全权代表的身份访问了俄国及其他欧洲几国和美国，回国后同恭亲王奕訢、张荫桓一起负责总理各国事务衙门，直到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在长时期间，李鸿章成为清朝政府外事活动的中心人物。而他的后台，如前所说，是慈禧太后。在中日甲午战争后的几年里，所谓“以夷制夷”的办法实行得比过去更加露骨，这种做法的实质及其后果也就显著地表现出来了。

在中日甲午战争中，李鸿章不是积极地进行抵抗，却总是希望靠英、俄的力量来制止日本。这个希望虽然没有实现，但是俄、法、德三国的干涉，居然使日本吐出了辽东半岛，这被认为是“以夷制夷”策略的一大“成功”。所以在李鸿章出使俄国临行前向人说：“联络西洋，牵制东洋，是此行要策”。这里所说的“西洋”，主要是指俄国。在和德国订立了《胶澳租界条约》后，他又向人说：“二十年无事，总可得也。”

事实上，哪里有什么“二十年无事”！紧跟着的两三年间，就出现了帝国主义列强在中国夺取领土，分割势力范围的空前危机。据当时人记载，在俄国索取旅大时，宫廷中有过这样的场面：光绪皇帝责备作为总理衙门大臣的恭亲王和李鸿章说：“汝等言俄可倚，与订约，许以大利，今不独不能阻德，乃自渝盟索地，亲善之谓何！”这两个外交大臣免冠叩首答道：“若以旅大与之，密约如故。”就是说，为了得到俄国的帮助，还得用旅大去喂它。

本来表示拥护联俄的湖广总督张之洞这时改变了主意。日本的参谋本部派了神尾光臣、宇都宫太郎等人向他做工作，要他倡议联合英、日。当时为了对抗沙皇俄国，英国已经在东方采取和日本结成联盟的政策。于是张之洞向总理衙门提出：“彼（日本）既愿助我，落得用之。……联倭（日本）者所以联英之枢纽也。倭肯出力劝英与我联，而我可借英之援助矣。”湖南巡抚陈宝箴表示同意张之洞的意见。他说：虽然“急于联英，必开罪于俄，然

---

林则徐：《覆奏曾望颜条陈封关禁海事宜折》。《林则徐集·奏稿》，页795。

黄遵宪记载了这两次谈话，见黄著《人境庐诗草》，文化学社1930年版，页310。

张伯桢：《南海康先生传》，沧海丛书刊本，页24。

《张文襄公全集》卷七十九，页20。

英方忌俄德占地，我不联英，英亦必图自占，而分裂之形成矣”。他似乎认为，与其英国“自占”，不如送个人情，好得到它帮助。总理衙门不赞成他们的意见，答复说：“俄焰日炽，各国畏忌，日英尤切，其欲联我，无非借我为屏蔽，无资于我也。既与联则必有密约，……中俄之交绝，德法乘之，其祸不可思议。”总理衙门的意见是说：英、日固然很愿意中国和他们结盟，但并不是真想帮助中国，如果要同它们联盟，就必须先给他们好处，这一来，不但惹怒了俄国，而且德、法也会乘机要索，所以“其祸不可思议”。这番话固然说得不错，但他们是站在主张继续联俄立场上来反对联英、日，而事实上联俄的结果也同样得到了“不可思议”的灾祸。

对于以李鸿章为代表的洋务派所说的“以夷制夷”的实际情况，可以这样来说明：他们先把中国的某些领土和主权奉送给甲国，企图依靠它来对付乙国。甲国接受了礼物并不感恩，也从来没有准备同清朝政府结成联盟来反对乙国。当乙国来找清朝政府的麻烦时，甲国往往以调停为名，实际上反而同乙国配合起来，强制清朝政府接受乙国的要求。过去向甲国送礼，这时成了乙国要求“补偿”的根据；又须另外“补偿”一些领土或主权给乙国，才能了事。转过来，甲国又以“调解有功”为理由，再向清朝政府索取更多的权利。由于同时侵略中国的不是两个，而是好几个强盗，因此“以夷制夷”的结果就是所有的强盗互相呼应，轮番勒索。

在中日甲午战争以后的几年间，就是这样的状况。严格说来，这时清朝政府说不上有什么主动的外交政策，它只能按照帝国主义列强的意愿，以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的血肉轮番地填塞一个个饿狼的肚子。在这些饿狼相互间的确存在着矛盾和冲突，所谓“以夷制夷”好像是利用这种矛盾，但事实并不是清朝政府利用它们之间的矛盾，而是它们不断地以中国的领土主权为牺牲品来调节它们之间的相互矛盾。

所谓“以夷制夷”实际上成了引狼入室。这倒并不是违反“以夷制夷”的“外交家”们的意愿而出现的结果。无宁说，把所有的狼都引进内室正是他们所想造成的事实，以为这样可以达到所谓“互相牵制”的目的。

在清朝官僚集团中早已有人认为，让列强“互相牵制”是有好处的。总理衙门的大臣们在咸丰十一年（1861年）就说过：“自英法住京后，臣等屡次于接晤时，窥见各国心志不齐，互相疑贰，是以彼此牵制，未敢逞志。即如俄罗斯侵占吉林等处边界，英法两国，均以为非，盖其意恐俄国日益强大，不独为中国之患，即伊等亦不能不暗为之防。”同治六年（1867年）有个官员周星誉上奏说：“夫中国为地球第一大国，原隰沃衍，民物蕃阜，西夷之觊觎久矣。……目前得幸而议和者，则以俄、英、法、美四大国，地丑德齐，外睦内猜，互相钳制，莫敢先发耳。”这说的是第二次鸦片战争英法联军后的形势。李鸿章之流就是根据这种经验而形成了他们的“以夷制夷”的政策。前面曾说过（见第十三章第五节）在中日甲午战争时，唐景崧曾设想把台湾变成各国的公共租界以避免割给日本，这种想法的发明权其实也属于李鸿章。他在同治十三年（1874年）看到包括日本在内的不少国家都对台湾

---

《清光绪朝中日外交史料》卷五十一，页13。

《张文襄公全集》卷七十九，页26。

《咸丰夷务》卷七十九，页16。

《同治夷务》卷四十九，页41。

有野心，就曾说：“与其听一国久踞，莫若令各国均沾。”光绪五年（1879年）李鸿章写信给朝鲜的大臣李裕元，为朝鲜画策说：“为今之计，似宜用以毒攻毒，以敌制敌之策，乘机次第亦与泰西各国立约，借以牵制日本。”他的所谓“与泰西各国立约”，其实就是给西方列强一些好处。李鸿章在中国所实行的正是他为朝鲜所画的策。这也就是在中日甲午战争后，李鸿章到俄国及其他西方各国去前所说的“此行要策”。这以后列强在争夺中国越演越剧的局面，正是李鸿章的“联络西洋，牵制东洋”的政策的结果。

盛宣怀这个买办官僚是李鸿章的门下士。他在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提出了一种“合纵”论，大大丰富了他的老师李鸿章的“学说”，也可以说是揭穿了“以夷制夷”论的底。盛宣怀说：“救分裂之弊宜合纵”，就是要用所谓“合纵”的办法来解救中国被列强分裂的危险。其理由和办法是：“鄙见各国窃保护之名，分占边疆海口，渐入腹地。一国起争，数国效尤。牵制之法，不足破其阴谋；通商之利，不足抵其奢欲。处今日而欲散其瓜分之局，惟有照土耳其请各国公同保护。凡天下险要精华之地，皆为各国通商码头；特立铁路矿务衙门，统招中国及各国股份，聘请总铁路司、总矿务司，职分权力悉如总税务司。”

“合纵”说来源于战国时期，其意是使潼关以东的齐、楚、燕、赵、韩、魏等国，联合起来，对抗秦王朝。盛宣怀借用“合纵”这个词，主张帝国主义国家联合起来，共同“保护”中国，把中国的铁路、矿务以及一切经济权益都主动全部送出，以免列强互相争夺。这样做有什么好处呢？据他看来，这样就可以“散其瓜分之局”，而得到了“各国公同保护”。保护什么呢？很明显的，就是说，清朝封建统治政权可以在列强共同保护下继续存在下去。如果中国全部国土分成一个个帝国主义国家的殖民地，那么清朝政府也就没有存在的余地了。使中国保持半独立国，也就是半殖民地的地位，从而使清朝政府作为列强共同需要的代理人存在下去，这就是盛宣怀的这条妙计的实质，这也是洋务派的“以夷制夷”政策的必然趋向。清朝政府事实上就是沿着这条路走的。

以前有些中国近代史作家，企图在读者中造成一种印象，似乎清朝政府及其大臣们是列强侵华活动中的受害者和受骗者，他们在列强的要挟下也感到为难和表示不满；似乎他们主观上是想保卫中国的权利，只是力不从心。事实并不是这样。当然，他们未尝不梦想恢复封建帝国的昔日的威风，但是他们的没落的、腐朽的统治只能使他们不断地去奉送中国的主权。只有这样，列强才给他们保留一个位置，他们才能继续维持对人民的统治权。他们的卖国经验使他们归结到，在列强互相矛盾、争夺的情况下，与其供奉一个强盗，不如把所有的强盗都招来反而对自己“有利”。到了九十年代末，那些“最识时务”的洋务派官僚们已经甘愿受洋人的“保护”来维持自己的统治地位了。

有一段记载说：“鸿章隐窥朝廷之旨，惟在求好，偷安旦夕，遂以此自结于内，而引重于外，养痍遗患，安然不顾。尝于席间对客曰：‘苟延之局，

---

《李文忠公译署函稿》卷二，页 42。

《清季外交史料》卷十六，页 15。

《愚斋存稿》卷三十一，页 32。

同上书，卷三十，页 23。

何必认真’。客作色谓，‘傅相安得为此言’。举酒笑曰：‘谬耶？罚酒一钟。’”这段记载，不仅活活画出李鸿章以国事为儿戏的无赖态度，更重要的是，指出了李鸿章办外交的目的是“引重于外”，以“偷安旦夕”。所谓“引重于外”，就是借洋人的势力来巩固自己的权位。再说，洋人对于这些卖国的大臣是常常让他们分润到一些好处的。例如，总税务司赫德就让芜湖海关成为“李鸿章家族的专用牧场”，也就是让这个海关的收入都归李家所有。至于每一次卖国条约和借款合同的签订，经手的大臣都能在贿赂和其他形式下得到好处，那是前面已经举过实例的了。

鲁迅曾经深刻指出“以夷制夷”的实质：“至于中国的所谓手段，由我看来，有是也应该说有的，但决非‘以夷制夷’，倒是想‘以夷制华’。然而‘夷’又那有这么愚笨呢，却先来一套‘以华制华’给你看。”

清朝政府决心出卖中国的主权，以换取外国帝国主义的支持，来维持对中国人民的统治，从而也就使自己变成了帝国主义的奴才和帮凶。帝国主义列强在互相争夺中国的权益时，需要保存这个反动腐朽的政权，就是利用它来统治中国人民。清朝政府及其大臣们甘愿充当这个角色，而且唯恐帝国主义列强不需要这个角色。这样，以夷制夷就变成了以华制华。打碎一切枷锁，从帝国主义和卖国的清皇朝的双重统治下解放出来，就成了摆在中国人民面前的任务。

---

魏元旷：《坚冰志》卷一，页4—5。

马士：《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三卷，页423注一。

《伪自由书》。《鲁迅全集》第五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57年版，页88。

## 第十五章 第二次革命高潮出现前的国内阶级形势

### （一）清朝政府成了外国帝国主义的税吏

在中日甲午战争后中国面临被帝国主义瓜分的危机情势下，出现了中国近代史前期的第二次革命高潮。同作为中国近代史前期的第一次革命高潮的太平天国革命相比，第二次革命高潮具有如下两个明显的特色：第一、在第二次革命高潮中，广大人民的革命斗争的锋芒主要是针对着外国帝国主义。第二、在第二次革命高潮中，已经出现了在经济上和政治上初步成长起来的民族资产阶级。但是这个阶级还担当不了革命的任务，而只能演出了一场失败的政治改良运动。外国帝国主义势力已经深深地侵入中国；帝国主义和封建统治阶级互相勾结而在它们的互相勾结中又难免还发生某些矛盾；民族资产阶级开始走上政治舞台；被压迫的广大农民和其他劳动者面临着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封建主义的严重任务，他们是革命的主要动力，但仍旧缺乏先进阶级的领导，停留在自发的斗争的水平上。——这些因素互相纠缠在一起，形成了比第一次革命高潮复杂得多的阶级矛盾的形势。

清朝政府大借外债，来支付对日本的赔款。为了偿还外债，它向人民敲骨吸髓，大肆搜刮。

在中日甲午战争前的若干年间，清朝政府的财政状况大体上是收支平衡，还有一点节余。例如光绪十一年到二十年（1885—1894年），按户部（即中央政府中的管理财政的部门）的逐年报告，这十年间平均每年有四百万两的盈余。到了中日甲午战争后，这种财政收支平衡的状况再不存在了。从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起，每年要偿还外债本息二千万两，光绪二十四年起增为二千五百万两。这几年的国家的正常的财政收入大致是八千几百万到九千万两，这个数目主要是用来供养皇室、庞大的官僚机构和军队。光绪二十二年户部奏报筹还每年应付外债本息的困难时说：“国家财赋，出入皆有常经，欲开源而源不能骤开，欲节流而流不能骤节，其将何以应之？”户部所说的财政收入，除海关税收（大约占全数的四分之一）以外，主要是地丁、漕粮、盐课、厘金，都是直接对人民的剥削。但这并不是以国家名义取之于民的全部，因为这里并不包括各级地方的财政收入，而且此外还有相当大的部分为各级官吏所中饱，进入了他们的私囊。

弥补财政亏空的办法就是向各省摊派贡纳。各省如何来完成摊派的任务呢？无非是以各种名目增加捐税。举几个例：山西省，从1896年开征烟酒税，到1900年，每年全省人民负担的烟酒两项捐税就达二十余万两。四川巴县，中日甲午战争后新增的苛捐杂税即所谓“新捐输”，每年一万九千两至三万三千两，加上“常捐输”岁派银一万五千两至一万七千两，“较正供几近十倍”。山东巨野县，“甲午战前一、二年，赋税倍增，到1900年间，更增加到两倍”。

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清廷决定用举借内债的办法筹款，发行的债券

---

《光绪政要》卷二十二，南洋官书局宣统元年版，页16。

范文澜：《中国近代史》上编第一分册，页407。

《民国巴县志》。转引自《近代史资料》1955年第四期，页14。

《山东近代史资料》第三分册，山东人民出版社1961年12月版，页36。

名曰“昭信股票”，其办法是“在京自王公以下，在外自将军督抚以下，无论大小、文武、现任、候补、候选官员等，领票缴银，以为商民之倡。其地方商民愿借者，即将部章程，先行出示，并派员剴切晓谕，不准稍有勒索”。但是这个反动政府在人民中已经完全失去信用，所谓昭信股票只是为各级官员提供了一个向人民进行广泛勒索的新的机会。“名为劝借，实则勒索，催迫骚扰，贻累闾阎”。例如在山东安丘县，“计田苛派，按户分日严传，不到者锁拿严押，所派之数，不准稍减分厘。”原定共筹银一万万两的“昭信股票”，结果只搜括到一千多万两，在全国人民怨声载道下，不得不停止发行。地方官员如两江总督刘坤一在开始发行股票时，就奏报说，他自己认缴银二万两，加上其他官员共认缴银七十多万两，并说，两淮盐商也认银一百万两。但是到了朝廷宣布停办此事时，他上报说：“各该文武等员，或因交卸赔累，或因事故出缺，力有未逮，已虑解不足数；其盐商认借之款，迄今呈缴无多”。这些官员们即使如数地缴款，他们也必定是把这个负担转嫁到人民身上，那是不用说的。

昭信股票失败后一年，光绪二十五年（1899年）清廷又实行了一次所谓“整顿”财政。慈禧太后召集的御前会议决定了“裁革陋规，剔除中饱，认真整顿，化私为公”的十六字方针。太后的宠臣、协办大学士、军机大臣刚毅奉令南下根据这个方针进行搜括。他首先到江苏，一举括得一百一十多万两银子，继又到安徽、浙江、广东，一共搜括到一千万两银子回朝交差。他的方法是要各级官员把他们中饱的钱财上缴归“公”，但是这些官员照例总是用人民的血汗来成倍地补偿他们的损失。所以英国人办的《北华捷报》在那时写道：“为这个不幸的帝国增加苦难，刚毅又被派遣到广东省搜括钱财和兵丁，看来这差不多像是慈禧太后急欲把那里经常燃烧着的叛乱星火煽成大火”。帝国主义者不能不为已经成为他们的走狗的清朝政府的命运担心了。

从昭信股票和刚毅南下这两件事，可以看到当时清朝政府不惜用尽一切方法进行搜括。从朝廷到地方督抚、州县官役组成了一个庞大的剥削网，在它笼罩之下，一切沉重的负担最后都落到了以农民为主体的贫苦人民身上。民族资产者、商人、中小地主也都不能不分担到这种压力。

基层的人民群众，在重重的苛捐杂税以外，还承担封建差徭的压迫。差徭是封建国家强迫人民提供劳役的一种制度。清朝在形式上用征收“地丁”（人口税）代替差徭，但实际上劳动人民仍被强迫从事各种无偿的劳役，而且地方官吏利用拉差对人民进行残酷的敲诈勒索。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一个叫曹志清的官员在他的奏折中对直隶省的差徭情形作了一个比较具体的供述：“直隶省差徭之繁重，甲于天下。常年杂差，民力已苦不支；去岁兵差络绎，州县横敛暴征，而民愈不堪命矣！……无如不肖州县，藉差为肥私之计，胥役视差为致富之门，敲骨吸髓，毫无顾忌。勒派之法不一：有按牛

---

《光绪政要》卷二十四，页3。

光绪二十四年闰三月二十七日上谕。《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戊戌变法》（此书以后简称《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神州国光社1953年版，页16。

《李忠节公奏议》第十二卷，转引自《义和团运动六十周年纪念论文集》中华书局1961年版，页90。

《刘坤一遗集》第三册，中华书局1959年版，页1023。

同上书，页1076。

原载《北华捷报》1899年9月11日。转引自《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三卷，页183。



马捐者，有按牌户捐者，有按村庄捐者。明以要车为名，其实全行折价，一马一牛，折钱百串及数十串不等，下至一驴，亦折十数串。一牌一户，捐钱数十串及七八串不等，甚至无衣无褐之户，亦捐钱一两串。其按村庄捐者，过三百户为大村，捐钱二千串及一千串，三百户以下为小村，捐钱七八百串及五六百串，甚至数十户之村，亦捐钱至二三百串。……差役四出，虎噬狼贪，惨难言状！少不遂意，立加拘比。……尤可骇者，去秋水灾，哀鸿遍野，……仍向民间苛派，……至转于沟壑，无所控告！”

封建统治者对人民的搜括是在血腥的刺刀下进行的，残酷的经济剥削伴随着野蛮的政治迫害。除了各地监狱外，从宫廷到地方，大大小小的官府衙门，以至豪绅府宅，都有变相的牢房，还有遍布各地的所谓“待质公所”一类的拘留所。许多无辜的人民被加上“土匪”、“盗贼”、“奸民”、“暴民”的罪名，投进了黑暗的牢房，禁受各种惨无人道的刑罚。在湖南的监狱里，就有所谓“吊半边猪”、“扳罾”、“倒扳罾”、“烟熏火炙”、“踩刺筒”、“鹰衔鸡”、“打地雷”等等酷刑，“惨酷之情，令人耳不忍闻，口不忍道”。在各地的“待质公所”里，“无罪之拘留，苦更加于监禁”，“问官不即审结，弥月经年，饥寒交迫，疫病频生，家人不许通问，差役横加需索，稍不遂意，即加凌虐”，其凌虐“皆属不可思议，被押者多至殒毙”。在帝国主义卵翼下的清朝政府，把全国变成了一座黑暗的地狱。

在中日甲午战争后几年间，直隶、奉天、山东、河南、江苏、安徽、浙江、江西、湖南、湖北、广东、广西、四川等省先后发生严重的水灾或旱灾。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湖北大水灾，灾区极广，宜昌、施南、郧阳三府尤甚，张之洞在“致总署”的电奏中说：灾民“饥寒交迫，……多食草根、树皮、观音土，惨不忍睹，以至饿殍枕藉”。光绪二十三年，湖南出现数十年未有的大旱，在重灾区“咽糠茹草，至有饿毙及自尽者”。同年淮河泛滥，安徽凤、颍、泗一带“陇亩庐舍，一片汪洋”。黄河“几于无岁不决，无岁不数决，……而河工败坏日甚一日”。二十四、二十五年间，黄河连续大溃决，直隶、山东沿河两岸多被淹没，死亡人数达十六七万。二十三到二十四年，江苏北部徐、海各属连续两年遭到严重水灾，“饥民数十万，灾区数十县，颠沛流离，死亡枕藉”，“沿途售儿女者纷纷”。当时外国人的报纸写道：苏北的灾民“出卖孩童，特别是女孩，以免饿死，其价格每孩从五十文到一千文”。

帝国主义列强在吞噬中国这块肥肉时，已经不再担心从中国封建统治者方面遭到反抗。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英国人赫德在给另一个帝国主义

---

《光绪朝东华录》，页 3632。

《湘报》第十七号，中华书局 1965 年影印本，页 66 下。

《光绪朝东华录》，页 3649—3650。

《张文襄公全集》卷七十九，页 8。

《湘报》第十五号，页 57 下。

《光绪朝东华录》，页 3991。

光绪二十二年山东巡抚李秉衡奏。转引自范文澜：《中国近代史》，页 409。

《湘报》第七号，页 28 上。

《北华捷报》1899 年 3 月 20 日。转引自马士：《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三卷，页 172。

分子的信中说：中国政府的态度是“一旦被要求，就会惠然让与别国”。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浙江孝廉陈虬在一篇奏章中说：“外人以虚声恫吓，朝廷未交一兵，未折一矢，甘以祖宗百战经营之土地，拱手让之他人”。帝国主义列强不需要费什么力气就可以从清朝统治者手里得到它们所想得到的一切。

封建统治者从来都是对广大人民实行残酷的剥削与压迫的，但到了这时候，这种剥削与压迫已具有一种特殊意义。封建统治者以横征暴敛的所得来供奉外国帝国主义者，他们成了外国帝国主义的收税吏。他们武力镇压中国人民，以维持外国帝国主义所需要的统治秩序。整个封建统治的国家机器实际上已经成为外国帝国主义的工具。

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康有为在上皇帝书中说：“日本索债二万万，是使我臣民上下三岁不食乃能给之。若借洋债，合以利息折扣，百年亦无偿理”，“吾民精华已竭，膏血俱尽，坐而垂毙，弱者转于沟壑，强者流为盗贼，即无外患，必有不可言者。”所谓“必有不可言者”，就是说，被剥削到“膏血俱尽”的人民群众有起来造反的征兆。

也就在订立马关条约时，一些翰林院的官员上奏说：“江宁约定而金田匪起，前事非远，可为寒心”！他们是把南京条约订立后发生太平天国大革命这个事实引为鉴戒。但是封建统治者既然是继续对外步步投降，对内加强压迫剥削，想逃避他们所害怕的革命的来到是不可能的。

---

《赫德致杜德维函》。转引自马士：《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三卷，页54。

《湘报》第一六号，页422上。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140、145—146。

《中日战争资料》第三册，页596。

## （二）暴风雨的前奏

人民群众革命斗争的锋芒直接指向最凶恶的敌人帝国主义列强。

反教会的斗争仍然在这个时期广泛地发生。在中日甲午战争以后的几年间，这种斗争越来越同反对帝国主义瓜分中国的阴谋，挽救祖国危亡的总目标联系起来。它的意义是不能简单地用杀死教士和焚毁教堂的数目来估量的。

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五月，马关条约签字后不久，由四川省城开始爆发的反教会的群众暴动，蔓延到川西、川南许多地方。这次暴动发生前，成都广泛流传这样的消息：“某家有牛忽作人语，言后年外人将攻四川”；“外人拐杀小孩榨取油脂”等等。这类传说成了暴动发生的引火物，足以说明中国人民对帝国主义的反抗斗争已达到一触即发的地步。

成都暴动尚未平静，同年八月，福建古田的秘密会社——斋教又发动了反教会的革命暴动。斋教是白莲教的流派，活动于湖南、江西、福建一带。这时，福建斋教队伍迅速扩大，拥有会员一万二千人。它的基本群众是贫农，此外还有苦力、矿工、手工业者、小商贩以及一些从台湾撤退下来的士兵。古田斋教群众在刘祥兴（江西人）等人领导下，号召抗税，定期举行起义，被英、美教士侦知，向古田知县告密。愤怒的人民把斗争锋芒直指帝国主义。领导者号召群众说：“不把洋人消灭干净，人民受苦受难就永无终止之日”。群众高举红旗，上写“龙爷将要征服外国人的上帝”。他们手持刀枪，焚烧教堂和洋人住宅。暴动的群众借宗教的语言表达了他们反对帝国主义的革命意志。俄国驻福州领事波波夫向他的外交部报告说：“中国人袭击教士住宅，其目的不是掠夺而是杀人，为了报仇雪恨，而非抢掠财物。”这个俄国官员清楚地说出了这次暴动的政治性质。

成都、古田暴动相继爆发，英、美、法等帝国主义及其走狗清朝政府异常恐惧。美国政府认为：中国发生的暴动，“目的不仅是反对传教士，而是蔓延全国的排外运动的一部分”。因此它决定增强在亚洲的舰队，宣称“这是由于远东局势可能将比现在变得更加可怕的危险性所决定的”。英国在香港的《孖刺报》惶惶不安地写道：中国人的“排外”情绪“现在已具有全民性的规模”，暴动的接踵出现“已如明天出太阳一样无可置疑”。清朝政府进行了残酷的镇压。在成都，杀了朱瑞亭等六人，还有十七人枷杖充军；在古田，逮捕了二百余人，二十六人被判死刑，十七人被流放。

美国驻华公使田贝给国务院的报告中说：“单是要求赔款和杀戮一些下流社会的匪棍，对整个中国人民来说，还不够发生恐吓的效果”，他认为还必须惩办一些高级官吏。在帝国主义压力下，四川总督刘秉璋和川闽地方官员十四人被撤职。帝国主义的目的是要督促清朝官员们切实负起保护外国侵略者的任务来。果然，各省各地都立即根据总理衙门的咨文作出了有关保护

---

王文杰：《中国近世史上的教案》，1947年版，页69。

福森科：《瓜分中国的斗争和美国的门户开放政策》，页92。

王文杰：《中国近世史上的教案》，页129。

福森科：《瓜分中国的斗争和美国的门户开放政策》，页93。

同上书，页89、94、97等处。

卿汝楫著：《美国侵华史》第二卷，页616。

外国教会的命令、通告、章程等等。例如湖广总督命令所属“凡有教堂处所，密派兵役，认真巡查，妥慎保护。”“倘有造言惑众，以及匿名揭帖，定当按律拿办，决不姑宽。”直隶省保定府的布告中说：“西人传教，无非劝善为心，我邦务须一视同仁，切勿轻听浮言，以免别生事故，而再失吾华体统。……倘有奸徒造言惑众，遇事生风，则国法俱在，定当严拿惩办，决不姑宽”。封建统治机器虽然用全力进行防范，但是光绪二十二年、二十三年（1896、1897年）间反教会的风暴继续席卷湖南、湖北、江西、江苏、贵州、四川、山东等省数十州县。清朝政府在二十四年六月“谕各省大吏实力保护传教西人，不准再有教案。”七月又通令各省负责官员“实力保护教堂教士。”

官方的一切禁令恰恰好像是火上浇油。一个英国传教士梅殿华哀叹说：“虽迭奉谕旨，剴切开导，官府亦屡经出示，严禁滋事，而毁教堂、杀教士之案，几于无年不有，……闹教之祸愈禁而愈不能止。”

在有些地区，已经不只是突发的反教会暴动，而开始形成了持续性的反帝武装斗争。

中日甲午战争中，日本侵略军进入山东时，著名的义和团的前身——义和拳会已经在这里活跃起来了。它组织群众，发展队伍，表现了武装反抗侵略的鲜明立场。同拳会有联系的大刀会也在鲁南的单县一带发展起来，它活动在山东、河南、安徽、江苏交界的地区。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他们在这地区焚毁外国教堂二十余处。两江总督刘坤一和山东巡抚李秉衡奉命派军队“会剿”，但没有能加以消灭。在德国强占胶州湾、英国强占威海卫后，山东各地人民的反帝斗争更加频繁地发生。有人统计，胶州湾事件后约一年半间，山东人民为捍卫路矿主权，反对外国教会而进行的反帝斗争，多达一千余次。在第二次革命高潮中，山东的义和团运动突然爆发不是偶然的。

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夏，广西发生了天地会首领李立亭领导的农民起义，起义军的檄文痛斥帝国主义的侵略，“立誓驱尽洋人，以保卫华民”。起义的队伍曾发展到十一万人，先后攻占过梧州、郁林、容县、兴业、陆川、博白等地，遭到两广总督谭锺麟的残酷镇压。

同年七月，四川大足县爆发了余栋臣（“余蛮子”）领导的起义。他曾在光绪十六年（1890年）发动反帝武装起义失败（见第十一章第三节），失败后他仍坚持斗争。二十四年春，余栋臣被官方逮捕，由他的同党营救出狱。他又宣布起义。他发出的檄文中阐述民族危机的深重：“胶州强立埠，国土欲瓜分。自古夷狄之横，未有甚于今日者”。他也痛斥清朝统治者的倒行逆施，但主张不分官民，一致对外，共同“剪国仇”、“雪国耻”，提出以是否反对外国侵略者作为敌友界限。檄文最后号召群众：“脱目前之水火，逐异域之犬羊。”由于参加起义的地主分子蒋赞臣等人的影响，檄文中特别声

---

程宗裕辑：《增订教案汇编》卷三，光绪二十八年刊本，页2。

同上书，页5。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三三，页1。

同上书，卷一三四，页18。

《湘报》第一六五号，页659。

李剑农：《中国近百年政治史》上册，商务印书馆1942年版，页198。

《中外日报》，光绪二十四年七月十六日。

《余栋臣与四川农民反帝运动》。见《近代史资料》1955年第四期，页29、30。

明：“但诛洋人，非叛国家”；而且，起义过程中还用过“扶清灭洋”这样的口号。七月下旬，起义军在击溃前来“剿办”的官军以后，分路出击，起义的影响波及四川、湖北三十多个州县。面对余栋臣的声势浩大的起义，清朝统治者深感武力镇压的困难。因此一面进剿，一面由四川藩司王之春通过混入起义队伍的地主分子，实行招抚诡计。这个诡计终于获得了成功：招降了余栋臣，瓦解了起义军。这一“胜利”，显然使腐朽的统治者学到了一个乖：当群众的革命斗争的锋芒主要是针对外国侵略者时，利用“扶清灭洋”这类口号来实行招抚是可能的。清朝统治者后来在对付义和团运动中，就是大规模地使用了这种“抚”、“剿”相结合的反革命策略。

生活在各个租界、租借地直接遭受帝国主义殖民统治的人民群众，也以抗捐、抗粮等形式掀起了一次次的反帝斗争。这里要特别说一下广州湾人民的反帝斗争。

法国侵占广州湾后，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六月到十月，遂溪的海头、南柳各村人民（其中有不少三点会，即天地会的分子）自发起来，对法军营进行了三次英勇的袭击。新任遂溪知县的李锺珪及部分地主绅士也卷入了人民反侵略的浪潮。次年，李锺珪组织团练四千人。参加团练的和团练以外的群众又结合起来，先后在黄略村和麻章村两次同法国侵略军作战，每次都毙伤敌军官兵数十人。李锺珪表示赞助这种斗争。但是，清政府派往广州湾合勘界务的钦差大臣、广西提督苏元春勾结法军镇压了遂溪人民的反帝斗争。苏元春早在中法战争后在广西同法国人办交涉过程中就被法国人收买。李锺珪描绘这个钦差大臣说，他“所乘者法兵舰，所驻者法兵营”，“不啻一法国官员”。

农民群众在这次斗争中表现了不屈不挠的英雄气概。按照李锺珪的叙述，遂溪团练的基本群众“皆田间耕作之农”，他们“心志团结，一意扼敌”，在遭到敌人残暴镇压时，“无一人肯披发左衽以从”。以李锺珪为首的一部分官绅，本来对人民的反帝斗争是采取“多方约束”的反动立场的。当他们自己面临“家室田庐，势将尽沦异域”的威胁时，“上念祖先，中顾己身，下视子孙，彷徨失所，举无所安”，他们这才跑到人民反帝的队伍中来。这个事实说明，中日甲午战争后，由于民族矛盾的突出和尖锐化，地主阶级内部出现了分化，一部分下层官吏和中小地主企图利用人民的反帝斗争来维护自己的切身利益。他们意识到，抓住民族斗争的旗帜，对他们有利。但这些人参加斗争时，其态度是消极动摇的。他们“约束练勇，不准穷追逞杀”，随时都准备同外国强盗妥协。他们采用“团练”这一传统的地主武装形式，也是为了把愤怒的群众纳入他们所容许的轨道上来。由此可见，中日甲午战争后，对外的民族矛盾和内部的阶级矛盾错综在一起，呈现出复杂的发展趋势。

当人民反帝斗争浪潮涌起的时候，反对封建剥削压迫的群众斗争也燃遍了全国各个角落。

光绪二十一年到二十四年（1895—1898年），直隶、山东、河南、江苏、安徽、浙江、福建、湖南、湖北、广东、广西、四川等十多个省，许多地方都发生过群众性的抗租、抗税、抢米风潮。在有些地方，这种反封建剥削的

---

李锺珪：《且顽老人七十岁自序》，见《广西历史资料》1959年第二期，页103。

李锺珪：《遂良存稿》，见《广西历史资料》1959年第二期，页73—99。

经济斗争还发展成为武装暴动，遭到清政府的残酷镇压。二十一年（1895年）夏，广西的来宾、武宣一带爆发了陈沅湘、韦老忠等领导的农民起义。二十一年、二十二年间，甘肃回族人民为反抗清朝的暴虐统治而发动了武装斗争，先后参加的群众达数十万人。二十四年十一月，江苏邳州农民领袖孟继善在叻鹿山率领数千农民起义。十二月，安徽涡阳、亳州一带又爆发了一次农民起义。起义军由二三百人迅速发展到两万人，波及皖北各州县和江苏徐州、河南归德等地。据《国闻报》记载，这一年在广东、福建边境，有四万群众活跃于深山密林之中，“各等旄旗绣以谋叛之词”，并且“深山之中，多有制造枪炮局火药局”，准备武装暴动。《国闻报》不安地写道：群情“鼓动异常，汹汹若叛，设使时事一变，必成星火燎原”。

封建统治者用屠杀政策来对付造反的人民，其效果如何，可以从两广总督谭锺麟给皇帝的奏稿中看到。这个总督写道：“土匪四起，到处民心惊惶，各州县风鹤频闻，请兵者纷至沓来”，他“抵任未久，日以杀人为事”。但是造反的群众“陆捕则入海，水捕则入山，……莫能得其踪迹”，“聚则为盗，散则为民，此拿彼窜，固非一州县之力所能穷究也”。

上述这些分散在各地的反帝反封建的自发的斗争，是预告一场暴风雨即将来临的雷鸣和电闪。

---

转引自《湘报》第七十六号，页304上。

《光绪朝东华录》，页3680、3681。

### （三）民族资本主义的初步发展

前面已经说过（见第十三章第四节），在马关条约订立时，康有为曾率领公车上书，提出了资产阶级倾向的变法主张。到了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冬，德国侵占胶州湾事件发生后，康有为又在给皇帝的一个奏文中，以激昂的调子指出局势的危急。他说：“万国报馆，议论沸腾，咸以瓜分中国为言，若箭在弦，省括即发。海内惊惶，乱民蠢动……瓜分豆剖，渐露机牙，恐惧回惶，不知死所。”他直接了当地向皇帝说，照这样下去，你这皇帝怕要当不成了：“恐自尔之后，皇上与诸臣虽欲苟安旦夕，歌舞湖山而不可得矣，且恐皇上与诸臣求为长安布衣而不可得矣。”他更指出下层人民会起来造反，以此警告统治集团：“自台事后（即台湾割让后），天下皆知朝廷之不可恃，人无固志，奸宄生心。……加以贿赂昏行，暴乱于上，胥役官差，蹙乱于下，乱机遍伏，即无强邻之逼，揭杆斩木，已可忧危”！康有为把局势说得这样岌岌可危，是为了证明变法维新势在必行，万万不可推延。

以康有为为首的维新派在中日甲午战争后的几年间的活动，形成一个有影响的运动。他们举着“救亡图存”的旗帜，要求抵制外来侵略，他们不满于腐朽的封建统治，主张按照资本主义国家的图样实行某些政治上的改革。但是从上引康有为在光绪二十三年向皇帝上书的话就可以看到，他们同封建统治者一样，害怕和反对下层人民群众中的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斗争。他们希望，封建统治者接受他们的主张，自上而下地实行变法维新；并且通过这种资本主义性质的改革，避免正在兴起的农民革命。

中国民族资本主义在中日甲午战争后有了一个初步的发展，这是以康有为为首的变法维新运动的经济基础。初步发展起来的民族资本主义所具有的特点和弱点决定了这个政治运动的软弱的改良主义性质。

当中日甲午战争还在进行的时候，恩格斯就预言说：“中日战争意味着古老中国的终结，意味着它的整个经济基础全盘的但却是逐渐的革命化，意味着大工业和铁路等等的发展使农业和农村工业之间的旧有联系瓦解”，“旧有的小农经济的经济制度（在这种制度下，农户自己也制造自己使用的工业品），以及可以容纳比较稠密的人口的整个陈旧的社会制度也都在逐渐瓦解。”中日甲午战争后的事实，证实了恩格斯的预见。

中日甲午战争后，资本输出逐渐成为帝国主义列强掠夺中国人民的主要形式。而帝国主义列强的资本输出又为它们的商品输出开辟道路。同战前相比，洋货的输入数量有了急剧的增长。光绪二十一年到二十四年（1895—1898年）四年间输入超过输出一点三倍，平均每年入超四千七百多万两，总计入超近一亿九千万两。

针对棉花出口，而棉纱、棉布大量进口的事实，一个当时经营纺织业的资本家忧郁地说：“花往纱来，日盛一日。损我之产以资人，人即用于我之货以售我，无异沥血肥虎，而肉袒继之。利之不保，我民日贫，国于何赖？”

帝国主义分子却兴高采烈地说：“今天，随便走进哪一家农户，人们都可以看到，曾经是不可缺少的纺车，都蒙上了尘土，被人遗忘了。一捆捆机器压

---

《上清帝第五书》。《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189、190、192等处。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卷三十九，页288、297。

《张季子九录·实业录》卷一，中华书局民国二十年印，页7。

的孟买棉纱似乎使人注意到手纺车已经不合时宜了。”这种情况表明，在中日甲午战争前已经逐渐解体的自然经济，在许多地区是进一步面临崩溃瓦解的境地了。

但是，帝国主义强盗却未曾想到它们的“胜利”会走向它们愿望的反面：既激起了中国人民的反帝浪潮，也为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创设了条件。农民家庭手工业的倒闭，使农村日用必需品进一步依赖城市，为资本主义的发展扩大了商品市场。农民和手工业者的倾家荡产，逼得他们或辗转死于沟壑，或背井离乡，纷纷流向城市，寻找出卖劳动力的场所。城市人口迅速增加，如上海在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人口为二十九万三千人，二十四年激增到五十八万六千人，三年间增加了一倍。破产农民和手工业者充斥于城市之中，为资本主义的发展提供了劳动力。农产品自给性质的衰退，商品性质的加强，则为资本主义的发展扩大了原料来源。这一切给广大劳动农民带来了无穷的灾难，而中国民族资本主义，则随着自然经济的解体初步发展起来了。

清朝统治者在中日甲午战争中的失败，宣告了洋务派官僚的官办工业的彻底破产。这时，代替李鸿章而成为洋务派前台领袖的是湖广总督张之洞。张之洞本来是一个守旧的封建官僚，但又善于乘潮御浪，随机应变。中法战争后，他一变而为兴办官营企业的洋务派的要角。中日甲午战争后，张之洞又察看风色，感到需要变换腔调，因此他说了不少“保护华商，厚集商力”之类的话，把自己打扮成好象是个民族工业的保护神。实际上张之洞依然是继承着李鸿章的衣钵，想重整官办和官督商办的洋务工业的破烂摊子。但是以清政府的十分拮据的财政状况，是无力创办新企业的，连原有的官办企业也支撑不下去。有的官办企业只能改为商办，有的则乞求外国资本的输液，如张之洞自己创办的汉阳铁厂，从光绪二十四年起也不能不靠日本资本过日子。张之洞认为，至少铁路等要害部门不能让商民自办。他说：“铁路为全国利权所关，不甘让利于商，更不肯让权于商”，“必须官商合办”。张之洞这种“不甘让利于商”、“不肯让权于商”的叫喊，并不足以说明官方还有垄断新式企业的力量，恰恰是反映官方的指挥棒已经失灵了。

民族企业的投资者及其政治代表人物谴责官府的垄断，要求自由发展工业的呼声，越来越高。他们揭露“以官侵商”的官督商办、官商合办的黑幕说，“不知官也者，昔日日以股商为事者也，故富人无肯出巨资以办商务者”。他们主张：“民间之事，宜听民办，操刀代斲，必至伤手”。“商人能集资自办者，多多益善，尤当力为保护，毋得以官权侵之”。他们要求打破官督商办、官商合办的枷锁。张之洞不是高喊招商集股合办铁路吗？结果是“察访商情，意谓官商颇难合办”，“号召华股，迄鲜应者”。张之洞不是宣称“铁路为全国利权所关”，只能官商合办吗？民族资本的代表人

---

引自姚贤镐编：《中国近代对外贸易史资料》第三册，中华书局1962年版，页1367。

《张文襄公全集》卷四十二，页23、24。

《总理各国事务衙门章京张元济折》。《戊戌变法档案史料》，中华书局1958年版，页49。

麦孟华：《公司·民义》。《时务报》（光绪二十三年七月初一日）第三十四册，页3。

《翰林院编修黄绍第折》。《戊戌变法档案史料》，页130。

《黄遵先等复张之洞电》。《张文襄公全集》卷一五，页23。

《刘坤一遗集》，页1410。



物驳斥说：不错，铁路固然是“天下之利藪”，但是，“以官侵商，固未有不败者也。若民间自为兴办，则闾市相习，无患欺诈，事权自操，无患侵没，大利所在，万众所趋，不召自来，不求自至，踊跃赴利，惟恐后时，患不举事，奚虑不集哉！”

对于这种要求打破官府垄断，自由发展新式工业，挽救民族危机的历史潮流，封建统治势力是无法抗拒到底的。他们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终于不得不表示“提挈工商”，在光绪二十四年由总理衙门颁布了《振兴工艺给奖章程》。这表明封建国家通过洋务派官僚垄断新式企业的局面从此结束了。

由于马关条约，帝国主义列强已经取得了在中国设立工厂的权利，不过在最初的几年间，他们还没有较多地利用这种权利。这时他们的资本输出主要采取更方便有利，更多带有政治性质的贷款和修铁路两种形式，这种情形也使中国民族工业有了一个发展起来的机会。

在中日甲午战争后几年间，民族资本的发展在数量上虽然还是很微弱的，但毕竟它是中国社会中从未有过的一种新的生产方式。旧的生产方式，即地主阶级拥有最大部分土地，对劳动农民实行封建剥削的那种经济，仍然占统治地位。同封建经济的汪洋大海相比较，民族资本还只是地壳变动时涌出水面的一些小岛，但它的存在和发展的意义要比它在数量上所占的比重大得多。

据不完全的统计，在中日甲午战争后几年间，即光绪二十一年到二十六年（1895—1900年）间，全国各地新办的私人资本工矿企业，其创办时资金在一万元以上的，共有一百零四个。在这里也包括个别的所谓“官办招商集股”和“官督商办”的，那是直接受官府控制的私人资本企业。这一百零四个企业的资本总额为二千三百多万元。如果不把采矿企业计算在内，私人资本的工厂共为七十九个，其资本总额为一千七百多万元。这个数目是很小的。当时清廷每年偿还外债本息，如前所说有二千万两到二千五百万两，即二千七百多万元到三千四百多万元。这六年间的私人投资工矿企业的总额还抵不上一年偿还外债的数目。但是同中日甲午战争前相比，战后的发展是很明显的。战前的二十多年间，私人资本办的工厂（不包括采矿企业）不到八十家，其资本总额约为七百三十万元。这就是说，中日甲午战争后六年间创办的私人资本工厂，以厂数计，和战前二十多年间差不多，以投资总额计，则为二点三倍。在中日甲午战争后，私人资本的企业的确得到了初步发展，出现了一个兴旺的局面。

在这七十九家工厂中，棉纺工厂有十家，在上海和浙江的杭州、宁波、萧山，江苏的无锡、苏州、南通等地。其创办资本总额约为五百万元，其中最大的是江苏南通的大生纱厂，创业时资本有七十万元。以五十多万元创办的浙江萧山的通惠公纱厂、浙江杭州的通益公纱厂，以四十多万元创办的浙江宁波的通久源纱厂、苏州的苏纶纱厂在当时也都算是规模较大的了。缫丝工厂共有四十六家，大部分集中在上海和广东的顺德。在顺德，厂数虽多，但规模都很小，一般每个厂的资金不过几万元。在上海先后建立了八家缫丝厂，其中较小的创办资本也在十五万元左右，较大的有六十万元左右。在江苏的镇江、苏州、丹徒，浙江的杭州、萧山也有规模较大的缫丝厂。此外，属于食品工业方面的有十二家。在山东烟台由华侨资本家设立的张裕酿酒公

司，创办资金有一百万元。在上海则有几家规模稍大的面粉厂、榨油厂、碾米厂。安徽芜湖、江苏南通、湖北汉口也各有规模稍大的面粉厂。其它的日用工业，包括织呢、织麻、轧花、硝皮、火柴等工厂，有十家，它们除设立于上海外，分散于其它各省，其中规模较大的有天津的硝皮厂和织呢厂，湖北汉口和湖南长沙的火柴厂等。

这六年间设立的机器厂，可以查知的有二十二家，它们从事机械的制造和修理，船只的制造和修理，但它们的规模都非常小，资本在一万元以上的只有一家，其余一般地都是几千元的资本，最小的只有一千元。这些小型机器厂几乎全部都在上海。

在这几年间各地创办的采煤和金属采矿企业共有二十五家，其中包括一些官办招商集股和官督商办的矿场。纯属商办的比较重要的矿有：湖北阳新的炭山湾煤矿，福建政和的南太武山煤矿，广东北海口的北海煤矿，江苏南京的青龙山幕府山煤矿，四川冕宁的麻哈金矿，广西贵县的三岔银矿等。这二十五家采矿企业的创办资金合计五百八十多万元，平均每家只有二十三万多元。

应该指出，在这时期私人资本发展是很艰难的。有的工矿开办不久即告倒闭，有的创办后，几经停工停产的波折，才勉强苟延下去；许多厂矿处于只能维持简单再生产，很难进行扩大再生产。为了说明初步发展起来的私人资本主义的弱点和特点，我们还需要进一步作一些分析。

#### (四) 民族资产阶级的上层和下层

在资本主义初步发展中，投资创办工业的究竟是些什么人呢？主要是下列三种人。

甲、地主、官僚、封建大商人。在封建社会中，社会财富大部分掌握在这些人手里。当他们投资于近代工业时，他们就从封建剥削者转化为资本主义剥削者。但是许多大地主和中小地主，由于仍旧可以靠封建的土地剥削增殖他们的财富，对投资近代工业没有什么兴趣。他们的多余资金主要是用来经营商业、放高利贷，或者宁可窖藏起来。只有极少数人尝试对新办的近代企业搭一点股。封建大商人，主要是由封建国家政权给与特权，垄断鸦片、盐、茶等大宗商品贸易的官商。经营高利贷的票号、银号、钱庄、典当等也大都同封建官僚机构有密切关系。这些封建大商人中，虽有个别的人投资于创办新式工业，但是总的说来，他们还是宁愿保持他们的旧业。封建官僚都是地主和大地主，除了土地剥削外，又由做官时的贪污受贿、营私舞弊而轻易地积累了巨量财富。他们中一些人在不放弃封建土地剥削的同时，把一部分资金用来经营新式企业。他们纵然已经卸了实缺官职，但因为与官场有密切关系，在社会上有特权身份，他们具有办企业的有利条件。早期的资本主义企业的创办情况表明，大地主兼官僚乃是这些企业的主要投资人。

乙、买办、买办商人。狭义的买办，专指外国人办的洋行和银行所雇用的经纪人。有一种商人，形式上独立，但专门为洋行收购土货或推销洋货，他们是与封建商人不同的买办商人。附带说一下，随着民族工业的兴起，当然也就有与民族工业相联系的商人，他们是民族资产阶级的一部分；但是由于民族工业还很薄弱，这种商业资本家也就还很不发达（这里还应指出，封建商人、买办商人、民族资产阶级的商人这三种商人，实际上往往互相结合，而不能严格区别开来）。不少买办和买办商人成为暴发户，他们也是近代工业的主要投资人。

以上甲、乙这两类人的财富，前一类人是通过封建性的剥削，后一类人是依靠帝国主义势力积累起来的。这两类人又往往有密切的联系。不但封建商人和买办商人不能严格分开，而且许多买办、买办商人发了财后，也购置土地，成为地主；他们又往往购买官衔或受官僚机构聘任而跻身于官绅之列。

丙、手工业作坊主、中小商人。在商品经济比较发达的城镇中的手工业作坊，是鸦片战争前中国社会内部成长着的资本主义萌芽的主要代表。鸦片战争后几十年间，手工业作坊大量破产。但是，正像封建势力的压迫不能完全扼杀资本主义的萌芽一样，外国资本主义的侵入也不能完全摧毁手工业作坊。仍在挣扎求存的手工业作坊中，有一些利用时机，逐渐转入机器生产，向着近代工业转化。中小商人是以小商品生产为基础，活动在城镇乡村的坐商、贩运商、包买商，他们本来属于封建商人的范畴。有一部分中小商人的资金这时也有逐渐转向工业资本的趋势，虽然为数还很少。

民族资本主义初步发展的情况表明，它的内部结构，有上层和中下层的区别。上层资本多，力量大；中下层资本少，力量弱。一般说来，从大地主、官僚、大商人、买办转化而来的资本家，构成民族资本的上层；从手工业作坊主、中小商人等转化来的资本家，构成民族资本的中下层。前者是在十九世纪末叶活跃在民族经济舞台上的主要角色，主要力量；后者只能处于前者的附庸和助手地位，远未能在政治上经济上拥有独立的发言权。上一节讲到

的十个纺纱厂，可以代表上层民族资本，而二十二个机器工厂，则可以代表中下层民族资本。十个纺纱厂的创办人，能查出身分的有九人，七人是现任官僚或退职官僚（其中有三人是直接以当朝宰相、头号大官僚李鸿章和以曾国藩的女婿、大地主兼官僚聂缉槩作后台老板的），一人是华俄道胜银行的买办，一人是所谓上海“商绅”。显然这些人同帝国主义的“洋场”和封建主义的“官场”有着密切联系。他们的政治地位较高，经济势力相对说来也比较雄厚，各厂的创办资本都在二十万元以上。二十二个机器工厂的创办人中，能查明身分的有二十一人，其中除了买办一人外，有小商人三人，手工业作坊主四人，手工业作坊职员一人，工头三人，工厂领班八人。这些人的社会地位、政治地位低。他们的经济力量也很薄弱，二十二家资本总计才不过五万多元。在中日甲午战争前上海设立的民族机器工厂中，有十家是从手工业作坊发展而来的。发昌机器厂创设最早，它设立于同治五年（1866年），同治八年开始使用车床生产，由锻铁的手工业作坊发展为近代的机器工厂，到八十年代成为能制造轮船和其他车床的上海最大的一家民族机器工厂。这是手工业作坊主转化为民族资本家的一个典型。在西欧各国，曾经有两个世纪以上的工场手工业时期，不少工业资本家是由手工业作坊主经过几代的资金积累和生产扩大而变成的。但在中国的历史条件下，手工业作坊主很少有这样的机会。

中小资本不但无力抵抗外国资本和本国封建势力的压迫，而且投资于近代工业的官僚、大地主、大商人、买办凭着他们的政治和经济上优势地位，也排斥中小资本。这都使得由工场手工业转化为近代工业的路途上充满着险阻。正因此，由大地主、官僚、大商人、买办转化而成的资本家就能够居于民族资本主义经济中的主要地位。这些情形都表明了，民族资本主义经济是在遭到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压迫和摧残的非常艰难的条件下生长起来的。

毛泽东指出：“帝国主义列强侵入中国的目的，决不是要把封建的中国变成资本主义的中国。帝国主义列强的目的和这相反，它们是要把中国变成它们的半殖民地和殖民地。”帝国主义在侵略中国的时候，一方面破坏了封建自然经济结构，刺激和促进了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发生和发展，另一方面又勾结中国的封建势力压迫中国资本主义，严重地阻遏着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上海《字林西报》（英帝国主义者的喉舌，1864年创办的英文报纸。）发表的一个署名“白人”的文章中叫嚷说：“今若以我英向来制造之物，而令人皆能制造，以夺我利，是自作孽也。”这个“白人”是说出了英国和所有帝国主义国家的垄断寡头们对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态度。

帝国主义列强凭借它们在中国攫取的政治经济特权，把它们廉价的商品向中国倾销，控制和垄断了中国的工业品市场。以棉纱市场为例，中日甲午战争以后，中国民族资本的纱厂虽有了初步的发展，可是棉纱市场却几乎全部被帝国主义列强特别是英、日两国所瓜分和垄断。据统计，1899—1900年，英国统治下的印度的棉纱输出总量中有88.8%输入中国，1903年日本棉纱输

---

参见《上海民族机器工业》上册，中华书局1966年版，页71—78。

《中国革命和中国共产党》。《毛泽东选集》第二卷，页622。

《英人论机器不宜进中国》。转引自《时务报》第八册，页14。

出总量中的 90.9% 倾销到中国。在华东、华南、东北的市场上，民族纱厂出产的棉纱完全没有插足的余地；在华中市场，1894—1898 年，洋纱占棉纱销售总量的 86.4%，而本国纱只占 13.6%；在华北市场，同样的年份中，洋纱占棉纱销售总量的 93.7%，本国纱只占 6.3%。失去了国内市场的民族资本主义工业怎么能发展起来呢？帝国主义列强还通过贷款、投资等方式，控制和兼并民族资本的企业。光绪二十一年创办的裕晋纱厂，到二十三年即被外国资本所吞并，换了招牌，就是一个典型的例证。

帝国主义对中国民族资本主义的压迫，连它们的走狗中国封建买办势力也不能不有所供认。买办官僚盛宣怀说：“在上海，华洋商厂，皆聚于杨树浦一隅，互相倾轧，无不亏本”，裕晋厂“全厂售归德商；裕源厂亦稟请另召洋商入股；大纯、华新均岌岌自危，不可终日。”这个买办官僚说得吞吞吐吐，把帝国主义对民族资本的压迫说成是“互相倾轧”。张之洞说得更加明确：“近日洋人太狠”，“熊、虎、豺、狼，名异实同，无不噬人”。“洋商见我工商竞用新法，深中其忌，百计阻抑，勒价停市。上年（光绪二十二年）江、浙、湖北等省缫丝、纺纱各厂，无不亏折，有歇业者，有抵押与洋商者。以后华商有束手之危，洋商成独揽之势”。

帝国主义在中国办的银行和厂矿，还竭力吸收中国人的资金。一方面，私营企业招股困难，一方面则有许多官僚、商人、地主把他们的资金投靠洋人。光绪二十四年初，一个叫黄思永的官员的奏文中说：“缙绅之私财，寄顿于外国银行，或托名洋商营运者，不知凡几。”据不完全统计，光绪二十二年至二十五年这几年中，投资于上海鸿源纱厂、耶松船厂等八家外资工厂的中国股东就有三十三人。

民族资本发展的困难，除了外国帝国主义这个强敌以外，还受到国内封建统治势力的摧残。封建统治势力不但是帝国主义蹂躏中国劳动人民的帮凶，而且也是帝国主义压迫中国民族资本的得力的工具。

一个由官僚绅士而成为资本家的张謇说，清朝当局“但有征商之政，而少护商之法”，“商之视官，政猛如虎”。张謇从光绪二十一年开始筹办南通大生纱厂。由于官府设置重重障碍，这个纱厂几乎死在胎内，直到二十五年才脱险告成。张謇中过状元，虽未做大官，却是地方绅士中的头面人物，同不少封建大员有来往。当他“致力于实业”，想当一个资本家的时候，也逃不脱官府的掣肘和阻抑。其他身分较低，没有官场背景的人想要办工业，其所受到的留难和需索，就更不用说了。当时有人说：中国商人要办什么企业，非附于洋人资本不可；“即全系华商股分，而不挂一洋旗，不由一洋商出面，亦成而必败。或督抚留难，或州县留难，或某局某委员留难。有衙门

---

见严中平编：《中国棉纺织史稿》，科学出版社 1963 年版，页 132。

同上书，页 131。

《愚斋存稿》卷五，页 41—42。

同上书，卷三十一，页 31。

《张文襄公全集》卷四十五，页 18—19。

《光绪朝东华录》，总页 4031。

汪敬虞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下册，页 1065。

《张季子九录·政闻录》卷一，页 19。

《奏复请讲求商务折》。转引自《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399。

需索，有局员需索，更有幕府需索，官亲需索。不遂其欲，则加以谰言，或谓其资本不足，或谓其人品不正，或谓其章程不妥，或谓其与地方情形不合，甚或谓夺小民之利，夺官家之利。路矿则谓碍风水，碍坟墓，又添出绅士之需索矣。内河行轮，则谓碍民船，碍厘金，又添出厘员之需索矣。种种留难，凡待华人莫不如是。”这些大大小小的封建鬼魅，从四面八方伸出它们的触角，民族企业要能出世实在困难重重。

民族厂矿的产品一进入流通领域，逃不了常关厘卡的枷锁。进口的洋货缴纳 7.5% 的正税和子口税，就可以到处畅行无阻，而国货却要“逢关纳税，遇卡抽厘”。从内地运至海口，经各处关卡，平均须纳税 27% 以上。福建省各地的茶叶，经由福州出口，所纳的各项厘金和出口税高达 35%。连张之洞也不能不这样说：“此明明力窒华商之生机，而暗畅洋商之销路矣。”

资产阶级的革命派邹容，对封建势力加于民族资本的政治压迫和经济掠夺作过相当生动的揭露。他说：“外国之富商大贾，皆为议员执政权，而中国则贬之曰末务，卑之曰市井，贱之曰市侩，不得与士大夫伍。乃一旦偿兵费，赔教案，甚至供玩好，养国蠹者，皆莫不取之于商人。若者有捐，若者有税，若者加以洋关而又抽以厘金，若者抽以厘金而又加以洋关，震之以报效国家之名，诱之以虚衔封典之荣，公其词则曰派，美其名则曰劝，实则敲吾同胞之肤，吸吾同胞之髓”。就是说，除了捐税厘金以外，清朝政府还在各种名义下对民族资本实行勒索，使它的生存发展十分困难。

中国的民族资本主义的生长遭到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双重压迫。民族资产阶级中的各个阶层对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统治，不同程度地表现出不满以至对抗的情绪，原因就在这里。

民族资本一方面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压迫，但是另一方面又同它们保持各种各样的联系，对它们这样那样地依赖。这种又对抗又依赖的矛盾状态，就是民族资本的生活轨道。

在通商口岸，有些中国商人办的企业，吸收外国资本参加，挂起洋人的招牌。例如海关的 1892—1901 年的《报告》中说，在牛庄，“1896 年一家机器豆油厂开工了。它或许是为了躲避中国官方的监督，用了外国的名义”。1899 年的海关总务司的《关册》中说：在烟台，“现在只有一个缫丝厂，这个工厂为中国人所有，但租给华、英二商合办。”托庇于外国资本，就能减免官厅的需索和为难，是造成这种情形的重要原因。尤其是买办和买办商人，他们本来就是分润帝国主义剥削中国人民的血汗，他们转化为民族资本家后，更是同帝国主义保持着千丝万缕的联系。由于存在着这种种联系，民族资产阶级往往对帝国主义抱着不切实际的幻想。光绪二十三年，上海的一批

---

引自《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下册，页 1126。

《上海经济史话》第二辑，上海人民出版社 1963 年版，页 73。

见《时务报》第一册，页 11。

《张文襄公全集》卷四十五，页 21。

邹容：《革命军》。见《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一卷下册，张枏等编，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60 年版，页 659。

汪敬虞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下册，页 1128。

汪敬虞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下册，页 1128。

民族资本的纺织厂的厂主们，曾给美国驻华公使田贝送去了一个“请求书”，“请求”援助中国的民族工业。田贝把这“请求书”转送美国国务院的报告上写道：“我看不出，中国棉织业的发展会对我国有什么好处。”美国国务卿奥尔尼完全同意这个公使的意见，他说：“我们的利益就在于为我国工业品开辟国外市场。”

民族资本同封建主义的联系更甚于同帝国主义的联系。民族资产阶级的主要成员是从封建统治阶级中分化出来的，因此毫不奇怪，他们在政治、经济、思想各个方面带着浓厚的封建主义痕迹，同封建经济、封建政权保持密切的联系。一方面民族资本主义是新的生产关系，同封建的生产关系和统治秩序相对立，一方面它又要借助旧的生产关系，旧的统治秩序来维持自己的生存和发展。一方面地主、官僚、大商人、买办投资于新式企业，成了新的社会阶级，一方面他们又仍保持原属阶级的社会身份。在政治上，民族资本特别是上层民族资本往往仰赖于封建政权的支持和维护。张之洞形容说：“商民延颈举踵，正以宽恤保护之法，望之朝廷”。这是符合事实的。前面讲到的张謇，在创办大生纱厂的过程中就曾再三求助于刘坤一、张之洞等封建大官僚。事实上，大生纱厂是在刘坤一的大力帮助下，领借了官机、官款，恃官军护厂，恃官力开辟销路才能办起来的，它还从官方取得“二十年内，百里之内，不得有第二厂”的专利权。张謇自称他是居于“通官商之情”，“介官商之间，兼官商之任”的地位，这很能说明上层民族资本家的政治经济地位是同封建政权分不开的。又如商办山东峄县中兴煤矿公司也依靠官方势力而得到了专利权。它的招股章程中说：“本公司虽系商办，全赖官家维持保护。……本公司矿界于光绪二十五年奏明，距矿百里内他人不得再用机器开采煤觔，十里内不许民人用土法取煤。”

民族企业在资本的周转中，还表现出这样的特点：由封建剥削积累起来的资金转为工业资本，又把由资本主义剥削所得的利润转而进行封建剥削。这种现象在上层民族资本家中间是普遍存在的。以光绪二十二年创办无锡业勤纱厂的杨宗濂、杨宗瀚兄弟为例。他们的当过县官的父亲已置田二百亩，他们都以军功得道员官衔，并任过税务商务官员，他们集股二十四万元创办了业勤纱厂，后以他们的母亲名义“足成千亩庄屋一区”。又如张謇本是大地主，他创办了大生纱厂后，又办了个通海垦牧公司，从事种植棉花。这个垦牧公司把土地分片租给小农耕种，实行封建地租剥削。大生纱厂以赢利投资于垦牧公司，垦牧公司除了供应棉花原料外，也在资金上接济大生纱厂。这是很巧妙地把封建剥削与资本主义剥削结合起来的一个典型例子。这种情形足以说明，民族资产阶级反对封建主义的立场极为模糊是有其深刻的经济根源的。

此外，民族资本的企业的管理和对工人的剥削，也带有浓厚的封建色彩。无论是上层还是中下层的民族资本都是无情地剥削工人的。中小资本家由于处境特别困难，往往利用手工业工场的旧传统加强对工人的剥削，把自己的

---

《美国外交文件》1897年。转引自福科森：《瓜分中国的斗争和美国的门户开放政策》，页61。

《张文襄公全集》卷四十五，页19。

《张季子九录·实业录》卷一，页8、15。

汪敬虞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下册，页1111。

汪敬虞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下册，页1020。

困难转嫁到工人身上。至于上层的资本家更往往利用封建统治势力的协助而把资本主义的“饥饿纪律”和封建主义的“棍棒纪律”结合在一起，实行对工人的剥削和压迫。他们的企业中采用封建性质的把头制、包工制。一些厂矿的招工章程中明文规定工人必须“取具连环保结，填注簿册，方准入厂工作”，有的甚至规定工人“给穿号衣，均住厂内”，“日暮收厂，齐到卡房照册点名，逐一检收，然后各归住处”。体罚也是普遍现象，工头、监军可以任意鞭打工人，有的厂矿内设有刑具，还能“请地方文武营汛随时弹压照料”。

毛泽东在分析中国民族资产阶级时指出：“民族资产阶级没有地主阶级那样多的封建性，没有买办阶级那样多的买办性。民族资产阶级内部有同外国资本和本国土地关系较多的一部分人，这一部分人是民族资产阶级的右翼”。从上面的叙述中可以看出，在十九世纪末，从地主、官僚、大商人、买办转化而来的资产者，是同帝国主义和封建统治势力联系较多的，他们是民族资产阶级的右翼。从手工业作坊主、中小商人转化而来的资产者，一般说来，同帝国主义和封建统治势力没有关系或关系较少，他们是民族资产阶级的左翼。当时民族资产阶级左翼，还没有形成独立的政治力量。代表整个民族资产阶级对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生活发生作用和影响的是民族资产阶级上层分子。以康有为为首的资产阶级维新派，主要是被民族资产阶级上层呼唤出场的。民族资产阶级上层的经济地位和政治要求，决定了康有为维新变法运动的方向和内容。

---

《申报》1895年9月25日。引自《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下册，页1220。

《通化、怀仁两县金矿章程》，光绪二十四年。引自同上书，页1221。

《开办奉天东边矿务章程》，光绪二十三年。引自同上书，页1220。

《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策略》。《毛泽东选集》第一卷，页131。



## 第十六章 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的维新运动

### （一）维新运动及其领导者康有为

在八十年代后期，虽然已开始出现了一些以资产阶级观点提出“变法”主张的人，他们著书立说，发表个人意见，但他们人数很少，所代表的社会力量很弱，对社会影响很小。而且他们的政治生活、经济生活一般是依附于封建主义的洋务派的。

经过中日甲午战争，这种资产阶级性质的变法主张迅速发展为一个有相当声势的政治运动，这就是康有为所领导的维新运动。维新派用各种方式制造舆论，组织社会政治团体，并且初步形成政党式的组织。康有为和他的门徒、朋友们直接向皇帝提出变法主张，企图通过皇帝的力量来实行他们的纲领。在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四月下旬到八月初的一百天中，维新派似乎达到了成功的顶峰。他们在皇帝的支持下参与了政权，但是立即在一次宫廷政变中遭到惨败。

康有为在“百日维新”以前多次向皇帝的上书，当时都刊印流行，事实上也成了他向公众的宣言。他以外患的危急，瓜分的危机作为立论的根据和要求变法的出发点。他在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在北京组织强学会，他所作的《强学会叙》中大声疾呼：“俄北瞰，英西睽，法南瞬，日东眈，处四强邻之中而为中国，岌岌哉！”“海水沸腾，耳中梦中，炮声隆隆，凡百君子，岂能无沦胥非类之悲乎！”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三月他在北京的保国会成立大会上发表的演讲中说：“吾中国四万万人，无贵无贱、当今日在覆屋之下，漏舟之中，薪火之上，如笼中之鸟，釜底之鱼，牢中之囚，为奴隶，为牛马，为犬羊，听人驱使，听人宰割，此四千年中二十朝未有之奇变。加以圣教式微，种族沦亡，奇惨大痛，真不能言者也。”<sup>①</sup>他以奋起救亡号召会众：“故今日之会，欲救亡无他法，但激励其心力，增长其心力，……果能合四万万人，人人热愤，则无不可为者，奚患于不能救！”当时，帝国主义瓜分中国的阴谋，道路相传，亡国的大祸使人忧心如焚。维新派打出了救亡的旗帜，唤起了群众的爱国热情，因而使他们所发动的政治改良运动成为一个群众性的爱国主义运动。

维新派是敌视农民革命的。占全国人口中最大多数的农民，是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主力军；但是，这时农民革命的新的风暴还在酝酿中，没有爆发起来，也没有任何一个比维新派更进步的社会力量能够领导包括农民在内的广大人民的爱国救亡运动。因此，资产阶级维新派就以全体人民的代表自居，而且在一个短时期内，它也成了这一切反对帝国主义侵略和反对使中国在帝国主义侵略面前衰败不振的封建主义统治的人民群众的唯一的代言人，虽然是不很称职的代言人。

维新运动是在中华民族和帝国主义的矛盾成为主要矛盾的条件下中国人民大众试图解决这个矛盾的斗争的反映。这次运动以中国民族资产阶级初次走上政治舞台为特征而成为中国资产阶级领导的民主革命的前奏。

在这次资产阶级政治运动中，站在前列的是上层民族资产阶级，也就是

---

<sup>①</sup>《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384、385。

同上书，页407、412。

民族资产阶级中同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关系较多的一部分。正因此，康有为这样一个半资本主义、半封建主义的人物能够成为这个政治运动的领袖。

康有为（1858—1927），广东南海县人，出生于官僚地主家庭。康家最显赫的人物是他的叔祖父康国器，此人在左宗棠部下镇压太平天国革命，同治十年（1871年）官至护理广西巡抚。康有为的父亲康达初，是康国器军中的幕僚，曾在江西任知县。他的祖父、伯祖父和二叔也都曾在本省或外省参加过武装镇压农民起义。

康有为青年时期接受了正统的儒家教育。他的祖父康赞修讲程、朱之学，是他最早的教师。他从十九岁起到广州有名的理学大师朱次琦那里学了三年。朱次琦的理学是以程、朱之学为主，而又兼陆、王之学的。这一派理学家标榜阐发儒家经典的“义理”，反对乾、嘉以来的所谓“汉学”。康有为受到这种影响，鄙弃汉学家在故书堆里进行繁琐考据的风气，企图独立地思考问题。康有为后来反对宋、明的理学，以为宋、明理学“仅言孔子修己之学，不明孔子救世之学”，而他是自命为有“救世”的大志的。康有为一生主张“尊孔”。在他领导变法维新运动的时候，他把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的思想掺入到他所宣扬的“孔教”中间；在这以后，他成了反对资产阶级革命的顽固的尊孔派。他的变法维新主张以不破坏君权为限度，就这点说，他从来没有越出传统的儒家学说的樊篱。

康有为在光绪五年（1879年），二十二岁时离开朱次琦，一个人在西樵山白云洞读书。翰林院编修张鼎华游西樵山，遇见了康有为，同他交朋友。张鼎华向他谈论当时京城内外的情形和道光、咸丰、同治三朝的时事。受张鼎华的影响，他读了不少“经世致用”之书，即前代留下来的《文献通考》、《读史方舆纪要》、《天下郡国利病书》等等。就在这一年，他到了一次香港。他自己说，此行使他“览西人宫室之瑰丽，道路之整洁，巡捕之严密，乃始知西人治国有法度，不得以古旧之夷狄视之。乃复阅《海国图志》、《瀛环志略》等书，购地球图，渐收西学之书，为讲西学之基矣。”三年后，他入京投考，经过香港和上海，不但更多地见识了世面，还收集了不少当时出版的外国书的译本，包括讲述世界大势和工艺技术等方面的书籍。由此而得到的西方资产阶级政治和自然科学的知识，虽然很粗浅，但这些都是构成他的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思想的一个重要成份。

康有为的思想是封建社会急剧崩溃和民族危机极端严重的现实的反映，是和封建阶级还保持着难解难分的关系的初兴的资产阶级面对这种现象寻求出路的表现，但康有为却把自己的思想的形成描写得非常神秘。他说，他曾“绝学捐书，闭户谢友朋，静坐养心……忽见天地万物皆我一体，大放光明。”又说，他初到西樵山时，“专讲道佛之书，……常夜坐弥月不睡，恣意游思，天上人间，极苦极乐，皆现身试之。始则诸魔杂沓，继则诸梦皆息，神明超胜，欣然自得。习五胜道，见身外有我，又令我入身中，视身如骸，视人如豕”。虽然他说，不久后，“遂断此学，”但对于这种“内心经验”，是颇为沾沾自喜的。

---

程、朱，是宋朝的程颢、程颐和朱熹。陆、王，是南宋的陆九渊和明朝的王阳明。

梁启超：《康有为传》。见《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16。

《康南海自编年谱》。见《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115。

同上书，页114。

在这种玄虚的话中，康有为不过是狂妄地把自己想象为“超人”，同天上、人间的诸“魔”战斗，结果取得了胜利，证明了自己“神明超胜”。他把自己和世间的凡人相比，把后者看成不过是一群蠢猪。他说，后来又“专意养心”，这就使他“既念民生艰难，天与我聪明才力拯救之，乃哀物悼世，以经营天下为志”。他还说，在二十七岁时，也就是中法战争的那一年，“秋冬独居一楼，万缘澄绝，俯读仰思，至十二月，所悟日深。……其来现世，专为救众生而已，故不居天堂而故入地狱，不投净土而故来浊世，不为帝王而故为士人，……故日日以救世为心，刻刻以救世为事。”

一切剥削阶级总是不承认被剥削、被压迫的群众的力量，而认为自己比群众无限地高明，群众要依靠他们方能得救。他们看不到“民生艰难”是阶级压迫的结果，而认为主要是由于“民智不开”，需要他们来启迪引导。康有为以“救众生”思想激励自己，但也正表露了这种剥削阶级的意识。

在中日甲午战争前十年间，康有为大部分时间是在家乡一面讲学，一面建立他的改良主义的思想体系。中法战争的失败使他强烈地感受到民族的危机。他和他的学生们密切地注视时局的发展。光绪十年（1884年）他开始编《人类公理》一书，此书后来改名为《大同书》。在这个著作里，康有为用他所学到的“西学”和对西方资本主义社会政治的知识进行了对封建主义的批判，并且指出了一个大同世界的远景。在经过多次补订后，这本书很晚才发表。为了使他的改良主义的政治主张同传统的儒家思想的招牌联结起来，康有为在光绪十五年，受廖平《今古学攷》一书的影响，开始形成孔子托古改制的思想；光绪十七年（1891年），写成《新学伪经考》，并立即刊行。光绪十八年，在他的学生陈千秋、梁启超等人的协助下，编撰《孔子改制考》，这本书在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刊行。前一本书，在卫护孔子的名义下把封建主义者历来认为神圣不可侵犯的某些经典宣布为伪造的文献；后一本书把孔子打扮成好象是资产阶级的民权思想、平等观念的倡导者。这两本书虽没有直接议论当前的政治问题，但都在知识界中引起了强烈的震动和反响，为康有为及其门徒发动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政治运动提供了思想基础，而被正统的封建主义者斥为异端邪说。

在中法战争后三年，光绪十四年（1888年），康有为又一次到北京应顺天乡试，没有考取。当年九月，他上皇帝的奏书，因为当政的大臣感到文字“过火”，被截留了，这是康有为参加实际政治活动的第一步。这次上书以大量的篇幅描写了当时“外夷交迫”，“兵弱财穷”的危急状况，认为当此“非常之变局”，不能再保持“祖宗”留下的“旧法”，必须改行“新法”。他提出了“变成法，通下情，慎左右”三条纲领性的主张，虽没有作较具体的阐述，但已孕育着后来提出的一系列具体主张。他考试既失败，上书又不达，只好废然回乡。

到了中日甲午之战时，他第三次到北京，组织了“公车上书”（见第十三章第四节），他所起草的准备由一千多个应考举人联名上奏的呈文，被称为康有为的上皇帝的第二书，也没有能到达皇帝面前。

康有为从他已经形成的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观点出发，抱着狂热的政治雄心。为了实现这个雄心，他认为唯一可行的办法就是争取皇帝的赞同和官僚

---

《康南海自编年谱》。见《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115、117、118。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123—131。

集团中的同情，使自己成为大官，从而实际参与政权。在朝廷已经批准马关和约，原来参与联名上书的举人们唯恐惹乱子而妨害自己的功名，纷纷散去的时候，康有为则不顾风险，坚持想达到他的目的。于是他把本来准备联名上奏的呈文修改了一下，再以个人名义呈送皇帝，这是他上皇帝的第三书。

第三次上书到达了光绪皇帝手中，而且皇帝看了很受感动，下令把它抄送各省督抚，征求意见。这使康有为大为振奋。但发交各省督抚，其实是等于烟消云散。于是康有为接着又作第四次上书。这时他已考中进士，而且有了官职，但只是个小小的工部主事。工部主事无权直接上奏皇帝，必须经由工部堂官（工部的主管官员）转递。工部堂官拒绝为他转递。

光绪皇帝读到的第三书完全是发挥变法的主张。康有为指出局势十分危急：“民心既解，散勇无归，外患内讷，祸在旦夕，而苟借和款，求安目前，亡无日矣，今乃始基耳。”因此必须“大讲变法”，实行新政。“若非大讲变法，是坐待自毙也。”他所要求的“新政”，有一部分是洋务派所讲惯了的，如铁路、轮船、开矿、练兵等，但他认为这些还不是根本，他把他的根本主张概括为三点：“求人才而擢不次，慎左右而广其选，通下情而合其力”。这是说，现在皇帝左右，多半是庸碌无用的人，所以必须破格任用真正的人才，并且广开言路，使下情能够上达，使皇帝能够得到人民的拥护。在皇帝没有能读到的第四书中，他更具体地说明了他的这些主张。但说来说去，他的变法主张，归根结蒂要靠皇帝一个人下决心。他的第三书中说：“凡上所陈，其行之者仍在皇上自强之一心，畏敬之一念而已。”第四书中说：“夫中国人主之权，雷霆万钧，惟所转移，无不披靡。”他认为，只要皇帝“引咎罪己”，然后对大小官员，严行赏罚，再擢用新进人才，并且下诏“求言”，那么立刻“天下雷动，想望太平，外国变色，敛手受约矣。”于是就可以放手实行种种新政，从改革官制直到开矿修路，振兴工农商业，“十年”就可以使中国成为富强的大国了。

从他的四次上书的内容来看，他的基本方向在于争取皇帝从上而下地实现他的政治主张。这是传统的“圣君贤相”主义。他要光绪皇帝做圣君，他自己就是贤相。他想使皇帝按照资产阶级的方向进行政治改革，他攻击现存的官僚体制，想用新的人才来挤掉旧的官僚，这使守旧的官僚们大起反感。康有为既未能实现其“一步登天”的想望，又不愿在京城里做侍奉上司的小官，于是在这年六月，即在第四书受梗不能上达后，他在北京转入组织强学会的工作。不久离开北京，他和他的门徒们在各地进行制造舆论和组织团体的活动。

---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166—174。

《南海先生四上书记》（时务报馆印本），页 32。（《戊戌变法资料》所载第三书有删节，这几句话被略去了。）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185—186。

## （二）维新派的宣传组织活动

康有为这样的政治活动家只是在“上面”碰壁后，才到“下面”去找寻支持力量。但他所要找的并不是广大的被剥削的劳动人民的力量。

康有为后来叙述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他在北京组织强学会的起因说：“中国风气，向来散漫，士夫戒于明世社会之禁（明朝禁止士人结社集会——引者），不敢相聚讲求，故转移极难。思开风气，开知识，非合大群不可，且必合大群而后力厚也。合群非开会不可。在外省开会，则一地方官足以制之，非合士夫开之于京师不可。既得登高呼远之势，可令四方响应，而举之于辇毂众著之地，尤可自白嫌疑。故自上书不达之后，日以开会之义，号之于同志”。这段话里除了说明他是因“上书不达”才去“开会”以外，还说明了：一、他的所谓“大群”，并不包括社会下层的劳动人民，不过是指“士夫”，也就是上层社会的知识分子。二、他认为在京城里集会号召，既可以影响各地，又可以避免造反的嫌疑。事实上，他也不是要造反。

在康有为考中进士时，由于几次上皇帝书，加上他的门徒的吹嘘，他在上层社会中已成为知名人士。所以他号召成立强学会，虽然在当时算是空前的事，但得到了某些当政的官僚的支持。翰林院侍读学士文廷式列为发起人之一，光绪皇帝的老师，军机大臣、户部尚书翁同龢答应每年拨给固定经费。他们都是光绪皇帝的亲信。湖广总督张之洞、两江总督刘坤一捐款资助，并列名于会籍，在小站练兵的新建陆军督办袁世凯也加入了。李鸿章表示要捐二千两银子入会，由于中日甲午战败后李的声名不好，没有被接受。

这时，维新派和洋务派的界限是不分明的。维新派把洋务派看作同志，洋务派则把维新派看作洋务人才中的后起之秀。康有为说：“患贫而理财，而专精农工商矿之学者无人；患弱而练兵，而专精水陆军及制造船炮之学者无人；乃至外国政俗，亦寡有深通其故者，此所关非细故也。顷士大夫创立强学会于京师，以讲中国自强之学”。由此可见强学会标榜的宗旨同洋务派所说的“自强”是差不多的。但是采取群众集会的形式，这是洋务派没有做过的事。

北京强学会活动的时间只有四个月左右。到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冬天，李鸿章的儿女亲家御史杨崇伊上奏，指责成立强学会是“私立会党，将开处士横议之风”。经慈禧太后批准，下令封闭。李鸿章这时倒并不是把维新派看做大敌。他破坏强学会，是中日甲午战争期间官僚集团内部主战、主和两派互相龃龉的一个表现。强学会既把李鸿章拒于门外，翁同龢、文廷式等“主战派”又是强学会的支持者，强学会每三天举行一次例会，“相与讲求中外掌故”，免不了要谈到战争失败的教训和李鸿章的责任，这是李鸿章所不能容忍的。

北京强学会成立后，康有为创办《中外纪闻》，由梁启超、麦孟华主编，木刻活字印刷，每月一小册，随《京报》（当时一种专门录印朝廷中的上谕和奏折的官报）分送在京的官员们，不收费。内容多半是转载上海广学会（外国教会的一个组织）办的报刊上的文章，每期有论说一篇。开办时每期印一千份，后增至三千份左右。这份报纸的内容单薄，社会影响不大，但它是维

---

《康南海自编年谱》。《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133。

《上海强学会序》（康有为撰，以张之洞名义发表）。《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385—386。

新派所创办的最早的刊物之一。

在北京强学会被封闭以前，康有为已到了南京，同两江总督张之洞联络。在张之洞的支持下，十月，在上海成立强学会。上海强学会的序（宣言）由康有为起草，以张之洞的名义发表，章程是由张的幕僚梁鼎芬和康有为共同拟定的，经费主要由张之洞资助。章程中规定：“入会诸君，原为讲求学问，圣门分科，听性所近。今为分别门类，皆以孔子经学为本”，“到局之后，倘别存意见，或诞妄挟私及逞奇立异者，恐于局务有碍，即由提调董事诸友公议辞退。”这样的规定，显示了张之洞控制上海强学会的痕迹。反对所谓“诞妄挟私及逞奇立异”，是为了防止强学会的言论行动超越洋务派所容许的范围。

上海强学会发行《强学报》，这个报纸不用清朝的纪年而以孔子生日纪年。张之洞立即站出来干涉，下令停发会费，并禁止报纸发行。不久，北京强学会被封闭，上海强学会也随之瓦解。但实际上，由于张之洞改而采取反对态度，即使没有北京御史的参劾，上海强学会也已站不住了。

《中外纪闻》和《强学报》停刊后，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七月，维新派在上海创办《时务报》，同年冬，在澳门创办《知新报》，次年夏，在长沙创办《湘学报》，十月，在天津创办《国闻报》。这几份报纸，成为维新派的主要舆论机关。他们大声疾呼，痛切申述国家已处于危亡的状况，旗帜鲜明地表示他们所主张的变法不仅是修铁路、造轮船、开矿、练兵、买新式枪炮，而是要在政治上有一番改革。

《时务报》的主编梁启超（1873—1929），是维新派的一个最著名的宣传家。他是广东新会县人，光绪十五年（1889年），他十七岁时中举人，次年开始读到《瀛环志略》和翻译的西书，并且遇到了康有为，被康有为的言论所震动。从此成为康有为的弟子，积极参加康有为所领导的活动。他在《时务报》上从第一期起发表《变法通议》长文，以慷慨激昂的语调论述，能否认真实行变法是关乎中国存亡的大问题。他以比较通俗的文字发挥新颖的思想，所写的文章能够适应当时初接触新事物的知识分子的心理，在感情上深深打动读者，因而他的文章非常受人欢迎。

维新派通过报刊把他们的思想诉诸社会，广泛地影响群众，左右舆论。

《时务报》发行数量达万余份，这是空前的事。反对维新派的胡思敬说，《时务报》“张目大骂，如人人意欲所云，江淮河汉之间，爱其文字奇诡，争传诵之。”持同样立场的屠仁守也说，《时务报》发行以后，“虽以僻寂荒城，独无分局，而皆辗转丐托，千里递寄，数人得共阅一编，资为程课”。

维新派明确地把报纸作为政治工具来使用。康有为说：“新报尤足以开拓心思，发越聪明，与铁路开通，实相表里”。梁启超认为：“观国之强弱，则于其通塞而已。……去塞求通，厥道非一，而报馆其导端也”。严复为《国闻报》作的缘起中也说：“阅兹报者，观于一国之事，则足以通上下之情；观于各国之事，则足以通中外之情。……积一人之智力，以为一群之智力，

---

《上海强学会章程》。《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392、393。

《戊戌履霜录》卷二，民国二年刊本，页2。

《翼教丛编》卷三，光绪二十四年刊本，页26。

《上清帝第二书》。见《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149。

《论报馆有益于国事》。《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521。

而吾之群强；……取各国之政教，以为一国之政教，而吾之国强”。这三个维新派的名人，一致强调报纸的社会政治作用，把报纸当成救国的手段。中国从同治初年起就有报纸，但没有人认识到这一点。维新派中最激进的谭嗣同还称报纸为“民史”，把它同“官书”对立起来。

光绪二十三年十月（1897年11月），在德国强占胶州湾后，康有为重到北京，他一方面继续用上书皇帝来叩击紫禁城的宫门，一方面和他的门徒积极组织学会，发动他们所能发动的群众。当年十二月以后，先后在北京组织粤学会、蜀学会、闽学会、关学会、保浙会、保滇会、保川会、知耻学会等。这时恰逢会试，应试举人在北京云集，康有为利用这个机会，经过李盛铎、梁启超、康广仁的活动，于光绪二十四年三月间在粤东会馆召开了著名的保国会。第一次到会的约二、三百人，其中包括一些小官员，由康有为登台演讲。他慷慨陈词，号召人们起来挽救国家危亡的局面。他说，在中法之战后，他“曾上书请及时变法自强，而当时天下皆以为狂”。经过创巨痛深的甲午之战后，“仍不变法，间有一二，徒为具文”。到了今年胶州湾事件后，形势越来越危急了。“二月以来，失地失权之事已二十见，来日方长，何以卒岁？”“故今日当如大败之余，人自为战，救亡之法无他，只有发愤而已”。几天后，又连续开了两次大会，参加人数都超过百人。

大会发表的宣言《保国会序》，由康有为执笔，内容同样是痛述危急的局势，历数当年丧权辱国之事二十件，指出北京已成为“崇祯甲申之燕市，北宋政和之汴京”，“筑路用人之权皆失，则是国土夷于属地，君上等于仆隶，岂得为有国者哉！”面对这种局势怎么办呢？“昧昧我思之，惟有合群以救之，惟有激耻以振之，惟有厉愤气以张之。”

康有为又起草了保国会的章程。章程中第一条指出：“本会以国地日割，国权日削，国民日困，思维持振救之，故开斯会以冀保全，名为保国会”。又具体揭示宗旨：“为保全国家之政权土地，为保人民种类之自立，为保圣教之不失，为讲内治变法之宜，为讲外交之故”。

列名参加保国会的有一百八十六人。同强学会显然不同的是，洋务派的大官僚均未列名。一些大官的子弟，如翁同龢的从孙翁斌存，曾国藩的孙子曾广钧，张之洞的儿子张权，曾经是强学会的活跃分子，但都未加入保国会。

保国会的召开，是百日维新前维新派政治活动的高潮。它的活动基本上是一次爱国主义运动。康有为在大会上的演说和保国会章程，主要是以救亡相号召，虽然提到变法，也是放在不显著地位。维新派这样做，显然是为了便于动员更多的群众团结到他们的旗帜下。在另外的场合，例如康有为的上皇帝书中，则把救亡和变法的关系说得很清楚。参加和响应保国会的有些人并不完全同意维新派的变法主张，但是都被维新派提出的救亡口号所打动。维新派的声势因此而大大加强了。

在京城以外，光绪二十二年到二十四年（1896—1898年）间，各种名目的会，如雨后春笋，在全国各地建立，形成了一股立会、办报、办学堂、办

---

《严几道诗文钞》卷之四，上海国华书局民国十一年版，页17。

《湘报后序下》。《谭嗣同全集》，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54年版，页139。

麦孟华记康有为在保国会的讲词。《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407—410。

《保国会序》。《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397、398。

《保国会章程》。同上书，页399。



书局的潮流。有的学会，如苏学会（光绪二十三年在苏州成立）虽然是在维新派立会潮流的影响下成立的，但其章程中规定：“以中学为主，西学为辅；……中学有失传者，以西学还之；以中学包罗西学，不能以西学凌驾中学，此是立会之宗旨”，还规定：“勿议朝政，勿谈官常”。这显然还是洋务派的调子。不少学校，原来就是洋务派举办的训练洋务人才的场所，有些学校只是将书塾或书院的招牌换个名称，课程内容丝毫没有改变，也不能算做维新派的阵地。但是新建的这类机构，在维新思想支配下的终归是多数。见于记载的比较著名的学会在三十个以上，报刊在五十种以上，学校也在五十所以上。

学会的性质是多样的，有纯属政治性的学会，有兼学西方政治和技术的，有专学西方技术的，有讲求幼童教育的，有提倡改变社会风气的（如不缠足会、戒烟会）等等。虽有这些区别，总的宗旨是向西方学习，而且在不同程度上带有改革旧社会、旧政治的要求。算学会、农学会、地学公会这样的组织，也是以学习西方科学技术的方式来参加政治运动，不能单纯看作是学术团体。但是，这些学会分散在各地，都只有松散的组织，缺乏集中的政治领导和组织领导，各自为政，旋生旋灭。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在湖南建立的由谭嗣同、唐才常等领导的南学会，是积极从事政治活动的一个组织。当时湖南的巡抚陈宝箴，是接近张之洞的洋务派官僚，在省内推行有限度的“新政”。长沙赞成维新的人集聚在南学会中，讨论时局，提出建议，发行《湘报》，鼓吹革新，在同地方保守势力的对峙中，占有优势。梁启超甚至把南学会说成是“实兼地方议会之规模”。

维新派的学会、报刊、学校所组织和影响的基本群众是对政治现状不满，朦胧地要求新的出路的地主阶级知识分子和资产阶级化的地主绅士。维新派接受了西方资产阶级的民主思想，在他们的报刊上，提出了“民权”的口号。西方资产阶级所讲的民权，其实是资产阶级之权。维新派有时明确地说，他们所要的乃是“绅权”。梁启超说：“欲兴民权，宜先兴绅权：欲兴绅权，宜以学会为之起点”；“欲用绅士，必先教绅士，教之维何？唯一归之于学会而已”。他们以为通过学会可以把他们所依靠的这种绅士力量组织起来，并通过学会及其他宣传教育工具而把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的变法维新主张灌输到这些绅士中间去。

在立强学会时，维新派并没有把学会当作政党。梁启超后来说：“彼时同人固不知各国有所谓政党，但知欲改良国政，不可无此种团体耳。”但是后二、三年成立的南学会、保国会这样的组织，有了比较明确的政纲，虽然组织还非常松散，可以说已经是近代资产阶级政党的雏形。

保国会活动的时间很短。在它成立一个月后就有御史黄桂鋆上奏弹劾说：“近日人心浮动，民主民权之说日益猖獗。若准各省纷纷立会，恐会匪闻风而起，其患不可胜言。且该举人等无权无势，无财无位，赤手空拳，从何保起？抵制外人则不足，盗窃内政则有余。况即如所说，浙人保浙，滇人保滇，川人保川，推而广之，天下皆为人所保，天下不从此分裂乎？名则保

---

《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446。

梁启超：《戊戌政变记》。同上书，第一册，页300。

《上陈宝箴治湖南应办之事》。《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553、555。

《莅报界欢迎会演说词》。同上书，第四册，页254。



其桑梓，实则毁其家邦，此风万不可长”。“如保浙会、保滇会、保川会，皆由保国会党包藏祸心，乘机煽惑，纠合下第举子，逞其簧鼓之言，巧立名目以图耸听，冀博一准办之谕旨，便可以此为揽权生事之计”。

康有为力求不被误认为造反，但在封建守旧派看来，他的这种组织活动却大有造反的嫌疑。保国会有的发起人从签名簿上删去了自己的名字。还有别的御史也上书弹劾。军机大臣刚毅还准备查究。据康有为说，由于光绪皇帝说了“会为保国，岂不大善”，才免于查究。但经此挫折，保国会也就涣散了。

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维新派的宣传、组织活动，的确起了重大的作用。虽然是混杂着封建思想的不纯粹的资产阶级改良主义，但比起传统的封建思想来，毕竟是新鲜的和有锐气的。它冲破封建社会腐败沉闷的空气，激发起人们关心国家命运的热情，启发了人们探求救亡之道的积极性。一时社会风气大变。

有一个当时人描写说：“至戊戌春康君入都，变法之事，遂如春雷之启蛰，海上志士，欢声雷动，虽谨厚者亦如饮狂药”，康有为的学生欧榘甲后来回顾说：“斯时智慧骤开，如万流湔沸，不可遏抑也”。胡思敬则说：“乙未（光绪二十一年）以后，士习日器，无赖者混迹报馆，奋髯抵掌，议评国政。农学、商学、算学、蒙学诸名色，此犹一家言也。津、澳、闽、粤、湘、汉之间，私署地名，大张旗帜，以次流行，都二十余家，而《时务报》蔓延最广。”这个维新运动的反对者的愤愤的叙述恰恰反映了这个新思潮的声势。

维新派要求的只是改良而不是革命。但是他们通过学会、学校、报刊，把地主阶级知识分子卷入政治运动之中，使他们在思想上资产阶级化，他们又通过这些工具而使资产阶级分子政治化。他们的宣传组织活动所起的影响，超越了他们自己的意愿，为后来的资产阶级的革命运动作了准备。

---

《禁止莠言折》。同上书，第二册，页 465。

《康南海自编年谱》。《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 143。

罗振玉：《贞松老人遗稿》。同上书，页 249—250。

《论政变为中国不亡之关系》。同上书，第三册，页 156。

《戊戌履霜录》卷一，页 18。

### （三）维新派和洋务派的论战

中日甲午战争中的失败在实际上宣告洋务派破产，而在政治上、思想上驳倒洋务派则是维新派的功绩。维新派相当全面地批判了洋务派的主张，从批判中阐明了自己的变法维新的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路线。

在这场论战中，维新派主动发起进攻，生气勃勃，发表了大批具有鲜明的观点，论辩性极强的文章。在洋务派方面，论战的主角是张之洞。除了以他的名义在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三月发表的《劝学篇》外，他的一些幕僚和追随者也发表了大量攻击维新派的文章。顽固的守旧派当然坚决反对维新，他们也参加论战，成了洋务派的同盟军，但并不能使洋务派增添多少力量。

论战所涉及的问题是多方面的，但中心问题是一个，就是要不要让资产阶级参与政权，实行君主立宪，以代替向来的地主阶级一个阶级专政的君主专制制度。

洋务派也用过“变法”的口号。维新派从事实出发批判洋务派的变法，使自己的主张同洋务派区别开来。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康有为在《上皇帝第四书》中就说：“近者设立海军、使馆、招商局、同文馆、制造局、水师堂、洋操、船厂，而根本不净，百事皆非。故有海军而不知驾驶，有使馆而未储使才，有水师堂、洋操而兵无精卒，有制造局、船厂而器无新制，有总署而不通外国掌故，有商局而不能外国驰驱。若其徇私丛弊，更不必论。故徒糜巨款，无救危败，反为攻者借口，以明更张无益而已。”他把洋务派的变法称作是“积习难忘，仍是补漏缝缺之谋，非再立堂构之规，风雨既至，终必倾坠。”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他在《应诏统筹全局折》中，把洋务派的变法称为“小变”。“观万国之势，能变则全，不变则亡；全变则强，小变仍亡。”同年，在《敬谢天恩并统筹全局折》中他又说：“今天下之言变者，曰铁路，曰矿务，曰学堂，曰商务，非不然也，然若是者，变事而已，非变法也。”他指斥洋务派的变法仅仅是“变事”，认为“变一事者，微特偏端不举，即使能举，亦于救国之大体无成”。他认为洋务派的变法只能叫做“弥补”，而弥补并不是真正的变法。他声称自己所主张的变法是“扫除更张，再立堂构”。因此是根本的变，不是枝节的变；是“大变”，不是“小变”。

洋务派不能否认他们自己的一套已经宣告失败的事实，只能进行狡辩。张之洞称维新派为“苛求之谈士”，把他们的批判斥为“局外游谈”，他不承认洋务运动本身有弱点，认为失败的原因是由于“国是之不定，用人之不精，责任之不专，经费之不充，讲求之不力”，这种辩解是很无力的。

维新派主张从“根本”上进行变法，那么究竟什么是“根本”呢？通过论战，维新派对此作了进一步的阐明。

光绪二十二年七月，梁启超在《时务报》上发表《论变法不知本原之害》

---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178。（据时务报馆印本校正）

同上书，页197。

同上书，页216。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179。

《劝学篇》。《戊戌变法资料》第三册，页229—230。

（《变法通议》中的一节）。他也同他的老师一样指斥洋务派是“补苴罅漏，弥缝蚁穴，漂摇一至，同归死亡，而于去陈用新，改弦更张之道，未始有合也”。他说：“变法之本在育人才，人才之兴在开学校，学校之立在变科举，而一切要其大成，在变官制。”差不多同时，谭嗣同也与人辩论说：轮船、电线、火车、枪炮、水雷以及织布、炼铁机器，都不过是“洋务之枝叶，非其根本”，他讥笑洋务派对于西方的“法度政令之美备，曾未梦见”。可见，在他们看来，变法的本原或根本，就是要改变“官制”，要学西方的“法度政令”。

光绪二十四年初，康有为在答复总理衙门大臣宜如何变法的询问时，声称：“宜变法律，官制为先”；同一个时候，在《应诏统筹全局折》中又说：“故制度局之设，尤为变法之原也”，同梁启超讲的是一个意思。他们要求改变官制就是要实行君主立宪制度。

洋务派的主张是“中学为体，西学为用”八个字。什么是“中学为体”呢？张之洞解释说：“夫所谓道本者，三纲四维也。”三纲即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妇纲；四维指礼、义、廉、耻。这是封建社会的等级关系和宗法关系的规定，实际上就是指封建地主阶级专政。封建守旧派连“西学为用”也不赞成，但“中学为体”却是洋务派和守旧派一致同意的。维新派的言论家们虽然并不能真正同封建思想彻底决裂，但他们在不同程度上企图把西方资产阶级的政治制度和伦理道德观念输入中国，这就动摇了“中学为体”这个原则。在他们和一切封建主义者之间也就不能不形成尖锐的对立。

早在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严复就在《辟韩》一文中批判了君臣之伦，他以为，工人、农民、商人为便于从事自己的本业，才共同推举了一个君主来保卫他们的生命财产。“故曰君臣之伦，盖出于不得已也，唯其不得已，故不足以为道之原”。严复不能从阶级观点出发说明统治与被统治的关系，但他用这种说法否定了君臣之伦是“天道”，用西方资产阶级民主的观点来驳斥把君臣关系看成主奴关系的封建主义传统思想。这篇文章于光绪二十三年在《时务报》上转载后，为反对“中学为体”的路线提供了理论根据。谭嗣同在《仁学》中对君臣之伦，父子之伦，夫妇之伦都进行了尖锐的批判。他不仅同严复一样，认为“君也者，为民事者也；臣也者，助办民事者也”，“君末也，民本也”，而且提出了“君为独夫民贼”的看法。他否定封建主义的父子关系、夫妇关系。他指出：“独夫民贼，固甚乐三纲之名，一切刑律制度皆依此为率，取便己故也”。《仁学》虽在他死后才刊行，但这类思想是维新派批判封建主义的武器，并已开始在社会上传布，当无疑问。

为了反驳维新派对三纲五伦的批判，张之洞在《劝学篇》中说：“五伦之要，百行之原，相传数千年，更无异义，圣人所以为圣人，中国所以为中国，实在于此”。“若并此弃之，法未行而大乱作矣；若守此不失，虽孔孟

---

《时务报》第三册（光绪二十二年七月二十一日）。又见《戊戌变法资料》第三册，页19、21。

《报贝元徵》。《谭嗣同全集》，页397。

《康南海自编年谱》。《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140。

同上书，第二册，页200。

《劝学篇·变法》。《张文襄公全集》卷二 三，页22。

《辟韩》。《严几道诗文钞》卷三，页6。

《仁学·卷下》。《谭嗣同全集》，页56、66。

复生，岂有议变法之非者哉？”他认为变法决不能抛弃三纲五常的封建之道，大骂维新派“忘亲”、“忘圣”、“有菲薄名教之心”、“欲尽弃吾教以从之”、“欲举世放恣黷乱而后快”。

《时务报》转载《辟韩》一文后，张之洞支使屠仁守写了一篇《辩辟韩书》在《时务报》上发表，文中说：“夫君臣之义，与天无极，其实尊卑上下云尔，自有伦纪以来，无所谓不得已之说也”，从而骂《辟韩》是“蔑古拂今，干纪狂诞之说”。一些封建守旧派也跟着大骂。例如有人说：必须遵守“君为臣纲”的原则，所以“民主万不可设，民权万不可重，议院万不可变通，”否则，“不十年而二十三行省变为资贼渊藪矣。”又必须遵守“父为子纲”的原则，否则，“父殴子坐狱三月，子殴父坐狱三月，轻重罕别，伦理灭绝，不十年而四万万之种夷于禽兽矣”。

这些人维护三纲五常的理由只是：从古如此，今后也必须如此，实际上除了谩骂以外，什么道理也说不出。

对于张之洞在《劝学篇》中的反驳，维新派用西方资产阶级的“天赋人权”之说加以痛斥：“由于深中陋儒之毒，桎梏于纲常名教之虚文，谬创‘君虽不仁，臣不可以不忠；父虽不慈，子不可以不孝’之说，以为上可虐下，下不得违上，而臣子之含冤负屈，草菅于暴君顽父之前者踵相接，以是毁家亡国者，不可胜数也。而不知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夫夫妇妇，君得自主，臣亦得自主，父得自主，子亦得自主，夫得自主，妇亦得自主，非君尊而臣卑，父尊而子卑，夫尊而妇卑，可以夺人天赋自由之权也”。

维新派高唱自由、平等、民权、立宪、议院这一套从西方资产阶级学来的东西，在当时是对于封建主义的上层建筑的猛烈的冲击。洋务派和其他一切封建主义者对此感到非常惊惶。

张之洞说：“方今中华，诚非雄强，然百姓尚能自安其业者，由朝廷之法维系之也。使民权之说一倡，愚民必喜，乱民必作，纪纲不行，大乱四起”。一些封建守旧派也跟着喊叫说：“人人平等，权权平等，是无尊卑亲疏也。……平则一切倒行逆施”，“治之下者，大权不可旁落，况下移于民乎？所宜通者，唯上下之情耳。”“悍然忘君臣父子之义，于是乎忧先起于萧墙，……而隶卒优倡俨然临于簪缨巾卷之上。”封建统治秩序已经十分腐朽，禁受不住资产阶级新思想、新政治的冲击。这些封建主义者在这种冲击下无限恐惧地预感到颠覆传统的统治秩序的局面将要出现。

封建主义者认为，“大权下移于民”是万万不能做的，可行的只是“通上下之情”，这所谓“下”其实只是指地方士绅。维新派也常鼓吹要“通上下之情”，不过他们所说的“下”，包括新起的资产阶级在内，比封建主义者所指的“下”范围广一些。至于封建主义者害怕提倡民权会引起“下民”造反，“一切倒行逆施”。我们不久以后就会看到，维新派在反对资产阶级

---

《张文襄公全集》卷二 二、二 三，《明纲》、《变法》等篇。

《时务报》第二十九册，页 20、22。

《王干臣吏部实学平议》。《翼教丛编》卷三，页 14。

欧榭甲：《论政变为中国不亡之关系》。《戊戌变法资料》第三册，页 159。

《劝学篇·正权》。《张文襄公全集》卷二 二，页 24。又见《戊戌变法资料》第三册，页 222。

《翼教丛编》卷五，页 2、3。

曾廉：《蠡庵集》卷十二，《上杜先生书》。

革命派时用的是同样的话。但在这时，维新派还以为宣扬“民权”，是不会有危险的，而且可以起消泯被压迫人民造反的作用。

维新派探讨救亡之道，还得出一个结论说，只要“开民智”，国家就不会亡；即使亡了，也没有关系，还可以恢复。所以，他们认为，要保国，必须先保教、保种。他们说的教就是孔教。他们仍然打着封建主义的传统的孔子之道作招牌，这是他们并没有彻底的反封建立场的表现。至于他们所谓保种，其含意至为模糊。按照他们的说法，要保种就必须开民智。立学会、办学校，就是为了开民智，而达到保种、保教的目的。为表达这种观点，梁启超在致康有为的信中甚至这样说：“我辈以教为主，国之存亡于教无与。或一切不问，专以讲学授徒为事。俟吾党俱有成就之后，乃始出而传教，是亦一道也”。“我辈宗旨乃传教也，非为政也；乃救地球及无量世界众生也，非救一国也。一国之亡，于我何与焉。”从这种似乎很奇怪的说法，可以看出，这些自命为懂得新学的知识分子，如何狂妄自负地把自己看成是国家的主体，开民智要靠他们，国家的命运，以至人类的命运也要由他们决定。

这些维新派人物一方面说亡国也没有关系，一方面又提出保国的口号。他们自己解释不清楚这种矛盾的观念。实际上，他们是在模糊地表示，地主阶级专政的国家的存亡已不值得留恋，而应当代之以一个资产阶级的国家，不过他们不能自觉地说出这样的思想，更不可能通过实践来实现这个思想。

正因此，维新派的保国会成立以后，御史文悌上书弹劾说：保国会的宗旨是“保中国不保大清”。张之洞也在《劝学篇》中痛心疾首地攻击维新派的观点说：“今日颇有忧时之士，或仅为尊崇孔学为保教计，或仅以合群动众为保种计，而于国、教、种安危与共之义忽焉。传曰：皮之不存，毛将安附。孟子曰：能治其国家，谁敢侮之？此之谓也。”在他看来，种属于国，教属于国，必须把保国放在第一位。他所说的国即现有之国，也就是封建地主阶级的清朝政权。形式上，两派间争论问题好象是保国和保种、保教何者为先，从实质看，两派的分歧在于要保的是不同阶级的国家。

---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544—545。

《张文襄公全集》卷二 二，页 4。

#### （四）维新派的向西方学习

毛泽东指出：“自从一八四一年鸦片战争失败那时起，先进的中国人，经过千辛万苦，向西方国家寻找真理。洪秀全、康有为、严复和孙中山，代表了在中国共产党出世以前向西方寻找真理的一派人物。”

康有为、严复都属于戊戌维新时代的人物。

严复（1853—1921），福建侯官县人。他在十四岁时考入左宗棠创办的福州船厂附设的船政学堂，同治九年（1870年）毕业后在军舰上实习了几年，光绪三年（1877年）二十五岁时，被派到英国留学。二年后回国任船政学堂教习。光绪六年（1880年）调任李鸿章主持的北洋水师学堂总教习，这个职务他连续担任了二十年。严复在英国时已读过欧洲著名资产阶级学者亚当·斯密、边沁、卢梭、孟德斯鸠、达尔文、赫胥黎等人的著作。他的西方知识比维新派的其他代表人物多得多。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他在天津主办《直报》，两年后又主办《国闻报》，发表过几篇主张变法的有名的论文。他翻译的英国生物学家赫胥黎的《天演论》，虽然在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才正式出版，但译稿至迟在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已完成。梁启超曾读过译稿，并且把它的内容介绍给康有为。《天演论》的译本在出版前已成为维新派的主要思想养料之一。以后严复又翻译过多种西方资产阶级学者关于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逻辑的书，但在戊戌维新运动时期及其以后一个时期中，《天演论》的影响最广。

严复说：“欲开民智，非讲西学不可”。他又竭力鼓吹“痛除八股而大讲西学”。他认为要使中国像“西洋”一样地富强起来，必须“用西洋之术”。康有为、严复和其他维新志士都明确地主张，要找到救国的途径，必须向西方学习。他们所说的“西学”，就是西方资产阶级的社会学说和自然科学。

维新派拿西方资产阶级的文明做衡量的标准，使他们痛感到中国封建社会的落后和腐朽。他们以“西学”为武器，向封建的君主专制制度和官僚制度挑战，向封建主义的纲常伦理观念挑战。他们强烈地反对八股文的科举考试制度。他们提倡“兴女学”，鼓吹废除女子缠足这样的恶习。他们敢于理直气壮地提出这些对于封建主义“离经叛道”的主张，是因为他们学了西方资产阶级之学的原故。

严复到过欧洲，看到了资本主义发达的国家里贫富对立的现象，所以他在文章中写道：“夫自今日中国而视西洋，则西洋诚为强且富，顾谓其至治极盛，则又大谬不然之说也。……二百年来，西洋自测算格物之学大行，制作之精，实为亘古所未有，民生日用之际，殆无往而不用其机。加以电邮、气舟、铁辙三者，其能事足以收六合之大，归之一二人掌握而有余。此虽有益于民生之交通，而亦大有利于奸雄之垄断。垄断既兴，则民贫富贵贱之相悬，滋益远矣”。他还指出，西方国家贫富悬殊的现象比中国更利害，因此在这些国家中也存在着“大乱”的危机。但是严复所学的西学，不能帮助他懂得资本主义社会的实质。西方国家中为什么会有贫富的差别，为什么社会

---

《论人民民主专政》。《毛泽东选集》第四卷，页1474。

见严复著《原强》、《救亡决论》、《论世变之亟》等文。《戊戌变法资料》第三册，页57、63、74等处。

《原强》。《戊戌变法资料》第三册，页50—51。

财富为少数人垄断，他作不出正确的解释。（他把垄断的产生说成好象是由于有了铁路、轮船等原故）。他模糊地看到西方国家的社会制度和封建的奴役制度有所不同，但贫富悬殊的问题是无法解决的。所以他说：“尚幸其国政教之施，以平等自由为宗旨，所以强豪虽盛，尚无役使作横之风，而贫富之差，则虽欲平之，而终无术矣。”

当时西方资本主义已经进入帝国主义阶段，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革命运动已经兴起，对于这些，代表中国初起的资产阶级的维新派是完全不能了解的。像严复上述的言论，算是看到了一点资本主义的病态，在维新派中是个别的例外。他们一律地都是以幼稚的学生的态度唱着“西学”的赞美诗，把西方资产阶级的文明，包括其社会政治制度说成是至善尽美。

梁启超在光绪二十三年（1897年）的一篇文章中把封建的中国说做“不新之国”，而赞扬西方资产阶级的国家为“求新之国。”他说：“求新之国，其君明以仁，其臣忠以毅，其民智以雄，其政通，其事精，其器莹，其气则华郁缤纷，其屋室城池郭邑官府委巷街衢园囿台沼椽采，皆瑰玮丽飞，朱华高骧，平夷洞达，光焰灿烂。徘徊其乡，则心旷神怡，乐以忘返矣，遑问其国之治否之何若矣。”他在同一年的另一篇文章又说，二千年来的中国，是“千疮百孔，代甚一代”，而“欧洲各国，百年以来，更新庶政，整顿百废。议政之权，逮于氓庶。故其所以立国之本末，每合于公理，而不戾于吾三代圣人平天下之议。其大国得是道也，乃纵横汪洋于大地之中而莫之制，其小国得是道也，亦足以自立而不见吞噬于他族”。梁启超的这种对资产阶级文明的礼赞在维新派中是有代表性的。谭嗣同也说：“西人之治之盛，几轶三代而上之”。他们用封建的传统语言颂扬资本主义。在这种语言中，所谓“三代之治”是至高无上的理想政治。

严复说：“设议院于京师，而令天下郡县各公举其守宰。是道也，欲民之忠爱必由此，欲教化之兴必由此，欲地利之尽必由此，欲道路之辟、商务之兴必由此，欲民各束身自好而争濯磨于善必由此。呜呼，圣人复起，不易吾言矣。”这也是把西方资产阶级所实行的议会制度、选举制度看成是至善尽美的政治。

康有为写过一本《大同书》，论述他的理想社会。这本书的内容极其庞杂，充满了各种互相矛盾的观念。详细地分析这本书不属于我们这里的任务。这里要说的是虽然他在描述他的大同理想时有些语言类似于空想社会主义，但是就其主要内容而言，他所憧憬的理想其实是个资产阶级王国。他说，他的大同世界是“无有阶级”、“人人平等”的，但他所谓“阶级”其实是指封建社会的身份等级制度；他所谓平等，仅仅是“无有臣妾奴隶，无有君主统领”意义上的平等，是资产阶级的平等概念。他所说的大同之世，是有国家、有政府的，所实行的乃是资产阶级的代议制度。他把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极度地美化和理想化。他说：“凡扫尽阶级而人类平等者，人必智而乐，

---

《原强》。同上书，页 50。

《经世文新编序》。《饮冰室文集》之二，上海中华书局 1936 年版，页 47。

《西政丛书序》。《饮冰室文集》之二，页 63。

《延年会序》。《谭嗣同全集》，页 141。

《原强》。《严几道诗文钞》卷一，页 26。

国必盛而治，如美国是也”。原来资本主义的美国就是他的“大同社会”的标本。

康有为写成《大同书》后，终其身没有全文发表。他的学生张伯桢说：“书成，既而思大同之治，非今日所能骤行，骤行之恐适以酿乱，故秘其稿不肯以示人”。康有为在维新运动中要皇帝效法俄国的彼得大帝和日本的明治天皇。他所想实行的只是半封建、半资本主义的社会政治制度。他把美国式的资产阶级民主政治，编织进他的“大同世界”的浪漫主义的幻想，那是他所不敢设想能够付之实践的。

维新派又把资本主义的国与国的关系极端地美化和理想化。这从他们对国际公法的赞扬中可以看到。谭嗣同说：“万国公法，为西人仁至义尽之书”。他们完全不懂得，民族压迫和民族侵略是资本主义制度必然引起的现象，却以为西方资产阶级所制定的国际公法就能够保证每一个国家的独立。既然如此，为什么中国会遭到西方国家的侵略呢？谭嗣同的解释是：“惜中国自己求亡，为外洋所不齿，曾不足列于公法，非法不足恃也”。维新派用这种说法来论证必须赶紧实行“变法”，使中国走上资本主义的道路。但是他们其实是散布了这样一种幻想，以为中国不需要同帝国主义侵略者认真地进行斗争，只要向西方学习，同西方国家一样实行资本主义，就可以依靠“仁至义尽”的国际公法而得到国家的独立和民族的自由。谭嗣同的说法是：“凡利必兴，凡害必除，如此十年，少可自立，不须保护，人自不敢轻视矣。每逢换约之年，渐改订约章中之大有损者，援万国公法，止许海口及边口通商，不得阑入腹地。……但使一国能改约，余皆可议改。如此又十年，始可由富而强，始可名之曰国”。

所以维新派既在国内政治上采取改良主义的立场，也在如何摆脱帝国主义侵略的问题上抱着改良主义的幻想。这种幻想使他们甚至于提出一套完全是为帝国主义侵略者辩护的说法。梁启超在光绪二十三年作的《南学会序》中说，现在西方国家要来分裂中国实在容易得很，它们之所以没有这样做是因为瓜分中国会造成“沦胥糜烂”的局面，对它们的商务不利。“而无如中国终不自振，终不自保，则其所谓沦胥糜烂者，终不能免，而彼之商务，无论迟速，而必有受牵之一日。故熟思审处，万无得已，而势殆必出于瓜分云尔。然则吾苟确然示之以可以自振，可以自保之机，则其谋可立戢，而其祸可立弭，昭昭然矣。此所以中东之役（即中日甲午战争——引者）以后，而泰西诸国犹徘徊莫肯先动，以待我中国之有此一日。及至三年，一无所闻，而德人之事（指德国强占胶州湾事件——引者）乃复见也”。按照这种说法，帝国主义并不愿意瓜分中国，倒是希望中国自己振作起来、富强起来的，而且是在耐心地等待的。只要中国自己振作起来，也就是按照这些维新志士们所说的实行变法维新，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危机就自行消弭了。

这种议论无异于说，帝国主义列强是善意地希望中国独立地发展资本主

---

《大同书》，古籍出版社 1956 年版，页 110。

《南海康先生传》，页 66。

《报贝元徵》。《谭嗣同全集》，页 423。

《报贝元徵》。《谭嗣同全集》，页 423。

同上书，页 412、413。

《南学会序》。《饮冰室文集》之二，页 66。



义的。这是根本违反历史事实的论断。抱着这种幻想，当然不能提出反对帝国主义及其走狗的斗争口号。他们的所谓“自振”显然不是唤起广大人民群众起来同帝国主义及其走狗认真作斗争。

不但如此，维新派甚至幻想中国可以依靠某几个帝国主义国家的力量来实现变法主张而达到富强的目的。光绪二十四年初，日本参谋部派神尾光臣、梶川重太郎、宇都宫太郎三人到中国，游说和拉拢中国各派政治力量。这三个日本人曾同湖广总督张之洞联络，又在汉口同维新派的谭嗣同谈过话。谭嗣同的朋友唐才常在《湘报》上发表《论中国宜与英日联盟》一文中说，这三个日本人向谭嗣同表示极为赞赏湖南的新学运动，而且表示日本愿同中国结成盟好，并说：“如联盟计成，吾当为介于英，而铁轨资焉，国债资焉，兵轮资焉，一切政学资焉”。唐才常在文章中高兴地说：“今日人既愿联盟我，且愿密联中、英相犄角，且愿性命死生相扶持，千载一遇，何幸如之，何快如之”。这种联合日本和英国的想法是维新派中许多人的共同主张。当时帝国主义各国在东方大致上是俄、德、法为一方，日、英、美为一方，互相抗衡。清朝政府的对外政策在李鸿章主持下主要是投靠俄国，而维新派也就把幻想寄托到后一方面去了。

康有为在光绪二十三年的《上皇帝第五书》中列举他的变法纲领，其中有一条就是：“大借洋款，以举庶政”。谭嗣同在光绪二十一年的《报贝元徵》书中甚至提出这样荒谬的设想，说是“内外蒙古、新疆、西藏、青海，大而寒瘠，毫无利于中国”，不如拿来“分卖”给英、俄二国，他以为这笔卖地得款，除了偿还对日本的战争赔款以外，“所余尚多，可供变法之用矣”。可见这些维新派人士在当时如果真能取得政权，大行其志，也很难使中国摆脱半殖民地、殖民地的道路。他们是解决不了使中国独立自强的问题的。他们要使中国独立地发展资本主义，也只能是个幻想。

---

《戊戌变法资料》第三册，页 104。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194。

《谭嗣同全集》，页 406。

## （五）庸俗进化论和政治上的改良主义

维新派要求变法，要求社会上层建筑发生某些有利于资产阶级的改变，所以他们对于封建主义的“天不变，道亦不变”的传统观点提出了异议。康有为说：“盖变者天道也。天不能有昼而无夜，有寒而无暑，天以善变而能久。火山流金，沧海成田，历阳成湖，地以善变而能久。人自童幼而壮老，形体颜色气貌，无不一变，无刻不变。”“夫物新则壮，旧则老；新则鲜，旧则腐；新则活，旧则板；新则通，旧则滞，物之理也”。这些议论是虎虎有生气的。

但是维新派是以庸俗进化论作为指导思想，他们所承认和要求的只是渐进的变化。

毛泽东指出：在中国，“近百年来输入了欧洲的机械唯物论和庸俗进化论，则为资产阶级所拥护。”维新派最先利用了从外国输入的庸俗进化论。

康有为的变法理论著作《新学伪经考》和《孔子改制考》二书，形式上是讲西汉时期公羊学派的三统三世说和孔子托古改制说，但实际上他是把西方的庸俗进化论塞进了公羊学说框子。他用庸俗进化论来解释公羊学说，制造他的变法理论。

西汉公羊学派三统三世说是适应方兴的封建统治者的需要而制造出来的。所谓“三统”是说，每一个新的朝代的出现，都各自受命于天，自成为一个“统”。由此证明，刘邦虽然出于亭长的卑微地位，但他所建立的朝代是受命于天的一个新的“统”，同上一个朝代没有继承关系而完全有存在的权利。所谓“三世”是说，社会的发展，按先后次序分为“据乱世”，“升平世”，“太平世”，由乱到治，愈变愈好。公羊家的三统三世说虽然托名于孔子，但其实是同孔子本人的社会历史观对立的。孔子认为，一切典章文物，到周朝已经十全十美了。周代以后，则是每下愈况，所以为治之道，必须向周朝学习，复三代旧制。

公羊学派的学说在东汉以后长期湮没不彰，至晚清时才有人注意到它。在康有为之前，刘逢禄、龚自珍、陈立等人开始以公羊学说为依据议论改革。康有为锐敏地抓住这个学说，把两千年前还在上升期的地主阶级的思想武器，利用来作为他站在新兴资产阶级立场上主张变法维新的理论根据，并且又把西方的庸俗进化论渗入到他的理论中去。

康有为曾说：“人道进化，皆有定位。自族制而为部落，而成国家，由国家而成大统；由独人而渐立酋长，由酋长而渐正君臣，由君主而渐为立宪，由立宪而渐为共和。……盖自据乱进为升平，升平进为太平，进化有渐，因革有由，验之万国，莫不同风”。这段话中所说的族制、部落、国家的演变，以至君主、立宪、共和的各阶段的发展都是根据严复翻译的斯宾塞的《群学肄言》，在这段话里反复讲的“渐至”观念是同公羊家的说法不合的。按照公羊的学说，后一朝代与前一朝代，即新统与旧统之间截然无关，因而并不

---

《进呈俄罗斯彼得大帝变政记序》。《戊戌变法资料》第三册，页1。

《应诏统筹全局折》。同上书，第二册，页198。

《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一卷，页276。

康有为：《论语注》卷二。《万木草堂丛书》，1917年刊，页10—11。

《严译名著丛书：群学肄言》，商务印书馆版，页50—51。

能说是什渐至。斯宾塞《群学肄言》的严复译本中说：“民之可化至于无穷，唯不可期之以骤”，严复在《原强》一文中就特别介绍了斯宾塞的这句话。不承认骤变，而只承认渐变，这正是庸俗进化论的观点。

这种只承认渐进的观点是康有为始终反复强调的。例如他说：“进化有渐进，仁民有渐进，爱物亦有渐进，此皆圣人所无可如何，欲骤进而未能者”。“万无一跃飞越之理。凡君主专制、立宪、民主三法，必当一一循序行之，若紊其序，则必大乱”。

庸俗进化论只承认事物的量变，否认量变过程的连续性的中断，否认质的飞跃，否认从旧质到新质必须经过骤变，即突变才能实现。这种观点，在政治上，就是只主张点滴的改良，否定革命，主张同旧势力妥协，否定决裂。康有为强调这个观点，用它来为改良主义的政治路线服务。

康有为抬出孔子作变法的祖师，也是由他的改良主义路线决定的。他既然否定革命，否定用暴力推翻现有制度，主张依靠皇帝的意旨，依靠京师士大夫的响应，他就必须打出封建圣人孔子的招牌来证明自己的主张的合法性。他认为从公羊学说中能够发现孔子的微言大义，而这正好作为他的变法主张的依据，因此便竭力加以宣扬，以争取皇帝和士大夫的支持。但是他所讲的并不是当时占正统地位的程、朱、陆、王所解释的孔子学说，所以仍然不能不遭到封建主义者的激烈反对。

《新学伪经考》于光绪十七年（1891年）出版，二十年（1894年）给事中余晋珊就参奏其“惑世诬民，非圣无法，同少正卯，圣世不容”。光绪皇帝叫李瀚章查办，结果是“饬其自行抽毁”。封建守旧派叶德辉说：“汉之公羊学尊汉，今之公羊学尊夷”，又说：康有为“欲删定六经而先作伪经考，欲搅乱朝政而又作改制考，其貌则孔也，其心则夷也”。封建主义者认为康有为“尊夷”，“其心则夷”，就是因为他在孔子学说里加进了资产阶级的东西。

康有为和他的门徒们，在一些涉及当时时势的文章（包括康的几次上皇帝书）中，极力描述现存的政治和社会制度已经到了非变不可的程度，通过这种描述，他们实际上对封建制度进行了控诉。虽然他们的控诉集中在封建的君主专制制度和官僚制度上面，但也使人们看到了广大人民遭到残酷的压迫，政治上腐败不堪的封建社会末期的景象。

维新派是以批判封建制度和“为民请命”（自称是全体人民的代表）的姿态而登上历史舞台的，但是他们并不了解人民大众。他们对封建制度的批判丝毫没有触及作为封建社会的基础——封建的土地制度。对于封建统治势力已经同外国帝国主义势力相勾结，并成为后者的附庸这一个事实，也丝毫没有触及。因此他们对封建制度的控诉与批判是肤浅的，软弱无力的。而且他们并不是自觉地站在封建制度的对立面去进行批判，相反的，他们对于封建制度的无可挽救的灭亡命运是抱着无限悼惜的心情的。他们不是对封建制

---

康有为：《论语注》卷七，页12。

《答南北美洲诸华侨论中国只可行立宪不可行革命书》。见《章太炎政论选集》中之附录，该书上册，页212。

《康南海自编年谱》。《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128。

《叶吏部与石醉六书》。《翼教丛编》卷六，页15。

《叶吏部与刘先端、黄郁文两生书》。同上书，页17。

度进行无情的批判，而是为它唱着绝望的挽歌。

康有为说：“举朝上下，相顾嗟呀，咸识沦亡，不待中智。群居叹息，束手待毙。耆老仰屋而咨嗟，少壮出门而狼顾。并至言路结舌，疆臣低首。不惟大异于甲申（指1884年，即中法战争时——引者），亦且迥殊于甲午（指1894年，即中日战争时——引者），无有结纆誓骨，慷慨图存者。生机已尽，暮色凄惨，气象如此，可骇可悯，此真自古所无之事。”的确是“自古所无之事”。中国长期的封建时代经历过好多次的改朝换代，而这时则是封建制度的行将沦亡。康有为虽不懂得这种差别，却是感到这种差别了。封建统治制度是不会自行退出历史舞台的。这些维新志士的谴责和控诉客观上正是革命的暴风雨的前奏，但是他们在主观上却是想用改良主义的变法来为这个“暮色凄惨”的旧制度注入新的“生机”。

康有为主张实行“君主立宪”，他把君主立宪解释为“君民共治”。他所谓君，是封建统治势力的代表，他所谓民，则在实际上主要是指资产阶级，资产阶级这时自命为全体人民的代表。他说：“君民共治”的好处是“君民同体，情谊交孚，中国一家，休戚与共。以之筹饷，何饷不筹？以之练兵，何兵不练？合四万万人心以为心，天下莫强焉。”他所要建立的国家，不过是地主阶级和资产阶级联合专政的国家，而且在这种联合中还是以地主阶级为主体。

康有为并不是不知道西方有过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康有为在《进呈法国革命记序》中说：“臣读各国史，至法国革命之际，君民争祸之剧，未尝不掩卷而流涕也。流血遍全国，巴黎百日而伏尸百二十九万，变革三次，君主再复，而绵祸八十年。十万之贵族，百万之富翁，千万之中人，暴骨如莽，奔走流离，散逃异国。城市为墟，而革变频仍，迄无安息，旋入洄渊，不知所极”。他把革命描写得如此悲惨可怖，是由于他从心底害怕革命。他幼年经历过太平天国革命，懂得下层农民起来造反有多么大的威力。他主张自上而下的改良主义的变法，就是因为要避免革命。他不敢设想通过革命来推翻封建统治，实现资产阶级的专政。所以只能希望和要求封建统治阶级自动向资产阶级让一点步，吸收他们参加政权，以共同建立对劳动人民的专政。

所有的维新派人物，包括最激进的谭嗣同和对西方知识最多的严复在内，在政治上都停止在君主立宪上，不敢再前进一步。谭嗣同痛骂君主的残暴，却得出“易君”（换一个皇帝）的结论。严复承认君主是可以废除的，但认为这是遥远将来的事。他们都离不开皇帝，因为他们所代表的资产阶级还离不开封建地主阶级。这就决定了他们只能是软弱的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者。

---

《上清帝第五书》。《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192—193。

《上清帝第二书》。同上书，页153。

《戊戌变法资料》第三册，页7—8。

## 第十七章 百日维新及其失败

### (一) 维新派的上台

前面说过，康有为领导的保国会成立后不久就涣散。这固然是因为遭到某些当权派的攻击的原故，但同时还因为这时康有为已经打通了一步登天的途径，不再需要这种群众性的组织了。他的政治活动的着眼点在于争取皇帝赞成他的主张，利用皇帝的权力来推行他的主张，这点，似乎已经开始可以做到。

由于都察院的一个官员高燮曾推荐，光绪皇帝准备召见康有为，但是受到了恭亲王奕訢的阻拦。恭亲王说，按照老例，非四品以上官员，皇帝不能接见。光绪皇帝只好下令要大臣接见康有为问话。二十四年正月初三（1898年1月24日）康有为被邀到总理衙门，同李鸿章、翁同龢、荣禄等几个大臣进行了一次关于变法问题的辩论。康有为向他们申述了他的主张，认为在当前形势下决不能一成不变地照行“祖宗成法”，必须酌情改变，实行“新政”。李鸿章、荣禄反对他的主张。只有同光绪皇帝比较亲近的翁同龢采取同情态度，他向皇帝报告了谈话情形。这时皇帝已经读到了前一年十一月康有为的第五次上书。据梁启超说，这个上书中所说的一旦亡国，皇帝将“求为长安布衣而不可得”，甚至可能像明朝末代皇帝那样吊死在煤山上这些话深深地打动了皇帝。但是光绪皇帝仍然不敢违反老例召见康有为，更不敢破格擢用他，只是下令说，以后康有为如有奏折，即日呈递，不得阻搁，并且要康有为呈送他所著书。

康有为在正月初八向皇帝上了一个《应诏统筹全局折》，这是他的第六次上书。他又把他所撰的《日本明治变政考》、《俄罗斯彼得变政记》送呈皇帝，意思是要皇帝以日本的明治天皇和俄国的彼得大帝为榜样。接着他又上了第七书，其中着重论述彼得大帝是如何敢于向西方学习的。后来康有为在一首诗中说：“忧时七上皇帝书”，指的就是他在直接见到光绪皇帝以前，也就是百日维新以前的这七次上书。

四月二十三日（6月11日），光绪皇帝发布“明定国是”诏，这可以说是一篇政治宣言，在这里，说到了“变法自强”，并有肯定“西学”的话。五天后，皇帝在颐和园内召见康有为。其所以不在紫禁城内而在郊外行宫内是为了使这次接见带有非正式的性质，以免过于违反“老例”。光绪皇帝虽然表示接受康有为的主张，但只能授康有为以“总理衙门章京上行走”这样一个六品衔的小官，不过，同时又给了他以专折奏事的权力，这样，总算打开了他和皇帝之间的通路。在康有为受到召见后半个月，梁启超也以举人的身分被皇帝召见，他也只得到了六品卿衔，受命办理译书局事务。

在四月二十三日的明定国是诏以前，光绪皇帝已经颁发过若干属于所谓“行新政”的诏书。在这以后，这一类的诏书又陆续不断地大量发出，甚至一日数令，倾泻而下。这些诏书属于政治方面的主要有：广开言路，提倡官民上书言事；准许自由开设报馆，学会；撤除无事可办的衙门，裁减冗员；废除满人寄生特权，准许自谋生计。属于经济方面的主要有：提倡实业，设

---

梁启超：《戊戌政变记》。《戊戌变法资料》第一册，页250。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17。

立农工商总局和矿务铁路总局，兴办农会（由绅富之有田业者试办）和商会，鼓励商办铁路、矿务，奖励实业方面的各种发明；创办国家银行，编制国家预算，节省开支。属于军事方面的主要有：裁减绿营，淘汰冗兵，改变武举考试制度，精练陆军；筹办兵工厂；添设海军，培养海军人才。属于文教方面的主要有：开办京师大学堂，并要全国各地设立兼学中学、西学的学校；废除八股，改试策论；选派留学生到日本，设立译书局，编译书籍，奖励著作，等等。但诏书的发布并不等于事实上的执行。任免各省督抚的权力，并不操在光绪皇帝，而操在慈禧太后的手里。各省督抚对于小皇帝要他们办的和要他们提出意见的新政事项，一概都置之不理，或者作些模棱两可的回答。

光绪皇帝通过他颁布的诏书所要实行的新政究竟是什么性质，将在后面去分析。无论如何，这些诏书总是给人以一种印象：传统的封建社会上层建筑不能照旧不变了。维新派的两个巨头康有为和梁启超相继受到皇帝接见，至少使维新主张不再被认为非法。这在全国的官绅和知识界中不能不引起巨大的震动。议论新政，高谈变法，成为一时的时髦的风气。在光绪皇帝广开言路的号召下，呈送给皇帝的条陈纷至沓来。七月二十七日光绪皇帝还下了一道上谕说：“国家振兴庶政，兼采西法，诚以为民立政，中西所同。而西人考究较勤，故可以补我所未及”。这是说要向西方学习。又说：“今将变法之意，布告天下，使百姓咸喻朕心，共知其君之可恃，上下同心，以成新政，以强中国”。这是说一定要变法行新政。又命令各省各州县官员要切实进行宣讲，务必使“四月二十三日以后所有关乎新政之谕旨”做到“家喻户晓”。这道诏书是谭嗣同起草的，所以维新派的色彩特别浓厚，但这时已经快到百日维新的末日了。

康有为在颐和园进见皇帝时，光绪皇帝说，国事全误于守旧诸臣之手，但他无权去之，也势难尽去。康有为替皇帝划的策是：“请皇上勿去旧衙门，而惟增置新衙门，勿黜革旧大臣，而惟渐擢小臣，多召见才俊志士，不必加其官，而惟委以差事，赏以卿衔，许其专折奏事足矣”。康有为后来把他的这种主张概括为：“吾向来论改官制，但主增新，不主裁旧”。也就是说：不是革旧更新，而是留旧增新。他所希冀的只是靠皇帝之力让维新派逐渐挤进政权里去，在旧的官僚机构身旁设立一些并行的新机构，逐渐地使实际权力落到新机构的手中。这种方针只是极其懦弱而幼稚的梦想，没有实现，也不可能实现。

在百日维新中，从中央到地方全部原有的官僚机构丝毫未动，而且守旧势力的总头子慈禧太后还俨然驾凌于皇帝之上，在这种情形下，任何一点哪怕是小小的改革，也只能是空谈，而不能真正做到。

像光绪皇帝不断发上谕一样，康有为也不断地上奏折。据他的学生麦仲华说：“戊戌数月间，先生手撰奏折都六十三首”。在上奏折最勤的期间，几乎每天发出一封。这些奏折绝大多数毫无成效。康有为的弟弟康广仁渐渐地感到不耐烦了。他向哥哥说：“办此琐事无谓”，“上既无权，必不能举行新政，不如归去。”

---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84、85。

同上书，第一册，页 251。

《康南海自编年谱》。同上书，第四册，页 157。

麦仲华编印的《南海先生戊戌奏稿》（宣统三年刊本）的《凡例》。

七月二十日，光绪皇帝下令赏给杨锐、刘光第、林旭、谭嗣同四人四品卿衔，任军机章京，参预新政。这算是实行康有为所说的擢用小臣建议的一个重大步骤。这四个人虽然只是以“章京”（办理文书的官员）的名义进入军机处，但毕竟这是处于靠近皇帝的地位。光绪皇帝把各方有关新政的奏折交他们审阅，并由他们草拟诏书。一时这四个人在官场上被视为颇有点权势的人物。不过时间很短，只有十五天，百日维新结束，他们都掉了脑袋。

对于军机四卿的政治面貌，值得说一说。

前面已经多次提到过的谭嗣同（1865—1898），湖南浏阳县人，是世家子弟，他的父亲谭继洵官至湖北巡抚。他在十九岁时因父亲做官而到兰州，继又入新疆巡抚刘锦棠的幕府。以后近十年间游历各地，除西北几个省外，到过直隶、河南、湖北、江苏、安徽、浙江、台湾等省，对于国势民情有了很多见闻。中日甲午战争前一年在上海读到了许多翻译的西书。受中日甲午战争的刺激，更加发愤提倡新学，主张变法。他虽不是康有为的学生，但非常佩服康有为。他的政治思想在有些方面比康、梁激进一些，例如，他勇于揭露君权的残暴，敢于说：“彼君之不善，人人得而戮之，初无所谓叛逆也”。不过他自己并不能做叛逆者。他在思想上是个从资产阶级改良派到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派的过渡人物。他协助湖南巡抚陈宝箴办理新政，担任南学会的学长，因而有点声望。他鄙薄科举，他的父亲花钱给他捐了个候补知府的官衔。光绪皇帝在宣布实行新政后就召他到北京。

四卿中最年轻的林旭（1875—1898），福建侯官县人，是有名的洋务派官僚两江总督沈葆楨的孙婿，考中过举人，并入赘得内阁中书的官职。他当过坚决反对维新的守旧大臣荣禄的幕僚。但他对康有为很折服，拜康有为为老师，康有为也想利用他同荣禄拉关系。他在光绪二十四年初在京城倡办闻学会，又为成立保国会奔走甚力。入军机后，他所拟文稿比较激进，与谭嗣同同为顽固守旧的官僚所深恶痛绝。

还有杨锐（1857—1898）和刘光第（1859—1898）二人则是与湖广总督张之洞有密切关系的人，张之洞让湖南巡抚陈宝箴把他们推荐给光绪皇帝。这时张之洞是当权的洋务派领袖人物中最活跃的一个。在康、梁因主张变法维新而声名渐起的时候，张之洞曾拉拢康、梁，想使他们为己所用。前面已经说过，他还插手康、梁在上海办的《时务报》。当他发现维新派的言论已越出洋务派所许可的范围时，他不但领导了反对维新派的论战，而且设法破坏维新派的舆论机关。在上海《时务报》馆中掌管财政、人事权力的汪康年在光绪二十三年底挤走了梁启超，改出《昌言报》。汪康年的后台就是张之洞。《昌言报》在汪康年主持下不再刊载维新派的言论。担任湖广总督的张之洞容许湖南巡抚陈宝箴实行大体上还是洋务派所容许的新政，但他认为《湘报》的言论越来越难以容忍了。他通知陈宝箴：“此等文字，远近煽播，必致匪人邪士倡为乱阶”，《湘报》被迫停止发表议论文章。光绪皇帝在下诏定国是以前，曾经诏令张之洞入京襄助，这是得到慈禧太后同意的。虽然由于官僚集团内部倾轧和其他原因，张之洞没有到北京，仍旧留任湖广总督，但他在百日维新中是插了手的。军机四卿中的杨锐可以说就是他的代表。四川绵竹县人杨锐是张之洞的学生，他在考中举人后任内阁中书。张之洞资助

---

《谭嗣同全集》，页51。

《致长沙陈抚台黄臬台》。《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609。

他长驻北京进行活动，通过他随时了解京城的政治情况。甲午战争后，他从忧国救亡的立场出发，先后参加康有为领导的强学会、保国会，但其实并不是个维新派。他入军机处与林旭在一起工作时，往往认为林草拟的文稿过激，强令易稿三四次，而他自己从未上过一折。四川富顺人刘光第在入军机前任刑部主事，虽然也曾参加保国会，但他标榜自己“无新旧畛域”，采取调和态度，使“维新守旧，咸得其宜。”

由此可见，光绪皇帝所起用的军机四卿，虽然可以说是为辅佐皇帝主持新政而组成的一个工作班子，但这其实是洋务派和维新派联合组成的。其中，站在维新派立场上的是谭嗣同、林旭二人，而张之洞的人也有两个。

所以在百日维新中，维新派好像是上台了，但这种上台其实是一种虚假的现象。远不能说，维新派已经真正参与了政权。



## （二）百日维新中的光绪皇帝

在百日维新中光绪皇帝究竟执行了什么路线，或者说可能执行什么路线，这是值得考察一下的问题。

由于光绪皇帝表示了对康、梁、谭一派人的同情，而发动政变扼杀百日维新的慈禧太后在一举粉碎康、梁、谭一派人的同时，把光绪皇帝看做维新派的保护人而加以贬黜，还由于失败后的康、梁竭力把光绪皇帝歌颂为他们的理想的圣主，于是读历史的人往往认为光绪皇帝是一个维新派的皇帝，也就是说，这个皇帝是代表软弱的民族资产阶级利益，企图实行一种民族资产阶级性质的政治路线，只是遭到了惨败。

这种看法是不符合于历史事实的。拿光绪皇帝在百日维新期间的许多实行新政的诏书的内容来看，拿光绪皇帝对于维新派向他提出的具体主张的态度来看，光绪皇帝并不能够真正实行维新派的政治路线。他所采纳的其实是洋务派的政治路线。洋务派与维新派的区别，前面已多次说到。前者基本上是同买办资产阶级相结合的封建大地主政治路线，后者是软弱的动摇的民族资产阶级的政治路线。光绪皇帝在百日维新中形式上是接受了康有为这一派的主张，实际上他还是在走张之洞这一派的路子。在组织上，他主要也是倚重洋务派，而不是依靠维新派。他在百日维新一开始时就想把张之洞召入京城，他的军机四卿中就有两个张之洞的人，那都不是偶然的。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光绪皇帝很难真正成为一个维新派的皇帝，而倒是可能成为一个洋务派的皇帝。光绪皇帝之所以如此，不是由他个人意志决定的。作为维新派的社会基础的民族资产阶级，既然还处于那样软弱的地位，对封建地主阶级和买办资产阶级有很大的依附关系，不能独立地打开局面，他们就不可能有一个自己的皇帝。维新派只能在幻想中把光绪皇帝打扮成他们自己的圣主，但不能在现实中创造出这样一个皇帝来。

康有为在《公车上书》和《上皇帝第四书》中都提出了召开国会的建议，在《应诏统筹全局折》中又提出了定宪法的要求，并在奏书中多次提出“君民共治”的主张。这些都是维新派的最主要的政治纲领，也是维新派和洋务派争论得最激烈的问题。康有为所说的国会虽然只是一个民选的咨询机构，谈不到为资产阶级争取立法权力，可是，他的这种主张，在百日维新的上谕中没有只字的反映。光绪皇帝允许资产阶级发言的限度，仅仅是“士民有上书言事者，……不准稽压，倘有阻格，即以违旨惩处”。过去，士民（包括资产阶级）连上书的权利也没有，现在可以有这点权利了。但维新派对这道上谕的意义竭力加以渲染。梁启超说：“即今日全世界之国，号称最为文明者，亦不闻举国士民皆可上书于其君，而惟我皇上有之，以从古最塞之国体，一变而为最进之国体，呜呼！有圣主如此，宜上下读诏书者莫不流涕也”，“州县递折，本朝已无，至于士民上书由道府代递，……此则中国四千年尧舜禹汤文武所未有者矣。呜呼！非圣主而能如是乎？”其实，仅仅允许士民上书言事，离“最为文明的”“最进之国体”，还相差十万八千里。

康有为的另一个重要的政治建议是：“开制度局于宫中，选公卿诸侯大

---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71。

夫及草茅才士二十人，充总裁，议定参预之任，商榷新政，草定宪法，于是谋议详而章程密矣。”这是《应诏统筹全局折》和《敬谢天恩并统筹全局折》的中心内容。这个“制度局”所要起的作用，在后一个奏折中说得较具体，那就是要对变法的“规模如何而起，条理如何而详，纲领如何而举，节目如何而备，宪法如何而定，章程如何而周，损益古今之宜，斟酌中外之善，若者宜革，若者宜增，若者宜删，若者宜改，全体商榷，重为草定”。制度局下面又设法律局等十二个局来分管各事。很明显，康有为想使制度局成为一个具有立法职能的新政领导机构。康有为还认为：“今欲行新政，但听人言，下之部议，尤重者，或交总署枢臣会议，然大臣皆老耄守旧之人，枢垣总署，皆兼差殷忙之候，求其议政详善，必不可得也”。这就是说，原有的军机处和总理各国事务衙门，都没有用处，因此要添设制度局，由维新派来掌握中央立法、行政权。

康有为关于制度局的第一次奏折于光绪二十四年正月送上去以后，光绪皇帝交给总理衙门大臣“妥议具奏”。拖了两个多月，庆亲王奕訢（他这时是主持总理衙门的大臣）复奏，说些空洞的官话，否定了康有为的建议。皇帝又命军机大臣会同总理衙门大臣重议，“毋得空言搪塞”。但是，仍遭到这些大臣们的坚决抵制。军机大臣礼亲王世铎等于六月十五日复奏，提出了些所谓“变通办法”，把康有为的建议在实际上否定了。他们说：“皇帝延见廷臣，于部院卿贰中，如有灼知其才识，深信其忠诚者，宜予随时召对，参酌大政。其翰林院、詹事府、都察院值日之日，应轮流派讲读编检八人，中赞二人，科道四人，随同到班，听候随时召见，……此制度局之变通办法也”。按这种办法，康有为所说的“草茅才士”是没有份的。对于世铎等的复奏，光绪皇帝表示同意，“奉旨允行”。康有为只好叹息说：“与我本意大相反矣”，“此折又皆成为虚文矣”。

光绪皇帝把这件公开斥责“老耄守旧之人”的奏折交给“老耄守旧之人”去会议，把削弱军机处和总理衙门地位的主张交张军机处和总理衙门征求意见，这个做法本身就与康有为的建议精神相反。关于制度局的第二次奏折送上去以后，石沉大海，渺无信息，连下部议的待遇也没有得到。

对于康有为的重要奏议，光绪皇帝经常“下诏部议”，议来议去，或则不了了之，或则议出“变通办法”，弄得面目全非，“皆成虚文”。康有为也感觉到这一点，他屡次在奏议中呼吁“臣请皇上断自圣心”、“惟皇上乾纲独揽，速断圣心”，甚至明白地提出“请勿下部议，特发明诏”。可是，他始终没有觉悟到光绪皇帝对有些事情下明诏，另一些事情下部议，这种选择，一方面，反映了光绪皇帝的处境困难；另一方面也是光绪皇帝的政治态度的表现。他的处境使他只能采取这种政治态度。

梁启超认为，六月十一日的上谕令各衙门删改则例，另定简明则例，这是光绪皇帝接受康有为的主张的一种苦心。“盖制于西后，未敢开局大修法

---

同上书，页 199。

同上书，页 216。

《戊戌变法档案史料》，页 10。

《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 154。

《敬谢天恩并统筹全局折》、《请废八股式帖楷法试士改用策论折》。《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216、211。

制，先借是为嚆矢耳”，实则修改旧衙门的办事细则，同开制度局规定宪法、全面变法，是远不能相提并论的。

在经济方面，康有为所提出的最重要的建议是设通商院（或称为工商总局）和废除厘金制度。这两条都是发展资本主义的措施。

他在《公车上书》中就提出：“似宜特设通商院，派廉洁大臣长于理财者经管其事。令各直省设立商会、商学比较广，而以商务大臣统之，上下通气，通同商办，庶几振兴。……商会者何？一人之识未周，不若合众议，一人之力有限，不若合公股，故有大会、大公司，国家助之，力量易厚，商务乃可远及四洲”。当时所谓商务，是包括工业在内的，康有为要求设商会、股份公司，主张“广纺织以敌洋布，造用物以敌洋货”，这些显然是代表了要求独立发展的民族资产阶级的利益。

“振兴商业”的口号是洋务派也赞成的，但他们的办法另是一套。百日维新中，光绪皇帝多次发出“振兴商业”的上谕。四月二十四日的上谕说：“前经该衙门（指总理衙门——引者）议请于各省会设立商务局，公举殷实绅商，派充局董，详定章程，但能实力遵行，自必日有起色。即着各省督抚，督率员绅，认真讲求，妥速筹办”。六月初七的上谕又说：“着刘坤一、张之洞拣派通达商务明白公正之员绅，试办商务局事宜。”这两道上谕都说，由地方长官拣派和督率“员绅”来办商务局。“员”就是在职官员；“绅”就是卸任官僚或有科名的地主阶级头面人物。商务局必须由员绅试办而不让普通商人参加，这纯粹是洋务派的政策，而且是早期的洋务派政策。

百日维新中，康有为专就商务问题上两次奏折。第一次的奏折原件已佚失，只在《自编年谱》中有记载：“六月一日，乃上商务一折，请令十八省各开商务局，先在上海、广东善堂中，公举通达时务殷实商人试办，限两月内草定章程，呈总署进呈御览，荐上海经元善、严作霖为总办，广西龙泽厚副之。奉旨交各直省督抚议行。广东商务局七十二行，即举何穗田为总办”。上面提到的光绪皇帝六月初七日的上谕，实际上否定了康有为的这项建议。他指示刘坤一、张之洞拣派员绅试办，而不是“公举通达时务殷实商人试办”。

六月十五日，康有为又上了一道《条陈商务折》。在这次奏折中，他代表商人电诉了得不到政府保护，反而受到官方欺压的痛苦：“商官商律不设，故无以定价值之低昂，治倒帐之控诉，治伙友之倒亏，治滑奸之诬骗。银钱无定价，则受平色之困。行规不与官通，则官可任意遏抑。体制又与商隔，则胥吏可借端欺凌”。根据这种情况，康有为提出：“窃谓朝廷若不设立商部，乞即以总理衙门领之，令各省皆设立商务局，皆直隶于总理衙门，由商人公举殷实谙练之才数人办理，或仿照广东爱育堂商董轮办章程办理”。他希望借北京总理衙门的大官的权威来使商人摆脱地方官员的欺压，希望各省

---

同上书，页 46。

同上书，页 146。（据光绪二十一年石印本校）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20。

同上书，页 43。

同上书，第四册，页 151。

同上书，第二册，页 246。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249。

商务局完全由商人来办理。但是就在这一天，光绪皇帝的上谕重申，要求“各省督抚”设立商务局，选派员绅开办”，与康有为所上奏书的调子显然不同。

七月初五，光绪皇帝又发出“训农通商”的上谕。这道上谕虽然说要在北京设立农工商总局，但并不是康有为的由中央直接管理各省商务的主张。当时，商务应由中央机关统管还是由各省分办，是维新派和洋务派争论的问题之一。维新派主张由中央机关统管，反映了民族资本要求冲破分割状态下的封建制度给发展工商业所造成的各种障碍。洋务派地方官仍主张分办，目的则在于发展和巩固自己的经济势力。光绪皇帝的这道上谕规定，农工商总局大臣的任务仅仅是“随时考察”，并无权指挥各省农工商分局；各省设立的农工商分局则是由督抚选派绅士管理。被任为督理农工商总局的三个官员，不过是赏给三品卿衔的道一级的官员，当然管不了各省督抚。而且这三个官员都是洋务派所信任的人，与维新派毫无瓜葛。所以这道“训农通商”的上谕是完全适合洋务派的需要的。

康有为关于废除厘金的建议，也遭到光绪皇帝的拒绝。对于厘金制度，当时已是怨声载道。这种苛暴的税收勒索，严重阻碍商品流通，窒息工商业的发展。康有为在七月间的《奏请裁撤厘金片》中说：“若夫内地害商之政，莫甚于厘金一事，天下商人久困苦之”，“卡厂日增，密如织网，吏役日多，托为巢穴，每省厘卡百数，吏役数千，……胥役咆哮恐吓，锁拿逼辱，小民畏累，皆如数而偿，得脏放行，饱其私橐，否则船货充没，锁禁交加，或且鬻卖子女，以偿罚款，如斯之类，殆难悉数”。他认为：“似此弊政，病国害民，岂皇上爱戴元元，通商惠工之意？宜决裁之，以嘉惠商民。”

七月二十九日，光绪皇帝专门发了一道关于厘金问题的上谕，其中说：“即如厘金一事，起自军兴，为东南各省饷项所从出，经曾国藩、胡林翼厘定章程，法称最善，行之既久，经理不得其人，遂致弊端丛集，利析秋毫，徒滋纷扰。值此帑藏奇绌，需饷浩繁，户部职领度支，当思如何兴利除弊，如何开源节流，统筹全局，力任其难。总之理财之道，取之农不若取之商，用吏役不若用士人，不外从前创办厘金之良法”。这道上谕实际上是为厘金制度辩护，同康有为的看法南辕北辙。在这个问题上，光绪皇帝显然不能代表要求自由发展的资产阶级的利益。

在文教方面，康有为最重要的建议是改革科举制度。百日维新开始后，他所上的第一道奏折就是要求废除八股，改试策论。在康有为看来，八股改成策论，不只是个形式问题，而且要在内容上进行根本改革。他要求通过策论的考试，“从此内讲中国文学，以研经义国闻掌故名物，则为有用之才，外求各国科学，以研工艺物理政教法律，则为通方之学”。这是要把西学引进策论之中。

光绪皇帝于五月初五下令废除了八股。但是，所采取的办法却是废形式而不废内容。上谕中说：“著自下科为始，乡会试及生童岁科各试，向用四书文者，一律改试策论”，紧接着马上又说：“至于士子为学，自当以四子

---

同上书，页 48。

同上书，页 57。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265、266。

同上书，页 93—94。

同上书，页 211。

六经为根柢，策论与制义，殊流同源，仍不外通经史以达时务，总期体用兼备，人皆勉为通儒，毋得竞逞博辩，复蹈空言，致负朝廷破格求才至意。”光绪皇帝的这道上谕，彻头彻尾是洋务派的主张。五月十六日张之洞发出了《妥议科举新章折》。所谓“妥议”，就是说康有为之议不妥。这封章奏与康有为的建议针锋相对。六月初一，光绪皇帝发出上谕，大事表扬张之洞的奏折，同意了张之洞所提出的乡会试分三场考试、第三场试四书五经的方案。对两派在改革科举制度上的争论，光绪皇帝的上谕毫不含糊地支持了洋务派。

光绪皇帝并不是完全不采纳维新派的建议。例如广开言路是维新派所竭力主张的，这个建议光绪皇帝采纳了。禁止缠足是维新派大力提倡的，光绪皇帝也发了上谕支持。但这些只是次要的问题。在重大问题上，维新派的建议是没有被采纳的。

有一些上谕的内容，虽然在康有为的奏折中提到过，但并不是维新派独特的主张。例如裁军、练兵、推行保甲制度、开筑铁路、举办邮政、废除漕运、开办学堂等等，都是洋务派一贯主张的，在张之洞、王文韶、荣禄、胡燏芬的奏折中也有详细的论述，而且大都是先于康有为提出的。就这些建议的内容来看，康有为同洋务派也没有多大的差别。

作为百日维新的开端的“下诏定国是”这件事还值得说一下。据各种记载，这件事的直接发动者是翁同龢，他起草了两篇《请定国是》的奏折，先后交御史杨深秀和侍读学士徐致靖，用他们的名义送给皇帝。光绪皇帝在征得慈禧太后的同意后才下了四月二十三日的《明定国是诏》。所以明定国是诏书的发出，虽然从总的形势上说，是康有为领导的维新思潮所促成的，但是直接推动者却是翁同龢和徐致靖这样的老官僚。至于杨深秀前面已说过，虽在政变后被杀，却并不是个维新派。得到慈禧太后同意的“国是”，其实并不真是维新派所说的“国是”。

康有为在定国是的奏折中，先是大讲变法的必要性，然后指出：“非大举誓礼，明定国是，昭示圣意，俾万众回首，改视易听，不足以一人心而定步趋也”。至于定什么国是，他只扼要讲了两句话：“采万国之良规，行宪法之公议”。话虽少，是讲出了要害问题的。但是光绪皇帝的定国是诏书却是说：“用特明白宣示，嗣后中外大小诸臣，自王公以及士庶，各宜努力向上，发愤为雄，以圣贤义理之学，植其根本，又须博采西学之切于时务者，实力讲求，以救空疏迂谬之弊”。康有为说的“国是”，是效法西方，实行宪政；光绪皇帝诏书中所说的“国是”，仍然是“中学为体，西学为用”，虽也说要“博采西学之切于时务者”，但其目的只是“以救空疏迂谬之弊”。

百日维新中光绪皇帝所发上谕虽然有一百多条，但其重点和脉络很清楚，反复强调的主要是练兵和筹饷。筹饷是为了练兵，所以其实是一件事。定国是的诏书中就指出：“试问今日时局如此，国势如此，若仍以不练之兵，有限之饷，士无实学，工无良师，强弱相形，贫富悬绝，岂真能制梃以挞坚甲利兵乎？”以后诏书又说：“今日时势，练兵为第一大政，练洋操尤为操

---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24。

同上书，页 41。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207、208。

同上书，页 17。

兵第一要著”。“裁空粮，节饷需，为方今救弊之要图。……无论水陆各军，一律挑留精壮，勤加训练，俾成劲旅。并着遵照前降谕旨，力行保甲，诘奸禁暴，相辅而行；再能整顿厘金，严杜中饱，富国强兵之计，无有亟于此者”。这都是明确地把练兵作为“第一大政”，重点是很清楚的。这是洋务派的老方针。在光绪皇帝亲政后，洋务派胡燏芬在二十一年（1895年）就曾上奏认为“目前之急，首在筹饷，次在练兵，而筹饷练兵之本源，尤在敦劝工商，广兴学校”，得到了光绪皇帝的嘉奖。这是早已行过的，而且早已遭到失败的一条方针。

这条方针，同维新派所提出的“变法之本，在育人才；人才之兴，在开学校；学校之立，在变科举，而一切要其大成，在变官制”的主张是有原则区别的。都说兴办工商业，维新派的着眼点在发展资本主义，洋务派的着眼点在筹集军饷；都说兴办学校，维新派的着眼点在开民智，洋务派的着眼点在训练洋务人才；都说选拔人才，维新派的着眼点在“从事科学，讲求政艺”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洋务派的着眼点在“杜绝滥保”，选用“体用兼备”的“通儒”；都说向西方学习，维新派的着眼点在效法西方国体，洋务派的着眼点在练洋操洋炮，等等。在这些方面，光绪皇帝都站在洋务派一边，而同维新派是同床异梦的。

光绪皇帝究竟实行什么路线，从他对张之洞的《劝学篇》所采取的态度也可以看得很清楚。张之洞这篇东西是专门攻击维新派的，列举维新派的观点，逐条批驳，破口大骂。光绪皇帝在百日维新中两次发出上谕推广《劝学篇》，大肆表扬张之洞，称之为“持论平正通达，于学术人心大有裨益”。

光绪皇帝既然并不能采纳维新派的主要政见，为什么又重视康有为、谭嗣同、梁启超等人呢？

光绪皇帝当时不可能区别维新派和洋务派，他是把维新派当做洋务派的后起之秀来使用的。维新派在强学会和保国会中的活动，使他看到这批人有动员社会力量的本领，他企图通过维新派利用这种社会力量，同慈禧太后对抗。

洋务派和维新派相互间也常常是划不清界限的。翁同龢和徐致靖政治上都不是真正的维新派。翁同龢看中了康有为的才能，认为他有“经世之才，救国方”，徐致靖在《保荐人才折》中，推崇康有为、谭嗣同、梁启超等人是“湛深实学，博通时务之人”，认为康有为“其才略足以肩艰巨，其忠诚可以托重任，并世人才，实罕其比”。他们引荐维新派，使维新派同他们的关系很密切。康有为也曾引张之洞为知己。光绪二十一年的《公车上书》中很推崇张之洞。梁启超也曾经向张之洞执弟子礼。光绪二十三年时，两派的政见分歧虽然已经明朗化，但维新派的有一部分变法主张，是同洋务派一致的。当时洋务派的内部，也有政见的分歧，联俄派和联英派就吵得不可开交。在这种情况下，光绪皇帝虽然知道张之洞和康有为有分歧，仍然可以把康有为看成是洋务派的同党。他同意维新派和洋务派相一致的意见，而否定

---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17、22、39。

同上书，页 278。

同上书，页 43。

汤志钧：《戊戌变法人物传稿》上册，页 121。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336。

维新派所提出的同洋务派有抵触的主张。维新派则从来一厢情愿地把光绪皇帝看作自己的“圣君”。

光绪皇帝之所以起用维新派，按他自己的说法是：“非变法不足以救中国，非去守旧衰谬之大臣，而用通达英勇之士，不能变法”。康有为也提出破格擢用小臣的要求来为维新派争取政治地位。两人所说，表面上相同，实际的阶级内容并不相同。且不说光绪皇帝还不能区别这两种说法的阶级差别，即使他能区别，由于他企图实现一定程度的“变法”，由于维新派衷心地拥戴他，而且他面临着同慈禧太后争权的斗争，他仍然会把维新派引为同志，企图借助他们的力量来实现眼前的目的。这种现象在历史上是屡见不鲜的。

光绪皇帝没有放手地起用维新派人物。卓有声名的康、梁两人虽蒙召见，却都只得到了六品衔的小官。光绪皇帝固然无权任命二品以上的大官，但有权至少给他们以谭嗣同一样的品职，可是他没有这样做。当时的人说：“清朝故事，举人召见，即得赐入翰林，最下亦不失为内阁中书”，康、梁所受到的待遇不是破格地提高，反而是破格地压低。可见光绪皇帝是不想因信用维新派人物而冒风险的。那么，谭嗣同的思想比康、梁更激进，为什么会较为受到重用呢？这是因为谭嗣同没有康、梁的名声大；足以表现他的思想的《仁学》，秘不示人，还很少有人了解；他又是世家子弟，易为统治集团所接纳的原故。

---

光绪皇帝给康有为的“密诏”。《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92。

王照：《复江翊云兼谢丁文江书》。同上书，页573。

### （三）一场争夺权力的斗争

慈禧太后并不反对洋务派的路线和政策。她历来重用曾国藩、李鸿章、张之洞等洋务派大臣。因此，对于光绪皇帝的四月二十三日的那个内容带有洋务派浓厚色彩的《明定国是诏》，她并不觉得有在原则上反对的必要。

既然如此，为什么慈禧太后又处心积虑地反对百日维新呢？

慈禧太后和百日维新中的光绪皇帝有这样的区别：慈禧既依靠洋务派官僚，也依靠极端守旧派的清室贵族和汉族官僚，这两派之间，前文已说过，虽然有政治主张和实际权益上的对立，但在维持封建统治旧秩序立场上，是一致的。慈禧太后按照时势的需要有时偏重于用洋务派，有时偏重于用守旧派，但总的说来，她是“公平”地对待自己营垒中的这两个派别，而使自己的统治权力建立在这两派势力的互相牵制与平衡之上的。百日维新中的光绪皇帝所企图实行的政策不但打破了这两派势力的平衡，偏到了洋务派一边，而且他还想利用维新派和他们所动员的社会力量。他抓起维新的旗帜，企图从慈禧太后手里夺取国家的最高统治权力，这更是慈禧太后和跟着她的守旧派所不能容忍的。

光绪皇帝在形式上亲政以后，实权仍为慈禧太后所掌握。对这种状况，光绪皇帝和他的父亲奕譞是极为不满的，曾作过多次夺取权力的尝试而未能成功。中日甲午战争中，慈禧和李鸿章等丧权辱国，威信扫地，重新燃起了光绪皇帝争权的欲望。光绪二十四年春天，他对庆亲王奕劻讲：“太后若仍不给我事权，我愿退让此位，不甘作亡国之君”，并要奕劻把他的意见转告慈禧。慈禧知道以后发怒说：“他不愿坐此位，我早已不愿他坐之”。经过奕劻竭力劝解，慈禧才表示说：“由他去办，俟办不出模样再说”。奕劻向光绪皇帝复命说：“太后不禁皇上办事”，光绪皇帝就乘此机会搞起了百日维新。他想实行一定程度的变法，依靠张之洞等洋务派，利用维新派，并企图通过他们取得帝国主义的支持，摆脱太后这个事实上的太上皇帝，使自己真正行使皇帝的权力。

四月二十三日诏定国是的锣鼓一响，北京的政治形势就十分紧张。二十七日，慈禧采取了三项措施：一、命翁同龢“开缺回籍”；二、以荣禄为直隶总督；三、命二品以上大臣到太后前谢恩。二十八日，命崇礼署步兵统领；五月初四、初五，又授荣禄为文渊阁大学士，并使他以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初六，派怀塔布管理圆明园官兵，派刚毅管理健锐营。此时，董福祥的甘军，聂士成的武毅军，袁世凯的新建军，均驻扎京、津周围，由荣禄统帅。

慈禧采取了这些部署，就去掉了光绪皇帝最亲信的重臣（翁同龢）；由她的亲信荣禄直接统辖北洋三军，在军事上控制着京畿，把北京城的军队指挥权抓到手中；加强了周围警卫工作；亲自察看二品以上大臣的动静，使他们感到权力并不属于皇帝，而仍在她的手中。

当时既无洋人兵临城下，又无内乱威胁京师。慈禧太后采取那样严重的军事部署，担心的是什么呢？她是防光绪皇帝利用变法把各省实力派争取到自己身边，并拉拢洋人同他进行斗争；她还防北洋三军，特别是在办洋务中崭露头角的袁世凯的一军倒向光绪皇帝一边；她也多少要防维新派在北京发动群众来威胁自己的地位。



慈禧在完成上述部署以后，直到七月中旬，就没有什么大动作了。她仅向光绪皇帝表示：“汝但留祖宗神主不烧，辫发不剪，我便不管”。她住在颐和园静观。光绪皇帝隔一两天到颐和园一次，向慈禧请示。对光绪皇帝在此期间所发上谕，慈禧没有表示过不同意见。有的上谕，如设商务局，还经过慈禧批示同意。有的上谕是慈禧用光绪的名义发布的。例如，七月二十二日，接连发了两道上谕：“派裕禄在总理各国事务衙门行走。”“李鸿章、敬信均著无庸在总理各国事务衙门行走。”历来有许多著作认为，这两道上谕是光绪皇帝发下的，由此引起了守旧大臣的恐慌，加速了政变的发生。梁启超也认为，光绪皇帝“逐敬信、李鸿章出总署，实有大明黜陟之力”。事实并非这样。李鸿章被调离总理衙门，是慈禧亲自下的命令。当时在卢汉铁路借款合同草约签字以后，英国出面干涉，英国公使窦纳乐到总理衙门大吵大闹，要索山海关——牛庄等五条铁路的筑路权，以对抗俄、法、比集团控制卢汉铁路。此时，英国调动军舰到大沽口，以示威胁。“太后闻有英师，大惧，即日逐李鸿章出总署，悉许窦纳乐所请，英人始敛兵退”。在总理衙门接受英国的要求后一天，亲俄的李鸿章被逐出。这与维新运动中的政治斗争并没有关系。

慈禧采取这种静观的态度，以及她仍把持着任免二品以上大员的权力，皇帝还不得不经常向她请示的事实，在有经验的官僚们看来，当然都不是有利于光绪皇帝的迹象。皇帝的新政的雷声虽然很大，但是跟着来的究竟是什么风雨是很可疑的。正因此，皇帝的新政上谕不能从各省督、抚得到积极的响应，他们都装聋作哑，观察形势，等待政局的分晓。刘坤一在颁发《明定国事诏》后一月（光绪二十四年六月二十三日）有一段话可以代表这种态度：“时事之变幻，议论之新奇，恍兮惚兮，是耶非耶，年老懵乱，不知其然，不暇究其所以然。朝廷行政用人，更非封疆外吏所敢越俎，而其责成各督抚者，可办办之，否则静候参处”。其实他们是在等待慈禧太后的态度明朗化。张之洞就只对经过慈禧批示的办商务局的上谕起劲筹划，复奏条陈意见，对其他上谕则视若无睹。

在变法维新的口号已经空喊了两个多月的时候，光绪皇帝为了打破困境，在七月中旬大胆地采取了三项措施。一是七月十四日裁撤詹事府、通政司、光禄寺、鸿胪寺、太常寺、太仆寺、大理寺等衙门（这些多半是无所事事的衙门，充满着尸位素餐的官员），并裁撤湖北、广东、云南三省巡抚（因为这三省省城内既有总督，又有巡抚）；二是七月十六日下诏把阻挠主事王照上条陈的礼部尚书怀塔布、许应骙等交部议处；三就是前面已提到的任用谭嗣同、杨锐、刘光第、林旭四人为军机章京上行走，参预新政事宜。这是七月二十日的事。

这三项措施都未涉及新政内容本身，只是组织性的措施。但正因为是组织性措施，对慈禧和光绪皇帝来说，是同权力有关的大事。慈禧可以容忍光绪皇帝颁发某些新政上谕，而绝不能容许光绪皇帝排斥她的亲信，更不能容

---

《戊戌变法资料》第一册，页 342。

《光绪朝东华录》，总页 4180。

《戊戌政变记》卷九。《戊戌变法资料》第一册，页 311。

胡思敬：《戊戌履霜录》卷二，页 16。

《刘坤一遗集》第五册，页 2229。

许他在朝廷内组成自己的党羽。

梁启超记载说，光绪皇帝处分怀塔布等的上谕发出后，“守旧者初而震恐，继而切齿，于是怀塔布、立山等率内务府人员数十人环跪于西后前，痛哭而诉皇上之无道，又相率往天津就谋于荣禄，而废立之议即定于此时矣。”

这是说，在七月二十日左右，慈禧太后和他的亲信荣禄等人决定处分这个行动越轨的皇帝——把他废除。梁启超又说，早在四月二十七日慈禧已决定在九月间带着皇帝到天津阅兵，乘机以兵力废之。但这种说法不全可信。何必一定要到天津才能废立呢？不过废立的打算可能早已在酝酿，而在七月二十日左右达到山雨欲来之时了。

七月二十九日，光绪皇帝到颐和园见慈禧太后，慈禧明确表示她的态度，对皇帝施加了压力。皇帝从颐和园回宫后，当天就写了一道密谕交给四卿之一的杨锐：“朕惟时局艰难，非变法不足以救中国，非去守旧衰谬之大臣，而用通达英勇之士，不能变法。而皇太后不以为然，朕屡次几谏，太后更怒。今朕位几不保，汝康有为、杨锐、林旭、谭嗣同、刘光第等，可妥速密筹，设法相救。朕十分焦灼，不胜企望之至。特谕”。从这道上谕也可以看出，斗争的焦点仍在争夺用人权这一点上。

光绪皇帝执行的虽然基本上是洋务派的政策，但是有实力的洋务派大臣们对他态度消极，并不承认皇帝是可靠的中心。所以他到了危急时只能向康有为一人呼救。不过他也知道这些书生赤手空拳，无权无势，是无能为力的。三天后，八月初二日，他又命林旭带出密诏一封，命康有为迅速出京。诏中说：“其爱惜身体，善自调摄，将来更效驰驱，共建大业，朕有厚望焉”。

康有为这一些书生倒不是没有采取一些办法来救他们的皇帝，他们的办法是两条：一是借用袁世凯的力量发动推翻慈禧太后的军事政变，二是请求外国帝国主义者出面干涉。

康有为知道维新运动没有武装力量支持是不行的，并且看出京畿的兵力都在慈禧太后的亲信荣禄控制下是很危险的。他设想的办法就是把荣禄部下的北洋军队分化出一部分来。在他看来，北洋三军中的袁世凯与聂士成、董福祥不同，是个通洋务、讲变法的军人，而且听说袁世凯对他康有为很表钦佩，认为是可以拉到维新运动方面来的。他请徐致靖和谭嗣同向光绪皇帝推荐重用袁世凯。光绪皇帝接受了这个意见，令荣禄通知袁世凯到北京见皇帝。这还是在七月二十九日以前的事。袁世凯奉旨入京后，八月初一日见了皇帝，当日上谕宣布，授袁世凯以侍郎官衔。这是想使袁世凯感恩图报，脱离荣禄的控制，效忠于皇帝。

在接到皇帝求救的密诏后，维新派的书生们觉得可以依托的救星还是袁世凯。为此，谭嗣同实行了一个自以为直截了当的办法。他在八月初三日深夜，到了袁世凯的住处法华寺，拿出光绪皇帝的密谕，要求袁迅速举兵，先杀荣禄，然后包围慈禧的住处颐和园。并说事成以后，立即升袁为直隶总督（按康有为的说法是，要袁带领敢死队数百人把光绪皇帝拥上午门城楼，下

---

《戊戌变法资料》第一册，页 272。

同上书，页 260。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92。

同上书，页 97。

诏杀荣禄，清除旧党）。谭对袁说：“你如果不答应我，我就死在你的面前。你的生命在我的手里，我的生命也在你的手里。我们至迟要在今晚决定，决定后我立即进宫请皇上办理。”袁世凯十分狡猾，当面并不拒绝谭嗣同的要求，而且激昂慷慨地说：“圣主乃我辈共事之主，仆与足下同受非常之遇，救护之责，非独足下。若有所教，仆固愿闻也”，又说：“如皇上在仆营，则诛荣禄如杀一狗耳”。但是，他提出粮、械、子弹准备不足，须等到九月份慈禧和光绪皇帝到天津阅兵时才能执行。谭嗣同再三要求提前，他表示无法做到，欺骗谭嗣同说：“今营中枪弹火药皆在荣贼之手，而营哨各官，亦多属旧人。事急矣，既定策，则仆须急归营，更选将官，而设法备贮弹药则可也”。谭嗣同无法，只好同意袁世凯的意见。他以为，这一下已经把袁世凯拉过来了。两天后，八月初五，袁世凯又见了一次皇帝，就回天津去了。

光绪皇帝和维新派的书生们拉拢袁世凯的办法显然是不聪明的。即使袁世凯可靠，那样的做法只能引起慈禧和荣禄的警惕。

维新派的另一道妙计，求靠外国帝国主义，也是在七月二十九日以前已经想到的了。根据康有为等人的建议，光绪皇帝在七月二十八日“决意欲开懋勤殿，选集通国英才数十人，并延聘东西各国政治专家，共认制度，将一切应兴应革之事，全盘筹算，定一详细规则，然后施行”。这个办法同康有为原提开制度局的建议相比，多了一点，就是“延聘东西各国政治专家”。维新派显然是认为，有洋人在懋勤殿坐着，支持新政，包括慈禧在内的一切反对者都会瞠目结舌了。但是这个办法没有来得及实行。维新派还曾向光绪皇帝推荐一向为英国侵略利益在华活动的传教士李提摩太担任顾问大臣；当日本的伊藤博文来华活动时，他们又竭力主张光绪皇帝接见伊藤，想以此来震慑慈禧。七月二十九日以后，康有为还请容闳去向美国公使馆求救。康有为又找了李提摩太，由李提摩太同他一起去英国公使馆。接着，他又去拜会刚到北京的伊藤博文，请伊藤向慈禧说情。及至八月初七日（政变后的第二天），梁启超还去找李提摩太，商量营救光绪的办法。由于帝国主义各国并不认为有必要在慈禧太后和光绪皇帝的争权斗争中明确表示支持那一方面，维新派的这些活动都没有得到结果。

当维新派仓皇地设法营救他们的皇帝的同时，慈禧和荣禄积极行动起来了。

看到了光绪皇帝是在拉拢袁世凯，荣禄于八月初三日向总理衙门打了个电报，讹称英、俄两国在海参崴开战，各国兵轮游弋大沽口，要求迅速调袁世凯回津布防。同时，荣禄调聂士成的武毅军五千人进驻天津，切断袁世凯的新建军进入北京的通道（袁世凯驻天津东南的小站），又调董福祥的甘军进驻北京。康有为记载这时的情况说：“京师市人皆纷纷传八月京师有大变，米面皆腾贵，并董军纷纷自北门入，居民震恐，乃有纷纷迁避者”。同时，荣禄又支使杨崇伊等言官多次到颐和园请慈禧“训政”。

八月初五日，袁世凯从北京一回到天津，立即向荣禄告密，全盘交待了谭嗣同夜访的情况。当天荣禄就乘专车赶到北京，同怀塔布、许应骙、杨崇伊等面见慈禧，会议至夜半方散。

---

梁启超：《谭嗣同传》；袁世凯：《戊戌日记》。《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52；第一册，页551。

《戊戌变法资料》第一册，页272。

《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161。

八月初六日（9月21日），慈禧太后发动政变，百日维新结束。这天黎明，皇帝还到颐和园去请安，慈禧却已由间道入西直门。她带人直达皇帝的住处，把一切文件都搜括拿走，又把皇帝召来训斥说：“我抚养汝二十余年，乃听小人之言谋我乎？”皇帝好久才说出一句话：“我无此意”。慈禧又唾他说：“痴儿，今日无我，明日安有汝乎？”慈禧当即传旨说皇帝生病不能办事，由她“临朝训政”。

当天，慈禧下令逮捕康有为，查抄康有为的住处南海会馆，只抓到了他的弟弟康广仁。康有为已于前一天离开北京到天津。他由塘沽乘英国轮船“重庆号”到上海，捉拿他的命令已在上海等待他，如果不是英国领事馆帮他脱险而到香港，他大概是免不了殉身在这次改良主义的政治运动中的。梁启超也于八月初七日在日本人的保护下，从天津乘日本兵船逃到日本。

被逮捕的人很多，其中杨深秀、杨锐、林旭、刘光第、谭嗣同、康广仁在八月十三日被杀于菜市口。其余不少有牵连的人，或被流戍，或被监禁，或被罢官。

政变发生以后，谭嗣同本来还有机会逃走，但他决定不走，静待逮捕。在他被捕前的几天内，他还同北京的镖客王五筹划，想把光绪皇帝劫救出来。他的一些日本朋友劝他到日本避难，他说：“各国变法，无不从流血而成。今中国未闻有因变法而流血者，此国之所以不昌也。有之，请自嗣同始”。临刑时他说：“有心杀贼，无力回天，死得其所，快哉快哉！”

政变后第五天（八月十一日）慈禧下诏恢复詹事府等衙门；停止“不应奏事人员”上书言事；取消《时务报》；不久又下令恢复考试八股。但对向来实行的洋务“如通商、惠工、重农、育才以及修武备、浚利源、实系有关国计民生者，即当切实次第举行”。她并没有全部取消光绪皇帝所举办的“新政”，只是压制了他想当真皇帝的愿望，扑灭了维新派。

---

恽毓鼎：《崇陵传信录》。《戊戌变法资料》第一册，页476。

梁启超：《谭嗣同传》。《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53。

《谭嗣同全集》，页512。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102。

#### （四）政变中的失败者和胜利者

慈禧太后的扑灭维新派，可以说是轻而易举，没有遇到任何抵抗。维新派志士们除了在政变后被杀的以外，有的流亡到国外，有的退隐到国内各地，有的政治热情已经衰退，悄悄地收起维新派的旗帜，甚至对过去言论的过于“激烈”表示忏悔了。

严复是维新派最早在政治思想上倒退的一个代表。他在戊戌的前一年（光绪二十三年）看到梁启超在《时务报》上鼓吹民权就不以为然了。他对梁启超说：西方各国实行民主是因为远在古代希腊、罗马时已有民主“胚胎”，中国是个没有“民主胚胎”的“专行君政之国，虽演之亿万年，不能由君而入民”。在这一年，他发表了《中俄交谊论》一文，大讲中国应当联合沙皇俄国，实际上是为李鸿章的联俄政策进行辩护。当时，维新派一般主张联合英、日，固然也是对帝国主义的幻想，但是李鸿章的联俄政策已被社会舆论公认为卖国政策，严复竟公然给他帮场，这是明显的政治动摇。而且在这篇谈所谓“中俄交谊”的文章中，还硬插入一段反对民权的言论，说是“夫君权之重轻，与民智之浅深为比例，论者动言中国宜减君权、兴议院，嗟乎，以今日民智未开之中国，而欲效泰西君民并王之美治，是大乱之道也。”这是连君主立宪的可能也否定了。严复在光绪二十一年发表的宣扬资产阶级民主的《辟韩》一文，次年为《时务报》转载后，张之洞看到了大怒，除叫人写文反驳外，还准备对严复进行迫害，经别人劝说才未下手。严复在二十三年写的这段反民权的文字是屈服于压力的表现。严复长期在李鸿章手下任水师学堂总教习，郁郁不得志，屡次想谄事李鸿章，以求夤缘上升。这篇文章又是为了这个目的。到二十四年春天，严复在《国闻报》发表《上皇帝万言书》，在这篇洋洋大文中，虽说要为富国强兵而变法，却根本不谈任何政治改革，更不谈民权主张，完全是为现行的君主统治作长治久安打算。百日维新期间，由于严复是个讲新学的言论家，光绪皇帝也曾召见他。皇帝问他有什么得意文章，他说，无甚得意者，有的只是这篇近作的拟上皇帝书。这时，他已讳言三年前写的《原强》、《辟韩》等生气勃勃的文章了。可见，当康、梁积极展开变法维新运动的时候，严复已经从维新思想后退了。在政变的风潮中，他没有受到较深的株连，但在行动上被监视，他主办的《国闻报》被封闭。这使他写出了“燕市天如晦，天南雨又来”这样悲愤的诗句。不过，此后，他也就洗手敛迹，“安份守己”了。

严复一生同洋务派有密切联系，生活依附于洋务派，所以当洋务派同维新派的分歧逐渐明朗，斗争甫见尖锐时，他就像丢掉一个烫手的烟头一样，丢掉了民主言论。严复在政治上退潮最早，固然有其个人的原因，但整个说来，软弱的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者是禁不起阶级斗争的风浪的。动摇、变节、倒退是它的不易逃脱的命运。

康、梁跑到海外后的活动，将在以后去讲。他们所进行的政治活动渐渐变成了主要是反对新兴的资产阶级革命运动，他们也倒退到了弃绝民主、膜拜君权的立场。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维新派的唐才常等还图谋发动武装

---

转引自梁启超：《论君政民政相嬗之理》。同上书，第三册，页30。

严复：《中俄交谊论》。《晚清文选》，生活书店1937年版，页682。

严复的《戊戌八月感事》，见梁启超的《饮冰室诗话》。《饮冰室文集》四十五（上），页2。

起义，未遂失败（下文还要讲到），那是维新运动之火的最后一点余烬。

直到戊戌年，维新派思潮是中国社会中最先进的思潮，但毕竟它只是主要在资产阶级化的和企图资产阶级化的地主阶级知识分子中引起了激动。维新派遭到残酷镇压后，随着社会阶级斗争的迅速发展，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的旗帜越来越褪色，它再也不能起先进的作用了。维新派是付出了鲜血的，但付出鲜血的结果，并不是谭嗣同所设想的，维新变法运动能由此高涨而直到胜利，恰恰相反，倒是证明了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的变法维新是一条走不通的死胡同。

在维新派志士伏尸于菜市口的刑场上的时候，光绪皇帝被幽囚于中南海的瀛台。但光绪皇帝的失败同维新派的失败，二者的性质是不尽相同的。

前面已经说过，光绪皇帝并不真正是维新派的皇帝，他不可能真正实行维新派所主张的资产阶级路线。在中国封建地主阶级已经同帝国主义深相勾结，成为帝国主义的附庸的历史条件下，他不可能超越他的阶级地位而做出维新派所指望他做的“以开创之势治天下”，不可能由他来开创一个资本主义的天下。历史不允许他做日本的明治天皇。章太炎曾经从资产阶级革命派的立场上对于百日维新运动斗争作过一个分析。按照他的分析，光绪皇帝所担心的，是太后把他废置。他经过盘算，知道不实行变法，不能取得外国帝国主义的欢心，也就不能排斥太后的权力。他搞百日维新，是为了保自己的权位。如果那时太后死了，他能够独揽大权，他的那些“新政”也只会败坏下去，不但如此，他还可能反过来武力镇压坚持走资产阶级路线的人。章太炎的这个推断是很有见地的。

光绪皇帝的失败是封建统治集团核心中的权位之争的失败。由于光绪皇帝利用维新派，又在争权斗争中被慈禧太后击败，陷入同维新派类似的境地，这就使人们很容易误认为他同维新派是志同道合的同志。

前文又说过，光绪皇帝所执行的其实是洋务派的路线。那么他的失败是否表示洋务派的失败呢？不是的。事实上，政变以后，百日维新中所提出的带有洋务派性质的新政并未全部取消。

在当时，所谓变法是两种不同的含义的。一种是洋务派的变法，一种是维新派的变法。就前一种含义讲，慈禧、奕訢、奕劻、荣禄、李鸿章、张之洞等人并不反对变法，而且是这种变法的主持者。荣禄的党羽陈夔龙说：“光绪戊戌政变，言人人殊，实则孝钦（即慈禧太后——引者）并无仇视新法之意，徒以利害切身，一闻警告，即刻由淀园（即颐和园）还京”。说慈禧太后不恨新法，那是指洋务派的新法。这个分析是不错的。政变后，监察御史王培佐上奏书作了一番“正名”的工作。他说：“今之乱者，窃变法之说，为作乱之谋，实则其人原不足与变法，其志亦不在变法，特借以谋乱而已。臣恭读屡次诏旨，罪其谋乱，并非罪其变法，使第以变法为罪，则彼转得未减矣。……今皇太后皇上于惩乱之余，取近所举行者，熟权得失，而更正之，一秉大公，断非以乱党曾经言及，遂概从蠲除也”。这就是说，政变以后，还是要举起变法的旗帜来，不必一概反对百日维新中的新法。这个御史认为康有为之所以不可饶恕，是他假冒变法之名谋乱。他当然不懂得从阶

---

章太炎：《驳康有为论革命书》。《章太炎政论选集》上册，中华书局1977年版，页199。

陈夔龙：《梦焦亭杂记》。《戊戌变法资料》第一册，页481。

《戊戌变法档案资料》，页481—482。

级关系上来识别康有为的变法，但他主张对百日维新中的新法加以“更正”，也就是使其严格回到洋务派的轨道上来。

洋务派不但不是戊戌政变中的失败者，而且还是胜利者。这点是特别值得说一说的。

有的近代史著作沿袭康、梁著作作用过的说法，把以光绪皇帝为首的“帝党”和以慈禧太后为首的“后党”的对立看成是维新党与守旧党的对立。这种说法是不足以说明当时的斗争形势的。第一，光绪皇帝并不是维新党的头头，而且被认为帝党的人并不都是维新派。第二，这种两党对立的看法中没有洋务派的地位，而洋务派是当时政治斗争中的一个要角。洋务派在阶级立场上基本上是同守旧派一致的，但因为也讲变法，所以又似乎可以同维新派站在一起。洋务派插手于百日维新中，也可以说是参加了“帝党”，然而是在“帝党”内部同维新派进行斗争，以后又站在慈禧太后一边参与了扑灭维新派。张之洞就是这样的左右逢源、两面三刀的洋务派的代表人物。

张之洞插手百日维新，已见前文。军机四卿中的杨锐、刘光第就是他的人。光绪皇帝的许多新政诏书是按洋务派的精神写的，当然也和他们有关。湖南巡抚陈宝箴还曾电奏请求把张之洞调到北京。他的电文说：“变法事体重大，必得通识老成重望、更事多而虑患密者，始足参决机要，宏济艰难。窃见湖广总督张之洞忠勤识略，久为圣明所洞见，其于中外古今利弊得失，讲求至为精审。似宜特旨迅召入都，赞助新政，与军机总理衙门王大臣及北洋大臣遇事熟筹，期自强之实效”。陈宝箴与张之洞关系密切，许多事仰承张之洞的意旨。这个建议不可能不经过张之洞同意，或者就是他授意的。张之洞是想利用时机使自己能够进入中央政府，掌握大权。只是北京的政变消息没有立即传到外省，陈宝箴发出这个电奏时已在突发的政变后一天了。

政变发生后，杨锐、刘光第被捕。张之洞曾急电军机大臣王文韶（此人也属于洋务派）营救杨锐，电文说：“杨叔峤锐，端正谨饬，素恶康学，确非康党，平日论议，痛诋康谬者，不一而足，弟所深知。……此次被逮，实系无辜受累。”但同时，张之洞又电请慈禧太后重惩维新党人。这次政变固然有些洋务派的人受到牵连，如陈宝箴受到革职的处分，杨锐、刘光第且被杀，但这些人的后台张之洞不但稳如泰山而且得到慈禧太后的嘉奖。

有人认为，张之洞在戊戌变法时期的表现是一个看风转舵、依违两可的投机政客。康有为后来也对他作出“巧于观望，但求身安”的评价。如果从张之洞善于应付光绪和慈禧之间争夺权力的斗争来看，可以这样说；如果就他同维新派之间的关系来看，则并不是这样。在整个戊戌变法时期，他在思想和舆论上，在政治和组织上，积极反对维新派，毫不依违两可。他实际上是反对维新派的主角之一。人们往往认为，当时维新派的主要对手只是慈禧太后及其左右的守旧大臣，张之洞一伙洋务派同那些守旧大臣不同，还是赞成维新的，只是抱投机态度而已。这也是由于当时权力斗争和政治路线的斗争交织在一起，人们容易把张之洞在权力斗争中所采取的投机态度误认为他在政治路线的斗争中采取了投机立场。

---

许同莘编：《张文襄公年谱》，商务印书馆 1946 年版，页 122。

《张文襄公全集》卷一五六，页 31。

黄鸿寿：《清史纪事本末》。《戊戌变法资料》第四册，页 263。

黄鸿寿：《清史纪事本末》。《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 525。

侵略中国的帝国主义者对这次维新运动和这次政变采取什么态度呢？康有为在香港同一个从英国派到中国考察的贝斯福爵士谈过话，贝斯福在所著书中记载了这次谈话，表示他对康有为很尊敬，但又说：“我很遗憾，只能得出这样的结论，这些维新者办事没有章法，过分急于求成，因而造成了他们的救国事业的失败”。这个看法大致可以代表英国官方态度。英国公使窦纳乐于政变发生二十天后给英国外交大臣的信上说：“我认为中国正当的变法，已大大被康有为和他朋友们的不智行为搞坏了。”上海英国人办的《字林西报》转述北京外交使馆对百日维新的看法是：“维新党的计划是不合实际的。光绪皇帝可能把中国弄得不成样子，太后是宫廷中唯一头脑清晰的人，而她之及时干涉是有裨于时局的。”

帝国主义者所说的“正当的变法”就是既使中国摆脱不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地位，而又能保持内部的统治秩序稳定的那种变法，也就是洋务派所要的变法。康有为所主张的变法的纲领和步骤，尽管实际上是很温和的，既不是明确地反对封建势力，也不敢反对帝国主义，但是毕竟包含着要求中国独立地发展资本主义的内容，并且在客观上有激化中国国内的阶级斗争的可能，所以在帝国主义者看来，是“过份急于求成”，是“不合实际的”。英国在华官员还做出这样的判断：“慈禧太后与光绪皇帝之间的冲突，并未涉及政见的不同”。说“太后敌视变法，是无根据的，或过甚其词的”。他们认为，这两个人政治上并没有什么不同，所以只要谁能够维持中国内部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统治秩序，他们就支持谁。

当时的《字林西报》还表示了这样的看法：“当我们接到皇帝被废和太后重行听政的消息时，我们的第一个感觉就是，这又是窦纳乐爵士和巴甫洛夫侯爵的北京棋局中的另一个新动作”。这就是说，不久前李鸿章的被黜是英国公使窦纳乐对付俄国的一步棋，而这一次则是俄国的巴甫洛夫作出的一个答复。由于光绪皇帝趋向于接受维新派的“联合英日”的政策，沙皇俄国对于慈禧太后发动的政变当然是十分满意的。但是英国其实也不反对这次政变。因为慈禧太后并不是只能做沙皇俄国的工具，同样也能做英国及其他侵略中国的帝国主义者的工具。在戊戌政变以后，英国带头施加压力，使慈禧太后不敢正式废除光绪皇帝，这就是为了使她不完全倒向沙皇俄国一面去。

在戊戌政变中，慈禧太后及其左右的守旧派胜利了，洋务派跟着慈禧一起也胜利了。在中国的这些最反动的势力背后还站着帝国主义者，他们也发出胜利的笑声，满意地感到中国的命运似乎已逃不出他们的掌握。

但是所有这些胜利者，在取得胜利的时候，又都是忧心忡忡的。为什么？因为在这一出从维新到政变的历史剧中还有一个没有出场的角色。历史的真正主角其实既不是以康有为为首的维新派，也不是慈禧太后或光绪皇帝，而是成亿的被剥削、被压迫的，为求生存而斗争的贫苦劳动人民，其中主要是农民大众。他们在这出历史剧中并没有出场，然而所有的剧中出场者都不能不看到他们的形象，听到他们的声音，并且因为看到他们的形象，听到他们的声音而心惊胆颤。

---

Beresford: The Break-up of China. 1899 年版，页 199。

《戊戌变法资料》第三册，页 532。

《窦纳乐致英国外交大臣的信》。《戊戌变法资料》第三册，页 536、537。

同上书，页 480。



## （五）没有出场的角色

康有为之所以认定从上到下实行变法维新具有极端的迫切性，一方面是鉴于帝国主义列强侵略和瓜分中国的危机，一方面又是鉴于下层人民群众起来造反的危机。他在光绪二十三年向皇帝上书中明白地说：“即无强敌之逼，揭竿斩木，已可忧危。”这年年初，康有为在广西时，兴安县农民造反，攻占灌阳县，各地群众纷纷响应。康有为要求大绅士唐景崧（前台湾巡抚）出来领导地主武装，镇压农民起义。唐景崧接受了他的建议，拿出数千两银子招兵。康又去找按察使蔡希绅，请求协助解决武器问题。康有为和门徒是对现存的统治秩序提出了一种抗议，但他们对社会最底层的群众用武装提出的抗议是害怕和反对的。康有为在他为光绪皇帝编撰的《法国革命史》一书的序言中竭力申述革命的可怕，就是为了说明，统治者必须主动地实行他所主张的变法维新，才可以避免可怕的革命。他还有一篇也是献给皇帝的《进呈突厥削弱记序》，其中说：“突厥苏丹，以其黑暗守旧之治法晏然处诸欧洲列强狡启之中，偃然卧国民愤怒革命之上，……岂有不危哉？突厥不亡国，则革命殆不远矣，无可救药矣，岂止削弱而已哉？”他以为“今中国之形与突厥同，中国之病亦与突厥同。”这也就是说，如不变法，纵然不亡于外国，革命也不远了。

康有为所领导的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政治运动，是广大人民群众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革命运动的高潮呼之欲出的形势下发生的。如果没有革命高涨的形势，也不会有这种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政治运动。

以慈禧太后为首的封建统治者虽然拒绝采用康有为开的药方，但是他们对于革命危机的存在也是感觉到的。就在维新运动的时期，光绪二十四年，慈禧太后的心腹、直隶总督荣禄上了一道密奏，奏文中充满着对革命形势的恐惧和仇恨，其中宣称：“现值时事多艰，肃清内匪，固结人心，实为目前切要之事。”

封建统治集团的当权者们在感到依靠自己的力量不可能解除革命危机的时候，把希望寄托到外国帝国主义者身上。张之洞说：“各省商民惊扰，匪徒乘机遍烧教堂，大局不可为矣。今日急著，……首在迅速兼联英倭”，他的意思就是主张联合和依靠英、日帝国主义，借他们的洋枪洋炮来镇压人民的革命斗争，维持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统治。

帝国主义者面对中国人民革命的锋芒，也同样感到很大的恐慌和忧虑。他们本来以为，既已经使清皇朝成为自己的驯服的工具，就可以无所忌惮地在中国为所欲为。对于中国人民抵抗侵略的潜在力量，他们本来是很少估计到的。用美国资产阶级历史学家施达格的说法是：“西方的政治家看不见中国人民的民族精神，他们以为瓜分一个‘东亚病夫’的财产，是不会引起反抗的。”客观事实粉碎了他们的这种乐观情绪。

---

《上清帝第五书》。《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192。

《戊戌变法资料》第二册，页7。所说的突厥，即土耳其。

《戊戌变法档案史料》，页346。

《张文襄公全集》卷七十九，页18。

施达格（Steiger）：《中国与西方：义和团运动的起源和发展》，1927年版。用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资料编译组的译文。

这里举一些在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帝国主义列强的官员们的言论和报纸上的评论，由此可以看到他们是多么忧郁地、惊慌失措地看待中国的形势和他们在中国的处境。当然，使他们害怕的不是康有为的维新运动，而是普及于下层广大人民群众中的反对帝国主义的情绪。这种情绪和由这种情绪酿成的行动使美国公使康格写道：“整个中华帝国的局面很严重”。这年10月，英国人的《字林西报》估计中国的局势是处在类似太平天国那样的大革命的前夕。它列举了当时广西、四川、西北和长江流域各省发生的“叛乱”和“不安定”的状况，总结说：“这一切因素构成了堆聚于各地的可燃之物，只须等待某一角落爆发一点点星星之火，便立即成为烈焰。果然如此，必不免大量的无辜生命与商业利益的牺牲。上面所说的这一事实的可能性是不应低估的，而其可怕的结果也不能忽视”。也就在这个时候，赫德这样描述了帝国主义在中国的处境：“时代是太动荡不安了，甚至在我们自己的园地上也不可冒险，处处都必须小心和谨慎。”他所说的“我们自己的园地”是指“租界”、“租借地”等等。帝国主义者连在他们已经得到的根据地里也觉得不安全了。

在香港同失败后的康有为会晤过的贝斯福是英国前海军大臣、国会议员，他以半官方的姿态在1898年到中国考察。在他进行“考察”后写的书中忧虑重重地指出：对中国的商业和投资是处于很不安全的状况中。他认为，这种不安全是由于中国政府的腐朽，由于整个国家内经常发生的叛乱和骚动使中国面临着非常严重的革命危机。他写道：“在像整个欧洲那么大的国家中，普及于四万万人口中的一次革命将是一种可怕的景象，要抗御这个灾祸，欧洲文明在沿海的稀薄的一线以及少量军舰是很少或没有效力的”。贝斯福主张英国政府派遣军舰到中国内地去，帮助清朝政府镇压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的革命运动。

总之，无论是中国封建统治者，还是外国帝国主义者，都在这时异常不安地看到，在中国广大人民中正酝酿着一场革命的暴风雨。

所以，我们必须指出，在演出从维新到政变的这一出历史剧的时候，还有一个没有出场的重要角色。他虽然还没有出场，但已经使一切登场人物感觉到他就在舞台的帷幕后面。他立刻就要出场了。他的声音快要从地下冒出来了。他所发出来的使一切大地主、大买办、大官僚和他们的皇太后、皇帝、一切帝国主义者听了发抖的震天动地的声音已经迫在眼前了。

---

卿汝楫：《美国侵华史》第二卷，页607。

《戊戌变法资料》第三册，页490。

马士：《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三卷，页167注。

Beresford：The Break-up of China，页437。

## 第十八章 义和团的勃起

### （一）从拳会到义和团

在光绪二十五年（1899年），一个称为义和团的自发的农民运动像火山突然爆发一样，以山东为中心涌现了出来。这个火山的爆发，按时间说，几乎紧跟着戊戌维新运动的失败以后，它构成中国近代史前期第二次革命高潮的重要组成部分。

义和团这个组织来源于长江以北各省中流传甚久的一种民间秘密结社——白莲教。在嘉庆元年（1796年）起历时九年的白莲教大起义和嘉庆十八年（1813年）的白莲教的支派天理教起义失败以后，几十年间，白莲教的各个支派继续暗暗流传。在直隶、山东、河南、山西等省有八卦教、红阳教、荣华教等名义的秘密结社，都属于白莲教系统，其中八卦教传播最广。清朝官方规定，凡传习八卦教的，不但要查拿禁止，而且为首的要处以极刑。在这种高压政策下，八卦教徒用传习拳术来隐秘自己。中日甲午战争时，山东的有些地区已有义和拳组织的活动，战后几年在鲁南活动的大刀会，也同义和拳组织有联系。这种组织有过“拳会”、“红拳会”、“义和拳会”等名义。我们在这里把这种义和拳组织一律称为义和团。但必须指出，开始时它并不自称为“团”，“团”的名义是后来在一种特殊条件下才取得的。

当时，流行在长江以北各省的主要是白莲教系统的各种秘密结社，而流行在长江以南各省的主要是哥老会（天地会，三合会）系统的秘密结社。二者都是在封建社会的历史条件下发展起来的，具有同样的特点和弱点。和哥老会一样，白莲教也没有统一的领导和组织，而是分散在各地的许多平行的小组织。它的成员中有大量的贫苦农民，但江湖游民常常在其中起主要作用。它是江湖游民及各种贫苦劳动人民在政治和经济上的互助团体。它缺乏明确的政治斗争纲领，往往抵制不了别有用心地混进来的地主豪绅的影响，甚至为他们所把持。比起南方的哥老会来，白莲教的宗教迷信色彩还更浓厚一些。

太平天国农民大革命的发动者，在当地原有的天地会组织以外，另行创立了拜上帝会，尽可能排斥了（虽然没有能完全排斥）传统的秘密结社所包含的在政治、思想和组织形式上各种不利于农民革命发展的渣滓。但在太平天国运动失败以后，拜上帝会的组织却没有能流传下来，这主要是因为它所袭用的基督教成为外国帝国主义的侵略工具，愈来愈遭到广大人民唾弃的原故。

到了八十年代和九十年代，农民革命的敌人不只是封建势力，而且还有外国帝国主义侵略势力，后者甚至已突出为主要的敌人。反动的封建势力既依附于外国帝国主义，而又在有些方面同它有矛盾。这种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错综复杂的情况是以往的农民革命所没有遇到过的。面对这种复杂情况，从封建时代留下来的像哥老会和白莲教这种现成的组织形式，对于农民革命，更加显出其不足之处。但是直到九十年代末，没有先进的阶级为农民提供更好的组织形式，农民群众自己也没有创造出较好的组织形式。当一场反帝的农民大斗争的各种客观条件已经具备的时候，农民群众和其他劳动人民群众就只能利用现成的组织形式来进行斗争，正如同他们拿起老式的刀和矛，而不是等待有了新式枪械再来战斗一样。

南方的哥老会在八十年代和九十年代初的反对教会的群众斗争中起了显

著的作用，但没有能造成全国性的斗争高潮（见第十一章第三节）。把这个斗争推到高潮的任务落到了北方的义和团身上。它的勃起正是在中日甲午战争后中国面临帝国主义瓜分危机的时候，又是在最靠近京畿，也就是最靠近封建统治势力的中枢神经的地区。

山东省东部沿海，在甲午战争中直接受到日本侵略军的蹂躏。继之，德国和英国分别强占胶州湾和威海卫。德国还把整个山东划做它的势力范围，它在 1899 年开始强行修筑胶济铁路，并着手开发沿线的矿产。外国传教士很早就到山东活动，在九十年代末，外国人办的基督教教堂及其他教会机构在全省星罗棋布，其中，天主教的势力最大。和其他沿海省份一样，在山东省，洋纱、洋布及其他洋货的大量输入，许多农产品的商品化，严重地摧毁农民的手工业，破坏农村的自然经济，使农民和其他劳动者生存更加艰难。郁积在广大人民群众中的反对和仇视外国帝国主义的情绪，就通过义和团的斗争而爆发起来了。

在光绪二十四年到二十五年（1898—1899 年）间，山东全省，包括省城附近，几乎到处都有义和团的活动。在山东西北部沿运河的各地，包括寿张、聊城、临清、清平、茌平以至高唐、恩县等，义和团的声势最大。南北运输这时已主要转移到海运，失业船工、搬运夫和运河附近其他生计上受到打击的劳动人民，为义和团提供了骨干分子。这里又是在全省中外国教堂最密集的地区。入教的中国人中既有受蛊惑的贫民，也有不少地主恶霸流氓分子。广大群众同外国教堂和依仗洋教堂势力为非作歹的坏人的矛盾极为尖锐。光绪二十四年山东巡抚张汝梅奏折中说：“直隶、山东交界之区，拳民年多一年，往往趁商贾墟市之场，约期聚会，比较拳勇，名曰亮拳。”这说的就是鲁西一带的情形。所谓“拳民”，以练拳为名形成与洋教会为敌，并与官府为敌的组织。这种组织也传入了直隶省境内。在光绪二十五年秋天，在威县、清河、故城、景州、东光、交河、阜城这些邻近山东省的地方都已有义和团的活动。

山东省平原县在光绪二十五年发生了一次义和团与官军的交战。这里有加入基督教会的地主分子，依仗教会的势力，乘连年灾荒之机，高抬粮价，囤积居奇。被压迫的劳动群众很多人组成义和团与教会发生冲突。地方官派兵弹压，逮捕了六个义和团员。为了营救被捕者，这里的义和团就到附近的茌平县求救于朱红灯。朱红灯和本明和尚（原姓杨）是高唐、茌平、长清一带的义和团的首领。

朱红灯率领二三百人的武装部队到平原，与当地义和团群众相会合，使平原县县令蒋楷大为恐慌。济南府知府带了包括骑兵在内的部队到平原县。在平原与恩县交界的森罗殿，朱红灯的队伍同官军打了一仗。官军虽然依仗新式的枪械，也没有能取得完全的胜利。

朱红灯仍回茌平，继续同本明和尚一起领导当地的义和团进行反对外国教会的活动。不少教堂被他们烧掉。有个意大利教士这时向山东巡抚毓贤控告这里的义和团，说他们揭有“保清灭洋”的大旗。毓贤派了军队到茌平，但并没有交战，却计诱朱红灯和本明和尚，加以拘捕。在官方抄获的数十通信件中，有“明年四月初八日攻打北京”这样的话。

---

国家档案局明清档案馆编：《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中华书局 1959 年版，页 15。

关于朱红灯和本明的活动和被俘情节，主要据蒋楷撰《平原拳匪记事》。见《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义

朱红灯并不像有些史书所说是山东省义和团的领袖。义和团并没有全省统一的领袖。但朱红灯的活动情况可以说明当时各地义和团发展中的一些问题。北方的白莲教，和南方的哥老会一样，历史上都曾以反清复明作为他们造反的口号。但是事实上恢复明朝这样的口号已愈来愈不能起动员广大群众的作用了。朱红灯假托是明朝的后裔，他的同伴又以“本明”为号，这虽然表明他们同清朝统治政权敌对的立场，但也说明他们提不出足以动员广大群众的反封建积极性的新的适当口号。“反洋”、“灭洋”的口号反映了帝国主义与中华民族的矛盾已经成为主要矛盾的客观形势，因而能够对于身受帝国主义压迫的广大群众起鼓舞和动员的作用。但是当时以农民为主体的劳动人民，还没有得到先进阶级的领导和先进思想的指导，只能凭狭隘的直接经验煽起对外国侵略势力的仇恨；他们不能明确看出中国的封建统治阶级已成为帝国主义压迫中国的工具的事实，不能解决在帝国主义侵略者成了主要斗争对象时，如何处理反帝斗争和反封建斗争之间的关系问题。从小生产者的立场出发，他们更不能懂得，在反对外国帝国主义的侵略的同时，要承认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比封建主义生产方式进步的事实。他们反对外国帝国主义的斗争停留在感性认识的低级阶段，表现为笼统的排外主义。他们的主要活动是烧教堂，反对外国传教士和外国人，并且一般地敌视信洋教的人，以至对从外洋来的东西一律采取敌视的态度。实际形势既然使他们把斗争的主要锋芒转向了外国侵略者，“反清复明”的旗帜就更显得不合用了。他们在放下这面陈旧的旗帜的时候，很容易地接受了“保清灭洋”这面旗帜。

义和团的活动中带有文化落后、闭塞的农村中固有的许多迷信，这同白莲教的传统是有关系的。他们用画符、念咒、请神的“法术”，自称能练成“神拳”，刀枪不能伤身，还能使敌方刀枪失灵。当然，在战场上，这种法术是无用的，他们所依靠的还是同仇敌忾的勇气。他们所请的神五花八门，大多是神话故事和流行小说中的角色，如洪钧老祖、骊山老母、关羽、张飞、黄三太、黄天霸、孙行者、猪八戒等等。这种情形是他们在组织上的分散性的反映；没有统一的组织，也就没有统一的“神”。

面对勃然兴起的义和团运动，当时的清朝地方官员大体上有两种主张。一种主张认为义和团既然是来源于白莲教这种“邪教”，那就除了加以扑灭外，不能采取其他办法。平原县令蒋楷就是这种主张的最初代表人之一。还有一个在光绪二十五年任直隶省吴桥县令的劳乃宣当时也竭力宣传这一主张。他认为，义和团仇视洋教“其本心实在惑众以作乱”，“其处心积虑，在乎聚众而抗官，传单一出，千人立聚，兵刃森列，俨同敌国”。劳乃宣从封建统治者的立场出发认定，义和团尽管打出“扶中朝灭洋教”的旗帜，也不应当容许它存在，甚至假如它真能战胜洋人，也是对封建统治者不利的，“使其果胜西人，则彼亦不可制矣”。

另一种主张是光绪二十四年任山东巡抚的张汝梅提出的“收编”义和拳的主张。他报告朝廷说，他派了专员调查，了解到冠县、南宫、曲周等县都有拳民的活动，“如任其自立私会，官不为理，不但外人有所借口，并恐日久别酿事端”。所以他认为，“改拳勇为民团”，也就是“将拳民列诸乡团

---

和团》（神州国光社1951年版。以下简称《义和团资料》）第一册，页356—361。

《拳案杂存》。《义和团资料》第四册，页454、456。

同上书，页453、458。

之内，听其自卫身家，守望相助”这样的办法是适当的。次年二月继任巡抚的毓贤也用“抚”的策略来对待义和团。毓贤本是个杀人不眨眼的屠夫。在光绪十四年（1888年）任曹州知府时查拿大刀会，在一年多中残杀二千余人。他只要感到杀的政策有效时，是决不会手软的。清朝地方官员最害怕在自己治下发生大规模造反，闹到不可收拾的地步，以至朝廷的严重惩罚首先落到自己的头上。在靠近京畿的地区，这种惩罚必然加倍严重。因此在火势难以扑灭时，他们宁愿苟且偷安，用安抚政策把火包起来。义和团的斗争锋芒主要针对着外国侵略者，这也是这些官员认为可以采取抚的政策的一种根据。他们为使自已躲过群众斗争的锋芒，装得好像是支持群众反对外国侵略者的斗争。但他们不可能真的反对外国侵略，他们是为了保卫封建主义的旧事物而反对一切与资本主义有关系的新事物。他们用这种封建主义的立场来影响群众的斗争，尽量把它引导到绝对排外主义方面去，并使它更多地染上迷信的色彩。他们又竭力煽起群众对一般信奉基督教的中国人的仇恨，加深他们所说的“拳民”和“教民”之间的对立与冲突。

由于山东巡抚从张汝梅到毓贤基本上采取抚的策略，所以义和团在山东获得了至少半合法的地位。向来下层社会中非法秘密结社都是称为“会”的，而只有地主阶级所组织的地方武装才称为“团”。“义和团”这个名称就是由于官方实行这种抚的策略而取得的。各地义和团的组织渐渐地都采用了“保清灭洋”的口号，也是和张汝梅、毓贤实行这种抚的政策有关的。

义和团得到为巡抚所承认的某种合法地位，就引起了两个结果。第一，它的发展更加迅猛了。像平原县令蒋楷这样的小官当然无力阻止，而且他还因为一意主剿而被撤了职。所以他后来愤愤不平地记载说，当时“义和拳徒党”宣称：“巡抚为我，知县如我何？”<sup>1</sup>第二，以为巡抚站在自己这一方面的这种想法，对于自发的群众革命运动，显然是十分有害的毒剂。朱红灯和本明和尚被诱杀就是这种毒剂起了作用。而且由于义和团取得了合法地位，参加进来的人就更加复杂了，其中包括根本不是造反的人。在任何群众性的革命运动中，特别是在它比较顺利地发展的时候，泥沙俱下，鱼龙混杂的情形是在所难免的。在义和团运动中，这种情形尤其严重。

劳乃宣在光绪二十五年的文章中说：“各处拳党，尽有衣冠之族，殷实之家，杂乎其中，非尽无业游手也。”这就是说，虽然多数是“无业游手”（各类贫苦人民），但也有不少地主阶级分子参加了进去。劳乃宣以为这些“衣冠之族，殷实之家”是“受惑”而参加的，其实应该看出，毓贤等官员采取抚的政策，正是为了要让地主阶级分子参加进去，夺取领导权，以求达到加以收编，使它转化为地主阶级武装的目的。

毓贤的这种恶毒的策略所要达到的目的是没有完全实现的。固然地主阶级把“保清”的口号和其他一些恶劣的影响带进了义和团的组织，但是并没有能够根本改变它作为下层人民群众的自发的革命组织的性质。劳乃宣从敌视义和团的立场出发，把义和团同鸦片战争期间的广东三元里的义勇相比，认为二者不可同日而语。他说，“粤之义勇，主持者巨室，谋画者正绅”。而义和团不同，虽然“尽有衣冠之族，殷实之家杂乎其中”，但总的说来，他认为还是“主之者莠民，从之者匪类”，也就是说，其骨干力量和基本队

---

<sup>1</sup>《义和团档案资料》上册，页15、16。

<sup>2</sup>《拳案杂存》。同上书，第四册，页452。

伍，是地主阶级心目中的“莠民”和“匪类”。他还认为，道光年间的那种义勇，结果是“尾大不掉，渐至仇官，其流弊已不可胜言”，而现在的义和团，如果任其发展，那么“广西金田之祸，不过期月间事耳”。这种观察是大体上符合事实的。把前后这两个时期相比较，我们可以看到，在鸦片战争时期，广东沿海的地主阶级还能在一定程度上成为反侵略斗争的领导者，而到了义和团时期，地主阶级分子对于群众的反帝斗争已只能起败坏的作用。

山东的这种局势引起了侵略中国的帝国主义列强的震动。在胶州湾驻有军队的德国，竟然出兵到胶州、高密、日照等地焚毁村庄，劫掠城镇，杀死居民，直接镇压群众的反帝斗争。美国、英国、意大利等国也以在山东省有他们的传教士和工程师为借口，由他们的驻京公使向清政府施加压力，要它坚决取缔义和团的活动。光绪二十五年十月美国公使康格向总理衙门直接了当地提出把毓贤撤职的要求，说是应该派能够和愿意“镇压暴徒”的人去代替毓贤。慈禧太后虽然很赏识毓贤，但是不敢违抗洋人的旨意。上谕申斥毓贤对“红拳会”弹压不力，“固执成见，以为与教民为难者即系良民，不免意存偏袒，似此因循日久，必致滋生事端”。毓贤被调任山西巡抚。在戊戌政变中起了重要作用的袁世凯接任山东巡抚。

袁世凯在天津小站练兵，他所统率的“新建陆军”七千人是一支拥有新式武器的军队，后来他在山东把这支军队扩充到二万人。他就任山东巡抚后立即发布“禁止义和拳匪告示”。他绝对否认义和团的合法性，实行武力镇压。毓贤的“抚”和袁世凯的“剿”，虽然办法相反，其实是为达到同一目的而互相为用的。毓贤的抚的策略起了从内部腐蚀和涣散义和团的作用。山东的义和团没有能够以坚固的组织和强大的声势来对抗袁世凯的武力镇压，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受了毓贤的愚弄的原故。

袁世凯虽然做到了使他统治下的山东没有大规模的义和团的活动，但是毕竟他不可能完全扑灭已经烧起来的这场大火。到了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义和团的活动的中心渐渐地从山东转移到了直隶省。

---

《拳案杂存》。《义和团资料》第四册，页458、451。

同上书，页8。

## （二）义和团进入北京、天津

直隶省境内义和团的活动，起先还只是在与山东省邻近的地区。到了光绪二十六年的三四月间，义和团的组织已经几乎遍及全省所有的州县了。

外国教会，尤其是天主教会，在直隶省的势力更甚于山东省。各地的义和团开始时都是以传习拳棒而组织起来，称为“拳厂”。他们以外国教会和依仗教会势力为非作歹的教徒作为直接的斗争对象。虽然他们提出的号召是“扶清灭洋”，但是他们的基本队伍是受到严重封建压迫的贫苦人民，而且清朝官方总是顺应洋人的要求，保护外国教会的利益，所以义和团不能不在实际上同封建统治势力相对垒。各地的义和团的创立者和传教师，有些是从本省别处来的和从山东省来的人，但是每个地方的义和团组织可以说都是土生土长的，即由本地的群众，主要是贫苦农民和城镇贫民自发地组织起来的。为了对抗外国教会（不少地方的教堂是有武装的）和在教会庇护下的土豪恶霸势力，为了对抗清朝官军的镇压，相近地方的义和团组织互相联系起来，于是分散的各点就渐渐地形成成片的势力。

卢保铁路（从卢沟桥到保定，并已延长到正定）沿线是天主教堂密集的地区，这里成为义和团运动的一个中心地区。定兴县的一个绅士记载当地义和团组织形成的情形说：“吾邑之有义和拳也，自今年（光绪二十六年）正月月中旬，由新城之沈各庄传习而来。始因仓巨村天主教民欺凌善良，霸占公产，官不能申理，百姓控诉无门，始习拳以敌。数十余日间，蔓延牛家庄、老李村等村，近又传染东江村、石柱等十数村。涑水亦有之，禁不胜禁。……其教师皆由山东来，隐其姓名，行踪诡秘”。

正定是个府城，天主教会把这里当做它在直隶省西南部各州县的中心，设有主教。一个天主教徒著的书中叙述正定府各地的义和团组织兴起的情形说，光绪二十五年十月，有一个冀中的饶阳县姓尹的人来到晋州（正定府城以东）的棚头村，“设坛授徒”，开始只有二十四人学习拳术，渐渐发展起来，除在本县各村以外，还在相邻的深泽县的一些村子中和正定南的石家庄（属获鹿县）设立“拳厂”。同时又有冀中的深州姓曹的人到宁晋（正定东南）的孟家庄教拳，“不数日即传布于邻村……势颇昌盛”。到十二月初，孟家庄发生了义和团同天主教徒的冲突。在教会的督促下，正定府的官兵对义和团进行了“痛剿，枪毙十三人，余众悉散。”晋州、获鹿等地的“拳厂”也被当地的地方官员“捣毁”。但是这里的义和团并没有因此而消灭。“二十六年四月初，拳焰又起。晋州、定州、新乐、宁晋、广宗、获鹿等处，拳场林立，指不胜屈。”

这两个例子，可以说明，各地的义和团是如何发展起来的。义和团的发展情形，同太平天国那样的农民革命大不相同。好像雨后春笋一样，它的组织几乎同时在所有的地方一下子冒出土来。就每一点说，似乎并没有多大的力量，开始时并不显眼，但集合所有的各点在一起，就成了一片燎原的烈火。从山东省跑到直隶省各地教拳的人，对于传播义和团的组织虽然起了一定的作用，但并不是一支有组织的义和团力量从山东进入直隶，如同洪秀全、杨秀清率领的太平军从广西进入湖南等省那样。

---

艾声：《拳匪纪略》。《义和团资料》第一册，页444。

李杲：《拳祸记》卷下，1905年版，页220—221。



直至光绪二十六年二、三月间，朝廷和直隶总督裕禄还没有感到形势会发展到十分严重的程度。裕禄一直把在他辖区内发现的义和团，说成是“外省”来的“匪徒”。他在光绪二十五年十一月派了部队到邻近山东省的地区进行“弹压”，他又在二十六年二月初根据上谕发出了“严禁义和拳”的告示。这个告示说：“尔等须知招引徒众，私立会名，演习拳棒，均属违禁犯法。”“再有设厂练习拳棒，射利惑民情事，即由地方官会营捕拿，从严惩办，决不稍从宽贷。”但是事实上，恐吓和惩办并不能达到阻遏的目的。负责对外事务的总理衙门对此特别感到忧虑。三月中旬，俄国公使通知总理衙门说，据他所知，涿州、易州等处月前已有义和团在活动，近日又到了卢沟桥。总理衙门把这情况电告直隶总督裕禄，并说：“查拳会渐及近畿，早有所闻，俄使所言，不为无因。此事关系紧要，务须赶紧严密查办，免滋事端。”裕禄答复仍只是说，他已在全省各地“派有营队，分路弹压，并饬地方官严行察禁。”<sup>①</sup>这时，不顾他的弹压和严禁，义和团的势力已经扩张到了全省，扩张到了京城附近地区。甚至在京城和直隶总督驻地天津，也已经有自称义和团拳师的人沿街练拳，招收徒弟了。四月十一日上谕说：“近闻畿辅一带，义和团拳会尚未解散，渐及京师。”所以在京城里也必须“严密稽查，设法除禁。”<sup>②</sup>

如何对付在京城附近野草一样蔓延生长的义和团，愈来愈成为统治者心焦的事。朝廷中有个官员说：“拳民丑类甚众，诛之不可胜诛，即令震我兵势，暂就范围，而积恨既深，溃决必速，燎原之势，殊可忧虑。”<sup>③</sup>从这种考虑出发，朝廷中不少官员认为，用兵讨伐是极为危险的事，不如还是用毓贤在山东用过的“抚”的策略为好。四月初监察御史郑炳麟上奏说：“目击情形，五中焦灼。筹思至再，莫如用因字诀，因其私团而官练之，消患于无形耳”。他主张在直隶、山东都派道府大员当“团练局总办”，并且选择绅士做“团总”，收编义和团，使“私”办的义和团化为官办的团练。上谕把这个御史的奏折交直隶总督裕禄和山东巡抚袁世凯考虑。裕禄和袁世凯覆奏，都反对这种主张，他们认为把非法的“拳会”改编成合法的“团练”是行不通的。

就在清朝官方感到对付义和团“剿”、“抚”两难的情形下，四月下旬，卢保铁路北段沿线的涑水、定兴、涿州一带发生了使封建统治者大为恐慌的形势。

涑水县高洛村的居民群众因为不堪忍受当地教会的欺凌，在四月初设立了拳厂。邻近的定兴、新城、涿州、易县的义和团组织都派人来协助，同教会势力发生了冲突，焚毁了当地的教堂和其他一些房屋。同时，定兴县的仓巨村也发生类似的斗争。由于驻北京的天主教主教法国人樊国樑向清朝当局施加压力，直隶总督裕禄派遣军队驰往镇压。分统杨福同带领骑兵部队在高洛村诱捕了习拳的群众二十人，并在战斗中杀死群众几十人。杨福同继又带队到定兴县，途中遭到义和团二三千人的伏击，杨福同被打死。在和京城相距咫尺的地方发生了这样的事，这对于封建统治者，是一个极其危险的信号。裕禄又派出了提督聂士成所部的武卫前军前往镇压。聂士成的以洋枪洋炮武

---

① 《义和团资料》第四册，页 478。

②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84、85。

③ 同上书，页 90—95。

装起来的部队，在遍地蜂起的义和团面前无能为力。他的部队同所有的清朝官兵一样，纪律极坏，在所到之处以“剿匪”为名向居民勒索抢掠，反而驱使更多的群众参加到义和团的队伍里去。为了抵抗官兵的进攻，义和团以“反洋”的名义破坏铁路。他们在四月底五月初相继焚毁了高碑店、涿州、琉璃河、长辛店、卢沟桥的火车站。京津铁路线上的丰台车站和机械制造局也被他们烧毁。这时，卢保铁路北段沿线都成了义和团的天下。义和团群众又蜂拥进入涿州城，实际上占领了涿州城。

聂士成部队的担任左路统领的军官杨慕时在五月初向聂士成报告说：“涿州城不失而失，城门启闭，概由拳匪，办公之人，不得入城，城内文武具文而已。此外松林店（涿州城南二十多里）为大宗，余则无处不有，穿起衣巾则为匪，脱去衣巾则为民，至于不可究诘。论者谓其党二三千，实则倡首二三千，附和者且一二万也。”他说“涿州城不失而失”，因为并不是经过战斗，义和团攻下了涿州城，而是大量的义和团群众从农村渗入城内。城内的文武官员虽然没有被戕杀或废弃，但他们只能坐视城内的秩序为义和团所控制。清朝官方把义和团称为拳匪，但是这个负责“剿匪”的军官不能不承认，他所说的“匪”，其实就是“民”，就是广大的人民群众。他无法说出“民”和“匪”的区别，除了后者穿上了义和团的衣巾以外。

涿州和涿州以北的铁路沿线属于顺天府尹辖区。叛乱的烽火这时是真正烧到朝廷的脚跟了。虽然直隶总督裕禄认为非实行武力进剿不可，而且派出了北洋军队中的主力部队，但显然看不出有什么效果。老奸巨猾、富有统治经验的慈禧太后深知在京城周围动刀兵是过于危险的事。她在五月初七日向节制北洋各军的军机大臣荣禄叮嘱说：“不得孟浪从事，率行派队剿办，激成变端，是为至要。”她派了协办大学士刚毅和刑部尚书赵舒翹、顺天府尹何乃莹到涿州方向去“宣布朝廷德意”，幻想以这样的大员的身份向群众说几句好话就可以使义和团自行解散。刚毅等五月十八日在窦店向朝廷报告他们所看到和了解到的情况说：自芦沟桥以南，“拳民三五成群，所在皆有”，良乡的“各乡村镇，均设有拳厂”，“琉璃河左近，聚集甚伙”，涿州“麇集尤多”。他们为群集在这一带的义和团的声势所吓倒，并且看出了如果大肆进剿，也未必能堵住他们北进的道路，可能造成更大的危机。他们认为：“万一拳民奔北，逼近京畿，殊与大局有碍。”因此他们主张撤去聂士成的军队，而用劝导和晓谕的方法达到解散义和团或加以收编的目的。

当刚毅等在涿州一带“劝导”、“晓谕”的时候，京城里面的义和团的活动越来越扩大了。五月十二日有个官员报告说：“自三四月间，都城即有聚习拳棒之事，犹属闾巷幼童，近则外来拳民，居然结党横行，深可骇异”。“宣武门外炸子桥内有破庙名朝庆庵者，自五月初一日，忽来五六十人，供立神牌，演习符咒，日以砍刀炫惑市人。至初八日不知移住何处。仍有其党数人留住庵内。闻内城大佛寺，亦有此事。则其他旷僻之区，更可知矣。初十日清晨，又有拳会一百余人，分持刀枪棒，直出彰仪门，不知何往。尤可骇者，近时前门外打磨厂等处铁匠铺，日夜工作，铸刀甚多”。这时，京城

---

《义和团资料》第四册，页 339。

《荣文忠公集》卷三，页 14。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137—138。

同上书，页 121—122。

内到处出现了以义和团名义张贴的反对洋人的揭贴。朝廷多次下令，一定要“查拿”、“禁止”、“弹压”、“解散”，但是在京城里的义和团越来越多，而且公开地设立“坛棚”。五月十五日，日本使馆的书记生杉山彬在永定门外被董福祥的部下所杀死。董福祥所部甘军当时驻防京畿，其中有一部分士兵附和义和团活动。十七日起，义和团群众连续在右安门内、崇文门内、宣武门内和正阳门（前门）外，烧毁外国人的教会设施，火势蔓延，正阳门外发生了连续三天的大火。十九日上谕说：“犖犖之下，扰乱至此，若再不严行惩办，为祸不堪设想”。但实际上，清朝当局已经渐渐失去了控制北京城内的局面的能力了。

同样的情况也在天津发生。四五月间，天津城内传授拳术设立“拳厂”的情形越来越多。同时，又有义和团群众从天津附近的静海、文安、霸县等地农村陆续拥入天津。五月十八日，义和团群众焚毁天津的一所天主教堂。直隶总督裕禄虽然主张对义和团“严行剿办”，但他无法制止义和团势力在天津日益扩张。从天津到北京的铁路这时也已经因为义和团的活动而不通。沿路各地都树起义和团的旗帜了。

### （三）慈禧太后的“宣战”

帝国主义列强在看到清朝政府已控制不了局势，义和团势力渐渐渗入北京、天津的时候，就决定出动兵力，直接出面来镇压中国人民的反帝斗争。

光绪二十六年三月间（1900年4月间）英国已派了兵船三艘，美国、德国、意大利各派兵船一艘，开到了大沽口。四月间，英、美、德、法四国公使先后到总理衙门，要求清朝政府迅速采取有力措施镇压在北京附近和进入北京的义和团。总理衙门四月二十四日（5月22日）关于此事的奏折中说，这些公使“皆有派兵自行保卫之说。”<sup>1</sup>也就是说，他们表示要派兵入北京。俄国公使这时特别向总理衙门通报说，“各国政府以为中国自己不能管辖其民，势必派兵来京，自行保护”，并说，俄国在中国没有传教活动，“是无利益可图”，而且“念中俄数百年友谊，不忍看各国派兵来京，扰乱中国”，所以在驻京各国公使开会时，俄国公使曾对主张派兵的各国公使“从中开导，极力劝阻”云云。但实际上，俄国的出兵行动不但和其他各国完全一致，而且还尽力争取带头的地位。

五月初一日（5月28日），驻北京的各国公使举行会议，决定立即以“保护使馆”的名义调兵到北京，并且把这决定通知总理衙门。英国公使向总理衙门的官员说：“任何阻力也不能拦挡各国公使调兵保护使馆的决心。至于兵数的多寡，是调来一支保护使馆的卫队，抑或调来可以镇压有组织的反抗的大军，将视中国政府如何作为而定。”清朝政府不敢拒绝帝国主义列强这个无理要求，只能采取拖延的办法，要求缓期调兵。英、法、俄、美四国公使，代表要调兵来中国的各国于五月初三日到总理衙门向主管的大臣表示，“不论中国政府的态度如何，各外国公使已决定调兵来北京”，他们威胁说：清朝政府“如果坚持反对，那么结果如何就很难预料了”。清朝当局让步了，经慈禧太后批准，总理衙门同意各国立即调兵入京，只要求数量少一些，并且通知在天津的直隶总督裕禄，为从塘沽登陆经天津入京的外国军队准备火车。五月初四日到初六日间，英、俄、法、美、意、日、德、奥等国的军队，官兵共四百五十余人，由天津先后到达北京。

这时，各国的海军舰艇开到大沽口的已近四十艘，其中且有十艘炮艇驶入大沽口内。登陆驻在天津租界的各国军队有三千多人。五月十四日（6月10日），在英国的倡议下，从这里面抽出了一支包括上述各国的官兵共二千人，由英国海军上将西摩尔统帅，前往北京。裕禄虽然想阻止他们成行，但他们仍然取得了所需要的机车和车厢。但是这时，铁路已经遭到义和团的破坏，这支由西摩尔率领的军队沿路遭到武装的义和团群众的袭击，他们费了五天的时间只走了从天津到北京不到一半的路程。由于伤亡很多，也由于粮食弹药接济困难，这支军队终于只能很狼狈地向天津撤退。

清朝政府在得到西摩尔的军队离开天津往北京来的消息后，认为如果听凭外国军队“纷至沓来，后患何堪设想”，命令裕禄加强大沽口和天津附近的防务，“倘再有各国兵队欲乘火车北来，责成裕禄实力禁阻”。这是给裕禄出了个难题。裕禄在五月十九日的回奏中委婉地说：“若再有洋兵进京，

---

<sup>1</sup>《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98、99。

<sup>2</sup>《襄纳乐1900年6月10日致英国外交大臣信》，见《近代史资料》1954年第二期，页14。同上书，页15。

自当以理阻止。彼如不听，若以兵力拦阻，必即开衅。现在中国兵力、饷力，即一国尚不可与敌，况以中国而敌八国之兵，其势万难与争衡，断无失和之理。”这是说，他无法“实力禁阻”外国军队入京。那么怎么办呢？裕禄说：“察探各国（驻天津）领事之意，如中国肯于剿办拳匪，诸事尚可和商。……为今之计，如能庙谟早定，明降严旨，特派大员将滋事拳匪，严行剿办，庶各国洋人无词可借，即续派兵进京，既可以理商阻，于大局亦可借资补救。刻下事机危迫，倘再迟疑不定，则内患外侮，相逼而来，实属无从措手。”他认为，只有对义和团实行“剿办”，才能使各国满意，不再出兵，而且即使出兵，“于大局亦可借资补救”，这暗含着可以借外国兵来帮助“剿匪”的意思。他把责任推给朝廷，要朝廷早下决心。

到了五月二十四日，裕禄又上奏说：“天津义和团民，近已聚集不下三万人，日以焚教堂、杀洋人为事。值此外患猝来，断难再分兵力剿办拳民，势不得不从权招抚，以为急则治标之计。当将该团头目传集，示以收抚之意。该头目等均称情愿报效朝廷，义形于色。”同是一个裕禄，只相隔五天，前一奏折中称义和团为“拳匪”，认为必须加以“剿办”，后一奏折中称为“团民”，认为可以“从权招抚”。裕禄这个一百八十度的弯子，是跟着北京以慈禧太后为首的朝廷的风向而转的。

五月二十日起，连续四天，慈禧太后召集大臣，举行御前会议。这时，朝廷大臣中，基本上有两派意见。军机大臣王文韶、户部尚书立山、兵部尚书徐用仪、吏部侍郎许景澄、内阁学士联元、太常寺卿袁昶等人都主张一定要把义和团当作“乱民”镇压下去，这样才能使洋人满意，不再派兵入京，万万不可得罪洋人。这是一派主张。另一派人则以端王载漪、庄王载勋、辅国公载澜、大学士徐桐、协办大学士刚毅等人为代表。他们认为，义和团势力已经无法扑灭，如果强行剿办，那就会立刻在京畿一带造成大祸，而且义和团有“法术”，可以靠这种法术来战胜洋人，所以他们主张招抚义和团，利用它来一战消灭洋人势力，把洋人赶走。前一派意见，代表了洋务派官僚的立场，当时有力的封疆大臣两广总督李鸿章、湖广总督张之洞、两江总督刘坤一、山东巡抚袁世凯都是这种主张。已经处于无权地位的光绪皇帝是支持这种主张的。经过御前会议，这一派人失败了，慈禧太后采纳了后一派人的主张。后一派人所代表的是封建主义的极端守旧派的主张。他们既害怕洋人势力，屈服于洋人势力，又幻想有个奇迹出现能使他们恢复没有洋人的封建主义的一统天下。他们也极端害怕人民群众的力量，崛起在京畿的义和团使他们惊惶失措。而义和团的装神弄鬼的迷信色彩和“扶清灭洋”的旗帜，又使他们感到这可能就是他们所盼望的奇迹到来了。

慈禧太后的统治向来平衡地运用洋务派与极端守旧派这两部分官僚。在有关洋人的事务上，她经常是靠洋务派的大臣们来办事的。但在这几天御前会议上她采纳了极端守旧派的主张。这并不是表示她排斥了洋务派官僚，而是她在充分估计了当时形势后所选择的一个对自己比较有利的决策。主张剿灭义和团的一派人的主要发言人，一个官爵较低的官员袁昶在他的日记中记载道：在二十日的会议上，他“力言莫急于先自治乱民”，就是说，当前最急的事是用自己的力量消灭义和团，然后才能同外国公使商量，请他们不要

---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142—143。

同上书，页 158。

再调兵入京。对此，慈禧太后说：“现在民心已变，总以顺民心为最要，汝所奏不合”。这个富有统治经验的老妇人看出了，对于就在自己脚底下的已经表现为暴烈行动的反对外国侵略者的“民心”，如果不至少暂时采取“顺”的策略，打击就会立即落到自己头上。事实上，当时清朝政府没有力量来自行消灭弥漫北京的义和团，更无法保证在皇城脚下用兵不会造成无法收拾的灾难。

就在御前会议期间，帝国主义列强又实行了一个新的严重侵略步骤。五月二十日（6月16日）夜间，在大沽口，由俄、英两国官员代表俄、英、德、法、意、奥、日本七国通知清朝守将罗荣光，说是因为清朝当局“并不实力剿办”义和团，而且在海口安设了水雷，“明系有与各国为难之意”，所以各国要求次日清晨二时“让出大沽南北岸炮台营垒，以便屯兵，疏通天津京城道路”。二十一日，法国驻津总领事把同样的通知交给直隶总督裕禄，但事实上，各国舰队这时已经炮轰大沽口炮台，并且迅速占领了这些炮台。

帝国主义列强本来把清朝政府看成是虽然不很得力，然而驯服可用的工具。他们对它不下决心镇压义和团感到不满。他们以为可以用武力威胁迫使它下决心，并且用武力来帮助它实行镇压。但是事实上，他们的加紧侵略更加激起了中国人民群众中反侵略斗争的情绪，这种斗争情绪还感染了清朝军队中的一部分官兵。因此，帝国主义列强的侵略行动得到的结果与他们所想的相反，清朝统治者更加不敢和不能用自己的力量来镇压义和团。

五月二十三日的北京还不知道大沽口已经失掉，还以为大沽口的守兵正在与侵略军激战。这天的御前会议上，慈禧太后表示决心采取极端守旧派的主张，对侵略中国的各国宣战。二十五日（1900年6月21日）发出了一个诏书，它形式上是个宣战书：“朕今涕泣以告先庙，慷慨以誓师徒，与其苟且图存，贻羞万古，孰若大张挞伐，一决雌雄。连日召见大小臣工，询谋僉同。近畿及山东等省义兵，同日不期而集者不下数十万人，下至五尺童子，亦能执干戈以卫社稷。”这里所说的“义民”就是指义和团。按这些文字来看，似乎以慈禧太后为首的清朝政府已经同义和团站在一条战线上决心向外国侵略者开战了。

但这道宣战诏书其实是很荒唐的。从这里面看不出究竟是向哪一国或哪几国宣战。这道诏书没有点出任何国家的名字，也从未以任何形式送达给任何外国政府。这道诏书只是向内部发布的。甚至发生了这样奇怪的事，在奉天（沈阳）的盛京将军增祺六月初二日向朝廷请示说：“此次中外开衅，究系何国失和？传闻未得其详。应恳明示，以便相机应敌”。

其所以不得不对内发布这样的诏书，从前一天发各省总督、巡抚的上谕就知道了。这个上谕说：“近日京城内外拳民仇教，与洋人为敌，教堂教民连日焚杀，蔓延太甚，剿抚两难。洋兵麇聚津沽，中外衅端已成，将来如何收拾，殊难逆料”。对于义和团，“剿”呢？是剿不了的。“抚”呢？在二十日的御前会议后，有道上谕责成刚毅、董福祥“一面亲自开导，勒令解散，

---

袁昶：《乱中日记残稿》。《义和团资料》第一册，页337。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164。

同上书，页163。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201。

同上书，页156。

其有年力精壮者，即行招募成军，严加约束”。但这办法也显然行不通。所谓“宣战”，实在是 在剿抚两难的情形下不得已采取的办法。

慈禧太后这个决定，同她和皇帝之间争夺权力之争也有关系。经过戊戌政变，已经在实际上剥夺了光绪皇帝的权力，但她还想进一步在形式上也废除他的皇帝地位。光绪二十五年十二月间，慈禧太后决定立端王载漪的儿子溥 做同治皇帝的继承人，让他入宫，称为“大阿哥”，这是为废除光绪皇帝而作的一个步骤。在立大阿哥的时候，各国驻京公使拒绝入贺，表示了他们对光绪皇帝的支持。他们支持光绪皇帝，其实并不就是反对慈禧太后，而是表示他们要求清朝政府实行洋务派的政策以便能成为帝国主义列强的更得力的工具。已经不能不看帝国主义颜色办事的慈禧太后，因此不敢遽然实行她所预谋的废立。在五月二十日御前会议时，慈禧太后得到了其实是不确的情报，说是洋人提出了照会，有四条要求，其中有一条是要太后把权力交还给光绪皇帝。这个情报大大地触怒了慈禧太后。她不能不担心外国军队如果愈来愈多地进入北京，会导致不利于她的地位的后果。但是她终究并不是因此而下决心与帝国主义列强真正决裂。

宗教迷信是封建统治阶级用以在精神上束缚被压迫群众的一种武器。许多封建官僚自己也满脑子装着迷信观念。曾到涿州一带视察义和团状况的协办大学士刚毅就相信，学了“神拳”真是“能避刀避枪”。在朝廷已宣布承认义和团，并下了宣战诏书后，京城里的许多官员纷纷上书称述各种奇谈怪论。有的说，“洪钧老祖令五龙守大沽，龙背拱夷船，皆立沉”；有的说，“从关壮缪得帛书，书言无畏夷，夷当自灭”；有的说，“山东老团一扫光、金钟罩、九龙灯之属，能役鬼神，烧海中船尽坏，居一室斩首百里外，不以兵”。他们奉迎朝旨，慷慨激昂地主战，其实是抱着一种愚蠢的希望，以为靠神奇的法术就能轻而易举地把洋人的势力赶跑。有个御史奏摺说，“今皇天佑我大清，假以神力，殛彼异类，义民云集，抗刃前驱，不烦一兵，不糜一饷……”就表现了这种自欺欺人的愚蠢的希望。慈禧太后对义和团的“法术”虽然并不是完全不相信，但是她毕竟没有愚蠢到以为靠这种法术就能战败洋人势力。在下了宣战诏书后五天，有一道给李鸿章、刘坤一、张之洞等各省长官的上谕说得很明白：“尔各督抚度势量力，不欲轻构外衅，诚老成谋国之道。无如此次义和团民之起，数月之间，京城蔓延已遍，其众不下十数万，自兵民以至王公府第，处处皆是，同声与洋教为仇，势不两立。剿之则即刻祸起肘腋，生灵涂炭，只可因而用之，徐图挽救。奏称信其邪术以保国，亦不谅朝廷万不得已之苦衷矣”。

慈禧太后之所以下五月二十五日的宣战诏书，根本上是为了避免义和团的刀锋落到她的头上，落到以她为代表的统治权力的头上，并且把义和团群众推到同帝国主义侵略军作战的第一线上，使用帝国主义列强的力量来消灭义和团。这是一个彻头彻尾虚伪的宣战诏书。以后事态的发展完全证明了这一点。

---

同上书，页 145。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140。

李希圣：《庚子国变记》。《义和团资料》第一册，页 15。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256。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187。



#### （四）义和团占领了北京吗？

义和团进入了北京，北京城几乎变成了他们的天下，但是义和团毕竟没有真正占领北京。

北京的前三门内外大火，烧掉了几千幢房子以后，义和团的声势笼罩着北京全城。洋教堂、外国使馆固然首先感到紧张，所有的朱门大户也都在蜂起的穷人所造成的恐怖下面发起抖来。从四乡打着义和团旗号拥进城来的群众日以千计，城里的贫民也纷纷地自行组成义和团队伍。他们头上包着红帕，手持刀矛，成群结队地在内外城自由行动。他们进入王公府第，就在里面设“坛”居住。官员们在街上乘轿的，遇到义和团，往往被喝令下轿，骑马的，往往被喝令下马。许多达官贵人的仆人车夫，参加了义和团，主人不敢怠慢他们，反而要请他们保护。满城几乎家家门上都贴上表示信奉义和团的红纸条。义和团的活动甚至进入了紫禁城里，谁也不敢干涉。卫戍紫禁城的是荣禄所统率的武卫中军，这支军队向来以无纪律著名，这时乘机在城内大肆劫掠。许多达官贵人，包括皇亲贵族如贝子溥伦，一品大员如大学士徐桐、孙家鼐，尚书陈学棻等人的家中，被洗劫一空。这些劫掠有些是义和团以搜查的名义进行的，有些则是武卫中军干的。不少官员看到形势不妙，仓皇出都，跑往南方去。六月二十六日光绪皇帝三十岁生日，虽然照例在乾清宫受贺，但是气象萧条，一个记载说：这一天“东华门不启，群臣皆入神武门。冠裳寥落，仅成朝仪。红中满都市，服饰诡异，持刀汹汹杀人。诸巨入贺者咸有戒心”。总之，义和团的活动已经在北京城内造成了为清朝当局所无法控制的局势。

那么义和团为什么毕竟并没有真正占领北京，使自己真正成为北京的主人呢？

拿义和团和以往的封建时代的历次大的农民革命运动，直到太平天国革命运动相比较，可以看到，义和团有一个明显的弱点，就是缺乏政权观念，没有政权组织。“彼可取而代之”，历史上的农民战争总是想这样做的，或者就是这样做了的。义和团以前清朝多次的农民战争，都想打到北京城，推翻清朝皇帝的统治，但都没有能做到。现在，义和团竟然一举进入了北京，实际上控制了北京城，在北京城里为所欲为，通行无阻。同时也控制了天津这样的重要城市，控制了京畿一带。而且，义和团的烽火，除了在直隶、山东以外，还在山西、奉天、内蒙古、河南等省区蔓延开来。可是义和团却没有想到用自己的力量来把这个已经腐朽不堪的卖国的清朝政府推翻掉，没有能够建立一个自己的政权来代替这个政权。皇太后、皇帝仍然坐在“龙庭”上，惴惴不安的文武百官也仍然保持着他们的官位。前文所说义和团进入涿州城的情形已经表现了义和团的这种弱点。当时他们并没有赶跑涿州城的清朝官员，虽然他们如果要这样做是完全做得到的。

义和团并不是无缘无故地脱离了农民革命的历史传统的。它发生于历来的农民战争所没有遇到过的新的历史条件中。它把外国帝国主义侵略者作为主要斗争对象，是适应于新的历史条件的，因此它能够在靠近京城的地区这样迅速地发展起来，以至顺利地，不费力地进入了北京。但是它既然解决不了如何把反帝斗争和反封建斗争结合起来的复杂问题，因而被“保清灭洋”



这样的含糊的口号所迷惑，它也就在政权问题这个革命的根本问题上陷入混乱。

义和团在组织上一直是分散的，这个弱点，前面已经说过。它在进入北京后，仍然没有统一的组织，没有集中的领导核心。任何人，不管从什么动机出发，都可以自称为义和团。它的声势愈盛，队伍愈广，它的成份就愈庞杂，组织上的散漫性也就愈厉害。它既然始终不能形成统一的组织，当然也就不可能把建立政权的问题提到日程上来。

在进入北京后，至少有一部分义和团提出了反对“一龙二虎”这样的口号，所谓“一龙”，指光绪皇帝，“二虎”，一个是主持总理衙门的庆亲王奕訢，又一个李鸿章。他们反对这三个人，并不错误，不过光绪皇帝其实并没有实权。他们把载漪、刚毅这样的封建守旧派误认为自己的朋友和支持者，则是完全错误的。他们不知道，这些封建守旧派只是想利用义和团火中取栗，随时都会对帝国主义者实行彻底的投降。

从这里更可以看到，慈禧太后为什么在紧急关头，感到必须采纳封建守旧派的主张，不惜宣布对外作战来表示自己同义和团站在一个立场上。因为不这样做，她也会立刻变成义和团所要打击的真正的“龙”。

在决定发布对外宣战诏书的同时，慈禧太后命令庄王载勋和协办大学士刚毅“统率”义和团，还拨出了两万担米，十万两银子“赏”给团民。在庄王府中设坛，要义和团来“挂号”，领取粮米。载勋和刚毅虽然并不真能把义和团的行动控制起来，但是许多“挂号”过的义和团队，打出了“奉旨义和神团”的旗帜。这一来更加在群众中造成了义和团并不同朝廷对立，而是接受朝廷号令的印象。

慈禧太后的更阴险的一个措施是驱使义和团去攻打在东交民巷的各外国使馆和在西什库的天主教的北堂。驻北京的各外国使馆是帝国主义侵略势力的代表。这时，进入北京的各国士兵，在东交民巷使馆区附近四处巡街，屡屡开枪伤人。群众对于这些武装起来的帝国主义使馆是痛恨在心的。但是，对帝国主义侵略者作战当然不能拿这些使馆开刀。“歼灭”这些使馆，丝毫无助于打退外国侵略者，这个道理，当时的清朝统治者并不是不懂得。在慈禧太后安排下，除了义和团群众外，荣禄的武卫中军和新调进城里的董福祥的甘军，都参与了对使馆和北堂的围攻。德国公使克林德在围攻使馆区以前的五月二十三日，走出使馆区，在东单牌楼附近被枪杀。开枪的是载漪所统的八旗军的一个士兵，但并不是奉上面的命令办的事。围攻延续了近两个月。董福祥部有万人，荣禄的武卫中军也有八千人，再加上几万义和团群众，竟没有攻下兵力只有四百人的使馆区和兵力只有四十多人的北堂。如果说，这也算是一场战争，那是慈禧太后挑起的用以愚弄和陷害义和团的一场“战争”。

慈禧太后之所以对外宣战，本是为了躲避义和团的锋芒。把在北京城里的义和团群众吸引去攻打使馆和教堂，正是最好地达到了这个目的。义和团虽然有几万群众，但手里有的只是大刀长矛，清朝官方是一支新式枪也没有发给北京的义和团的。在狭窄的、有许多房屋建筑物障碍的战场上打进攻战，他们大量死亡在外国兵的枪口前面。慈禧太后叫荣禄和董福祥的军队参战，既是为了表示真的宣战，以煽起义和团群众参与这场“战争”的狂热，又是为了防止义和团打胜这场“战争”。荣禄的武卫中军驻在东交民巷以东，但他们只是虚张声势，并不真打，更不急攻。董福祥军驻在东交民巷以西和以

北，也只有少数兵士受义和团群众的斗争情绪的影响而比较认真地打几下。围攻西什库天主教堂的，是义和团群众和荣禄的武卫中军。当时在北京的外国人也看出来：“荣禄与法教士友谊甚好，暗中维持，命军队不必猛攻，实有一种延缓之政策，与其所施于使馆者同”。但荣禄这样做，并不只是因为“与法教士的友谊甚好”，而是领会和执行了慈禧太后的意图。

荣禄和董福祥都很懂得，太后给他们的真正任务，与其说是攻打使馆，不如说是在义和团的进攻前加以保护。六月二十三日给沿江沿海各省督抚的一道上谕说：“一月以来，除德使被乱民戕害，现在严行查办外，其余各国使臣，朝廷几费经营，苦心保护，均各无恙”。从上述慈禧太后的这些布置来看，的确可以说是“苦心经营”。六月二十八日的又一道上谕中说：“现幸各国使臣，除克林德外，余均平安无恙，日前并给各使馆蔬果食物，以示体恤”。一方面形式上派兵和义和团群众一起围攻外国使馆，一方面又派官员送“蔬果食物”到使馆去表示慰问。显然，这不过是慈禧太后所导演的一场闹剧，为的是把义和团群众的反帝斗争的精绪和精力白白地发泄掉。

---

Putnam Weale (辛普生)：《庚子使馆被围记》。《义和团资料》第二册，页 293。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344、365。

## （五）在反侵略战争的前线

在天津方面，义和团站在反侵略战争的前线。受反侵略的群众运动的影响，清朝官军中一部分下层官兵积极地同义和团并肩作战。

帝国主义各国在大沽口的舰队五月二十一日（6月17日）凌晨占领了大沽炮台，是经过六小时的激烈战斗的。清朝当局在大沽口设有相当完备的炮台，但是对这次战争毫无具体准备。守炮台的官兵仓卒地对敌人的挑战作出了反应，开炮轰击，使敌方为占领炮台付出了一定的代价。据当时李鸿章的一个电报中说，他从清朝驻日本使馆得悉，在这次大沽口之战中，“英损一舰，日毙一将，俄死伤较多”。

这时，由天津出发想到北京的英国海军上将西摩尔统率的二千名由各国海军官兵组成的军队，在五月十九日到达廊坊后，因为义和团群众的阻击无法继续前进，被迫退回，沿途又遭到义和团和清朝军队的袭击、包围。除非得到增援，他们回不到天津租界。而天津外国租界的兵力只有二千四百人，其中主要是一千七百人的俄国陆军。他们被蜂起的义和团群众所包围，无法分兵接应西摩尔的军队。在这种窘迫的情况下，天津租界的外国军队曾决定，如果没有从海上来的援军进到天津，他们就只好放弃天津租界，向大沽口方面撤退。而这种撤退也是很危险的，因为从天津到大沽四十公里的途中，有密集的义和团群众和清朝军队。在各侵略国夺占了大沽炮台后，大量的军队登陆。五月二十七日（6月23日），有俄、日、英、美、法等国的军队共八千人由大沽一路经过激战到达天津租界。加上原在天津租界的兵力，再加上由于得到接应而在五月三十日退到天津租界的西摩尔的军队，集中在天津城外紫竹林租界的侵略军共达一万二千人，其中俄国兵六千人，日本兵四千人。在大沽还有六千多的兵力。侵略军既然得到加强，他们就想立即实行占领整个天津。这样就在天津发生了历时近一个月（五月二十日左右到六月十七日）的激烈战斗。

在五月里，义和团势力已遍布天津。当时人记载，五月中旬，“在城内三义庙，树义和团旗，设坛聚众，无业游民纷纷往投”。“津城内外设坛数十处，群推三义庙为首，号曰总团。凡会议皆诣三义庙”。“团皆红巾蒙首，余布二尺余，托至脑后，红布围腰，红布裹腿，手执短刀，数十成群招摇过市。……途遇道府县，皆叱令下舆免冠。司道、府县、衙参皆不敢冠带。”义和团群众焚毁了所有的外国教堂，而且同进行干涉的洋兵发生了初步的冲突。对于这种好像突然从地下冒出来的力量，坐镇天津的直隶总督裕禄毫无办法，只能承认它的存在，而且甚至让义和团派人来保卫他的衙门。

到了大沽口之战后，跟着北京朝廷的风向，裕禄公开实行招抚义和团的政策。天津附近各县的义和团纷纷进入天津。六月初，裕禄报告朝廷说：“各属义和团民先后来津，随同打仗。”他接见了一些义和团的头头，例如“带同所部团民五千人”的“静海县独流镇团总张德成”。裕禄说，除张德成外，“如静海之曹福田、韩以礼，文（文安）、霸（霸州）之王德成，均尚可用”

---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186。外国人的材料说：“联军的损失是六十四名阵亡，八十九名受伤。”（见马士：《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三卷，中译本1960年版，页221）

《天津一月记》。见《义和团资料》第二册，页141、142。

。这时，在天津的义和团群众已达三万人以上。奉朝廷命令到天津了解情况的官员刘恩溥报告说：“团民虽有大小头目，而肯报名造册，籍便稽核者，不过十之四五”。可见大部分义和团群众并没有接受招抚。裕禄虽然并不能通过他所认为“可用”的头子来把义和团群众控制起来，但却做到了使他们不能自行联合组织起来，三义庙的所谓“总团”渐渐地也就不存在了。

在天津的清朝官军原有聂士成（任直隶提督）所率的武卫前军，六月初，朝廷又遣马玉崑率领一部分武卫左军到天津。聂士成的部队曾奉令在直隶各地“剿灭”义和团，但在抵抗外国侵略军的天津保卫战中却进行了比较英勇的战斗。聂士成自己于六月十三日在天津城以南的八里台为抵抗侵略军的进攻而战死。他的部队转归马玉崑统帅。马玉崑在作战时要义和团群众作先锋，让官军殿后。在十三日夜里进攻租界的一次战斗中，义和团群众阵亡二千多人，而官兵连受伤的人都很少。当时有人记载说，义和团既遭到洋兵的轰击，又被在他们背后的官兵所枪杀，“故是夕团匪死者如此之多，并非皆洋兵打死。”朝廷又派了一员大将宋庆到天津任帮办北洋军务大臣，当裕禄的助手。宋庆在受任时为慈禧太后接见。此人是在中日甲午战争中不战而退的将领，他向太后表示：“中东之役，仅与日本开衅，尚不能支，何况今拒八国”<sup>22</sup>？可见慈禧太后派他来，并不是为了认真打仗。宋庆在十四日到天津，十七日就“下令军中，痛杀”义和团群众，当时人记载说：“宋军遇团即杀，年十六岁以下，则酌给川资，令其回里。半日间城内外树旗设坛者皆散去。”就在六月十七日（7月13日）这一天，俄、英、美、日、法等国的军队发动了对天津城的进攻，第二天清晨攻入城里。这时，天津城外，清官兵还有七八十个营，并没有受到严重损失，都纷纷向西撤退了。

在城市的复杂条件下，又加以义和团的存在得到了官方的承认，以义和团名义活动的人中间不可避免地混入更多的动机不纯的分子和流氓分子，他们乘机谋取私利和造作各种荒谬无稽的谣言（例如说用这样那样的“法术”就可以轻易地战败洋人等）。落后的迷信在当时的城市居民和官场中是很有市场的。于是环绕着义和团的神话就越来越盛了。例如参加义和团活动的有不少妇女，她们在天津被称为“红灯照”、“蓝灯照”。社会上传说，她们能够“作法”，云游到远处纵火杀人，夜间空中就出现红灯、蓝灯。这种怪诞的神话不能掩盖来自下层社会、较少受封建礼教束缚的妇女群众勇敢地参加战斗的精神。

义和团的基本群众在天津是同帝国主义侵略军作战的主力，他们英勇地战斗在反侵略的前线。他们曾打开官方的军械所，得到了一些枪支。但是他们一般地只有老式的冷兵器。他们在迎击当面的敌人时，又往往遭到从背后来的枪弹的射击。上述的奉旨到天津视察的官员刘恩溥向朝廷的报告中说：“团民大半手持刀矛，以血肉之躯与火药相敌，均属发于义愤，然皆勇而无谋”<sup>23</sup>。他又说到他所目击的十七日的战斗情形说：“宋军马军后队均退至

---

<sup>22</sup>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210。

<sup>23</sup> 同上书，页 279。

<sup>24</sup> 《遇难日记》。《义和团资料》第二册，页 171。

<sup>25</sup> 刘孟扬：《天津拳匪变乱纪事》。同上书，页 35、39。

<sup>26</sup> 《天津一月记》。《义和团资料》第二册，页 156。

十八里之北仓。团民虽抵御不退，苦无军火”。可见在天津失守前一天，真正坚持作战的还是义和团。义和团的爱国群众，没有正确的领导，误信清朝官方真是要和洋人打仗，被驱使在一场城市保卫战中以血肉之躯与洋枪洋炮为敌。清朝官方当然没有资格讥笑他们“勇而无谋”。其实，官方正是利用他们的“无谋”，而把他们碾碎在帝国主义侵略者的战争机器里。

监察御史郑炳麟（就是四月初提议收编义和团的那个御史）六月初九日的一个奏摺很能说明问题。他主张，对于京城内使馆区的洋兵，“请饬城内武卫各军剋期迅奏肤功，犁庭扫穴，尽戮之，以灭洋人之口。将来可尽诱之乱兵、乱民所为，非我所能禁御”。这时虽然朝廷已下过宣战诏书，这个御史却预计到，将来要用朝廷控制不了的理由而把杀洋人的责任推给“乱兵”、“乱民”。但是让“乱兵”、“乱民”久处在京城中是危险的，所以他接着说：“然后，尽移武卫军率义和团均赴津沽，俾当前敌，而以官军鞭笞督饬，使义和团奋勇杀敌”。也就是，让义和团尽为外国军队杀掉。这样，他以为就可以使京城里“安堵如常”了。虽然事情的发展并不尽如这个御史的设想，但是他的确说出了以慈禧太后为首的朝廷所施行的计谋。

还可以看一下在天津沦陷后不久，清朝政府给东北三省官员的指示，那更是赤裸裸地表现了它的恶毒的可耻的阴谋。那时东北三省也兴起了义和团运动，群众拆毁俄国人修筑的铁路。俄国人借端大举出兵的态势。六月二十六日朝廷给盛京（即奉天，今辽宁）、吉林、黑龙江三省长官的上谕说：“此次衅端，本由拳民而起，拳民首先拆毁铁路，我仍可作弹压不及之势，以明其衅不自我开。各该省如有战事，仍应令拳民作为前驱，我则不必明张旗帜，方于后来筹办机宜可无窒碍”。<sup>1</sup>七月九日，俄国军队已经侵入边境，吉林将军得到的上谕说：“该将军当慎遵叠次谕旨，如与俄兵接仗，务令拳民先驱，我军不可明张旗帜。”

但是在帝国主义列强看来，清朝政府采取了这种策略，毕竟不是一件好事情。如果没有义和团运动，不可能设想无论是慈禧太后、光绪皇帝还是任何当权派会发出五月二十五日那样的宣战诏书。清朝政府本来已经成了帝国主义列强的百依百顺的奴才，现在却突然陷入了义和团反帝运动的俘虏的地位，它正在不择手段地尽力从这种地位里摆脱出来。帝国主义者的出兵，就是要扑灭义和团，镇压中国人民的反帝运动，帮助清朝政府摆脱它所处的困难地位，以便重新建立帝国主义列强统治中国的秩序。

---

<sup>1</sup>《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279、299。

<sup>2</sup>《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245。

<sup>3</sup>《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360、429。

## 第十九章 八国联军和义和团的失败

### （一）八国联军侵占北京

占领了天津的各国侵略军，立刻组织兵力，策划向北京进军。在天津沦陷二十天后，一支共为一万九千多人的侵略军由天津沿着运河两岸向北京出发了。

在这支侵略军中，日本兵为数最多，有八千人。英国当时正陷入南非的殖民地战争中，只能派出三千人的兵力参加对北京的侵略。美国对这次侵略进军虽很积极，但也只能以二千五百人的兵力参加。英国、美国都怂恿和支持日本多出兵，是为了抵制俄国和德国在这场联合的侵略战争中取得优势。沙皇俄国这时除了乘机侵略中国的东北地区外，又积极地参加对北京的侵略进军。在这支侵略联军中，俄国兵有四千八百人，数量仅次于日本。抱着在远东扩张侵略势力的野心的德国皇帝，以德国驻北京公使被杀害为借口，已下令组成七千人的对中国的侵略军。但在这支侵略联军从天津出发时，德国军队还没有赶到。法国人参加这支侵略联军的有八百人。此外，奥匈帝国和意大利在远东都没有什么兵力，各派了五十多人参加这支侵略联军。

这支侵略联军从天津出发后十二天，在光绪二十六年七月二十日（1900年8月14日）打到了北京城。这是继四十年前的咸丰十年（1860）英法联军占领北京以后，北京城又一次为外国帝国主义强盗所占领。

这时，清朝政府在京津之间拥有相当大的兵力。从天津撤退下来的裕禄、宋庆、马玉崑等人的部队有两三万人，卫戍北京城的有荣禄、董福祥等人的部队约三万人，还有两万多的八旗兵（满洲兵），再加上这时应清朝政府的征调从外省来到京畿的军队，一共至少有十万人的兵力。在英法联军之役时，清朝政府正以全力与太平天国搏战，根本无意在北方抵抗外国侵略者。而这次，清朝政府已经宣布对外作战。如果它以在京津间的军队认真作战，并且真正发动和依靠义和团群众的力量，那么，不到二万人的侵略联军，这样轻易地侵入北京，是不可能的。

以慈禧太后为首的清朝当局只是在字面上发布了宣战诏书，事实上没有应战的决心，也没有坚决抵抗的部署。一些懦怯的将领所统帅的腐朽的军队，在敌人的进攻面前几乎全部是不战而溃。侵略联军在天津以北十公里的北仓遭到聂士成的一些残部和几千义和团武装群众的袭击，发生了比较激烈的战斗。北洋大臣裕禄和他的副手宋庆的部队，在天津以北三十公里的杨村和侵略军稍一接战，就全部败退。裕禄自杀，宋庆和马玉崑从此就一路逃跑，再不作战了。在侵略军进抵北京前十天，原任巡阅长江水师大臣的李秉衡奉旨进京，慈禧太后派他到通州以南御敌，归他指挥的三十个营，一万多人的部队，大部分在只听见敌人枪声时就四散逃跑了，其他一小部分在进行了一些不像样的战斗后也都溃散。李秉衡上报朝廷说：“就连日目击情形，军队数万充塞道途，闻敌辄溃，实未一战。所过村镇，则焚掠一空”。李秉衡手下已无一兵一卒，他无法再战，服毒自杀。侵略联军进抵通州。

义和团群众虽然在京津之间不断给予侵略军以袭击和骚扰，但是他们不可能实行有力的和有效的抗击。他们不但没有较好的武器，而且没有统一的

组织。由于清朝当局的摆弄，义和团成分极为复杂，良莠不齐，有些地方的义和团组织其实是在土豪、恶霸、流氓、地痞操纵之下，这种挂着义和团招牌的组织在侵略军来到的时候也就自行涣散。成分较好的义和团队伍则分散到了铁路线以外的乡村中去了。

七月十九日夜间，侵略联军到达北京城外，他们从南面和东面攻城。有一部分义和团群众自发地上城抗御敌人的进攻。清朝官军中董福祥的甘军号称是最能作战的，他以迎战为名率部出城，其实是向敌人来的相反的方向，北京以西撤退了。荣禄统率的武卫军以及载漪统率的称为神机营、虎神营的旗兵一听到敌军压城，全都逃散无踪，荣禄本人带了几个营经西直门逃走了。这样，一夜之间，侵略联军就攻进了北京城。

在北京沦陷的时候，慈禧太后携带了光绪皇帝和一些皇族、大臣，仓皇离宫，从北京城西北，出德胜门逃亡出去了。他们经昌平，出居庸关，转入山西省境内。

尽管慈禧太后的朝廷五月二十五日下过宣战诏书，但是，在侵略军队步步逼紧的过程中，清朝政府不断地通过各种途径向侵略各国表示朝廷本意并不是要作战，请求各国“谅解”。

六月初三，这时，大沽口已经被占，各国侵略军正在进攻天津，朝廷有一道电文通知各驻外使臣，要他们向各国政府“切实声明，达知中国本意。”这道电文一开始就说：“此次中外开衅，其间事机纷凑，处处不顺，均非意料所及。”电文中明确地把义和团说成是“乱民”、“乱党”，电文说：在直隶、山东两省的“乱党”“熔成一片，不可开交”的时候，“朝廷非不欲将此种乱民下令痛剿，而肘腋之间，操之太蹙，深恐各使保护不及，（深恐保护不了各国驻中国的使馆——引者）激成大祸”。电文更说：“中国即不自量，亦何至与各国同时开衅，并何至持乱民以与各国开衅。此意当为各国所深谅。”

到了六月初七日和二十一日（这时，天津已经沦陷），清朝又以皇帝的名义向俄国、日本、英国、法国、德国、美国分别发出国书。这些国书的基本内容都是要求它们“设法维持”，“挽回时局”，所用的语言大体上是一致的，都是说：“近因民教相仇，乱民乘机肆扰，各国致疑朝廷袒民嫉教。……致有攻占大沽炮台之事。于是兵连祸结，时局益形纷扰”。这些国书，很明显的，是乞怜求和的姿态，是要求各国千万不要误会，以为清朝政府真是同反对外国侵略者的人民站在同一立场上。

侵略各国也确实自始至终没有发生这样的误会。当它们共同以武力夺取大沽炮台，占领天津的时候，它们一致认为，“对中国（也就是对清朝政府——引者）的战争状态并不存在”。各国司令官共同决定采取的态度是：“我等之本国，现与中国政府保持和平，故决非对中国政府进兵”。“此次进兵之目的，在讨伐以义和团之名欲颠覆中国政府之有力叛徒”。“援助中国政府镇压叛徒，若中国政府不讨伐叛徒，则各国自行讨伐。”日本六月十七日发出对清朝皇帝六月七日的国书的复信，其中说：“迩来北方团匪，日益猖

---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202—203。

同上书，页 228。

马士：《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三卷，页 244。

王芸生：《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四卷，1932 年版，页 10—11。



獯、妄动乱举，无所不至。现驻北京各国钦差暨各署员等，被其绕围攻击，并闻某国使臣已被击杀，而贵国所派官兵不能救护使臣，又不能弹压匪徒。……自上月以来，各国将大兵派往天津，日本亦不得不调派兵员至该地，此系专为弹压匪类救护使臣起见，并无他意。”日本的这个国书是有代表性的。参加侵略联军的各国虽然各有他们自己的打算，但是在这一点上它们是一致的，它们都表示，进兵北京的用意是在于救护在北京被围困的使馆，并且帮助清朝政府“剿匪”。

在四十年前的英法联军之役时，侵略者宣布，他们是以战争的手段来惩戒顽固不化的清朝政府，不与人民相干，想以这种说法来骗取中国的民心。英法联军侵占北京的结果是侵略者与清朝政府携手共同镇压太平天国。但在这一次战争中，侵略者一开始就明确地表明，他们进兵北京是为了镇压以义和团为代表的敢于反抗帝国主义侵略的中国人民，而并不是与清朝政府为敌，恰恰相反，他们倒是要来拯救这个政府，使他不至于在“暴乱”的人民群众的挟持下继续干自己所并不想干的事情。

逃亡出北京的朝廷，在七月二十五日有一道上谕给在上海的已经奉命向侵略各国乞和的李鸿章，其中说：“此次衅起民教互斗，朝廷办理为难情形，已历次备具国书，详告各国。彼方以代民除乱为词，谓于国家并无他意（就是说对清朝政府没有坏意——引者），而似此举动（指攻入北京城之举——引者），殊属不顾邦交，未符原议”。这段话表现了一点对侵略者的怨恨：本来讲好是为镇压义和团而用兵，怎么闹到使朝廷不得在北京安身，实在是太不给面子了。

---

《清光绪朝中日交涉史料》卷五十四，页 21。

《义和团资料》第四册，页 39。



## （二）“东南互保”和李鸿章议和

义和团运动在北方各省，特别是在京津地区造成这样大的声势，甚至迫使清朝朝廷作出对外作战的姿态，当然不能不在全国引起强烈的震动。

六月份，在四川、湖北、湖南、江西、浙江、福建各省都发生了火烧外国教堂的群众行动。湖南南部的衡阳、衡山、安仁、常宁、耒阳、零陵各地的教堂差不多同时被烧掉，并有充当主教和其他教会职务的洋人被杀死。浙江西部江山、常山的群众反洋教的斗争发展为武装起义；群众占领了江山县城，杀死了西安县（今衢县）的知县。同时，在浙东沿海许多地方也发生了外国教堂被烧毁或被捣毁的事件。在这些南方省份中虽然没有义和团组织，但是下层群众中的各种类似性质的秘密结社在这时都活跃起来了。有些地方官绅趋向于乘机发泄他们隐藏在心底的对于洋人的仇恨。北京的朝廷承认义和团的合法地位，发布对外作战的诏书（这个诏书是下达到各省督抚的），虽然是个大骗局，然而不可能不在全国造成影响。

北京朝廷已经难以控制整个国家。帝国主义侵略者虽然可以出兵打下天津，打进北京，但显然也不可能直接用兵力来镇压全中国到处沸腾起来的驱逐帝国主义势力的热潮。

在这种情形下，以洋务派官僚为主的南方各省的督抚，成为外国帝国主义者的最有用、最得力的工具。他们在这些省份中，竭力继续保持半殖民地的秩序，从而受到了帝国主义者的赞赏。

两广总督李鸿章、湖广总督张之洞、两江总督刘坤一，一开始就坚决主张剿灭义和团。他们对于朝廷听从守旧派官僚的主意，以“抚”字诀对待义和团是一贯反对的。他们以为这样做，只会得罪外国帝国主义而造成不可收拾的局面。刘坤一、张之洞在五月十九日联名电奏朝廷说：“拳匪势甚猖獗，各国纷纷征兵调舰，大局危急。……如再迟疑不自速剿，各国兵队大至，越俎代谋，祸在眉睫。”这个电文还提到，赫德有电给他们说：“大局若无速转机，各国定并力大举，危亡即在旦夕”。可见代表英国利益的赫德这时正在动员坐镇长江流域的这两个总督，想用他们的力量来影响朝廷的决策。长江流域是英国视为势力范围的。这时英国政府又授权驻上海和驻汉口总领事通知这两个总督：如果他们“采取了维持秩序的方法”，他们将受到英“帝国海军的协助”。张之洞五月二十二日电告刘坤一说，他已向英国人表示：“我与刘帅皆极愿与英联络”。张之洞还照会各国驻汉口领事说：在湖南、湖北，对于“洋商洋教士”，“本部堂力任保护，当不致痞匪滋生事端，即使偶有生事猝防不及者，乌合之众，官兵威力，亦可立时弹压扑灭，断断不能任其滋蔓。长江下游一带，有两江总督部堂刘。昨与电商，亦已严密布置防范，意见相同，力任保护下游”。可见，张之洞与刘坤一已明确表示，一定要负责保护各帝国主义国家首先是英国在长江中下游各省的利益。

五月二十五日朝廷的宣战诏书下来以后，两广总督李鸿章把它看成是个伪诏，决定不照办。他有一电报给在上海的盛宣怀说：“廿五矫诏，粤断不

---

《刘坤一遗集》第三册，页 1431。

《英国蓝皮书——议会文件》。《义和团资料》第三册，1953年版，页 518。

《张文襄公全集》卷一六，〈电牍〉三十九，1928年刻本，页 17。

同上书，卷一三，〈公牍〉十八，页 19。

奉。希将此电，密致岷香二帅”。 “岷香二帅”就是指刘坤一、张之洞。任铁路督办的买办官僚盛宣怀，这时成了串连李鸿章、张之洞、刘坤一共同实行所谓“东南互保”的中心人物。盛宣怀致这几个总督的电文中说：“各省集义团御侮，必同归于尽。欲全东南以保宗社，东南诸大帅须以权宜应之，以定各国之心。”这个电文的意思是，如果东南各省按照上谕所说，发动义和团这类组织抵御外国侵略，那就会同归于尽，所以必须采取权宜之计来维持各省的现有秩序，使各国放心。

在盛宣怀策划下，由上海道台余联沅加上张之洞、刘坤一委派的官员（盛宣怀本人也列席），组成代表团在上海同以美国总领事古纳为首的各国领事进行会商。双方在五月三十日签订了所谓《东南保护约款》九条，其中规定“上海租界归各国公同保护”，“长江及苏杭内地各国商民教士产业均归南洋大臣刘，两湖督宪张允认切实保护”（两江总督刘坤一又有南洋大臣的职衔）。对于刘坤一、张之洞和外国人订立的这个章程，李鸿章当然完全赞成。长江上游的四川总督奎俊也立即表示同意和响应。闽浙总督许应骙七月二日电告盛宣怀，他在福州实行的也是同样的办法，因为他已同驻福州英领事建立了类似的联系，所以他同意加入“东南互保”。这个章程使帝国主义各国可以放心地在北方用兵而不必担心南方发生对他们不利的局势。所以当时的美国人说：“所有的南部和中部各省的高级官员，……都已与各国结成联盟”。英国并有十三艘兵舰驶入长江。七八月间，英国、法国、德国、日本又相继派了一些军队在上海登陆。

和南方各省督抚采取同一立场的，还有陕西巡抚端方和山东巡抚袁世凯。袁世凯所部号称是北洋军队中的劲旅，他的驻地又同天津战区近在咫尺，但他不出一兵一卒援助天津。他在山东实行所谓“保境安民”。在英国人向他征询对于东南互保条约的意见时，他答复说：“我的意见和那几位总督相同”。

这些督抚自行和帝国主义各国联络，承担保护他们的利益的责任，这在形式上显然同北京朝廷的宣战诏书相抵触。山西巡抚毓贤在六月十一日报告朝廷，他刚收到盛宣怀从上海来电说，“长江、川、东（山东）、苏、浙、闽、粤各省，已与各国议明，中外互相保护，两不相扰，各国已经照会应允。”毓贤表示，他看到这个电报后，“不胜骇异”，认为“似此情节支离，显系奸宄捏造”。这大概是朝廷第一次得到有关此事的报告，但它对此并不采取任何措施。后来还有官员弹劾李鸿章，说他“纠合十余省督抚，保护外洋商务，使敌国无粮饷匮绝之虞，并力抗我”。也有官员攻击说：“东南各省督抚，谬托保守大局之名，定约九条，实则苟且偷安之计”。这些官员都不懂得朝廷宣战的本意。朝廷不但不责备东南各省督抚，而且是同意他们这样做的。

---

《李文忠公电稿》卷二十二，1905年刻本，页40。

《愚斋存稿》卷三十六，页6。

《中外旧约章汇编》第一册，页968。

马士：《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三卷，页248。

马士：《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三卷，页248。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257。

同上书，页394、573。

六月二十五日，刘坤一、张之洞和四川总督奎俊以及安徽、浙江、江苏三省巡抚联合奏报，用含糊其词的说法报告了他们同各国“订定章程”这件事<sup>1</sup>。朝廷在答复他们的上谕中却毫不含糊地表示了同意：“朝廷本意，原不欲轻开边衅。故曾致书各国，并电谕各疆臣，及历次明降谕旨，总以保护使臣及各口岸商民为尽其在我之实，与该督等意见正复相同”。到了各国侵略联军占领北京后，逃出北京的朝廷在一道上谕上说得更加明白：“前据刘坤一、张之洞等奏，沿海沿江各口商务照常，如约保护。今仍应照议施行，以昭大信。”

在这些督抚中，李鸿章是个头头。他虽然在光绪二十四年由于英俄矛盾而被排挤出总理衙门，但在官僚集团中，仍然被认为是最善于同洋人打交道的人。他在二十五年底任两广总督，二十六年五月二十二日，他奉旨立即北上入京，那正是大沽口被侵略军夺占的时候。朝廷这时起用李鸿章，当然是为了想靠他来联络各国，和缓局势。李鸿章看到北方局势混沌，他还要观望一下，所以借故留在广州，迟迟不北上。他在广州“五次电奏，均请先清内匪，再退外兵”。六月五日他致电刘坤一说，“荣庆（指荣禄和庆亲王奕劻——引者）尚不能挽回，鄙人何敢担此危局？各国兵日内当抵城下，想有一二恶战，乃见分晓”。他是在坐待这场“恶战”的结果，然后再定他的行动方针。

六月十二日，朝廷又授给李鸿章以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这样的有实权的职位。经过朝廷的催促，李鸿章在六月二十日才乘轮船离开广州到了上海。这时天津已经沦陷了。他并没有按照朝廷的要求赶快入京，而是在上海停留下来。七月初一日，刘坤一、张之洞纠合了闽浙总督许应骙、四川总督奎俊、两广总督德寿、陕甘总督魏光燾、山东巡抚袁世凯以及浙江、安徽、江苏、陕西巡抚等共同电奏，要求授李鸿章以“全权”，让他“就近在上海与各国电商，藉探消息，察其意向”。这个电文表明这些督抚一致主张赶快求和，而且他们一致把李鸿章看做唯一能担当这个任务的人。这时，李鸿章在上海已开始同清朝派驻各国的公使直接联系，让他们探听各国意向。七月初六日，李鸿章在上海同刘坤一联名上奏朝廷，要求朝廷立即下令各省督抚和各统兵大员办几件事，其中主要的就是“按照条约一体认真保护”“各国洋商教士”，并“认真剿办”一切“土匪”和“乱民散勇”。这时侵略联军尚未从天津出发，这个奏文中说：“目前各国添兵，以救使剿匪为词，声明天津之战非与我国家开衅，尚不致为非常之祸”，但延迟下去，再不切实地剿匪和保护外国人的利益，京城就难免受灾了。这个奏文很明显的，完全是按照侵略各国的意旨说话。

当侵略联军在从天津到北京路上的时候，七月十三日，朝廷授命仍在上海的李鸿章为“全权议和大臣”。于是一方面是各国侵略军攻入北京城，一方面李鸿章在上海向各国打听在什么条件下才可以停战。到了北京已经沦

---

同上书，页 356、365。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489。

同上书，页 317。

《李文忠公电稿》卷二十三，页 11。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387。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416—417。

陷后，七月三十日，正在向山西太原逃亡的朝廷下令，“全权大臣李鸿章，著准其便宜行事，将应办事宜，迅速办理，朕不为遥制。”

这样，洋务派官僚成了收拾时局的中心力量。向占领首都的侵略者求情乞和的任务落到了洋务派的领袖——李鸿章的身上。

### （三）一群明火执仗的强盗

侵略联军侵入京城，朝廷仓皇逃遁，文武百官也纷纷窜逃。没有来得及跑，还在京内的大学士昆冈等几个官员找到了有清朝官衔的英国人赫德，要求“设法斡旋，以救眉急”。赫德表示应该让庆亲王奕劻赶紧进城，与各国“商议和局大事”。英国人不急于要李鸿章到北京是因为他同俄国关系密切的原故。在流亡途中的朝廷接到昆冈报告后，下令著已经跑到宣化的奕劻立即回到北京，同时催促还在上海的李鸿章北上。奕劻在八月初十日回到北京。英国、日本的军队把他护送进城，他带的卫队则全被解除武装。他进城后，见到了各国公使，但他们却并不同他“商议和局大事”。一个当时在北京的英国记者说：“人言庆王今在日本人掌握之中，如一囚徒，无权开议”。他自己在向朝廷的奏报中说：虽然由于李鸿章尚未来京，无法同各国开议，但他已经“往拜俄、英、美、法、意、比、日本各公使，备述此次拳教相仇，致使各国动兵，并婉谢各国洋兵保护宗社臣民盛意”。居然向升堂入室的强盗表示感谢，这个亲王其实不能说是囚徒而是个道地的奴才！

由于俄国人向李鸿章表示愿意承担“保护”他的责任，李鸿章在八月二十五日从上海坐船北上。他向朝廷报告说：“天津进口，须有各国保护接待，乃可畅行无阻”。他和他的随员到了大沽以后，就在俄国的哥萨克兵的伴同下乘火车到津。这时的天津已成为列强军事管制下的殖民地城市。侵略各国在六月十八日占领天津之后立即成立了所谓“天津市临时政府委员会”（当时，中国人称之为“天津都统衙门”），由参加天津战事行动最多的俄国、英国、日本各派一名代表组成这个委员会。后来由于其他侵略国也坚持要参与，这个委员会增加了代表德、法、美、意、奥的委员。列强共管的临时政府在天津向居民抽税，进行司法审判，用砍头示众的办法对付他们认为是义和团的中国人。李鸿章是有直隶总督的官衔的，当他到了天津后，这个临时政府认为“李鸿章可作为私人看待，而他的来临并不影响天津临时政府的工作”。一个在天津负责接待李鸿章的俄国官员说：“李氏实际上是受到礼遇的俘虏”。

李鸿章在接受俄国人保护的同时，也力求设法讨好其他各侵略国。他把随带的五十万两白银存进了英国的汇丰银行。他在天津住了半个月，闰八月初九日到达北京。庆亲王也被授为议和全权大臣，会同李鸿章办理。但侵略各国仍然不同这两个全权议和的大臣开议。直到十一月初，侵略者才正式提出议和的条件。这不仅因为列强之间需要调整相互间的矛盾，经过磋商才能在议和条件上取得一致意见，而且因为它们都不急于议和。它们要乘此时机，大肆进行一番掠夺，同时对敢于反抗的中国人民进行武力镇压。它们之所以需要李鸿章和庆亲王，首先还不是要他们在议和条件上签字，而是要通过他们使流亡的朝廷懂得只有彻底采取同帝国主义合作的态度才能存在下去，并

---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497。

《庚子使馆被围记》，见《义和团资料》第二册，页 388。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574。

同上书，页 664。

《中华帝国对外关系史》第三卷，页 320。

科罗斯托维茨：《俄国人在远东》，李金秋等译，商务印书馆 1975 年版，页 140。

且需要他们约束残留在北方的清朝军队，顺从侵略者的意志，共同镇压义和团势力。

八国联军到处烧杀抢掠，以致京津之间，“沿途房屋未经被毁者极为罕见。大都早已变成瓦砾之场。……从大沽经过天津直到北京之路线上，至少当有五十万人，变成无屋可居”。当各国侵略联军打进北京城后，就像一群强盗在被他们打开了的宝库前面一样。整个北京城，包括城市中心的皇宫和城外的颐和园，遭到了洗劫。除了军官和士兵外，还有传教士也参加了掠夺。当时的法国报纸有这样的记载：“一个回国的兵士叙述说：从北堂我们开向皇宫。修道士们跟着我们去”，“我们奉命在城中为所欲为三天，爱杀就杀，爱拿就拿，实际抢了八天。教士们做我们的向导。”联军统帅瓦德西的笔记中招认：“联军占领北京之后，曾特许军队公开抢劫三日，其后更继以私人抢劫。北京居民所受之物质损失甚大，但其详细数目，亦复不易调查。现在各国互以抢劫之事相推诿，但当时各国无不曾经彻底共同抢劫之事实，却始终存在。”瓦德西是德国的元帅，德皇威廉第二派他统率侵华德军，并且为他争取得了联军总司令的地位。德国侵略军是在北京沦陷后赶到北京的。瓦德西本人则在闰八月初（1900年9月底）才到天津，而于这个月二十四日（10月17日）到北京。他的笔记生动地描绘了英、日、美、俄、法各国军队在对北京的劫掠中谁也不甘落人之后。当时在北京的一个英国记者则记载说，在闰八月间，“仍时有新兵入城，其中以德兵为最横，天刚黑，他们就从事劫掠，自称德皇训词中命令他们这样做，他们不过是遵奉命令而已。”

在北京城内，侵略各国的军队实行分区占领。但对于紫禁城，他们相约不实行占领。这表示他们仍然承认清朝政府。不过事实上各国的军官们和兵士们都曾利用各种机会进入紫禁城劫掠财宝。瓦德西在中南海的仪鸾殿里设立他的司令部。仪鸾殿是慈禧太后住过的地方，珍宝甚多，在瓦德西迁出时，就被烧毁了。

侵略联军在所到之处屠杀义和团和其他群众。一个当时在北京的中国文人记载说：“城破之日，洋兵杀人无算。……街上尸骸枕籍，洋兵驱华人舁而埋之。舂锄既毕，即将舁尸之人尽行击死，亦埋坑中。”英国记者辛普生也记载他目击的情形说：“法国步兵之前队路遇中国人一团，其内拳匪、兵丁、平民相与搀杂，匆遽逃生。法国兵以机关枪向之，逼至一不通之小巷，机关枪即轰击于陷阱之中，约击十分钟或十五分钟，直至不留一人而后已”。

在侵略联军占领了天津和北京后，北京天津附近地区已没有清朝官军，但不少地方还有义和团在活动。侵略联军首先在这个地区内到处进行劫掠焚烧。例如八月间侵略联军到天津西南二十多公里的独流镇，这里是义和团活动的一个中心，侵略军焚毁了这个镇子。侵略军在劫掠北京以东的通州、武清，以南的良乡、涿州和以西的三家店等地的时候，都遭到义和团群众的激烈的抵抗。

---

《瓦德西拳乱笔记》。《义和团资料》第三册，页29。

转引自邵循正的文章，见《义和团运动史论丛》，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56年版，页127。

《瓦德西拳乱笔记》。《义和团资料》第三册，页31—32。

《庚子使馆被围记》。《义和团资料》第二册，页388。

叶昌炽：《缘督庐日记抄》。《义和团资料》第二册，页470—471。

《庚子使馆被围记》。同上书，页358。

侵略各国争先占领从天津到山海关的铁路线。在这条铁路线上，芦台、秦皇岛、山海关等地还有清朝军队。已经到达天津的李鸿章，根据俄国人的要求，下命令给这些地方的军队对于前来占领的侵略军不得进行抵抗。俄国军占领了芦台，接着就乘火车到山海关，但英国军舰抢先一步到了山海关，占领了这里的炮台和车站。为此，英俄间发生了争执。经过瓦德西的调解，强盗间达成妥协；山海关的炮台和车站由各国共同占领，山海关要塞司令由英国人担任，而天津到山海关的铁路由俄国人管理。这条铁路线上的秦皇岛、北塘则已由德国军队占领。

侵略军队又以讨伐义和团的名义进兵冀中地区。一支法国军队到达了献县，这里是直隶省东南部天主教的中心。这支法国军队摧毁了这里的若干被认为积极进行反教会斗争的村庄，接着又向西到保定府。同时，又有德国、法国、英国、意大利联合组成的纵队从北京和天津出发也到了保定府。保定是直隶省的首府，这时在城里的清朝最高官员是在裕禄死后曾代理直隶总督的布政使廷雍，他已奉朝廷的命令用他的军队全力镇压义和团。在北京的庆亲王根据各侵略国的公使们提出的要求，通知廷雍，一定要对顺天府和直隶省境内的义和团“迅速查办解散”。廷雍向在太原的朝廷报告说：“现查顺直各属，拳匪众多者，共计三十余州县。拟就现有兵力，先就拳匪猖獗之区办起。……总期一律廓清，以仰副朝廷除莠锄奸，绥靖畿疆之至意”。清朝军队就是这样地为外国侵略军的深入预先扫清了道路。侵略联军总司令瓦德西这样说：“当联军前进之际，常常发现中国军队与拳队相战之遗迹。各个城镇入口之处，多悬已斩拳队领袖之头，以欢迎联军”。

闰八月二十日，侵略军到达保定的时候，廷雍及其他在保定的官员开门揖盗，把他们请进城里。李鸿章在闰八月十八日到北京的当天办的第一件事就是派人送急信给廷雍，通知他在联军到达保定时，要“执白旗相迎”，“务祈严谕将士，勿轻用武挑衅，致启不测之祸”。侵略联军进入保定后，进行了掠夺和焚杀，而且把主要官员们逮捕起来，说他们曾纵容义和团，并把廷雍和其他几个官员枪毙，枭首示众。这些官员对侵略军“以礼延接”仍免不了被杀，这是使清朝朝廷大为震惊的。

侵略联军从保定向南到了正定一带。它除了继续分别以小股军队骚扰冀中各地以外，又显示了要进兵山西省的姿态。九月里德、意、奥三国军队经由宣化侵入张家口。差不多同时，德国、法国、英国、意大利军队经由易州占领紫荆关、广昌（今涞源），清朝军队退到了山西省灵邱、平型关。十二月里，德法两国军队由正定向西出兵获鹿，清朝军队退到娘子关。次年的三月初法军又进占了娘子关。

一本天主教会编的书描述当时的形势说：“南至正定，北至张家口，东至山海关（还应该加上西至娘子关——引者），均在联军势力圈内，往来巡梭，足迹殆遍。凡拳匪巢穴，无论官衙民居，遇则焚毁，往往全村遭劫”。

---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575。

同上书，页 599。

《瓦德西拳乱笔记》。《义和团资料》第三册，页 30。

《义和团档案史料》下册，页 702。

同上书，页 741。

献县天主堂出版：《圣教史略》。转引自范文澜：《中国近代史》，1951年版，页 471。



李鸿章向朝廷的报告中也说：“联军”入京后，“迟迟不允开议停战，以致纵兵四出，大肆掳掠，并向地方官绅勒逼银钱”  。

上述保定的情形，是清朝官兵对待侵略者的态度的典型。作为北洋大臣、直隶总督的李鸿章描写归他所统率的军队的情形是：“偶与洋兵相遇，或勉强应敌，溃败相继，或逡巡避退，仅能全师。”但事实上，连“勉强应敌”的情形也罕见，有的只是“逡巡避退”。宋庆（他带领军队从天津战场一直退到山西境内）在侵略军西到获鹿时这样说：“正值议和之际，（洋兵）所到各城，官皆出迎、供应，民（其实是绅商——引者）亦力求勿战，免撻其怒，遂使洋兵无所忌惮，且到处要挟，收我军械，前进不已，无所底止”。应侵略军的要求，在直隶省境内的清军都向西撤退，李鸿章和奕劻至向朝廷无耻地奏报说：“查洋人性最好胜，因晋军仍驻井陘县境，营垒相望，势不两立，必开攻战之衅。请饬各防军全数退入晋境，勿在井陘左近与洋军作相持之势，致令借口进兵，是为至要。”

以慈禧太后为首的清朝朝廷，在闰八月初八日从太原迁到了西安，一心一意地盼望李鸿章和奕劻能在北京早早同侵略各国讲好议和条件。它虽然很怕侵略军继续深入，但竭力制止自己的军队在任何地方对侵略军实行抵抗，以免惹怒了侵略者而妨碍“和局”。朝廷给山西官员们的训令是：“现在将与各国开议和局，万不可决裂。……如洋兵前进，即著先行派员劝阻，固不可鲁莽从事，亦断难听其长驱直入”。显然，这是个步步退让的方针。甚至对河南省，朝廷也下了类似的命令。由于侵略军南下到正定，而且还一度分兵骚扰直隶省南端的大名、磁州等地，所以河南省也感到非常紧张，惟恐侵略军通过豫北而西叩潼关。朝廷于九月间命令河南巡抚说：“现在正将开议和局，万不可决裂。如果敌兵临境，先行遴派妥员前往劝阻。固不可轻启衅端，亦断难听其直入”  。在北京的李鸿章也致电河南巡抚，就说得更明白了：“如洋兵到豫，丰备牛羊诸品，礼貌相迎。”

当时，进入京畿和直隶省的八国侵略联军，经过逐步增加，最多的时候一共也只有十万人多一点，而且各国之间互有矛盾，作为统帅的瓦德西并不能实行统一的指挥。侵略军在占领了北京、天津直至山海关一线之后，很难深入内地。它之所以显得那样威风，好像要到哪里就能到哪里，因为它有了一个事实上的同盟军的原故。清朝统治者已经全力从事消灭义和团的工作，并且对外国侵略者绝对地采取逆来顺受的态度，因而已经成为外国侵略军的不可缺少的助手了。

义和团虽然在外国侵略者和清朝统治者的合力镇压下失败了，但是千百万仇恨外国侵略者的中国人民还存在着。如果侵略联军分散兵力，深入更多的地方，势必更加激起这种仇恨，重新引起已经在义和团运动中表现出来的那种激烈的反抗。固然清朝统治者只会节节退让，但这一来它作为中国统治者的地位将更加削弱，它作为帝国主义列强的同盟者和工具的作用也将更加削弱，这也是帝国主义列强所要避免的。正因此，列强的联合侵略军把自己

---

《义和团档案史料》下册，页 775。

同上书，页 787。

《义和团档案史料》下册，页 1005。

同上书，页 747。

同上书，页 751—752、763。



的军事活动限制在直隶省境内，而把在其他广大地区内镇压中国人民的工作，让清朝统治者自己去做。为了教训清朝统治者老老实实地接受列强的议和条件，这点军事行动是足够的了。

在这里，还要叙述一下沙皇俄国单独对东北三省的军事侵略。

沙皇俄国把天津、北京相继被帝国主义列强占领的形势看做是它侵占中国的东北的好机会。前面已经说过，义和团运动在五六月间已经蔓延到东北三省，主要是盛京（辽宁）。英国、法国、美国人办的教堂和俄国人修的铁路成为群众仇恨集中的目标。奉天（沈阳）和其他各地的教堂被焚毁。俄国修的东清铁路（由西伯利亚穿越黑龙江、吉林省境连接海参崴的铁路）已经快要全线修通，它从它强占的旅大地区向北修筑的铁路（南满铁路）也已经修到了开原。俄国人在中国领土上，驱使中国的劳力修筑铁路，早已激起群众中广泛的愤怒。六月十八日盛京将军奏报说：“查俄人假道兴修火车，其意本属叵测”。“自兴工以来，强占民地，虐待土工，无不疾首痛心”。“现在由省北至开原，南至海城，计五百里，所有俄铁路桥房均经百姓拆毁”。由于朝廷已经下了宣战诏书，这三省的长官虽然再三奏报说，他们的兵力不足以抵御俄国军队的进攻，但又不得不说，他们已遵照朝旨，召集义和团，布置兵力，准备作战。

在天津沦陷后，朝廷给东北三省长官下命令，要他们务必让俄国人了解，拆毁铁路全是“拳民”干的，官方只是“弹压不及”，而如有战事，要“令拳民作为前驱”，这是前文已经说过的了。这种卑鄙的方针，显然是要三省的官兵在俄国军队前来进攻的时候实行不抵抗主义。三省的军队本来已腐朽不堪，又在这种方针指导下，其结果是可想而知的。

和侵略联军在关内由天津向北京进军的差不多同时，俄国军队全面进犯东北三省。它一方面由北面和东面分路侵入黑龙江、吉林省境内，一方面从旅大地区沿铁路线向北攻击。黑龙江将军寿山在敌军占领瑷珲、墨尔根（嫩江）时，派员求和，表示已自行镇压义和团，这也不能使敌军止步。八月初六，俄军进入省城齐齐哈尔，寿山自杀。吉林将军长顺向来反对对外作战，在三姓（依兰）、宁古塔（宁安）、瑛春被敌人占领后，他就让各地官兵持白旗迎接敌人。八月二十九日，吉林省城也为俄军所占。在南路，继熊岳、盖平、营口、海城相继失守以后，俄军于闰八月初八日不战而进入了奉天省城。盛京将军增祺已经率残部事先逃走了。只用了两个多月的时间，俄国军队占领了几乎东北三省的所有主要城市。在占领过程中，俄军到处残酷地杀戮中国的平民。六月下旬，俄军在进攻瑷珲时，把黑龙江北岸的海兰泡（布拉戈维申斯克）的中国居民五千多人驱逐过江，迫使他们几乎全部溺死在江中。接着俄国军队又在江东六十四屯屠杀和驱赶中国居民，造成二千多人死亡。这是在帝国主义侵略中国史上罕见的惨剧。

俄国为什么要“保护”李鸿章入京，并且向他表示要在议和中给以协助？为的就是要换取李鸿章的效劳，使清朝政府容忍它在东北自由活动。在侵略联军进入北京后十多天，八月初四，俄国突然照会其他列强，建议侵略联军退出北京城。虽然其他列强一致反对，但俄军自行把它在北京的大部分军队撤退到了天津。其用意也是为了向清朝政府表示“友好”，以达到它对东北的欲望得到满足的目的。

虽然沙皇政府长期来抱着的独占中国东北的野心似乎已经可以如愿以偿，但它认为不宜于实行公开的兼并。这是因为它看出来由俄国人直接统治中国这样大的地区是很危险的事。当时占领旅大地区的俄国军事长官阿列克塞也夫就认为“在关东省（俄国人把所占领的旅大地区称为关东省——引者）以俄治华的试行中，已充分暴露出条件还未成熟。在这样大的范围内（即在整个东北三省——引者）再犯同样的错误，实在是冒险”。这就是说，还是要实行以华治华。再则，如果俄国公开兼并中国东北，那就势必引起列强的强烈反对，并可能造成列强纷纷兼并中国的各个地区的形势，这种形势是并不仅仅满足于吞并东北的俄国所不愿意看到的。因此俄国当局决定在形式上恢复清朝在东北的行政机构。盛京将军增祺逃出奉天后，躲在新民厅。俄国的关东区军事长官阿列克塞也夫叫人去找到了他，让他派遣代表到旅顺进行谈判。所谓谈判就是要在一个所谓“交还奉天”的临时协定上签字，按照这个协定，形式上清朝的盛京将军仍然回到奉天，恢复其地位，实际上全省仍然在俄军控制下，而盛京将军则成了对俄国的关东区长官负责的属吏。作为盛京将军增祺的代表的几个官员起初不敢在这样的条约上签字，说是如果这样做了，他们“有被视为卖国而被贬和受审的危险”。在俄国方面的威胁下，终于不但这几个代表，而且增祺本人也签了字。这样，到了十月初，增祺就回到了省城奉天。吉林、黑龙江也是同样的情况。沙皇政府自己制定了一个“俄国政府监理满洲原则”，按照这个原则，东北三省实际上成了俄国军事占领的殖民地，只是在名义上的行政管辖权算是属于中国。

李鸿章当时通知增祺等人说：“东三省各城，俄廷已允交还，惟保路之兵，一时尚不允全撤。”但这种交还，显然不过是个骗局。由于日本、英国、美国等帝国主义国家的反对，俄国占领东北的问题还没有就此了结，下文还将继续谈到。

---

科罗斯托维茨：《俄国在远东》，页 152。

科罗斯托维茨：《俄国在远东》，页 155。

《义和团档案史料》下册，页 890。

#### （四）帝国主义列强的“门户开放”政策和辛丑条约

李鸿章和庆亲王奕劻虽然作为议和的大臣呆在帝国主义列强占领的北京城里，但是实际上在他们和各侵略国家的代表之间，并没有进行什么“议和”。有的只是在各侵略国家之间的“议”。它们为如何对待中国，如何对待清朝政府，以及提出什么条件，相互间商议和争执了几乎一整年。李鸿章和庆亲王，在议和这方面做的事，不过是把各侵略国家“议”的结果传话给在西安的朝廷，直到最后的签字罢了。

要不要瓜分中国，这是帝国主义列强所考虑的首要问题。当时在中国势力最大的英俄两霸，实际上都作了瓜分中国的准备。英国曾想策动张之洞在两湖“独立”，并且加强它在长江中下游的军力，同时又想策动李鸿章在两广“独立”。俄国则如前说，已把整个东北置于自己的武力控制之下，又野心勃勃地还想囊括蒙古和新疆。它们都准备好了如果发生必须瓜分中国的形势时，为自己取得尽可能多的一份。但另一方面它们又表示瓜分中国是它们所不赞成的。在天津刚沦陷时，英国驻上海的总领事通知两江总督刘坤一说：“顷奉本国政府电，谕令转达贵大臣，现在保全中国，准视各疆臣之能守靖地方与否，本国非特决无瓜分之意，并未闻别国有此举动”。在侵略联军刚从天津出发时，英国的外交大臣向议会说明英国对华政策，他说，一定要使长江一带无风火之警，如果长江各省督抚兵力不足，英国要给以帮助，同时他又说，英国要“确守保全中国，不使瓜分之策。”俄国的沙皇政府在准备出兵中国的东北时，由它的外交大臣声明说，它“反对中国现状的任何变更和瓜分中国的任何企图”，并说，它的对华政策是以协助清朝政府维持其国内秩序为前提。它们不赞成瓜分，也不是假话，如果真的实行瓜分，它们势必要为应付帝国主义列强间必然发生的激烈争夺而付出很大的力量，它们在中国的既得的巨大权益也不能保证不会遭受损害，以至有丧失的危险。

英国、俄国以外，在中国已经分划到一定的“势力范围”的德国、日本、法国，这时也同样一方面准备瓜分，一方面又反对瓜分。

义和团的经验，特别使得帝国主义列强感到瓜分中国是很危险的事。因为它们不能不看到，如果实行瓜分，会更加激起中国广大人民群众中的反抗情绪，使帝国主义列强直接面对无穷无尽的像义和团这样的斗争。侵略联军的统帅瓦德西曾在给德皇的奏议中讨论“瓜分中国”的问题，他除了认为各国在如何瓜分的问题上不可能成立妥协以外，又根据他在中国的经验指出，中国的皇室和官吏以至上流阶级虽然很腐败无知，但是中国还有四万万人，“吾人对于中国群众，不能视为已成衰弱或已失德性之人，彼等在实际上，尚含有无限蓬勃生气，……至于中国所有好战精神，尚未完全丧失，可于此此次拳民运动中见之。在山东直隶两省之内，至少当有十万人加入此项运动；彼等之败，只是由于武装不良之故，其中大部分，甚至于并火器则无之。”所以瓦德西又说：“无论欧美日本各国，皆无此脑力与兵力可以统治此天下

---

《义和团档案史料》上册，页 315。

《义和团资料》第四册，页 249。

陈复光：《有清一代之中俄关系》，云南大学 1947 年版，页 301。

《瓦德西拳乱笔记》。《义和团资料》第三册，页 86。

生灵四分之一”，“故瓜分一事，实为下策。”英国人赫德在那时写了篇《中国实测论》，文中认为瓜分中国虽然是难免的，但现在还不能马上这样做。他从义和团运动中看出，现在中国人“大梦将觉，渐有‘中国者中国人之中国也’之思想。……自今以往，此种精神必更深入人心，弥漫全国”。

在他看来，马上实行瓜分，只会加速激起这种精神，所以最好的方法还是保持中国现状，由列强扶植清朝政府来使中国人没有亡国的感觉，渐渐消磨掉在义和团运动中表现出来的这种精神。

美国当时是反对对中国实行瓜分，主张照旧维持原有的中国政府的一个主要国家。它把它对中国的政策称为“门户开放”政策。早在义和团运动发生前，光绪二十五年八月（1899年9月）美国政府已分别向英、俄、德、日、意、法各国提出关于在中国实行“门户开放”政策的照会。在中日甲午战争后的几年内，美国之所以不积极参与在中国划分势力范围的斗争，是因为它抱着比仅仅取得一个地区的势力范围更大得多的野心。美国在1898年战败了西班牙，夺取了关岛与菲律宾之后，把扩张的野心伸展到太平洋此岸来，谋取最终达到称霸于中国的目的。它虽然无法反对列强在中国划分势力范围的既成事实，但它以“门户开放”的名义要求任何一国的势力范围都不能向它关闭。“门户开放”政策要求列强都承认现在的中国政府，维持中国的完整，而共同享受在中国的一切权益，实行所谓“利益均沾”。美国提出这个政策，既利于自己依靠优势的经济势力逐步地加强在中国的地位，又可以赢得惟恐列强实行直接瓜分的清朝政府的感激。同时，这个政策也是侵略中国的各主要帝国主义国家所可以同意的。它们在答复美国照会时都表示赞成或至少不反对，因为在谁也无力独吞中国的情形下，每一个侵略国都觉得，由列强共管中国，使自己在中国的势力没有被排斥的危险，而有利用各种机会发展的可能，是很有利的事。

虽然英国提出门户开放政策比美国还早，但是以正式的文件向各国提出这个政策的是美国。在义和团运动勃起前夕，帝国主义者中比较有观察能力的人已经感到，锋芒朝向帝国主义的革命危机，迟早会在中国土地上爆发。正在这时，美国提出门户开放政策，又具有呼吁列强联合起来应付这种危机的意义。利益均沾，这是减少列强相互间冲突的一种方法。扶助清朝政府而保持在这个政府统治下的中国的完整，这是无损于列强在华的权益，而有助于麻痹中国人民斗争的做法。美国当时竭力号召实行门户开放政策，是想使列强组成一个反对中国人民反帝斗争的“神圣同盟”，并为自己争取得侵略中国的领导地位。

到了光绪二十六年六月（1900年7月），也就是侵略战争的火焰已经在天津烧起来的时候，美国又向各国发出了关于门户开放问题的第二次照会。其中宣布美国的政策是要“保持中国领土和行政的实体，维持一切以条约和国际法所保证的友好国家的权利”等等。这就是要求帝国主义列强继续共同保证清朝政府在全国的统治，使它老老实实遵奉一切已订立的不平等条约和帝国主义世界秩序，从而使各国在中国的权利得到保障。美国的前一次照会主要说的还只是各国在中国的租界地和势力范围“开放”的问题，这次照会

---

转引自范文澜：《中国近代史》上编，页502。

据梁启超在《灭国新法论》一文中对赫德文章内容的概述。见《饮冰室文集》之六，页44。《黄祸论历史资料选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年版）收有赫德的全文。

更扩大到全中国的“开放”。

在美国的第二次门户开放照会后一个多月，列强军队占领了北京。在各国争论议和方针时，光绪二十六年闰八月（1900年10月），英国和德国成立了一个对中国政策的协约。其中说，为“保持在中国的利益和现行条约上的权利”要遵守这样的原则：“中国的内河和沿海的港口，对一切国家的贸易及其他各种经济活动，都应无差别地自由开放，以谋各国共同永久的利益。凡英德两国势力所及的中国领土，相约遵守此主义”，“英德两国政府不利用现在事变为本国谋取中国的领土利益，应维持中国的领土不变更政策”。这就是所谓“利益均等”，“保全中国”的原则。所谓“保全中国”就是为帝国主义列强的利益而保全中国的意思。英德两国政府把这个协约送交其他列强，希望它们也承认这些原则。美国表示，这些原则同它的两次关于门户开放政策的声明是完全一致的。日本一向不愿意看到西方列强瓜分中国，而愿意让中国这块肥肉完整地留在自己近旁，所以它表示完全赞成美国的门户开放政策，也完全赞成英德协约。法国虽然在这时很想乘机吞并云南省，但它也表示，它向来主张“为全世界的经济活动而开放中国”，而且认为“保全中国的原则是列强合力圆满解决目前危机的基本原则。”当英德成立协约时，俄国正在吞噬东北三省。但是俄国认为它无须乎反对英德协约中提出的原则，它说，中国的自由开放是“以不变更基于现存条约的现状为基础”的，至于保全中国的原则，那本来是“俄国对中国的根本原则”。

这样，美国创导的门户开放的政策就成为列强公认的原则，并且成为这时列强联合向清朝政府提出的条件的基础。列强终于互相约定，这一次谁也不提出割地的要求。

美国、俄国、法国都主张，既然要扶植清朝政府，那就还是要让慈禧太后做这个政府的头子。英国、德国、日本虽然有过要慈禧太后交权给光绪皇帝的想法，但在议和过程中放弃了这种想法。列强终于决定继续共同维持这个闯了祸而“悔过”的皇太后（清朝朝廷签署同意的议和大纲中就有“表明悔过”这样的话）。在议和还没有开始的时候，各国提出要惩处祸首的问题，德国对这一点尤其坚持。这就是要惩办那些曾表示支持义和团的清朝大员。经过反复讨论后，各国提出了要求处以死刑的十一个朝廷大员的名单，其中身份最高的是端王载漪（他的儿子本已定为皇位继承人）。下过宣战诏书的慈禧太后最担心的是列强把罪责加到她身上。在她看清楚列强追究到端王可以满足，而她仍然是列强所需要的人的时候，她就心甘情愿地接受对方提出的任何要求了。

光绪二十六年十一月初，列强提出了它们商定的和议大纲十二条。流亡在西安的朝廷，在签字承认了这个大纲后，发出一道上谕，说是：“今兹议约，不侵我主权，不割我土地，念列邦之见谅，疾愚暴之无知。事后追思，惭愤交集”。列强没有提出割地的要求，尤其是照旧承认以慈禧太后为首的朝廷在中国的统治（这就叫做“不侵我主权”），这是使这个朝廷感激涕零的。但是和议还只有大纲，细目还待商定。这道上谕说，朝廷的态度是“量中华之物力，结与国之欢心”。这就是说它一定要把“中华之物力”有多少就拿出多少来，巴结这些武装占领了首都的“与国”，使它们感到这个朝廷

---

《义和团档案史料》下册，页 946。

《义和团档案史料》下册，页 945。

确是值得“保全”的。

在议定大纲的细目的过程中，最大的一个问题是“赔款”的数目。帝国主义列强认为，中国必须为他们这次出兵费用和他们所遭受的其他“损失”而付出一笔巨额的“赔款”，其数目最后确定为四亿五千万两白银，在四十年内分年付清，还要加上利息，本利共达九亿八千二百多万两。此外，再加上各省的地方赔款，总数在十亿两以上。这个数目相当于至少十二年的清朝政府的财政总收入。这样空前巨大数量的“赔款”（习惯上被称为庚子赔款），实际上是要清朝政府负责对全体中国人民进行最大限度的勒索，用来奉献给帝国主义列强，以赎回自己在中国的统治地位，换得帝国主义列强对这种统治地位的保障。

根据十二条大纲而由列强提出的条约（习惯上称为辛丑条约）在光绪二十七年七月二十五日（1901年9月7日）签订。条约中规定，上述数量的赔款，以海关税、盐税和常关税（内地关税）为保证。但是只靠这些税收还远远不够数，因为还有旧的外债要偿付。清朝政府又叫各省每年摊派二千万两，以应付庚子赔款的需要。

除了赔款问题外，辛丑条约还规定清朝政府要切实负责严厉镇压人民群众中一切反对外国帝国主义的行动与组织，而对于在这方面做得不好的大小官员都要加以惩办。在辛丑条约签字前，清朝政府已经按照列强的要求，颁发了这方面的谕旨。辛丑条约规定，除了继续实行这种惩办以外，要把有关谕旨在中国的一切府厅州县张贴出来。

辛丑条约规定，在北京东交民巷一带划出一个外国使馆区，并使这个使馆区实际上成为国中之国，帝国主义各国都有权用他们的军队来“保护”其使馆。根据这个条约，清朝政府还必须拆除大沽炮台和从大沽到北京沿线的全部炮台，并且不能在天津周围二十里内驻扎中国军队，而帝国主义列强则有权驻军各处以保证从北京到沿海的通道。条约使清朝政府承认了列强军队驻扎在从北京到天津到山海关沿铁路的十二个地方的既成事实。这样，北京到沿海的道路就敞开在帝国主义军队前面，北京城内也有外国军队，清朝政府完全处于列强刺刀监护之下。

这些就是辛丑条约的主要内容。签字在这个条约上的有八个出兵的国家：德国、俄国、日本、美国、法国、英国、意大利、奥地利；此外还有比利时、西班牙和荷兰这三个国家。代表清朝签字的是庆亲王奕劻和李鸿章。李鸿章在签署了这个条约后两个月病死，结束了他为侵略中国的帝国主义者作帮凶和走狗的一生，他的前半生主要是为英国效力，后半生主要是为沙皇俄国效力。

辛丑条约的订立使清朝朝廷以全国的统治者的身份回到北京，中国在形式上仍然是个独立的、统一的国家。但是，如同当时一个美国人所说，中国“已经达到了一个国家地位非常低落的阶段，低到只是保持了独立主权国家的极少的属性的地步”。帝国主义列强使清朝朝廷在辛丑条约中承认了中国不过是个在列强共管下的半殖民地国家。美国倡导，列强公认的门户开放政策所要“保全”的中国，也就是这样的中国。

辛丑条约虽然没有割让土地的条款，但是在列强军事占领天津期间，俄国在天津强行攫取了一块租界，跟着，意大利、比利时和奥地利也各取得了

一块租界。在这以前，天津本已有英国、法国、美国、德国、日本的租界（美国的租界后与英国的合并）。列强对天津的军事统治一直保持到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交还给中国的天津已是一个有九个国家租界的城市。

在辛丑条约订立前，清朝朝廷以其驻莫斯科的公使杨儒为代表，同俄国方面进行关于东北三省的问题的谈判。前一节已经说过，沙皇政府根据它自己片面规定的“俄国政府监理满洲原则”和它强迫盛京将军增祺订立的《奉天交地暂且章程》，对东北三省实行军事控制。但是地方官员本来无权订立这样的协定。由于英、日、美各国强烈反对，清朝朝廷也表示不能承认。沙皇政府感到必须从清朝朝廷取得一个正式的协定来使自己对满洲的独占得到“合法”的根据，而堵住反对它的英、日、美各国的嘴。因此，正当列强在北京提出议和大纲的同时，俄国要求清朝朝廷委派代表在莫斯科进行谈判。俄国方面向杨儒提出的条件草案，虽说是要把满洲交还中国，“吏治一切照旧”，但是以保护铁路的名义，规定俄国仍不撤兵，而在铁路竣工前，中国方面不得设置军队，以后要派军队，须先同俄国商定数目。这个条约草案还规定，整个蒙古和新疆的塔尔巴哈台、伊犁、喀什噶尔、叶尔羌、和田、于田等处的矿山铁路及其他利益，非经俄国许可、不得让与他国，而且非经俄国许可，中国不得自行筑路。条约草案还要中国允许俄国由东北三省铁路干线或支线修一条朝向北京的铁路，直到长城。沙皇俄国提出这些要求，显然是要利用这个机会使清朝政府承认它不仅在整个东北，而且在中国的蒙古、新疆地区也拥有独占的权益。

沙皇政府秘密提出的这些要求泄漏出来以后，帝国主义列强，首先是英国、日本、美国纷纷表示反对。它们警告清朝朝廷，如果同俄国成立这样的协定，那就要造成瓜分中国的局面。在这种情况下，清朝朝廷不敢接受俄国的要求。杨儒在莫斯科的谈判没有得到任何结果。到了辛丑条约签字以后，俄国军队仍然驻在东北三省境内，拒不撤退。

后来到光绪二十八年三月（1902年4月）在北京成立了一个中俄《交收东三省条约》，根据这个条约，俄国承认要从东三省撤兵，但既是分期逐步进行，又附有其他条件，而且中国在东北的军权和其他主权仍受到种种限制，实际上还是把东北当成俄国独占的区域。

俄国以外的其他列强在门户开放政策的名义下反对俄国独占中国的东北。其实每个帝国主义国家都是力谋在共管中国中为自己争取得优先的地位。后来，到了1904年，为争夺中国的东北三省，日本和俄国间发生了一场战争。

## （五）义和团的历史功勋和资产阶级对义和团的态度

天津、北京相继被侵略军占领后，立即形成了清朝统治者同帝国主义侵略者全面地携手合作，共同镇压中国人民反帝斗争的局面。清朝统治者昨天曾在朝廷文书中称义和团为“义民”，今天又称之为必须“痛加剿灭”的“匪徒”了。他们之所以愚弄义和团就是为了出卖他们。义和团没有能识破并正确地对付这种愚弄，结果就在内外反动派的屠刀下完全处于被动的地位。

分散到了直隶省农村中的义和团武装，虽然还继续进行了些斗争，但已不再能重新积聚起他们的力量来。在这个省份和北方其他地区的轰轰烈烈的义和团运动是失败了。但是，在广大农村中，农民在重重压迫下的反抗的火焰并没有熄灭。北方的义和团运动中的许多活动分子在失败后奔走到南方各处。有些人到了四川同当地原来有斗争传统的民间秘密结社结合起来，重新举起义和团的旗帜。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四月，川东一带的义和团在揭贴中提出“灭清、剿洋、兴汉”的口号，号召人民起义。次年，从资阳县开始，川东各地，以至川北、川南的一些地方爆发了抗拒官兵，焚毁教堂的群众斗争。同时，在直隶省南部的广宗、巨鹿也发生了以景廷宾为领袖的农民群众的武装起义，这次起义扩展到山东、河南两省边境的一些县份。在这些地方潜伏下来的义和团群众参加了这次起义。起义群众打出“扫清灭洋”的口号。发生在川东和直南的这两次起义虽然维持不久，都在官方血腥的镇压下失败了，但值得注意的是他们所提出的新的口号。血的教训使“扶清灭洋”这样的口号从此再也听不见了。川东和直南这两次斗争虽然可以说是义和团运动的余波，然而它们又是把反对帝国主义的斗争同反对已经完全成为外国帝国主义工具的清朝统治者的斗争相结合起来的先声。

义和团运动表明，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广大农民不但是同封建势力斗争的强大力量，而且是同帝国主义斗争的强大力量。义和团运动虽然没有处理好这两方面斗争的关系的问题，但是当它的力量以汹涌澎湃之势从地下冒出来时，竟迫使清朝朝廷作出它本来想都不敢想的事情——对外宣战。帝国主义列强已经把中国这个巨人看做是可以任意操刀宰割的对象，义和团运动使它们恐怖地看到中国社会的底层蕴藏着如此巨大的反抗力量。义和团运动虽然失败了，但它在当时起了阻止帝国主义列强直接瓜分中国的作用，它又成为在此以后中国人民的一浪高过一浪，直到完全胜利的反帝国主义、反封建主义斗争的先驱。

义和团运动是一个没有先进阶级领导的以贫苦农民为主的自发的群众运动。就这点说，它是中国长期的封建社会中反复发生的农民革命、农民战争的继续。它是这种农民革命、农民战争的最后一次。中国已不再是孤立于世界之外的封建主义的中国。世界已经进入了帝国主义时代，中国已经成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义和团运动突出了反帝国主义的斗争任务，但是没有能把这个任务同反对封建主义，争取民族的进步的任务结合起来，而且严重地沾染上了封建主义落后性和排外主义的毒素。义和团的失败证明，这种单纯的自发的农民革命、农民战争不再能适应时代的需要。从此以后，占据历史的中心地位的已再不可能是像太平天国运动、义和团运动这样的旧式的农民运动了。

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农民中的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封建主义的无穷无尽的力量，只有在历史上最先进的阶级的领导下才能够充分地发挥出



来。中国无产阶级，通过共产党，能够动员和团结起最广大的农民群众，把农民运动提高到太平天国和义和团那样的自发的运动所远不能企及的高度水平，因此中国无产阶级能够成为中国的民族民主革命的领导者，能够把这个革命一直发展到彻底胜利。

十九世纪末年，中国无产阶级还没有成为一个自觉的阶级，还没有走上政治舞台。在那时候，开始走上政治舞台的资产阶级，虽然就其所代表的生产方式来说，就它的政治思想的某些方面来说，是比农民先进的一个阶级。但是这个阶级，由于它所具有的种种弱点，不能成为农民革命的领导者。

在义和团运动的时候，中国资产阶级的政治代表人物，总是指摘义和团的弱点，几乎没有一个人能够看出义和团的伟大的革命作用。

在戊戌政变后逃走出国的康有为、梁启超组织保皇党，以保卫光绪皇帝为宗旨。在北方义和团运动勃起的时候，他们认为是在国内进行活动的好时机。唐才常作为这一派的代表从日本回国。光绪二十六年六月，他在上海，以值此事变，人民须自行“保种救国”为理由邀请了数百人举行会议，号称“国会”。与会的人大部分是上流的资产阶级倾向的人物。他们推中国最早的一个美国留学生容闳为会长（我们在太平天国时期已经谈到容闳此人了，见第八章第四节。他后来先后供职于曾国藩、张之洞、刘坤一门下，并曾任清朝官费留美学生的监督，这时在上海是个社会名流），推严复为副会长（严复是我们在戊戌维新运动中谈到过的人）。唐才常自己担任总干事，他为“国会”订的三条宗旨是：“一、保全中国自立之权，创造新自立国；二、决定不认满清政府有统治清国之权；三、清光绪帝复辟”。既说不承认清朝政府，而又不过是要光绪皇帝夺慈禧太后的权，这显然是自相矛盾。

唐才常除召开公开的“国会”之外，又秘密建立了称为自立会的组织，联络长江中下游各地的哥老会，准备用自立军的名义发动起义。他携有从华侨募得的相当大的款项，靠财力使不少哥老会的头头愿意跟着他干，又收买了一些清朝军队中的官兵。因此，自立军很迅速地在形式上有了很大的力量。唐才常决定在当年七月里同时在湖北、湖南、安徽、江西发动起义，而以武汉为中心。他自己在武汉。在预定的起义还没有开始的时候，安徽大通的自立军组织首先被清朝当局破获。接着，武汉一些被唐才常所收买的清军军官出首告密。湖广总督张之洞下令破获自立军的总机关，抓住了唐才常和其他二十多人，立即把他们处死，又在湖北其他各处捕杀了参与自立军的哥老会头头多人。湖南、安徽也为此而捕杀了不少人。康、梁一派所策划的唯一的一次武装起义就此失败了。

当时康有为向华侨募捐的信中，吹嘘他有胜利的把握，并要人相信他能够得到外国的支持。他说：“新党已于上海设立国会，预开新政府，为南方立国基础。将来迎上（迎光绪皇帝——引者）南迁，先布告各国，保护西人洋行、教堂等事。”又说：“我南方勤王义军已分布数路，不日将起，既成方面，可与外国订约，行西律西法。一面分兵北上勤王，助外人攻团匪以救上（救光绪皇帝）。英既相助，则我可立不败之地”。由此可见，他的方针，是根本不反帝的。他不但力求使他的运动区别于义和团，而且还预约他的军队将北上帮助外国侵略军攻打义和团。自立军在准备起义时，请容闳起草了

---

汤志钧：《戊戌变法人物传稿》上册，页192。

冯自由：《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上编，1928年版，页81。

一个英文对外宣言，那里面也是既表示反对义和团，又表示，由于建立新的政治制度之事“须与各国联络”，所以“凡租界、教堂……等，均须力为保护”。康、梁一派素来主张联合英日，唐才常曾竭力鼓吹这一点，他的《自立会章程》中明确规定欢迎日本人参加。事实上，也确是有日本的浪人参加他的起义活动。唐才常在准备起义前，还曾经过日本人去同张之洞联络，表示自立军可以拥戴张之洞据两湖而宣布独立。张之洞没有马上答复他，他扬言说：“倘张之洞奉清廷之命以排外，吾必先杀之，以自任保护外人之事。”

以上种种情形都表明，康有为这一派所要建立的“自主国”，不但只是百日维新时所设想的君主立宪国，而且也决不是向帝国主义宣布独立自主的国家。

张之洞直接同英帝国主义有密切联系，东南互保章程已经成立。他不需要借助于唐才常。在军官告密以前，其实他已经知道自立军的谋划，因此他很容易地把这场起义扑灭掉。他立即把唐才常等人处死，显然是杀人灭口。唐才常事先曾同他联系，而他并没有立即采取镇压行动，是可以成为他的一条罪状的。

唐才常的起义是在保皇维新的旗帜下，而不是在革命的旗帜下进行的。但经过这次失败后，本来接受康有为的主张的爱国知识分子开始发生了分化，有些人转向了反对清朝统治的革命。唐才常企图依靠会党力量来发动起义，这一点也成了以后一系列的革命党人的行动的先声。

梁启超在义和团运动时写的一篇文章中说，中国之所以积弱，原因之一是“愚昧”。他说：“夫今日拳匪之祸，论者皆知为一群愚昧之人召之也。然试问全国之民庶，其不与拳匪一般见识者几何人”。这完全是用贵族老爷的态度来看待人民群众。尤其奇怪的是在同一篇文章中，他又痛斥中国人有一大病是“无动”，就是说“全国之人如木偶、如枯骨，入于隤然不动之域”。他把中国人描写得如此麻木不仁：“污吏压制之也而不动，虐政残害之也而不动，外人侵慢之也而不动，万国富强之成效灿然陈于目前也而不动。列强瓜分之奇辱咄然迫于眉睫也而不动”，这真是奇怪的论调。以义和团为代表的中国底层的人民大众正在对帝国主义的侵略压迫作出强烈的反应，进行着虽然具有很大弱点，虽然遭到失败，但具有伟大历史功勋的斗争，而在梁启超这样的资产阶级言论家看来，进行这种斗争的人乃是愚蠢的匪徒。由于广大人民起来斗争，中国正在发生，并将连续发生什么力量也遏制不住的激烈的震动，而梁启超所看到的却是“无动”！

康、梁一派这时所代表的是与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联系较多的上层民族资产阶级。他们在政治上是资产阶级改良派。民族资产阶级中另一派，即以孙中山为首的资产阶级革命派，这时已冒出头来。孙中山早在中日甲午战争的时候，在檀香山华侨中建立了名为“兴中会”的组织，开始他的政治活动。但是早期以孙中山为首的资产阶级革命派的活动在国内影响还不大，而且他们和资产阶级改良派的政治界限也还不很清楚。孙中山一派当时对于义和团运动的反帝国主义的革命性质也是不了解的。光绪二十六年八月到闰八月

---

同上书，页 75。

同上书，页 76。

《中国积弱溯源论》。《饮冰室文集》之五，中华书局 1932 年版，页 22。

同上书，页 26。

间(1900年9、10月间),在孙中山的策划下,发动了广东惠阳的武装起义,这次起义主要是依靠当地的三合会、哥老会的力量。在广东巡抚德寿(他在李鸿章北上后,兼署两广总督)的武力镇压下,这次起义失败了。起义发动前,李鸿章尚在两广总督任上时,孙中山曾在香港进行联络李鸿章的活动,这个活动实际上是英国方面的一种策划。香港政府的议员何启(此人早在八十年代用中文发表了一些主张中国按照资产阶级民主制度实行政治改良的文章)同孙中山一派在香港的人员有联系。他主张孙中山一派同李鸿章合作,实行两广独立。这时李鸿章尚未离开广州北上。在何启怂恿下,由孙中山领衔写了一封信给香港总督。这封信向来被认为是孙中山的手笔,其实就其内容说,完全是何启的思想。这封信说:“满政府庸懦失政,既害本国,延及友邦”,信中历数清朝政府的罪状,把没有剿平义和团看做是一条罪状。这封信表示希望在英国的帮助下“改造中国”。李鸿章经过英国人而知道这个“两广独立”的计划后,正同张之洞一样,不是没有考虑过的。李鸿章在六月二十日离开广州,到上海以前经过香港,还同香港总督会面。这时英国官方已经放弃搞“两广独立”的计划了。孙中山一派当时只是坚持要推翻清朝的统治,不但没有反对外国帝国主义的明确认识,而且也同康有为一派人一样寄希望于英国和日本的支持。日本浪人就插手了惠州起义。惠州起义时,孙中山本人是在日本占领下的台湾。日本官方还表示要支持他。但不久,日本政府也同英国及其他列强一样,确定了“保全”在清朝政府统治下的中国的政策,孙中山所预期得到的支持当然也就谈不到了。

二十多年后,孙中山对义和团作了公允的评论。他认为,在义和团的排外主义中表现了“对于欧美的新文化之反动”,同时高度赞扬义和团反抗侵略者的战斗精神:“其勇锐之气,殊不可当,真是令人惊奇佩服。所以经过那次血战之后,外国人才知道,中国还有民族精神,这种民族是不可消灭的。”

但是在义和团运动的当时,代表资产阶级倾向的舆论界一般地都是把义和团看做是受清朝统治者支持的落后的、祸国的运动。

当时,只有个别的爱国知识分子对义和团作出了与众不同的评价。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中国留学生在日本横滨出版的杂志《开智录》发表了一篇题为《义和团有功于中国说》的文章。文章说:“世界上最令人可惊、可惑、可憎、可恶者,莫如今日之所谓文明国”,义和团是这些“文明国”压迫中国之反响。“压之愈力,则起之愈骤,自然之理。故北部山东、直隶之人民,日唱外人之侮我,上天亦代为不平,当联络民气,共竭腕力,顺天之命,尽人之责,幸则杜绝列强,不幸亦振起国民排外之思想,此义和团之所由作也”。文章驳斥当时流行的认为义和团是闯了大祸的匪徒的观点:“义和团虽一败涂地,为人不齿,而亦为中国种无算之强根,播国民独立之种子,我中国人其亦知之否耶?”文章认为,义和团的斗争之勇使得企图瓜分中国的列强不能不有所顾虑:“今虽败师逐北,溅血横尸,然其‘勇’之一字,未尝不轰全球人之耳,电全球人之目也。外人于此,则平日唱兵力瓜分、和平瓜分之议,或涂红圈绿线于支那(中国)地图谓某地为某国势力范围之企图,亦未胆敢如前之猖獗耳。”

---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中华书局1981年版,页191—192。

孙中山1924年的《民权主义》演讲,见《孙中山选集》,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页758—759。

张枏等:《辛亥革命前十年时论选集》第一卷,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60年版,页58—62。

这篇文章虽然仍包含着对义和团的一些错误看法，没有能对义和团的弱点作出具体的分析，但是它不把义和团看做有罪，而看做“有功于中国”，是在当时言论界中极为罕见的。

---

这篇文章的作者在《开智录》上未署名，1903年出版的《黄帝魂》这个论文集中收入此篇，亦未署名，据章士钊说，《黄帝魂》一书的编者是黄藻，他也是这篇文章的作者。（见章士钊的《疏黄帝魂》，刊于中华书局1961年出版的《辛亥革命回忆录》第一册，页238—239。）

## 第四编 资产阶级领导的辛亥革命

### 第二十章 第三次革命高潮的酝酿

#### (一) 日俄战争和帝国主义对

中国的经济侵略帝国主义列强，在订立辛丑条约中，暂时表现了它们为侵略中国的共同利益而形成的一致性。但这种一致性很快就为互相倾轧和冲突所代替。在辛丑条约订立后四年发生了日俄战争（1904—1905）。这是争夺在中国东北地区的权利的一次帝国主义战争。在这次战争中，站在日本背后，支持它的是英国、美国。英国和日本在1902年1月订立了英日同盟条约。这个条约中说，订立这个条约是为了“维持清帝国的独立和完整，并保证一切国家获得在清帝国中的商业和工业的机会均等。”这就是前面说过的门户开放主义。也就是要保证中国成为一个对一切帝国主义国家大开门户的半殖民地国家。这个英日同盟的锋芒是针对俄国的，因为俄国当时对东北三省实际上实行了独占。在日俄战争进行中，美国方面也向列强发出一个通牒，重申门户开放主义，表示保持中国的完整是各国得到商业上机会均等的必要手段。

沙皇俄国武装占领中国的东北，清朝政府采取逆来顺受的态度，只能依靠其他列强的反对来和俄国情商，希望它逐步撤兵。光绪二十八年三月（1902年4月）俄国同清朝政府成立了一个撤兵协约，俄国答应从签字时起，分三次，每次相隔六个月撤退在东北全境的军队。虽然这年九月，俄国依约撤走了盛京（辽宁）西南部的军队，但到了光绪二十九年三月（1903年4月）第二次撤兵期届满时，俄国不但不履约撤退在盛京的其他各地和吉林的军队，而且提出七点要求，作为撤兵的先决条件，这些要求实际上是要清朝政府承认不但东三省，而且蒙古都是俄国的独占势力范围。沙皇俄国的这种侵略野心，引起了日俄间的战争。英国和美国企图用日本的力量来打破俄国对中国东北的独占，并且削弱俄国在远东的势力。日本是想取代俄国在东北的地位，它在向俄国宣战时还唱着“保全中国的主权土地”和“各国在中国工商业机会均等”的调子。

在日俄战争发生前，清朝有些官员主张联合日本，对俄作战。但清朝政府既没有对外作战的力量和决心，日本也不愿意中国参战。战争甫经爆发，日本政府就以“清朝财政现状，到底不许与外国战争；不宁惟是，倘中国人民于战争中，对一般外国人开始排外运动，殊有遗祸日本之虞”为借口，劝告清廷，在东北三省以外地区严守中立，而以全力维持国内安宁。这也就是说，要清朝政府让出东北做战场，坐视日俄在中国境内厮杀。

日俄战争从1904年2月（光绪二十九年十二月）开始。清朝政府竟然宣布把辽河以东划为交战区，而自称是处于“局外中立”的地位。直隶总督、北洋大臣袁世凯这时的一个奏折表明了当时清朝政府的窘态。他指出，在这两强交兵之际，要“谨守局外”，也必须有重兵设防，而“详查形势，扼要设防，至少亦须有六万人，以万人拱卫京师，以五万人分布边要，庶可资以屏蔽”。但是他手头只有二万兵力，饷源也无着落，因此他说：“甲午之役……”

关内外各军不下二十万，仍每以兵单为忧。况现在俄日交鬪，人之兵力倍蓰畴昔，而弩下如臣，处此财力极窘之秋，提此二万余众之卒，布置防守，实有不能不为鳃鳃过虑者也。”

俄国在海陆战场上都遭到失败，而日本也打得精疲力尽。在美国的调停下，双方进行和议，战争以1905年9月订立朴茨茅斯条约而结束。朴茨茅斯条约规定，辽东半岛南端俄占旅顺口、大连及其附近水面和从长春到旅顺口的铁路都转让给日本。日本曾向清朝政府表示，“日本政府于战事结局，毫无占领大清国土地之意”，这不过是一句假话。清朝政府在日俄议和时也曾发出照会说：“在议和条款内，倘有牵涉中国事件，凡此次未经与中国商定者，一概不能承认。”但是，日俄和议订立后，日本政府派代表到北京进行谈判，使清朝政府承认了俄国在满洲南部的特殊地位完全由日本继承。清朝方面由庆亲王奕劻、外务部尚书瞿鸿禨和北洋大臣袁世凯为代表，在光绪三十一年十一月（1905年12月）按照日本的意愿，签订了《中日会议东三省事宜正约》三款，附约十二条。清朝政府不但表示“概行允诺”朴茨茅斯条约中的有关规定，而且还同意额外给予日本以某些权益。

在日俄战争时，英帝国主义发动了对中国西藏的武装侵略。英国侵略军一千多人在光绪二十九年十月（1903年12月）强行越过印度和西藏的边界，在次年二月（1904年4月）攻陷江孜，又在六月（8月）进踞拉萨。侵略者以武力威胁西藏的一部分宗教领袖订立了《拉萨条约》。由于这个条约是撇开清朝政府而订立的，其内容又是旨在使西藏完全沦为英国支配下，清朝政府不能不表示反对，它命令在拉萨的驻藏大臣有泰拒绝签字。以后，在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三十二年（1906年）清朝政府派官员同英国代表在印度和北京先后两次谈判，结果仍没有能完全废除拉萨条约所规定的内容，但英国分裂西藏的阴谋没有得逞。英国侵入西藏的军队到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底才完全撤出。

英国的这次入侵西藏又具有同俄国抗衡的作用。俄国早在十九世纪八十年代已开始扩张势力到西藏，特别到了1900年，俄国勾结西藏的宗教领袖达赖十三世企图独占西藏。在英国出兵时，沙皇政府向英国提出抗议，说是“对于英国此举，认为有碍大局，或须设法以保护在西藏的俄国权利。”由于在日俄战争中失败，俄国只能放弃了它对西藏的野心。

虽然发生了日俄两国以中国领土为战场进行的火并，发生了英国对西藏的武装侵略，但是总的说来，在辛丑条约以后的一段时期内，帝国主义列强对中国主要不是用战争的手段，而是用和平的、比较隐蔽的手段进行压迫和侵略。这是因为，第一，通过义和团运动，它们感到用武力征服中国并不是轻而易举的；第二，它们已经使得清朝统治者重新成为它们的驯服的工具。

辛丑条约第十一款里说，“大清国国家允定，将通商行船条约内，诸国视为应行商改之处，及有关通商各地事宜，均行议商，以期妥善简易。”这就是说，要完全按照帝国主义各国的需要来修改关于“通商行船”（其实是关于中外经济关系）的已有的条约规定。在辛丑条约订定后两年间，清朝政

---

袁世凯：《养寿园奏议辑要》卷二十六，项城袁氏宗祠藏版，页2、3。

《清季外交史料》卷一八一，1932年刊印，页27。

《清光绪朝中日交涉史料》卷六十九，故宫博物院1932年编印，页14。

王勤培：《西藏问题》，商务印书馆1929年版，页33。

府先后同英国、美国、日本订定了新的所谓《通商行船续约》。这些条约牺牲中国主权为外国轮船航行于中国长江上游和其他内河，为外国资本到中国内地设厂开矿，为外国商品在中国内地倾销，设立了充分有利的条件。在对外贸易中，拿 1901 年到 1903 年这三年来说，平均每年进口额四亿七千三百万元，出口额三亿一千一百万元，入超达一亿六千二百万元。与十年前，即中日甲午战争前三年（1891—1893 年）相比，进口额增加了一倍以上，出口额只增加百分之八十六，入超增加了二倍多一点。

中国的沿海和内河轮船航运业，几乎完全为外国公司所操纵。在光绪三年（1877 年）进出于各通商口岸的轮船，以吨位累计，外国轮船占百分之六十二点七（六百七十二万吨），中国轮船占百分之三十七点三（四百万吨）；到了光绪三十三年（1907 年），外国轮船所占份额达百分之八十四点九（六千二百多万吨），而本国轮船只占百分之十五点一（一千一百多万吨）。中国的大轮船公司仍只有一个招商局。虽然在 1900 年前后许多地方办起了不少轮船公司（它们多数是地方绅士和商人办的，也有官办的），但它们的规模很小，发展困难，往往只办了几个月或几年就倒闭了。

外国的轮船公司，最主要的还是英商的太古公司和怡和洋行。中日甲午战争后，日本、德国、法国、美国、荷兰等国的轮船公司也都来经营在中国的航运。长江沿岸各口的对外贸易几乎占全国的一半，所以在长江上（由上海经汉口到宜昌）展开了许多外国轮船公司的激烈竞争。在义和团运动时，从事长江航运的除太古、怡和二家外，还有英国的两家较小的公司，日本的大阪商船公司，德国的汉堡公司和北德意志公司，四年后，又增加了个日本邮船公司。日本还设立湖南轮船公司经营汉口与湖南之间的航运。接着法国的东方轮船公司也加入长江航路。为了有利于竞争，日本把它的几个公司合并成为日清轮船公司。英国太古、怡和两家和日本的日清公司成为这场竞争中的胜利者。中国自办的招商局虽然一直进行着长江航运，但它和外国轮船公司相比，越来越处于劣势。1903 年，航运长江的轮船以吨位计，英国的太古、怡和和日本的大阪公司共为二万多吨，招商局是七千多吨（为前者的三分之一强），到了 1911 年，英国的二家公司和日本的日清公司已达近五万吨，而招商局却只有八千多吨（为前者的六分之一强），所以长江实际上成为外国轮船的天下。

前面（第十四章第三节）讲过在 1900 年以前列强争夺在中国的铁路修筑权的情形。许多铁路的实际修筑则是在 1900 年以后。1900 年前开始兴筑的有些铁路也是在 1900 年后才完成。直到清皇朝覆灭的 1911 年，中国土地上有了九千六百多公里铁路。其中，东北的东清铁路、南满铁路分别由俄国和日本直接经营，山东的胶济铁路是德国直接经营的，云南的滇越铁路是法国直接经营的。这几条具有殖民地性质的铁路共长三千七百多公里，为全部铁路总长的百分之三十九。这时，北京到奉天（沈阳）、北京到汉口、石家庄到太原、上海到南京、开封到洛阳、天津到浦口等线已修成铁路，这些铁路由于借款而受到外国势力控制。这一类在外国势力控制下的铁路共约五千二百公里，为全部铁路总长的百分之五十四。以上两部分共占百分之九十三。只有百分之七，即六百六十多公里的铁路是中国自主的，其中包括清朝官方出资并用本国工程师筑成的北京到张家口之间的铁路和民间集资修筑的若干短距离的铁路，如潮州到汕头的铁路，以及有一些已经出卖给外国又花钱赎回的铁路。

帝国主义列强在 1900 年后的几年间变本加厉地在中国攫夺开矿权。首先就是李鸿章创办的颇能赢利的开平煤矿落到了外国资本支配下。在八国联军进兵京津时，开平矿务局的总办张翼在英军的威胁下，把矿务局全部资产卖给了英国商人。这笔买卖其实完全是个骗局。英商为经营这个煤矿设立了个“开平有限公司”，资金定为一百万英镑。它以三十七万五千镑的股票分给中国的老股东，作为购买全部产业的代价。其余的属于英商的六十二万五千镑的股票绝大部分都是所谓“虚股”，也就是根本没有缴纳股金。这样，英国商人几乎没有花一点资金就把中国当时最大的一个煤矿拿去了。

帝国主义以多种形式霸占了中国各地的矿权。有的援德国在山东的先例，取得铁路附近的矿权，例如日本南满铁路公司取得奉天省的抚顺、烟台煤矿，俄国的东清铁路公司取得满洲里、扎赉诺尔煤矿。有的与清朝官方协议合办，实际上取得了支配权，例如安徽巡抚与英国签约合办歙县、铜陵、大通、宁国、广德、潜山六处煤铁矿，袁世凯手下的官员与比利时签约合办直隶临城的煤矿，又与德国签约合办直隶井陘的煤矿。有些中国商人经营的矿，因资金不足而出租给外国商人，或向外国商人借款，因而落到了外国商人手里。例如直隶宛平、河南焦作的煤矿就是这样地为英国资本所控制。帝国主义列强还胁迫清朝政府，出让某个矿区或某个地区的开矿权，例如清朝政府曾把四川江北厅的煤矿出让给英国的布仕公司，把山西的东部、南部的许多州县的开矿权让给英国的福公司，把云南东部七个府（几乎占全省面积的一半）各种有色金属的开采权让给了英法合资的隆兴公司。在清朝末年，全国煤产量，除土法开采的近四百万吨外，用机器开采的约五百万吨，其中属于帝国主义控制下的煤矿占百分之九十以上。

除了航运、铁路、矿业外，帝国主义各国在中国的工业投资也迅速地增加。以棉纺织业来说，在光绪二十六年（1900 年）前，英国、美国、德国、日本的资本先后在上海开办了八个大厂，1900 年以后的十年内，又先后出现了日本资本的三个大厂。在清朝末年，外国资本在上海纺织业中居于绝对优势，在全国也几乎占了一半。以造船业来说，英国资本的耶松船厂在 1900 年合并了祥生、和丰两个厂，大肆扩充，垄断了当时上海的造船工业。以烟草工业来说，1902 年成立的英美烟公司，在十年中，工厂由一个增加到四个，工人由百余人增加到近万名，资本由十万零五千元增加到一千一百万元，超过当时中国所有烟厂资本的七倍。

从 1901 年起到清朝末一年（1911 年），外国在中国开办工矿企业的资金大约在七千万元以上。但应该指出，这些资本很大部分并不是从它们国内带来的。不少身无一文的外国流氓来到中国，凭借帝国主义在华特权进行其“冒险家”的活动，若干年内就成了拥资百万的资本家，他们的资财是在中国国土上巧取豪夺，剥削得来的。正因此，帝国主义的少量投资能够发展为巨大的势力，一位近代经济史研究者指出：“在二十世纪初年占了中国发电业一半天下的上海电力公司，我们能相信，从帝国主义者口袋中拿出来的资本，只有区区五万两之数么？可是这是事实。英国的老公茂纱厂老板就拿他的纱厂情形给我们作证，证明这并不是上电一家所独有的现象。他在 1914

---

光绪三十三年（1907 年）在开平附近成立了滦州煤矿公司，这是在直隶总督袁世凯支持下的一个官督商办的企业。其初意是同开平竞争，并达到收回开平的目的。但结果，官僚主持的“滦州”竞争不过帝国主义的“开平”，1911 年“滦州”并入“开平”，成为英国资本支配下的开滦公司。



年就这样对股东们透露过：纱厂现共有纱锭四万另九十六枚，这个数目是在没有要求增加资本的情况下，从 1900 年起由一个三万纱锭的纱厂添置起来的”。

帝国主义采取“和平”的经济侵略的方式，清朝统治者是满意的，但是帝国主义以为这种侵略方式不至于激起中国人民的反抗，那就大错特错了。以下我们将看到，一方面清朝统治者努力适应帝国主义的要求以维持自己的统治地位，一方面，随着中国民族资本主义在这时期的进一步发展，中国人民以不同于义和团的形式进行新的斗争。

## （二）慈禧太后的“变法”

在戊戌政变中，慈禧太后剥夺了光绪皇帝的一切权力，打掉了他举起来的变法维新的旗帜。但是，经过义和团运动和八国联军侵占北京这一系列事变以后，慈禧太后也想把自己打扮成主张“变法”，实行“新政”的旗手了。

慈禧太后本来已经准备用端王载漪的儿子溥 代替光绪做皇帝。由于订立辛丑条约的列强的要求，端王载漪定了斩监候（不立即执行的死罪），充军到边地永远监禁。他的儿子也就失去了候补皇帝的资格。光绪的皇位算是保住了，但他在朝廷中没有发言权。一切实权仍操在慈禧太后手上。

当朝廷还在西安的时候，慈禧太后已经开始唱起变法的调子。光绪二十六年十二月初十日（1901年1月29日）发布的上谕表示，皇太后和皇帝同心一致地要实行变法。上谕中说：“法积则敝，法敝则更，要归于强国利民而已”。“取外国之长，乃可补中国之短；惩前事之失，乃可作后事之师”，“事穷则变，安危强弱全系于斯”。这道上谕还限期要求朝廷百官，驻外使臣，各省督抚各抒己见。二十七年三月初下令成立以庆亲王奕劻、大学士李鸿章等人组成的“督办政务处”。说是为了实行“变通政治，力图自强”，所以要设立这样一个机关进行统筹考虑。七月里，下令从明年开始，在科举考试中，不再用八股文。八月初，又下令整顿京师大学堂（百日维新中创设的京师大学堂在政变后继续存在），并把各地原有的书院改成学堂，要求各省城设大学堂，各府设中学堂，各县设小学堂。接着又命令各省选派学生，用官费送到外国留学，学成后，将分别赏给进士、举人的头衔。百日维新中光绪皇帝曾明令废除八股文而代之以所谓策论，把旧式书院改为新式学堂，这两件事在政变后立即被慈禧太后否定，而现在正式加以肯定了。要各省派遣留学生，这是在百日维新中还没有正式提出过的办法。

朝廷在离开西安的前四天，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八月二十日，以慈禧太后的名义发布一道文告中说：“变法一事，关系甚重。……朝廷立意坚定，志在必行”。又说：“尔中外臣工，须知国势至此，断非苟且补苴所能挽回厄运，惟有变法自强，为国家安危之命脉，亦即中国民生之转机。予与皇帝为宗庙计，为臣民计，舍此更无他策。”这简直是发誓赌咒要实行变法了。

以慈禧太后为首的朝廷，所以要在这样的时刻高喊变法，首先是为了讨好帝国主义列强，博取列强的信任。在看到了二十六年十二月初十日的变法上谕后，买办官僚盛宣怀这样说：“今两宫一心，已饬议行新政，将来中外（指清朝朝廷和帝国主义列强——引者）必能益加修睦，悉泯前嫌”。盛宣怀为朝廷草拟致列强政府的信稿中写道：“敝国现议实行新法，正期图报各大国之惠于后日”。在正式发出的国书中“实行新法”四个字改成了“力行实政”。这些话明白地点出了所谓“变法自强”的新政的实质。

由于帝国主义列强的要求，在二十七年六月间，原来的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改成外务部。这不仅是名称的改变，为此事而发出的上谕说：“从来设官分职，惟在因时制宜。现当重定和约之时，首以邦交为重，一切讲信修睦，

---

《义和团档案史料》，页914—916。

同上书，页1327—1328。

《义和团档案史料》，页924、931、933。

尤赖得人而理。”——这就是说，从此以后要一心一意以同帝国主义列强和好为最高宗旨了。十一月下旬，朝廷回到北京，它在快要返抵北京的时候，发布上谕说，一到北京后，“各国驻京公使亟应早行觐见，以笃邦交而重使事”，除了由皇帝接见各国公使外，还要由皇太后接见各国公使夫人。是否接受“觐见”，过去是长期引起争论的问题。

总之，慈禧太后之所以要宣布实行新政，主要就是为了要在回到京城时以一种新的姿态出现于帝国主义列强前面，向他们表明：她的政权决不是一个顽固守旧的，而是一个能够顺应帝国主义需要的政权。

曾经作出对外宣战诏书的慈禧太后，现在说是要“变法自强”，为什么不但不使帝国主义担忧，反而使他们放心呢？这是因为所谓变法自强不过是洋务派封建官僚的老调子。我们已经说过，慈禧太后虽然由于争夺权力的原故而打断百日维新，但她对洋务派的主张是并不反对的。在义和团运动期间，洋务派的封疆大吏显示出他们最能得到帝国主义列强的宠信。洋务派的纲领也就成为从西安回到北京的慈禧太后所遵循的纲领了。

二十六年十二月初十日的宣布要变法的上谕重申了康有为一派的“罪行”：“康逆之谈新法，乃乱法也，非变法也”。表示同康有为的变法划清界限。这个上谕中说：“世有万古不易之常经，无一成不变之治法。……不易者三纲五常，昭然如日星之照世。而可变者令甲令乙，不妨如琴瑟之改弦”。这是说，封建主义的根本原则是不可能变的，能变的只是某些方法。显然，这完全是洋务派的“中学为体，西学为用”的说法。

响应朝廷的号召，刘坤一和张之洞这两个在长江流域首创“中外互保”的总督，在二十七年五、六月间联名发出三个奏折，当时被称为“江楚会奏变法三折”。他们认为，变法的第一步要从“育才兴学”做起，其办法就是开设“文武学堂”，废除八股考试制度和旧式的武科考试制度，奖励到外国留学。他们又提出了“整顿中法”和“采用西法”的各项措施。他们所说的“采用西法”，无非是用洋法练兵，用开展览会等方法来鼓励工艺，以至铸用银元，行印花税票等。他们也声明，他们提出的办法和康有为的主张“判然不同”，而且“大率皆三十年来已经奉旨陆续举办者”。慈禧太后对他们的奏折表示欣赏，说要“按照所陈，随时设法，择要举办”。

在李鸿章死后，袁世凯继任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刘坤一也在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死去。于是袁世凯与张之洞成为各省督抚中的主要人物。他们两人在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联名上奏，主张停止科举，推广学校。他们说：“近数年来，各国盼我维新，劝我变法，每疑我拘牵旧习，讥我首鼠两端，群怀不信之心，未改轻侮之意。”“科举夙为外人诟病，学堂最为新政大端。一旦毅然决然，舍其旧而新是谋，则风声所树，观听一倾，群且刮目相看，推诚相与”。可见他们之所以主张废除科举考试，着眼点还是在于使封建主义的统治政权披上“维新”的外衣而求得帝国主义的信任。

在八国联军之役以前，慈禧太后是平衡地使用封建守旧派的官僚集团和

---

同上书，页 1256、1342。

《义和团档案史料》，页 915、914。

《张文襄公全集》卷五十二，1928年刻本，页 9—29。

《义和团档案史料》，页 1328。

《养寿园奏议辑要》卷三十五，页 2—3。

更多带有买办性的洋务派官僚集团。自经此役以后，可以说，慈禧太后已经使朝廷成为洋务派的朝廷。从此，守旧派与洋务派这两个官僚集团的区别也就不再存在了。

慈禧太后之所以高唱变法，又是为了应付国内的危机。辛丑条约的订立虽然使她逃避了从外国来的危机，但是国内的危机却显然是更加严重了。不但在被压迫被剥削的下层广大群众中到处埋伏着待燃的火种，而且属于上层社会的一些阶级、阶层，包括各地的士绅、中小地主、商人、新兴的资产阶级，对于清朝政权的不信任感也空前地增长了。为了使这些阶级、阶层感到这个政权还是有希望的，慈禧太后也不得不重新弹起三年前光绪皇帝弹过的调子。

慈禧太后的朝廷在回到北京后最初三年间所实行的“新政”，比较突出的有三件事：

第一是提倡和奖励私人资本办工业。光绪二十九年八月（1903年9月）朝廷成立了商部，由前一年曾被派往英国、法国、比利时、美国和日本考察的皇亲贵族载振任尚书，工矿业和铁路都归这个部管理（三年后这个部改称农工商部）。商部成立后就着手制定商律，并提出了“奖励公司章程”。章程中说：“向来官场出资经商者颇不乏人，惟徇于积习，往往耻言贸易，或改换姓名，或寄托他人经理，以致官商终多隔阂。现在朝廷重视商政，亟宜破除成见，使官商不分畛域，合力讲求，庶可广开风气。”允许私人资本自由发展，原是维新派的主张。直至中日甲午战争时，清朝一直实行的是把新式工业紧紧地控制在官方手里的政策。到了外国资本已经深深地侵入中国工矿各部门，官方已经无力控制时，清朝才来鼓励私人资本，这虽然是对资产阶级的一种让步，但显然已为时太晚。而且它的奖励办法不过是对于投资设公司的商人按照投资数量的多寡给以不同的官衔。实际上保护私人资本的措施是一点也没有的。

第二是废除科举考试制度，设立学堂，提倡出国留学。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朝廷又一次通令各省选派学生到西洋各国讲求专门学业。二十九年（1903年）颁布了学生章程。这时，已经实行了对各级学堂毕业的人授与贡生、举人、进士等名衔的办法，而且规定按照科举考试制度通过会试的人还必须入京师大学堂分门肄业。三十一年（1905年）根据袁世凯、张之洞的建议废除了科举考试制度。为形势所迫，封建统治者终于不得不给与资产阶级的西学以合法的地位，如同给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以合法地位一样。

第三是改革军制，这就是逐渐裁撤旧式的绿营、防勇，组成新式的军队。清朝末年的各省“新军”就在这开始形成。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北京成立练兵处，主管官员名义上是光绪皇帝的叔父奕劻，实际上是袁世凯。在袁世凯统率下的北洋六镇是最先成立的新军。为了培养新军的官兵，清廷令各省设武备学堂，并且从三十年（1904年）起，每年派百人左右到日本学习军事。

这些新政既没有起到加强清朝统治的效果，也远不足以使社会各阶级、阶层感到国家已有了新的气象。如果说光绪皇帝依靠康有为一派人造成的维新运动的声势而弹出的调子在社会上层各阶级、阶层中曾经引起了强烈的反响，那么到了这时候，以辛丑条约的巨大屈辱和沉重赔款为背景，这些调子

已经没有什么激动人心的作用了。

封建官僚政治的腐朽黑暗一切照旧。为了年年支付巨额的庚子赔款，全国各省，原有的赋税加码征收，新创的苛捐杂税，名目繁多，层出不穷。各省长官除贪污中饱外，又以筹款办理新政的名义自行增加捐税。光绪三十年（1904年）官方文书中承认：“近年以来，民力已极凋敝，加以各省摊派赔款，益复不支，剜肉补疮，生计日蹙。……各省督抚因举办地方要政，又复多方筹款，几同竭泽而渔。其中官吏之抑勒，差役之骚扰，劣绅讼棍之播弄，皆在所不免。”这样的事实，当然不是一些不痛不痒的“新政”所能掩盖得了的。

清朝统治者已经屈服于帝国主义的压力，甘心依靠帝国主义的支持以维持自己的存在，这更是掩盖不了的事实。一个资产阶级革命派的宣传家陈天华在1903年这样说：清朝政府“及到庚子年闹出了弥天大祸，才晓得一味守旧万万不可，稍稍行了些皮毛新政。其实何曾行过？不过借此掩饰掩饰国民的耳目，讨讨洋人的喜欢罢了；不但没有放了一线光明，那黑暗反倒加了几倍。”

到了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慈禧太后居然同意一些官员的建议而考虑立宪问题，并在第二年宣布预备立宪。这看起来，好像比百日维新的光绪皇帝还走得远一些。所谓预备立宪的真象如何，将在下文去讲，这里要说的是，清朝的朝廷，在度过了义和团和八国联军的难关之后，依靠帝国主义者的支持，才得以重新回到北京，它面临着严重的国内危机。这时，不但被剥削被压迫的下层群众感到不能照旧生活下去，而且统治者和剥削者也感到不能照旧统治下去了。慈禧太后从表示决心变法到开始预备立宪，既是为了向帝国主义讨好，又是统治者已经感到不能照旧统治下去的形势的反映。

---

《光绪朝东华录》第五册，中华书局1958年版，总页5251。

《警世钟》，见《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此书以后简称《辛亥革命资料》）第二册，上海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页113。

### （三）孙中山的早期活动

第三次革命高潮紧跟着第二次革命高潮到来了。1905年同盟会的成立是第三次革命高潮开始的标志，它和义和团运动在国内外反动势力联合镇压下失败，相隔只有五年。

经过戊戌维新运动和义和团运动，中国的内外矛盾不但没有得到解决，而且加倍激化起来了。这些矛盾主要的就是中国人民同外国帝国主义的矛盾，同封建主义统治势力的矛盾。由于清朝统治者已经完全成为在帝国主义面前唯唯诺诺的奴才，已经完全成为帝国主义侵略和统治中国的工具，中国人民同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矛盾，也就集中表现于反对清朝统治者的斗争。

前文已经说过，在第二次革命高潮中，走上政治舞台的是民族资产阶级的上层，他们在政治上的代表是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者。八国联军，辛丑条约及其以后的社会政治形势，迅速地把民族资产阶级的中下层推进到爱国运动和社会政治运动中。他们在政治上的代表是资产阶级革命派。资产阶级革命派，带来了在第一次革命高潮和第二次革命高潮中所没有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革命纲领、革命理想和革命组织。它成为革命的领导力量。这是第三次革命高潮的根本特点。

资产阶级革命派的主要代表人是孙中山（1866—1925）。

孙中山，原名孙文，出生于广东省香山县（现称中山县）翠亨村的一个贫穷的农民家庭。他的父亲租种别人的几亩田地，还兼充更夫。童年的孙中山参加家庭的农业劳动。比他大十二岁的哥哥孙眉（孙德彰）曾不得不到地主家里当长工，并在同治十年（1871年）出国到檀香山去谋生。孙中山在光绪四年（1878年），十三岁时也到檀香山，在这以前，他只在家乡的旧式书塾读过几年书。

檀香山（火奴鲁鲁）是太平洋上的夏威夷群岛的首府。美国殖民主义者，以传教士为先锋在十九世纪初叶开始侵入这个岛国。当地原有的居民在残酷的剥削下大量死亡，人口不断减少（十九世纪初叶有二十万人，1850年左右就降到十万人，1893年仅余五万八千人左右）。由于缺少劳动力，从1865年起开始从中国输入“苦力”。也有些中国人去经商。孙眉到了那里先是做农业工人，积了一点钱后独立开荒，经营农场，在七十年代末到八十年代间渐渐发展为一个农牧业资本家。那时夏威夷虽然名义上还是独立国，但已在美国势力支配下。后来，在1898年，美国帝国主义终于并吞了夏威夷。

孙中山在夏威夷五年，依靠哥哥的资助，先后攻读于英国教会和美国教会办的两个中学校。他在学校里信奉了基督教，遭到他的哥哥极端反对。因此他只能辍学回国。这时他的家庭的经济状况已经由于孙眉的原故而发生根本变化。他的父亲不再当更夫，有了土地，而且雇工帮助耕种。孙中山也就能继续求学。光绪十年到十一年（1884—1885年）中法战争期间，他在香港英国人办的拔萃书院和域多利书院攻读。这以后，他开始学医，先是在外国教会办的广州博济医院附设的医校，继又转入香港的雅丽医学院，这个医学院是前面已经提到过的英籍华人何启办的。

由此可见，孙中山在青少年期间，受封建传统教育的影响很少。他所受的是西方国家培养殖民地知识分子的教育，但由此他接受了与封建思想相对立的资产阶级的社会政治思想和自然科学知识。他对于资本主义社会的实际经验比同时期的康有为多得多。他的出身也同来自官僚家庭的康有为不同。

孙中山青年时期对他的前辈广东人洪秀全的事业表示敬仰。他在广州和香港学医时常同一些同学和朋友议论时事和政治。孙中山在广州的一个同学郑士良（他在离开博济医院附设学校后到惠州开办了一个药房）同洪门中人交往很多。孙中山在广州时还结识了在广州舆图局任测绘生的尤烈，他也同洪门有联系。洪门是天地会、三合会系统的江湖秘密结社，洪门中传统的反清思想对孙中山是有影响的。在香港和孙中山交往密切的有陈少白（美国人在广州办的格致学院第一期毕业生，又转入雅丽医学院学习）、尤烈（这时到了香港华民政务司署任书记）、杨鹤龄（澳门的一个大商人的儿子）等人。这四个年青人被他们的亲友称为“四大寇”，是因为他们敢于讲些反对清朝腐朽统治的议论的原故。

光绪十八年（1892年），二十七岁的孙中山从雅丽医学院毕业后，先在澳门，然后在广州行医。二十年夏，他和他的一个在少年时就意气相投的同乡陆皓东一起到北方游历。他们由广州过上海而到天津。在上海，孙中山会见了郑观应和王韬，这都是当时著书立说，鼓吹资产阶级倾向的政治改良的著名人物。王韬给孙中山介绍了直隶总督、北洋大臣李鸿章门下的一个幕僚。孙中山到天津后，经过这个幕僚送给李鸿章一封他在出行前已经准备好的长信。

国民党的历来的一些历史撰述者力图论证孙中山的革命思想从幼年时就已经确立，以后一直不变地保持下来，这种看法是不符合事实的。孙中山在1894年的《上李鸿章书》可以证明，直到这时，他的基本思想并不是革命。他在这封上书中的基本主张是“窃尝深维欧洲富强之本，不尽在于船坚炮利，垒固兵强，而在于人能尽其才，地能尽其利，物能尽其用，货能畅其流。此四事者，富强之大经，治国之大本也。我国家欲恢扩宏图，勤求远略，仿行西法，以筹自强，而不急于此四者，徒惟坚船利炮之是务，是舍本而图末也。”

这样的主张比封建官僚的洋务论虽然进了一步，但并没有超过同时期的康有为的上皇帝书的水平。

国民党右派吴稚晖为孙中山写的别传中说：“中日交战前，先生（指孙中山）由湖南出扬子江口，由海路入北京，深夜冒险晤李鸿章于私邸，陈说大计，劝李革命。李以年老辞”。这是荒诞的神话。李鸿章既没有接见孙中山，孙中山的上书也显然决不是为了革命，而是如同从来的读书人一样——求知于当道。他的信中说：“推中堂（指李鸿章——引者）育才爱士之心，揆国家时势当务之急，如文者亦当在陶冶而收用之列”。信中又说明他个人的计划是想致力于农业，拟先赴法国及其他各国考察，然后回国，“游历内地、新疆、关外等处，察看情形，何处宜耕，何处宜牧，何处宜蚕，详明利益，尽仿西法，招民开垦，集商举办”。“深望我中堂有以玉成其志”。

孙中山是个伟大的资产阶级革命家，但他的思想有一个发展的过程。他经历了从资产阶级改良主义到资产阶级革命民主主义的发展过程。直到中日甲午战争时，他基本上还没有跳出改良主义的范围，在这以后，才有民主主义革命思想的萌芽。

孙中山向李鸿章上书时是中日甲午战争前夕。他的书信没有从李鸿章那

---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页8。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页16。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页18。

里得到什么反映。他和陆皓东游历了北京后经武汉回到南方。甲午战争爆发时，孙中山重到檀香山，在那里成立了名为“兴中会”的组织，这是在光绪二十年十月（1894年11月）。

参加檀香山兴中会的有当地华侨工商界人士二十多人，其中包括孙眉（孙中山的哥哥；这时已成为相当大的资本家）、邓荫南（一个在檀香山发迹的农业资本家，参加三合会）、何宽（当地一家银行的经理）等人。檀香山兴中会以救国为宗旨，章程中对中国处境表示深切的忧虑，不指名地斥责清朝统治者的误国。其中说：“夫以四百兆苍生之众，数万里土地之饶，固可发奋为雄，无敌于天下；乃以庸奴误国，荼毒苍生，一蹶不兴，如斯之极。”又说明立会的宗旨：“是会之设，专为振兴中华、维持国体起见。盖我中华受外国欺凌，已非一日，皆由内外隔绝，上下之情罔通，国体抑损而不知，子民受制而无告。苦厄日深，为害何极！兹特联络中外华人，创兴是会，以申民志而扶国宗。”但是这个在侨民中的小组织对于如何才能救国，并没有提出明确的方针。在这个小组织成立后，孙中山随即回到香港，光绪二十一年正月（1895年2月）又在香港成立了兴中会。

参加香港兴中会的除了孙中山和他在香港的旧友陈少白、陆皓东等人外，还有属于辅仁文社这个组织的一些人员。辅仁文社成立于光绪十六年（1890年），其中主要人物有杨衢云（新沙宣洋行船务副经理）、谢纘泰（一个在澳大利亚的著名侨商的儿子）、刘燕宾（炳记船务公司的经理）等人。杨衢云被选为香港兴中会的会长。

香港的兴中会一成立，立即准备在广州发动起义。孙中山到广州以行医为名进行军事准备，他还设立了农学会的组织作为掩护。杨衢云在香港负责接应。香港的兴中会的章程中也没有明确地宣布革命，但入会的人须一律宣誓，誓词是：“驱除鞑虏，恢复中国，创立合众政府，倘有二心，神明鉴察”。这是把三合会的反清复明的老口号，改造成了资产阶级语言。孙中山的有些朋友本来就与洪门有联系，辅仁文社的杨衢云等人的这种联系更多。杨衢云等人又同香港的英国势力有较深的关系。在兴中会的活动中有在香港政府中供职的何启和两个英国记者插手，他们参与了讨论在广州发动武装起义的会议，并且表示可以运动英国政府承认起义后成立的新政府。这时是在中国遭到中日甲午战争失败，订立了马关条约之后。英国人之所以对于兴中会的广州起义发生兴趣，是因为他们认为，如果出现中国全面崩溃，列强瓜分中国的形势，这是他们可以利用的一着棋子。日本在港领事在知道了这事的时候，也曾派人向兴中会表示，如果发动起义，日本政府可以暗中帮助。

兴中会在广州的起义，预定在这年九月初九日发动。但事先，广东官方发觉了。官方破获了起义的机关，查到了从香港偷运到广州的枪械。孙中山的老友陆皓东和参加起义的会党头头丘四、朱贵全等人被捕，都遭残杀。孙中山幸能逃脱。

这次起义力量基本上是靠三合会。杨衢云预定从香港召集会党三千人到

---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页19。

邹鲁：《中国国民党史稿》第一篇，中华书局1960年版，页14。

冯自由：《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上编，革命史编辑社1928年版，页12。

《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上编，页13。



广州，此外还联络了广州附近各地的会党组织。关于三合会这类的秘密结社的性质和弱点，前面已经多次谈到过。这种秘密结社在国外侨民中散布很广，成为他们在外国艰苦生活条件下的互助组织。兴中会所号召起来的会党群众，主要是城市贫民，而且带有花钱雇佣的性质。所以一下子就好像能集合相当大的力量，但一受挫折，也就立刻涣散了。

清朝官方悬赏缉拿这次起义的为首人物。孙中山的名字在通缉文书中写作“孙汶”，表示这是洪水猛兽一般的人。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官方侦察到孙中山在英国伦敦。孙中山自广州失败后，即由香港赴日本，再经檀香山而到美国，又转到了英国。清朝驻伦敦的使馆设计把孙中山诱骗入使馆，准备把他偷偷押运回国。由于他的英国朋友的营救，他才得以释出。经此事件，孙中山在国际间开始作为中国的革命家而驰名。

孙中山是在中日甲午战争之后，从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的立场转变到主张革命这点，他自己曾谈到过。1896年他用英文写的《伦敦被难记》中说，他本来赞助那种“有见于中国之政体不合于时势之所需，故欲以和平之手段，渐进之方法请愿于朝廷，俾倡行新政”的政治运动，这显然是指康有为领导的政治运动。这种政治运动“偏重于请愿上书等方法，冀万乘之尊或一垂听，政府之或可奋起”，只是在看到请愿上书方法不可能生效的时候，“吾党于是恍然长叹，知和平方法，无可复施。然望治之心愈坚，要求之念愈切，积渐而知和平之手段不得不稍易以强迫。”

孙中山在海外流亡各地时，仍以兴中会的名义在华侨中进行组织和宣传工作，但收效很小，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他又到了日本。这时在日本还很少留学生，在华侨万余人中，赞助他的人不过百余人而已。在国内的知识界中，这时正是康有为的全盛时期。戊戌政变后，康有为、梁启超都流亡到日本。孙中山、陈少白还想同康有为商谈合作，为康有为所拒绝。兴中会的杨衢云在1895年广州起义失败后曾到南非等地，这时也在日本，与梁启超会谈过一次，也没有谈成。但孙中山和梁启超在1899年过往甚密，梁启超甚至同意双方合并起来建立一个统一的组织。由于康有为和他的其他学生徐勤等人的坚决反对，没有成为事实。

孙中山在香港的同志继续进行联络会党的工作。到了义和团运动的时候，孙中山又到香港图谋同李鸿章合作实行广东独立，并在惠州举行了依靠会党力量的武装起义。这两个活动都没有成功，这是第十九章第五节已经说过的了。领导惠州的军事行动的是孙中山的老同学郑士良。

惠州之役后，孙中山继续他在国外的流亡生活。他在日本住了两年，又到过越南，并经檀香山而到美国。这时期，他从留学生和华侨中得到了较多的同情者。后来孙中山说：“当初次之失败也（这是指1895年广州起义的失败——引者），举国舆论莫不目予辈为乱臣贼子、大逆不道，咒诅谩骂之声，不绝于耳。吾人足迹所到，凡认识者几视为毒蛇猛兽，而莫敢与吾人交游也。惟庚子失败（这是指1900年惠州起义的失败——引者）之后，则鲜闻一般人之恶声相加。而有识之士，且多为吾人扼腕叹惜，恨其事之不成矣。”1904年，他在美国报纸上发表《中国问题之真解决》一文，这篇文章说，只有推

---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页50。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页52。

《建国方略·心理建设》第八章。见《孙中山选集》，页199。

翻清朝政府的统治，“以一个新的、开明的、进步的政府来代替旧政府”，“把过时的满清君主政体改变为‘中华民国’”才能真正解决中国问题。文章中说：“中国现今正处在一次伟大的民族运动的前夕，只要星星之火就能在政治上造成燎原之势，将满洲鞑子从我们的国土上驱逐出去。我们的任务确实是巨大的，但并不是无法实现”。这篇文章“向文明世界的人民、特别是向美国的人民”发出呼吁：“要求你们在道义上与物质上给以同情和支援，因为你们是西方文明在日本的开拓者，因为你们是基督教的民族，因为我们要仿照你们的政府而缔造我们的新政府，尤其因为你们是自由与民主的战士。”孙中山在这里实际上是向西方的资产阶级呼吁。西方的资产阶级已经腐朽没落，不能成为东方民族求独立求进步的事业的支持者，这点是孙中山当时不了解的。但是，孙中山作为资产阶级的民主革命派的立场是已经确定了。

孙中山作为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活动家的社会影响，在1900年后迅速地扩大，是由于当时国内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的爱国政治运动正在涌起，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的许多先进分子已经不满足于改良主义的思想而趋向于革命的原故。

#### （四）资产阶级的爱国运动

在义和团运动和八国联军之役后，民族资本主义经济表现出继续发展的趋势。拿全国各地逐年创设的资本在一万元以上的工矿企业来说，中日甲午战争后六年间（1895—1900年）共有一百零四家，资本总额二千三百多万元，每年平均投资三百八十万元多一点。这以后，从1901年到辛亥革命前一年的1910年十年间，共有三百七十家，资本总额八千六百二十万元，每年平均八百六十二万元。特别是1906、1907、1908这三年，新设的工矿企业及其资本总额分别为六十八家，二千三百万元；五十八家，一千四百万元；五十二家，一千六百万。这可以说是出现了个发展的高潮。

这些民族资本的企业，大多数都是规模不大的。各地还有不少资本不足一万元的工厂，没有包括在上述统计之内，这些小工厂多数其实只是手工业工场。在上述三百七十家企业中，资本在一万到五万元的有一百五十三家，五万元到十万元的有五十九家，十万元到五十万元的有一百一十六家，五十万元以上的有四十二家，其中超过一百万元的有十五家。

有些大企业家在这时期发展得很快。突出的例子是张謇，他创办的南通大生纱厂在1899年投产，该厂资本当时是七十万元，到了1908年，已增加为二百八十万元。十余年间他陆续创办和参加投资的企业有二十多个，这些企业的资本共有九百多万元。能够发展得快的大企业家同封建官场有较多的联系，或者同帝国主义有较多的联系，或者这两方面的联系都较多。至于众多的中小企业家，既受到帝国主义在华资本的压力，又无法抗拒封建主义的摧残，其处境一般都是很困难的。

新式企业为数诚然还是很少的，但是它们集中在若干城市中，所起的社会影响是很大的。许多人认为，振兴实业是救国的重要方法，而为了振兴实业，就不能不反对和取消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特权。

这时，开始发生了不同于义和团的新形式的爱国群众运动，那就是以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为主的爱国运动。康有为一派入当初成立保国会等组织，虽然已经是属于资产阶级性质的爱国运动，但斗争的锋芒没有针对帝国主义，它所吸引的主要的只是地主阶级中倾向于资产阶级化的一部分人，尤其是这种知识分子。到了1900年后的几年间，中下层民族资产阶级、商人、学生成群地参加了反对帝国主义的爱国运动，而且这种爱国运动开始和资产阶级的民主主义革命运动发生了联系。这些是前所未有的现象。

为反对帝国主义攫夺我国的矿山和铁路，在各有关省份里，展开了收回权利的运动。民族资产阶级的工商界在这个运动中很活跃，他们要求收回清朝政府已经出让给帝国主义的矿权和路权，创立商办的公司，准备用自己的资本来开矿修路。

山西在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发起了反对英国福公司霸占晋东、晋南各地的开矿权的运动，结果是“赎回”了开矿权，还新成立了一个商办的保晋矿务公司。但任这个公司经理的渠本翘原是一个经营“票号”（封建性的金融机构）的商人，1902年曾和人合资经营双福火柴公司。由于英国福公司已经在河南北部修武采矿，留日河南同乡会发表了《告河南同乡速办矿务书》。除了主张招股成立办矿公司以外，这个宣言书中说：“今先在有矿的

地方立一个保矿会，凡附近人民都得入会，立一誓约，永远不准把矿地卖给洋人；如敢故违，加以重罚。其有奸猾巧诈小人，贪小利忘大害，不入本会，想卖洋人地者，一经本会稽查出来，加以倍罚，处以死刑。……地方官吏，督抚、司道有敢谄媚洋人强迫百姓卖地，一面河南京官奏参，一面河南绅商学生控告。那些赃官污吏，汉奸民贼，虽想苟图富贵，偷卖民矿，谅他也是不敢的。”这个宣言书使用通俗易懂的文字，显然是想用爱国保乡的情绪感染和鼓动广大群众。在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左右，收回矿权的运动也发生于安徽、山东、云南、四川、吉林、黑龙江等省。收回粤汉铁路的修筑权的运动，在有关各省中形成了蓬勃的热潮。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广东、湖南、湖北三省都有绅商成立组织，主张废除清政府同美国的合兴公司订立的合同，把铁路收回商办。留日本的学生组织了鄂、湘、粤三省铁路联合会，支援这个运动。经过两年的斗争，终于迫使清朝官方向合兴公司交涉，付出一笔赎款，把已修成的广州到三水的一小段铁路和合兴公司所享有的各种特权收回。在已经由清政府出卖给帝国主义的京汉、津镇、道清、沪杭甬、川汉等铁路预定通过的各省，也纷纷发生收回路权的运动。

各省进行的这种运动，带有在帝国主义侵略面前保卫家乡的性质。因此，参加这种运动的除了资产阶级的中下层以外，还有资产阶级的上层人物以至一些地主绅士和地方官员，下层广大群众也为这个运动所激动。这种运动采取向清朝当局提出要求，并且通过清朝当局向有关的帝国主义国家交涉的方式，所以它本身并不是一种造反或革命的行动。官方有时还不能不表示支持这种运动，例如张之洞在收回粤汉铁路的问题上自命为“三省绅民代表”办理向合兴公司交涉事宜。由于各地民族资产阶级没有雄厚的实力，经过这种运动而成立的矿务公司、铁路公司一般的都没有什么成效。赎回粤汉路权的款项甚至是由张之洞向英国借的。但是这种运动在当时所起的政治作用还是很显著的。它使广大群众感到了反对帝国主义侵略的迫切性，并加深了对清朝政府的卖国政策的憎恨。

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还发生了拒法拒俄的运动。在这年春天，广西发生了以王和顺、陆亚发等人为首的会党起义，他们的力量发展得很快，已控制了广西的西部十余州县，且有波及湖南之势。清朝军队镇压无效。广西巡抚王之春打算向法国借款借兵来“平乱”。这个消息从在日本的留学生传到了上海。在上海的张园举行了有四五百人参加的会议，决定通电反对王之春。参加这次会议的人一般并不赞成会党的起义行动，但他们的拒法反王的运动在客观上具有同广西起义相配合的意义。王之春这个洋务派官僚乞求法国帮助的阴谋被揭露，没有能成为事实。两年后，清朝以广西、湖南、湖北三省的兵力把广西会党的起义镇压了下去。

由于抗议俄国在东北拒绝撤兵，光绪二十九年四月，在张园又举行会议，通过了致北京外务部电说：“闻俄人立约数款，迫我签允。此约如允，内失主权，外召大衅，我全国人民万难承认。”又向各国外交部通电说：“闻俄人强敝国立满洲退兵新约数款，逼我签允。现我国全国人民为之震愤。即使政府承允，我全国国民万不承认。倘从此民心激变，遍国之中，无论何地再

---

汪敬虞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下册，页748。

《张文襄公全集》卷八十五，页34。

张园是当时上海租界上的一个娱乐场所，有可供开会的场所给人租用。

见仇洋之事，皆系俄国所致，与我国无涉。”同时，北京的京师大学堂的学生也举行会议，向俄国抗议。东京的留学生还组织了拒俄义勇队，表示要回国充当抗击俄国侵略者的先锋。

上海的拒法拒俄运动的主要推动者是中国教育会和爱国学社这两个组织。资产阶级革命倾向的社会活动家、教育家蔡元培(蔡子民[1868—1940])和他的同志们在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在上海成立了中国教育会，准备编辑教科书，出版书报，并打算自办学校。官立的南洋公学(即交通大学的前身)中有一部分学生因反对学校当局的专制统治而退学，蔡元培(他是南洋公学的教员)和他们一起引退。中国教育会就以这些学生为基础，成立了爱国学社。爱国学社既是个学校，又有爱国团体的性质。据一个当时在爱国学社担任教员的人说：“学社既由退学风潮而产生，故学生极端自由。内部组织分全部学生为若干联，每联约二三十人，听学生自行加入某联，公举一联长，凡有兴革，多由学联开会议决，交主持者执行。”当时，各省官立学堂常常发生退学风潮，“学社中遇此事，必发电以贺之”。而且每礼拜，学社社员还在张园，“开会演说，昌言革命”。从这里，可以看到当时的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自由主义的新风气。

虽然说爱国学社的集会“昌言革命”，其实，教育学会和爱国学社的参加者后来渐渐分成了两部分人，一部分人成为资产阶级革命派，另一部分人则倾向于向清朝当局请愿立宪。在参加拒法拒俄会议的人群中基本上也是这两部分人。但在当时这种区别还不明显。在清朝官方眼中，凡是敢于自行集会，同官方唱反调的人都是作乱造反的人。所以商约大臣吕海寰在要求江苏巡抚将为首集会的人“密拿严办”的信中说：“上海租界有所谓热心少年者，在张园聚众议事，名为拒法拒俄，实则希图作乱。”

爱国学社还同个报纸《苏报》有关系。《苏报》本是一个平庸的报纸，在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初开始由爱国学社的师生撰稿，成为鼓吹爱国运动和反清革命运动的舆论机关。这年闰五月，清朝政府勾结上海租界当局查禁《苏报》。爱国学社就在这时候解散了。中国教育会还继续存在。二十九年冬，教育会的蔡元培还组织“拒俄同志会”，发行《俄事警闻》一种报纸，进行反对俄帝国主义的宣传，直到日俄战争爆发的时候。

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又发生了几乎遍及于全国各城市的反对帝国主义的运动，这次运动以商人抵制美国货为主要形式，这是过去未有过的新的形式。

十九世纪中叶，美国大量输入中国的苦力，这是前面(见第十二章第四节)说过的。在1877年美国的经济危机中，加利福尼亚州首先发生排斥中国人的运动。美国资产阶级把资本主义经济危机归罪于中国工人太多，煽起了排华运动。当初在需要中国劳力的时候，同治七年(1868年)美国人蒲安臣擅自以中国政府代表的名义同美国订立条约，表示鼓励中国人去美国。到了光绪六年(1880年)起，美国一方面多次要清朝政府和它订立限制中国人入境的条约，一方面又在国内颁布种种对中国人的禁例。在美国的中国工人、商人不但受到苛待，而且在许多城市里，成百的中国人死于种族主义的排华

---

冯自由：《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上编，页129。

蒋维乔：《中国教育会之回忆》。见《上海研究资料续集》，中华书局1939年版，页87—88。

冯自由：《中华民国开国前革命史》上编，页134。

暴行中。光绪二十年（1894年）美国和清政府订立了一个载明“两国政府愿合力办理，禁止来美华工”的条约，这个条约规定以十年为期。在美国，对中国侨民的暴行继续在各处发生。这种情形使得一个美国传教士这样写道：“比起中国最糟糕的义和团的残暴程度来，在基督教的美国城乡中对中国人的暴行，有过之无不及。但是对前者的报复是浩大的军事讨伐和巨额的赔款，而后者则几乎没有一件事受到过惩处。”光绪三十年（1904年），美国方面要求继续保持禁止华工的条约。美国的旧金山和其他各地的华侨组织首先发出了主张废约的呼声。他们的呼声得到国内各地的响应，迅速地形成了一个控诉美国的排华罪行、反对美帝国主义的经济侵略的空前大运动。

在美华侨以广东人居多，所以这个运动首先在广州掀起。不久后，资产阶级力量较强的上海成为运动的中心。光绪三十一年六月间，上海商务总会召集会议，作出了不用美国货、不定购美国货的决定。铁业、机器业、洋布业、火油业、面粉业等方面的商界头面人物签名承认执行这个决定。北京、天津和其他外地商界派了代表到上海参加这次会议。上海商务总会还发出致全国二十多个城市的商会的通告，动员参加这个运动。有些团体在社会上散发了许多传单，张贴了许多揭帖，号召商界不卖美国货，消费者不购用美国货。报纸和出版物造成了支持这个运动的强烈舆论。

这个运动迅速扩大到全国许多地方。上海、南京、北京、天津、保定以及其他各地学生纷纷集会响应，大大增加了运动的声势。上海的有些美国教会办的学校学生罢课，许多地方的工人和手工业者也以集会和其他方式表示他们对这个运动的支持。营口的码头工人曾拒绝为美国商轮起卸载运来的煤油。

在抵制美货运动中，许多人提出“振兴工艺”，用自产的商品来代替进口货的主张。据当时的《时报》载，“自抵制美约之风潮起，花旗（即美国）面粉大为滞销”，汉口就有巨商集资创办面粉公司。《时报》又说：上海的各织布厂，“连年亏折”，而在光绪三十一年“生意之佳，为往年所未有，实因各处相戒不用美货，是以本布销场，顿形畅旺”。这样的运动对于民族资产阶级显然是有利的。

在中国，突然发生了这样规模巨大的新形式的爱国运动，不但使首当其冲的美帝国主义大为震动，而且其他国家也感到不安。美国在中国的外交人员和教会人士向领导这个运动的资产阶级分子作软化和分化的工作，还向清朝政府威胁说：“中国如不能照约保护美国利权，中国政府担其责任。”英国公使也以在华英国商人的名义向清政府表示，“华人禁止美货一事，非但美商受损，凡各国商务均有危险之虑”。根据帝国主义的意旨，清政府下令各省督抚禁止抵制美约运动，说是“倘有无知之徒从中煽惑，滋生事端，即行从严查究，以弭隐患”。直隶总督袁世凯、两江总督周馥、两广总督岑春煊等地方大员都采取步骤限制和阻止这个运动。

这个以民族资产阶级为主体的爱国运动在发展中不久就发生了分化。民族资产阶级上层的一些代表人物，如张謇、汤寿潜、汪康年等人散布种种破

---

A.H.Smith: China and America To-day, 1907年出版, 页165。

上引均见《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下册, 页736、737。

《1905年反美爱国运动》。《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一期, 页47、51。

同上书, 页47。

坏和诋毁这个运动的言论，并且提出了实际上使这个运动涣散的措施。还有些买办商人迫于形势，签名参加运动，却仍偷偷地照常贩运美国招牌的煤油、棉布等。上海商务总会会长曾铸是在运动开始时起了积极的领导作用的人，他在七月里就宣布不再过问这个运动，发表了《留别天下同胞书》，但认为运动还应进行下去，他说：“抵制办法，仍以人人不用美货为宗旨，千万不可暴动。”

只是由于民族资产阶级的中下层和学生群众的支持，这个运动维持了将近一年的时间。的确，这个运动并没有发展为“暴动”。参加运动的一些资产阶级团体坚持使用所谓“文明的方法”。上海的一个自称为“文明拒约社”的代表说：“文明办法朝廷自不致压制，野蛮举动朝廷自应禁止”。但是事实使得许多人看到依靠朝廷是没有出路的。在运动中，上海的《时报》发表一篇文章说：“我政府之不足为吾民可恃也久矣，衮衮诸公类具奴隶性质，而无爱国思想，拥虚位食厚禄，日以苟且图存为事”。这篇文章作者寄希望于“商民”，“禁用美货专在商民，务使与政府不着一丝牵挂”。《广东日报》也有一篇文章说：要达到废除美约的目的，“勿依赖清政府，而专恃民气是也”。抵制美货并没有能够达到预期的结果，这使一部分激进的爱国者不能不考虑，应当把“民气”引导到什么方向去。

---

《1905年反美爱国运动》。《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一期，页71。

《1905年反美爱国运动》。《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一期，页67。

同上书，页18、19。

## （五）知识界中的革命思潮

在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左右，知识界中的革命潮流开始涌现。一些年青的知识界人士通过书报制造革命舆论，有些人还组织秘密的革命团体。他们主要是在日本的中国留学生。

早在1900年以前，已有一些留学日本的青年出版杂志，翻译十八世纪的卢梭、孟德斯鸠等人的对于法国资产阶级革命起了推动作用的著作。但直到1900年，在日本的留学生不到百人，他们中的一部分人所宣传的资产阶级革命思想对国内还没有什么影响。

从1901年起，赴日本留学的人数骤增，1904年已达三千多人。这种情形虽然同前述清朝政府提倡出洋留学有关，但是官费派遣的不过十分之二三，多数是靠自己筹款。由于到日本的费用较少（当时的人说，每年约需三百两银子），所以去欧美的留学生增加得不多，大量的的是到日本。能够获得官费和自行筹款的，绝大多数是地主、富农家庭出身的青年。这时，许多中小地主和富农在经济上陷于破落的危机。由科举考试而做官的路子眼看就要断绝。从这些家庭出身的青年为寻求出路，拥入国内办的新式学校，有办法的就出洋留学。当时有人说：“日本留学为终南捷径”。虽然留学生中多数是为了做官的目的，但其中有一部分人由于接触到资产阶级的新学，由于感受到国家危亡的严重状况，觉悟到要救国不能靠清朝统治政权，也不能靠康梁的改良主义。他们感到封建旧社会已面临绝境而想探求新的出路。他们成为资产阶级革命思想的拥护者和宣传者。

1903年，在日本的留学生陈天华写了两本通俗小册子，《猛回头》和《警世钟》。这两本小册子在国内散播很广，影响很大。陈天华（1875—1905），湖南新化县人，由新化实业中学堂资送出国留学。这两本小册子的中心内容是指明中国在帝国主义侵略下的危亡局势，唤起人们为改变这种局势而斗争。他说：列强“把我们十八省都画在那各国的势力范围内，丝毫不准我们自由。中国的官府好像他的奴隶一般，中国的百姓好像他的牛马一样。……我中国虽未曾瓜分，也就比瓜分差不多了。”他认为，列强之所以没有实行瓜分中国是“因为国数多了，一时难得均分，并且中国地方宽得很，各国势力也有不及的地方，不如留住这满洲政府代他管领，他再管领满洲政府，岂不比瓜分便宜得多吗？”因此他提醒读者说：“列位，你道现在的朝廷仍是满洲的吗？多久是洋人的了！列位若还不信，请看近来朝廷所做的事，那一件不是奉洋人的号令？……我们倘不把这个道理想清，事事依朝廷的，恐怕口虽说不甘做洋人的百姓，多久做了，尚不知信。朝廷固然是不可违抗，难道这洋人的朝廷也不该违抗么？”这样，陈天华实际上得出了为反抗帝国主

---

《劝同乡父老遣子弟航洋游学书》，见张枏等编：《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一卷上册，页391。

《猛回头》和《警世钟》全文见《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辛亥革命》（以后此书简称《辛亥革命资料》）第二册，页112—170。

“帝国主义”是当时的报刊上已经使用的名词，例如1901年在日本横滨出版的《开智录》中有《论帝国主义之发达及二十世纪世界之前途》一文（见《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一卷上册，页53）。陈天华的《猛回头》中说：“你道于今灭国，仍是从前一样吗？从前灭国，不过是把那国的帝王换了座位，于民间仍是无损。于今就大大的不相同了，灭国的名词叫做民族帝国主义。”这实际上是说，帝国主义使被压迫国家沦为殖民地。



义的侵略，必须反对清朝统治的结论。

陈天华号召全国人民一致起来，“必须死死苦战，才能救得中国”。但他认为，绝不能像义和团那样地搞排外主义，那样地排斥“洋务”。他说：“须知要拒外人，须要先学外人的长处。”“若有心肯学，也很容易的。越恨他，越要学他；越学他，越能报他。不学断不能报”。这虽然好像是重复了六十年前魏源说的“师夷长技以制夷”的话，但是这时候的先进知识界对于要从外国学习什么的认识已经到达高得多的水平了。在这两本小册子中，陈天华还没有明确地提出要实行民主政治，但他说：“国家譬如一只船。皇帝是一个舵工，官府是船上的水手，百姓是出资本的东家。……倘若舵工水手不能办事，东家一定要把这些舵工水手换了，另用一班人，才是道理。”两年后，陈天华发表了《论中国宜改行民主政体》的文章。

在1903年已经喊出民主革命口号的代表作品是邹容所著的《革命军》这个小册子。邹容（1885—1905）的父亲是个重庆的商人。邹容幼年时候受康梁维新运动的影响，关心国事，不愿在传统的经籍和八股文中讨生活，学了英文、日文，求得了些新的知识。1901年他到成都应官费留学日本的考试，虽然先被录取，但官方发觉他平日有越出封建主义常规的言论，除了他的名。于是他自费到日本。他在日本只住了一年多，就因为反对清朝政府派在日本监督留学生的一个官员（他把这个名叫姚文甫的官员的辫子剪下来，挂在留学生会馆“示众”）而于1903年被迫回国。他到上海，与章太炎和爱国学社的一些活动分子相结识，参加了拒俄的运动。就在这时，他写了《革命军》。

这个十八岁的青年在这本两万字的小册子中充满热情地高唱革命的赞歌，主张用革命来推翻清朝的统治，求得中国在世界上的独立地位。他写道：“我中国今日欲脱满洲人之羁缚，不可不革命。我中国欲独立，不可不革命。我中国欲与世界列强并雄，不可不革命。我中国欲长存于二十世纪新世界上，不可不革命。我中国欲为地球上名国，地球上主人翁，不可不革命。……吾今大声疾呼，以宣布革命之旨于天下。”他赞美西方资产阶级革命的成就，鼓吹资产阶级自由平等观念。他把革命分为“野蛮之革命”与“文明之革命”，他所说的“文明之革命”其实就是资产阶级领导的革命。他尽情地暴露了清朝政府是个腐朽、落后、卖国的政府，主张在推倒这个政府以后按照西方资产阶级的宪法建立一个中华共和国。他说，“中华共和国为自由独立之国”，他以高喊“中华共和国万岁”，“中华共和国四万万同胞的自由万岁”的口号来结束他的文章。

邹容的《革命军》由章炳麟（章太炎）作序在光绪二十九年五月在上海出版。差不多同时，章太炎还发表了一篇《驳康有为书》。章太炎（1869—1936）那时已是著名的学者和著作家。他在戊戌维新时是梁启超的朋友，但由于有反对清朝统治的思想，逐渐在政治主张上同康梁一派分道扬镳。张之洞曾慕名聘他为幕僚，终因为有人攻击他“心术不正”，“时有欺君犯上之词”而把他辞退。1899年他在日本同孙中山相识。1902年，他同一些日本留学生在东京发起举行“支那亡国二百四十二年纪念会”，他为这个纪念会撰写的宣言书强烈地表现了反对清朝统治的宗旨。1903年他在上海参与中国教育会和爱国学社。康有为这时发表了一篇《与南北美洲诸华商书》，认为“中国只可立宪，不可革命”。章太炎针锋相对写了《驳康有为书》。他主要以

反对满族的统治来论证革命的必要，同时也认为革命的结果必然要实行民主。康有为说，“中国今日之人心，公理未明，旧俗俱在”，所以他断定革命一定会造成混乱，不会有好结果。为驳斥这种论点，章太炎的文章说：“人心之智慧，自竞争而后发生，今日之民智，不必恃它事以开之，而但恃革命以开之。”他认为，现在提倡革命，必然要提倡“合众共和”，“以合众共和结人心者，事成之后，必为民主。民主之兴，实由时势迫之，而亦由竞争以生此智慧者也。”他把革命看做是促成“民智”和“人心之智慧”（也就是人们的思想、觉悟）发展进步的动力。从这点出发，他以和邹容同样的激情歌颂革命说：“公理之未明，即以革命明之，旧俗之俱在，即以革命去之。革命非天雄大黄之猛剂，而实补泻兼备之良药矣。”

章太炎的文章在《苏报》上发表，《苏报》上还刊载了书评，介绍和赞扬邹容著的《革命军》说：“若能以此书普及四万万人之脑海，中国当兴也勃焉”。此外，《苏报》上还发表了一些别的鼓吹革命，反对清朝统治的评论文章。《苏报》就是因此而被查封。邹容、章太炎和其他几个有关的人被英帝国主义租界当局拘捕。邹容这个年青的革命家死在租界的牢狱里。章太炎坐了三年牢，在1906年出狱。

1903年起，在国内（主要是在上海）和在日本的留学生中，革命的出版物急剧增加。上述陈天华、邹容、章太炎的著作可以代表这时知识界中兴起的革命思潮。

在戊戌维新运动时期的舆论界中起过显著作用的梁启超，到了日本后，在横滨主办《清议报》（旬刊），这个刊物出到1901年底，次年他又创办《新民丛报》（月刊）。梁启超和他的老师康有为在国外以“保皇会”的名义进行活动，所谓“保皇”的含意是保光绪皇帝而反对慈禧太后，其宗旨是恢复“百日维新”的新政，实行君主立宪。他们反对用革命的方法推翻清朝统治。梁启超的刊物遭到清廷的严禁，但仍能在国内的知识界和留学生中广泛发行，受到欢迎。梁启超写了大量文章，以流畅浅显的文字介绍西方资产阶级的哲学、社会政治学说、经济学说，歌颂西方资产阶级的民族运动和革命运动中的历史人物，鼓吹种种同中国的封建传统相违背的社会思想和道德观念。他在这方面所作的宣传工作，在数量与质量上都超过了同时期的资产阶级革命分子。读他的文章的人，固然有受他的影响而赞成君主立宪的人，但也有不少人是经过梁启超而迅速地趋向于当时正在兴起的革命潮流。应该承认，梁启超在戊戌政变后到1903年是做了富有成效的思想启蒙工作，帮助许多原来只知道四书、五经、孔、孟、老、庄的人们（特别是青年）打开了眼界，并且从封建文化和资产阶级文化的对比中，更感到自己民族的落后，更强烈地燃烧起救国和革命的热情。梁启超在这时期的政论尖锐地指出列强“保全中国”正表明中国处于被列强支配宰割的严重状况中，他还淋漓尽致地揭露清朝官僚政治的腐朽堕落，抨击慈禧太后的徒有虚名的“变法”，这些也正是革命派所要说的话。对于中国究竟应该进行怎样的改革，梁启超的文章，特别在1902年到1903年间表现了一种矛盾。他一方面对于推翻清朝，实行民主的革命表示怀疑和反对，另一方面又说，要救中国，不经过一次大变革，

---

《辛亥革命前十年时论选集》第一卷下册，页760。

《上海研究资料》续编，页78。

即革命是不行的。他用“报馆”的宣传“宜以极端之议论出之，虽稍偏激焉而不为病”作为理由来解释他的这种矛盾。他说：“欲导民以变法也，则不可不骇之以民权，欲导民以民权也，则不可不骇之以革命。”“吾所欲实行者在此，则其所昌言者不可不在彼。”因此，一方面，资产阶级革命派对他的君主立宪、“保皇”的主张很不满意；另一方面，他的老师康有为和他的坚持改良主义立场的朋友们则感到他的言论走得太远，不能不给以劝告以至警告。

梁启超所表现的这种矛盾，是资产阶级革命思想正在取代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思想而成为先进知识界中的主导思想的反映。

---

例如梁启超在《释革》一文（《新民丛报》第二十二期，1902年12月）中说：“夫我既受数千年之积痼，一切事物，无大无小，无上无下，而无不与时势相反。于此而欲易其不适者底于适，非从根柢处掀而翻之，廓清而辞辟之，乌乎可哉！乌乎可哉！此所以 Revolution 之事业——即日人所谓革命，今我所谓变革——为今日救中国独一无二之法门。”见《饮冰室文集》之九，页41—42。

梁启超：《敬告我同业诸君》（1902年10月）。《饮冰室文集》之十一，页38—39。

## （六）知识界中革命组织的产生

孙中山的兴中会在檀香山和香港成立时，它的成员中大多数是侨民中的商人、农场主，也有一些侨民中的工人。它在 1895 年策划广州起义和在 1900 年发动惠州起义，所依靠的都是会党的力量。关于从 1895 年到 1905 年这十一年中参加过兴中会活动的人员，有这样的材料：总数是 279 人，其中侨居国外和在香港经商、做工和从事其他职业的人有 219 人，在广州等地的 60 人中多数是会党分子。国内的知识界和留学生参加孙中山的组织的人是很少的。

在 1902 年，参加兴中会的资产阶级分子企图在广州发动一次以秘密会党为主力的起义。洪全福（原名洪春魁），是洪秀全的侄儿，年青时参加过太平天国战争。他在太平天国失败后逃到香港，当了海船上的厨师，经过三十多年海上的劳动生活后，住在香港。他在三合会中交游甚广，有一定的号召力。他有个老朋友，澳洲经商的谢日昌，即香港的兴中会创立者之一谢缵泰的父亲。谢缵泰在兴中会中是同杨衢云相接近的。在 1901 年初，杨衢云在香港被清朝官方暗杀。谢缵泰想利用洪全福在秘密社会中的号召力再发动一次起义。这时又有一个香港富商的儿子李纪堂（他也参加了兴中会）愿意投资帮助。他们成功后的国号将叫做“大明顺天国”，预拟的檄文强调反满，并说，要行“欧洲君民共主之政体”。这是会党的色彩很浓，而民主革命的气味较少的一次起义。对这次起义，孙中山没有与闻。前面说过，杨衢云、谢缵泰这一派人同英国人联系较多，所以这次起义还有香港的英国人支持。提倡新学资格最老的容闳（他在基本上不是个革命派）这时也在香港，同意在胜利后担任临时政府大总统，不过他在行动未开始时就到美国去了。在洪全福、谢缵泰、李纪堂的经营下，为这次起义做了相当充分的准备。他们在香港和广州设立了机关，还购置枪械，设法运入广州，约定了广州附近各路的英雄好汉，准备在光绪二十七年除夕（1902 年 2 月）放火为号，一举占领广州各衙署，宣布成立新的政府。但是由于内部有人向清朝官方告密，预定起义的那天却成了他们在广州的机关全部被清朝官方破获的日子。这次起义在摇篮里被扼杀了。洪全福改名跑到了新加坡，几年后病死。谢缵泰后来同英国人一起在香港办英文的《南华早报》，不再过问兴中会的事了。

随着知识界中革命思潮的发展，出现了以知识分子为主体的革命团体。

1903 年，在留日学生的拒俄运动（反对沙皇俄国军队霸占东北的运动）中，有一部分学生组织拒俄义勇队，并由此产生了个军国民教育会的组织，用意是要在学生中进行军事训练，学会搞军事。但军国民教育会只是个松散的群众组织，没有存在多久。其中有些人回国作进一步的活动。1904 年在回国的留学生推动下，分别成立了华兴会和光复会这两个革命团体。

华兴会由湖南的留学生黄兴、刘揆一、杨毓麟、陈天华等人发起，成立会在光绪二十九年除夕（1904 年 2 月 15 日）在长沙明德学堂的一个校董的家中举行，到会的有从本省各地和从外省来的，共百余人，大多是学界中人。他们推黄兴为会长，宋教仁、刘揆一为副会长。黄兴（1874—1916），是湖南善化（今长沙县）人，县学生员出身，肄业武昌的两湖书院。1901 年官费到日本留学，进师范学校，但还学了点军事。

光复会在光绪三十年十月（1904年11月）成立于上海。参加的人是江苏、浙江、安徽三省的学界人士。在狱中的章太炎也参加了。刚从日本回国的龚宝铨是推动成立这个组织的主要的一个人。主持中国教育会的蔡元培被推为会长。在这个组织成立后一直起主要作用的中心人物则是陶成章。陶成章（1878—1912），浙江绍兴人，年青时当过塾师，在1900年前不久开始读新书而有仇视清朝统治的思想。1902年官费到日本留学，想进成城学校学军事，受到清朝官方的阻挠。1903年回国活动。

华兴会和光复会都有资产阶级革命政党的性质。它们的发起人和参加者抱着推翻清朝的目的，他们的最高理想是建立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黄兴在华兴会的成立会上发言，谈到发动革命的地点和方法问题。他援引十七、十八世纪的英国、法国的革命经验，但认为中国革命的情况不同，不能从首都开始，而要“采取雄据一省与各省纷起之法”。他认为湖南的“军学界革命思想，日见发达，市民亦潜濡默化，”而且还有“洪会党人”（也就是江湖秘密结社）也抱有“排满宗旨”，一旦发动起义，“不难取湘省为根据地。”

在严重的封建专制主义统治下面，抱着资产阶级革命思想的知识分子接受了农民革命的武装斗争传统。上述邹容的书主张“文明之革命”，但并不是不要武装斗争，他的书名就叫《革命军》。邹容认为“野蛮之革命”是不可取的，所指的是义和团那样的自发的斗争。这些初起的资产阶级革命分子认为，下层人民群众的力量，必须在他们的引导下才能走上“文明之革命”的轨道。1903年留日学生的一个杂志上说，中国历史上从汉朝的赤眉、铜马、黄巾到明朝的张献忠、李自成等都是“云兴鼎沸，糜烂生民，不可收拾”，“其责不在其民族之好言革命也，在其民族无善言革命之教育也。”这个作者实际上是认为，只有资产阶级出了世才能够有“善言革命之教育”，只有资产阶级能够教育农民和其他下层人民群众去进行“有意识之破坏”，“有价值之破坏”。所以这个作者认为：“下等社会者，革命事业之中坚也，中等社会者，革命事业之前列也。”有个主张革命的湖南人杨笃生（杨毓麟），在1902年写了本《新湖南》小册子，他声明他的书是写给“湖南中等社会”的。书中说：“诸君在于湖南之位置，实下等社会之所托命而上等社会之替人也。提絜下等社会以矫正上等社会者，惟诸君之责；破坏上等社会以卵翼下等社会者，亦为诸君之责。”这都是说，中等社会要靠下等社会干革命，并站在下等社会前面引导他们。

作为资产阶级革命家而出现的青年知识分子们懂得，要造反，要革命，没有群众的力量是不行的。他们自以为能领导下层社会，但其实他们并不理解下层社会。他们没有也无意于到农民和工人中去做艰苦的动员和组织工作。他们今天组织革命团体，就想明天发动起义，后天获得成功。他们需要立即可以利用的力量。哥老会、三合会之类的现成的组织就成为他们所看中的力量。杨笃生《新湖南》中说：“近二十年来，下等社会劳动之生殖益穷，

---

刘揆一：《黄兴传记》。见《辛亥革命资料》第四册，页277。

《游学译编》第十期上的一篇无署名的文章，《民族主义的教育》。见《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一卷上册，页407、409。

同上书，下册，页615。

而秘密社会之势益盛。”以贫困失业、流浪江湖的游民为主体的秘密会党确是日盛一日，他们在别无生路时就占山为王，沿路打劫。杨笃生描写说，出长沙十里“多为盗藪”，而“由湘入粤行宝庆一路，由湘入黔行辰州一路，由湘至江岸行澧州一路”，都往往要遇到土匪劫掠。湖南如此，其他许多省份也是如此。当时，知识分子的革命家们在说到革命所可以运用的“下等社会”的力量时，所指的首先就是这种秘密会党。

华兴会打算在成立的九个月以后就在长沙发动起义。光绪三十年十月初十日（1904年11月16日）是慈禧太后七十生辰，他们的计划是，趁省里文武官员在这天会集行礼时，爆炸起预置的炸弹，由省城内的武备学堂的学生发动起义，而哥老会在省城外各地响应，并分路进军长沙。华兴会的副会长刘揆一，也是从日本回来的留学生，原来同湖南哥老会的一个大头目马福益相识，他积极主张运用哥老会的力量。为此，黄兴和刘揆一约会马福益商谈合作办法。

三十年（1904年）春，黄兴、刘揆一同马福益在湘潭第一次会晤。刘揆一描述这次会晤情形说，为了避免官方耳目，他们二人短衣钉鞋，头戴斗笠，从湘潭城冒雪行走三十里路与马福益相会于茶园铺矿山岩洞中。哥老会徒众防守在矿山各处。事先还在山际雪地掘了一个土坑，准备了几只雄鸡。夜深时，他们三人用柴火烤鸡，边谈边吃，直到天明。他们议定了有关起义的各事，并商定由黄兴为起义的主帅，刘揆一和马福益分任正副总指挥。在他们心目中，经过这一晚的会议，起义的成功就完全在握了。因此黄兴在归途兴奋地作诗道：“结义凭杯酒，驱胡等割鸡”。到了这年八月，黄兴、刘揆一和其他几个华兴会的活动分子又到浏阳，趁浏阳河边的普迹市举行牛马交易大会时同马福益和他属下的主要头目会面。黄兴送给马福益长枪二十支，手枪四十支，马四十匹。这时，华兴会已派人在上海收买枪械，打算在大批枪械运到时提前发动起义。但是普迹市的这次会晤立即由混在华兴会中的一个内奸报告给了清朝官方。这个内奸是马福益的部下，但早已依附长沙的著名豪绅王先谦，并受湖南官方收买，充当耳目。官方立即下手逮捕有关人士。会党的几个小头目被捕。黄兴靠基督教会里的朋友的帮助逃出长沙，到上海去了。刘揆一等也都逃脱。为这次失败的起义，黄兴、刘揆一等人破家筹措了四五万元的经费。

马福益遭到官方通缉，逃亡到广西。但在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年初他又回到湖南，准备重新发动起义，并派人到上海和黄兴联系。但不久他在湘乡被官方捕获，三天之后被杀。马福益身受酷刑，至死不屈。留日学生为他举行了追悼会。

光复会成立后同华兴会有联系，准备在长江下游发动起义以响应湖南的华兴会。华兴会的起义既然流产，光复会的配合行动也就中止了。光复会也进行了联络会党的工作。浙江省南部丽水一带的一个会党头头、拳师出身的王金宝，和华兴会约定，号召他能影响的会党力量，打算袭取遂昌做根据地。清朝官方发觉了这事。王金宝被捕，光绪三十年（1904年）十月被杀。

光复会里做联系会党工作的主要是陶成章。光复会的发起人龚宝铨和另一个留日学生魏兰等人也积极参加活动。他们在1904年遍历浙西浙东许多地

---

同上书，页621。

刘揆一：《黄兴传记》。《辛亥革命资料》第四册，页277—278。

方，和许多会党组织联系。陶成章根据他接触秘密会社得到的了解，著有《教会源流考》一文，是有系统地论述这方面的情形最早的著作。

从马福益、王金宝这些人身上，可以看到作为游民无产者的代表的会党人物是有革命性的。由于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革命家有文化、有较高水平的思想，社会上的身份地位也比较高，而且有财力，所以他们能够把要求革命的会党分子吸引到自己方面来。但是他们满足于同几个会党头头建立联系，只是一时地利用会党分子的拚命精神，而并不去做艰苦的群众工作。所以他们并不能由于做会党工作而使他们的革命活动真正在下层群众中打下牢固的基础。

除了华兴会、光复会以外，同时在武汉知识界中也有革命组织。那里知识界中的一些革命青年注重在当地军队中做工作，联络士兵和下级军官。他们在光绪三十年（1904年）四月成立了“科学补习所”这样名称不显眼的组织。由于他们同华兴会有联系，在华兴会的起义计划暴露时，他们也受到牵连，科学补习所解散。它的成员后来又以“日知会”等名义组织起来。他们的组织对于推翻清朝统治的辛亥革命首先从武汉爆发是有关系的。以后我们还将有机会谈到这些组织。

以上这些情形都表明，在1903年到1904年间，已经可以从知识界的革命潮流中看到，一个由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领导的革命新时期是迅速地酝酿成熟了。

## 第二十一章 同盟会初期

### (一) 同盟会的成立和它的纲领

光绪三十年（1904年），孙中山在美国，次年他到了欧洲的几个国家，然后又一次到了日本。他在美国的华侨商人中有比较广泛的联系。在比利时、德国、英国和法国，有一些中国留学生表示同情革命事业，愿意参加他所领导的革命组织，但人数很少。这时中国留学生在日本已很多，他们给孙中山以热烈的欢迎。在有近千人参加的欢迎会上，孙中山发表演讲说：“鄙人往年提倡民族主义，应而和之者特会党耳，至于中流社会以上之人，实为寥寥。乃曾几何时，思想进步，民族主义大有一日千里之势，充布于各种社会之中，殆无不认革命为必要者。”在这个演说中，孙中山表示有充分信心能够推翻清朝的专制统治，建立一个民主共和国，而使中国迅速地进步起来。他指出，那种以为中国“只可为君主立宪，不能躐等而为共和”的说法是谬误的。他说：“中国土地人口，为各国所不及。吾侪生在中国实为幸福。各国贤豪欲得如中国之舞台者利用之而不可得。吾侪既据此大舞台，而反谓无所藉手，蹉跎岁月，寸功不展，使此绝好山河仍为异族所据（这是指清朝统治——引者），至今无有能光复之，而建一大共和国以表白于世界者，岂非可羞之极者乎？”

当时，已经存在的各个革命小团体分散活动，不能适应革命发展的需要，客观的形势要求汇集各革命团体的力量，在政治上、思想上提出一个明确的革命纲领。孙中山这次到日本后，首先同华兴会的成员黄兴等人商量联合起来共同建立这样的革命组织。光绪三十一年六月二十八日（1905年7月30日），在日本东京召开筹备组党的会议。这次会有七十多人参加，会上孙中山提议建立革命同盟会，经过一番争论后，定名为中国同盟会，并决定以“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十六个字为宗旨。七月二十日（8月20日）同盟会举行正式成立大会，参加的有几百人，除甘肃一省那时没有留学生外，全国各省籍贯的人都有。这次会议通过由黄兴等人起草的会章，选举孙中山为“总理”，还确定执行会务的其他人员。

同盟会把原有的兴中会、华兴会、光复会等带有地方性的小团体联合起来，成为一个全国性的组织。在同盟会筹备会时，到会的人除宣誓参加外，由孙中山口授所谓“秘密口号”，例如“问何处人，答为汉人，问何物，答为中国物，问何事，答为天下事等”。这是沿袭江湖秘密结社的传统办法，这办法以后并没有继续用下去。同盟会的性质毕竟已完全不同于旧式的秘密会党。它的组织形式，它的组成人员的成份，它的纲领都说明了它是一个资产阶级革命政党。

在同盟会成立时，其领导机构除总理外，还选举产生了二十八个议员，组成议事部（也称评议部）。会章规定，“议事部有议本会规则之权”。又设立了一个也是选举产生的司法部，其作用似乎是为了执行会内的组织纪律。还设立了一个执行部，执行部的人选则由总理指定。这种组织形式，很明显的，是根据西方资产阶级国家的“三权鼎立”的原则。评议部是议会的

---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页282。

邹鲁：《中国国民党史稿》第一册，页47。



性质。西方资产阶级的议会制度是同盟会的革命家们所憧憬的目标，同盟会的组织形式也反映了这一点。不过事实上，所谓评议部、司法部并没有起什么作用。同盟会设总部于日本东京，国内有东、南、西、北、中五个支部，国外华侨中有南洋、欧洲、美洲、檀香山四个支部。国内支部下按省设立分会，推定了在各省负责的人选。

同盟会成立一年后，列名参加的有一万多人，以留学生和国内知识界人士占很大比例。这就使它同国内社会的联系，比在侨民中建立起来的兴中会大大地增加了。参加同盟会的成员，就他们的政治思想的总的倾向来说，一般地是民族资产阶级的中下层的代表，他们是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的革命派。但是他们中许多人出身于地主家庭，他们对于革命的目的，革命所应采取的方法等等问题，事实上抱着不同的观点。在革命高潮开始掀起的时候，他们结合到了一起，暂时地承认了一个统一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纲领。同盟会这个名称也表示了它是具有不同色彩、不同程度的革命倾向的人们的一个同盟。

孙中山之所以能够成为同盟会的领袖，不但因为他闹革命资格老，有声望，而且因为他是当时最激进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纲领的倡导者。在同盟会筹备会上讨论这个组织的名称时，有人建议叫“对满同盟会”，孙中山用“革命宗旨，不专在对满，其最终目的，尤在废除专制，创造共和”的理由否定了这个建议。虽然也有人对孙中山提出的“平均地权”的主张表示怀疑，但这一点仍然列入了同盟会的纲领中。孙中山在同盟会的机关刊《民报》的发刊词（1905年10月）中第一次提出了“三民主义”，就是民族主义、民权主义和民生主义。当时孙中山把民族主义解释为“驱除鞑虏，恢复中华”，民权主义是指“建立民国”，至于民生主义的内容就是“平均地权”。孙中山自己和他的一些同志又把“平均地权”和“土地国有”等同起来。《民报》的每一期都刊有《本社简章》，宣布“本杂志的主义”共六条，其中关于国内的有三条，就是一、“颠覆现今之恶劣政府”，二、“建设共和政体”，三、“土地国有”。

用革命的暴力推翻清朝统治，是同盟会的基本主张。同盟会刚成立时，就确定了组织国民军的规划，预拟了军政府的宣言。虽然在实践中，同盟会会员们对于如何进行武装斗争渐渐地有了不同的看法，但是，总的说来，当时凡属于资产阶级革命派的人都一致认为：要使中国摆脱受帝国主义列强宰割瓜分的命运，独立强盛起来，就必须推翻清朝政府，而要推翻清朝统治，只有实行武装斗争，没有别的道路可走。

同盟会在民族主义的旗帜下鼓吹反对清朝统治。清朝的统治在实质上并不是满族的统治，而是代表大地主阶级的封建专制主义的统治。对这一点，资产阶级的革命家并不是充分认识到的。他们根据皇室是满族的爱新觉罗氏，满洲贵族有较多机会担任重要官职，而且在社会上满族人也居于特殊地位，许多满族人一生下来就取得国家的一份俸银，可以终身过不劳而获的生活等等事实，强调革命的性质首先就是反满的民族革命。他们中有些人所宣传的民族主义变成狭隘的排满主义，甚至发散着大汉族主义的臭味。《民报》的主要撰稿人之一的汪精卫，在他的文章中这样写道：“他日我民族崛起奋飞，举彼贱胡，悉莫能逃吾斧钺”，而对于残余的满人，应待之以“特别法

律”，要像白种人对待美洲的“红夷”（指印第安人）那样对待他们。孙中山在这个问题上则采取比较正确的态度，他在1906年《民报》创刊周年庆祝大会的演讲中说：“民族主义，并非是遇着不同种族的人，便要排斥他。……兄弟曾经听见人说，民族革命是要尽灭满洲民族，这话大错”。

孙中山强调指出，他所主张的“民权主义”是“政治革命的根本”。他说：“将来民族革命实行以后，现在恶劣政治，固然可以一扫而去，却是还有那恶劣政治的根本，不可不去。中国数千年来，都是君主专制政体，这种政体，不是平等自由的国民所堪受的。要去这政体，不是专靠民族革命可以成功。”因此，他认为“政治革命”要同“民族革命”同时进行：“我们推倒满洲政府，从驱除满人那一面说，是民族革命，从颠覆君主政体那一面说，是政治革命，并不是把来分作两次去做。讲到那政治革命的结果，是建立民主立宪政体。照现在这样的政治论起来，就算汉人为君主，也不能不革命。”

他所说的政治革命，实际上也就是要建立资产阶级的共和国。不过，究竟怎样才能扫除“恶劣政治的根本”，孙中山没有能作出完满的答复。在孙中山看来，要解决的困难只在于如何处理革命过程中“兵权与民权相抵触”的问题，他所担心是在革命战争中，军政府倚仗“兵权”而压抑“民权”。他以为在革命军起后，由军政府“督率国民，扫除旧污”，并且要制定军政府必须遵守的“约法”来保障民主制度的推进。

革命不能限于“排满”，而应当从此结束中国几千年来“君主专制政体”，这虽然是同盟会公认的纲领，但是事实上，有些同盟会员并不真正坚持这一点，例如章太炎在1903年的驳康有为的文章中固然说过这样的意思，但四年后他在《定复仇之是非》一文中却又说：“今之种族革命，若人人期于颠覆清廷而止，其后利害存亡，悉所不论，吾则顶礼膜拜于斯人矣。”他还说，他之所以也谈民主共和，是因为“不能不随俗而言”罢了。较多的同盟会员把“政治革命”看成是很容易做到的事，是随着“排满”的“民族革命”的胜利而自然达到的结果。这是因为他们对于中国社会的历史和当前中国社会都缺乏一个比较正确的认识的原故。例如《民报》的撰稿人胡汉民这样说：“吾国之贵族阶级，自秦汉而来，久已绝灭，此诚政治史上一大特色。（其元胡满清，以异种为制，行贵族阶级者，不足算）今惟扑满，而一切之阶级无不平。（美国犹有经济的阶级，而中国亦无之）”。根据这种错误的看法，就自然得出了在推翻清朝政府后，实行民主立宪政治不会遇到什么社会阻力的结论。汪精卫也说：“驱除异族，民族主义之目的也，颠覆专制，国民主义之目的也，民族主义之目的达，则国民主义之目的亦必达”。朱执信是在资产阶级革命派中采取激进立场的一个人，但他当时也说：“以去满人为第一目的，以去暴政为第二目的，而二者固相连属。第一目的既达，第

---

《民族的国民》，《民报》第一期。见《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95。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页324、325。

同上书，页325。

《民报》中一些作者的文章转述了孙中山的这种看法。见《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113、377；参看同盟会预拟的“军政府宣言”，见《辛亥革命资料》第二册，页15。

《民报》第十六期。转引自《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下册，页770。

汉民：《民报之六大主义》。同上书，上册，页376。

《民族的国民》。同上书，页97。

二目的自达。何则？其难既已去也。”

包括孙中山在内的同盟会的成员们都不懂得，“几千年来的君主专制政体”，实质上是地主阶级的统治，是建立在地主阶级对农民的封建剥削制度的基础上的。不触动这个基础，是不能保证资产阶级革命的胜利的。

“平均地权”或“土地国有”的主张，虽然是接触到了反对封建主义的土地制度的问题，但是孙中山和其他一些同盟会员却认为这是“政治革命”以外的另一种革命，是社会主义的革命。按照他们的说法，民生主义就是社会主义。（他们认为，西方的 Socialism，可以译作社会主义，也可以译为民生主义。见《民报》第四期朱执信和冯自由的文章）究竟什么是社会主义，在他们的心目中是极为混乱的。《民报》上虽然有人提到马克思，片段地介绍了《共产党宣言》的内容，但他们并不了解马克思主义。他们至多把马克思主义看做可以并存的各种社会主义学说中的一种。他们把无政府主义，把社会改良主义，把西方资产阶级政府实行的社会改良政策，甚至把帝国主义在殖民地实行的某些土地政策都看作是社会主义。

中国的资产阶级革命派从西方资产阶级国家的经验中已经看到，资本主义社会并不是那么美妙绝伦的。由于资本主义的发展，必然发生尖锐的阶级斗争，引起许多社会问题，以致引起新的革命。这个事实反映到同盟会的会员中，得出了两种相反的观点。一种观点可以章太炎为代表，他在 1907 年写的《讨满洲檄》中说：他很担心“新学诸彦，震于泰西文明之名，劝工兴商，汗漫无制，乃使豪强兼并，细民无食，以成他日之社会革命。”他的意见是说，为了避免将来的革命，最好不要步西方的后尘，发展工商业，发展资本主义。章太炎在同盟会时期的革命思想是徘徊于民族资产阶级的观点与农民小生产者、小业主的观点之间的，当他单纯强调排满而认为革命的结果是否实行民主政治并不重要，以至认为最好不发展或少发展资本主义的时候，他就更多地反映了小生产者、小业主的观点。

以孙中山为代表的多数同盟会员提出了另一种观点。他们以提倡社会主义或民生主义的名义来表达他们要在中国发展资本主义的理想，并且以为，只要及早实行他们的所谓社会主义，就可以预防资本主义发展的祸害，也就可以避免下一次的革命。1905 年孙中山在《民报》发刊词中说，在欧美各国，民族主义、民权主义是已经解决的问题，现在到了“民生主义跃跃然动”的时代，“二十世纪不得不为民生主义之擅场时代也”。他以为中国“睹其祸害于未萌，诚可举政治革命、社会革命毕其功于一役”。一年以后，孙中山在《民报》创刊周年庆祝大会上说：“凡有识见的人，皆知道社会革命，欧美是决不能免的。这真是前车可鉴”。他认为，“中国今日，如果实行民生主义，总较欧美易得许多。因为社会问题，是文明进步所致，文明程度不高，那社会问题也就不大”。他所谓“文明进步”，其实就是指资本主义的发展。孙中山表示不赞成“文明不利于贫民，不如复古”这种说法，而认为“文明进步是自然所致，不能逃避的”。他说：“文明有善果，也有恶果，须要取那善果，避那恶果。欧美各国，善果被富人享尽，贫民反食恶果，总由少数人把持文明幸福，故成此不平等的世界。我们这回革命，不但要做国

---

《论满洲虽欲立宪而不能》。《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 119。

《民报增刊·天讨》。《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下册，页 712—713。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页 288、289。

民的国家，而且要做社会的国家，这决是欧美所不能及的。”

孙中山其实并不了解资本主义制度下的社会革命是什么内容，却以为“社会革命”就是他所谓平均地权。同盟会的《军政府宣言》说明平均地权的办法是“核定天下地价，其现有之地价，仍属原主所有，其革命后社会改良进步之增价，则归于国家，为国民所共享。”孙中山曾给以具体解释说：“比方地主有地价值一千元，可定价为一千，或多至二千；就算那地将来因交通发达，价涨至一万，地主应得二千，已属有益无损；赢利八千，当归国有，这于国计民生，皆有大益。”这实际上是意图在地价上涨时，国家按较低的价格把私人所有的土地收买下来，使国家成为全国土地的主人，由国家收取地租，因此，这也就是实行土地国有。孙中山以天真的态度宣传他的这种主张，力图表明，按照他的办法，在实行“民族革命”、“政治革命”的同时或在这以后，实行“社会革命”，就永远不会发生“少数富人专制”的现象。

列宁评论过孙中山的这种主张。他指出：“孙中山纲领的每一行都渗透了战斗的、真诚的民主主义”，“是真正伟大的人民的真正伟大的思想”。他又指出，孙中山的战斗的民主主义思想体系带有民粹主义的特色，因为它“首先是同社会主义空想，同使中国避免走资本主义道路、即防止资本主义的愿望结合在一起的，其次是同宣传和实行激进的土地改革的计划结合在一起的。”认为在中国可以“防止”资本主义，认为中国既然落后，就比较容易实行“社会革命”等等，是小资产阶级空想，列宁称这种空想是“反动的”，即违反历史的发展潮流的。但同时列宁又指出了孙中山的这种带有小资产阶级反动空想的政治纲领和土地纲领中的“革命民主主义内核”，因为这个纲领实际上是反对压迫群众和剥削群众的封建制度的纲领，是要打碎封建主义的枷锁而为资本主义的发展创造条件的纲领。由资产阶级实行土地国有，并不是什么社会主义，而恰恰是为资本主义的迅速发展开辟道路。列宁是在1912年读到译载在外国报刊上的孙中山一篇文章时写下这些评论的。这些评论也适用于同盟会初期孙中山及其同志们发表的包含着类似内容的文章。

孙中山及其同志们不能明确地认识以封建剥削制度为基础的中国社会的实质，但他们提出了实际上是以发展资本主义为目的的反封建的民主主义的纲领。他们看到了西方无产阶级革命运动兴起的事实，于是他们把自己的民主主义的纲领加上社会主义幻想的外衣，自命为能够造福于全体被剥削的劳动人民，因而认为可以理直气壮地在中国发展资本主义。这种情形是中国资产阶级还处于初兴的阶段的表现。但是中国资产阶级又是极其软弱的阶级。

虽然资产阶级最激进的民主革命派感到，要实现彻底的反封建的纲领，必须把农民大众这个最强大的反封建力量动员起来，但他们对于早已存在于中国广大农民中的平分土地的革命要求（这种要求曾在太平天国的土地纲领中得到鲜明的反映）视而不见，却从外国搬来亨利·乔治这类资产阶级学者的以推行什么单一税来实行土地国有的说法。他们虽然提出了平均地权和土

---

同上书，页 327—328。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页 297。

同上书，页 329。

列宁所读到的孙中山的文章题为《中国革命的社会主义》，那其实是孙中山在1912年4月《在南京同盟会会员钱别会上的演说》的节录。见《孙中山选集》，页 93—99。列宁的评论文章是《中国的民主主义和民粹主义》。见《列宁选集》第二卷，页 424。

地国有的纲领，但他们没有能力实现这个纲领。

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集中力量推翻清朝统治，也正是打击站在它背后的外国帝国主义。同盟会的成员们都对中国已陷入半殖民地的地位的事实感到愤慨，热烈地企望革命能使得中国获得独立。有些同盟会员明确指出，清朝政府已经成为帝国主义的工具。称清朝为“洋人的朝廷”的陈天华是同盟会发起人之一。又例如在《民报》上撰文的汪东认为，“及今之世，而欲求免瓜分之祸，舍革命其末由”。这是说，用革命推翻清朝政府是避免中国被列强瓜分的唯一办法。他又说，“外人所以乐存此旧政府，以其为桃梗土偶，便于窃盗”。这是说，清朝政府已成了外国帝国主义所利用的傀儡。这种看法当然是正确的。

但是同盟会并没有明确地提出反对帝国主义的纲领。《民报》所宣布的“本杂志的主义”六条中，有三条是对国外而言的，这三条是：一、“维持世界之真正之平和”，二、“主张中国日本两国之国民的连合”，三、“要求世界列国赞成中国之革新事业”。这三条的含意至少是含糊不清的。《民报》上发表的解释这六条“主义”的文章（它的作者是胡汉民）力求使“各国”相信，用不着担心因为清朝政府的颠覆而丧失掉它们在中国的既得权益，文章说：“于国际法，旧政府虽倾复，而其外交所订之条约，则当承认于新政府而不失其效力，新政府当继续其债务及一切之义务。……吾人革命军起，必恪守国际法而行，其遂逐满政府，则新立政府必承认其条约，即分割数省，而宣告独立，于各国之债权，亦断许其无损失也。”在同盟会成立时预拟的《国民军》的《对外宣言》中虽然有“外人有加助清政府以妨害国民军政府者，概以敌视”这样的条款，但同时又有如下的条款：“所有中国前此与各国缔结之条约，皆继续有效”，“偿还外债，照旧担任，仍由各省洋关，如数摊还”；“所有外人之既得权利，一体保护”。既然资产阶级革命派如此明确地向帝国主义者表示可以承认他们加与中国的一切枷锁以换取他们的“赞成”，当然不能指望资产阶级革命派会在反帝方面有一个坚决的彻底的纲领。

革命靠什么力量？——对这个问题的答复，在同盟会的成员中至少有两种说法。孙中山说：“我们定要由平民革命，建国民政府，这不正是我们革命之目的，并且是我们革命的时候所万不可少的。”《民报》的一个署名“扑满”的作者说：“中国之革命军则与欧洲殊（指与十七、十八世纪英国、法国的资产阶级革命——引者），非市民的革命，乃一般人民的革命也。”这是一种说法。《民报》上还有另一种说法。汪东说：“革命之主动，皆中等社会而无乱民也”。汪东把封建社会中的农民起义看成是“乱民”。他以为法国十八世纪的资产阶级革命造成了过多的混乱，而中国的革命将能够完全“有秩序地进行”。他说：“中国异是（即与法国资产阶级革命不同——

---

《论支那立宪必先以革命》。《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130。

《革命今势论》。同上书，下册，页798。

《民报之六大主义》。同上书，上册，页383。

《辛亥革命资料》第二册，页33。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页326。

《发难篇》。《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384。据汪东的回忆录，“扑满”是汪精卫的笔名。

引者)，半出于诗书大族，痛心沦亡，思驱东胡杂种，是以枕戈待旦，皆抱刘琨之志，请缨击敌，或当终军之年，精诚交孚，合谋大举，或有悖德之行，则与众弃之。法之乱也，自下而上，今乃反之，则秩序可保”。由此可见，汪东虽然也主张要发动革命军，但他认为，革命的“主动”一定要由“中等社会”掌握，而他所企望的“中等社会”，主要是反满的“诗书大族”，这种观点明显地表现着对于下层群众的革命行动的恐惧，这是资产阶级革命派中的右翼的观点。上述前一种说法中所谓“平民革命”、“一般人民的革命”，虽然是很模糊的概念，但这是属于激进的资产阶级革命派的观点。抱这种观点的人企图由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的革命派来掌握革命领导权，但他们至少在主观上要求发动下层人民群众的力量，而自居于全体“平民”和“一般人民”的代表者的地位。

同盟会成立之后，立即在革命的宣传和革命的实际行动上展开了一系列的工作。同盟会的纲领，虽然有这样那样的弱点，但是从当时的历史条件来说，是一个比较完备的民主主义的革命纲领。它体现了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在政治经济上的要求，体现了中国人民要求民族独立和民主权利的共同愿望以及中国社会在其发展道路上的迫切要求。根据这个纲领而进行的一切工作，带来了中国历史上前所未有的新鲜气息。在思想上战胜了不久前还居于先进地位的以康有为、梁启超为代表的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是同盟会的重大业绩。这个胜利为推翻清朝统治的革命斗争奠定了思想的基础。但在叙述这个以前，我们必须先来看一下清朝的所谓预备立宪和康梁一派在这时的表现。

## （二）清朝的预备立宪和资产阶级立宪派

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六、七月间，清朝朝廷决定派出大臣到外国去“考察政治”，说是“为将来实行立宪之准备”。这时，有一些派驻外国的公使和朝廷中的官员，还有一些地方上的督抚，其中包括最有实力的直隶总督袁世凯，向朝廷提出了“变更政体”的请求。他们所谓“变更政体”，就是由清朝朝廷颁布宪法，实行君主立宪的政体。他们企图用这个办法来消除革命危机，而维持大地主、大买办阶级统治的国体。慈禧太后迟迟疑疑地表示接受了这种请求。从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起，空喊了几年“变法”“维新”，没有起到什么效果，其势不得不再耍一点新的花招。但是如果实行立宪，是否会妨害清朝皇室和满洲贵族的权力，慈禧太后还拿不准。

当时的一个革命刊物记载她向一个大臣这样说：“立宪一事，可使我满洲朝基础，永久确固，而在外革命党，亦可因此消灭。候调查结局后，若果无妨害，则必决意实行。”派大臣出国考察，就是为了查明这一点。

被派出国的五个大臣，在八月二十六日北京火车站上遭到吴樾的炸弹的袭击。这一袭击只炸毁了车壁，吴樾自己却被炸死了。吴樾是保定高等学堂学生，受革命书刊的影响，决定以暗杀手段来反对清朝政府。他和同盟会的个别会员有联系。他的遗书中说，决不能相信满洲政府的立宪，“满洲政府，实中国富强第一大障碍，欲救亡而思扶满，直颺汤止沸，抱薪救火。”

由于这次炸弹事件，五大臣出国延期到十一月方成行。这五个大臣中有两个满洲贵族，三个汉族官员。他们在一批官员随从下先到日本，然后分两路到美国和英、法、德、俄等国。第二年六月，他们回国以后，向朝廷提出了立即“宣布立宪”，但把实行立宪的时期推到十五年或二十年以后的主张。这种主张是迎合慈禧太后的意志而提出的，当然立即被接受。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七月十三日，由皇太后和皇帝发布了“预备仿行宪政”的谕旨。这个谕旨中说：“时处今日，惟有及时详晰甄核，仿行宪政。大权统于朝廷，庶政公诸舆论，以立国家万年有道之基”。但谕旨中说，“目前规制未备，民智未开”，所以什么时候实行立宪，现在还不能定，现在先从釐定官制着手，然后制定法律，广兴教育、清理财务、整饬武备、设制巡警，作为立宪的准备，“俟数年后规模粗具，查看情形，参用各国成法，妥议立宪实行期限，再行宣布天下。”这年九月里，实行中央官制的改变，使用了度支部、法部、邮传部、民政部、农工商部等新名目。各部堂官规定设尚书一员（相当于部长），侍郎二员（相当于副部长），并规定满汉不分。但实际上派任军机大臣和各部尚书的十三个官员中，汉人只有四个。

清朝朝廷宣布预备立宪，主要的目的是为了抵制革命。出国考察的五大臣中为首的满洲贵族载泽的奏折中把“内乱可弭”看作立宪的“大利”之一，他说：“海滨洋界，会党纵横，甚者倡为革命之说，顾其所以煽惑人心者，则曰政体专务压制，官皆民贼，吏尽贪人，民为鱼肉，无以聊生，故从之者众。今改行宪政，则世界所称公平之正理，文明之极轨，彼虽欲造言，而无

---

1905年9月出版的《醒狮》第一期。《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70。

《辛亥革命资料》第二册，页433。

《光绪朝东华录》，总页5563—5564。

词可借，欲倡乱，而人不肯从，无事缉捕搜拿，自然冰消瓦解”。另一个满洲贵族端方在奏折中极力申述他在国外“明访暗查”了解到革命党影响之大，“孙文演说，环听辄以数千。革命党报发行购阅，数逾数万。……所至欢迎，争先恐后，人心之变，至是而极”。他又说：“近访闻逆党方结一秘密会（这就是同盟会——引者），遍布支部于各省，到处游说运动，且刊印鼓吹革命之小册子。……入会之人，日以百计，踪迹诡秘，防不胜防。”由此他得出结论说：“窃以为今日中国，大患直在腹心”。他认为，只靠严峻的镇压将无济于事，“逆说横流，如疫传染，从逆愈众，肃清愈难”。因此他主张用另一种办法来消除革命的危机。在他看来，宣布实行立宪，就可以“于政治上导以新希望”，也就可以达到“解散乱党”的目的了。端方还主张取消在中央各部中满洲族和汉族的官员并行的老制度（例如，每一个部中设二尚书，满汉族各一人），并且撤消在各省省会旗兵驻防的制度。他认为，这样就可以消除满汉间的隔阂，使革命党失去排满革命的理由了。

清朝作出要实行立宪的姿态，在开始时，倒也在一部分革命党人中引起了震动，甚至惊慌。他们担心，清朝政府将由于实行立宪政体而能长久维持其统治，推翻清朝统治的革命也就没有可能了。但是事实上，清朝政府宣布仿行立宪不过是个空洞的诺言，作为预备工作的改革官制又那样地连骗人的作用都没有，而且以后几年中没有采取什么引人注意的步骤，直到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又宣布了要用九年的时间来完成筹备工作。因此，清朝政府用立宪的武器来使革命的火焰不再蔓延开来的希望是完全落空了。

对于康有为、梁启超那一派保皇党人，清朝的立宪的诺言，确是起了“于政治上导以新希望”的作用。

康有为、梁启超从光绪二十五年（1899年）起在海外华侨中以“保皇会”的名义进行活动。他们把光绪皇帝说成是受慈禧太后残害的最贤明的圣君，而他们自己则是受到光绪皇帝特殊知遇，并且是受皇帝的秘密委托来到海外活动的。康、梁很巧妙地利用了华侨商人中还存在着迷信皇权的习惯势力和他们对于慈禧太后的倒行逆施的愤慨，曾经把相当多的华侨商人吸引到了保皇会的旗帜下来。甚至在孙中山最早建立兴中会的檀香山，梁启超也曾奉康有为之命跑去活动，使那里的许多商人，包括孙中山的哥哥孙眉都参加了保皇会。康有为周游日本、南洋各地和欧美各国，所到之处，都自居于皇帝的师傅的身份，招摇撞骗。《民报》的《天讨》特刊（章太炎编）揭露说：“康有为在南洋时，商人欲与一见，须行三跪九叩首礼；若拜盟称弟子者，出二百元为贽见，便可免礼”。康有为还让各地华侨商人出钱给他做活动费，他的说法是：“皇帝至圣至仁，虽大彼得、华盛顿不能望其项背。振兴中国，非光绪皇帝不可。尔等纳捐最多者，他日复辟（指光绪皇帝重新取得权力——引者）以后，或为尚书，或为侍郎，或为总督，或为巡抚，皆可由我指名题请。”康、梁的保皇会除了竭力在华侨中散布其影响外，在国内也有和他们气味相投的社会力量，这点将在后面讲到。

康、梁的政治立场显然是同以孙中山为首的资产阶级革命派根本对立

---

《奏请宣布立宪密折》。《辛亥革命资料》第四册，页29。

《请平满汉畛域密折》。《辛亥革命资料》第四册，页41—44。

1906年以中华国民军政府名义写的《谕保皇会檄》，原有注：“保皇会即新改之国民宪政会”。见《辛亥革命资料》第二册，页360。



的。他们的保皇会，按本来宣布的宗旨，是拥戴光绪皇帝而反对慈禧太后，随着资产阶级革命派的力量愈来愈壮大，他们愈来愈公开地表示出他们坚决反对革命的立场。

对于清廷在光绪三十二年七月十三日发布的预备仿行立宪的诏书，在美国的康有为立即表示热烈的响应。他向各地保皇会员发出“布告”，要把保皇会改名为“国民宪政会”。康有为把清廷这次宣布预备仿行立宪说成是他多年来进行运动所达到的结果。他的布告中说：“顷七月十三日明谕，有预备行宪政之大号，以扫除中国四千年之秕政焉。薄海闻之，欢腾喜蹈。民权既得，兆众一心，君民同治，中国从兹不亡矣。”他还说，据他所得到的情报，慈禧太后对于戊戌那一年破坏维新运动很是懊悔，近来同光绪皇帝“相得甚欢”，皇帝现已“日渐有权”。所以保皇的目的已经达到，不需要再用保皇会的名义了。这种说法实际上就是向慈禧太后屈膝求降。他还说，他的国民宪政会要“禀呈”御前大臣和两江总督、两广总督“存案”，以求得合法地位，而在内地各省各府各县设立分会。在宣布更改会名时，康有为对革命党的主张大肆攻讦。他说他向来“以为中国只可行君主立宪，不能行共和革命”，如果实行革命，只能造成内讧纷争和被外国瓜分的局面。他自夸凡他所曾主张的，无不一一实现，因此他所反对的革命，是必然归于失败的。康有为也不忘记利用立宪的名义来向华侨敛钱。他说，国民宪政会就是国民宪政党，是“中国最先最大之政党”，而“各宪政国，不论君主民主，其通行之例，一国大致俱归政党执权，……政党之权利大而且专，实为可骇”，所以现在对他的党投资愈多的人，将来所得的权利就愈大。明年起入会费要增加，但在本年内入会的人“暂从宽大，不增入会之费”。这简直像是江湖上摆地摊、卖假药的骗子，无怪乎同盟会的《民报》痛骂康有为的布告，说他是“无耻极矣”。不久后，康有为又把国民宪政会改称帝国宪政会。他是如此迫切地向清朝统治者表明“忠义”，企等着从清朝的立宪中寻找政治出路。

由于清朝的立宪不过是空谈，康有为成立国民宪政会的这套做法，连他的在日本的大徒弟梁启超也觉得不便加以响应。康有为的直接影响只是在美洲一部分华侨商人中，而且这种影响没有因此而扩大，反而逐渐缩小了。

梁启超采取的说法和做法和他的师傅有所不同。他对于清朝的预备仿行立宪的诏书不像康有为那样立即欢呼颂扬，也不在他所主编的《新民丛报》上转载康有为的上述布告，虽然康有为声称这个布告要在包括《新民丛报》在内的属于保皇会系统的所有刊物上发表。梁启超知道，在革命派声势很大的留学生界中，这样的布告只能遭到讥笑和唾弃。梁启超还在他的刊物上攻击清朝的预备立宪并不能真正做到革新政治。他写道：“号称预备立宪、改革官制，一若发愤以刷新前此之腐败。夷考其实，无一如其所言，而徒为权位之争夺、势力之倾轧，借权限之说以为挤排异己之具，借新缺之立以为位置私人之途。贿赂公行，朋党各树，而庶政不举，对外之不竞，视前此且更甚焉。”他这篇文章说，革命党之所以产生，是由于现政府之腐败，像这样的在立宪的空名下行腐败的政治，只能为革命党提供借口。所以，他的意思

---

布告原载光绪三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在纽约出版的保皇会机关报《中国维新报》。《民报》第十三期全文转载，并加以评论。

《现政府与革命党》，原载《新民丛报》第89期，亦见《饮冰室文集》之十九，页48。

很明显，如果清朝政府认真地实行立宪，那才能达到使革命党不再能存在的目的。

怎样才能使清政府真正实行立宪呢？梁启超说，这要靠“人民”，他说：“无论政府之言预备立宪，未必出于诚，而实行未知在何日也。即使其出于诚矣，旦暮而实行之矣，然立宪之动机起自政府而不起自人民，则其结果必无可观者，此不可不熟察也。”他的意思是说，从来专制政府不会自动实行立宪，而必须人民去积极地“求”它。人民如果不是诚心诚意地去求，也就不会有真正的立宪。这样，他就在重视“人民”的名义下把清朝的假立宪归罪于人民要求不力。本着这个精神，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下半年在日本成立了一个叫做“政闻社”的团体，这个团体自称是要致力于提高“国民”的程度，来推动立宪政治的实行。梁启超没有列名为这个团体的领导成员，但他是这个团体的灵魂。政闻社的“宣言书”是由他执笔的。宣言书表明，政闻社希望能使自己发展为一政党，并能在国内各地进行活动。为了担心会遭到清政府的禁止，梁启超在宣言书中特别声明：“政闻社所执之方法，常以秩序的行动，为正当之要求。其对于皇室，绝无干犯尊严之心；其对于国家，绝无扰紊治安之举”。这种跪在专制统治者面前乞求立宪的丑态，足以说明梁启超同样是迫切企待从清朝的立宪中找寻政治出路。

在国内，清廷的宣布预备立宪在许多地方的地主、绅士、资本家中得到了相当热烈的反响。首先是在上海，张謇、郑孝胥、汤寿潜、曾铸等人组织成立了“预备立宪公会”。张謇是中过状元的纺织业资本家，这是前面（第十五章第四节）已经说过的。他与官场有密切关系，他在光绪三十年（1904年）就曾为湖广总督张之洞和两江总督魏光燾代作《拟请立宪奏稿》。郑孝胥举人出身，曾充清廷驻日本长崎的领事，又在广西、广东、湖南当过边防督办、按察使等官职，这时他在上海是从事实业的绅士中的头面人物。据《民报》当时记载，郑孝胥曾说：“要中国文明，除非把中国一切地方尽行开放，同外国人杂居”。可见他有强烈的买办意识（此人后来是以清朝遗老而成为公开投降日本帝国主义的汉奸）。汤寿潜就是汤震，是个老维新派，在1890年就写过《危言》一书，主张变法，曾任安徽青阳知县，辞官后，成为浙江省的有名绅士，浙江绅商准备集资修铁路，推他为总办。曾铸则是前面说过的一度领导抵制美货运动的上海总商会会长。继上海的预备立宪公会后，湖北成立以汤化龙为首的宪政筹备会，湖南成立以谭延闿为首的宪政公会。汤化龙，中过进士，又官费留学日本，回国后成为汉口银行公会、湖北商团联合会中的头面人物。谭延闿是曾任湖广总督的谭锺麟的儿子，也中过进士，他在湖南办学堂，并与本省的矿业资本家关系密切。此外，在广东还有在中日甲午战争时从台湾跑回来的绅士丘逢甲等组成的自治会。这些组织的性质与宗旨都同政闻社类似。其主要成员属于资产阶级化的地主阶级分子。他们虽无当权的重要官职，但是以绅士实业家的身份而同官场有联系。他们都从清朝的宣布立宪中看到了他们走上政治舞台的新希望。他们是既不满清朝统治的现状，要求有所改革，又反对革命的立宪派。他们是康梁一派在国内的社会基础。

---

《政治与人民》。《饮冰室文集》之二十，页17。

《辛亥革命资料》第四册，页105。并见《饮冰室文集》之二十，页19。

《论立宪党》。《辛亥革命资料》第二册，页366。

政闻社在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初在上海出版刊物，设立办事处，进行和各地立宪团体的联系。但是这年七月里就被清廷查禁。上谕竟如此说：“近闻沿江沿海暨南北各省设有政闻社名目，内多悖逆要犯，广敛资财，纠结党类，托名研究时务，阴谋煽乱，扰害治安，若不严行查禁，恐将败坏大局。”于是政闻社的活动不能不收场。官方不愿意让康梁一派成为立宪运动的中心，所以对政闻社采取如此严厉的措施，但对于各地立宪派资产阶级的上述各个组织，则没有加以制止，它们仍能继续进行活动。

### （三）革命派和立宪派的论战

孙中山虽然曾经想同逃亡到国外的康梁一派合作，但在看出合作不可能的时候，光绪三十年（1904年）孙中山断然指出：“革命、保皇二事，决分两途，如黑白之不能混淆，如东西之不能易位”，并且说，在他和梁启超之间，“一谈政事，则俨然敌国”。

另一方面，梁启超在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到了一趟美国，回到日本后，标榜自己“宗旨顿改，标明保皇，力辟革命，且声言当与异己者宣战”。他明确宣布以反对革命为自己的任务。

到了1905年，同盟会成立，在日本出版机关刊物《民报》，比较有系统地宣传革命的主张。康、梁的保皇党则随着清朝朝廷宣布“预备仿行立宪”而起劲地鼓吹君主立宪的好处。这样，在1906年到1907年间，一方面以《民报》为主，一方面以梁启超主编的《新民丛报》为主，展开了一场革命派和立宪派之间针锋相对的辩论。当时在香港和在国外各地如新加坡、檀香山和美国的旧金山，也都有保皇派的报刊和革命派的报刊相互论争。在国内，主张立宪的报刊能够公开出版发行，而革命派只能秘密传布他们的出版物。

在戊戌维新运动中，也有过一场辩论。维新派以新生的锐气在思想上压倒了封建主义的洋务派和守旧派。时间只过了不到十年，当年的维新派，也就是此时的立宪派，实际上成了封建主义的同盟军。资产阶级革命派的思想主张虽然有许多弱点，但是总的说来，他们是要把中国按照历史发展的轨道推向前进，他们在同立宪派的辩论中取得了巨大的胜利。这个胜利表明，资产阶级革命派已成为思想和实践上最先进的一个政治派别。

这场论战的中心问题是要不要用暴力革命推翻清朝政府，建立一个民主共和的国家。这在实质上涉及到所谓“国体”和“政体”的问题。毛泽东在1940年的《新民主主义论》中说：“这个国体问题，从前清末年起，闹了几十年还没有闹清楚。其实，它只是指的一个问题，就是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至于还有所谓‘政体’问题，那是指的政权构成的形式问题，指的一定的社会阶级取何种形式去组织那反对敌人保护自己的政权机关。”当年的革命派当然不能像马克思主义者这样明确地解释国体和政体的意义，但他们所争的确不仅是政体，而且是国体。

梁启超主编的《新民丛报》中说：“吾人之目的，将以改造现政府，而不欲动摇国家之根本。……革命党则因现政府之腐败，并欲变更国家之根本组织。”这所谓“国家之根本”，实际上就是国体。在1907年初，在日本东京有一些中国学生出版了一种名为《中国新报》的杂志。杨度撰的发刊词宣称，按照中国的事实来看，中国只能实行君主立宪，不能实行民主立宪，由此杨度断言说：“吾人之所问者，不在国体而在政体，不争乎主而争乎宪”

---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页232。

《答和事人》。《饮冰室文集》之十一，页45。

光绪三十二年五月，署名壁上客的一个人收集《民报》和《新民丛报》的主要论战文章，编辑出版了一本《立宪论与革命论之激战》。

《毛泽东选集》第二卷，页669、670。

与之：《论中国现在之党派及将来之政党》。《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下册，页613。

。杨度的主张遭到《民报》的攻击，而梁启超是加以赞扬，引为同调的。杨度把国体问题说成是君主还是民主的问题，不是没有道理的，因为在当时，保持清朝皇帝的君主制度，就是保持大地主、大买办阶级在国家中的统治地位，而把君主改为民主，就是要动摇“国家之根本”，改由民族资产阶级做统治阶级。杨度和其他立宪派分子不企望国体的改变，而只要求政体有所改变，就是要求继续保持以清朝皇帝为代表的大地主、大买办阶级的统治，而只把它的政权组织形式改变一下，颁布宪法，召开议会，建立所谓责任政府，这样来让上层民族资产阶级多少能够参与政权。——这就是当时立宪派的共同主张。

立宪派使自己站到了维护清朝统治的立场上，这理所当然地引起了革命派的猛烈的攻击。清朝政府已经极端腐朽，并且已经成为外国帝国主义的工具，已经成为中国前进中必须扫除的障碍。资产阶级革命派根据无可辩驳的事实，声讨清朝统治者的罪状，也就充分暴露了立宪派的立场的反动性。

资产阶级革命派主要是在民族主义口号下反对清朝统治，这是他们立论中的一个弱点。梁启超抓住这个弱点，指责革命派是狭隘的“排满复仇主义”。但是梁启超在向革命派提出这种指责时，丝毫不去指责清朝统治者一贯竭力保持满洲贵族的特权。他还说，现在重要的并不是汉族与满族间冲突的问题，而是汉族、满族和国内其他各族一起来对付外国侵略者的问题，他的这种说法虽然言之有理，但是他在这样说的时候，丝毫不提到清朝统治者正在天天乞求外国帝国主义保护的事实。因此，立宪派没有能靠这些言论来打乱革命派的阵脚，而只是遭到革命派的加倍的反击。何况激进的资产阶级革命派表示得很明白，他们不仅是要推翻清朝统治，而且要从此结束两千年来的君主政治。他们虽然不能说得很明确，但是他们要求通过推翻清朝统治而实行改变国体的革命，这就使他们在这一场论战中居于立宪派所无法抗御的优势地位。

以梁启超为代表的立宪派，为了摆脱给清朝统治辩护的不利地位，又从另一方面来向革命派进攻。他们说，要推翻清朝统治，实现共和，就必须进行暴力的革命（梁启超称为暴动革命），但是这样的革命是行不通的，是很危险的；因为现在的“国民”并没有实行共和的能力，因为革命只能造成“内乱”，而且还会引起外国的干涉，造成中国被瓜分的局面。立宪派企图证明，革命不能救国，只会亡国。

梁启超在同《民报》辩论中明白揭示出他的一个主要论点是：“今日之中国万不能行共和立宪制；而所以下此断案者，曰，未有共和国民之资格”。革命派的观点同这种议论相反，他们说：认为中国国民能力差，因而“欧美可以言民权，中国不可以言民权，欧美可以行民主，中国不可以行民主”，这是对于中国国民的侮辱。中国人的能力并不逊于世界上别的民族，只是“被压制于历来之暴君污吏，稍稍失其本来，然其潜势力固在也。此亦如水之伏行地中也。遽从外观之，而即下断语曰：中国之民族，贱民族也，只能受压制，不能与以自由，……一若吾民族万古不能有能，惟宜永世为牛为马为奴为隶者，何其厚诬吾民族也！”革命派又指出，梁启超一方面轻视国民之

---

杨度：《中国新报叙》。同上书，页 872。

梁启超：《答某报第四号对于本报之驳论》。《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 240。

陈天华：《论中国宜改创民主政体》。同上书，页 121、124。

能力，一方面却认为清朝政府可以实行开明专制，并进而实行立宪政治，这显然是“以为政府之能力优于国民”。但事实上，“所谓皇帝，以世袭得之，不辨菽麦”，“所谓大臣，以蝇营狗苟得之，非廉耻丧尽，安得有今日？”他们其实是“一国之中至不才至无耻者，何足与言能力”？梁启超的《新民丛报》寄希望于“今日之皇帝”和“今日之大臣”，“而谓全国之人，非顽固之老辈，即一知半解之新进，不足言共和，只宜受专制，何重政府而轻视国民，至于如此也！”革命派指出这两点：中国人民决不比欧美各国人民低劣，应当把希望寄托于人民，而不能寄托于没落腐朽的统治者。他们说有理直气壮，梁启超及其一派人对无法作出像样的反驳。

但梁启超所说的“今日中国国民”，其实并不包括广大劳动人民。他根据什么来论证中国“国民”没有当共和国国民的资格呢？他说，第一，中国不可能实行健全的“议院政治”，这是指资产阶级的议会政治；第二，也不会“有发达完备之政党”，这是指资产阶级政党。所以，从实质上看，梁启超是在说，中国的民族资产阶级没有能力实行以自己为主体的民主政治。在这一意义上，他是说对了的。但是梁启超并不能因此而在辩论中占优势。这是因为，他从民族资产阶级力量还很薄弱的事实出发，得出了宁可保持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体的反动结论，而资产阶级革命派，以初生之犊的目光向前眺望，自以为能够打破这种旧的国体而代之以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体，这虽是他们所不能做到的，但是他们为此而进行革命斗争，是符合于历史前进的轨道的。

立宪派认为革命只能造成国内巨大的混乱，而不能有什么好结果，在根本上是因为他们最害怕的是革命会把“下等社会”的力量呼唤出来。康有为论述法国十八世纪的资产阶级革命的历史得出一个结论说：“革命之举，必假借于暴民乱人之力，天下岂有与暴人乱民共事，而能完成者乎，终亦必亡，不过举身家国而同毙耳。”梁启超论述中国历史上的革命，以为中国历史上有“下等社会之革命”而没有“中等社会之革命”。他说，“起事者为善良之市民，命之曰中等；其为盗贼，命之曰下等”。他认为，从历史中得到的教训是，只有“用最善良之市民”，而不是靠“下等社会”这些“盗贼”，才能有好的革命。所以他说，他对于革命主义感到无限的恐惧，就因为要搞革命“必赖多数人”，而“吾见夫所欲用以起革命之多数下等社会，其血管内皆含黄巾闯献之遗传性也”。正是从这样的观点出发，他攻击资产阶级革命派是把“居民中最大多数”的“无恒业无学识之人”煽动起来，“非煽动人民之好乱性，举现在秩序而一切破坏之，则不能达其欲至之目的。”可以看到，这些立宪派老爷们是多么仇恨，多么害怕农民革命，而农民正是中国民主革命中的主要力量。如果资产阶级要把民主革命彻底进行下去，就势必把农民大众的力量发动起来，这正是立宪派老爷们所最反对的。

立宪派在这样地咒骂革命的时候，又是以熟知世故的前辈的身份在向一般是比较年轻幼稚的资产阶级革命派提出警告，其意思是说，你们的用意尽

---

汪精卫：《再驳 新民丛报 之政治革命论》。《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 472。

梁启超：《开明专制论》。《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 180。

康有为：《法国革命史论》。《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 308。

梁启超：《中国历史上革命之研究》。同上书，第一卷下册，页 805、811。

梁启超：《新出现之两杂志》，刊于《新民丛报》第八十八期。

管很好，但你们不知天高地厚地把革命闹下去，就会得到你们所不想得到的结果，会造成你们自己控制不了的局势。梁启超引用一句西方的谚语说：“改革之业，如转巨石于危崖，非达其目的地则不止”。立宪派抱着无可奈何的心情看到中国社会的“改革之业”，如同在危崖上转动的巨石一样，将无法阻止地继续转动下去。但他们总想使它转得慢一点，不要转动到过于超越自己的阶级所可以容忍的程度。因此他们觉得不能不向基本上属于他们同一阶级的资产阶级革命派劝告，使他们也懂得这一点，不要毛手毛脚地去加速推动这块巨石。

立宪派提出来这些说法，没有把革命派吓倒。革命派用朴素的逻辑，根据驳不倒的事实回答了这些说法。“内乱”难道是革命造成而不是清朝的统治造成的吗？难道不正是腐朽而恶劣的清政府造成了到处民不聊生，民变蜂起的情势吗？革命派说，革命固然难免“杀人流血之惨”，但是当权者不能进行“推诚布公之改革”，“则其改革之权，势不得不操之于在下者之手”，而且“时机相迫，非行疾雷不及掩耳之革命，而势殆有所不及也”。在这种情形下，如果害怕流血惨祸而不敢革命，那“何异见将溃之疽而戒毋施刀圭”。革命派还指出，爱革命与爱和平其实是一致的；“革命者，救人世之圣药也。终古无革命，则终古成长夜矣。”“吾因爱平和而愈爱革命。何也！革命平和，两相对待，无革命则亦无平和。腐败而已！苦痛而已！”

立宪派还提出外国帝国主义会实行军事干涉来恐吓革命派。在梁启超看来，由于革命将不可能在“中等社会”的控制下面进行，必然弄到“自然的暴动陆续起”，“秩序一破，不可回复”，这样，外国的军事干涉就必然发生，所以他说，“革命军有自取干涉之道”。立宪派认为，革命即便一时得到成功，但在外国的军事干涉下，也必然失败，或者是旧政府复辟，或者是中国被瓜分。因此，还是不革命的好。

为反驳这种说法，革命派指出，是清朝的统治使得列强已经成为中国的主人，造成了中国被瓜分的危机。只有革命才能创立新的社会秩序，使中国避免亡国之祸。《民报》的一个作者说：“及今之世，而欲求免瓜分之祸，舍革命末由。……外人之所以敢觊觎中国者，以中国之政府之敝败也。颠覆政府，当以兵力，去其敝败，而瓜分之途塞。”

革命派没有能力进一步说清楚在革命中的各社会阶级的关系问题，也说不清楚中国革命和帝国主义列强的关系问题。他们只是简单地从“泰西革命之所以成功者，在有中等社会主持其事”，推论到中国革命在“中等社会”主持下也就一定能够成功，而且革命将是所谓文明的、有秩序的、建设性的，因而同历来的农民革命不同，他们并没有想到真正发动广大农民群众的力量。他们以为，由于帝国主义各国相互牵制，而且由于他们所进行的革命不

---

梁启超：《敬告当道者》，刊于《新民丛报》第十八期，见《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一卷上册，页225。康有为早在1898年的《进呈法国革命记序》中说：“天下民性可静而不可动也，一动之后，如转石于悬崖，不至于地不止也。”

寄生（汪东）：《论支那立宪必先以革命》。同上书，第二卷上册，页127、129。

思黄（陈天华）：《中国革命史论》。《民报》第一期，页53。

梁启超：《暴动与外国干涉》。《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284、290。

寄生（汪东）：《革命今势论》。《民报》第十七期，页45。

陈天华：《中国革命史论》。《民报》第一期，页52。

是义和团式的“排外”运动，因此不会发生列强的武装干涉。虽然他们的有些文章敢于说，即便来了武装干涉，中国也将能够依靠人多地广而进行坚决的抵抗，但他们毕竟把主要的希望摆在列强不来干涉上。而且他们看不到，除了武装干涉外，帝国主义列强还会通过其他途径来破坏中国革命。——所有这些，都是资产阶级革命派的弱点的表现。但是无论如何，比起那种因为害怕群众、害怕帝国主义而要他们放弃革命的立宪派，他们的主张革命的立论是光采得多的。

梁启超在同革命派辩论中又说，他只反对暴力革命，并不反对革命，而且认定“政治革命为救国之唯一手段”，也只有他，才懂得用什么方法进行政治革命。他说：“要求必能达政治革命之目的，且非要求万不能达政治革命之目的，是要求者，实政治革命之唯一手段也。”梁启超还特别说明，向清朝政府提出的要求“必须为彼所能行”，那才是正当的要求。他想使人相信，通过“正当的要求”，就能达到立宪的目的，他把这称为政治革命。前文已经说过，一九一七年梁启超为“政闻社”写的宣言书中就是这样说的：“以秩序之行动为正当之要求”。

梁启超这种跪着“革命”，要求君主立宪的主张，当然遭到革命派的嘲骂和驳斥。《民报》的汪精卫指出，向清朝政府要求，是达不到人民的目的的。“彼政府之所以能专擅者，以其权力足以束缚人民也。人民苟不能脱其束缚，则其发言悬于政府之听否，无丝毫自主之权也。不汲汲养成民力，而惟望其要求，各国政治革命之成例恐无此儿戏也。”但是汪精卫不是从清朝政府的阶级性质来说明革命的必要性，而是说，因为这是个“满洲政府”，所以采取劝告要求的方法是无益而有害的。他又说：“使今日之政府，非异族政府，则劝告要求，亦未始非一种之方法。”这里又表现了汪精卫这样的革命党人的动摇性。

这场论战还涉及要不要改变封建土地制度的问题。立宪派特别仇恨革命派提出的社会革命和平均地权的主张。梁启超说，革命派以为土地国有就是实行社会主义，这是“未识社会主义之为何物也”，因为“必举一切之生产机关而悉为国有，然后可称为圆满之社会革命。”他认为，中国现在还要“奖励资本家”，所以谈不到社会主义。当梁启超发这样的议论的时候，虽然好像他对社会主义的知识还比革命派准确一些，但是他并不能因此而在这问题的辩论中占上风。资产阶级革命派并不真是要实行社会主义，而梁启超其实是在反对社会革命的旗帜下为维护封建土地制度而斗争，是害怕反封建的斗争会把农民群众动员起来。梁启超指斥革命派讲平均地权是“利用此以博一般下等社会之同情”，而且他以特别加重的语气说：“虽以匕首搯吾胸，吾犹必大声疾呼曰：敢有言以社会革命（即土地国有制），与他种革命同时并行者，其人即黄帝之逆子、中国之罪人也，虽与四万万万人共诛之可也。”和他相反，资产阶级革命派按照自己的理解，论述了社会革命与平均地权的必要性。有的说：“土地者，一国之所共有也，一国之地当散之一国之民。

---

梁启超：《申论种族革命与政治革命之得失》。《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237。

汪精卫：《驳 新民丛报 最近之非革命论》，同上书，页417。

汪精卫：《再驳 新民丛报 之政治革命论》。《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469。

梁启超：《社会革命果为今日中国所必要乎？》。同上书，页340—342。

梁启超：《开明专制论》。同上书，页189。



今同为一国之民，乃所得之田有多寡之殊，兼有无田有田之别，是为地权之失平。”有的说：“社会革命宜与政治革命并行”，“今后革命，固不纯恃会党，顾其力亦必不出于豪右，而出于细民，可预言者也”。他所说的细民是指包括农民在内的劳动者。立宪派虽然对封建主义的政治制度，封建主义的思想进行过战斗，但从来不敢触动封建主义的经济基础，这是他们听到讲社会革命就害怕的原故。在这点上，资产阶级革命派的言论，显然是站在更先进的地位。

对于这场在革命派与立宪派进行的论战，究竟谁胜谁败，立宪派的《新民丛报》在1907年自己做了结论：“数年以来，革命论盛行于国中，今则得法理论、政治论以为之羽翼，其旗帜益鲜明，其壁垒益森严，其势力益磅礴而郁积，下至贩夫走卒，莫不口谈革命，而身行破坏。”“革命党指政府为集权，詈立宪为卖国，而人士之怀疑不决者，不敢党于立宪。遂致革命党者，公然为事实上之进行。立宪党者，不过为名义上之鼓吹。气为所慑，而口为所箝。……”

革命派之所以有如此压倒之声势，并不在于他们的法理论、政治论多么高深。立宪派方面像梁启超这样的人，比起革命派来，还更善于谈资产阶级的政法理论。阶级斗争的实际形势越来越紧张，用资产阶级思想来论证革命的必要性，虽然流露出许多弱点，但却能对广大群众具有强大的吸引力，这是必然的。

---

韦裔（刘师培）：《悲佃篇》。同上书，下册，页752。

悬解（朱执信）：《论社会革命当与政治革命并行》。《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440—442。

与之：《论中国现在之党派及将来之政党》。原载《新民丛报》第九十二期，同上书，下册，页607—608。

#### （四）1906年湘赣边界的起义

同盟会成立后的最初三年间，在同立宪派进行论战的同时，发动了多次武装起义。首先是光绪三十一年（1906年）在湖南的醴陵、浏阳和江西的萍乡的起义。这次起义的力量主要是当地的旧式会党（哥老会组织），但有同盟会会员在里面起了领导作用。

在这个地区活动的哥老会的有些头目原是已死的马福益的部下，马福益曾与黄兴、刘揆一的华兴会合作而被官方捕杀（第二十章第六节）。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暑期，留学日本同盟会会员刘道一（刘揆一的弟弟）和蔡绍南回到湖南。他们经过长沙明德学堂的学生魏宗铨而同醴陵、浏阳、萍乡一带的哥老会组织建立了联系。魏宗铨家在江西萍乡的上栗市（在萍乡县城以北九十里，靠近湖南浏阳境），他是个富商的儿子，曾与当地哥老会交结，在明德学堂受到同盟会革命思想的影响。刘道一和蔡绍南让他回家乡开设“全胜纸笔店”，作为联络哥老会的机关。他们把这一带的哥老会头目一百多人组织了起来，用旧式会党开山堂的方式成立了洪江会。

洪江会推龚春台为“大哥”。农民出身的龚春台，当过炮竹工人，当过兵，不识字，是当地哥老会的一个头头。蔡绍南和魏宗铨留在上栗市帮助龚春台主持会务。刘道一则长沙从事对外联络的工作。洪江会的组织完全按照哥老会的传统，分设各路“码头官”。入会的人饮雄鸡血酒宣誓，誓词是：“誓遵中华民国宗旨，服从大哥命令，同心同德，灭满兴汉，如渝此盟，人神共殛”。入会的人还要宣读口号：“六龙得水遇中华，合兴仁义四亿家，金相九阵王业地，乌牛白马扫奸邪。”又规定内口号是“同德”，外口号是“擒王”。对入会的人发给布票一张，票面横书“还我河山”，左边写“忠孝仁义堂”，右边写“第几路第几号”，中间写上本人的姓名。票底还有四句话是：“一寸三来二寸三，六龙得水遇奇奸，四五连一承汉业，全凭忠孝定江山。”这一套全是哥老会的语言，但是加上了中华民国这个概念。

依靠哥老会原有的底子，又吸收了许多贫苦农民参加，洪江会的组织发展得很快，几个月内，除醴陵、浏阳、萍乡外，其势力还发展到萍乡以东的宜春、万载、分宜。萍乡的安源有大煤矿，那里很早就有人土法采煤，从光绪二十四年（1898年）起，张之洞和盛宣怀向德国人借钱，进行洋法开采，还聘请了德国技师。安源煤矿的工人这时约有五千人。在工人群众中除了秘密的会党组织外，没有别的组织。有个矿工领班肖克昌是哥老会的一个头头，也是洪江会成立时的成员。在安源煤矿中有半数以上的工人渐次加入了洪江会。

洪江会的领导人认为自己已有雄厚的基础，决定在当年阴历年底发动武装起义。但是由于他们缺乏严密的组织性，洪江会要造反的消息早已在社会上流传。在浏阳的麻石镇（这里正当浏、醴、萍三县交界，是洪江会的中心活动点之一），洪江会第三路码头官李金奇遭官兵追捕时跳水溺毙。重阳节，洪江会众一千人在上栗市为李金奇设醮超度，官兵又来查拿，捉去了一个头目。那时，为运输安源的煤，已经修筑了从萍乡到株洲的铁路。在铁路线所过的醴陵县，群众加紧铸造刀矛等武器的情形引起了官方的注意。十月中旬，醴陵县署派兵进行搜捕，发现了一个收藏大批武器的地窖，捕杀了洪江会众

多人。洪江会在醴陵的领头人李香阁，感到形势紧迫，不能不赶紧动手。十月十九日，李香阁率领所部杀了一名俘获的县署侦探“祭旗”，仓卒地发动起义。醴陵先期发动，使总机关非常慌乱。龚春台、蔡绍南、魏宗铨立即在浏阳高家台深山召集各路码头官会商对策。许多洪江会分子闻风而来，形成了一个群众大会。蔡绍南、魏宗铨因为同长沙的刘道一联系断绝，无法得到军械的供应，对于是否立即发动起义，还在踌躇不决。码头官们认为，洪江会能号召的群众为数已很多，再把当地哥老会系统的其他组织发动起来，是可以打开局面的。会议通宵进行，得不到一致决定。这时，有个洪江会头目廖叔保，集合了二三千人，举起“大汉”白旗，到麻石镇宣布造反，麻石镇农民踊跃参加。在这种情形下，洪江会的领导者不能不向全体会众发出起义的号召。

起义群众迅速地在十月二十一日占领了上栗市。成立了军事领导机构，龚春台称为中华国民军南军先锋队都督，蔡绍南和魏宗铨为左右卫统领。他们以都督的名义发布檄文，自称奉“中华民国政府命”，继承太平天国的事业。檄文历数清朝统治的“十大罪恶”，并且说：“本督师只为同胞谋幸福起见，毫无帝王思想存于其间；非中国历朝来之草昧英雄，以国家为一己之私产者所比。本督师于将来之建设，不但驱逐鞑虏，不使少数之异族专其权利，且必破除数千年之专制政体，不使君主一人独享特权于上。必建立共和国与四万万同胞享平等之利益，获自由之幸福。而社会问题，尤当研究新法，使地权与民平均，不至富者愈富，成不平等之社会。此等幸福，不但在鞑虏宇下所未梦见，即欧美现在人民，亦未能完全享受。”这个檄文用的完全是孙中山的语言，使这次基本上依靠旧式会党的起义，取得了新的面貌。

这时，浏阳有一个会党头子姜守旦没有参加洪江会，自号洪福会。他率领所部响应龚春台的起义，但他另以“新中华大帝国南部起义恢复军”的名义发布檄文。檄文中表示，目的只在于推翻清朝满族统治，“勿狃于立宪专制共和之成说，但得我汉族为天子，即稍形专制”，也是大家所拥护的，这就完全是旧式会党的口吻了。

在湘赣边界几个县中，一时纷纷攘攘起来参加起义的群众，约有三万多人。他们从地方团防局抢得了二三千条枪，此外只有大刀长矛。虽然他们只占领了几个县的农村地区和若干集镇，但是所造成的声势使得这两个省的省会感到震动。洪江会的军事行动的计划是怎样的，没有直接的材料可考。据清朝官方文书说，他们预定在十二月起事后“军分三股，一踞浏阳以进窥长沙，一踞萍乡之安源矿路，以为根据之地，一由万载东窜瑞州南昌诸郡，援应长江”。这可能就是他们预定的计划。但是行动的时间在仓促中提前了，领导力量又很薄弱，这样的计划当然不能实现。对于姜守旦那种另立旗号的部队，洪江会固然指挥不了，就是在洪江会旗帜下的力量，也因为是以组织散漫的哥老会为基础，并不能在统一指挥下拧成一股绳子，而是在各地分股活动。这种情形是这次起义没有能得到较大成就的根本原因。事先，清朝官方非常担心安源煤矿发生动乱，所以这里防范甚严。起义发生后不多天，官

---

陈春生：《丙午萍醴起义记》。《辛亥革命资料》第二册，页477。当时起义时是否确有这个檄文是可疑的。有的史料研究者认为它是同盟会会员事后写的。

同上书，页479。

两江总督、江西巡抚的奏折，同上书，页492。

方就诱捕了洪江会在安源的领袖人物肖克昌，把他杀害。虽然有一部分矿工跑出去参加起义，但是整个煤矿并没有能发动起来，否则，起义的声势还会更大一些。

江西巡抚吴重熹和湖南巡抚岑春煊立即出动兵力，分别进攻萍乡、浏阳各处的起义部队。起义部队时聚时散，伺机反击，官军不能取得全胜，反而屡受挫折。于是湖广总督张之洞从湖北，两江总督端方从江苏，又派出一部分兵力，会同作战。在官方优势兵力的围剿之下，这次起义在十月底就被镇压了下去。

在这次起义中，死于官军屠杀下的群众至少有千余人。起义的领袖人物，蔡绍南在战争中被敌人捕去，魏宗铨在部队打散后，躲在萍乡亲戚家中，也被官军搜获。他们先后都被杀。龚春台则在危急时逃出了部队，此人以后流浪江湖，在辛亥革命时又出现于一支起义部队中。参加起义的哥老会的许多头目，如上面提到过的醴陵的李香阁，浏阳的廖叔宝，都死在敌人的屠刀下。另立旗号的姜守旦，也死于此次起义中，他的部队攻打浏阳县城，没有成功，反而被敌人包围击败。

起义初发生时，湖南巡抚报告朝廷说，起义的“会匪”有“革命先锋军”的名目。江西巡抚也根据萍乡的情况奏报：“逆匪所过地方只索军械，令供粮食白布，所抢劫焚杀者皆向办警察保甲绅士人家为多。到处出有伪示安民，收买人心。”这些情形使官方明显地看出，这次起义不是单纯的“会匪”行动。在起义地区以外，官方又拿获了不少同盟会会员，知道这次起义与孙中山领导的同盟会有关，更感到事情的严重。两江总督和江西巡抚在总结事变经过的奏折中说：“此次匪乱……虽尚无深固巢穴，快利枪械，惟军以革命为名，意图煽惑响应”，“系由逆匪孙汶（指孙中山——引者）暗中勾结，倘或日久未平，潜济精械，后患何堪设想”！

在长沙的刘道一本想与东京的同盟会总部取得联系，但用密语写的电报都被扣发，他随即被官方捕杀。在湖南被杀的还有个有名的同盟会员禹之谟。他曾留学日本，回国后在湖南办过毛巾织造厂和学校，由于积极参加1905年的抵制美货和争回铁路权的爱国运动而成为学界和商界知名人士。他在这次起义前四个月已被官方借故加以逮捕，判处十年徒刑，监禁在靖州。官方怀疑他是这次起义的策动者，加以种种酷刑，终于把他绞死。

东京的同盟会本部是从报纸上才知道这次起义的。孙中山和黄兴立即派出一些会员回国，分赴湖南、湖北、江苏、安徽、江西各省，企图组织力量，响应此次起义。但这些回国的人几乎都在各地被官方查出来了。他们被捕后，有叛变投降的，如在同盟会本部任干事的孙毓筠，他是大学士孙家鼐的侄孙，他在南京被捕后立即向两江总督端方摇尾乞怜，招供了同盟会的一切组织情形。多数英勇牺牲，如杨卓林，他是小贩出身，又当过兵，在日本留学时加入同盟会，这次回国后想联络江苏、浙江的会党，却在上海结识了两个由端方派出的冒充会党头目的密探，他被骗到扬州遭捕后，表示宁死也不放弃革命立场，因而被杀。

这次短命的起义，是在同盟会成立后，由同盟会会员领导，或至少是与

---

《辛亥革命资料》第二册，页 500、508。

《辛亥革命资料》第二册，页 496。

他们有联系的第一次起义。在这次失败的起义中，一些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的革命家虽然表现得很英勇，而且努力从下层群众中寻找可靠的革命力量，但是他们不是艰苦地做发动和组织群众的工作，因而仍然只能依靠现成的旧式会党组织，在这点上，这次起义在以后同盟会所领导的多次起义中是有代表性的。

## （五）1907—1908年孙中山领导的六次武装起义

1907年到1908年间，在孙中山的策动和直接领导下，同盟会在广东、广西和云南进行了六次武装起义。孙中山说，他在辛亥革命前经历过“十次革命之失败”，也就是十次武装起义的失败。这十次中不包括上一节所说的1906年在湘赣边界的起义。在他领导下的第一次和第二次失败，指1895年和1900年的那两次，第三次到第八次就是同盟会成立后1907年到1908年的这六次。

光绪三十三年四月（1907年5、6月间），孙中山在广东的黄岗和惠州的七女湖发动的两次起义，完全是依靠当地旧式会党三合会、天地会的力量。

有个广东潮安人许雪秋是新加坡侨民中的商人，他的父亲因商致富，留下遗产很多。他受到革命思潮影响，在1904年就回国联络潮汕一带的会党头目，企图发动起义，而未成事实。他重到南洋，在1906年见到孙中山，参加了同盟会。孙中山看到他有很多会党的关系，能够发动他们的力量，就授他以中华国民军东军都督的名义。他又到汕头活动，在他认为事机成熟时，孙中山派了一些同盟会员去协助他。这是在光绪三十三年初的事。按照孙中山的设想，潮汕的起义应当等到惠阳和广东西部的钦州、廉州等地起义准备也成熟时一起发动，互相配合，但是许雪秋控制不了他已经号召起来的会党力量。四月十一日，黄岗的以余丑等人为首的会党自行行动，占领了这个小城。黄岗属于潮州府的饶平县，地当广东、福建间的孔道。在会党占领黄岗后，清朝地方当局派兵来争，十四日双方在黄岗以西进行了一次激战，互有杀伤。会党力量退回到黄岗后，认为自己方面“械劣弹乏，粮食不足，久守无益”，也并不作打出去的打算，就自行宣布“解散”了。在汕头的许雪秋等人得到这个消息，也就停止了在附近各地组织响应的工作。许雪秋在这里经营了几年的联络会党力量组织起义的工作就这样结束了。接着，孙中山又命曾在香港、新加坡营旅馆业的商人邓子瑜在惠州依靠当地会党力量组织起义。起义部队从四月二十二日开始，在归善（今惠阳县境）和博罗二县之间，同惠州官方的巡防营交战了十天后自行解散。据说这是因为同盟会接济的军械未能按计划运到，而清方用来进攻黄岗的军队正在转移到惠州这边来的原故。——这就是孙中山所说的他的第三、第四次武装起义的失败。有一个记载说：许雪秋失败后向孙中山说：“土炮不敌洋枪，为黄岗一役失败之主因”。对于资产阶级革命家说来，要总结失败的经验，得出正确的结论，并不是很容易的事。

同年（光绪三十三年）的七月（1907年8、9月间），孙中山在广东西部的钦州、廉州地区（现在属于广西壮族自治区）进行了一次武装起义。在这次起义中，孙中山给王和顺以“中华国民军南军都督”的头衔。王和顺是1903年到1905年的广西的会党起义的领导人之一。那是一次单纯的会党起义，另一个领导人陆亚发已死，王和顺则于失败后流亡到香港和越南的西贡。孙中山在1907年初到越南，吸收他参加同盟会，并委以军事行动的责任，想利用他在会党中的号召力量。这年夏天，钦州、廉州的农民群众自发地起来反抗苛征糖捐并反对在灾荒时高抬粮价。钦州的那黎、那彭、那思这三墟农民以刘思裕为首组织了一个万人会。两广总督派统领郭人漳和标统赵声率兵

前来，会同地方部队对农民实行了血腥的镇压。郭、赵二人都和同盟会有联系，孙中山派人到他们的军中，说服他们打起革命的旗帜。他们表示在革命军起来后，可以响应。但是等到王和顺率部发动后，他们却借故推诿，不采取任何行动。王和顺在七月下旬率所部二百余人袭取了钦州的防城县。这一行动虽然得到当地农民群众的支持，但他并没有把自发起来进行反抗斗争的农民，包括刘思裕的万人会组织起来，而只是一心企望郭人漳和赵声的“反正”。这种企望既然落空，王和顺孤军奋战，进攻钦州以北的灵山，没有成功。八月十天左右他解散了他的部队，自己跑入越南境内。这是孙中山所说的他的第五次失败。

在钦州、廉州方面遭到失败后，孙中山又向广西边界的镇南关（今称友谊关）进行活动。受孙中山的指派，曾在清朝军队中混过的黄明堂、关仁甫等人通过会党关系，买通了镇南关的一些守兵。十月二十七日（12月2日），他们一举占领了镇南关的三座炮台。孙中山、黄兴等同盟会的领袖曾到过炮台上面。他们回到越南境内正在张罗筹款购买枪械，以便加强兵力，从镇南关向北进攻的时候，炮台失守的消息已经到来了。这是第六次的失败。

镇南关之役后，清朝官方向法国交涉，不让孙中山再留在越南。孙中山离开越南时，又布置了在广东钦州和云南河口的两次行动，这就是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第七次、第八次的失败。

第七次军事行动由黄兴领头。他从参加前一年的防城之役和镇南关之役的会党分子和越南的华侨中集合二百余人，用孙中山派人设法买来的枪械武装了起来。二月二十六日（3月28日）这支部队越过中越边界，向钦州方面出发。一路上遭遇到清朝的一些零星的地方部队，打赢了几仗。这时，郭人漳的部队仍驻钦州，他前一年曾在王和顺起事时约定“反正”而悔约，那时黄兴是作为同盟会的代表到郭人漳那里去联系的人。这回，郭人漳又和黄兴事前讲好，要接济他弹药并相机反正。但是等到黄兴的队伍进入钦州后，郭人漳又一次违背诺言，而且凭他的优势兵力围攻黄兴的部队。黄兴的部队在四十天里转战数十乡镇，打不开局面，也就自行宣布解散了。黄兴自己重入越南，其部下则多数散入十万大山。

第八次军事行动的执行者是原来的会党头头，黄明堂、王和顺、关仁甫，他们也是上述第五次、第六次军事行动中的主要角色。他们这次行动是在云南的河口，这里和越南老街相邻。三月二十九日（4月29日）他们率部百余人偷袭河口，因为事先已买通清方守军中的一些官兵内应，所以一举占领了河口城。清军仍驻守着当地的四个炮台，也被起义的部队战胜。由于招收了一些投降的兵士，起义部队数目大增，但组织性和作战能力很差。他们虽然分兵沿铁路向蒙自方向和经新街、蛮耗向个旧方向进攻，但都在中途停止下来，没有多少进展。清方除由云南总督锡良派出军队外，还从广西方面调兵来围攻。在四月下旬，清军各路军队都开到，起义队伍中有些降兵又反水过去，余众退集河口。他们曾想向东转移入广西，没有成功，都退入了越南。法国人缴了他们的械，并把他们遣送出境。此役先后历时一个月。同盟会方面认为此役的失败，第一个原因是没有能干的军事领导者。黄兴在同盟会中是被认为最擅长军事的人，他曾到河口企图指挥起义军队迅速实行进攻。由于几个会党头头领导的部队都不听从他的指挥，他返回越南境内，另组部队。但是他没有重到河口，却跑到新加坡去了。第二个原因是经费没有筹足。胡汉民这时在越南担任河口方面的支援工作。他给孙中山写信报告占

领河口后的情形，极力申说，由于有哥老会的力量可用，又有许多投降官兵，云南的形势十分乐观，但是一定要有大笔款项以保证供应粮饷和补充弹药，否则军心不能维持。他所认为必需的款项没有能够筹足。

1908年这两次起义，在钦州寄希望于早已靠不住的清朝将领，在河口靠花钱来收买会党和清朝投降官兵，这都是由于缺乏群众基础而带有单纯军事冒险性质的行动。



## （六）1907—1908年光复会发动的起义

1904年成立的光复会（见第二十章第六节）的多数会员虽然参加了同盟会，但他们实际上仍自行独立地进行活动。1907年光复会会员策动了一次起义，这次起义的主要人物是浙江的秋瑾和安徽的徐锡麟。

著名女革命家秋瑾（1875—1907），出身于地主家庭，因父母之命而同一个富绅家的纨绔子弟结婚。在她的丈夫花钱买得个小京官的职务后，她虽随他入京住了几年，终于因为意气不相投，和丈夫决裂。她看到清朝政府的腐败和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暴行，于是下决心献身于救国事业。她后来给友人的书信中说：“吾自庚子（1900年）以来，已置吾生命于不顾，即不获成功而死，亦吾所不悔也”。1904年，她冲破封建家庭的束缚自筹旅费到日本留学，这在当时是惊世骇俗的非常行动。她先后加入光复会和同盟会，并被推为同盟会浙江省主盟人，成为在日本留学生界中的活跃分子。她还参加了洪门组织。1906年初回国，先在上海和一些光复会会员一起活动，参加办学校，并创办《中国女报》杂志。她在这个杂志的发刊词中，热情洋溢地写道：“吾今欲结二万万大团体于一致，通全国女界声息于朝夕，为女界之总机关，使我女子生机活泼，精神奋飞，绝尘而奔，以速进于大光明世界”。她在《敬告姊妹们》一文中，揭露中国妇女在封建礼教压迫下，是“沉沦在十八层地狱”，成为“一世的囚徒，半生的牛马”。她写道：“难道我诸姊妹，真个安于牛马奴隶的生涯，不思自拔么？”

由于光复会的陶成章等人的介绍，秋瑾和浙江各地的会党建立了不少联系。在湘赣边界的起义发生后，在上海的光复会会员们集议如何起兵响应。秋瑾回到她的故乡浙江绍兴，企图以浙江为据点发动军事行动。在绍兴有个大通学堂，是陶成章、徐锡麟等人在1905年创办的，他们利用这个学校交结浙江各地的会党，还在学校里暗藏了一些枪支弹药。秋瑾这时成为大通学堂的主持人。由于湘赣边界的起义已经失败，她决定独立地发动起义。她奔走浙西各地使许多会党组织答应参加起义，并接受她的指挥。秋瑾规定了“光复军”的组织系统。光复军的统领由那时还在安庆的徐锡麟担任，她自己任副统领。其军事行动计划是首先在金华发难，并以绍兴方面的会党配合，袭攻杭州。如果杭州打不下来，就把浙江的各路军队集合起来，由浙西打出去到江西、安徽。秋瑾最初是想在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四月间起兵，因为准备不及，改为五月初，再改为五月二十六日。但是许多地方的会党跃跃欲试，放出了就要发动的空气。五月中旬，绍兴府的嵊县已有一部分会党部队集合起来，树起了革命军旗帜，遭到清朝官兵的进攻。五月二十六日起兵的命令下来时，武义、金华等地社会上谣风更甚，愈加引起官方警惕，在这些地方都有预定参加光复军的会党分子被捕杀，这种情形使起义很难如期举行。秋瑾派人去安庆把这种情形通知徐锡麟。

徐锡麟（1873—1907），少年时由自学而精通数学，曾任绍兴府学校算术讲师。1904年去了一次日本，受到革命思想的影响，1905年参加了光复会，仍在绍兴活动。光复会的陶成章等人曾集议花钱买官职，以求深入清朝官场，

---

《致王时泽书》。《秋瑾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79年版，页47。

《秋瑾集》，页13。

同上书，页14—15。

掌握军权，从官场内部闹革命。徐锡麟实行了这个计划，筹款捐了个道员的官衔，并经过他的姻亲、原任湖南巡抚俞廉三的关系进行活动，竟得到了安徽巡抚恩铭的信任，在安庆成了巡警学校的主持人，继又被任为警察会办。他在巡警学校中虽然受到许多学生爱戴，但并没有组织起足以发动起义的力量。1907年得到秋瑾的消息后，他决定实行一个冒险的计划。五月二十六日巡警学校有一班学生毕业。巡抚恩铭和其他省里的官员照例要到学校来进行检阅。徐锡麟在靠近恩铭案前作报告时，拔出手枪打倒了恩铭。和他合作的只有二十六岁的陈伯平和二十四岁的马宗汉二人，他们是在秋瑾和徐锡麟之间来往联络的人。他们这时也持枪在现场，和徐锡麟一起动手。除恩铭外，还有几个官员被打死。其他在厅堂内的官员们都逃散了。集队在厅堂外的学生们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徐锡麟号召他们随他一起革命，但跟从他的只有三十多个学生。徐锡麟原来设想，在杀死所有主要官员后，他就能掌握安徽政权。这个设想没有能实现。徐锡麟、陈伯平、马宗汉率领少数学生到军械局，虽然加以占领，但并没有得到多少可用的枪支弹药。他们凭借军械局的房子同进攻的巡防营官兵，抗击了几小时，终于被攻破。陈伯平战死，徐锡麟、马宗汉被捕，他们都被处极刑。

清朝官方从徐锡麟住处搜出了光复军告示，知道这次行动有一个庞大的组织做背景，并很快就发现了秋瑾与徐锡麟的关系。秋瑾这时仍在绍兴大通学校，知道了安庆的事件后，她还在学校中与前来联系的会党分子相约重订起义日期，改在六月十日发动。四日省里派到绍兴的军队已来包围大通学校，有少数学生开枪抗拒。和秋瑾一起被捕的有教员和学生六人。在敌人刑讯前，秋瑾坚定地拒绝答复任何问题；第二天就被处斩。这里要提一下的是，在杭州的有名绅士汤寿潜当时曾怂恿清朝官方杀死秋瑾。汤寿潜是预备立宪公会的成员（见本章第二节），浙江巡抚向他征询如何对待秋瑾时，他说：“这等人，不杀何待？”在这个立宪派绅士看来，这个出身官宦人家的妇人，居然昌言革命，同江湖上的强盗来往，是理应杀死的。

牵连到这次光复军起义计划而被官方杀死的革命党人和会党分子有百余人。在秋瑾死后的几个月内，在绍兴、丽水、金华等地有些预定参加光复军起义的会党分子，自发地零星地发动暴乱，但都只是闪烁的火花了。

徐锡麟和秋瑾被害后的第二年（1908年），受他们的影响，熊成基又在安庆发动了一次起义。

熊成基（1887—1910），江苏甘泉（今邗江）人。十九岁参加新军（当时清朝编练的新式军队），在安徽的武备学堂和南京的南洋炮兵学堂学习。毕业后担任江南炮兵排长，不久调任安徽炮营队官（连长）。他在新军中，接受革命思想，立志要推翻清朝政府，改革腐败的政治。徐锡麟在安庆牺牲后，他不胜悲愤，决心继承徐锡麟的事业。光绪三十四年十月（1908年11月），他乘光绪皇帝和慈禧太后相继死去，人心惶惶的时机，率马炮营新军一千多人起义，进攻安庆。革命军同清军激战一昼夜未能得手，不得不向集贤关退却，改变战略，拟取庐州为根据地。在清军追击下，熊成基率部抵抗，但部队到庐州时，已不满百人，其中还有通敌企图谋害熊成基的。年青的熊成基（这时只有二十一岁）缺乏经验，掌握不了局势，只身逃走，起义失败。参加这次起义的军士学生被官方拿获杀害的不下三百人。1910年，熊成基在

哈尔滨被捕遇害。

徐锡麟、秋瑾的光复军起义，主要靠会党力量。熊成基所依靠的却是新军中的士兵。当时的革命派渐渐感到以旧式的会党作革命的主力是不可靠的，于是转而从新军中寻找革命力量。熊成基是第一个依靠新军士兵来发动起义的人。

## （七）个人暗杀行动

从孙中山、黄兴到秋瑾、徐锡麟，这些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革命家，都把革命看做是和武装斗争不可分的。他们蔑视清朝的所谓立宪，也绝不相信那种认为“政治革命”可以用劝告、请求的方法来进行的说法。他们继承了中国农民革命的优良传统。但是究竟怎样才能有效地组织和进行武装斗争，这问题是他们所没有解决的。

孙中山说：“由黄岗至河口等役，乃同盟会干部由予直接发动，先后六次失败。经此六次之失败，精卫颇为失望，遂约合同志数人入北京，与虜酋拚命。”军事起义的多次失败至少在一部分同盟会会员中造成了悲观绝望的情绪。以在《民报》上写政论而著名的汪精卫就是抱着这种情绪转而采取个人的暗杀手段。他到北京意图进行暗杀，被官方抓住后可耻地投降了。——那是 1910 年的事。

当时的小资产阶级革命家很有些人以为暗杀是最好的手段。1905 年在北京前门车站炸出洋考察五大臣的吴樾，就留下一篇题为《暗杀时代》的文章，文中说：“夫排满之道有二，一曰暗杀，一曰革命。暗杀为因，革命为果。暗杀虽个人而可为，革命非群力即不效。今日之时代，非革命之时代，实暗杀之时代也。”这是以为还没有足以发动革命的群众力量，所以只能使用个人暗杀手段，并且以为可以靠暗杀引导出革命来。《民报》有一个作者在 1907 年说：“若乃事之简易可行而恒能操胜者，今世惟爆裂之弹而已。”这个作者以为，无须劳师动众，只要准备几颗炸弹，就能成功，所以是最简易可行的。

1900 年，二十岁的青年知识分子，兴中会会员史坚如（他是广州格致书院学生），在广州暗设炸弹炸毁巡抚衙门，企图杀死巡抚兼署总督德寿，他被捕就义。他是想用这一行动来配合孙中山、郑士良在惠州发动的起义。以后在 1904 年，上海有万福华枪击舆论指斥为卖国贼的前广西巡抚王之春，又有王汉在河南彰德车站枪击朝廷派出的专员、户部侍郎铁良。他们都没有成功，万福华被捕，王汉自杀。虽然万福华是黄兴、刘揆一的朋友，王汉同武汉的革命分子有联系，但他们的暗杀行动都是独立地自发地进行的。这几次暗杀行动都在同盟会成立以前。当时最著名的暗杀者吴樾也是个独立行动的人，他的炸弹是在同盟会刚成立时响起来的。

同盟会成立后，会员刘师复 1907 年在广州计划施放炸弹暗杀水师提督李准。这个计划得到同盟会组织的支持。当时正在准备发动潮州、惠州的起义，他们以为杀死李准可以有助于起义的成功。但刘师复的计划没有实现。他在寓所装配炸弹时发生爆炸，他自己受伤，并因而被捕。两年后，他的朋友把他营救出狱。他到香港，约集了若干人成立了个支那暗杀团。这时，他的思想已沉溺在无政府主义中。这个暗杀团成为同盟会以外的一小组织，在它存在的两年期间，参加者先后一共只有十二人，他们策划过几次暗杀的行动。

可以看到，进行暗杀的，主要是这两种人：一种是游离于革命团体以外的人，刘师复的暗杀团其实也是属于这种情形；另一种是经受不住革命的失

---

《孙中山选集》，页 205。

《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下册，页 715。

运璧（黄侃）：《专一之驱满主义》。《民报》第十七期，页 22。

败，铤而走险的人，汪精卫是个代表。总之，对个人暗杀手段的崇拜是小资产阶级革命分子找不到和不相信群众力量的表现。

崇拜个人暗杀的人对于俄国在十九世纪七十年代末产生的民意党很感兴趣。以暗杀沙皇为宗旨的民意党人的活动，在中国一些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革命派的出版物中受到歌颂。例如《民报》第二期刊载了《虚无党女杰苏菲亚肖像》。苏菲亚·皮罗夫斯卡雅是民意党的创始人之一，她在 1881 年指挥炸死了沙皇亚历山大第二。她成了辛亥革命前许多革命青年所膜拜的偶像。他们不知道，民意党人的活动对俄国革命的发展并不能起什么积极的作用。

同盟会，作为一个革命组织，是不把个人暗杀作为主要手段的。在中国资产阶级革命中也没有产生像民意党这样的组织。这是同中国长期的农民革命的传统有关系的。在农民群众中，暗杀从来只用于个人报仇，例如在同治九年（1870 年）张文祥用一把短刀刺死两江总督马新贻，这是当时轰动社会的案件。张文祥是个江湖好汉，他因为某种原因而和马新贻有深仇大恨，所以才蓄谋暗杀。当农民群众起来夺天下时，却从来不希望靠个人暗杀手段，而总是聚众结盟，揭竿而起的。

## 第二十二章 辛亥革命的前夕

### (一) 农民群众的自发斗争撼动了清朝统治的基石

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九月，皇帝的上谕说：“现值时势多艰，人心浮动”，“近年各省时有匪徒啸聚，……事起一隅，动关全局”。<sup>①</sup>十月的一个上谕又说：“现在人心不靖，乱党滋多”。这里说的“乱党”、“匪徒”，除了革命党的活动以外，还包括到处蜂起的群众的自发性的反抗斗争。高高在上的朝廷也感到“人心浮动”，“人心不靖”，可见的确是一种“山雨欲来风满楼”的形势了。

义和团式的反对外国人的教会的斗争仍然继续发生。三十三年八月的一个上谕说：“近年来各省焚毁教堂，戕害教士，仍复在所不免”。例如1905年广东廉州（今广西合浦）有美国人办的教堂被焚毁，教士五人被杀。同年西藏人民在巴塘（今属四川甘孜藏族自治州）焚毁法国人的教堂。1906年和1907年在江西的南昌、饶州（鄱阳）、南康，河南的西平，福建的漳浦，四川的开县等地都发生了教案，有的且带有群众起义的性质。饶州的群众倡立“洪莲会”的名义，进行仇视洋教的活动，并越出江西，进入安徽的徽州（今歙县）境内活动。河南西平的群众，树起反对洋教的旗帜，进入嵯岈山，受到河南、湖北两省的官军围攻，被杀了几百人。

资产阶级革命派把处于自发阶段的、低级形式的反帝斗争称为“野蛮的排外”，例如，陈天华的很有影响的宣传小册子《警世钟》中说：“野蛮排外的办法，全没有规矩宗旨，忽然聚集数千百人，焚毁几座教堂，杀几个教士教民，以及游历的洋员，通商的洋商，就算能事尽了。”陈天华主张向西方学习，“学习外人的长处”，但必须保卫国家的主权，也并不排斥必要时的战争，他说：“在两军阵前，有进无退，巴不得把他杀尽。洋兵以外的洋人，一概不伤他。洋兵若是降了擒了，也不杀害。”陈天华称自己的主张为“文明排外”，这虽然不是个准确的概念，但表现了资产阶级革命派想把反帝国主义斗争提到较高的水平上。当时国家的统治权掌握在卖国的清朝政府手里，革命派认为，首先应该集中力量反对清朝统治，不要采取“野蛮排外”的手段，是有理由的。

立宪派资产阶级对这问题抱另一种态度。严复在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撰文说，当年发生的南昌教案和前一年发生的廉州教案，虽然有外国教士被杀，教会房屋被毁，但因官方事先“保护甚力”，事后处理得当，没有酿成大乱，由此他看出了“黑暗中渐露光明之意”。他承认这些教案的发生，“教中人皆有激变自取之道”，但仍认为主要是“吾国小民之失教而愚顽”。因此，他要求“今日聚众昌言爱国之演说家”，“且置文明排外之谈，而亟图教育之普及，则吾国庶有豸乎”。在严复看来，资产阶级革命派的所谓“文明排外”也是谈不得的。

就全国来说，1907年以后，单纯的打击外国人的教会的斗争是大大减少

---

<sup>①</sup>《光绪朝东华录》第五册，总页5748、5770。

同上书，总页5743。

陈天华：《警世钟》。《辛亥革命资料》第二册，页134。

《论南昌教案》，载《外交报》第137期。《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上册，页163。

了。在各地群众的自发斗争中，有两种斗争居于突出地位：一是饥饿的群众起来抢米抗漕；另一种是群众起来反抗清朝官方的所谓“新政”。这些斗争的锋芒都是针对着清朝统治者。有些地方的群众在进行这些斗争的同时，也打击洋人的势力。客观形势的发展使群众以低级的、自发的形式把反封建的斗争和反帝的斗争结合了起来。

饥饿的农民聚众抗租抗赋，抗纳漕粮，向地主大户抢米，以至进城抢米的风潮，连年不断地在许多地方发生。这是最显著地表明，群众的生活已陷于绝境，不得不为最低的生存条件而斗争。例如宣统元年（1909年），杭嘉湖地区农民因灾荒要求免征漕粮，官方拒绝，因而引起了群众的暴动。浙江巡抚奏报十一月间乌程、归安二县（今吴兴县）和德清、桐乡等县的情形说：农民们“胆敢鸣锣聚众抗漕，入城毁仓闹署，焚船夺械，拒伤官兵，实属形同倡乱”。宣统二年（1910年），在湖北、安徽、江苏、奉天等省的许多地方发生抢米抗漕暴动，风潮闹得最大的是湖南长沙。

湖南各地在宣统元年已闹灾荒，洞庭湖滨各县水灾尤其严重，当时人描写说：“每日饿殍死亡相继，卧病呻吟，几于比比皆是”。湖南的粮食本来还运销外省，这时，湖南巡抚岑春蓂不顾灾荒缺粮的情况，接受了英、美、日本商人的贿赂，允许他们继续运粮出省，还和在长沙的一些洋行订立了经北京外务部批准的合同。有些买办商人给外国洋行深入产米地区进行搜购。大量粮食经过湘江公开地和偷偷地络绎运走。长沙一带粮价由常时每升二三十文飞涨到七十文以上。长沙四乡农民“吃排家饭”（也就是吃地主大户）的一天天增多，饥饿的群众不断地涌入长沙城里。到了宣统二年三月初，粮价涨到八十文一升。岑春蓂派官员分赴城郊弹压群众，反而被愤怒的群众包围斥责。四乡进城的农民、城里的手工业工人（“泥木工人”）和其他贫民拥到巡抚衙门前面。泥木工人带头捣毁了衙门前的辕门、照壁，并且冲向内堂。岑春蓂下令巡防营开枪，当场打死百姓十四人，打伤四十多人，但也不能吓倒群众。这是三月初四日的事。当晚，城厢内外的碓坊、堆栈中的粮食，都被饥民抢劫一空。第二天，群众放火烧毁了巡抚衙门，官兵又开枪打死打伤二十多人。群众的愤怒迅速地转移到了外国帝国主义身上，因为他们知道洋商勾结清朝官方运米是这次米荒的主要原因，而且看到了停泊在湘江的外国兵舰的炮口对准城内威胁群众。群众分散到城郊各处焚烧捣毁了英商的怡和洋行、太古洋行，美商的美孚洋行，德商的瑞记洋行，日商的三井、东信等洋行的办事机构和码头、趸船、堆栈等设施及法、英、美等国的教会房屋。这场乱子使岑春蓂不得不下台，由原任布政使的庄赓良继任巡抚。他上任后，整顿了本省军队，并得到从湖北调来的两营巡防营的支援，在长沙城内实行严厉的镇压，并派出兵勇分赴各乡，对“吃排家饭”的饥民“格杀勿论”和“就地正法”。在这次长沙事变中，有英国兵舰两艘，美国兵舰一艘，日本兵舰四艘开到湘江中，和清朝官方相配合。

长沙的群众暴动还影响到省内其他各县，如宁乡有群众三百余人焚毁了警察局和英、美教堂各一所，平江的教堂也被群众焚毁。益阳的农民进城，捣毁官钱分局，并把一家大地主所设米店抢掠一空。

---

《辛亥革命资料》第三册，页442。

关于这次长沙抢米风潮详情，参阅《辛亥革命资料》第三册，页501—516；《辛亥革命前湖南史事》（杨世骥著，湖南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页130—148。

湖南虽然有同盟会组织，但并没有参与这次群众性的自发斗争。新军四十九标管带陈强和排长陈作新是同盟会会员，他们的部队在巡抚衙门被群众围攻时，奉命开到长沙警戒。陈作新主张乘机起义，陈强不但不敢有所作为，反而借故把陈作新撤职。

现在再说一下群众起来反对清朝官方的所谓“新政”的斗争。

清朝从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起宣布实行“新政”，本意是粉饰门面，欺骗群众，但是每办一件“新政”，就要筹经费，就要加捐派税，也就不能不激起群众的反对。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八月，出使意大利回国的许珏有个奏折说：“近年因创办学堂巡警诸新政，官吏之急于自见者，但求上司之称扬，不顾百姓之憔悴，甚或假公苛派，激变地方之事时有所闻。……中国仿行宪法，本属不易，若再以多欲之吏，驭无告之民，又值财殫力匮之时，习闻革命自由之说，后患何堪设想！”光绪三十三年十一月给事中王金镛也有一个奏折，说到直隶省的情形：“自举行新政就地筹款以来，若烟酒、若盐斤，加价之大宗无论矣。其余捐项，有由地方官劝办者，有由委员经理者。旧有之捐增其额数，新设之捐极力扩充。而不肖之士人（这就是土豪劣绅——引者），见官家之志在筹款也，每假地方办公之名，以济其渔肉乡里之私。于是争赴本处及上宪各衙门呈请创设某项捐税而包办之，每年交款若干。现在民间之物，向之无捐者，官家从而添设之；官家未及议及者，士人出而包办之。彼捐米豆则此捐菜果，彼捐鱼虾则此捐猪羊，彼捐木石则此捐柴草，彼捐房屋则此捐车马。不但无物不捐，且多捐上加捐……”。这个奏折还指出，这样苛重的捐税不可能不惹出事端：“观近来各处抗捐滋事之案，亦可以鉴矣。”

当时在各地办的“新政”，包括办学堂、办警察、修铁路，以至查户口、钉门牌等等。所有这些“新政”都引起了群众的怀疑和反抗，因为群众所看到的是横征暴敛的加强，他们根据经验也绝不相信这个只知卖国的政府会做出对人民有利的好事来。

光绪三十二年到三十三年间（1906—1907年），陕西扶风的群众因反对铁路亩捐（亩捐就是在向例的田赋以外，为实行“新政”，这里是为修铁路，每亩加证的捐项）起来抗争。他们包围了扶风城，遭到官兵的屠杀。他们中有些人跑到西安以东，沿途群众纷纷参加。根据陕西巡抚奏报说：群众“指学堂为洋教，指电线为洋人所设，指统税为洋税”。这实际上是说，官方办的一切事都是为了外国帝国主义的利益。群众在华阴打毁了学堂和税局，又进入同州府（大荔），打毁了两座教堂和官钱局、官盐局。

以查户口一事而言，这是光绪三十四年八月间朝廷下令要办的事。这件事在全国许多地方都遭到了激烈的反抗。例如，广东的潮州、廉州发生了农民武装起来抗钉门牌的事件，廉州的群众为此还焚毁了一些地主绅士的房屋和美国的教会房屋。云南昭通府因调查户口，编钉门牌要抽果捐来充经费，农民集众数千人把倡议收捐的几个地主绅士的房屋拆毁。据当时的《东方杂志》记载，仅在宣统二年（1910年）三月份，“江苏调查户口之风潮，层见迭出，……计八府三直隶州，以滋事闻者几居其半”。

---

许珏：《复庵遗集》1922年刊本，奏议卷三，页3。

《光绪朝东华录》第五册，总页5804。

《辛亥革命资料》第三册，页395。



办“地方自治”也算一种“新政”。所谓地方自治不过是各地成立由地主绅士把持的“自治局”，官绅结合，更多地向群众勒索。例如，《东方杂志》载河南叶县在宣统二年的情形说：“叶县因新政无款，自治亟宜兴办，初时议定由各乡集款，绅士赴乡劝导，并演说自治之利益。愚民不知，群起反对。”群众中有人宣称：“自治乃害百姓之举。从前不办新政，百姓尚可安身。今办自治、巡警、学堂，无一不在百姓身上设法。从前牛马差使，连正项每亩钱百三十文，今则每亩加至三百二十文。现在又要百姓花钱。花钱事小，将来自治办好，国家洋债，无一不在百姓身上归还，此事万不可答应。官绅串通来迫民反”。这就是被认为“愚民”的群众对所谓“新政”、“自治”的一针见血的看法。叶县集合了二万人，倡言造反，以至省里派兵前往弹压。这年在直隶省的易州也发生了类似的情形。《东方杂志》记载说：“直隶易州近年来办理学堂、警务、自治等事，加捐筹款，民情久已愤恨”。“该州自治局开办后，局绅张某、祖某，竟将义仓积谷，尽行出售，共得金钱三万余吊，又陆续勒捐二万余吊，借口措充自治经费，实则分饱私囊。五月初旬，局绅张某等又借调查户口为名，按户敛钱”。这时正值春旱，愤怒的农民群众，冲进城内，“蜂拥至自治局哄闹，局绅均闻风逃窜。乡民怒不可遏，遂焚烧自治局并该州中学堂等”。应州官的要求，省里连忙派兵下去。恰好这时下了透雨，进城的农民纷纷回乡抢季节种地，官方才松下一口气来。朝廷还为此下令直隶总督说：“着即随时妥为防范，毋令再生事端。此次滋闹，有无莠民创首，并着查明，酌量惩办”。同年五六月间，山东莱阳的县官以办理调查户口，筹办“地方自治研究所”和实行其他“新政”的名义，勒收亩捐、房捐、人口捐等，激起了农民群众的暴动。群众夺得了下乡骚扰的官员的枪械，加上土枪土炮，集合数万人与省里派去的军队搏斗。由于领导者并不是有志于造反的人，这次自发的暴动以群众的大量死伤而告终。

还值得一说的是自发地起来抗争的群众对待学堂的态度。办学堂算是清朝的一个重要的维新措施。但是各地的学堂多半是在地主绅士的控制下，并不真讲“新学”，即使讲些“新学”，也与贫苦群众无关。在群众眼中，学堂也不过是官绅敛钱的一种手段。所以许多地方如上述的陕西华阴、直隶易州都发生群众打毁学堂的事件。据记载，浙江这方面的情形比较突出。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浙江巡抚向上报告说：“海宁、海盐、桐乡等处”都有群众“滋事情形甚重，并毁教堂、学堂”。到了宣统二年（1910年），绍兴、严州（建德）、处州（丽水）等府的许多州县的学堂都曾为农民群众打毁，一起被打毁的还有自治事务所、巡警局等。

总之，所谓新政激起的群众反抗斗争，最足以说明，清朝统治者已经不可能用任何办法来改变自己的腐朽的、卖国的、只能带给人民以灾难的形象。

史料工作者曾经根据《东方杂志》上的《中国大事记》和故宫档案，汇编清朝的末日快要来到的几年间各地群众的自发斗争的材料。从这些不完全的材料中可以看到，无论是抗粮抢米的斗争还是反抗各种新政的斗争，在宣

---

同上书，页 435。

《辛亥革命资料》第三册，页 527—529。

《光绪朝东华录》第五册，总页 5814。

《辛亥革命资料》第三册中的《人民反清斗争资料》，参看《中华民国史档案资料汇编》第一辑，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编，江苏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

统二年（1910年）发生的次数最多，地区也最普遍。这是辛亥革命爆发的前一年。

资产阶级革命派不能从这种斗争中看出群众的力量。孙中山在1907年发动钦州防城的起义时，对于当地农民反抗糖捐的自发斗争置之不顾，就是一个显著的例证。事实上，这种到处蜂起的、自发的群众斗争，主要是农民群众的斗争，使清朝统治的基础发生严重的动摇，使清朝统治者惶惶不可终日。客观上说来，资产阶级革命派正是依靠这种力量才能够在1911年的辛亥革命中一举而推翻清朝统治。他们不能自觉地组织和动员这种力量，又是他们虽然推翻清朝统治但并不能取得民主革命的胜利的根本原因。

## （二）谘议局、资政院和袁世凯

清朝在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宣布“预备仿行立宪”后，为了想把资产阶级拉到自己这一边来，作出了奖励资本家的进一步的规定。三十三年六月的上谕说：“凡有能办农工商矿，或独立经营，或集合公司，其确有成效者，即各从优奖励。果有一厂一局，所用资本数逾千万，所用工人至数千名者，尤当破格优奖，即爵赏亦所不惜。”根据这个精神，农工商部提出了十条章程，其中具体规定了按照“个人资本之大小，所用工人之多寡”，给予商人以不同等级的“爵赏”，例如：资本二千万以上的，“特赏一等子爵”，资本七百万的，“特赏三品卿”等等，最低的是资本十万元以上不足三十万元的，“奏奖五品衔”。在颁布这个章程后，由于还没有照顾到资本较小的人，农工商部又补充规定，“凡商人出资营业，自一万元以至八万元以上”的，分别发给七品至九品的“奖牌顶戴”。与此同时，又把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制定的《奖励公司章程》修订颁布，那是对于集资开办公司的人的奖励。这次修订放宽了奖励的标准，例如原定集股五千万以上的授予商部“头等顾问官，加头品顶戴”，改为二千万以上；原定“集股三百万元以上”（不到五百万元）的，授予商部的“头等议员，加五品衔”改为集股“一百万元以上”（不到二百万元）。

这类所谓爵赏和顾问官之类的头衔，虽然提高了资本家的政治地位，使他们有权与相当的官员平起平坐，但是，对于私人资本的发展的种种妨害，包括捐税繁重，关卡林立，以至外国商品倾销，外国资本在中国享有特权等等，一切依然如故。

作为对资产阶级的一种让步，清朝当局又宣布要建立资政院和各省的谘议局。资产阶级不是主张设立议院么？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八月上谕说：“中国上下议院，一时未能成立，亟宜设资政院，以立议院基础”。一个月后，又下令各省督抚在省会设谘议局，并筹划在各府州县设立议事会。后一年六月，宣布了谘议局的章程，规定各省都要在一年内把谘议局成立起来。为了表示正式成立议会之期不会因为资政院和谘议局之设立而无限地拖延下去，八月里又宣布要在九年内完成立宪的筹备工作。上谕如此说：“自本年起，务在第九年内将各项筹备事宜一律办齐。届时即行颁布钦定宪法，并颁布召集议员之诏。”

1908年十月，慈禧太后病死了。这个妇人统治中国几乎达半个世纪之久。在这期间，中国的主权大量丧失，日益加深地变成了帝国主义控制下的半殖民地国家。她以宫廷政变起家，用尽狡诈的阴谋手段保持着自己在统治集团中的最高地位。为了维护大地主阶级的统治利益，她尽力保持中国社会的落后性，同时使中国在外国帝国主义侵略下蒙受极端可耻的屈辱。她为中

---

《光绪朝东华录》，总页 5709。

《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上册，页 645—646。

《光绪朝东华录》，总页 5738。

见《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上册，页 640—644。

《光绪朝东华录》，总页 5736。

同上书，总页 5749。

《光绪朝东华录》，总页 5984。

国做尽了一切坏事。在一生的最后一段时期内，她为应付革命的危机，还安排好了一套虚伪的维新和立宪的把戏。大地主阶级已经是一个如此没落和腐朽的阶级，以至它只能把慈禧太后这样的人作为自己的最适当的代表者。

就在慈禧病死的前一天，光绪皇帝也突然死去。两天前，慈禧把光绪的侄子溥仪接入宫内，作为皇帝的继承者，并以溥仪的父亲载沣为摄政王。于是这个年仅三岁的溥仪就成了清朝的末代皇帝，他的年号是宣统。实际上执政的是载沣。

按照慈禧生前的安排，在宣统元年（1909年）九月，各省的谘议局成立。而北京的资政院则是在宣统二年（1910年）九月成立。资政院和谘议局虽然被说成是为议会奠定基础，但它们只是咨询机关的性质，当然说不上是实行了资产阶级民主制度。不过这种机构毕竟是传统的封建主义政体中从未有过的东西，而且在不久后的辛亥革命中，各省的谘议局是起了特殊作用的。

各省谘议局的议员的数目多少不等。最多的是顺直（包括顺天府和直隶省），有一百四十人。最少的如吉林、黑龙江、新疆，只有三十人。议员算是选举产生的。谁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呢？按规定是“凡本省籍贯之男子，年满二十五岁，曾在本省办理学务及公益满三年以上著有成绩者，或曾在中学或同等以上之学堂毕业者，或有举贡生员之出身者，或曾任实缺职官文七品武五品以上未被参革者，或在本省有五千元以上之营业资本及不动产者”，以及“非本省籍贯之男子，年满二十五岁，寄居本省满十年以上，在寄居地方有一万元以上之营业资本或不动产者。”由此可见，妇女是全部排斥在外的，农民（贫农、中农以及至少一大部分富农）、工人、手工业者、店员，直至小商贩，小业主也是全部排斥在外的。只有地主、绅士、大商人、学界的头面人物，才有成为议员的资格。

官方控制下的这次选举出现了种种舞弊行贿的现象。老式的地主阶级富于保守性，他们中多数习惯于按照向来的规矩去谋求进入仕途或在本乡当豪绅，他们还看不惯谘议局这种新东西。属于立宪派资产阶级这种政治倾向的绅士们在这次选举中特别活跃；在大多数省分的谘议局中，他们占据了多数席位。拿各省的谘议局的议长来看，江苏省的张謇、湖北省的汤化龙，湖南省的谭延闿，都是前面提到过的积极进行立宪派政治活动的人物。此外，如四川省的蒲殿俊、山东省的丁世峰、浙江省的陈黼宸、陕西省的郭希仁等也都是这一类人物。他们都是当地著名的新派绅士，也就是资产阶级立宪派倾向的绅士。

各省谘议局虽然并不是有实际权力的机构，但是使资产阶级立宪派有了合法地进行政治活动的据点。他们先是利用这据点向清朝当局争立宪，但随后当旧政权被革命浪潮冲倒的时候，他们就凭仗这据点去夺取革命的果实。

在各省谘议局成立以前，资产阶级立宪派多次进行过向朝廷请愿的运动。这完全符合于梁启超所说的政治运动只能以向上要求的方法来进行的主张。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七月，张謇等人在上海组织的预备立宪公会，联络了湖南、湖北、广东及其他省份的类似团体，各派代表齐集北京，向清朝政府提出早日召开议会的要求。清朝政府之所以在这时规定九年的预备期限是同这次请愿有关系的。到了宣统元年（1909年）十一月，以张謇为首的江苏谘议局发起，十六省的议员代表在上海集会，大家认为九年的筹备时间

太长，主张在两年内就应该召集国会。这年十二月，十六省代表一起到了北京，向朝廷提出这个要求，遭到拒绝。第二年四月和九月，各省谘议局加上各地的一些商会和其他团体的代表，共同组成“国会请愿代表团”，又在北京进行了两次请愿。在九月的请愿时，资政院已经成立。

资政院是由二百个“议员”组成的一个机构。这二百人中有一半是“钦定议员”，也就是由皇帝指定的，另一半是“互选议员”，也就是由各省谘议局议员中推选出来，并经督抚核定的。钦定议员中包括“宗室王公世爵”四十八人，“各部院衙门官”三十二人，其余是所谓“硕学通儒及纳税多额者”，这是指学界和商界中的重要人物。

资政院设总裁、副总裁，由朝廷指派王公大臣担任。资政院规定在每年九月起开会。宣统二年（1910年）开第一次会。到下一年开会时，辛亥革命已经爆发了。

在宣统二年，由于各省谘议局的发起，要求早开国会的呼声很高，资政院也同意这种主张。于是清廷宣布把原定九年的预备期缩短为三年，改在“宣统五年”实行开设议会，并且答应立即成立新的内阁，同时令民政部将各省进京请愿的代表即日解散。

所谓新的内阁在宣统三年（1911年）三月果然成立了。原来的军机大臣、协办大学士、各部尚书的名义改称内阁总理大臣、协理大臣和各部大臣。组成新内阁的十三个大臣中有八个是满族人，其中五个是皇族。内阁总理大臣是庆亲王奕劻，他是在位的小皇帝的叔祖父，他曾多年主持总理各国事务衙门，和李鸿章一起进行辛丑和约的谈判，是个办理卖国外交的老手，又以收敛贿赂、卖官鬻爵而著名。这个内阁当时被人们称为“皇族内阁”。

这个内阁显然没有任何欺骗作用，甚至不能使资产阶级立宪派感到是向他们所企求的政治方向前进一步。为什么成立这个内阁？其原因主要的是要从统治集团内部的权力倾轧中去看。

反动统治阵营内部的各种势力，在他们共同乘坐的船面临覆没的危机时，一方面要协力挽救危机，一方面他们之间为争夺权力而形成的倾轧和争夺免不了更加激化。以满族皇室为中心的中央统治势力，在为革命的风潮闹得惶惶不安的时候，又感到必须提防统治阵营内部发生动乱。他们担心各省督抚在危机到来时另打主义，另立门户。最使他们忌恨的是实力雄厚，而又野心勃勃的袁世凯。

袁世凯在戊戌变法时不受光绪皇帝的拉拢，出卖了维新派，因而赢得了慈禧太后的宠信。他在庚子事变中同刘坤一、张之洞站在一边，完全按照帝国主义者利益行事，因而又为帝国主义者所中意。李鸿章在光绪二十七年死后，他继任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他所训练和指挥的北洋军队六镇（一镇约有一万三千人，相当于师），是当时最强的兵力，分驻在山海关、天津、北京、保定以至东北的锦州和山东济南至潍县一带。他除本职外还有许多兼差，包括会办练兵、督办电政、督办关内外铁路，督办津镇铁路、督办京汉铁路、和外国会议商约等等。他的衙门设在天津，俨然成为举足轻重的势力。光绪三十二年七月朝廷宣布预备立宪之后，第一个步骤就是所谓厘定官制。削减地方督抚的权力，把权力，首先是军权集中到中央来是厘定官制所要达到的重要目的之一。袁世凯在这种压力下，只好奏请免掉他的各项兼差，并把北洋六镇中的四镇交给新成立的陆军部（满族官员铁良任尚书），而只保留驻在山海关和天津附近的两镇仍归自己指挥。差不多同时，湖广总督张之

洞也把他所辖的军队交给了陆军部。张之洞是当时另一个重要的地方实力人物。到了光绪三十三年七月，袁世凯被调任外务部尚书兼军机大臣，这就使他离开了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这个实力地位。与此同时，张之洞也被解除湖广总督职，调入军机，他在宣统元年（1909年）八月病死于北京。

袁世凯虽然在形式上被剥夺了军权，但是北洋六镇中除第一镇以外的军官都是忠于他的僚属，和他保持着密切的关系。例如驻北京的第六镇的统制段祺瑞就是他一手提拔起来的。袁世凯被侵略中国的各主要帝国主义国家认为是可以信赖的人。他曾依靠日本顾问来训练他的军队，他同英国驻华公使朱尔典建立了密切的联系。他在直隶总督任内最后几年中已使自己成为提倡新政的积极带头人。前面说过，废除科举是他和湖广总督张之洞联名提出的。他单独或和别的督抚联名几次奏请实行立宪，他编印《立宪纲要》这样的书，分发各地。他还说是为了试行“地方自治”，在天津县成立了“议事会”，并要以天津为模范推行到全省各地。这个参与戊戌政变，手上沾着谭嗣同等维新志士鲜血的军阀，现在正在改变其面貌，以便时机到来的时候，攫取更大的权力。

慈禧太后在安排后事时，把段祺瑞的第六镇调出北京，而以陆军部尚书铁良指挥得动的第一镇进驻北京。可见她对袁世凯是不放心的。慈禧死后，朝廷权贵更感到必须防范袁世凯。据说，摄政王载沣曾设计把他杀掉。这种打算虽未实行，但在新皇帝上台后两个月，袁世凯的一切职务都被免掉了。

被赶出朝廷的袁世凯住在河南彰德的洹上村，名曰退隐，其实是在窥测时机，准备卷土重来。北洋军的将领经常悄悄地前来同他商量，而且四方奔走的官绅往往到洹上去拜访他。例如张謇在宣统二年（1910年）五月到北京去见摄政王，路过彰德，就特意看望了袁世凯。张謇当时记下了对于他在二十八年会晤过的袁世凯的印象说：“觉其意度视二十八年大进，远在碌碌诸公之上”。张謇曾和汤寿潜等人联合写信给摄政王，信中“引咸同间故事，当重用汉大臣之有学问阅历者”，也就是要求像当年一样，重用曾国藩这样的人物。他们所属望的是什么人，是明显的。

所以，在朝廷中掌权的亲贵们的心目中，如何对付由各省谘议局掀起的请愿风潮，并不只是如何对付立宪派绅士们的问题。他们担心，在这些绅士后面有地方督抚的支持，而在这些督抚后面，又隐藏着他们仍然需要提防的袁世凯的影子。宣统二年，以云贵总督李经羲为首，十八个督抚两次联名打电报给朝廷，主张内阁与国会同时设立。这些督抚的电报是同谘议局的绅士们的呼声相配合的。急急忙忙地成立那个“皇族内阁”，就是朝廷亲贵们为了防止以袁世凯为代表的地方势力乘立宪的机会起来夺权的一个措施。

---

张孝若：《南通张季直先生传记》，中华书局1931年版，页146。

同上书，页145。

### （三）帝国主义列强的所谓“机会均等”、“利益均沾”

侵略中国的帝国主义列强之间的相互关系，在日俄战争（1904—1905年）以后的几年间，发生了相当大的变化。

从上一世纪九十年代开始，德国资本主义迅速地发展，它的工业发展的速度，超过了已经拥有大量殖民地的英国和法国。德国资本家渴望得到更多的殖民地，为此，德皇威廉第二和他的大臣们极力扩张陆军和海军，准备一场重新瓜分世界的战争，其锋芒主要是针对英帝国主义。在日俄战争结束时，欧洲已经笼罩着以英国同德国的对立为主的一场帝国主义战争的危机。由此引起的帝国主义列强间的重新组合，当然不能不影响到它们在远东的相互关系。

沙皇俄国在被日本打败后，虽然仍不失为在世界范围内参与帝国主义互相争夺的强国之一，但是至少在远东，它已经暂时不再是同英国争霸的对手。为了准备与德国的战争，英国已经同与俄国有同盟关系的法国靠拢，并且也需要把俄国拉到自己这方面来。在日俄战争的和约尚未订立时，1905年8月，英国和日本又一次订立了同盟条约。这是因为，英国仍然需要日本作为它在远东利益的看门狗，而在日本方面，继续保持英日同盟，就可以在英国和俄国接近时，不必担心俄国会对自己发动报复战争。

1907年6月，日本和法国订立了一个协定。在这个协定中，日本和法国互相承认它们在中国和在亚洲的既得利益。接着，在同年7月，日本又和俄国订立了一个协定，这个协定主要内容是划分两国在中国的满洲（即中国的东北三省）的势力范围，日本承认满洲北部是俄国的势力范围，而俄国承认满洲南部是日本的势力范围。继这两个协定之后，同年8月，英国和俄国也订立了一个在东方划分帝国主义势力范围的条约，条约的内容既涉及中国，也涉及波斯（伊朗）、阿富汗。在短短三个月中成立的这三个协定，把原来对立的英、日和俄、法这两个同盟结合了起来。这样，英、俄、日、法四个帝国主义国家就形成了携手合作，共同宰割中国的形势。七年以后爆发的欧洲战争（即第一次世界大战）中，英、法、俄三国联盟也就在这时开始形成。

对于英、俄、日、法四国协作共同支配中国的形势，美帝国主义是不甘心的。美国当初倡议“门户开放政策”，并在订立“辛丑和约”的过程中争取领导地位，目的是扩大它在中国的势力。它支持日本打败俄国，是为了使自己能够进入原来被俄国独霸的满洲。日俄战争结束以后，美国大资本家、号称铁路大王的哈里满，立即进行活动，企图收买日本刚从俄国得到的南满铁路，包括沿线的各项有关企业和矿业公司。日本政府虽然先是同意了，并已签定了初步的协议书，但随即反悔，取消了协议书。美国资本家还想从俄国手中收买中东铁路，也没有成功。

沙皇俄国虽然退出了满洲南部，但仍牢牢地控制着东清铁路，占有“铁路用地”十三万余垧，相当于铁路实际用地的三倍。它把铁路沿线看成直接统治的殖民地，并且把黑龙江省的全部和吉林省的一大半作为自己的势力范围。俄国还把当时属于中国的外蒙古也看做是它拥有特殊利益的地区，这也反映在1907年的日俄协定中。日本取代俄国而成为旅顺、大连和南满铁路的主人以后，1906年成立了南满洲铁路株式会社和关东都督府。前者名义上是个股份公司，实际上是日本政府直接管理下的一个经济侵略机构。关东都督府不但对所谓关东州（指旅顺大连地区）实行殖民统治，而且以“保护南

满洲铁路”的名义用它所统辖的关东军控制了被视为日本的势力范围的满洲南部各地。从此，一个关东军、一个满铁，就成为日本帝国主义从军事、政治、经济全面地侵略和支配中国的东北三省的武器，一直到经过第二次世界大战日本帝国主义崩溃为止。日本和沙皇俄国的势力分据满洲的南北部，一方面仍不能不互相防范，一方面又共同排斥对满洲有野心的第三国，在当时主要是美国。1907年日、俄间成立协定，也就因为它们间有这种共同利害关系的原故。

清朝向来把东三省看作它的“发祥之地”，定为特别地区，禁止汉族人民自由移住，因而从关内各地，主要是从山东，历来有许多贫苦农民迫于生计“下关东”，都只能是偷偷地违反禁例而去的。但是清朝政府无法制止它的“发祥之地”为帝国主义铁骑所践踏。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初，清朝政府决定把东三省改成和关内各省同样的体制，设制总督和巡抚。这样做，实际上是为了便于把东三省开放给日、俄以外的其他帝国主义国家。在清朝当局看来，把其他帝国主义势力也引进来，是抵制日、俄两国势力的唯一办法。第一任东三省总督徐世昌和奉天省巡抚唐绍仪都是属于袁世凯系统的人，唐绍仪又是最早的美国留学生之一。美国驻奉天的总领事斯屈拉特立即利用机会向徐世昌、唐绍仪提出了由美国资本修筑一条由新民到法库的铁路，按照计划这条铁路将来还要延长到辽源（今双辽县）、齐齐哈尔，直到黑龙江北境瑗珲。斯屈拉特的后台仍是那个铁路大王哈里满。但由于当时美国正发生一次金融风潮，哈里满无力承担，于是修筑这条铁路的权利落到了英国资本家手里。这时，日本政府出来提出异议，它表示不能忍受这样一条同南满铁路平行的铁路。英国不愿意得罪日本，这个计划也就作罢。

由于日本已成为美国扩张它在远东的势力的最大的阻力，美国和日本这两个帝国主义者的矛盾迅速地激化起来。从此，在环绕着半殖民地中国的各帝国主义国家的相互争夺中，日美矛盾成为一个中心的环节。1907年左右，在太平洋上甚至浮起了日、美间可能发生战争的阴云。在1908年11月，以美国国务卿罗特和日本驻美大使高平小太郎以换文形式成立了一个关于中国问题的协定（即罗特—高平协定）。这个协定虽然暂时使两国间的矛盾有所缓和，但是实际上，它们之间的争夺仍然继续进行。

美国不放弃在中国的东北修筑一条铁路，同日本、俄国控制下的铁路竞争的想法。1909年，还是那个斯屈拉特，作为美国几家大公司合组的银行团的代表，同东三省总督锡良、奉天省巡抚程德全协议，由美国资本，加上英国资本的参与，修筑由锦州经齐齐哈尔到瑗珲的铁路。这时，美国国务卿诺克斯又向列强提出一个所谓“满洲铁路中立”的计划。这个计划的主要点是由包括日、俄在内的列强各国共同贷款给中国政府，赎回日、俄两国分别经营的铁路，使这些铁路归投资各国共同经营，而“以中国为地主”。设想中的锦瑗铁路也将由列强共同投资。这是一个打破日、俄两国垄断而由美国领头，列强共管的计划。这个计划遭到日、俄的反对，已同日、俄建立合作关系的英、法也不积极响应。美国的诺克斯计划没有实现，连同锦瑗铁路也流产了。为了共同排斥美国，日本同俄国又在1910年7月签订第二次日俄协定。

在全国其他地区，各帝国主义国家也继续为保持和扩大自己的势力范围而互相争夺。英国向来把长江流域视为自己的势力范围，但也不能完全制止强盗伙伴们染指。1905年，英国和法国资本联合组成所谓华中铁路公司，主要是企图获得修筑从湖北到四川的铁路的权利，而这条铁路如果建成，将使



他们的势力能够更深地侵入四川这个大省。1909年，德国银行团也参加了进去。三国银行团协议共同贷款给清朝政府，作为修筑湖广铁路之用；所谓湖广铁路，包括川汉铁路和粤汉铁路的北段。日本和俄国也想参加，但未能成功。粤汉铁路的修筑权曾为美国取得，但于1905年由清政府备款赎回（见第十四章第三节）。美国资本家认为，他们不应该被排斥在湖广铁路之外。美国政府支持这种主张，并极力加以促成。由于美国的资本家的参加而在1910年形成了美英法德四国银行团，这个银行团在宣统三年四月（1911年5月）间和清朝政府签订了湖广铁路借款合同。

美国还想利用这个四国银行团，在财政上全面地控制清朝政府，并且重新实行其进入东北三省的计划。在美国的策动下，宣统三年三月（1911年4月），四国银行团同清朝政府订定了一个“改革币制和振兴东三省实业”的贷款合同，合同规定清政府向四国银行团借款一千万镑，并给四国银行团以东三省投资的优先权。成立这个合同是美国对于日本、俄国的一大胜利。但是这时已是辛亥革命爆发前夕。由于中国国内形势发生变化，四国银行团的一千万镑的贷款没有能实现，而它的铁路贷款则成为引起革命的一个导火线。

1911年7月，英国与日本缔结第三次同盟条约。中国问题是先后三次英日同盟条约中的主要内容之一。这一次同盟条约和1905年的第二次英日同盟条约一样，写上了这样的条款：“保证清帝国的独立与领土完整，并保证列强在华商工业机会均等的原则，以维持列强在华的共同利益”。

事实上，在上述几年中，帝国主义列强间订立的其他各有关中国的协定，也都有类似的条文。例如1907年的日法协定，说的是：“……尊重中国之独立与完整，及各国在华的商业与臣民同等待遇的原则”。日法协定在公开的协定外以秘密的换文互相承认在中国的势力范围，法国是广东、广西、云南三省，日本是福建和东北。同年的日俄协定，关于两国瓜分在东北三省的势力范围也是规定在秘密的条文中，在其公开的协定中则说：“两缔约国承认中国之独立与领土完整，及各国在华商工业机会均等主义，并相约各用其所有之和平方法，以扶助及防护现状之存续及对上述主义之尊重”。1908年日美间的罗特一高平协定所用的语言也大致相同，那是说：“两国政府决意，依其权限内之一切和平手段，维持中国之独立及领土完整，及该国内列强商工业之机会均等主义，以保列国在该国之共同利益”。

这些帝国主义的协约，很明显的，无非是相约在形式上保持中国的独立与完整，而在实际上使中国成为受列强共同宰割和控制的半殖民地。梁启超主办的《新民丛报》在日法协定成立后发表评论说：列强推行“机会均等”、“划分势力范围”的政策，其结果必将导致“中国之一草一木无非在各国同盟协约势力之下，然则所谓保全中国者，亦不过瓜分之一变相而已”。这篇文章结论说：“各国所标榜之主义，曰领土保全，曰机会均等，其实可一言以蔽之曰，维持东亚之现状而已。各国在东亚之地位势力，其既确定者日谋保存，其未确定者，使之巩固，则汲汲于维持现状亦无足怪。独是各国维持现状之主义，利用中国之黑暗以遂其蚕食鲸吞之野心，诚各国之利矣。若中国而亦以现状自安，长此不已，日复一日，宁能免于亡乎”。这个立宪派评论者要求“吾国民慎勿乐于居保全之空名而遂以自逸”。但其实因为帝国主

义列强采取这种政策感到高兴和满意的并不是“国民”，而是清朝统治者，他们之所以高兴和满意并不是没有理由的。帝国主义列强既然并不公开地采取瓜分中国的步骤，那就势必要“保全”这个腐朽而卖国的统治政权。

在清朝官员中也有人在知道了日法协约、日俄协约的内容后感到愤慨的。江苏道监察御史史履晋奏陈其见解说：“夫中国之自主、土地之完全，谁不知之，岂待日本之保护者”？“以中国之疆域，竟成为各国互相赠遗之物，岂真谓秦无人耶？倘竟默而不言，我将自居于何等乎”？！但这只是品级较低的官员的看法，大官僚张之洞就不这样看，他说，列强协议在中国划分势力范围不过是“恃强得意，逞笔妄谈，无足深求”，因此不必为此“过于张皇纷扰”。清朝的外务部虽然向日、法两国发出照会，表示“中国领土内和平与安全之维持，乃中国之事，与他国无干”，但这不过是个装门面、走过场的抗议而已。对于其后几个类似的协定，就连这样的抗议也没有了。

清朝当权派早已经不但不以列强相约保证中国领土完整，实行门户开放、利益均等的原则为可耻，而且倒是十分欢迎列强这样做的（见第十四章第五节）。在外事方面颇有发言权的张之洞在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根据日本人的提议，向朝廷奏请把东三省主动向一切国家“开放”。那时东北三省为俄国势力一家所支配，到了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张之洞又向朝廷提出，在东北的“善后之法”是“遍地开放”，并且实行“变法”，把“东西洋人”都请来当“顾问官”。前面已经说过，在东北三省为日、俄两国势力盘踞的时候，清朝当局认为可以采取的唯一对付办法就是把美国和其他帝国主义势力也引进来。宣统三年（1910年）朝廷谕告东三省总督锡良和奉天巡抚程德全说，在东三省的方针是“广辟商埠，俾外人麇集，隐杜垄断之谋，厚集洋债，俾外款内输，阴作牵制之计”。正因此，美国提出的锦璜铁路计划和诺克斯计划得到了清朝当局的欢迎。当时，清朝外务部对于美国主张把“利益均沾门户开放主义”实行于东三省，表示完全同意。外务部在把诺克斯计划提交邮传、度支二部征求意见的信上说：“美国倡议联合各国，共办东省铁路，此事果底于成，不特中国行政权不致再有障碍，且各国利益既平，则日、俄固无从争雄，英、美亦不致垄断。以现在东省情形而论，计亦无有逾于此者。”美国的计划虽然由于日、俄的阻力而未能实现，但是清朝这种方针是不仅想用于东北，而且在实际上是用于全国一切地方的。

帝国主义各国基本上是不愿意看到中国发生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同盟会中不少人有这样的想法，以为自己所要走的是西方资产阶级所走过的路，因此可以得到西方资产阶级国家的同情。他们天真地希望，帝国主义国会抛弃腐朽黑暗的清朝政权而来赞助和支持中国革命。其实，帝国主义国家有时作出一些同情中国的革命运动的表示，其实质却不过是以为这也是它在侵略中国中所可以利用的一着棋子。

---

《清光绪朝中日交涉史料》卷七一，页2—3。

《张文襄公全集》卷二，*《电牒》*七九，页13—14。

王芸生：《六十年来中国与日本》第五卷，页70。

《张文襄公全集》卷五十五，*《奏议》*五五，页3。

同上书，卷八十五，*《电奏》*十三，页21—22。

《清宣统朝外交史料》卷九，页33。

《清宣统朝外交史料》卷十二，页20。

日本的黑龙会是成立于1900年的一个军国主义的组织，它以侵略中国和朝鲜为宗旨，广泛地进行间谍活动。与黑龙会性质相似并与它相联系的，还有一个玄洋社，其成立时间更早。这两个组织的头子平冈浩太郎、头山满、内田良平都在同盟会成立前就同孙中山相结识，同盟会的领导者们也把他们看做是朋友和支持者。黑龙会供给同盟会以举行会议的场所，内田良平参与了同盟会的成立会。在同盟会的历次起义中，他们的徒众帮助购置和运输军械。日本政府在公开的场合扶持清朝政府，而在暗地里让这些浪人组织插手到同盟会的革命运动中来。1907年3月初，日本政府接受清朝官方的请求不准孙中山再留住在日本；后一年九月，又禁止《民报》出版。但是那些浪人组织仍不放弃和同盟会保持一定的关系。

法国官方也曾对孙中山的革命活动表示兴趣。孙中山这样叙述发生于1905年冬天的事：“予从南洋往日本，船泊吴淞，有法国武官布加卑者，奉其陆军大臣之命来见，传达彼政府有赞助中国革命事业之好意，叩予革命之势力如何。予略告以实情。又叩以‘各省军队之联络如何？若已成熟，则吾国政府立可相助’。予答以未有把握，遂请彼派员相助，以办调查联络之事。彼乃于驻天津之参谋部派定武官七人，归予调遣”。这些法国武官中有一人到了武汉，参加了当地的革命分子组织的会议，被清朝官方所察知。“清廷得报，乃大与法使交涉。法使本不知情也，乃请命法政府何以处分布加卑等，政府饬彼勿问，清廷亦无如之何。未几，法国政府变更，而新内阁不赞成是举，遂将布加卑等撤回回国”。孙中山在1907年能够身居越南而发动在中国境内的起义，是法国殖民当局所默许的。镇南关之役中，还有法国的“退伍军官”参加。经此役后，法国人也接受了清朝政府的请求而把孙中山逐出越南，不过仍允许同盟会的其他干部留在越南进行活动。

从1902年以后，香港的英政府不再允许孙中山到香港。孙中山虽然有一些英国朋友和美国朋友，但他的革命活动较少得到同英国、美国官方接近的人的赞助。这是因为英国政府和美国政府觉得，保持在清朝统治下的统一中国的外貌，是对它们最有利的，也就最不愿意看到这种统治秩序为革命所打乱。

总之，在重分世界的帝国主义战争日益迫近的时候，各帝国主义国家对中国的政策是维持清朝政府，暂时保持各国在中国的均势。帝国主义者所需要的是一个半殖民地的中国，决不是独立的、民主的中国。帝国主义者有时对革命运动表示同情和赞助，只是增加了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革命派对帝国主义的不切实际的幻想。

#### （四）争路权的爱国运动

第二十章第四节已说到，为反对帝国主义攫夺我国铁路和矿山，在各有关省分里展开了收回利权的运动。这多半是以民族资产阶级的上层分子为首的一个运动。在清朝覆灭前最后几年间，争路权的运动在有的省分发展到了高潮，成为促进清朝统治崩溃的一个重要因素。

光绪三十一年到三十二年间（1905—1906年），浙江省和江苏省的绅商分别集股成立了商办铁路公司，准备各自开工兴筑在江苏境内从上海到嘉兴和在浙江境内从嘉兴经杭州到宁波的铁路。英帝国主义出来干涉。它以1898年清朝的督办铁路大臣盛宣怀曾与英商怡和洋行议订过一个苏杭甬铁路的草合同为根据，认为这条铁路的权利已经让给了英国，因此要求制止商办公司修筑这条铁路。虽然盛宣怀所订的草合同内容极为含糊，而且事隔七、八年，早已说不上有什么合法的效力，但是英国公使坚持要照这个草合同办，清朝当局不敢说个不字。以庆亲王奕劻为首的外务部大臣们在和英国公使朱尔典商谈这个问题时说：“现在百姓多半醒悟，时势不同，今非昔比，如何能概用压力？只有遇事设法劝导，总期入和平一路，若操之过促，设或激成变故，亦岂各国之益？”清朝大臣们用这种婉转陈词来使英国同意把办法稍稍改变一下，就是由英国资本家借款给邮传部，而由邮传部转借给江、浙两省的铁路公司。这样，“商办”的名义还算保持，英国资本却能通过清朝政府而操纵这条铁路。光绪三十三年九月为此事发出的上谕说：只有这样做，才能“以昭大信而全邦交”，上谕还说，已经同英国公司商量好，“仍许江浙绅商分购股票，用示体恤。”这就分明是说，以英国资本为主，而“江浙绅商”只是被允许搭股而已。

清朝政府轻易地屈服于英国的压力，激起了江、浙两省的铁路公司和商界、学界的强烈的抗议。他们纷纷集会，宣言反对。浙江省还成立国民拒款公会，召开全省联合大会，号召群众踊跃投资，坚持商办铁路。浙江的铁路公司经理汤寿潜致电军机处，斥责盛宣怀，要求罢他的官。朝廷反而下令，“汤寿潜着即行革职，不准干预路事”。浙江铁路公司以“全体股东”的名义宣称，汤寿潜的话不是他个人的意思，而是代表了全体股东的，并且说：公司经理是由全体股东推举出来的，朝廷无权把他革职。可见路权问题造成了资产阶级和代表封建买办势力的清朝当权派之间的尖锐的对立。

清朝政府这时已很懂得铁路的重要性，它不愿意看到在它控制以外的“商办”的铁路，因为这将使资产阶级的势力和地方势力有所增长。帝国主义者愿意通过清朝政府来掌握中国的经济命脉。在这点上，他们的态度是一致的。所以当时的《民报》有个作者说：修铁路、开矿，“民间要求自办，政府则有驳无准，即千百中而允其一，亦未开办而先定制限，既开办而多方留难，深恐民间得其利益。若外人一要求，则写条约、盖御印，直顷刻间事耳，一切利害，皆不甚顾。”沪杭甬铁路的上述情形，就是一个例证。

但是民族资产阶级并没有雄厚的经济力量，他们要集合足够的资金来办

---

宓汝成：《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第二册，页848。

《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第二册，页856。

同上书，页844—846、885、886等处。

《民报》第十八期，页103—104。

铁路这样的事业是很困难的，而且上层资产阶级和封建的社会关系有密切的联系，他们所主持的铁路公司也摆脱不了腐朽的衙门习气，免不了浮支浪费、贪污中饱种种现象。从督抚以下层层地方官员也总是要插手到这些商办的公司中来，更使这些公司难以实行资本主义的经营。江、浙的铁路公司虽然经过斗争，在一个时期内坚持了商办的性质，但铁路却迟迟不能建成。其他有些省份的商办铁路公司也多半是这种情形。因此清朝政府觉得有理由认为商办不如官办。光绪三十四年五月的一道上谕说：“近年各省官办铁路，皆能克期竣工，成效显著；而绅商集股请设各公司，奏办有年，多无起色，坐失大利，尤碍交通”。一方面，清朝官方以商办公司不得力为借口要加以吞并，一方面，资产阶级则有力地回击说，所谓官办，其实是靠借外债，是出卖主权给洋人。这样，在铁路问题上的斗争就愈演愈烈。

如果仅仅是资产阶级上层分子争权，在清朝当局看来，还是不难对付的。在上述江浙争路风潮高涨时，朝廷通知两江总督端方和江浙两省巡抚说：“现在人心不靖，乱党滋多，近因苏杭甬铁路一案，各处绅民纷争不已，难保无该党匪徒布散谣言，从中煽惑，阳借争路为名，实则阴怀叵测”。而端方等人也向朝廷报告说：“苏浙路事起后，两省人心嚣然不靖。苏、松、嘉、湖，梟匪方炽，设若附和，深为可虑。上海宁波帮人最多，工商劳役皆有，向称强悍。屡在路事决裂，全体罢工之谣，尤属堪虞。”在革命危机严重的时候，以资产阶级上层分子为首的争路权的运动，很可能激起广大下层群众的骚动，那是清朝统治者所最害怕的。这种情形在江浙两省争路风潮中虽没有严重地出现，但稍晚一点在四川是发生了。

宣统元年（1909年）湖南、湖北也发生争路权的运动。湖南早在光绪三十二年（1906年）成立了一个商办的铁路公司，集股准备修筑粤汉铁路在湖南省境内的一段。清朝当局不愿意把铁路交给商人办，坚持实行“官督商办”。依靠全省征集到的股款，在宣统元年到二年（1909到1910年）筑成了长沙到株洲间的一百一十里的铁路。湖北省也在光绪三十二年为修筑本省境内的粤汉路和川汉路，在湖广总督张之洞主持下进行过招股。当时的张之洞表示赞成由各省的绅商投资办铁路。到了宣统元年，张之洞已调任军机大臣，并受任为督办粤汉铁路兼鄂境川汉铁路大臣，他认为这些铁路的修筑非靠外国力量不可。正在他同英、法等国酝酿借款成熟的时候，湖北、湖南两省绅商学界起来反对。他们主张拒绝借外债，要求“商办及自营自办”。在湖南，除主持铁路公司的绅商外，新产生的谘议局的议员谭延闿等也积极参与这运动。在湖北，谘议局的议员、教育会、宪政筹备会，武昌和汉口的总商会等机构的代表，还加上留日学生为此事派回的代表，一起开会，组织了一个铁路协会，“专以拒借外债，集股自办为目的”。他们又设立粤汉川汉铁路公司，进行招股。当时有人说：“湖北人之拒债，虽在湖南人之后，然其慷慨激昂，则百倍加于湖南人”。这时革命党人詹大悲（1888—1927）在汉口办《大江报》，在报上著论反对铁路国有，并且认为中国和平改革已不可能；他发表了以《大乱者，救中国之药石也》为题目的文章，号召革命。湖广总

---

《光绪朝东华录》，总页 5930。

《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第二册，页 874。

《中国近代铁路史资料》第二册，页 877。

铸铁：《湘路纪事》。《辛亥革命资料》第四册，页 547。

督瑞澂查封报纸，逮捕詹大悲和协助他办报的何海鸣，激起了各界人士集会抗议。各界推出的代表到北京请愿，还进行绝食斗争，但是没有结果。招股办铁路的成效也很少。所以，虽有湖南、湖北两省的绅商反对，清朝政府在宣统三年（1911年）四月仍按照美英法德四国银行团的意愿签订了关于借款筑路的合同。

就在这个合同订立的前十天，宣统三年四月十一日，朝廷发布了一道上谕，宣布确定铁路国有政策。这道上谕指责广东、四川、湖南、湖北的商办铁路这几年来毫无成效，因此“用特明白晓谕，昭示天下，干路均归国有，定为政策。所有宣统三年以前各省分设公司集股商办之干路，延误已久，应即由国家收回，赶紧兴筑”。这显然是直接为四国银行团控制粤汉、川汉铁路扫清道路。广东、湖南、湖北、四川绅商学界中都立即有人表示反对，而特别在四川形成了巨大的风潮。

四川这个大省虽然直到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一寸铁路都没有，但是早在光绪二十九年（1903年）已经有了个铁路公司。这个公司由当时的四川总督锡良发起，开始是官办，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改成了商办的公司。公司的计划是要修建东起宜昌，经万县、重庆而西达成都的铁路，但从官办时期到商办时期，始终只是纸上的计划。公司的资金先后募集到大约一千六百多万元。它的资金主要来自所谓“抽租之股”，就是“凡业田之家，……收租在十石以上者，均按该年实收之数，百分抽三”。这种强制性质的募股，当然不靠官方势力是做不到的。公司成为商办时仍然沿袭这办法。反对这办法的人认为这无异增加田赋，公司的主持人则说这不是捐税，因为是给股票的。由于采用这样的集股方法，所以四川全省的大小地主形式上都成了公司的股东，但把持着公司的则只是少数与官方有联系的绅士。

按照宣统三年的所谓铁路国有的政策，四川的铁路公司必须清理结束。护理四川总督王人文向北京政府报告说，公司现存的款子只有六百三十多万元，历年支出约一千万，收支情况一时无法算清。他说：“公司开办八年，账卷山积”，现在要全部结算，“愈理愈棼，不特精密难得，即约数亦猝不易举”。这实际上是说，公司的收支是一笔算不清的糊涂账。王人文的态度是偏向于公司的，但是清朝政府坚持一定要执行铁路国有的政策。这就同把持着铁路公司的绅士们发生了严重的利害冲突。这些绅士们不甘心失去公司这个财源，并且害怕因清理账目而暴露出公司财政中的一切弊端。清朝政府的所谓国有其实是把铁路主权出卖给帝国主义国家，这就使他们有了号召群众起来反对的充分理由。

在铁路国有政策宣布后一个多月，五月二十一日，四川省城里铁路公司举行股东会议，实际上是有关的绅、商、学界头面人物的一个会议。在这个会议上决定成立“保路同志会”。谘议局的议长蒲殿俊和副议长罗纶被推为保路同志会的会长和副会长。保路同志会利用铁路局的经费进行了广泛的宣传活动：出版报刊，散发印刷品，向全省各地派出讲演员，还派人到外省和进京进行联络请愿。

---

《愚斋存稿》卷十七，《奏疏》十七，页4。

《川汉铁路总公司集股章程》（光绪三十年十二月）。见戴执礼编《四川保路运动史料》，科学出版社1959年版，页35。

《四川保路运动史料》，页171。

保路同志会发出宣言说：“政府铁路借款合同，实葬送人民死地之合同也。六百万镑湖广铁路借款合同，共二十五款，实将三省三千六百里路政全权，完全授与外人，四十年内，购一铁钉，用一厮役，亦不许国人置喙”。它宣布“以保路、废约为宗旨”，就是说，要求废除和四国订立的合同，使铁路不致落到外国人手里。所以保路会又特别申明：“川人之极端反对者，不在借款，而在借此丧失国权之款；不在路归国有，而在名则国有，实则为外国所有。”这样，他们就赋与这个运动以强烈的反对卖国、维护国家主权的爱国主义色彩。

发起和领导这个运动的是蒲殿俊、罗纶这些立宪派的绅士和上层资产阶级分子，他们一开始就竭力想使这个运动限制在合法的范围内，因而再三要求参加这个运动的人，“坚守破约保路之主旨，不必涉及其他问题”。他们把“卖国贼盛宣怀”（这时任清政府邮传大臣）当作集中攻击的靶子，以示他们并不是反对整个清朝统治。他们抬出了已死的光绪皇帝做护符，大量印发写着光绪皇帝“神位”的长条黄纸，并且从光绪的上谕中摘下了“庶政公诸舆论”、“铁路准归商办”二句话，写在黄纸条的左右两侧。郭沫若在他的回忆录中描写当时的成都的情形说：“每家每家的人，都把这种黄纸条来贴在自己门口，一早一晚都焚香点烛地礼拜。”而且“每条街道都要扎札‘圣位台’，便是在街心扎札一个临时的过街台子，同样供着光绪皇的牌位”。

保路同志会号召在全省举行讲演，对于讲演会应召集什么人参加，和在什么场所举行都作了很具体的规定。按照规定，“会所需觅宏厂公所，切不可在空阔坝子”。因为“若在空坝演讲，则无识者杂孱其中，不免生意外之事”，而在公所内开会，并且要求入场者都登记姓名、住址，这样虽然“不能十分拒绝”不被邀请而硬要参加的人入场，但是“有此限制，则无识者之入场必少。而被招请者又大半身任地方公事，于生命财产观念甚重，即演讲语涉激烈，不过同生感泣，而急欲得一挽救之力，万不至有暴动”。其所以要有这些清规戒律，同志会的文件中说得很明白：“本会所最重者，一在防暴动，二在有秩序……”。

一方面想发动群众的力量来造成声势以对抗清朝政府的压力，一方面又想把群众运动限制在不“犯上作乱”的范围内，这是立宪派资产阶级所陷入的矛盾。

七月初一日，成都全城罢市、罢课。省城外各地也都已纷纷成立起保路会来。迫于群众的高昂情绪，以颜楷为会长、张澜为副会长的川汉铁路股东会于七月初九日发出通告说：“自本日起，即实行不纳正粮，不纳捐输。已解者不上兑，未解者不必解”。绅士们仍然并不是要造反。他们提出的最高口号叫做“川人自保”。七月十三日他们散发的《川人自保商榷书》中主张立即一律开市、开课、开工，并且要对“乱民”实行“弹压”，但同时主张

---

《四川保路运动史料》，页 184。

同上书，页 221。

同上书，页 187。

《反正前后》。《沫若文集》第六卷，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8 年 5 月版，页 229、230。

均见《四川保路同志会讲演部“讲演及组织同志协会办法”》。载《四川保路运动史料》，页 185—186。

《四川保路运动史料》，页 294。

“由保路同志会会同谘议局”来“维持治安”。这却有点像是要由谘议局和保路同志会来做地方政权的中心了。所以朝廷根据新上任不久的四川总督赵尔丰的报告说：“川人抗粮抗捐等情，已属目无法纪，兹复倡言自保，意在独立，尤属罪无可逭。”

七月十五日清晨，赵尔丰突然把蒲殿俊、罗纶、颜楷、张澜等九个他认为是“祸首”的绅士拘捕起来，这是这些绅士们没有料到的。赵尔丰原想强制这些绅士把运动平息下去，他也没料到，这一来，反而使矛盾大大激化了。就在当天中午，几千群众拥到总督衙门，要求释放这些被拘捕的人，赵尔丰下令向群众开枪，杀死了三十多人。从此，在四川各地的保路运动越出了温和的绅士领导者们所制定的轨道。

当时，同盟会会员虽然有些人在四川活动，但他们没有比较坚强的组织。从1906年以来，四川的同盟会会员曾多次在川北的江油、川南的叙州（今宜宾）、泸州、川东的广安、川东南的黔江图谋发动起义，所依靠的力量主要是会党，都没有得到什么成效。在四川的城市和乡镇中，会党势力相当大，他们被称为“袍哥”。他们的成分，特别是他们中的头头们的成分极为复杂。参加各地的保路同志会的，很多是会党分子。在赵尔丰制造出成都惨案后，省城附近各县的同志会就以会党分子为主力武装起来，号称同志军，有些同盟会会员参加在内。同盟会会员龙鸣剑是在成都的保路会初期就参加活动的。这时他到荣县，联合会党力量，组成一支同志军。赵尔丰用武力镇压各地向成都进军的同志军，虽然一时做到使成都没有被同志军攻入，但无法平息全省各处的骚动。龙鸣剑领导的那支同志军也没有能够到达成都，他们和赵尔丰的部队在仁寿、成都之间作战失利，转向嘉定（今乐山）方面。龙鸣剑病死，余部由另一个同盟会会员王天杰率领回荣县。从日本回来不久的吴玉章是同盟会派来主持四川同盟会工作的，他和王天杰等人一起夺取荣县的政权，宣布独立。这是在武昌起义前半个月。

四川以立宪派资产阶级为首的争路权的运动，实际上已经在七月十五日总督衙门前的枪声中结束，转为全省蜂起的武装斗争。到了武昌起义以后，四川省内的各派政治力量的斗争又展开了新的局面。这是要留到后面去讲的了。

---

《四川保路运动史料》，页305。

同上书，页308。



## （五）同盟会内部的涣散和它在广州的两次起义

总的说来，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革命家的思想和行动，是同革命形势的发展不相适应的。当革命条件愈益成熟的时候，他们中的许多人却因为没有能立刻看到预期的胜利而感到焦躁和失望。同盟会本来是由若干小团体联合而成，原有的小团体观念并没有完全消失。在它内部日益出现了意见分歧和派别倾轧，甚至发生了组织的分裂。

以章太炎为首的光复会首先和同盟会分裂。章太炎于光绪三十二年五月（1906年6月）在上海出狱，到了日本，受到同盟会会员和学生界的热烈欢迎。同盟会的机关刊《民报》改由章太炎主编。当时，除孙中山外，黄兴、章太炎也是在同盟会中有声望的领导人物，章太炎作为“有学问的革命家”在知识界中有很高的威望。1907年，在孙中山和黄兴相继离开日本后，章太炎和陶成章在东京鼓动了一些同盟会会员，主张召开大会，罢免孙中山的总理职务，另举黄兴继任。这时，在东京主持同盟会会务的是同黄兴接近的刘揆一，却不赞成这种做法。孙中山在叙述他的革命历史经过时说，正在他进行钦州、廉州的起义时，“东京本部之党员忽起风潮”，就是指这件事。这个风潮虽然暂时平息了，但从此孙中山和章太炎之间再也不能合作。

1908年陶成章和光复会的一些人到新加坡和荷属东印度（印度尼西亚）各地进行活动，他们重新恢复了光复会的组织，表示反对同盟会的领导，而以仍在日本的章太炎为他们名义上的领袖。有的原来不属于光复会的人，如曾接受孙中山的指挥在潮州发动起义的许雪秋也参加对孙中山的攻击。孙中山派遣到荷属东印度各地华侨中筹款的人，和光复会一派人互相排斥。章太炎、陶成章作为革命活动家而言，较多地代表小生产者的倾向，他们同孙中山的分裂，既有一些人事纠纷，又是保守的小生产者拒绝接受资产阶级革命派的领导的表现。

还有一部分长江流域各省的同盟会会员，对于孙中山致力于在华南发动起义不满，1907年秋天，他们在日本成立了“共进会”。共进会的会员虽然并不算是脱离同盟会，但它实际上成为和同盟会并行的组织。它的章程中以“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人权”四句话为宗旨，把同盟会所说的“平均地权”改成了“平均人权”这样的更难以索解的话。共进会发表了一个白话文的和一个文言文的宣言，前者说：“若是守我们的本会正大宗旨去驱逐满人，世界上就称我们为革命的英雄”。后者说：“共进会者，合各派共进于革命之途，以推翻满清政权、光复旧物为目的，其事甚光荣，其功甚伟大，其责任甚艰巨也。”两篇宣言没有提到民主的问题。共进会的组织形式沿袭旧式会党的“开堂、烧香、结盟、入伙”的办法。它的一些会员虽然在不久后爆发的辛亥革命中起了不小的作用，但这个组织，总的说来低于同盟会已达到的水平。

还有一些同盟会会员自称为无政府主义者。在日本有刘师培（刘申叔）、何震夫妇，他们在1907年办了个名为《天义报》的杂志，刘师培还和曾主编

---

《关于太炎先生二三事》。见《鲁迅全集》第六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59年版，页443。

《建国方略》。《孙中山选集》，页203。

《辛亥革命回忆录》第一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共六集，中华书局1961—1963年版，页499、501。

《民报》的张继一起以“社会主义讲习所”的名义宣讲他们的无政府主义。刘师培在刊物上大唱高调，以为讲民族主义，讲民主政治都只能增加人民的痛苦，必须“政府既无，人民共产，无统治被治之分”那才是最好的制度。但在他的高论中已经露出反动的尾巴，他以为中国向来的专制政府其实是种“放任政治”，还比资本主义制度高明，因此在中国实行无政府主义，将是很容易的，而且他竟然说，“若于政府尚存之日，则维新不如守旧，立宪不如专制”。刘师培夫妇讲无政府主义是在1907年，第二年他们就由一个姻亲介绍而把自己出卖给了两江总督端方，甘愿充当清朝官方的暗探。他们回到上海，仍然和革命党人来往，探听消息，报告官方。有人就因刘师培的告发而被捕。张继后来则成为国民党中的反共极右派。也在1907年，在法国出现了个讲无政府主义的《新世纪》杂志，一直出到1910年。其主要撰稿人后来多数成为国民党的反共极右派，如吴稚晖。出钱办《新世纪》的张静江，曾在清朝驻法国公使馆中任随员，继在巴黎上海间做中国古董生意，发了财。他既自称为无政府主义者，又加入同盟会，并不吝投资供应孙中山。他的这种投资果然后来使他在蒋介石国民党中成为一个有地位的“元老”。

清朝官方开始对革命党内部实行收买政策。两江总督端方专门派人到日本在留学生中进行这种活动。担任民政部尚书的肃亲王善耆还把参加过同盟会的程家桢收为幕僚，派他带了一万元到东京，意图和同盟会联络。汪精卫就是经过善耆而变节投降的。前面说过，汪精卫在几次起义失败后，抱着绝望的情绪去从事暗杀行动。宣统二年（1910年）他和黄复生等几个人，潜入北京，准备了炸弹，计划炸死摄政王载沣，事未成被官方发觉。汪精卫和黄复生被捕，善耆亲自处理这个案件，没有按例杀掉这两个革命党人，而在监禁的名义下给以优待。一年后辛亥革命爆发，汪精卫被释放时成为一个变节投降的两面派。

革命党人在遇到挫折时的沮丧情绪，他们中的思想分歧和组织涣散，使他们不能以强大的统一阵营去迎接即将到来的清王朝覆灭的大变局。

孙中山在宣统元年（1909年）又到西欧和美国，设法从华侨中筹集经费。他后来叙述当时的情况说：“予自连遭失败之后，安南、日本、香港等地与中国密迩者皆不能自由居处，则予对于中国之活动地盘已完全失却矣。于是将国内一切计划委托于黄克强（黄兴）、胡汉民二人，而予乃再作漫游，专任筹款，以接济革命之进行”。

黄兴、胡汉民在香港设立同盟会南方支部，主要做广州的新军中的工作，企图运用新军的力量发动起义。继袁世凯的北洋六镇后，各省也相继成立新军。清朝曾有全国编练三十六镇新军的计划，但实际上直至清朝末年编成的新军有十四镇，二十协（清朝新军的编制：镇相当于师，协相当于旅，一镇含二协）。与新军并存的半新式的军队，称为巡防营。至于旧式的绿营，只剩下很少数了。新军中的士兵和基层军官，有些是从巡防营中选拔出来的，有些是从各省新办的陆军中、小学堂中出来的，较高的军官多半在国内或到外国受过新式的军事教育。由于新军的官兵中有一些知识分子，他们比较容易接受资产阶级革命派的思想，所以同盟会在各地渐渐较多地注意做新军工作。广州的新军有三个标（标的编制相当于团），曾经在两江总督端方手下

---

《论新政为病民之根》。《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时论选集》第二卷下册，页974、969。

《建国大纲》。《孙中山选集》，页205。

当过炮兵军官而加入同盟会的倪映典，受同盟会南方支部之命，在广州设立机关，吸引新军中的官兵参加革命。预定的计划是在宣统二年正月间发动起义，以广州郊区的新军为主力，还有东、西江和潮、汕方面的会党力量的配合。但是在起义日期还未最后确定时，风声已经泄漏。有一部分新军在阴历新年时因细事和巡警发生冲突，自动鼓噪起来。倪映典不得不率领这部分大约一千多人的新军仓卒地宣布起义。他们进攻省城，对抗两广总督袁树勋调集起来的十倍于他们的兵力。有的已报名参加同盟会的军官却站到了清朝方面。经过两天的孤军作战，倪映典战死，参加起义的士兵死伤和被捕的共三百余人，其余的溃散，有些逃散到了香港。这就是孙中山所说的“吾党第九次之失败”。

这时，孙中山在美国的旧金山，他听到失败的消息后，就横渡太平洋，经檀香山而回到东亚。在马来亚的檳榔屿，他和黄兴等人相会。孙中山描述当时大家的情绪说：“举目前途，众有忧色；询及将来计划，莫不唏嘘叹息，相视无言”。在孙中山的鼓舞下，大家决定重振旗鼓，再在广州发动一次起义。为了使这次起义不致再遭失败，他们以为，最关紧要的问题就是筹足经费。鉴于过去依靠会党力量和最近一次依靠新军力量都不行，所以这次起义准备集合各地同盟会会员中最坚决的分子五百人——后又增加到八百人——作为“选锋”，也就是做起义的基本队伍。

孙中山又到美国向华侨募款，结果从南洋各地和美国的华侨中为此次起义共募集了近二十万元的经费。黄兴等人在香港组织了一个“统筹部”，作为组织这次起义的领导机构。黄兴被推为统筹部部长，赵声为副。赵声（赵伯先）考中过秀才，又学过点军事，曾先后在江苏新军和广东新军中当过标统（团长），与同盟会有联系。前面说过 1907 年郭人漳同他都奉命率部到钦州、廉州压制当地的民变。孙中山在那时发动起义，曾指望他们响应，他们都没有遵守约言。在那一事件中，郭人漳固然是玩弄两面派手段，赵声的态度也不是坚决的。后来，由于受到郭人漳的排斥，赵声不能继续在广东军队中立足，离职流亡到香港。由于他懂军事，并且他还有一些旧部下听从他指挥，所以他在 1910 到 1911 年间成为同盟会南方支部组织的起义中的主要领导人之一。

他们的起义计划是由那八百名“选锋”在广州城内首先发动，占领两广总督署、水师行台等重要衙门，取得城内的枪械，然后打开城门，引进驻扎城郊的新军。他们还设想，在占领了广州后，将由黄兴统率一军出湖南趋湖北，由赵声统率一军出江西趋南京。虽然为准备这次起义，也进行了在新军和巡防营中的联络工作，进行了广州外围各地的会党力量的联络工作，以至还派人到长江中下游各省，要那里的同盟会会员们准备接应，但是被视为成败关键的是那八百个“选锋”。黄兴、赵声和其他几个预定在行动中分别担任各路指挥的人，各自召集自己认为最可靠、最勇敢的人充当“选锋”，把他们临时从广东各地和从福建、广西、江苏、浙江、湖南、四川、云南等省，从南洋各地召唤到香港。为了使他们能进入广州城内立足，事先在城内以商店和住户的名义设立了许多机关。起义的经费，主要的是用来在国外各处购置枪械偷运来武装这八百个选锋。

以一群外地来的人想一举而占领广州，这本来已是军事冒险的性质，而

事实上在宣统三年三月二十九日（1911年4月27日）实行了起义计划的也只是八百“选锋”中的一部分人。整个起义工作没有统一的坚强的领导，发难的时间既一再改变，临时担任各路指挥的有些人又主张延期，已经到了广州的几百个“选锋”中大部分退回香港。黄兴这时在广州城内，他认为在这紧要关头，敌方已经有所发觉，戒备越来越严，如再延期，无异解散，又重新决定仍在三月二十九日发动。香港方面的人接到消息，再赶到广州已经来不及了。这样，在这天下午五时半，就只有黄兴率领的一百六十多人突然发动，臂缠白巾，手执枪械炸弹，袭攻两广总督署。

起义部队攻进了只有少数卫队防守的督署，但没有抓到任何一个较高级的官员。总督张鸣岐已经逃出了衙门，转入水师行台。他和水师提督李准一起部署兵力，围攻这些起义的英雄。黄兴把他的部下一分成三路，企图冲出城外，与新军和巡防营中预定参加起义的力量相会合。他们在城内各处遭到敌人的阻击，被打散，成为人自为战的局面。有的战死，有的被俘，有的看到形势无望，化装逃走。黄兴本人就是当天晚上受了伤后躲藏起来，逃出广州的。有少数人，在起义的第二天还分别地和敌人进行巷战。

另外有几支“选锋”，如陈炯明、姚雨平所率领的队伍，虽然已经到了广州，却袖手旁观，从黄兴事后所作的报告书来看，显然不仅是因为指挥联络不灵，而是因为这几个指挥者怯懦动摇的原故。赵声所部有一百五十人，起义时绝大部分还在香港，赵声在三十日才到广州，这时黄兴的起义已以失败而告终了。

参加起义行动的绝大部分人都表现得很英勇。被俘的人，如留日学生林觉民、喻培伦等，从清朝官方留下的审讯材料来看，是坚贞不屈的，他们都被杀害了。事后有人将死于此役的七十二人的尸体，合葬在黄花岗。但实际上，牺牲的人不止此数。

这次起义是孙中山所说的“吾党第十次之失败”。由于这次的组织者主观上是动员了自己所能动员的最大财力与人力，和敌人作决死的一战，所以他们因失败而遭到的心理打击是极为严重的。黄兴等的报告书中说：“此番以党之全力举事，中外周知，而事机坐误，不能有成。粤省一失，各处都不能发”。他们以为，这次广州起义失败，全国各处都没有指望了。

---

见邹鲁编著《中国国民党史稿》第三篇，页 850。

同上书，页 852。

## （六）从日知会到文学社

在国内的有些地方，革命派进行着比较深入的群众工作。武汉的情形就是这样。

前面（见第二十章第五节）提到，武汉在光绪三十年（1904年）有过用科学补习所名义的革命组织，这个组织因受黄兴的华兴会在湖南没有发动起来的起义的牵连而停止活动。科学补习所的主要成员是当地新军中的士兵，也有一些学界的人参加。湖广总督张之洞这时在湖北省编成了新军第八镇（张彪为统制）和第二十一混成协（黎元洪为统领），并且还在武汉设立了陆军小学堂和陆军中学堂。有些有革命要求的知识青年投入新军，如张难先、胡瑛当了第八镇的工兵营士兵，刘静庵到黎元洪部下当文书。他们在新军士兵中宣传革命思想，征集革命同志。

科学补习所的一些成员后来又在日知会的名义下进行活动。日知会本来是当地基督教会所办的供教徒阅读报纸的机构。已经离开军队的刘静庵（1875—1911）在1905年当了这个机构的主持人。他和他的一些革命同志利用这个公开合法的机构传布革命书报，开会讲演。他们的秘密组织也用日知会的名义。他们仍特别注意在新军中做工作。1906年孙中山派了几个同盟会会员和一个法国军官到武汉，日知会会员们集合欢迎，因此引起了官方的警觉。这年秋天，湘赣边境萍乡、浏阳的起义发生后，同盟会派到湖北策划响应的人同日知会联系。因此刘静庵被捕，死于狱中。还有几个日知会的骨干分子也同时被捕。日知会的活动就此中止了，但它在新军中散播的革命种子仍在暗暗地发芽成长。

到了1908年夏天，一些有革命要求的兵士发起组织“军队同盟会”，虽然开了会，但没有正式成立。这年十月，光绪皇帝和慈禧太后死去，整个局势发生动荡。新军中的革命士兵就在这时成立了一个名为群治学社的组织。1910年，这个组织又改组称为振武学社。这两个组织的章程只写以“研究学问”、“提倡自治”、“讲求武学”为宗旨，但实际上是起了传播革命思想，组织和积蓄革命力量的作用。

从群治学社、振武学社历时两年的活动中，可以看到两个特点：第一，他们在新军中的工作比较深入。同盟会在别的地方，例如在广东虽然也抓新军的力量，但一般只满足于把几个军官吸收到革命组织中来，以为一旦发动起义，只要军官领头，就能把士兵们带起来了。而群治学社、振武学社却是直接组织兵士。有些革命知识青年当了兵，在士兵中起了骨干作用。被推为振武学社社长的杨王鹏就是一个为革命目的而投入军队的知识青年。他是湖南人，先在湖南当兵，因为宣传反对清朝统治而被军队革除，1908年到了武汉，又在黎元洪所属的第四十一标中当兵。群治学社成立时特别做了一条规定：“本社同志介绍新同志入社时，不得介绍官佐，以防不虞”。杨王鹏由士兵升任一营左队司书生，因而和队官潘康时接近，潘康时成为破例吸收入社的军官，而他不过是个排长。第二，他们接受了科学补习所和日知会都因湖南方面轻易发动起义而受牵累的教训，因而对待起义行动采取比较慎重的态度。他们处于军队的环境中，更使他们懂得要注意组织严密。所以当时有

---

张难先：《湖北革命知之录》中的《群治学社之始末》，页147。

人说：“湖北党人，自成风气，类皆埋头苦干，不以外观相夸耀者也”。群治学社在 1910 年曾作过发动起义的部署，这是因为当时长沙发生抢米风潮，这个消息在湖北被误传为革命军已经占领了长沙的原故。当他们发觉消息不确时，立即停止行动计划。虽然有几个领导人仍因此在部队中站不住脚，但整个组织没有受到什么损害。在改组为振武学社后，他们更加强了组织的严密性。振武学社的主要人员是在黎元洪的第二十一混成协中。黎元洪渐渐有所察觉。杨王鹏在 1910 年冬天被革除出军队，他离开了武汉。但整个组织也仍能保存着。第二年阴历的新年，这个组织又改用文学社的名义重新活动起来。

文学社以蒋翊武为社长，王宪章为副社长。蒋翊武（1885—1913 年）是湖南人，曾在常德师范学校和上海的中国公学读书，这都是在同盟会革命思想影响下的学校。他在 1909 年同他的同志刘尧澂一起到湖北，与群治学社建立了联系，并一起投入黎元洪所属的第四十一标当兵，参加了振武学社的工作。王宪章（1885—1914 年）是贵州人，初时曾想花钱捐个县官，以为有了权就可以为国家办好事，后来在革命思潮的影响下，觉得这个办法不对，听说武汉新军中颇有些志士，便投入张彪所属的第三十标当兵。文学社继承群治学社和振武学社的传统，在军队中积极而慎重地发展社员。张彪的第八镇和黎元洪的第二十一混成协所属各标、各营几乎都有了它的成员。参加文学社的也有军队以外的人，当时在武汉主办《大江报》的詹大悲是文学社的发起人和主持人之一。他在争路风潮中被捕没有影响到文学社，在武昌起义后他才得到自由。

文学社及其前身的几个组织都接受同盟会的思想影响，它们的个别成员参加过同盟会，但他们的活动与同盟会没有直接联系。由一部分同盟会会员组成的共进会，在 1908 年派人到湖北省活动，在武汉设立了秘密机关。他们虽然同群治学社有过联系，但开始并不注意做新军工作，他们主要是联络会党，企图立即发动起义。由于会党力量不受约束，起义计划不能实现，共进会在湖北的活动停顿了下来。到了 1910 年下半年，共进会在武汉重新活动起来。这时，它除了吸收学界的人参加并在各地同会党联系外，也在新军中做工作。它把有些参加过日知会、群治学社、振武学社，以至现在还参加文学社的人拉到自己的组织里来。文学社和共进会都在新军各标营中发展自己的组织，为此它们之间虽然互通声气，但也发生了些磨擦和争吵。由于文学社在新军中有比较雄厚的力量，共进会觉得，要发动起义，还是需要同文学社合作。

1911 年初，同盟会在准备发动广州的起义时，派人到长江流域各省策动响应。武汉的共进会和文学社也跃跃欲试。在广州起义失败后，在上海的同盟会会员宋教仁等成立同盟会中部总会，企图策动长江流域各省起义。它派人到武汉，既同那里的共进会联系，也同文学社联系。但这个同盟会中部总会只是提出一般号召，并没有比较深入地开展群众工作。

1911 年的武昌起义是在文学社和共进会合作下发动起来的。文学社的成员们在比较长的时间内在新军中打下的基础，对于起义的成功起了决定性的作用。

## 第二十三章 武昌起义和起义后的武昌政权

### (一) 革命的士兵一夜间的胜利

1911年10月10日，武昌的革命士兵们一夜间取得了起义的胜利，为清朝统治敲响了丧钟。武汉的共进会和文学社为了发动起义而商谈合作，进行得并不很顺利。他们“首先比力量，争领导”，很难谈得拢。共进会方面，打着从日本回来的革命党人的招牌，又有较多的经费，实际上是以合作为名想吃掉文学社。文学社方面，对此显然有许多顾虑，社长蒋翊武曾向同社的人说：“合作固好，但是他们出了洋的人是不好惹的，我们一定会上他们的当”。经过几个月的协商，这两个组织在宣统三年七月里（1911年8月）决定合并起来。八月初三日（9月24日）的一次联合会议上有双方负责人和各标、营的代表六十余人参加，他们讨论和决定了发动起义的计划，并且确定了军事上和政治上的负责干部人选。蒋翊武被推为革命军总指挥（一说其名义是临时总司令），孙武被推为参谋长。在政治方面，刘公被推为“总理”。刘公和孙武是共进会在武汉的主要领导人。在共进会单独准备起义时，曾预定刘公担任湖北省都督。他是日本明治大学毕业生，家庭富有，共进会在武汉的活动经费就是靠他提供的五千两银子。孙武，湖北省武备学堂出身，当过军官，参加过1900年唐才常的起义，又到过日本。他原名葆仁，在湖北从事活动后，改名为武。

实际的起义并没有按照预定的计划，也不是在预定的领导机构率领下进行的。

起义的日期最初定在八月十五日（10月6日）。因为准备不及，延期到八月二十日（10月11日），但是起义的风声已经泄漏出去。官方加强了戒备。在上海的同盟会中部总会认为武汉一地发动靠不住，必须等待南京、上海同时发动。黄兴也有十一省同时发动才能取得成功的说法。这些说法传到武汉，更使武汉的一些领导人犹豫不决。

八月十八日（10月9日），孙武在位于汉口俄国租界内的机关里制造炸弹，不慎起火。俄国巡捕闻声来搜查，炸伤的孙武和其他在场的人逃走了，机关内的文件都被巡捕搜去。同这个机关相邻的刘公住的房子也连带遭到搜查，刘公自己逃掉，他的妻子、弟弟和其他若干人被捕。俄租界捕房立即把搜查到的东西和被捕者送交清朝官方。在武昌的机关里的蒋翊武和其他几个负责军事的人当天知道了这个情形，十分紧张。他们感到如果不赶快动手，就将坐以待毙，于是派人分头通知各标、各营的同志，在当天夜里十二时听到中和门外炮声时发动起义。但是给中和门外炮队的命令没有传达到。炮声未响，起义也就没有能实现。就在这个夜里，蒋翊武所在的机关遭到军警的袭击。蒋翊武和其他若干人逃脱，但又有多人被捕。

在被捕者中间，刘尧澂（和蒋翊武一起投军的一个知识分子，是振武学社和文学社的骨干，在这以前，他曾到日本参加过同盟会）、彭楚藩（也是知识青年，进过宪兵学校，因而当了宪兵，他先后参加日知会、群治学社、

---

李春萱：《辛亥首义纪事本末》。见《辛亥首义回忆录》第二辑，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湖北省委员会编，湖北人民出版社1957年版，页126。

陈孝芬：《辛亥武昌首义回忆》。同上书，第一辑，页71。

振武学社和文学社，并为共进会吸收为会员）、杨宏胜（出身农民家庭，由绿营兵士而进入新军第三十标，是文学社社员）这三个人当夜受到审讯，坚贞不屈，在十九日早晨被杀。但另外有些人在受审中立即叛变，招供了所知道的一切。官方从搜获的文件和变节者的口供中知道了革命组织的全部情况。湖广总督瑞澂宣布戒严，调集比较可靠的巡防营、守卫队、教练队分途搜捕。革命党人在武昌、汉口的所有机关都被破获，先后被捕的有三十多人。由于从查获的名册中看到有大量的新军兵士，所以瑞澂下令封锁新军营门，不准兵士出入，把兵士手中的子弹一律收缴，要各标、营的军官负责巡查。瑞澂在十九日向朝廷报告这次事件，说是“所幸发觉在先，得以即时扑灭”。他没有敢报告新军中的情况，他以为起义的行动及其领导机关已经粉碎，新军中的兵士们的问题不难逐步解决。

清朝官方没有料到，就在八月十九日（10月10日）夜里，武昌城内外的失去了领导的革命兵士们自己发动起来了。

张彪统率的第八镇和黎元洪统率的第二十一混成协，共有一万八千多人。这时已有一部分兵力被调到四川（为镇压四川的保路军起义，清廷派端方入川，第八镇所属的第十六协大半为端方带走），又有一部分兵力分驻在湖北省外县和汉口、汉阳等地。在武昌的兵力有十四个营，分驻城内外，约七千人。其中参加文学社等组织的约有三分之一；有的营，如第八镇所属的第三十标的两个营，多半是满洲兵，革命力量很小。十九日白天，各营中纷纷传说，瑞澂要派巡防营到新军各营中按名册捉拿革命党人，形势十分紧张。就是未参加革命组织的士兵们也感到有牵连受祸的危险。

到了这天晚上，驻在中和门内的第八镇所属工程兵第八营营房内首先发生士兵哗变。这个营中参加革命组织的士兵较多，他们以熊秉坤为首，把士兵群众发动了起来。有几个军官被士兵打死，其他军官不敢拦阻。士兵们夺取了营房中的弹药，一哄而出，到了附近的楚望台，这里设有储藏枪炮子弹的军械库。驻防楚望台的本营左队士兵起而响应，反对革命的军官逃走了，因此军械库轻易地为起义士兵所占领。起义的士兵有三百多人，其中多数本未参加革命组织，在占领楚望台后，他们议论纷纷，秩序很乱。熊秉坤虽然在革命组织中有营代表的名义，但是掌握不了局面。有人把事变发生时躲避起来的左队队官（相当于连长）吴兆麟找了出来。兵士们，特别是临时参加的兵士们要求吴兆麟当总指挥。吴兆麟曾经是日知会的干事，但以后没有参加过任何革命组织。熊秉坤等人只得顺应多数兵士要求有一个军官来指挥的情绪。这样，吴兆麟就成了起义军的指挥。他命令一部分兵力警戒附近驻扎的与革命为敌的部队，同时派人去同其他有革命力量的部队联系。这时，在城外的属于第二十一混成协的工程兵营和辎重兵营中也有一部分兵士发动起来，他们有七十多人设法进了城来到楚望台。接着，属于第八镇的城外的三个炮兵营的几乎全体兵士和城里的第二十九标、第三十标各一百多个士兵，还有陆军测绘学堂的学生近百人，知道了起义的消息也起而响应，他们都集中到了楚望台。特别是炮兵营的兵士们拖了三门大炮进城，参加起义，更使军心大振。

---

《辛亥革命资料》第五册，页290。

关于工程兵第八营起义的具体情节有各种不同的说法，这里主要根据熊秉坤的《辛亥首义工程营发难概述》一文，见《辛亥首义回忆录》第一辑。



当天午夜，集中起来的起义军向湖广总督署发起进攻。在楚望台的炮声响起来后，武昌新军各标、营中更多的士兵参加起义了。新军的营级以上的绝大部分军官都感到自己部队内部不稳，为保全性命，各自离营躲避。第二十一混成协统领黎元洪开始时还企图组织镇压，并且亲手杀死了一个进行联系的革命士兵。到了楚望台炮声响起来时，他看到自己在武昌的部队有的已经起义，其余他也控制不了，就躲到一个参谋的家里去了。但并不是所有的新军部队都参加了起义，有一部分仍在反动军官控制下，有一部分采取中立观望的态度。直到天明时，参加起义的部队为数共约二千人。湖广总督瑞澂，新军第八镇统制兼巡防营提督张彪，督办公所总办铁忠等官员听到兵变后，立即命令所属各部队长官制止内部响应，并且组织可靠的兵力保卫督署，会剿造反的士兵。

起义军队由于缺乏坚强的统一的指挥（吴兆麟实际上只能指挥工程兵第八营），进攻督署开始时遇到挫折。他们在督署附近放火，以火光为标志，开炮击中督署。吓破了胆的瑞澂和铁忠等官员携带家小细软，打破督署后墙，出城逃上了长江上的一只兵舰。张彪仍然在他的司令部里继续顽抗（第八镇司令部与督署相邻）。起义士兵经过三次反复进攻，终于在天明前攻占督署和第八镇司令部。张彪退出武昌，渡江逃到了汉口。藩台的衙门也差不多同时被士兵占领。

这样，经过一夜，到了八月二十日（10月11日）早晨，武昌已经在起义的士兵们掌握中了。

但是，这些取得了胜利的士兵们没有坚强的领导者。同盟会的领袖们或在国外，或在上海、香港等地。发动这次起义的文学社和共进会的一些带头的人都不在现场。被推为革命军总指挥的蒋翊武在十八日脱险后离开武昌往西向京山、天门方面跑走了，“参谋长”孙武负伤后在汉口的一家日本医院里。还有刘公，这个预定担任都督、总理的人也躲藏在汉口。蒋翊武是在武昌起义的士兵们取得胜利后的第五天回到武昌，刘公和孙武甚至更晚一点才出头露面。

没有多年间全国各地革命党人的宣传、组织工作和前赴后继的斗争，不会有10月10日的武昌起义，但这一夜间的胜利是武昌的革命士兵们发挥主动性和积极性而取得的。他们独立地取得了胜利。为了保持这个胜利，他们面临着更严重的考验。

## （二）“谋略处”的领导及其演变

在当时的革命士兵们的心目中，有一点是很清楚的：革命就是要以一个新的政权来代替清朝统治。既然已经夺得了湖北的省会武昌，就应当建立一个向清朝宣布“独立”的湖北省的政权，以促进其他各省的响应，而达到全部推翻清朝统治建立中华民国的目的。摆在他们面前的问题是如何来建立这个政权。

躲在一个参谋家里的第二十一混成协统领黎元洪，在11日早晨被起义的兵士们发觉了。兵士们强迫他到楚望台。在楚望台担任指挥的吴兆麟以对待长官的礼仪迎接他。当天下午，革命士兵中的骨干分子们发起在谘议局召开会议，来解决建立新政府的问题。黎元洪在士兵们的枪口的威胁下来到了会场。革命士兵们所以选择谘议局做会场，是因为他们把谘议局看做是一个能代表“民意”的“新”的机关。谘议局的绅士们这时还不敢出头，在士兵们几次催请下，谘议局局长汤化龙，副议长张国溶、夏寿康，秘书长石山俨和其他几个议员才不得不到会。汤化龙被推为会议的主席。这个反对革命的立宪派绅士面对着刚从战场下来的兵士们，不能不表示赞成革命，但他说，清廷一定会继续用兵，他不是军人，不知用兵，关于军事，请大家筹划，他是一定尽力帮忙的。在这次会议上，吴兆麟提议，由黎元洪担任湖北军政府都督。他的建议得到了谘议局的绅士们的赞成，也得到了到场的士兵们的赞成。

黎元洪（1864—1928），湖北黄陂人，北洋水师学堂毕业，早年在李鸿章的北洋海军中供职。北洋海军在中日甲午之战中覆灭后，他成了张之洞的部下。张之洞很赏识他，曾派他到日本学习，逐步把他提拔起来，在1905年成立第二十一混成协时任他为协统。他是一个和革命毫无关系，而且从来敌视革命的旧军人。

当时参加起义的一个革命者的回忆录中说，在参加起义的部队中，“非革命分子而临时同情革命的占多数”，“在谘议局开会推举都督的时候，新参加的人数超过革命党人”，这的确是给了黎元洪上台的机会。多数的兵士们，由于习惯势力，总认为要成立政府，就要有黎元洪这样地位高的人来带头才象个样子。就是革命党人也没有能摆脱这种习惯势力，他们想依靠黎元洪、汤化龙的“声望”来号召群众，因此至少并不反对。而且共进会和文学社虽说是合并了，但门户之见仍然存在，他们并没有公认的领袖人物。原来商定的军事和政治上的主要负责人蒋翊武、孙武、刘公都没有在起义的过程中露面，他们中任何一个即使被提名，也不可能得到一致赞成。

在产生了都督的后一天，10月12日，又在谘议局举行了一次会议，决定军政府下所属四个部的人选，汤化龙被邀请担任民政部长。

那末，是不是在武昌起义胜利后，政权立即就落到了反革命的手里呢？事情却也不是这样简单。这是因为，至少在武昌起义后最初几天里，黎元洪和汤化龙还不相信革命真能胜利，他们还不敢马上来享受奉送给他们的政权。

据汤化龙后来说，他最初有过出任都督的打算，但其他立宪派绅士认为，“与革命党素无密切关系，又其时成败尚未可知”，所以劝阻了他。在起义

---

李春萱：《辛亥首义纪事本末》。《辛亥革命首义回忆录》第二辑，页159。

李廉方编：《辛亥武昌首义记》，湖北通志馆1947年出版，页103。

者给了他民政部长的名义后，他没有推辞，但也不就任。他和他的朋友们还要观望一下。

如果汤化龙可以暂时采取超然态度的话，黎元洪在被安上都督头衔的时候，感到处于十分为难的境地。他实际上是被士兵们软禁在谘议局里，——当时，都督府就设在谘议局。他担心他的脑袋可能搬家：或者由于附和造反的罪名而被清朝政府砍掉，或者被认为不顺从革命而被士兵们砍掉。他在谘议局里采取不言不语的办法，既不敢拒绝担任都督，但也不出任何主意，对于用他的名义发表的文告不发表任何意见。

在把黎元洪推举为都督的那一天，还成立了谋略处。谋略处共十五人，为首的是蔡济民（1887—1919），新军中的一个排长，是日知会、文学社的成员。在10月10日夜里的起义中，他是二十九标中的革命士兵的带头人。其余我们所知道的人，除几个排长外，都是士兵。他们是文学社或共进会的成员，并且大多是在第一夜起义中的骨干分子。在最初几天里军政府的一切大事都由谋略处决定。虽然军政府还成立了四个部，但都有名无实。谋略处实际上是军政府的核心。可以说，政权实际上是掌握在谋略处手里。革命幼苗刚刚出土，它是否真能成长起来，不但以黎元洪为代表的旧官僚、旧军官，以汤化龙为代表的立宪派绅士，甚至连革命派中的那些原来的领袖人物都还觉得没有把握。在这时候，扶育幼苗的工作落到了代表革命士兵的这些年青人手里。组成谋略处的十几个人都是没有政治经验的二十多岁的小伙子，他们不自觉地掌握着革命的政权。他们在最困难的阶段把革命幼苗扶育起来，完全没有想到革命的果实立刻就会为反革命和假革命所吞噬。

武昌虽然说是光复了，许多在起义的夜里没有参与行动的新军战士们也来参加革命了，但是长江上还泊着三艘清朝的兵舰（逃走了的湖广总督瑞澂就在兵舰上面），汉口方面还有张彪及其残部，武昌城内外也还有潜伏的反革命兵力。就在11日下午，逃匿蛇山上的原第三十标的百余满洲兵，在反对革命的军官率领下，突然偷袭谘议局，虽然他们立即被革命士兵所歼灭，但足见武昌的局势并不稳定。第二天，盛传清军即将大举反攻的谣言，满城风雨，军政府内有些办事人员悄悄地跑开了。在这种情势下，谋略处这个核心的存在，显然起了很重要的作用。他们对分散在武昌的反革命武装力量实行了镇压，并且在13日布置炮兵阵地，对长江上的三艘清朝兵船进行了炮战。革命的炮兵打得很好，清朝兵船受了伤，不得不远远撤退。这时，汉口和汉阳，由于驻扎在那里的新军中的革命士兵发动起义，也光复了。汉阳由刚从监狱里出来的李亚东担任知府，李亚东是日知会会员，1906年被捕，已经坐了五年牢了。汉口在光复后成立了一个军政分府，由詹大悲和何海鸣分任正副主任，他们两人也是刚从监狱中出来的。张彪手里只剩下两个营，退到汉口郊区的刘家庙。

武汉以外，湖北各地也动起来了。10月13日共进会的刘英等人在鄂中的京山、天门间起兵，占领了这一带地方。刘英是共进会预定做湖北省副都督的，他所依靠的是会党的力量。同一天，群众武装占领汉川，推举从汉川狱中出来的日知会会员梁锺汉为总司令。16日，黄州、蕲春一带也由革命党

---

当时人的记载和回忆录中所记谋略处的组成人名单大体相同，惟有一、二人有出入。综合各种较可靠记载，共得十二人，即蔡济民、张廷辅、吴醒汉、高尚志、蔡大辅、徐达明、王文锦、陈宏诰、谢石钦、邓玉麟、王宪章、牟鸿勋。好几种记载说，一共是十五人，但都未提供完全的名单。

人宣布光复。到了 18 日，驻宜昌的新军中的革命士兵起义，迅速地获得了胜利，属于文学社的年青的士兵唐牺支被推为司令官。这样，武汉的两翼，长江的上下游都有了保障。

谋略处决定扩充军队，成立四个协。武汉城乡群众报名参军的人极为踊跃，五天就已足额。新军的兵士们分别担任新成立的四个协的各级军官。四个协统是吴兆麟、杜锡钧（原三十标的一个营长，是起义胜利后投诚的）、林翼支（原四十二标的一个兵士，文学社社员）、张廷辅（原三十标的一个排长，文学社社员）。在这四个协成立后，接着又成立了第五协，协统由发动武昌起义的工程兵第八营的革命士兵代表熊秉坤担任。

旧的衙门打倒了，群众是高兴的。新产生的政府和军队一开始确也有些新的气象。宣布了废除苛捐杂税。军官和军政府办事人员一律每月“仅支车马费二十元”，兵士的待遇则有些提高，“兵士每月支十元，头目十二元”。军队的纪律很好，兵士们意识到自己应当和旧军队有所不同。社会上有了讲平等的空气，不许唤“老爷”、“大人”，不许坐轿。汉阳兵工厂正常地开工，工人们积极地生产枪械，供应民军。商会为军政府代筹经费。

军政府没有能在军事上采取积极主动的方针。他们本来可以占领汉口往北直到武胜关的铁路线，把武汉北方的大门守起来，但是没有这样做。清朝政府派出的讨伐造反者的部队的前锋，在武昌起义后一个星期开到汉口附近。谋略处部署民军阻击。新编成的军队虽然缺乏训练，但是他们一般地打得很勇猛，并且得到了农民和铁路工人的支持。10 月 19 日把敌人逐退到离汉口四十里的滠口以北。初战的胜利，大大地鼓舞了武汉的军民。

看到武汉的军政府有可能站住，有些原来新军中的比较高级的军官出来投效革命了。由于民军中缺乏军官，他们受到录用。其中有的人不但是投机，而且起破坏作用。还有些和黎元洪有关系的官僚政客也跑出来了，他们包围着黎元洪，给他出坏主意。

革命党方面的一些头面人物也出来了，但他们一般地没有起好作用。蒋翊武从逃亡途中回到武汉后，据当时和他接触的张难先回忆说，他所担心的不是黎元洪当都督，而是黎元洪不肯承担这个职务。从上海来了居正，他是同盟会会员，又是共进会的领袖人物，还来了同盟会会员谭人凤，他们都是革命党中的知名人士。他们一到武汉，就和汤化龙一流人相结合。刘公、孙武也相继到了武昌。所有这些都认为黎元洪当都督是适当的，并且无一例外地都把黎元洪是否真正愿意当都督看成似乎是成败的关键。

黎元洪逐渐变得“积极”起来了。在居正等人推动下，10 月 16 日演出了由黎元洪登坛祭告黄帝并誓师阅兵的仪式。经过这个仪式，革命人物开始放下心来，黎元洪到底真正当起都督来了。这时，居正和汤化龙一起编制了一个《湖北军政府内部组织条例》。根据这个条例在 17 日产生了各部部长，算是正式成立了湖北军政府。

根据组织条例成立的军政府称为都督府。都督是军政府的首长，被赋与了很大的权力。都督府设四个部，司令部总长由都督兼任。另外三个部是军务部、参谋部、政务部。被任为军务部长的是孙武，副部长是蒋翊武和张振

---

曹亚伯：《武昌起义》。《辛亥革命资料》第五册，页 157。

张难先：《湖北革命知之录》，商务印书馆 1946 年版，页 274。

郭孝成：《中国革命纪事本末》，页 10—14。

武（共进会的一个会员）。参谋部长是杨开甲（原新军第三十标标统），副部长是吴兆麟、杨玺章（新军中的一个营长，起义胜利后投效的）。政务部部长是汤化龙，政务部下设外交、内务、财政、司法、交通、文书、编制七个局，都由原谘议局的议员们主持。由此可见，这个新政府的政务部完全归立宪派的地方绅士控制，参谋部交给了旧军官，只有军务部是在革命党人手里。

立宪派绅士们也积极起来了，一切混入革命的旧势力都积极起来了。由革命士兵的代表组成的谋略处从10月17日起不再存在了，由谋略处实际上当政的短暂的时日（一个星期）过去了。组成谋略处的成员们一般地不再在武昌军政府中起什么重要作用。他们中有些仍在军界活动的人，在民国初年先后直接或间接地被袁世凯、黎元洪杀死。

湖北省军政府到了10月26日又作了一次改组。根据这一天颁布的《军政府改订暂行条例》，司令部改称军令部，原来的政务部下所属七个局，除文书局外，都改成部（内务、外交、财政、司法、交通、编制），再加上原有的军务、参谋二部，共为九个部。由政务部分化出来的六个部仍由立宪派绅士们把持。军令部部长杜锡钧是黎元洪所亲信的原新军的一个营长。参谋部也仍由旧军官担任。这样，革命党人所掌握的仍只是军务部一个部。这个条例中还有一点值得注意，那就是规定了军政府的都督的“僚属”中有秘书、顾问和稽查员这三种人，并且规定：秘书和顾问“由都督自行任用”，而“稽查员由起义人公推，请都督任命”。就在这个稽查员制度的基础上不久又成立了一个总监察处。总监察处设总监察一人，下分稽查、参议二部。总监察处的暂行简章中规定：“总监察由开始组织起义机关诸人共同推选，呈请大总统亲任。稽查、参议二部人员，亦由开始组织起义机关诸人共同推举，会同总监察呈请大总统加扎委任”。这个总监察处是干什么的呢？“本处系奉全国大总统之令，监察鄂军政府各部用人行政而设”；“本处有监察军政府全体之责，虽都督有负职等事，亦得禀请大总统核办”。这里提到的大总统，是指全国的大总统，但当时还没有全国的政权，简章中的这种规定，显然是为了表明，总监察处的地位很高，它不由都督任命而是有权干涉都督的。简章还规定，湖北军政府的各部正副部长都要由监察处“公议推举”，然后“商请都督委任。”

其所以在《军政府改订暂行条例》中规定了稽查员的制度，并且进一步成立了总监察处，看来是因为革命党人发觉作为都督的黎元洪的权力太大的原故。他们想以“开始组织起义机关诸人”的资格而取得对都督和以都督为首的军政府实行监察的地位。总监察处是成立起来了，共进会的领袖之一的刘公担任总监察。但是总监察处显然并没有能起它的简章所规定的作用。这只要看参与当时军政府的人的回忆录极少提到这个机关就可知道了。不少人把它的名称误为总监察部，以为它是同军政府各部相并列的。事实上，总监察处不过是个徒有其名的机关，丝毫不能扭转政权、军权逐步完全落到以黎元洪为首的旧势力的手上的趋势。

---

胡祖舜：《武昌开国实录》上册，1948年刊本，页46。

胡祖舜：《武昌开国实录》上册，1948年刊本，页74—76。

### （三）袁世凯成了内外一切反革命势力的中心人物

在武昌起义胜利的十二天后，10月22日（九月初一日），湖南、陕西两省省会发生起义，宣告对清朝政府独立。起义的潮流不可遏制地泛滥开来，在一个月內，又有江西、山西、云南、贵州、浙江、江苏、安徽、广西、福建、广东这些省分以及上海这个有特殊地位的城市，稍晚一点还有四川，树起了独立的旗帜。在此期间，清朝的集中在长江中下游的海军舰艇，在一些中下级军官的发动下，全部参加到革命方面。各省起义和独立的情况极为复杂（这些复杂情况将在下一章内叙述），但总的说来，它们都不再承认清朝统治的合法存在了。

为了应付武昌起义所造成的局势，北京的朝廷紧急地采取了一个又一个的措施，发出一道又一道的谕令，后一个措施往往否定了前一个措施，后一道谕令往往同前一道谕令相矛盾。这种情形充分表明面临末日的清皇朝处于十分被动的局面。

10月12日（八月二十一日），朝廷下令抽出北洋六镇中的两镇，由陆军大臣荫昌统率经河南南下，“赴鄂剿办”。只隔了两天，即14日，又有一道上谕：“湖广总督著袁世凯补授，并督办剿抚事宜”。

武昌新军在一夜之间几乎全部叛变对于清朝说来是一个危险信号，表明在各省的新军都有可能出现同样情形。京畿附近的北洋六镇是它最可以依靠的兵力，但是在这六镇的官兵中袁世凯的潜势力很大。而且袁世凯在各省的督抚和立宪派绅士中也很有影响。因此在朝廷中立刻就出现了起用袁世凯的呼声。摄政王载沣在两年前把野心勃勃的袁世凯赶出朝廷，是不甘心看到他东山再起的。但是皇族内阁的总理奕劻，多年来已为袁世凯用贿赂买通，竭力为袁世凯说话。奕劻还有一条重要论据：“东交民巷（当时北京的外国使馆区——引者）亦盛传非袁不能收拾”。这就是说，只有袁世凯，才是帝国主义信得过的人。

“隐居”在河南彰德的袁世凯以“足疾”尚未痊愈为理由拒绝出任湖广总督。这时荫昌带领南下的军队以第四镇和第五镇为主力编成两个军，由荫昌自己兼任第一军统领，而由冯国璋任第二军统领。冯国璋是袁世凯一手提拔起来的亲信，他根据袁世凯暗中的指示有意放慢军事行动。袁世凯的计划是要让清朝朝廷更多地受到革命火焰的熬煎以至不得不向他交出更多的权力。朝廷在10月20日（八月二十九日）派出袁世凯的老朋友、内阁协理大臣徐世昌到彰德敦促袁世凯出山。袁世凯提出了六个条件，这就是：一、明年召开国会，二、组织责任内阁，三、开放党禁，四、宽容武汉起事的人员，五、授以指挥前方军事全权，六、保证饷糈的充分供给。这六个条件的基本内容是要清皇朝向他交出军事和政治上的全部权力。从这六条中，又可看出，袁世凯是想用武力以外的办法来对付革命势力。

清朝朝廷不得不逐步地接受袁世凯的这些条件。袁世凯在北洋军中的另一个亲信大将，这时担任江北提督的段祺瑞奉令到湖北，冯国璋改任第一军统领，段祺瑞任第二军统领。接着在10月27日（九月初六日）清廷下令召

---

见《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页293、294。

张国淦：《辛亥革命史料》，龙门联合书店1958年出版，页108。

回荫昌而任袁世凯为钦差大臣，由他统率水陆各军。

袁世凯这时仍然留在彰德不出来。但是按照他的指示，冯国璋的第一军向汉口发动了猛烈的攻势。民军方面错误地任用了一个旧军官，原第二十九标标统张景良为前敌总指挥。由于这个总指挥怯战通敌，冯国璋在 10 月 28 日迅速占领了汉口大智门火车站。汉口军政分府的詹大悲即时处决了张景良。黄兴于 29 日到了武昌，担任起总司令的职务，但是他也没有能够挽回民军失利的形势。11 月 1 日（九月十一日）北洋军完全占领了汉口，民军退到了汉阳。袁世凯之所以发动进攻，既是为了向清政府证明只有依靠他才能收拾局面，也是为了向革命阵营显示一下他的力量。

北京朝廷想以立即实行宪政来逃脱革命危机。10 月 30 日（九月初九日），以六岁的小皇帝的名义发出了一道罪己诏。这道诏书责备自己说：“用人无方，施治寡术。政府多用亲贵，则显戾宪章；路事蒙于金壬，则动拂舆论；促行新治，而官绅或借为网利之图；更改旧制，而权豪或只为自便之计。民财之取已多，而未办一利民之事；司法之诏屡下，而实无一守法之人。”“兹特布告天下，誓与我国军民，维新更始，实行宪政。凡法制之损益，利病之兴革，皆博采舆论，定其从违。以前旧政旧法，有不合于宪法者，悉皆除罢。”

同一天，又根据资政院提出的“速开党禁，以示宽大而固人心”的请求，宣布“所有戊戌以来，因政变获咎，与先后因犯政治革命构疑惧罪逃匿，以及此次乱事被胁自拔来归者，悉皆赦其既往”。要求他们“抒发忠爱，同观宪政之成，以示朝廷咸与维新之至意”。这是向包括康有为、梁启超在内的一切君主立宪派人士，以及一切看到清皇朝的船即将沉没而转上了革命的船的黎元洪之类的人所发出的求助的呼吁。资政院按规定于阴历九月初开会，它奉命急忙制定一个君主立宪的宪法。但是等不到宪法条文制定出来，11 月 1 日（九月十一日），朝廷宣布以庆亲王奕劻为首的内阁免职，授袁世凯为内阁总理大臣，并命令他“即行来京，组织完全内阁，迅即筹划改良政治一切事宜”，但湖北前方的军队仍归袁世凯节制。

袁世凯提出的六个条件实际上完全实行了。他在 10 月 31 日从彰德到信阳督师，然后又到了汉口。但他并不急于按照朝廷的要求立即回京，而且对总理大臣的任命表示“谦辞”。他要先向革命阵营进行一些试探。黎元洪在武昌的革命政府中当权并受到革命派拥戴这样的事实，当然是袁世凯满意的，这使他相信既可以利用革命来迫使清政府向他交权，又可以从革命阵营中找到他自己的人，从而由他来摆布革命。他向朝廷奏请停止用兵，同时派人和黎元洪联系。他的幕僚刘承恩，代表他写信给黎元洪，建议“和平了结”，并且要求革命方面承认君主立宪。黎元洪 11 月 11 日在武昌接待了袁世凯派来的代表。由于黎元洪周围有着认为革命必须推翻清朝统治，实行民主共和的力量，由于革命已经得到各省的响应，声势愈来愈大，黎元洪表示不能同意保持清朝皇帝的君主立宪。但是黎元洪又表示希望袁世凯来赞助共和，要他相信这样做比继续支持清皇朝是对他更为有利的。在黎元洪以他自己和‘同

---

“路事蒙于金壬”是说在铁路政策问题上受了奸佞的人蒙蔽。这里是指盛宣怀，九月初五日清廷革除盛宣怀邮传大臣的职。

《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页 336。

同上书，页 338。

《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页 339。

志人等”的名义写给袁世凯的信中说：“将来民国总统选举时，第一任之中华共和大总统，公固不难从容猎取也。”另一信中还推崇袁世凯是“我汉族中之最有声望、最有能力之人。”同时，革命派的领袖人物黄兴也致书袁世凯，竭力颂扬他的才能，并且说，只要他参加起义，推翻清朝，那么，“非但湘、鄂人民戴明公为拿破仑、华盛顿，即南北各省当亦无有不拱手听命者。”

黄兴之所以这样推崇袁世凯，是和汪精卫有关系的。已经为清朝的肃王善耆所收买的汪精卫在武昌起义时仍在狱中受着优待。

不久他被释放。袁世凯的儿子袁克定在北京活动，很懂得这个有名的“革命家”的用处，立即为他的父亲加以收买。这时，汪精卫写信到武昌，说袁世凯不是效忠清朝的人，如南方革命党肯举他为第一任共和国总统，他是愿意同革命党一致行动的。从此，汪精卫成为袁世凯手下得力的工具。袁世凯在到了北京后和他直接联系。由于资产阶级革命派几乎毫无对于内奸的警惕，汪精卫放肆地在京津间的秘密革命组织中活动，并且竭力把推戴袁世凯的思想输送到南方去，以后他又带着这种思想到上海、南京活动。

袁世凯对武昌政府的和平试探虽然没有立即收到成效，但是他开始摸清了革命阵营中的政治脉搏。

根据资政院的奏请，朝廷在11月3日（九月十三日）发布了《宪法信条十九条》。当时资政院的奏文中说：“伏查革命举动，业已四方响应，逐渐蔓延四川、广东、湖南、江西、陕西、山西、湖北等省。全国糜烂，时势日非。欲济时艰而平国乱，只有改良立宪之一法”。但是因为时间匆促，所以只能先提出一个宪法的纲要，这就是所谓《宪法信条十九条》。按照这个“十九条”，国号称为“大清帝国”，“皇统万世不易”，“皇帝神圣不可侵犯”，但“皇帝之权，以宪法所规定者为限”。《十九条》中规定，成立国会，“总理大臣由国会公举，皇帝任命；其他国务大臣，由总理大臣推举，皇帝任命。皇族不得为总理大臣及其他国务大臣并各省长官”。这样的立宪当然不足以消弭主张民主共和的革命潮流，但是对袁世凯却是有利的，因为这使他出任全权的总理大臣，组成以自己为首的内阁，有了合法的根据。“十九条”中还规定在国会没有成立以前，它的职权由资政院代行。资政院在11月9日举行了个选举袁世凯为总理大臣的手续。袁世凯不再推辞了，他在11月13日（九月二十三日）由汉口到达北京。三天后他组成了一个内阁，其中除了他所亲信的旧官僚以外，还有一些著名的君主立宪派的绅士和名流，张謇被任为农工商大臣，梁启超被任为法部副大臣，不过他们并没有到任。

这时，清皇朝已经把袁世凯看做唯一能够指靠的救星。袁世凯利用革命的形势而使清皇朝逐步地把权力移交给他的目的开始达到。

袁世凯之所以迅速地上升到权力的中心，帝国主义列强的支持起了重要的作用。

---

这封信的日期不详，见张国淦编著《辛亥革命史料》，页281。

这封信的日期是九月二十二日，即阳历11月12日。《近代史资料》1954年第一期，页72，载有据原件的文本。该刊编者说，“经几位老先生按笔迹判断”，原件是汤化龙手书。

《黄兴致袁世凯书》（九月十九日即阳历11月9日）。见《近代史资料》1954年第一期，页71。

李书城的《辛亥前后黄克强先生的革命活动》说到汪精卫这时期的活动，见《辛亥革命回忆录》第一册，页200。参看胡鄂公：《辛亥革命北方实录》，中华书局1948年版，页82、87等处。

《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页340—341。



10月12日，武昌起义胜利后新建立的政权，以“中华民国军政府鄂军统帅”的名义向各国驻汉口的领事发出一个照会，这个照会声明：“所有清国前此与各国缔结之条约，皆继续有效”，“所有各国之既得权利，亦一体承认保护”，“应付之赔款或外债，仍由各省按期如数摊还”。这个照会同时也声明：“各国如有接济清政府以可为战事用之物品者，一概没收”，“各国如有助清政府以妨害军政府者，概以敌人视之”，“于此次照会之后，清政府如与各国立有条约，无论何种，军政府概不承认”。这个照会的内容，大体上就是同盟会预拟的“对外宣言”（见第二十一章第一节）。革命派本来以为由革命军政府发出这样的宣言，就可以争取各国来同情革命以至“承认”革命政府。武昌起义后最初的日子的事实就已证明这不过是个幻想。

俄国人是最早知道革命派的这种对外政策的，因为武昌起义前在汉口俄国租界破获的革命派机关的文件中就有这个照会的底稿。俄国驻北京公使立即通知在汉口的领事：“如果革命者有任何正式宣言，拒绝答复”。英国驻北京公使在接到驻汉口的领事的有关报告后，也立即通知“该总领事一概不准与革党首领公文往来”。在10月18日，驻汉口的英、俄、法、德、日五国领事（这五国当时在汉口都有“租界”）发出一个布告，其中说：“本领事等自严守中立，并照租界规则，不准携带军械之武装人在租界内发现，及在租界内储匿各式军械及炸药等事”。这个布告使革命阵营方面的人非常高兴，他们把所谓“严守中立”解释为列强已“承认”他们是与清政府有对等地位的“交战团”。其实这完全是误解。英国公使朱尔典11月8日在致英国外交部的报告中就说明，革命军方面“自谓各领事已认彼军为交战团，据本大臣所闻，则实无其事”。原来列强把它们在中国领土上设立的所谓“租界”当成是“国中之国”，它们的所谓“中立”，实际上不过是指租界的地位而言。

在武昌起义后六天，英国、美国、法国、德国、日本的兵舰相继驶入长江，停泊到已为革命军占领的武汉江面上的有十三艘，四天后又增加到十六艘，其中有一艘还开往举起了革命旗帜的宜昌。京汉铁路上的法国工程师“命令将所有的机车及车厢预先调到北方”，不让它们“落入革命军之手”。帝国主义列强都不愿意看到，也不相信正在中国发生的革命会取得胜利。虽然革命阵营方面竭力表示他们并不打算得罪外国，并无“排外”的意思，但是帝国主义列强不无理由地担心，打在他们的走狗清朝政府头上的革命大棒有可能直接打到他们的头上来。在武昌起义后八天，俄国驻北京公使向自己的政府报告说：“主要的危险在于叛乱可能延长，或具有敌视外国人的性质”，他甚至认为清朝政府在无法平定“叛乱”的情形下“可能试图把反清朝的运动转成反外国人的运动，正如1900年时它所做的一样”。稍晚一点，日本驻华华盛顿的代办也向美国政府表示，“如任此种情形（指中国国内的革命形

---

《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页308—309。

《红档杂志有关中国交涉史料选译》，页329。

《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页265。

曹亚伯：《武昌革命真史》正编，中华书局1930年版，页110。

《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页342。

《红档杂志有关中国交涉史料选译》，页335。

同上书，页341—342。

势——引者）继续发展，不仅影响商务，恐将爆发类似拳乱之排外运动”。

清皇朝这艘船在革命的风浪中迅速地沉没下去，这对于帝国主义列强是出于意料之外的。他们担心局势的发展会损害到他们的既得的权益，同时，他们又从中国国内的动荡局面中竭力寻求对他们有利的机会。沙皇俄国认为这是它在东三省北部和蒙古、新疆加强自己地位的时机，它和日本约定，如果满洲发生革命，两国共同出兵干涉，它还乘机派兵到库伦（今乌兰巴托），勾结那里的王公活佛，制造了外蒙古的独立。日本也曾考虑对中国局势实行武装干涉，它向列强探询，可否由它就近出兵中国，以“保护各国在中国的权益”。英、美等国反对这种做法，它们认为，如果必须进行武装干涉，就应当由列强协商一致，共同行动。

在太平天国战争中，侵略中国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在“中立”的烟幕下武装协助清皇朝把革命镇压下去，1900年，八国联军公开侵入中国，镇压义和团革命。但是现在的形势既同太平天国革命时期大不相同，也同义和团运动时期大不相同，帝国主义列强不可能沿用老的办法来解决他们所忧虑的问题了。

这时，帝国主义列强已经深深地卷进了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前的相互冲突中间，它们很难在中国实行共同的军事行动。而且如果对中国进行武装干涉，最靠近中国的日本和俄国必然处于最有利的地位，这是西方列强所不甘心的。这些固然是帝国主义列强没有对辛亥革命武装干涉的原因，但更重要的原因还在中国国内形势方面。从武昌起义以后，革命的火焰迅速烧遍全国。清皇朝的统治已经在人民中普遍地失去信任。尽管这个革命有许多弱点，但它的基础是在卖国腐朽的清朝统治下活不下去了的几亿人民。许多本来与革命毫无因缘的官僚、政客、军官、绅士纷纷跑到革命旗帜下来投机，这固然造成了革命队伍中鱼龙混杂的情形，但也是革命已成为不可阻挡的潮流的一个表现。用少数的外国军队来扑灭这场革命火焰，不但不可能，而且还有促使这场革命发展为远比义和团运动广泛得多的“反对外国人的运动”，也就是反帝国主义运动的危险。

正是在这种情形下，袁世凯的出场受到了帝国主义列强的欢迎。帝国主义列强，尤其是英国、美国推动清皇朝起用袁世凯起了很大的作用。英国驻北京公使朱尔典是袁世凯的好朋友。他在袁世凯前往汉口途中时报告他的政府说：“袁此行形式上虽系军务，其实乃调和此事。以彼之声望，或能设一通融之法以拯朝廷而令乱民之要求满意。此次革命蔓延如是之广，如仍欲以武力镇压，袁之识见，或知其不能有大效。且欲选一调和汉人者，除袁外，无更相宜而又为人信从者。”英国和其他帝国主义列强欢迎袁世凯，就因为他们企望，他能够起拯救清皇朝而使革命软化的作用。在袁世凯已经受任为内阁总理大臣时，英国外交大臣致电朱尔典说：“吾等对于袁世凯深加敬爱，愿此次革命之效果得有完全巩固之政府，与各外国公平交际，并保全内地治安及美满情形，使在中国之商务进步。此种政府，吾等将于外交上竭力相助。”

可见帝国主义列强已经在袁世凯身上看到了一个完全可以信赖的“新”政权。依靠袁世凯来收拾革命造成的危险形势，甚至为此在必要时可以完全抛

---

《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页489。

《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页318。

同上书，页314。

开清皇朝那匹老马，这已经成为帝国主义列强的主导的政策。

一个美国作者在 1912 年写的关于中国革命的书中说，当袁世凯到了北京时，“他立即成为这个帝国的事实上的独裁者。对于他重新当政，外国人公开地表示欣慰。”这样，袁世凯就成了一切内外反革命势力，包括侵略中国的外国帝国主义者，面临末日的清皇朝以及混在革命阵营中的黎元洪这类的人，共同寄以希望的中心人物。

#### （四）武昌的政权落到了反革命的手里

以黎元洪为首的反革命势力在内部篡夺武昌政权，袁世凯则从外面来和他配合，给他协助。

当时汉口有一个军政分府，以刚从狱中出来的詹大悲和何海鸣为主任和副主任，其余的负责人也多半是文学社和共进会的成员。他们之所以称为“军政分府”，表现了他们对于以黎元洪为都督的武昌军政府的不信任。面对着袁世凯的北洋军的进攻，汉口军政分府首当其冲，它支援前方战争，守卫汉口，起了很大作用。黎元洪出于忌恨，曾想取消这个军政分府，而只给以“驻汉鄂军支部”这样一个不伦不类的名义。在北洋军攻入汉口时，自己手里没有军队的詹大悲、何海鸣离开汉口，逃到九江方面去了。据汉口军政分府的成员之一的温楚珩说：黎元洪与詹大悲矛盾很深，詹如不走，必被杀。北洋军的攻占汉口，起了帮助黎元洪消灭对他不利的汉口军政分府的作用。

在北洋军攻入汉口时来到武昌的黄兴是革命党中的著名人物，在湖南湖北尤其有很高的声望。武昌起义后，曾有人提议请黄兴来当都督。他到了武昌，立即过江到汉口，指挥仍坚守市中心区的民军，组织反攻。民军进行了英勇的巷战，但没有能突破具有优势兵力的北洋军的包围。北洋军的统领冯国璋下令放火焚烧汉口街市，使残余的民军无法立足。这样，汉口终于完全被北洋军占领。但是汉阳仍为民军所防守。黄兴作为总司令继续在汉阳同北洋军作战。

革命派中有人主张，黄兴的名义应该是“南方民军总司令”，对湖北省都督黎元洪没有隶属关系。这种削弱黎元洪的地位的主张为立宪派绅士汤化龙等极力反对。他们说，为了团结一致，黄兴只能是黎元洪委任的“民军战时总司令”。加上“战时”二字，带有暂时的含意。已经和立宪派一鼻孔出气的有些革命党人如居正，完全赞成这种主张。居正在他的日记中写道：“同志有不以委任为然者。余曰：军政府须有体系，非委任不可。但当慎重其事，请都督登台拜将。”于是11月3日在武昌阅马场，搭起了“拜将台”，举行由都督黎元洪任命黄兴为总司令的仪式，据说这是仿照汉刘邦拜韩信为将的故事。这种可笑的仪式好像是推崇黄兴，其实是为了抬高黎元洪的地位。

黄兴率领下的民军，其中包括从湖南开来援助的两个协的军队，在汉阳同北洋军隔河对峙。黄兴的计划是以全力渡过襄河（即汉水）收复汉口。11月17日，汉阳的民军按照黄兴的命令发动进攻，但因各路部队不能很好地互相配合，没有得到预期的战果，在敌军的反攻下全线溃退。这时袁世凯已经在北京就任内阁总理大臣。为了迫使南方的革命势力屈服，汉口的北洋军从11月21日起向民军发动猛烈的攻势。黄兴率领全军死守汉阳，经过七天的激战，汉阳终于被北洋军占领。11月27日，民军残部和总司令黄兴本人都过江到了武昌。

退到武昌的黄兴在军政府集议时宣布战败的原因有三条：第一是官兵不

---

张难先的《湖北革命知之录》说：“各同志见都督（指黎元洪）态度不明，议组汉口军政分府”。见该书，页272。

胡祖舜：《武昌开国实录》，页53。

温楚珩：《辛亥革命实践记》。引自《辛亥首义回忆录》第一辑，页63。

居正：《梅川日记》。转引自《辛亥首义回忆录》第二辑，页225。

用命，第二是军队未经训练，第三是缺乏机关枪和野炮。他主张放弃武昌，到长江下游去攻打南京（那时江苏、浙江等省都已经独立，但南京仍为清军防守），以后再回来收复武汉。他的主张遭到多数人的反对。黄兴就离开武汉到上海去了。

有些亲身参与当时的汉口和汉阳战役的人所写的回忆录中指出：武昌军政府方面本应以必要的兵力沿京汉铁路线和汉水上游扰乱敌军的后方，这样至少可以使敌军不能全力进攻汉口和汉阳，但是他们没有这样做。而且在武汉外围，还有不少自发组织起来参加革命的武装力量，武昌军政府方面也没有很好地领导和组织这些力量来从各方面扰乱和打击敌军。北洋军是久经训练的兵士所组成，装备有机枪和野战炮，也比民军强。包括黄兴在内的军政府方面的指挥员，眼中只看到武汉三镇，只知道在狭窄的地区内用阵地战来抗御优势的敌人，这种错误的指导方针是他们战败的重要原因。这些回忆录的作者还指出，军政府内部有许多矛盾，当黄兴担任总司令时，不但黎元洪不给予支持，而且军政府内以孙武为首的军务部和由旧军官组成的参谋部也同黄兴有矛盾。这些矛盾使民军方面不能有真正统一的指挥。这些写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回忆录的作者，已经看到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革命战争的胜利的经验，所以他们还指出，当年的革命党人战败的根本原因在于没有发动广大人民群众的力量，他们说，“武汉人民拥护和支援革命的事情，我们是熟视无睹的。既看不见群众的力量，就不能依靠群众发掘他们的潜力。”群众在战争中只能从旁呐喊助威，而“革命党人……不知进一步组织民众从多方面来支持战争，以致使人民拥护革命军、反对清朝的热情无从变为强大的力量。”他们对于战争失败的原因的分析，显然比黄兴当日的看法要深刻得多。

北洋军打败了黄兴，使他灰心失望地离开了武汉，这实际上是又一次帮了黎元洪的忙。

由于汉口和汉阳失陷，武昌城里谣言纷起，好像北洋军就要打过江来。11月30日（即在黄兴撤出汉阳的第四天），北洋军从汉阳的龟山炮轰武昌城，进行威胁。军政府各机关中的投机分子大多逃散。12月1日，龟山打来的炮弹落到了作为都督府的谘议局里。黎元洪这时已看清楚大势，是一定要“革命”的了。但是为了躲避风险，保全性命，他仓皇地带少数亲信，溜出武昌城，跑到武昌下游九十里的葛店。立宪派绅士的头子汤化龙则已在汉阳失守时跑到上海去了。

在这种情况下，支持局面的是革命党人。原来的文学社社长蒋翊武继黄兴之后，出任护理总司令（代总司令）。他们又以总监察刘公的名义出安民布告，宣布由刘公代行都督职权。在危难中，他们的表现同混进了革命队伍的人还是有所区别的。

袁世凯不想损害黎元洪在武昌的地位。一个以黎元洪为首的武昌政府是对他有利的。北洋军虽然隔江炮轰武昌，但并没有发动过江进占武昌的攻势。11月26日，即汉阳为北洋军攻占的时候，袁世凯在北京和英国公使朱尔典会晤，表示愿意同武昌方面在双方满意的条件下求得停战，并要求英国人把这意思设法转达黎元洪。朱尔典立即电告英国驻汉口的领事葛福。葛福在同

---

李作栋和辜仁发的回忆录。见《辛亥首义回忆录》第二辑，页185；第一辑，页192。

见《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页328。

冯国璋商议后，派了个英国商人带了停战条件在 12 月 1 日晚上来到武昌，黎元洪已经不在武昌。刘公、孙武、蒋翊武等人认为停战条件是可以接受的，他们就按照英国人的要求，也就是袁世凯方面的要求，用都督黎元洪的名义在停战条约上面盖章。这个条约规定停战三天，在这三天内双方一律按兵不动，而且规定在此期间，民军方面的兵船“不得行驶，并将机关卸交驻汉英水师官收存”，北洋军方面的火车，“不得往来作军事上之运动，由驻汉英水师官监视”。

黎元洪对于这个停战的协议，是十分满意的。英国人和袁世凯方面都认定他是成立和议的对手，这就大大加强了他不仅在武昌政府中，而且在整个革命阵营中的地位。武昌的革命派中虽然有人认为黎元洪在紧急时擅离职守，应加以谴责，但是这种意见被否决了。革命党人没有勇气不要黎元洪，因为失掉黎元洪就意味着必须和袁世凯继续作战。他们重新把黎元洪请进了武昌城。由于不少立宪派人士跑掉了，军政府人员作了一次改组。内务部长、财政部长等换上了革命党人在起义前预定的人选。但是这并不表明革命派在武昌政权中地位加强。

三天的停战期满后，仍在英国人的斡旋下，又继续停战三天，接着又停战十五天。停战十五天的协议包括全国各省。袁世凯承认黎元洪有权代表所有起义各省成立这样的协议，是进一步提高了黎元洪的地位。事实上，从此，在武汉和武汉外围再没有战争了。随着黎元洪的地位的巩固和革命派内部的涣散，在武昌政权中，革命派的力量当然不能有所增强，而且他们只能毫无抵抗地被黎元洪逐一地收拾掉。

这里应该指出，在当时的革命派的心目中，文学社、共进会以至同盟会这些革命组织的作用只是为了发动起义，在起义胜利后，它们就失去了存在的理由。从武昌起义后的第一天起，事实上不存在任何革命的政党。虽然如前所述，从总监察处的暂行简章可以看到，革命派想以“开始组织起义机关诸人”的名义把自己结合起来，在政权中发挥某种特殊的作用。他们有时也以这种名义集会，共商大计，但是他们之间没有明确的共同政纲，没有一定的组织形式，相反的，他们中不少人在开始感到胜利在握的时候就各自争夺个人的权利和地位，因而同旧势力沆瀣一气，并且在自己内部互相倾轧，互相排挤。当战事实际上已经停止的时候，旧官僚、旧军人以及君主立宪派的绅士们，以黎元洪为中心加倍地积极起来了，而革命派内部的争权夺利也更紧张起来了。这样就决定了革命派的涣散瓦解。

武昌军政府中一直由革命派掌握的机关是军务部。军务部的三个部长，就是原来的共进会的孙武、张振武和原来的文学社的蒋翊武，当时人们称他们为三武。三武之间互争雄长，各不相下，“如委一军官，三人都要委派，平均势力。”共进会的刘公主持下的总监察处和三武之间也是有矛盾的。蒋翊武在汉口、汉阳失守的情形下担任总司令，对稳定局势起过一定作用，但在和局已定时，刘公的总监察处召集会议，决定蒋翊武不应再任此职。黎元洪当然接受这个意见。从此蒋翊武连军务部副部长的职务也失去了。后来在 1913 年，由于参与反袁世凯的斗争，蒋翊武在广西被杀。另一个军务部副部长张振武，也因和孙武相互倾轧而不能立足，由黎元洪以购置军火的名义派

---

张难先：《湖北革命知之录》，页 386—387。

曹亚伯：《武昌革命真史》正编，页 287。

到上海去了，到了 1912 年 8 月，黎元洪在北京借端把他杀死。军务部部长孙武则同黎元洪的亲信相勾结，巴结黎元洪而擅权跋扈，引起了革命派中许多人对他的愤恨，1912 年 2 月，一些军官，其中主要是原来的文学社社员，为反对孙武发动了一次武装政变，当时人们甚至称之为湖北的“第二次革命”。但是这其实说不上是革命，不过是一部分新的当权者中的内部冲突。利用这次政变，黎元洪杀死和赶走了在军队中的一些文学社社员，同时也解除了孙武的职务。孙武此人，一往不返地堕落下去，后来，袁世凯在准备做皇帝时，他接受了袁世凯所授与的“义勇侯”的封号。至于刘公，1912 年初黎元洪任他为驻襄阳的北伐左翼军总司令官，这样就把这个似乎很有权力的总监察赶出了武昌。当时所谓“北伐”不过是空谈，在这左翼军总司令官麾下，“兵不满千，官多械少”。刘公虽然还想在襄阳招兵买马，但是不久，黎元洪就以他并不是“军事专门人员”而是“政法专家”的理由要他交出了军队。他被遣送到北京成了袁世凯门下的“高等顾问”。

革命派的人们虽然拥戴黎元洪，至少不反对他，但是这些人以革命首义有功的资格在他座位前指手划脚，仍是他所厌恶的。革命派在武昌政权中的地位终于在起义后不到半年间就彻底地消失了。他们有的被杀害，有的跑开，剩下的也同反动势力同化了。革命派没有能力保持住经过他们的奋斗而夺得的政权，只能听凭由他们自己扶上宝座的黎元洪来摆布他们的命运。

这时，黎元洪反过来摆出了民国栋梁的功架，利用革命派的弱点而大肆攻讦说：“不意专制政治尚未尽除，而假共和以遂私图之事，迭次传闻。或假之以谋私利，或假之以报私怨，或假之以蹂躏商贾，或假之以侵损人权。种种怪状，人道何在？是又岂起义时我同志始愿之所及哉！革命军起，革命党消，此固有识者之言。某等敢进言曰，共和国立，革命军消。盖以破坏易而建设难。不如此，不足以收尽全国之俊杰，而共救时艰”。照黎元洪的说法，第一步应当是“革命党消”，第二步应当是“革命军消”。他提出这样的说法是不足怪的，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使革命的果实落到他所代表的反革命势力手里。但是应当看到，当时的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革命派正是按照这样的逻辑办事的。

---

《武昌开国实录》下册，页 58。

同上书，页 59。

《致中央及各省消除私念》电，见《黎副总统书牍汇编》卷一，上海广益书局 1914 年版，页 35。

## 第二十四章 革命浪潮中的各省风云

### (一) 资产阶级革命派的短命政权

现在我们要来看一下除湖北以外其他各省起义和独立的情况。

由于各地方的群众革命力量和资产阶级革命派的力量发展不平衡，由于革命力量以外的各个社会势力（主要是封建地主阶级势力和立宪派资产阶级势力）采取不同的方法来对付革命，所以在各个省份中出现了各种不同的情况。一般说来，一个省的省会的情况可以代表、或起影响于全省各地，但实际上，许多省在省会以外的各地出现了各不相同的复杂情况。这里，主要根据各省在革命浪潮中省政权的演变情形，把它们分成几种类型。

湖南和贵州是一种类型。在这里，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革命派发动了群众性的起义，推倒了旧政权，建立了以自己为主的政权。但是他们的政权不能保持下去，不久就被资产阶级立宪派领导的反革命政变所篡夺。资产阶级立宪派在起义胜利声中表示和革命派合作，但随即就充当了扼杀革命派的凶手。

先说湖南。长沙起义的领导者是焦达峰（1887—1911）。他是湖南浏阳人，出身地主家庭，十八岁加入哥老会，并在长沙高等普通学堂读书，接受了革命思想。1906年去日本留学，参加同盟会，并且是共进会的组织者之一。共进会原来指望湖南、湖北同时发动。宣统元年（1909年）七月，焦达峰开始在长沙建立机关，主要从事联络会党，也做学界和军界中的工作。

湖南的争路权的运动，像四川一样，立宪派的绅士们起了领导的作用。以谭延闿为议长的省谘议局成为争路权的中心机关。宣统三年（1911年）春，湖南的绅、商、学界组成“湘路协赞会”，坚持粤汉铁路商办的主张，反对清朝断送主权借外债筑路。这年四、五月间，为了抗议清朝的所谓铁路干线国有的政策，长沙举行万余人的集会，修筑长沙到株洲段铁路的工人停工进城，参与到巡抚衙门的请愿，各学校的学生也纷纷罢课。由于清政府坚持卖国政策，立宪派中的有些人和在立宪派影响下的群众趋向于同革命派合作，接受革命的主张。

武昌起义的消息传到长沙时，革命派立即策划响应。这时，驻长沙的新军第二十五协中，已有不少士兵参加革命。协助焦达峰做军队工作的，主要是曾在湖南新军中任排长，因有革命倾向而被开革的陈作新。革命派的焦达峰、陈作新等人同省谘议局的议员董镛、左学谦等立宪派人士举行会议，讨论共同发难的办法。这些立宪派人士赞成发动新军起义，但认为一定不要“扰乱秩序”，反对运用会党力量，而且主张以巡防营统领黄忠浩为起义后的都督。这种主张是焦达峰等人所反对的。湖南巡抚余诚格感到新军内部不稳，把黄忠浩的巡防营看作可以依靠的力量，他决定把全部新军限期撤离省城。这使得革命派不能不在浏阳、醴陵一带的会党力量尚未应召赶到长沙来的时候，马上发动起义。

九月初一日（10月22日），即在武昌起义后十二天，焦达峰、陈作新领导长沙城外的新军几个营的士兵武装进城，占领了巡抚衙门。守城的巡防营士兵不听长官的指挥，不发一枪阻拦。因此，起义迅速地取得胜利。黄忠



浩和其他几个坚持反对革命的官员被起义兵士杀死，巡抚余诚格逃走。立即成立了“中华民国军政府湖南都督府”，焦达峰任都督，陈作新任副都督。

这些年青的小资产阶级革命家有很高的革命热情，他们在能够取得胜利的时候是敢于取得胜利的。在取得辉煌胜利的时候，他们当然不应当拒绝本来主张君主立宪的绅士们来参加革命；但是他们不懂得如何在同这些并不真正主张民主革命的人们合作中保持革命果实。

谘议局局长谭延闿宣称：“文明革命与草窃异，当与巨家世族、军界长官同心努力而后可”。在革命派的都督府旁边成立了一个以谭延闿为院长的参议院。这个参议院的规章中说：“参议院规划军民全局行政用人一切事宜。”

根据这个规章，凡是都督府的命令必须先经参议院决定，然后都督盖印，由参议院发交各部执行；如果遇到都督和参议院意见不一致的问题，只要参议院坚持自己的意见，都督就必须让步。这个参议院实际上就是原来的谘议局，规章中并没有“议员”如何产生的规定，却写上了一条：“参议院须增加议员时必经本院之认可”，这显然是为了防止“巨家世族”以外的人参加进来。焦达峰等人承认谭延闿的参议院自己规定的章程，也丝毫没有想到改变参议院的组成。由武汉到达长沙的谭人凤叙述当时长沙的情形说：“都督府组织一参事会，总揽全权，都督欲拍一电，亦必经该会盖戳，始得发行。为会长者，即谭延闿也。参谋部亦与该会联，不归都督节制。焦达峰特一笼中之鸟而已”。

这是很有意味的事。辛亥革命时期的革命党都把建立资产阶级议会制度当理想，他们以为只要建立一个有权的议会，使行政机关向议会负责，那么不论黎元洪或袁世凯当政都不要紧。本着这种想法，同盟会的著名活动家之一宋教仁曾到起义后的武昌，写了一部《鄂州约法》，这可以说是中国的第一部资产阶级民主的宪法（但只是一个省的）。这部《鄂州约法》并没有施行，不过是一纸空文。资产阶级的议会民主制度在辛亥革命时期并未见于实际。只是在湖南，出现过一个有权有势的议会。但是这个议会并不是保障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成果，而倒是反对这个革命的！

焦达峰、陈作新虽然没有物色一个湖南的黎元洪来当都督，但是不敢反对谭延闿的参议院，为了取得有名望的绅士们来和自己合作，甚至宁愿削弱自己的领导权，结果使自己成了“笼中之鸟”。到底还是谭延闿这样的角色厉害，他们在焦达峰当都督的时候，利用议会来控制革命派，到了焦达峰被杀掉而由谭延闿任都督的时候，就把参议院取消掉了。有位历史学家在1935年所著的书中评论这段历史事实时认为从这里可以看到“民治”精神。他说：“湖南初奉焦达峰为都督，谘议局以其举措乖谬，谋削其权，公举谭延闿为军政部长（开始时谭有过军政部长的名义——引者），继设参议院，凡募兵给饷，任免官吏，概须经其议决，方得施行，而焦达峰无如之何。此种精神惜未充分发展，政府后亦不肯奖进，以致今日人民尚无切实参政之机会，惜哉？”这种看法完全背离了事情的实质，把反革命的湖南参议院当成了“民治”的模范。

---

子虚子：《湘事记·军事篇一》。《辛亥革命资料》第六册，页148。

郭孝成：《中国革命纪事本末》第二编，商务印书馆1912年5月版，页8—9。

谭人凤：《石叟牌词叙录》。见《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三期，页53。

陈恭禄：《中国近代史》下册，商务印书馆1941年版，页617—618。

焦达峰、陈作新的政权只维持了十天。谭延闿勾结了新军第五十标的一个营长梅馨在11月1日发动兵变，杀死焦达峰和陈作新。谭延闿立即出任湖南都督。他采用两面派的手法，一面把焦陈被杀归罪于“乱兵”，下令厚葬死者，亲往灵前致哀，一面又出布告说：“照得焦陈都督，实为土匪巨魁。误入该贼圈套，湘省大事几危。业经就地正法，并择受人挽回。所有都督事务，谭绅组安施为（谭延闿，字组安——引者）。居民毋得惊恐，照常公共图维”。在这次兵变以前，绅士们已经散布流言说，焦达峰是个土匪头子，并不是革命党；甚至说，留学生焦达峰早已死了，现在的焦达峰是光绪三十一年参加萍乡、醴陵暴动的会党头子姜守旦冒充的。

焦达峰、陈作新之所以失败固然由于他们幼稚、缺乏经验，看不透谭延闿这类人的阴谋，而最根本上的原因还是在于他们并没有坚实的群众基础。他们虽然依靠一部分新军发动起义，并在起义胜利后立即以原有的新军为基础招募新兵，扩编军队，但他们并没有真正掌握住军队。他们所有的最大的群众力量是旧式的会党组织。湖南各地的会党组织在知道与他们有联系的焦达峰作都督后，以为哥老会已经当权，他们纷纷攘攘地拥进长沙，跑到都督府里乘。当时人描写说：“其都督署中漫无规则，有呼之为焦大哥者。”革命派得到会党力量的支持，这使立宪派资产阶级不能不有所顾忌，但旧式会党毕竟是落后的靠不住的力量。在看到焦达峰、陈作新被杀后，许多会党分子跑出长沙城，散归各地。各地虽然还有些不服谭延闿的会党力量，但他们或者被谭延闿以武力压服，或者只是在当地按照他们向来的做法进行些无关大局的活动。

湖北的汤化龙听到谭延闿就任湖南省都督，打电给他说：“闻公出，钦喜无量”。谭延闿和汤化龙一样，本来是站在同资产阶级革命派对立的立场上的，他的手上还染着革命党人的血。以后，他在蒋介石国民党中被尊为“元老”。

在贵州，革命派同立宪派间发生了更加复杂的斗争。

辛亥革命前已经有贵州自治学社和贵州宪政预备会这两个带有政党性质的社会团体，它们在教育界、新闻界，并在各种社会政治活动中互相对立，互相攻击。自治学社成立于1907年，带有资产阶级革命倾向的知识分子是它的骨干，也有一些官员、地主绅士、资本家参加在内，主要领袖是张百麟。它同贵州各地的哥老会组织有广泛的联系，但它本身是一个公开合法的组。宪政预备会则是由地方上有声势的与官场互通声气的绅士们组成的，它的主要人物任可澄、戴戡出于梁启超门下，有不少会员曾在日本参加过以梁启超为灵魂的政闻社。一个回忆录的作者说：“两派成员，自治学社中寒士和青年学生居多，而宪政预备会则是官绅居多”。两派的政治倾向，一派接近孙中山的同盟会，一派属于康、梁的君主立宪派。不过自治学社的领导者们只是与同盟会有联系，并不是明确地抱着革命目的进行学社的活动。他们参加了贵州省谘议局，并且经过竞争，在谘议局中取得了比宪政预备会更多的席位。用革命手段推翻旧政权，建立新政权不是他们预期的步骤。上引回

---

郭孝成：《中国革命纪事本末》第二编，页6。

同上书第二编，页5。

《辛亥革命资料》第六册，页154。

张彭年：《贵州辛亥革命的前前后后》。《辛亥革命回忆录》第三集，页444。

忆录的作者指出：“细按贵州辛亥革命的真实动力，与其说是领导者的发纵指使，无宁说是群众推动领导，还符合事实些”。

贵州省城的起义，发生在11月3日，上距武昌起义二十四天。这期间，已有几省宣告独立，尤其是邻省湖南（10月22日）和云南（10月30日）的独立，震动了贵州。自治学社本来没有武装起义的准备，这时加紧在官方的军队（新军、巡防营、陆军小学堂等）中进行联络工作。宪政预备会的绅士们向贵州巡抚沈瑜庆密报可能发生事变，主张捕杀自治学社的领袖们。沈瑜庆不敢立即这样办。下层群众情绪激昂，官方可能采取镇压措施，这种情势迫使自治学社的领袖们不能不采取行动。正在他们议论何时和如何发动起义的时候，陆军小学堂学生自动宣布起义。这些学生都是十八岁左右的青年，一共有二百多人。新军第一标是当地最强的兵力，兵士们表示支持陆军小学堂的学生们的行动。甚至巡抚衙门的卫队也受到革命潮流的影响，拒绝把枪口朝向起义者。巡抚沈瑜庆发觉自己手里没有任何可靠的兵力，只好宣布把军政大权交给谘议局。这样，在一个夜里，起义就轻易地取得了胜利。

11月4日，自治学社的领袖者召集各方人士在谘议局讨论成立新的政府。他们提出了建立“联立内阁”的原则，由各党派团体，包括立宪派在内，推代表参加政府。正副都督由杨荅诚和赵德全担任。杨荅诚原是新军第一标的副标统（副团长）。原标统（团长）一直坚持与革命对立的态度。这个副标统虽然事先也和革命没有关系，但在起义开始后表示站到革命方面来。赵德全是新军中的一个队官（连长），和自治学社的关系较深。军队归正副都督统领，而另设枢密院总揽政务。由自治学社的领袖张百麟担任枢密院院长，而以立宪派领袖任可澄为副院长。自治学社的另一领袖黄泽霖任巡防总统。在起义成功后，全省各地和自治学社有联系的哥老会组织纷纷武装起来，他们编成巡防军，所谓巡防总统就是统率这些队伍的。原来的谘议局改称为立法院，议员和议长都是原班人马，在这中间，自治学社是占有优势的。这样，在贵州，就出现了在自治学社领导下，也就是在资产阶级革命派领导下的新的政权。

但是革命派领导的政权是不巩固的。第一，在起义前夕，自治学社在全省拥有社员一万四千人之多，但是在起义胜利后，它和群众的联系不但没有扩大，反而缩小了。当权的领导者没有执行什么有利于广大群众的政治措施，他们实际上成为一个谋取私利的宗派集团。第二，自治学社的领导人根据当时流行于革命派中的所谓“军民分治”的想法，把军队交给旧军官去统领，自己放弃了军权。虽然他们以哥老会组织为底子组成巡防军，企图以此作为自己的基本武力，但是哥老会组织不经过真正的改组，是不能成为可靠的革命武力的。许多哥老会分子利用革命给他们的合法地位进行扰乱社会秩序的活动，更加败坏了革命派的信誉。而且立宪派绅士们也大肆联络哥老会，公开提倡成立“公口”（当时贵州的哥老会的组织称为“公”，如“皇汉公”、“斌汉公”等），一时造成了在省城和外县“公口林立”的现象。立宪派这样做是为了搞乱自治学社领导的政权。这种情形更证明哥老会这种落后组织是可以为反革命所利用的。第三，如何对待立宪派，在自治学社里开始时有两种主张：有人主张排斥立宪派，有人主张合作，张百麟支持后一主张。但是所谓合作，实际上成了纵容反革命势力的发展。在起义以前，清朝巡抚曾

根据立宪派的建议，为镇压革命而组织了一个保安营，又从兴义调来地方豪绅刘显世所率领的民团。由于起义迅速发动，保安营和刚开到贵阳的刘显世的队伍都还来不及武装起来。自治学社的领导人竟容许刘显世和保安营的组织者郭重光都参加到新政府中来，而且以充分的枪械发给这两支队伍。郭重光是个退职的官僚，他纠合一些大地主、大商人成立了一个名为“耆老会”的组织，表面上酒食征逐，实际上进行政治阴谋活动。革命派也有人主张取缔耆老会，而张百麟却说：“民主国家有集会结社之自由，区区一会，即怀异志，亦何足患”。郭重光为立宪派出谋画策，鼓动他们起来推翻自治学社的政权，耆老会实际上成为反革命势力的核心。

自治学社领导的政权维持了三个月。根据郭重光的主意，立宪派花钱收买了黄泽霖所统巡防军中的一些官兵，他们在1912年2月2日袭击张百麟和黄泽霖的住宅，黄被惨杀，张侥幸逃脱。这时都督杨荅诚已带兵出省，代行都督职权的副都督赵德全却和立宪派相勾结。于是张百麟只好只身逃离贵州。自治学社的主要领袖一死一逃，自治学社的政权就开始瓦解。

也是根据郭重光出的主意，立宪派派人到云南求援兵。云南独立后，当权的是立宪派。在杀死黄泽霖的事变的一个月后，唐继尧率领的云南军队以假道入川进行北伐的名义开进了贵阳，并且立即实行了一场大规模的军事政变，把所有还在贵州军政府中求苟安的自治学社的人以及接近自治学社的人都赶下台来，连已经背叛自治学社的赵德全，不但也失去了代行都督的地位，而且还被捕杀。在贵阳成立了以唐继尧为都督的政府。耆老会的郭重光、宪政预备会的任何澄等人都担任要职。和自治学社有关系的军队全部相继被解散，属于自治学社的人，许多逃亡出省。在省城和各县，当局按名册逮捕自治学社社员，许多人被杀害。

贵州自治学社在取得政权以前，是虎虎有生气的一个组织，但是掌握政权三个月后却一败涂地，在反革命势力的进攻前面毫无一点招架之功，这里充分表现了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革命派的弱点。

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革命派在起义期间，用建立民主共和国的口号引起了广大群众的同情，因此他们显出巨大的声势，但是到了民主共和在形式已经产生的时候，他们就再没有什么足以引起群众热情的口号和行动，这时，君主立宪派也表示可以承认民主共和的形式。所以，究竟是革命派当权还是立宪派当权，群众对这样的问题已经漠然置之了。

资产阶级立宪派从革命派手里夺取了权力以后，是否由自己独占呢？并不是的。资产阶级立宪派后面站着封建地主阶级。实际上是封建地主阶级利用立宪派来篡夺革命派的政权。贵州的耆老会和立宪派的关系就是一个显著的例证。湖南的谭延闿以立宪派的身分混入革命，在他以狡诈的手段登上都督的宝座以后，他就成了封建地主阶级和买办阶级的代表人物。资产阶级立宪派本身并没有多大的力量，它同资产阶级革命派决裂时，就只能依靠封建地主阶级和买办阶级这些最反动的势力。关于这一点，在后面还将进一步谈到。

## （二）资产阶级立宪派也不能保持自己的政权

云南、浙江、四川有资产阶级立宪派的力量，也有资产阶级革命派的力量。二者间没有像湖南、贵州那样发生流血的冲突，而是合作地进行了起义和独立运动。因为立宪派愿意参加推翻清朝的统治，所以革命派和立宪派的合作是有基础的。但是革命派没有能在这种合作中掌握领导权。虽然在省内局部地区建立了以革命派为主的政权，但就全省来说，居于领导地位的是立宪派，革命中产生的政权也就直接落到了立宪派的手里；而且由于立宪派也没有能力保持自己的政权，一些代表旧势力的实力派迅速地利用局势，取代立宪派而成为当权者。这是第二种类型。

在云南，西部的腾越（今腾冲）先发生了革命。革命的领袖张文光是当地的巨富，曾在缅甸经商，1908年参加同盟会。武昌起义后，他联合当地驻军中营以下的一些低级军官，在10月21日举行武装起义，杀死了清朝的腾越镇总兵等官员。起义胜利后正式建立政权，张文光称为滇西军都督。这是一个以资产阶级革命派为主的政权，但不是全省的政权。三天后，10月30日在云南省城里也响起了起义的枪声。

昆明的起义是由新军中的军官们发动的。云南有新军第十九镇，下辖第三十七协驻昆明，第三十八协驻大理、腾越一带。第三十七协协统是梁启超的著名学生蔡锷（1882—1916）。他领导了这次起义。他是一个有初步民主思想的爱国者，他的基本政治倾向是同他的老师一致的。和他合作组织起义的有一群团营级的军官和云南陆军讲武堂的教官。有一些从日本回来的同盟会会员在云南新军中进行活动。云南陆军讲武堂的学生五百多人中，早已秘密传阅同盟会的宣传革命的书刊，并有同盟会的秘密组织。要求革命的风气也感染到新军的士兵群众中。当时人的回忆录中说：在武昌起义两个月前，有个新军中当排长的同盟会会员向蔡锷“直说革命情形，望蔡锷同情”，蔡锷表示，“时机不到干不得，时机一到绝对同情”。这个回忆录的作者认为，“由此可见，蔡锷当时对同盟会会员进行的革命活动，内心虽然拥护，但仍留有余地”。到了武昌起义后，蔡锷认为时机已到的时候，同盟会组织支持蔡锷的领导。

讲武堂的教官和新军的军官有不少是从日本陆军士官学校出来的，蔡锷是日本陆军士官学校的第三期士官生。1905年后，在学军事的留学生中，参加革命组织成为风气，第四期以后各期士官生有很多人随大流地加入同盟会组织。但是他们并不都是真具有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思想 and 立场，在回国后一般地与同盟会脱离关系。他们中有些在革命后掌握军权的人，成了代表反动势力的军阀。由于他们曾和革命党有过关系，因此他们懂得在革命浪潮起来时要抓住时机。在云南参加起义的军官多半就是这样的人。例如上述率军到贵州镇压了自治学社的唐继尧就是在日本参加过同盟会的第六期士官生，他在云南起义前是蔡锷的新军第三十七协中的一个营长。

昆明新军的起义很顺利地取得了胜利。第十九镇镇统（师长）锺麟同抵抗失败，被杀。云贵总督李经羲被俘，后来被礼送出境。成立了云南军政府，蔡锷任都督。这时，腾越的政权和昆明的政权形成对立的局面，双方在大理附近发生了军事冲突。经过协商，张文光承认昆明的省政权，由昆明方面委

派张文光为腾越地区的军政长官。

在日本的梁启超曾寄很大希望于他的学生蔡锷，以为他既夺得云南，就有可能开辟一个立宪派的天下，他授意蔡锷“运用滇军，兼并川鄂，雄踞长江上游，以观天下之变”。蔡锷的军政府虽然在省内并吞了革命派的滇西军政府，在省外还派兵到贵州消灭了那里的革命派势力，又派兵到四川，在川西南扫荡下层群众的“同志军”的力量，但是梁启超的希望没有能实现。蔡锷渐渐控制不了部下的各抱野心的军人。贵州的唐继尧固然已不受他节制，他在云南也受到部下的两个师长的挟持。所以人们说：“蔡锷形同傀儡，而当权者为李鸿祥、谢汝翼”。李、谢二人都在日本士官学校毕业，参加辛亥革命起义时是营长，起义后迅速升任为师长。滇西的张文光因为李、谢二人的排挤，不安于位，在1913年5月自请解职，在他快要离开腾越时，唐继尧、谢汝翼派人把他杀死在澡塘里。这年冬天，蔡锷也被迫离开云南，他只当了两年云南都督，一些新起的封建军阀代替了他的位置。

浙江省也是由革命产生了以立宪派为都督的新政府。革命派的光复会在浙江影响较大，但自经1907年秋瑾、徐锡麟的失败后消沉下来了。1909年后，有些老光复会员又在浙江活动起来，他们除了像过去一样联络会党分子外，又加强了同军界的联系。新军第二十一镇所属第四十一协驻在杭州，在辛亥革命前夕，它的团、营级军官都表示赞成革命。11月4日，即在武昌起义后二十多天，这些军官领导全协士兵发动了起义。浙江巡抚增韫被俘，镇统、协统逃跑。这次起义并不是光复会有组织地准备的，参加起义的军官们也只是看到大势所趋，想从革命中找个人的出路。起义的第二天，就由地方士绅们把当时在上海的汤寿潜请来，当了都督，宣告革命的胜利和军政府的成立。

汤寿潜原来是浙江省谘议局的议长，又是正在修建的沪杭甬铁路的总理。他是请愿立宪运动中的一个知名人士。在一些光复会会员和参加起义的军官们的会议上讨论都督人选时，和秋瑾合作过的会党头子认为汤寿潜曾赞同杀害秋瑾，不应当推他当都督。一个在起义前夕参加光复会的知识分子坚持推汤寿潜，他说：“湖南焦都督就职三日（其实是十天——引者）即被推倒，舆论颇多批评，浙省若再演倒督恶剧，国人将视光复义举为争夺权利，有碍革命进行”。这是说，如果浙江由类似焦达峰的人当都督，将难免“再演倒督恶剧”；也就是说，从湖南的立宪派人篡夺革命果实的悲剧所取得的教训，是本来应当把政权交给立宪党人。但是手里没有军权的汤寿潜上台后两个多月就自动辞职了。都督的位置辗转落到了朱瑞的手里。此人在起义前是新军第四十一协的一个标统（团长），他利用参加起义而使自己上升为实力人物。

在浙江省省城起义后，全省十一个府相继成立军政分府。把持各军政分府的，有的是旧军官，如宁波是原第四十一协的协统（旅长），有的是当地的地主绅士，也有原来和光复会有关系的会党头头。鲁迅那时正在绍兴，他描写绍兴光复时的情形说：“我们便到街上去走了一通，满眼是白旗。然而貌虽如此，内骨子是依旧的，因为还是几个旧乡绅所组织的军政府，什么铁

---

陈恒安：《贵州军政府枢密院电稿摘述》。《辛亥革命回忆录》第六集，页271。

新加坡《国民日报》，《记云南张君文光死事》。转引自《云南贵州辛亥革命资料》，页126。

褚辅成：《浙江辛亥革命纪实》。《辛亥革命资料》第七册，页156。

路股东是行政司长，钱店掌柜是军械司长……。这军政府也到底不长久，几个少年一嚷，王金发带兵从杭州进来了，但即使不嚷或者也会来。他进来以后，也就被许多闲汉和新进的革命党所包围，大做王都督。在衙门里的人物，穿布衣来的，不上十天也大概换上皮袍子了，天气还并不冷。”绍兴先是本地士绅成立军政府，然后从省里来了王金发的军队。王金发是和光复会有关系的一个会党头子，所以鲁迅文章中说他是“绿林大学出身”。他当上了“王都督”以后，完全溶化在旧势力中间，说不上是革命派了。但他仍不容于省里的当权势力，不久后他被朱瑞所杀死。

在四川，情形复杂得多。

前面说过（见第二十二章第四节），在武昌起义前，四川已发生资产阶级立宪派领导的争路权的运动，这是进步的爱国群众运动。四川总督赵尔丰拘捕了为首的九个绅士，并在省城内造成了屠杀群众的惨案，这样就激起了全省各地的“袍哥”为主力的群众性骚动。资产阶级革命派也乘机进行活动。

分散在省城和各地的同盟会会员虽然不少，但他们并没有形成有组织的力量。成都的新军第十七镇有一个排长叫夏之时，在日本留学时加入过同盟会，回国后仍和同盟会有联系。11月5日，他在成都东南约五十里的龙泉驿鼓动了几个排的士兵宣布革命，夏之时被推为革命总指挥。他们往东经简阳、乐至、安岳、潼南而奔向重庆。有一些参加同盟会的知识分子在重庆城里活动，里应外合，把夏之时的部队迎入城里。这样就在11月22日光复了川东的这个重要城市。在这里成立了中华民国蜀军政府，军政府都督是同盟会会员，原任中学堂监学的张培爵，副都督是夏之时。蜀军政府的宣言文告完全是用同盟会的主张。这个军政府虽然渐次把统治权扩展到了附近若干州县，但还不是一个全省的政权。

在重庆蜀军政府成立后五天，省城里也出现了政权的更替，但这里一点也没有革命气息。四川总督赵尔丰在10月30日已把扣押起来的立宪派绅士们释放出来。这些绅士们得到自由后立即发表《告全川人民请停止战斗》宣言，他们说，由于政治局势已发生很大变动，向外国借款筑路的合同当然作废，所以保路同志会的预定目的已经达到，“现在惟应力返和平，以谋将来之幸福而已。若犹冒进不止，必至使祸毒日延日广，大局日坏日甚，川人身家之灾，愈久亦愈惨，则岂当初之宗旨哉！”在群众的斗争已经远远超出“保路”的范围的时候，立宪派绅士想以这种呼吁来熄灭革命的火焰，当然没有任何效果。各路保路军继续紧紧围困着成都城。赵尔丰看到自己已经没有任何方法控制四川的局面，就和立宪派绅士们进行谈判，在有利于自己的条件下把政权转让给这些绅士们。11月27日，赵尔丰发出文告，说是“特与将军、都统、提督军门、司、道以下各官，绅商学界诸人，协商一致，以四川全省事务，暂交四川谘议局议长蒲殿俊，设法自治。”就在这一天，成立了“大汉四川独立军政府”，这个军政府的文告中说：“基于世界之公理，人道之主义，组织共和宪法，以巩固我大汉联邦之帝国”。既说是“共和”，又说是“帝国”，这是最明显的君主立宪派的口吻。军政府的都督由蒲殿俊

---

《朝华夕拾·范爱农》。《鲁迅全集》第二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56年版，页282。

《四川保路运动史料》，页489—490。

同上书，页509。

同上书，页511—512。

担任，而副都督是赵尔丰的亲信，新军第十七镇统制朱庆澜。这实际上是立宪派绅士和封建势力的联合政府。为了使赵尔丰愿意出让政权，蒲殿俊等绅士还同意赵尔丰带兵到川西打箭炉（今康定）去“办理边务事宜”，并承担给以兵饷和行政经费。不但如此，他们还同意，在宣布四川独立后，赵尔丰可暂不离开成都，“以便（新政府）遇事商求援助指导”。赵尔丰的这一着是很狡猾的，他把烫手的栗子交给立宪派绅士，而使自己处于超然地位，还可以根据局势发展，在可能时重新取回出让的政权。他的这一着又有对付奉朝廷之命率军入川的端方的作用。端方的军队这时已到达重庆、成都之间的资州（今资中），朝廷默许他到达成都时接替赵尔丰的职位。不过在成都宣告独立的后一天，资州发生兵变，端方的脑袋被士兵们砍掉了。

蒲殿俊只当了十天都督。12月8日蒲殿俊检阅巡防军，在赵尔丰唆使下，士兵当场哗变，散到全城各处抢劫。当时在成都的郭沫若在他的回忆录中描写说：“在兵变后的几天，成都城完全是无政府状态。”驻扎在城外凤凰山的新军，有一部分被调进城弹压，但他们一进城也跟着一起抢劫。城里“各街的江湖，各街的流氓”组织成了所谓“自卫团”，既参与抢劫，又自称“保卫街邻”，捉拿满身载着赃物分散的士兵。接着各县的“保路同志军”也成群结队地拥入成都。

郭沫若这样描写“同志军”的军容：“所谓同志军，有一部分是平时的土匪，有一部分是各地的乡团。大部分的鸟枪、梭标、牛角叉、铁锤、铜锤、铁铜、铜铜，虽然陈腐一点，但总还是军器，但有的却拿着锄头、挡耙、扁担、镰刀，”以至“把一把菜刀绑在竹竿头上”。这些同志军本来是由于立宪派绅士们倡导保路运动而唤起来的，但它起了远远超过绅士们预期的作用。郭沫若指出：同志军手里的可笑的武器事实上是“推倒了赵尔丰的原动力，杀死了端方的原动力，乃至葬送了清庭的原动力”。但是这时没有人能够领导这种自发的力量。立宪派的绅士固然不能，在四川活动的资产阶级革命派也领导不了，不能赋予这种自发的力量以明确的斗争目标。自发的群众无秩序地拥进成都城里，自己也不知道究竟要干什么。

在这种无政府的状态下，蒲殿俊的政权垮了台，朱庆澜因为指挥不动新军，跑掉了。赵尔丰虽想乘机复辟，也做不到。

成都有一些知识界中的同盟会员，在蒲殿俊的政权成立时就开会发宣言反对，现在是他们上台的好机会来了。问题是他们依靠什么力量。立宪派的失败的经验使他们看到必须有实力，但也使他们不敢号召群众力量。他们投身到了一个拥有实力的叫做尹昌衡的当权者的身旁。此人是日本陆军士官学校的第六期毕业生，在日本时参加过同盟会，因此算是同革命有点因缘，但正如郭沫若所说：“他不是立宪派，也不是革命党，他只是有兵权在手里实力派”，“他那时在任陆军小学校的校长，陆军学生们便成为他的爪牙，同时因为他又是陆军的先辈，所以四川的军界大都愿意受他的指挥。”尹昌衡乘此时机攫取了都督的宝座，而以立宪派绅士的领袖人物之一，原谘议局

---

同上书，页 504。

《反正前后》。《沫若文集》第六卷，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8 年版，页 251。

同上书，页 252。

同上书，页 253。

《反正前后》。《沫若文集》第六卷，页 256。



的副议长罗纶为副都督。同盟会会员董脩武、杨莘友等人在他的政府中担任要职。这个政府形式上好象是实力派军人和立宪派、革命派的联合政府，但它其实是从革命风潮中产生的反革命政权。在这个政府中的立宪派已不成其为立宪派，革命派也不成其为革命派，他们一致拥戴尹昌衡这个实力人物，因为只有他有能力稳定秩序，镇压那些使地主、资产阶级如此惶恐不安的自发的群众力量。尹昌衡的政府成立后一方面杀掉了赵尔丰，一方面发出了“坚决镇压破坏分子”的文告。它用镇压和收编的双重方法把在成都和省内各地的同志军平息了下去。

剩下的问题是如何对待重庆军政府。当时在四川也象其他有些省一样，群雄蜂起，同时并列着许多都督，但在省城外最重要的是重庆的军政府。成都方面用军事威胁和政治谈判终于使重庆方面让步。1912年3月，重庆的蜀军政府取消，都督张培爵到成都取得了个副都督的名义，副都督夏之时卸任出洋。于是四川在一场资产阶级革命运动的风潮后终于统一到了代表封建地主、买办的军人尹昌衡的手里。不久后，尹昌衡为另一军人胡景伊所排挤，那是实力派互斗，同辛亥革命无关了。

在最早换旗号的湖北和湖南这两个省份中，革命派的起义胜利后，立宪派都被邀参加政权，这个事实大大地鼓舞了各省的资产阶级立宪派。他们本来以为，向清朝朝廷请愿、要求，是进入政权的方便道路，现在他们发现，在新的形势下，完全可以利用革命而进入政权。有个历史学家在评论辛亥革命时写道：“还有一件大可注意的事，就是各省的响应独立，虽由革命党人运动发难，而各省谘议局的立宪党人，无不加入革命动作。除了他们的言论指导者梁启超，尚在海外发‘虚君共和制’的议论以外，国内立宪派的人物，或任革命政府的民政长（如汤化龙），或任革命政府的都督（如谭延闿），或任其他职务，竟没有一省的立宪党人与革命党作敌对行动的。”现象确是如此，但只说出这种现象，并没有表明立宪派在革命中所起的真正作用。

中国的地主阶级具有丰富的政治经验，在长期的封建时代中，他们不但积累了许多镇压农民革命的经验，也积累了许多篡夺农民革命果实的经验。资产阶级立宪派同地主阶级联系密切，他们很多人是从地主阶级脱胎而来的，他们继承了地主阶级的政治经验，并且把这些经验和从西方资产阶级学来的一些东西结合起来。他们在辛亥革命中处于一种很有利的地位，一方面他们没有当权，很容易把自己说成是赞成革命；一方面他们又不是那种“初出茅庐”的年青的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革命家，很容易得到一切旧社会势力的信任。他们就是利用这些条件而成为辛亥革命中的重要角色。在上一节所说的湖南和贵州，立宪派充当杀戮革命派的刽子手；在这一节所说的云南、浙江、四川，立宪派抢先使革命的果实落到自己手里，甚至抢先充当革命的领导者。

但是资产阶级立宪派毕竟不能成为一个独立的政治力量。实际上是封建地主阶级和买办阶级利用立宪派来欺骗革命派，并且利用他们的手来攫取革命的果实。看到革命浪潮汹涌难挡，封建地主阶级和买办阶级就后退一步，让资产阶级立宪派暂时站到第一线去起抵制革命的作用。某些拿到了一省政权的资产阶级立宪派人士虽然野心很大，但他们的政权并不能较久地保持，

---

《四川保路运动史料》，页 513。

李剑农：《最近三十年中国政治史》，太平洋书店 1933 年版，页 188—189。

就因为地主阶级和买办阶级在革命中并没有受到任何损伤，他们卷土重来，需要更强有力的工具，资产阶级立宪派的政权也就被他们抛开了。云南的蔡锷虽然有军权，但也免不了这种命运，浙江的汤寿潜，四川的蒲殿俊就更不用说了。

四川的情形最足以表明资产阶级立宪派在革命中所起的作用。他们开始是因为同封建统治势力有利害冲突而想利用群众的力量，但他们所唤起来的群众运动却使他们吓破了胆。他们被封建统治势力利用来作为结束革命的工具。他们所主持的政权只能是短促的、过渡性的，过渡为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反动的、合乎地主阶级和买办阶级需要的军阀政府。

### （三）套上革命外衣的军阀和流氓政客

在陕西和山西，革命后的政权直接落到类似于前面所说的从云南到贵州的唐继尧、浙江的朱瑞和四川的尹昌衡那样的军人手里。在革命前他们在军队中有一定的地位，他们沾过革命党的边，靠革命而起家，成为割据一省的当权者。

陕西的新军第三十九协的下级军官和士兵于10月22日在西安起义（和长沙起义同一天），协统手下的一个参谋官张凤翔成了大统领（以后和别省一样，改称都督）。他是日本士官学校第六期毕业生，虽加入过同盟会，但随即脱离，并没有参与革命活动。在就任都督后，他以原谘议局副议长郭希仁作为谋士。在陕西，有些知识界同盟会会员进行活动，领袖人物是井勿幕，他们对新军的起义，起了推动的作用。但在新成立的省政权中，他们没有什么地位。陕西还有一个特点，就是哥老会的势力很大。张奚若有个回忆录写了当时的情形。张奚若是陕西同盟会会员，在起义胜利后从外省回到西安，他写道：“到了西安之后，最感到意外的是除了张凤翔之外，所有要位都在不识字的哥老会人手中，……张凤翔没有实权，财政和兵权都在哥老会手中。”井勿幕等人原来和哥老会有许多联系，但这时当权了的哥老会头子已不把革命派放在眼里。张奚若说，他在西安待了两三个月，很失望，“同同盟会的人谈，大家都认为革命失败了。”这些同盟会分子曾利用哥老会群众所具有的革命性，但没有能力领导这些群众，克服由于胜利和当权而在他们身上滋长起来的弱点。井勿幕等人寄希望于黎元洪和黄兴，想“请他们派一支革命军来陕西驱除哥老会势力”，当然这只是幻想。张凤翔既利用了哥老会的势力，以后又伺机杀死了几个不听他话的哥老会头子，逐渐把哥老会的力量改编成为七个旅又一个独立团，这样他就成了控制陕西的实力派。

陕西省独立后，山西巡抚陆钟琦害怕波及山西，命令新军第八十五标从太原出发，去防守河东。这个标的第二营官兵多有受同盟会革命思想影响的。他们领到子弹后，在10月28日夜里首先发动起义，占领巡抚衙门，枪杀了陆钟琦和协统谭振德。城里还驻有新军第八十六标，标统阎锡山采观望态度，没有让他的部队参与起义。起义胜利后，军界人士和绅士们在谘议局召开会议，讨论成立新政府。由于立宪派人士、省谘议局议长梁善济的提议，阎锡山被推为都督。他是张凤翔同期的日本士官生，也曾在同盟会里挂过名。当时人记载说：“晋省自光复后，军政府一切计画及筹款事宜，阎都督必先商之梁君善济，斟酌再三，然后开议”。十月下旬，清朝官军攻入娘子关，占领太原后，梁善济又倒到清朝官方那面去了。阎锡山向进攻的清军求和不成，采取了逃避战斗，保全实力的政策，放弃太原，带领部队仓皇逃往晋北。清朝虽然夺回了山西省会，但是山西各处仍有群众性的自发的起义行动，有些同盟会会员也坚持进行了斗争。依靠这种革命形势，阎锡山终于使袁世凯承认他为山西都督，在1912年4月回到太原。此后他成为从北洋军阀时期直到蒋介石国民党时期长期统治山西的土皇帝。

资产阶级革命派中的人物是很复杂的。有些城市中的流氓头子也混入了革命队伍。在上海、福州、广州，地主阶级和买办阶级利用这种挂着革命招

---

张奚若：《回忆辛亥革命》。《辛亥革命回忆录》第一集，页154。

郭孝成：《中国革命纪事本末》第二编，页204。

牌的流氓政客做他们的代理人，乘着革命的浪潮，攫夺了权力。

在上海这个敏感的城市，革命的消息引起了强烈的反响。没有一家报纸敢违反群众的情绪而刊载革命失利的消息，如果刊出这样的消息，报馆立刻就受到群众的包围和责难。在帝国主义势力直接控制下的“租界”以外，清朝在上海的驻军只有淞沪巡防营等少数部队。这些部队的统领看到大势所趋，也不敢公开采取反对革命的立场。但是革命派向来只是把上海作为向全国其他地方进行活动的一个据点，并没有在这里做过群众组织工作。11月3日，带有自发性的以帮会力量为主体的群众起义攻占了江南制造局，由此上海就宣布了光复。同盟会会员陈其美（即陈英士）是上海帮会集团（所谓“青帮”）的一个头子，他又得到商界的领袖李平书（即李锺珪）等人的支持，一跃而成为上海军政府都督。陈其美还对江、浙两省抱有野心，但他并不去同已经在革命风潮中控制了这两省的旧势力作斗争，却把光复会著名领袖陶成章看做眼中钉。陶成章虽然有缺点，然而不失为一个忠诚的资产阶级革命家，12月，他在上海遭到暗杀。暗杀的主使人是陈其美，执行人是蒋介石。当时蒋介石是陈其美的部下，又是租界捕房的包探头目、著名流氓黄金荣的门徒。

在福建，革命的果实也落到了有同盟会会籍的流氓政客手里。福州在光复时，当地的新军和旗兵（满洲军队）进行了激烈的战斗，满洲人将军朴寿战死，闽浙总督松寿自杀。12月5日成立的新政权表面上看来完全是由同盟会掌握的。都督府大纲规定：“都督府以都督一人、参事员十人组织之，概由中华同盟会推举”。担任都督的孙道仁是驻福建的新军第十镇统制（师长），他在起义前三天参加了当地的同盟会组织。担任参事员的十个同盟会会员中为首的是彭寿松，其人本是缉捕局局长。他既是同盟会福建支部的主持人之一，又另组了一个名为福建军警同盟会组织，这是旧式的帮会组织。彭寿松原来就是个帮会头子，他把城市中的流氓势力组织在自己周围。手里有军队的孙道仁在夺取政权前匆忙地加入同盟会，就是为了要使自己有一点革命的色彩，并取得彭寿松的流氓势力的合作。光复后不久，同盟会福建支部和福建军警同盟会宣布合并，由彭寿松担任会长。政权机关的参事会改组为政务院，政务院的总长仍是彭寿松。以孙道仁和彭寿松为首的政府，除了改变旗帜以外，并没有什么新气味。所以，这个政府刚成立不久，就觉得有必要发布这样的通告：“照得本军政府在闽起义，历经宣布树立共和政体宗旨，想尔等人民均所周知，现在假定设立省政府，（意为设立临时的省政府——引者）一切办理进行方针，仍以蕲达共和目的为准。查有少数之人，妄滋疑虑，散布谬言，甚至胆敢指本军政府办理方针与所宣布树立共和宗旨不合。……此等造谣生事，自示之后，悉应息绝，否则自干咎戾，本军政府决不姑恕。”

广州的独立是广州的绅商们在12月9日宣布的。在这天以前，省城以外各地打着革命旗号的军队（当时通称为民军）纷纷起来，都有奔向省城来夺权的趋势。广州的绅商们十分惊惶，他们在谘议局开会，决定“宣布共和独立”，并且请求两广总督张鸣岐担任都督。张鸣岐拒绝，他和其他一些主要官员都逃跑了。于是绅商们又决定请在香港的同盟会的名人胡汉民来当都

---

郑祖荫：《福建辛亥光复史料》，福建建国出版社1942年版，页62。

《福建辛亥光复史料》，页89—90。

督。半年前，同盟会曾经用武力夺取这个城市，遭到惨败，现在却由绅商们打开城门向革命派举起欢迎的旗帜了。胡汉民在 10 日到广州就任都督。绅商们本来以为有个革命党名人当都督，可以使各路民军安定下来，但他们立刻发现，胡汉民不过是个没有实力的空头革命家。各路民军的头子抱着个人野心，带领所部，纷纷进入广州，他们完全不受胡汉民的控制。其中最强的是陈炯明。他曾是广东省谘议局的议员，加入同盟会后，参与黄花岗起义之役，临阵脱逃。以后他到惠州一带联络帮会组织，自成一军。在广州，他和其他民军头子组成军团协会，他当会长。广州绅商看到陈炯明是个实力派，就把他推举为广东省的副都督。胡汉民在都督位置上只坐了一个多月，就辞职跑了。陈炯明继任都督。他利用军团协会的力量排挤胡汉民，而在他当了都督后立即解散了军团协会，并运用各种权术使各路民军的头子互相猜忌，逐一地解散了这些民军。陈炯明固然算是列名同盟会内的革命派，但实际上他的政权不过是广东绅商利用来结束革命形势，稳定原有的社会秩序的工具。

以上这几个省都是套上革命派外衣的军阀和流氓政客在革命的浪潮中上升为当权派，这是各省风云中的第三种类型。

#### (四) 旧巡抚穿上了新都督的外衣

还有第四种类型，那就是原来的当权者，即清朝的地方的军政长官，在当地的绅士的拥戴下，摇身一变，变成了新政权的首脑。

在武昌起义的影响下，江西九江的新军中的一些下级军官和兵士企图响应起义，但他们没有领袖，就请五十三标标统（团长）本来同革命毫无关系的马毓宝当领袖。有了湖北的黎元洪的先例，马毓宝同意了。于是他就成了宣布独立的九江军政府的都督。这是在10月23日，武昌起义后十三天。江西省城南昌的绅士们看到形势紧张，为了防止发生革命，劝告清朝巡抚冯汝骥宣布独立，但他不敢做这样的“大逆不道”的事。10月31日驻南昌的新军兵士和陆军小学、测绘学堂的学生们宣布起义。于是绅商兵学各界代表人士开会集议，推举新军第二十七协协统（旅长），也和革命党毫无关系的军人吴介璋为大都督，成立江西军政府。他们把原巡抚冯汝骥恭恭敬敬地送出了南昌。军政府通令全省说：“各道府厅州县所属各官，仍著照旧视事。……所有民事、刑事暨习艺所、监狱、学堂，一切地方行政，均著照常办理。”也就是说，行政制度、官员、社会秩序一切照旧。

在这个军政府成立十天之后，由于军界内部的倾轧，吴介璋的都督位置坐不稳了。测绘学堂教员彭程万当了都督。拥戴他的人声称是黄兴在武昌委派他当江西都督的。但他没有军队，所以他只在都督宝座上坐了九天。九江的马毓宝率兵到省城，受到绅商的欢迎，彭程万只好辞职，马毓宝成了全省的都督。

属于这一类型最有代表性的是江苏和广西两省，这两省都是由清朝的巡抚，本省最高的军政长官宣布光复。

在苏州的江苏巡抚程德全10月26日报告北京清朝政府说：“自武昌失陷，苏省人心惶惶，谣言四起，既虑革党之构煽，又防伏莽之窃发”。他接受当地绅商领袖的要求，11月5日在巡抚衙门前挂上一块“民国军政府江苏都督府”的招牌。巡抚改称都督，革命算是完成。既然巡抚已经革了命，就不准别人革命了，所以这个新都督第一批发出的告示中说：“照得私藏军火，军法应干斩决；苏省独立告成，防范尤宜严密”。程德全是个善于投机的官僚。1900年义和团战争时，他以候补知县的身分在黑龙江，对于占领齐齐哈尔的俄国侵略军殷勤接待，侵略军对他很满意并表示信任。他在官场上由此发迹，一步步升到江苏省的巡抚。在辛亥革命中他摇身一变又成了民国创立时的一个要人。

广西各地会党力量很多，在革命风潮中，他们纷纷起来进行武装活动。巡抚沈秉坤同其他官员和谘议局的绅士们商议，决定抢先宣告独立。11月6日夜里，他们在桂林城里竖起几百面黄旗，上写“大汉广西全省国民军恭请沈都督宣布独立，广西前途万岁”二十四字，第二天，这个清朝的巡抚就成了谘议局公推的都督，他宣布：“改巡抚衙门为军政府，改谘议局为议院”。但沈秉坤没有掌握军权，三天之后都督职位被广西提督陆荣廷夺去，陆是一

---

郭孝成：《中国革命纪事本末》第二编，页21。

《辛亥革命江苏地区史料》，江苏人民出版社1961年版，页49。

同上书，页63。

郭孝成：《中国革命纪事本末》第二编，页185。

个地方实力派。

安徽和山东也属于这一类型，但局势的发展有一些曲折。

在安徽的省城安庆，11月8日，由谘议局的绅士们宣告独立。安徽巡抚朱家宝当都督，谘议局长夔以珩当民政部长。安庆的军界和知识界中有些同盟会的革命分子，他们不承认这个军政府，推出了留日士官学生王天培当都督。朱家宝表面上退让，但迅速地组织力量赶走了王天培。革命派在安庆没有实力，就去江西请求援助。从九江来的军队和本地的军队在安庆互争雄长，造成了混乱的局面。朱家宝的都督也做不成了。绅士们一时甚至找不出一个可以当都督的人来，他们组织了一个“皖省维持统一机关处”作为临时行政机关。终于他们找到了一个可以当都督的人，那就是在上海的孙毓筠。此人是安徽人，清朝大学士孙家鼐的侄孙，在日本留学时参加同盟会，1906年回国在南京被端方逮捕，态度立刻软化，投靠官方。虽然如此，革命派仍然承认他是老资格的同盟会员。这样的“革命家”当然是地主绅士们所可以接受的。12月下旬孙毓筠到安庆，以他为首的政权其实还是旧军人和地主绅士的政权。当时安徽省城以外各地已成立了好几个军政分府和类似的机关，它们都拥有武力，以革命的名义各自割据一方。它们的头领有真革命党，也有假革命党。为了发号施令，造成统一局面，在省城里有一个以假革命党为首的政权对于旧官绅来说，自然是有利的。

济南绅商学各界人士，11月5日在谘议局开会，讨论“预备独立”。山东虽然有些同盟会员在活动，但并没有形成有组织的势力。他们也有人参加谘议局的这次会议。会议的决定是请求巡抚孙宝琦宣布独立。孙宝琦向北京政府报告说：“闻谘议局集会时，激烈党已形暴动，昌言即日宣布独立。经和平党劝解，改为劝告政府，以冀转圜。”所谓“和平党”就是指上层的立宪派绅士。孙宝琦决定接受“和平党”的请求，11月13日宣布：“山东全省人民，自今对于清朝，断绝一切之关系”，“以山东全省加入中华民国军政府”。他在同一天电告北京朝廷诉述他的苦衷：他已被推为“总统”，“坚辞不获，且恐别滋事端，权宜俯允，冀保一时治安。世受国恩，形同叛逆，万死奚辞，惟有静候朝廷处置”。袁世凯当时已控制北京政权，正竭力保持他在北京的势力，所以除了直隶、河南二省仍在他直接控制之下以外，又出兵山西占领太原，对于山东的即使形式上的独立也是不甘心的。他派了官员去协助孙宝琦，11月24日，孙宝琦宣布取消独立。因此，山东又回到了清朝的旗帜下。

---

《孙宝琦九月十六日致清内阁电》。见《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一期，页125。

郭孝成：《中国革命纪事本末》第二编，页231。

《孙宝琦九月二十三日致清内阁电》。《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一期，页128。

## （五）“不准革命”

广大的贫苦农民群众和城市贫民群众在辛亥革命中是重要的角色。他们的革命力量虽然没有能充分发挥出来，但如果不存在这种力量，各省的“光复”不会这样迅速地实现。同时，因为这种力量并没有能充分发挥出来，所以各省在宣布共和胜利声中，革命的果实都落到善于随机应变的旧势力的手中。

资产阶级革命派所散布的革命思想，他们所发起的革命斗争，不能不在社会最基层的被压迫群众中引起强烈反响。革命动乱的时间越是延长，在广大基层群众中郁积着的反帝国主义和反封建主义的积极性就会愈加迸发出来，以至完全搞乱现存的社会秩序，这是各地方的地主绅商所最害怕的。许多地方的起义的枪声一响，甚至起义的枪声还没有打响，原来的君主立宪派绅士们就表示赞成革命，地主阶级、买办阶级的代表人物和清朝的军政官员也摇身一变主张民主共和，其根本原因就在于他们懂得，为了制止下层群众的真刀真枪的革命，不这样做是不行的。鲁迅在以辛亥革命为背景而写的《阿Q正传》这部小说中，特别写了“不准革命”一章，深刻地反映了历史真实。赵太爷、赵秀才、假洋鬼子等等，都不准下层群众革命，并为此迅速地设法弄了一个表示革命的“银桃子”挂在自己身上。

为了发动革命斗争，资产阶级革命派需要从下层群众中找力量，但是在他们感到已经取得胜利的时候，就不再理会这种力量，甚至也加入了不准下层群众革命的行列。

从河南省的情形可以看到，资产阶级革命派虽然在一定程度上诱发了下层群众的革命热情，但并不能深入地、持久地进行组织和动员的工作。

开封、洛阳等地的知识界中有不少同盟会会员，他们主要通过办学校来传播革命思想，发展革命组织。在武昌起义后，他们也曾想依托新军军官的力量举行起义，但没有成功。当时的一个同盟会会员在他的回忆录中说，河南的同盟会组织在辛亥年前本已在新军中建立了一些联系，但是在袁世凯重揽大权后，“倾向革命的带兵官多踌躇不前”，这是因为他们以为袁世凯当权就是汉族人当权，而且“袁世凯又是河南人，在军政界中不免沾亲带故，封建观念也就从中作祟”的原故。由于新军军官们不愿参加起义，同盟会组织“不得不转而依靠绿林力量和地主武装”。

11月下旬，同盟会河南组织计划发动一次进攻洛阳的行动，主要想依靠在嵩县的羊山占山为王的绿林的力量，他们为首的叫王天纵。嵩县的一个小学堂堂长石言是同盟会会员，他在豫西绿林中颇有声望，经过他的关系，同盟会组织派了在河南府中学堂当教员的刘春仁上羊山。刘春仁向王天纵和他的弟兄们宣说孙中山的革命主张，武昌起义的情形，以及这次攻取洛阳的计划。和刘春仁一起上羊山的吴沧洲回忆说：“听了刘的讲话。他们都欢天喜地谈开了。有人说：‘先杀洛阳知府，再杀河南巡抚，赶走北京皇帝，孙文坐了天下，我们都要当官，没有人敢说我们是土匪啦！’有人说：‘六哥（指王天纵）当了都督，我们就可以出头啦！’”他们从这种认识出发，同意和同盟会合作进攻洛阳。由于清朝官方已经增兵防范，这次军事行动没有发动

---

吴沧洲：《河南的两次军事行动》。《辛亥革命回忆录》第五集，页369。

同上书，页363。



起来。

在洛阳地区有一个名为“在园”的农民组织。建立这个组织的是住在洛阳东关下园的南大定，他是个菜农，并以染布为副业。他的住处同河南府中学堂相近，这个中学堂的教员和学生中有不少同盟会会员。他因此受到了革命思想的熏染。他在下园创立的这个组织渐渐扩展开去，不但在洛阳城四关，而且在洛阳以外，直到伊川、孟津等县境内有了这个组织。它的基本群众是农民，下园农民参加的达百分之七十以上。有些知识界中的同盟会会员也参加了它的活动。在小资产阶级革命分子的影响下，南大定领导的这个农民组织确定以推翻清朝为奋斗目标。但是这个组织的性质基本上仍是一个旧式的江湖会党，所以它也叫大刀会或小刀会。接受新成员时采取“摆堂”的仪式，饮血酒宣誓入盟。首领是“大哥”，以下依次排下去，直到“老十”。各地组织，每月逢三、六、九或二、五、八等日集会，练习武功。“在园”组织的声势越来越大，引起了清朝官方警觉。1911年洛阳知府察知“在园”组织有在洛阳发动起义的苗头时，立刻向省里告急。从开封派来了军队实行镇压。南大定被捕，英勇不屈地就义。许多参加“在园”活动的积极分子或者被捕，或者逃亡，组织受到了严重的摧残。这事发生在武昌起义的前夕。

同盟会组织在11月下旬约定王天纵的部队进攻洛阳时，也同时发动了参加过“在园”组织的农民群众。但是没有任何同盟会会员继承南大定把这里的农民运动坚持下去。这次进攻洛阳的计划流产以后，“在园”这个农民组织消失了，这里的农民和资产阶级革命派的联系也断绝了。

至于王天纵的那支部队，它以后活动在豫西一带，曾同陕西军政府所派一度打出潼关的张钊部队合作。在全国政权被袁世凯篡夺以后，羊山下来的大部分力量被编入分驻豫西各地的地方武装，称为镇嵩军。原来在河南的一个同盟会会员刘镇华任豫西观察使兼镇嵩军统领，他利用这些武力作为资本，投靠和效忠袁世凯，成了一个封建军阀。王天纵的几个大弟兄当了这军军阀的爪牙。王天纵本人被召到北京，当了袁世凯手下的官员。这种情况表明，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革命派虽然用革命呼声唤起了由破产的游民而变成的绿林好汉们，却不可能引导他们在革命的道路上继续前进。

河南是在袁世凯控制下一直没有宣告独立的一个省。至于那些宣告独立的各省，在革命胜利的欢呼声中，下层群众所遇到的也是“不准革命”的禁令，这种禁令甚至是伴以武力镇压的。

在动乱程度最大、历时较久的四川，下层群众的革命力量所起的作用最明显，遭到革命后的新当权者的镇压也最厉害。在其他各省，都在革命过程中出现了农民群众和城市贫民的不同形式的革命骚动。对于这些大量出现的、分散的、小规模革命骚动，要一一加以叙述是不可能的。这里举几个典型事例也就足够说明问题了。

江苏省城是和平光复的。但江苏各地却并不那么和平。

在扬州发生了以孙天生为首的城市贫民和兵士的武装起义。孙天生本是扬州的手工业工匠，失业后流亡到上海，接触到革命党。他在革命潮流高涨

---

杨依平：《略谈“在园”活动》。同上书，页375—381。

扬州师范学院历史系编的《辛亥革命江苏地区史料》（江苏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中有《孙天生起义调查记》一篇，这篇调查是访问了五十余位当年亲历扬州光复的老人后写成的，执笔者是祁龙威。同一书中还有其他几篇有关的记载。

的时候回到扬州，利用江湖会党关系，把驻防当地的旧式绿营军中的一些士兵鼓动了起来。在 11 月 7 日（苏州光复后两天）他率领域外的士兵们，杀官起义，鼓噪入城。许多城市贫民和游民聚集到他的周围。几个小时内，起义者摧毁了城内的全部统治机构。他们打开盐运使的库房和大清银行，让群众来分取银钱，又打开监狱放出了狱囚。第二天，孙天生以扬州军政府都督的名义发布告示，宣布三年不完粮，诸捐杂税全免，还禁止商人抬高米价肉价。没有知识界的人参加他领导的革命，为他写告示的是个做古董买卖的小商人。新都督孙天生身缠白绸，骑马巡街，并且传见巨商富户。

封建性的盐商在扬州势力很大。恶霸、豪绅多半同盐商相勾结。他们本已准备象苏州一样地实行和平光复，孙天生的行动打乱了他们的部署。他们一面假意同孙天生商谈合作，一面散布孙天生是“冒充革命党”的流言。同时，由商会会长周树年出面邀请在镇江的徐宝山带兵来扬州。徐宝山本是盐枭头目，受清朝招安为缉私营营长。由于他凶狠残暴，绰号“徐老虎”。这时镇江已经光复，原新军第十八协的一个营长当了镇江的都督。徐宝山的部队原封不动地保存着，但已算参加了革命。他很想乘革命之机捞个地盘称雄一方，周树年的邀请正合他的意。扬州有些地主和商人不信任他，责问周树年说：“孙天生是假革命，徐宝山是否真革命？”但是周树年和其他巨绅豪富觉得孙天生比徐老虎更可怕一些，宁愿承认后者是“真革命”。徐宝山的军队进入扬州后，杀死起义军民七十余人，孙天生也被捕杀。徐宝山成为扬州军政分府的都督，周树年等人筹饷供养他。

苏南的无锡、常熟、江阴三县的边界地区在 1911 年发生“千人会”的农民起义。这年七月里这个地区大雨成灾，被剥削的饥饿农民起来夺取地主绅商囤积的粮食。在抢米风潮中产生了千人会这个秘密组织。武昌起义的风声传来，农民中间传说：“皇帝已经没有了，租米可以不交了”，千人会渐渐公开活动。三县交界处方圆二十里范围内的贫苦农民纷纷参加这个组织，他们宰猪喝血酒结盟，盟辞的主要内容是：“同心抗租，临阵退缩者当众处罚”。在江苏省城和平光复后，这三县也迅速成立了由地主、资本家、旧官员组成的新政府，无锡军政分府的首脑是一个官僚地主家庭出身的同盟会会员。这些新政府都采取保护地主阶级、反对造反的农民的立场，它们催迫农民照常交租。12 月间，常熟的军警下乡到王庄逮捕了千人会领袖人物周天宝。千人会以锣声号召群众集中到王庄，捣毁了王庄的几个恶霸地主的住屋和他们所开设的商铺，并且在王庄城隍庙里成立司令部，张贴出都督孙二、孙三和军师樊文涛的布告。孙二、孙三都是兼做裁缝的贫苦农民，樊文涛是穷苦塾师。

这时，江苏省境内自称都督的到处都有，但千人会产生的贫苦农民的都督是不被承认的。无锡、江阴、常熟三县的新政权，在苏州和上海的军政府的支持下派兵围剿千人会。手中只有锄头、钉耙、鱼叉、鸟枪的农民群众遭到了惨酷的镇压。千人会失败了。在群众的掩护下，孙二、孙三、樊文涛始终没有被捕，但是他们的声音再也听不到了。

还可以拿山西省东南部的长治、高平的干草会为例。干草会是当地农民自发的组织。“群众手持木棒，随带干草，黑夜行路，手持火把”，因此称

---

《辛亥革命江苏地区史料》有《千人会调查记》一文及其他几篇有关资料。这篇调查记是 1960 年扬州师范学院中国近代史乡土资料调查队进行调查后写的，执笔者是祁龙威。

据 1962 年出版的《山西文史资料》第四辑中的《长治、高平的干草会》。

为干草会。武昌起义、太原起义的消息传来后，两县的各乡干草会“用鸡毛传信，沿村传送”，号召会众，集合起来，要求免粮免税，并且放火烧毁了许多大地主的家。这时两县还是清朝的旧县官。不久，民国的新县官上任，地主们向县里省里控告干草会。官方根据他们的控告进行镇压。各乡被认为是干草会头头的人，很多被捕，受到酷刑，被判罚款，有的还被杀头。

## （六）交战与议和

前面已经说过（见第二十三章第四节），在袁世凯的军队占领汉口和汉阳以后，武昌军政府接受了袁世凯的停战建议，先是两个三天的武汉地区停战（12月3日晨到9日晨），接着是包括全国各省的十五天的停战（12月9日到24日）。

除武汉以外，发生战争的地区，主要是北方的山西、陕西，南方的皖北和南京。

清朝的两江总督驻南京。在江西、江苏、安徽三省都已宣告对清朝独立后，两江总督张人骏只剩下南京一个城。这时南京城里有江防营、缉私营、巡防营共四十多个营的兵力，其中主要的是江南提督张勋所统的江防兵二十营。由于张勋坚决主张效忠清朝，张人骏不敢接受南京绅士们提出的宣告独立的请求。南京本来还驻有以徐绍桢为统制的新军第九镇，张人骏担心新军中官兵有革命倾向，在武昌起义后，把第九镇全部调离南京城。第九镇的司令部移驻到南京城以南四十多里的秣陵关。徐绍桢本不是个主张革命的人，但看到大势所趋，决定站到革命方面来。11月8日他指挥所部进攻南京，失败了。他的部队退集镇江一带。驻镇江的第九镇第三十五标的兵士们已先一日（9月7日）宣布起义，成立了军政府，营长林述庆当了镇江都督。徐绍桢到上海和各方面联系，决定成立江浙联军，再次攻打南京。

江浙联军的总司令由徐绍桢担任。参加联军的除徐绍桢的部队外，有镇江的林述庆的部队、苏州程德全派出的刘之洁统带的部队、从浙江来的朱瑞统带的部队，还有从上海吴淞来的黎天才的数量很少的部队。他们参加作战各有自己的打算。清朝朝廷曾指派当过两广总督的岑春煊以宣抚使名义到四川去，岑春煊从广东把黎天才部调到上海准备做随他入川的卫队。武昌起义发生，岑春煊放弃了入川的打算，这支部队在上海无所依归。黎天才参加进军南京不过是想乘机捞一把，找个出路。江浙两省派出的军队也都是为了扩充势力。各个部队在作战中并不能很好地协同合作。就是原来属于第九镇的军官林述庆，现在也自立门户，不愿受徐绍桢的节制。但是南京已是一座孤城，进攻的联军兵力大于守军，优势是在联军这方面。从11月22日起经过十天的战争，联军分路占领了南京城外各个据点。张勋无力抵抗，南京的美国领事为他出面求和。在议和的条件尚未商定时，张勋率所部逃出了南京城，渡江到浦口往北走了。两江总督张人骏和城内其他主要官员也都逃走。这一天12月2日，是武昌宣布停火的前一天。

在皖北有一支由一些同盟会的革命分子领导的淮上军。在安徽省城宣布独立后几天，淮河南岸的寿州（今寿县）发生了起义，为首的是同盟会会员，曾经留学日本的张汇滔和省谘议局议员王庆云。在占领寿州后，他们以原来组织的民团和一些会党力量，再加上收编了当地的部分清朝官军，组成淮上军，分路进兵皖北各地。张勋逃出南京北走的途中，遭到占领了凤阳、蚌埠等地的淮上军的截击。淮上军企图消灭张勋的部队，没有成功。张勋到达徐州，在袁世凯的支援下扩编队伍，盘踞在那里。由张汇滔率领的一支淮上军向皖西北地区推进，先后占领了颖上（阜阳）、太和、蒙城、涡阳、亳县等地，他们还准备乘胜进军河南省，由豫东的沈丘、淮阳等地攻向京汉铁路中段地区，以扰乱湖北清军的后路。袁世凯看到这种情形，就命令河南布政使兼武卫军左翼长倪嗣冲进攻皖西北。12月10日倪嗣冲夺占太和。虽然武汉

方面已和袁世凯商定从 12 月 9 日起全国停战十五天，但倪嗣冲仍继续进兵阜阳，这里是颍州府城。淮上军据城坚守，经过三天激战，敌军攻进城内，张汇滔率军突围。淮上军死于此役的有五百多人，被俘三百人。倪嗣冲除把这三三百被俘人员枪杀外，还把阜阳城内所有不是本地口音的人一律当“乱党”杀死。倪嗣冲自己是阜阳人。在攻占阜阳后，倪嗣冲接着又从淮上军手里夺取了皖北其他许多地方。在 1912 年以后，倪嗣冲成为统治安徽的军阀。淮上军领袖张汇滔在上海被人暗杀，暗杀的指使者就是倪嗣冲。

北方的陕西省和山西省，在宣布全国停战以前和以后都有战争。袁世凯在提出全国停战时表示，陕西和山西是不算在内的。

陕西省的军政府组织了东路军，由张钫统率，在 11 月中旬夺占潼关，进入豫西地区。袁世凯派赵倜率领名为毅军的部队在豫、陕边境同张钫部反复交战。张钫还得到了豫西的王天纵的部队配合。12 月中旬，全国已经停战的消息传来，张钫派代表到敌营去议和，代表们都被杀。战争仍然继续进行。终于在 1912 年 1 月 20 日，赵倜的毅军占领了潼关。张钫的陕西军队被击溃，因而西安以东的通道完全向敌人敞开了。同时，西安还受到从西面来的威胁。在陕西宣告独立后，清朝朝廷任命在甘肃平凉的满洲官员升允为陕西巡抚，驻兰州的陕甘总督长庚拨给他一部分精兵，并且派陕甘提督张行志率兵和他配合，分路攻入陕西境内。不顾外边的停战协议，升允攻到乾州，张行志攻到凤翔。陕西军政府在作战中主要靠哥老会的力量。由于哥老会的弟兄们死守硬拚，使敌人没有能占领乾州和凤翔。但是在 1912 年 2 月上旬敌人占领了醴泉，并进逼咸阳。在东西两面形势危急的情况下，以张凤翔为首的陕西军政府有过放弃西安，退到陕南的打算。最后，由于全国政权已经落到袁世凯手里，张凤翔在陕西的地位为袁世凯所承认，升允和张行志的部队才退出了陕西。

太原在 10 月 30 日成立了军政府后，清朝朝廷派新军第六镇的统制吴禄贞率部由石家庄向西攻打太原。吴禄贞是日本士官学校第一期中国学生。他虽没有参加同盟会，但有资产阶级革命的倾向。由于他花钱贿通了庆亲王奕劻，所以能够挤进为袁世凯的亲信所把持的北洋六镇。但是第六镇的军官们几乎都是袁世凯系统的人，吴禄贞并没有能真正掌握他的部队。第六镇下辖两个协，第十一协在武昌起义后拨给了荫昌，随着他南下。吴禄贞带到石家庄的只有第十二协。他派人同山西军政府暗中联系，11 月 4 日他同阎锡山在娘子关秘密会晤，商定合作，共组燕晋联军。吴禄贞还同驻冀东滦州的第二十镇统制张绍曾一向互通声气，他的计划是以燕晋联军和冀东的军队一起进兵北京。袁世凯对吴禄贞早已抱有戒心，把他看做是必须铲除的异己分子。为此，他派人以重金购买了吴禄贞所亲信的卫队长。11 月 6 日的夜间，吴禄贞被这个卫队长杀死。接着，滦州的张绍曾也被清廷调离军职。

吴禄贞死后，袁世凯改派北洋新军第三镇统制曹锟及所属第五协协统卢永祥进攻山西。12 月中旬，曹锟、卢永祥的军队攻陷娘子关，并且进占太原。与此同时，晋北的大同也发生战争。在大同的同盟会支部领导下，11 月 30 日发动起义，成立了大同军政府。清廷从直隶派出部队围攻大同。以续桐溪为首的革命派分子坚守大同四十多天，弹尽援绝，放弃了大同。清军占领太原和大同，都是在全国停战的协议成立以后。曹锟、卢永祥的军队在占领太原后，还北到忻县，南到临汾，以“剿匪”名义镇压各地的革命力量。

从以上所说的情形可以看到，袁世凯提议停战议和，是为了麻痹对方、

束缚对方的手脚，但并不妨碍他自己在需要的时候动用武力。当时，在南方已经宣告独立、主张共和的十二个省内反对议和，要求北伐的呼声很高，有的省还出动了北伐的军队。虽然有些呼声不过是空喊，有些所谓北伐军并不真是打算北伐（例如云南唐继尧就是以北伐军的名义进入贵州，霸占贵州的），但是如果战争的状态继续保持，从南方各省总会有些军队由各种不同动机出发而侵入到仍在袁世凯控制下的北方几个省来。用停战议和的空气冲淡北伐的呼声，这对于袁世凯是极为有利的。

在独立的各省中当权的，除了虽不能彻底进行民主革命但坚持实行民主共和政体的革命派以外，是些穿起革命外衣的君主立宪派绅士、旧官僚、旧军阀、流氓政客。他们都已经把宝押在民主共和上，因此他们也坚持清王朝必须下台，国家必须得到民主共和的形式，只有这样，他们才能作为建立民国的功臣和元勋而保证他们的权力和地位。但是对于他们说来，革命和战争状态愈早结束愈好。如果能不经过战争，而在谈判桌上得到一个民主共和国，那是再好也没有的了。所以袁世凯抛出来的停战议和的诱饵对他们是十分可口的。

11月9日，湖北的黎元洪通电各省，要求派代表到武汉来举行会议组织临时中央政府。同时江苏、浙江、上海三个都督也在11月11日共同发出号召，要各省代表到上海集会。结果，有几个省的代表到了武汉，多数省的代表集中在上海。在上海的代表们成立了一个“各省都督府代表联合会”。由于湖北军政府方面以首义的资格力争以武汉为中心，上海的联合会在11月23日决定搬到武汉。11月30日，代表们在武汉开始集会。这时，冯国璋的军队已经占领汉口和汉阳，正在炮轰武昌，所以会议躲到了汉口英租界，在一家洋行里举行。会议虽然通过了一个《中华民国临时政府组织大纲》，但并没有根据这个组织大纲产生临时大总统，组成临时政府。会议只是重申了在上海已经作出的决定，说是各省“公认湖北军政府为中央军政府”，要黎元洪“以大都督名义，执行中央政务。”这样的决定实际上是适应于袁世凯的要求而作出的。在袁世凯通过汉口英国领事向湖北军政府提出停战三天的同时，也提出了长期停战的问题。英领事把这个信息传达到在汉口英租界内的各省都督府代表会议，并且说，黎元洪须能代表各省，方能议及长期停战。因此，使黎元洪具有“执行中央政务”的身份，正是为进行和议创设前提。

各省代表会议在汉口开到12月7日。会议决定接受袁世凯所提出的在第二个三天停战后，继续在全国范围内停战十五天的建议，并同意袁世凯派唐绍仪为代表同黎元洪或者他的代表“讨论大局”。他们还确定了和平解决的四个条件，这就是：“一、推倒满洲政府；二、主张共和政体；三、礼遇旧皇室；四、以人道主义待满人。”有的记载说，会议还有这样的决定：“如袁世凯反正，当公举为临时大总统”。根据其他记载，会议虽然没有明确地作出这样的决定，但是与会的代表们对这点是有默契的。正因为已经有了这样的决定或默契，当然就更不急于成立临时政府了。

而且在成立全国政府的问题上，在长江下游三都督和湖北军政府之间还

---

刘星楠：《辛亥各省代表会议日志》。《辛亥革命回忆录》第六集，页244。

同上书，页246。

张难先：《湖北革命知之录》，页391。

张国淦：《辛亥革命史料》，页282。

有矛盾。江苏、浙江、上海三个都督，一个是旧巡抚（江苏程德全），一个是立宪派（浙江汤寿潜），一个是流氓政客（上海陈其美），他们虽然同黎元洪没有什么原则问题上的对立，但是他们主张在上海开各省代表会议，是有他们的野心的。会议虽然从上海移到了汉口，但每省仍留下一两个代表在上海。正在汉口会议举行期间，12月2日，江浙联军攻占了南京，这就大大提高了这三个都督的发言权。4日，他们嗾使留在上海的各省代表开会，程德全、汤寿潜、陈其美这三个都督也参与会议。这次会议决定以南京为临时中央政府所在地，并且推举黄兴为大元帅，黎元洪为副元帅。他们把黄兴当作一张牌打出来，是利用他作为革命党领袖的声望来压倒具有“首义”资格的黎元洪。事实上，黄兴在汉阳战败以后到了上海，手中没有一兵一卒，所以他表示推辞。

由于武昌处于对方的炮口之下，黎元洪无法反对以南京做临时政府所在地。同时，黎元洪还遭到另外一个失败。袁世凯派的议和代表虽然到了武汉，但是和议却没有能在武汉举行。黎元洪所指定，各省一致同意的议和代表是伍廷芳。伍廷芳在上海，表示不愿意离开。特别是为这次议和拉线的英国人也主张在上海租界里举行和议。对此，黎元洪也无法反对。但是对于以黄兴为大元帅，他提出了抗议，表示不能承认。

在汉口和在上海的各省代表，12月11日都到了南京。江苏、浙江、上海三个都督在最初召集这些代表时，是要求各省的都督府各派代表一人，各省的旧谘议局也各推代表一人。因此，出席会议的各省代表，多半是立宪派的人物和投革命之机的政客。这些代表中也有同盟会会员，但他们在成立中央政府的问题上并没有独立的主张。例如在汉口开会时担任议长的是老同盟会会员谭人凤，他坚持主张要成立临时政府只能以黎元洪为首脑。

12月14日，各省都督府会议在南京开始举行。会议决定根据在汉口通过的临时政府组织大纲选举临时大总统。但这时从武昌传来消息，说是袁世凯的代表唐绍仪在武昌向黎元洪表示，袁世凯也主张共和，而且唐绍仪即可到上海同伍廷芳开议，于是会议又决定，暂缓选举临时大总统，由大元帅暂时担任大总统的职权。黎元洪一派的人反对把黄兴摆在黎元洪之上，而黄兴自己也力辞，于是12月17日，会议又把这两张牌颠倒了一下，让黎元洪当大元帅，黄兴当副元帅。但是所谓大元帅、副元帅都不过是个名义。各省的代表实际上是在等待唐绍仪和伍廷芳在上海会议的结果，把大总统的职位空下来留给袁世凯。

12月25日，孙中山从国外回到上海，局势发生新的变化。

## 第二十五章 以孙中山为首的南京政府

### （一）孙中山就任临时大总统

宣统三年（1911年）三月的广州起义（即黄花岗之役）遭到失败后，孙中山仍继续在美国各地华侨中宣传革命。闰六月十七日（8月11日）他在的一封信中说：“现时各省民心切望革命军起，以救彼等脱离清朝之苛政者，已若大旱之望云霓；而十八省之新军，亦多倒戈相助。……吾党无论由何省入手，一得立足之地，则各省望风归向矣。”但他没有料到两个月后，他所希望的胜利就在湖北省会开始了。他在美国中部科罗拉多州的旅途中，从报纸上看到了“武昌为革命党占领”的消息。孙中山后来在他的回忆革命经过的文章中说，当时他如果经太平洋回国，二十多天就可以到上海，但是他认为，他应该“先从外交方面致力，俟此问题解决而后回国。”他又认为，外交方面的关键是在英国。因此他从美国到了英国。这时外国报纸上已经有中国革命胜利后，共和国的首任总统将由孙中山担任的说法。他在英国为阻止四国银行团对清朝政府的巨额贷款进行交涉，并且想同银行团商谈革命政府借款的问题。英国方面表示，不再贷款给清朝政府，至于革命政府，那要等正式成立后才能开议借款问题。孙中山又从英国到法国，然后登轮回国。12月25日他到达上海，已经是武昌起义后两个半月了。

孙中山是第一个提倡在中国通过革命实行资产阶级理想的人，他为此已经坚持不懈地斗争了十多年。从1895年起，他被清朝政府通缉，从此他不可能回到国内活动。虽然他没有直接参加，但是人们都不能不承认，武昌起义的胜利和各省的迅速响应是以孙中山为首的革命党人多年间的革命宣传和革命斗争所结出的果实。孙中山是作为公认的革命领袖而回到国内的。

孙中山回国受到了热烈的欢迎。但是就在革命党人中也有人不同意他回国，例如坚持主张黎元洪担任临时大总统的同盟会会员谭人凤就以为孙中山最好还是在海外活动。谭人凤的自传说，他当时的主张是“黎既冒首义功，自应俾之过渡”。这实在是一种奇怪的逻辑。他又认为，“中山不悉国内情形，临时政府初起事艰，决难胜任，不如以全权大使历聘列强，备为异日正式选任。”

革命势力由于孙中山的回国而有了一个有力的中心人物，这使反对革命的方面感到震惊。袁世凯派到上海进行和议的代表唐绍仪在12月27日电告北京的内阁说：“默察东南各地民情，主张共和，已成一往莫遏之势”。“孙文来沪，挈带巨资，……声势愈大。正议组织临时政府，为巩固根本之计。且闻中国（指清政府——引者）商借外款，皆为孙文说止各国，以致阻抑不成”。

当孙中山快要到达上海的时候，许多报纸说，他带来了“巨资”，支助革命军。孙中山在他自传中这样说：“予甫抵上海之日，同志之望我者以此，中外各报馆访员之所问者亦以此。予答之曰：予不名一钱也，所带回者，革

---

《复美国某埠华侨郑泽生信》。《孙中山全集》第一卷，页533。

《建国方略》。《孙中山选集》，页209。

谭人凤：《石叻牌词叙录》。见《近代史资料》1956年第三期，页59。

郭孝成：《中国革命纪事本末》第三编，页7。



命之精神耳！革命之目的不达，无和议之可言也！”

但是和议已经在 12 月 28 日在上海开始。

袁世凯派出议和的全权代表唐绍仪，是上一世纪七十年代的留美学生，在袁世凯手下任职多年，1900 年后在清朝先后任外务部、邮传部的侍郎、奉天巡抚、邮传部尚书。他既是袁世凯所信任的官员，又是个老留学生，因此被派为代表。袁世凯还派了各省籍的官员和名流多人随同唐绍仪南下。唐绍仪谈判的对手伍廷芳，也在上一世纪七十年代留学英国，曾在香港充律师，又做过清朝的修订法律大臣、会办商务大臣、外务部和刑部的侍郎，并且担任过两任驻美国使臣。他第二次出任驻美公使，1910 年初回国后，住在上海，和立宪派的张謇等人接近。武昌起义后他宣布赞成共和。伍廷芳有几个参赞，汪精卫是其中的一个。前面已经说过（见第二十三章第三节），汪精卫在北京出狱后已为袁世凯所雇佣，他是随着以唐绍仪为首的代表团一起到上海的，但是到了上海以后，却又一变而成了南方代表伍廷芳的参赞。由于他既同袁世凯关系密切，又被认为是同盟会的革命家，所以他在议和进行中起了重要的作用。

代表袁世凯的唐绍仪急于要求南方，也就是革命方面承认停战状态继续保持下去，虽然事实上在安徽、陕西、山西等地主要由于清朝军队发动进攻，还有战事。南方认为，既要停战，就不应有例外的地区。唐绍仪接受了伍廷芳的建议，双方通知交战地区的军队一律停战。伍廷芳接受了唐绍仪的主张，在预定的停战期满后继续停战七天（1911 年 12 月 24 日到 31 日）。

唐伍间的上海会议所讨论的并不只是和战问题。袁世凯在会议开始时通电各省说：“此次派唐绍仪赴上海议和，实为商谈改革政治问题。本大臣向来坚持君主立宪政体，即英、德、法、俄、日本，亦均赞成君主而反对共和。故此次上海会议之结果，可预料其决无改为民主之理。”维持清朝皇室而实行君主立宪，这是袁世凯公开表示的政治主张。但是实际上他并不想维持清朝，而是要取而代之。他的代表唐绍仪显然摸透了袁世凯的用心，在会议上表示，不但他自己不反对共和立宪，而且似乎袁世凯也并不反对，只要袁世凯能够当上总统。唐绍仪还表示，现在的问题只在于“宜筹一善法、使和平解决，免致清廷横生阻力”，“使清廷易于下台，使袁氏易于转移”。

12 月 20 日的会议上，唐绍仪提议，由南北各省，加上内外蒙古、西藏，各推代表，举行“国民大会”，来决定君主或民主的问题。这就是他所说的“和平解决”善法。伍廷芳表示同意。这两个官员，尽管各自作为一方的代表，但是他们本来气味相投，当然很容易得到一致的意见。清朝朝廷，经过御前会议讨论后，12 月 28 日发布谕旨，同意上海会议上两个代表的协议。

但是对于上海会议达成的这个协议，在已经宣布共和的各省的当权派以及集合在南京的各省都督府代表们中间，引起了疑虑和反感。这是因为：第一、袁世凯虽然再三要求停战，却乘机派兵侵入山西、陕西，这使人们认为他是实行“南和北战”的策略，在和平烟幕下争取时间，加强他在北方的地位，以便进一步用武力对付南方。如果再要推举代表召开新的会议，那就使他得到更多的时间。第二、袁世凯公开主张维持清朝皇室、实行君主立宪，

---

《建国方略》。《孙中山选集》，页 211。

《中国革命记》第十三册《记事》栏，时事新报馆 1912 年 1 月版，页 4。

《南北代表会议问答速记录》，见《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页 77、79。

这就使那些愿意袁世凯来担任民国总统的人们怀疑他是否有此决心。第三、如果还要举行一个新的会议来决定君主或民主的问题，那就是否定了已经在南京召开的各省代表会议的地位。

孙中山正在这时候回国。在他到达上海后四天，12月29日，南京的各省代表会议进行临时总统的选举。与会的有十七省代表，每一省投一票。孙中山以十六票当选，只有浙江省代表没有投他的票。12月31日，孙中山率领一些随员从上海到南京。次日，孙中山就任临时总统，宣告中华民国成立。——这一天就是1912年1月1日（阴历辛亥年十一月十三日）。

前面说过，在孙中山回国以前，各省都督和各省代表会议已经酝酿成立临时的中央政府。但是他们找不出一个公认的有威望的领袖人物，而且他们在企待袁世凯来担任总统，因此，他们只是推举了黎元洪和黄兴做为大元帅、副元帅，暂代临时总统的职权，而这两个人又都没有就职。只是因为袁世凯迟迟不作出最后决定，他们才感到有必要迅速把中央政府成立起来。已经宣布共和的各省各自为政的局面不能长久保持下去，这固然是他们要成立中央政府的一个原因，但是这还不是主要的原因。主要的原因有两点：第一，他们认为，成立了中央政府，才有可能得到外国的“承认”。当时参加革命的所有人，包括真正的革命派，更不用说投机分子了，都把帝国主义列强的“承认”看做是首要的事。第二，他们又用成立中央政府来向袁世凯示威，但并不是同袁世凯决裂，而是企图迫使他早下决心抛弃清皇朝。因此，他们只愿意把新政府称为“临时政府”，孙中山只是临时大总统。孙中山虽然反对用“临时”的名义，但他的主张没有被接受。

孙中山是一个伟大的资产阶级革命家。他不回避他出任大总统所可能遇到的风险，毅然地到南京就职。他在就职宣言中说：“临时政府，革命时代之政府也。”但是他不能不受到弥漫在革命队伍里的那种并不想彻底进行革命，要把总统的职位让给袁世凯的思潮的影响。他的就任大总统誓词中说：“至专制政府既例，国内无变乱，民国卓立于世界，为列邦所公认，斯时文当解临时大总统之职。”他又致电北京的袁世凯，表示自己只是“暂时担任”组织临时政府，并且说，“文虽暂时承乏，而虚位以待之心，终可大白于将来。望早定大计，以慰四万万人之渴望。”

这种情形决定了以孙中山为首的南京临时政府的命运。它只能是一个过渡性的政府，它所担当的任务不是把革命进行到底，而是用妥协的方法来结束革命。

---

《总理全集》，近芬书屋1944年版，宣言页4。

《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页8。

《孙中山全集》第一卷，页576。

## （二）袁世凯在南北议和中的阴谋

袁世凯在 1911 年 11 月 16 日组成以他为首的内阁以后，迅速地把清朝的全部政权、军权掌握在自己手里。摄政王载沣（皇帝溥仪的生父）已不起任何作用，12 月 6 日自请退位。载沣的弟弟载涛是军谘府大臣，又是禁卫军训练大臣，也接着请求解除军职。袁世凯立即以他的亲信徐世昌任军谘府大臣，并且以另一亲信冯国璋来统率禁卫军。残余在皇族手里最后一点军权由此而全部丧失。皇族中有些人如庆亲王奕劻早已同袁世凯相勾结，有些人虽然对袁世凯不满和猜忌，但也只能坐看大权为他所独揽。从皇太后（光绪皇帝的妻子，称为隆裕太后）到所有亲贵，都已只能把希望寄托在袁世凯身上，依仗他来挽救清朝命运。在北京城里的官员们，有些看到形势不妙，弃职离去，留下来的都依附于袁世凯的周围。

袁世凯虽然拥有当时最有训练、最强的北洋军队，但是在全国几乎三分之二的省份已经宣布对清朝独立的情况下，他显然不可能靠兵力来扑灭革命的火焰。当以孙中山为首的南京政府成立时，全国除内蒙古、外蒙古和西藏以外，二十二个省中只有直隶、河南、山东、甘肃、东三省和新疆还没有改换清朝的旗帜。但在这些省份里也存在着动乱的因素。

山东在清朝巡抚孙宝琦取消了独立（见第二十四章第四节）以后，袁世凯派去的官员对革命实行严厉的镇压。济南城里凡剪了辫子的男子都有被拘留的危险。但是山东巡抚已不能完整地统治全省。革命党人在胶东发动起义，占领了烟台、登州（蓬莱）、荣成、文登等地，并在烟台成立了军政府。在胶济铁路东段沿线地区，也有人组织革命军，先后占领即墨、高密、安丘、诸城等地。清军在即墨和诸城实行了残酷的杀戮。

袁世凯以重兵控制的河南省也总是不太平。同盟会组织在 11 月下旬进攻洛阳的计划流产（见第二十四章第五节）后，省城开封学界中的一些同盟会会员又联络了城里的陆军学校学生等力量，准备发动起义。但因为这时正是黎元洪和袁世凯协议停战十五天的期间，他们没有即时发动（由此可见停战协议是起了麻痹革命的作用的）。由于延期，起义计划被官方察觉。在 12 月 23 日这个预定起义日前夕，同盟会会员张锺端等十一人被捕杀，他们大多数是留日学生。死于此役的还有不少不知名的劳动群众。河南的清军在西面同陕西的革命军作战，在南面要保障在汉口方面的清军后路，并防御可能从几个方面来的北伐的革命军。陕西的革命军在得到各地民间的武装力量的配合下一度攻入豫西。豫南南阳、邓州一带也有许多民间武装力量，等待时机，跃跃欲试。从鄂西北出发的北伐军在 1912 年 1 月间攻入河南，占领了新野、邓州、南阳等地。因此如果战事延长，袁世凯对河南的控制是并没有把握的。

统治甘肃的是效忠于清室的陕甘总督长庚，他只能起牵制陕西的革命军的作用。新疆巡抚袁大化仍站在清朝方面。1912 年 1 月 7 日同盟会会员冯特民等人在伊犁地区联络了当地的新军发动起义，成立了都督府。已卸任的伊犁将军广福（蒙古族）被推为都督。因而在新疆形成了两个政权对立和交战的形势。

革命的潮流也激荡到东北三省。早在武昌起义后一个多月，为了给人以独立的假象，奉天（今辽宁）、吉林、黑龙江三省都由清朝原来的军政长官主持成立了所谓保安会。这三个省，特别是奉天省的不少地方，革命党人联合当地的绿林力量举行起义，都迅速失败了；只有在辽东半岛的庄河、复县

一带，起义队伍站住了脚跟，维持了几个月，为首的是在北洋军中担任过协统的蓝天蔚，他号称关外大都督，但他的势力没有能发展到较大地区。虽然如此，关外清军也穷于应付了。

就在北京近畿和直隶省，也埋伏着危机。一些革命派的知识分子为响应武昌起义，在天津秘密成立了北方革命协会。1912年1月2日，在冀东的滦州，新军第七十九标以营长王金铭、冯玉祥等为首的下级军官和兵士们宣告起义，并向天津进兵。袁世凯派出较强的兵力阻击围攻，起义军遭到歼灭性的失败。北方革命协会还在通州、天津等地图谋发动起义，但没有实现。这些情形都表明袁世凯的脚底下是很不安定的。

拿革命方面全部力量来和袁世凯相比，优势是在革命方面。就全国人心向背来说，更是如此。如果已经宣告站在共和方面的十四个省的武装力量，在统一的部署下，目标一致地进行战争，那么，还在清朝统治下的地区内部必然发生更大的动乱，清皇朝连同袁世凯的覆灭可以说是指日可待的。

正因此，袁世凯必须用议和来使革命力量踏步不前，以至向他屈服。

袁世凯的后台帝国主义者极力要阻止革命战争的延长，促成有利于袁世凯的议和。上海的议和会议是在英国人的牵线下开始的。英国驻北京公使朱尔典是实际上的导演。英国在上海的一个商人李德立出面做交战双方的调停者。李德立以传教士身分在中国活动多年，又是英商卜内门公司的代理人，他向来同官场交结，袁世凯的代表唐绍仪到上海就住在他的家里。他还出席唐绍仪和伍廷芳的议和会议。李德立在致黎元洪的电报中说：“战延不和，中国前途，不堪设想。”在会议刚开始时，英、美、德、法、日、俄六国驻上海领事一起到唐绍仪和伍廷芳两人住处，代表他们的政府提出了意见书，意见书中表示：“中国如果继续战争，不特有危于本国，并有危于外人之利益安宁”，因此，“愿两议和使设法将战争早日消灭”。袁世凯之所以能在劣势下取得他所需要的停战，帝国主义列强的支持是一个重要的因素。

有位回忆录作者说：“辛亥武昌起义之后，袁世凯显然抱着这样的态度：一、不赞成革命，二、同意推翻清廷。”这个观察是符合事实的。这就是说，袁世凯要的是推倒清朝由自己取而代之，但决不使它成为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胜利。

当时，袁世凯向人说：他是有“良心”的人，“虽时势至此，岂忍负孤儿寡妇乎”。（孤儿寡妇指小皇帝和皇太后）但谁也不相信他真是要维护清皇朝。他之所以不象革命阵营方面的人所希望的那样，立即把清皇朝搞掉，是因为他不愿因此而在北方造成内部冲突，这种冲突将使他在同南方的力量对比中更处于劣势。他宁愿利用革命形势造成清皇朝不得自动让位的局面，同时又利用清皇朝的存亡问题作为他同革命阵营讨价还价的筹码。革命阵营方面不认为自己有力量推倒清朝，迟迟不成立自己的中央政府而把大总统的宝座留给袁世凯，这显然是极大地鼓舞了袁世凯及其党羽们，使他们相信，再等待一下，革命阵营因为要仰赖袁世凯推倒清皇朝而承认他当皇帝，也不是不可能的。正因此，袁世凯并不急于把大总统的宝座作为南方的礼物

---

曹亚伯：《武昌革命真史》正编，页411。

《中国革命记》第十四册，《记事》栏，页4。

汪彭年：《武昌起义后袁世凯操纵时局的几点见闻》。《辛亥革命回忆录》第六集，页429。

白蕉：《袁世凯与中华民国》。《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页131。

接受下来，而要停战议和，争取一段时间，进行各方面的安排，以实现自己的阴谋。

孙中山被选为临时大总统在南京成立政府，对于袁世凯是一个打击。袁世凯对此立即作出了一系列的反应。

袁世凯打断了唐绍仪和伍廷芳在上海进行的会议。这时他们已经在具体商量如何召开所谓国民会议的问题。袁世凯宣称，唐绍仪超越了自己的职权，达成了他所不能承认的协议。按照袁世凯的旨意，唐绍仪在孙中山就任临时大总统的同一天，即1912年1月1日，辞去代表之职。

1月3日，袁世凯的党羽，冯国璋、段祺瑞等四十八个将领联名电告伍廷芳，声称他们坚决反对共和，拥护君主立宪。所谓反对共和，当然就是反对以孙中山为大总统的南京政府。这是袁世凯发动他的部属对南京政府的一次示威。

1月5日，面对武昌前线的清朝军队从汉阳撤退，接着又从汉口撤退。袁世凯在攻占汉口、汉阳后，已同武昌的黎元洪心照不宣，和平共处。现在在南京的中央政府成立后，他又把军队撤退到离汉口约一百里的孝感，并经过英国人通知武昌方面不得进占汉口、汉阳，黎元洪表示照办。黎元洪虽然口口声声讲北伐，但实际上是越来越被拉拢到袁世凯方面去了。袁世凯加紧在革命阵营中做分化工作，以求孤立孙中山的南京政府。汉阳、汉口的撤兵是这方面的一个明显的行动。

袁世凯还指使在徐州的张勋的部队向南发动进攻以威胁南京。但张勋的进攻不但没有收效，而且在对方的反攻之下，他被迫放弃徐州，退到了济南。张勋的部队不属于正牌的北洋军，战斗力比较差。但他的迅速败退也可证明，用战争解决问题是对革命阵营有利的。

因此，袁世凯仍然主要采用战场以外的方法来对付南京政府成立后的局势。虽然他使唐绍仪和伍廷芳的会议停止下来，但他并不放弃停战议和的旗帜。他自己出面同伍廷芳通过电报继续进行谈判。首先就达成了从1912年1月1日起继续停战的协议。袁世凯和伍廷芳的来往的公开电报中虽然还在谈召开国民会议的问题，但这不过是迷惑人心的烟幕，其实这时谁都不准备召开这样的会议了。实质性的谈判，他们是经过密电来进行的。继续留在上海的唐绍仪也和伍廷芳秘密联系。他们之间谈判的实质问题就是：在什么条件下结束清皇朝，同时取消南京政府，使一切权力都归于袁世凯。同这种谈判相配合，袁世凯的后台帝国主义和他在革命阵营中的朋友们一致动员了起来，从各方面造成南京政府的困难，迫使它只能走到袁世凯所设计的圈套里去。

当袁世凯确实弄清楚了南京政府不可能独立地有所作为的时候，他就反过来对清朝施加压力。1月16日，他以内阁总理的名义提出奏折，竭力申说以现有兵力财力，无法作战，“常此牵延，必有内溃之一日”，而且“彼众若狂，醉心民主……人心涣散，如决江河，莫之能御”。他说，作为总理大臣，他无权决定“帝位去留”的问题，只能要求“皇太后皇上召集皇族，密开果决会议，速定方策，以息兵祸而顺民心”。在提出这个奏折的前三天，他让手下的将领们致书朝廷的亲贵们威胁说：“查亲贵王大臣财货寄顿外国银行者数千百万，若不尽买公债以抒危难，非但财不能保，杀身之祸且在目

前。”

从1月16日起，袁世凯托称生病，不再自己上朝，而由他的内阁中其他成员代表他和朝廷联系。

皇太后召集王公贵族，开了几次御前会议。他们不愿意立即作出使自己退出统治地位的决定。皇族载泽、溥伟等人慷慨激昂地反对袁世凯，斥骂他是“私通革命的奸细”。虽然他们有的只是慷慨激昂的空谈，但毕竟使问题成为僵局。

1月26日，贵族中的少壮派领袖人物良弼在上朝回家时，被人用炸弹杀死。这次暗杀是在京津的同盟会会员组织的，由革命青年彭家珍执行。彭家珍因此英勇牺牲。良弼是禁卫军中的协统。禁卫军虽已由冯国璋任总统，但军官和士兵中很多是满族人，良弼在这里面还有相当的影响。袁世凯和良弼之间是有矛盾的。良弼的命运使那些养尊处优、贪生怕死的王公贵族更不敢出头坚持维持帝制，反对袁世凯。袁世凯利用革命分子的力量除掉良弼，既是清除了一个心腹之患，又是借以恐吓那些王公贵族。对于这些养尊处优、贪生怕死的寄生虫，这一着是起了一定效力的。

也就在1月26日，跟着袁世凯的指挥棒转的将领们联名奏请，吁请皇帝立即退位，确定共和政体。列名在这道奏文中的是二十三天前通电反对共和的原班人马，只除了冯国璋一人，因为他统率禁卫军，不便参与这样的吁请。

到这时，袁世凯的态度是很明确了。清皇朝既已经把袁世凯当做唯一的支柱，除了退位，没有任何别的路可走了。

孙中山在就任临时大总统时，虽然已经承认以袁世凯使清皇朝下台为条件，推他为大总统，但是袁世凯并不打算来当南京政府的大总统。他要求清皇朝和南京政府一起取消，而由他来组织统一南北的全国政府。早在1月16日，他向朝廷提出“帝位去留”问题的时候，他也经过伍廷芳向南京政府提出，在清皇朝退位的时候，南京政府应该立即解散。1月26日袁世凯的将领们的奏文中提出的主张是：“明降谕旨，宣示中外，立定共和政府，以现在内阁及国务大臣等暂时代表政府，担任条约国债及交涉未完各事项，再行召集国会，组织共和政府。”这就是说，在清朝皇帝退位后，袁世凯的内阁还存在，它将是清皇朝合法的继承人，在这样的安排下，南京政府是没有任何地位的。这也就是说，与清皇朝退位同时，南京政府也应该消灭。袁世凯暂时放弃了他当皇帝的想望（他将在三年以后重新谋求实现这个想望），但他要以清皇朝的继承人的身份，而不是靠南方的推戴，取得国家的最高权力。

对此，南京政府表示愤慨。1月27日，孙中山电致各国公使说：“本总统甚愿让位于袁，而袁已允照办，岂知袁忽欲令南京临时政府立即解散，此则为民国所万难照办者。盖民国之愿让步，为共和，非为袁氏也。……袁氏之意实欲使北京政府、民国政府并行解散，俾得以一人而独揽大权也。”

---

同上书，页15。

《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卷174。

白蕉：《袁世凯与中华民国》，人文月刊社1936年版，页19—20。

### （三）南京政府的腰杆不硬

各省都督府代表会议在汉口开会时制定了一个《中华民国临时政府组织大纲》，南京政府的成立，就是依据这个组织大纲。这个组织大纲中只规定有大总统，没有副总统。孙中山就任临时大总统后三天，各省都督府代表会议又作出了添设临时副总统的决定，把在武昌的黎元洪选做临时副总统。

按照这个组织大纲，临时政府在大总统之下只有外交、内务、财政、军务、交通五个部，其人选都由大总统提出。孙中山在组织政府时，为了使各派势力都得到满足，扩大为九部。九个总长中只有两个是资产阶级革命派，他们是陆军总长黄兴，教育总长蔡元培。担任外交总长的王宠惠是美国耶鲁大学 1905 年的毕业生，他在欧洲时虽曾同孙中山接近，参加了同盟会，但他的政治倾向是属于温和的立宪派的。此外六个总长都是立宪派和旧官僚。江苏的立宪派大资本家张謇被任为实业总长，浙江的立宪派绅士汤寿潜被任为交通总长。孙中山原来想让同盟会的宋教仁当内务总长，遭到人们反对，结果由旧官僚程德全担任。财政总长陈锦涛、海军总长黄钟瑛、司法总长伍廷芳也都是原来清朝的官僚。这些总长，还有次长的名单都在 1 月 3 日确定了下来。

黎元洪欣然接受了副总统的职位，但并不离开湖北的地盘而到南京来。那些担任总长的社会名流和旧官僚也一概不来上任。南京临时政府处在风雨飘摇之中，他们是不愿来分担艰巨的。孙中山的主要助手是陆军总长黄兴，他还兼任参谋总长。参加南京政府工作的各部次长和其他职员，固然有些是猎取官职的投机政客，但多数是具有不同程度的资产阶级民主主义倾向的青年人。

临时政府组织大纲还规定设立参议院作为立法机关。参议院由各省都督府所派的参议员组成。这样的参议院在 1 月 28 日成立。这样，这个临时政府的机构就都齐备了。

在 1912 年初到南京在总统府的秘书处担任工作的吴玉章，在他的回忆录中指出：“这个临时政府，既有立宪党人，也有官僚军阀；但革命党人还是占主要地位。它是一个以资产阶级为主体的政权。”就这个政府的领导者和参加工作的多数人员来说，这个判断是正确的。这里还需要补充说，在这个政府的指导思想和行动纲领中，资产阶级革命派的色彩并不多。

在革命爆发前，资产阶级已经在政治上分为立宪派和革命派两个部分。革命一爆发，立宪派纷纷放弃他们的君主立宪的旗号而主张共和，表示参加革命。但是立宪派还是立宪派，他们的主张是绝对避免用革命的方法，而要用改良主义的方法，用向地主买办阶级妥协迁就的方法来实现共和。立宪派的这种主张在以为革命的胜利已经取得，或至少已经在望的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革命派中得到了同情的响应。立宪派和革命派的区别好象已经不再存在，许多革命派分子已经不认为自己同立宪派有什么原则的区别了。形式上是立宪派顺应了革命潮流，实际上却是革命派在思想与政治上在很大程度上为立宪派所同化。南京临时政府这个以资产阶级为主体的政权，可以说是资产阶级革命派和资产阶级立宪派的联合政权，在这种联合中，占优势的思想却是资产阶级立宪派的思想。

这时的同盟会，已经不能作为资产阶级革命派的组织起领导作用。吴玉章指出：“同盟会自广州起义失败以后，即已趋于涣散，而至武昌起义以后，几乎陷于瓦解状态。章太炎说：‘革命军起，革命党消’，这两句话虽是极端错误的，但用来形容当时的情况，倒很合乎事实。”

有些同盟会会员跟在立宪派后面，在同样的乐器上奏同一曲调。例如1911年冬在上海，以伍廷芳、张謇为首发表了一个《共和统一会意见书》，列名为发起人的有些是当时有名的同盟会会员（其中包括已在暗中投降了袁世凯的汪精卫）。这个意见书虽然表示主张“共和政体”，而且主张“即速北伐”，但是表示十分担心民主自由空气盛行，将难以“恢复秩序”，宣言书说：“一紊不复，或久乱不治，纷扰相寻，必致陷于无政府之状态，是共和改造时代之殷忧巨患也。”宣言书又认为战争延长，必然招致列强干涉，“夫欲免列强之干涉，莫利于速期革命之成功。”在革命不过刚刚开始的时候，就惟恐革命过头，认为革命如不速胜必有大祸的说法，不过是上层资产阶级害怕革命，谋求早日结束革命的思想的表现。

有些原来的同盟会会员另组政党。章太炎在1912年初以一部分光复会会员为骨干成立了“中华民国联合会”，不久，这个组织同立宪派的名流张謇、汤寿潜、汤化龙等人 and 旧官僚程德全等人联合成立“统一党”。湖北的一些同盟会会员孙武、张振武等人则拥戴黎元洪成立了具有政党性质的“民社”。章太炎是首先提出“革命军起，革命党消”的说法的人，黎元洪非常赞成这个说法，还发展这个说法而提出“共和国立，革命军消”（见第二十三章第四节）。他们所组织的当然不是以革命为宗旨的党。他们的党是主张同袁世凯妥协的党。

陷于瓦解状态的同盟会，在孙中山回国以前，只是以同盟会本部的名义在上海发表过一篇宣言。这篇宣言虽然说，还要“长驱河朔，犁庭扫穴，以复我旧邦，建立民国，期得竟其始志”，但在它的一大堆华而不实的文词中，对于武昌起义后的形势和同盟会到底要起什么作用，没有作出任何具体论述。当时各种旧势力在社会上制造舆论说，革命党无非是为了做官当权。这篇宣言只是作了这样的辩白：“（革命党人）功成事遂，则散处朝市，或悠悠林野，各得其所”，决不会“傲睨群伦，大执政权，而家天下”。

孙中山回国后，在上海召集党员开会，又发布了一个宣言，这个宣言比前一篇宣言，内容实在一些。它指出，在党员中存在着“意见不相统属，议论歧为万途”，“良恶无从而辨，薰莸同于一器”的状况。它认为，现在“胜败之数，未能逆料，设一旦军心瓦解，民气销沉，当此千钧一发之时，则冒锋镝，捐肝脑为前驱，以争其最后者，舍吾党其谁属”。所以“必先自结合，以成坚固不拔之群”，才能“结纳”、“罗致”各方面的力量。对于“革命军起，革命党消”的说法，这篇宣言进行了驳斥，并且认为“吾党之责任，盖不卒于民族主义，而实卒于民权、民生主义”。这篇宣言虽然提出了要“改造”同盟会，但实际上并没有能做到。南京政府成立后，1912年2月间，同盟会在南京召开会议，通过新的会章，进行选举。孙中山任总理，而被推为

---

吴玉章：《辛亥革命》，页145。

见《中国革命纪事本末》第三编，页76—82。

邹鲁：《中国国民党史稿》第二册，页491—493。

同上书，第一册，页79—81。



协理的二人，一个是黄兴，另一个却是自己根本没有表示要参加而且已另外组党的黎元洪。当时存在着南京和武汉对立的形势，所以同盟会觉得不但要给黎元洪以副总统的地位，还要把他拉到党内来，似乎更好一些。这次改组并没有使同盟会的组织比较健全和坚强一点，就是它的领导机构——同盟会本部也没有真正建立起来。邹鲁的《中国国民党史稿》中说：“是时吾党革命已初步成功。一经公开为政党，一班官僚政客及投机分子纷来入党，而从前同志，有因成功放弃责任者，有因不满所期另组他党者。”但是也应该指出，当时在还处于清朝统治下的各省，在南京和已脱离清朝统治的各省，都有不少参加了或未参加同盟会的有志之士，他们怀着建立一个独立的民主的新中国的善良愿望，进行着斗争和工作，甚至不惜流血牺牲。对于这些积极力量，同盟会本部却并不能领导和组织起来。他们眼看着现实和愿望不相符合，或者逐渐消沉下去，或者终于为旧社会势力所同化。至于在劳动人民群众，主要是农民群众中酝酿着的巨大革命力量，如何发动和组织起来的问题，同盟会在它的宣言和章程中更是丝毫也没有考虑到的。

以孙中山为首的南京政府，没有能力解决它面临的许多困难，处于极其软弱的地位。

孙中山回国之初，虽然宣称：“革命之目的不达，无议和之可言”，但是他在就任大总统时只能承认议和的事实。1月2日他致电袁世凯说：“文不忍南北战争，生灵涂炭，故于议和之事，并不反对”。在袁世凯让唐绍仪辞职后，南京政府仍承认伍廷芳为议和全权代表。袁世凯和伍廷芳通过电报商定继续停战，南京政府也表示承认。

南京政府之所以不能不承认停战议和，是因为它没有作战的能力。各省的军队都在各省的当权派手里。虽然有江西、浙江、广东、广西等省的部分军队由于本省内部矛盾而跑出省来，以北伐的名义来到南京一带，但是，他们只是伸手向南京政府要素粮饷，并不听从南京政府的指挥。作为陆军总长兼参谋总长的黄兴基本上是一个空头司令。南京政府提出了一个六路进军的计划：“以鄂湘为第一军，由京汉铁道前进；宁皖为第二军，向河南前进，与第一军会合于开封、郑州之间；淮扬为第三军，烟台为第四军，向山东前进，会于济南；秦皇岛会合关外之军为第五军，山陕为第六军，向北京前进。一、二、三、四军既达第一目的之后，复与第五、六军会合、共破虏巢”。议和局面既然始终没有破裂，这个看起来很宏伟的计划也就只不过是纸上谈兵。如果和议破裂，能否实行这个计划呢？在南京临时政府陆军部任职的李书城的回忆录中说：“黎元洪认为袁世凯对他有意维护，对袁感激不尽。其他各省都督如谭延闿、程德全、庄蕴宽、汤寿潜、陆荣廷、孙道仁等，各省统兵大将如沈秉坤、王芝祥等，本系清朝大官僚和地方大绅士，在他们看来，拥戴气味相投的袁世凯，自然比拥戴那些素不相识的革命党人要好一些。当时如和议破裂，要他们听革命党人的命令对袁世凯作战，他们很可能是反戈相向的。”

但是湖北的黎元洪、湖南的谭延闿、福建的孙道仁、广西的陆荣廷、沈

---

《中国国民党史稿》第一册，页84。

《总理全集》，文电页26。

《南京临时政府公报》第二号。见《近代史资料》总第25号，页12。

李书城：《辛亥前后黄克强先生的革命活动》。《辛亥革命回忆录》第一册，页201。

秉坤以及其他拥有军队的地方当权派，却又慷慨激昂地致电南京政府，表示他们坚决反对继续停战，坚决主张立即出师北伐。他们以空谈代替行动，而又把议和怯战和由此而来的对袁世凯屈服的责任全部加在南京临时政府的身上。

南京政府一经成立，就不得不呼吁说：“中央财政匮乏已极”。它不可能从各省得到财政上的任何支援。当时海关是由外国人管理的。海关税收中用以偿还外债以后的剩余，是清朝政府的重要财政收入。南方各口岸的海关洋税务司，用维护各国债权为借口，把收入的全部税金控制了起来。南京政府不能由此得到一文钱。南京政府想用发行公债的方法来筹款，也失败了。在别无出路的时候，就只好向外国借债。但外国的银行并不认为南京政府有借债的资格。为了供应军队的粮饷（这是南京政府的主要支出），陆军总长黄兴“只是求助于上海的资本家张謇等暂时应付急需”。经过上海的资本家，南京政府才向日本大仓洋行借到了二百五十万元。到了1912年2月底（这时清朝皇帝已经退位，南京政府即将结束），袁世凯从英、美、德、法四国银行团得到了五百万两的借款，而将其中的二百万两交给南京政府，作为维持费用。南京政府为解决它的财政问题，只能求救于张謇等人，甚至弄到只好分润袁世凯从外国借来的钱这种地步，这样，它的腰杆当然硬不起来。

南京政府存在的三个月期间，发布命令，禁止刑讯、体罚；禁止买卖人口，革除清朝官厅称呼，还宣布学校中一律废除《大清会典》、《大清律例》、《皇朝掌故》、《国朝事实》及“其他有碍民国精神”的科目，小学中废除“读经科”，又发出了一些有关“振兴实业，改良商货”的通告。禁止买卖人口的命令中说：“其从前所结买卖契约悉予解除，视为雇主雇人之关系，并不得再有主奴名分”。承认雇佣关系而废除主奴关系，这是资产阶级的要求。另一通告有关“人权”的命令中说：“自专制者设为种种无理之法制，以凌蹙斯民，而张其毒焰，若闽粤之蛋户，浙之情民，豫之丐户，及所谓发功臣暨披甲家奴，即俗所称义民者，又若薙发者及优倡隶卒等，均有特别限制，使不得与平民齿。一人蒙垢，辱及子孙，蹂躏人权，莫此为甚。”解放这几种人，承认他们享有“对于国家社会之一切权利”，当然是种进步，但以为这样就算实现了资产阶级的平等理想，这不过表现了这些文件的起草者对于在中国社会中大量存在着的封建主义的社会关系视而不见罢了。南京临时政府发布命令中有关农村的只有一条：“所有中华民国元年以前应完地丁、正杂钱粮、漕粮，实欠在民者，皆予除免”。这道命令，如同其他有些命令一样，并没有能实行，但即使实行，也并不能触动农村中的封建关系。

孙中山在南京的总统府设在原来的两江总督衙门，也就是太平天国的天王府旧址。从太平天国到孙中山的南京政府，相距半个世纪。从单纯的农民革命发展到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中国历史大大地跨前了一步。但是对于孙中山的南京政府说来，没有能把千百万农民的反封建斗争积极性发动起来是它

---

《南京临时政府公报》第二号。见《近代史资料》总第25号，页12。

南京政府在一月八日发行一万万元的“军需公债”，所得无几。

《辛亥革命回忆录》第一册，页198。

《南京临时政府公报》第二十七号。见《近代史资料》总第25号，页216。

《南京临时政府公报》第四十一号，同上书，页302。

同上书，页308。

的一个致命的弱点，而这件事是太平天国在有限的程度内做到了的。

#### （四）清皇朝的覆灭和南京政府的结束

1912年2月12日，清朝皇帝宣布退位。由此不但结束了清皇朝二百六十多年的统治，而且结束了二千多年来的皇帝专制制度。这是这场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取得的巨大胜利。

在这个胜利中包含着失败。固然，没有革命浪潮的冲击，清皇朝不可能下台，但是，革命阵营并没有表现出能够用自己的力量把它推翻。操纵着整个局势的袁世凯，在革命方面作出重大妥协让步的条件下，迫使清皇朝自动宣布退位。

各省都督府代表会议早在汉口开会的时候，已经提出了“推倒满洲政府”而“礼遇旧皇室”的原则。以后在伍廷芳和唐绍仪的谈判中，具体谈到了在清朝退位后如何“礼遇”皇室的问题。南京政府成立以后，袁世凯又就这问题同伍廷芳进行洽商。终于，南京的参议院根据袁世凯提出的方案决定了“关于清帝逊位后优待之条件”，其内容主要是，清帝仍旧保留皇帝的尊号，并仍住在宫庭内；民国政府待以外国君主之礼，而且每年供给四百万元的费用；宫内各项执事人员照常留用，民国对皇帝原有的私产特别加以保护。此外，还规定了对皇族的待遇，他们的王公世爵照旧保留，他们的私产一律得到保护。

由于这种荒谬的条件，清朝的统治虽然结束了，但在紫禁城里，仍然合法地存在着一个小朝廷，溥仪仍然住在紫禁城里以皇帝的名义封官授爵，受着一小撮怀抱着复辟清朝的愿望的旧官僚的拥戴。后来，在1924年冯玉祥的军队把这小朝廷赶出紫禁城后，这个小朝廷还继续存在于天津日本租界内。长期间，它成为外国帝国主义和国内野心家制造中国变乱的一个工具。1932年，日本帝国主义把溥仪搬到了长春，建立了所谓“满洲国”。

袁世凯所依靠的是外国帝国主义、是本国的大地主和大买办阶级，他心须使他们相信，虽然他表示赞成共和，但他是清皇朝的继承者，而并不是资产阶级革命的同路人。所以他要如此“好心”地为清朝皇帝和皇族争取到这种优待条件。南方的革命阵营既然不认为自己有力量推翻清皇朝而要借助于袁世凯，他们就不能不接受袁世凯的条件。

混在革命队伍中的伍廷芳、黎元洪之流都极力拥戴袁世凯，他们完全赞成优待清室的条件。黎元洪为此致电伍廷芳说：“优待清室条件，于共和主义，毫无妨碍，敝处极表同情。即令各省反对，亦不过外交之后劲，非与公为难也”。由于这种优待条件明显地同革命宗旨相违背，当时有不少反对的呼声。在黎元洪看来，这些呼声并不是真反对，不过是虚张声势而已。对于各省的当权派所发出的反对呼声，确是可以这样看的。

革命阵营的妥协、让步，还不只是对清室的优待。更大的妥协、让步，是按照袁世凯的意愿在取消清皇朝以后也取消了南京政府。

前面说过，袁世凯在开始胁迫清皇朝退位的时候，已经通过伍廷芳向南京政府提出了在清帝退位后，立即解散的要求。对于这种要求，只有孙中山进行了抗拒。在弥漫着妥协空气的革命阵营中，孙中山处于孤立的地位，因而他的抗拒极为软弱无力。南京政府毕竟还是解散了，不过总算不是像袁世凯所要求的那样立即解散。它在清帝退位后还维持了五十多天。

孙中山在1月18日到20日间，连续有几个电报给伍廷芳，要他向袁世凯方面提出如下三点：“一、清帝退位，政权同时消灭，不得私授其臣民；二、在北京不得更立临时政府；三、各国承认中华民国之后，临时总统辞职，请参议院公举袁为大总统。”在这以前，孙中山表示过，在袁世凯使清帝退位后，他立即辞职，那么为什么这时又提出这三条呢？他向伍廷芳解释说：“前电言清帝退位，临时大总统即日辞职，意以袁能与满洲政府断绝一切关系，变为民国国民，故许以即日举袁。嗣后就历来各电观之，袁意不独欲去满政府，并须同时取消民国政府，自在北京另组织一临时政府。则此种临时政府将为君主立宪政府乎，抑民主政府乎，人谁知之！纵彼自谓为民主政府，又谁为之保证？故文昨电谓须俟各国承认后，始行解职，无非欲巩固民国之基础，并非前后意见有所冲突也。”

孙中山的三条是针对袁世凯而设的防线，但他的防线多么不中用！既然革命阵营是要依靠袁世凯的力量来结束清皇朝，那么，怎么能指望袁世凯不从清皇朝手里取得政权呢？又有什么办法使袁世凯不在北方成立与南京相对立的政权呢？孙中山为了保证南京政府成为统一全国的政权，所能设想的一着棋，就是依靠帝国主义列强的承认。他重申推举袁世凯为大总统的诺言，但他把自己解除临时大总统职位的时候推迟到“各国承认”民国政府之后。他以为，一旦帝国主义列强承认南京政府是统一全国的政权，袁世凯就只好老老实实地来当民国的大总统而不能有什么别的打算了。

袁世凯和北方、南方一切拥护他的人们，都没有把孙中山的三条放在眼里。

以清朝皇太后、皇帝名义发布的退位诏书，是袁世凯委托在上海的张謇起草的。这个文件中说：“袁世凯前经资政院选举为总理大臣，当兹新旧代谢之际，宜有南北统一之方，即由袁世凯以全权组织临时共和政府，与民军协商统一办法”。袁世凯立即以这个退位诏书为根据宣布自己是“全权组织临时共和政府”首领，将他的原内阁中的各部大臣，改称为各部首脑。他发出布告说：“窃念政府机关不容有一日之间断，现值组织临时政府，所有旧日政务目下仍当继续进行……凡现有内外大小文武各项官署人员，均应照旧供职。”

这显然完全违反了孙中山提出上述三条的前二个条件。恰恰是清帝退位时把政权“私授”给袁世凯，恰恰是在北京出现了一个继承清政府并且企图吞并南京政府的“临时政府”。孙中山只好委婉地向袁世凯提出异议：“共和政府不能由清帝委任组织，若果行之，恐生莫大枝节。执事明于理势，当必知此。”袁世凯答辩说，他在北方“维持秩序”，并不是因为清帝的委托，“现在北方各省军队暨全蒙代表，皆以函电推举为临时大总统。清帝委任，无足再论”。这是说，如果接受清帝的委托不算合法，那么还有北方各省军队的推戴，我袁世凯当大总统并不一定要靠南京的选举。

---

孙中山 1912 年 1 月 20 日致伍廷芳电。见《总理全集》，文电页 10。

孙中山 1912 年 1 月 22 日致伍廷芳电。见《总理全集》，文电页 11。

尚秉和纂辑《辛壬春秋》第一上，《辛壬政纪》，页 16。又见《中国革命记》第二十七册。

《辛亥革命资料》第八册，页 187—188。

《总理全集》，文电页 28。

袁世凯 2 月 15 日致南京政府及各省电。《中国革命纪事本末》第三编，页 292。

在革命阵营中的袁世凯的朋友们响起了一片歌颂袁世凯的噪音，似乎靠了这个清朝的内阁总理大臣，革命才终于取得了胜利。他们所制造出来的空气迫使孙中山实践立即辞职让位的诺言。汪精卫是伍廷芳进行和议的一个主要助手。他对孙中山说：“你不赞成和议，是舍不得总统吗？”他邀约了一些同盟会会员发表宣言提出所谓“五不”主义，“五不”的第一条就是“不做官”，借以攻击孙中山：如果孙中山不立即辞职，那就是贪恋做官！

2月14日，孙中山为形势所迫向参议院提出辞职。15日，参议院选举袁世凯为临时大总统。黎元洪又被推为副总统。参议院通告袁世凯的电文中称他为“世界之第二华盛顿，中华民国之第一华盛顿”。

南京政府成立以后，两次呼吁帝国主义列强予以“承认”，列强都置之不理。孙中山不得不放弃了他曾提出过的要等各国承认南京政府以后才辞职的主张，但他在2月14日辞职时申明了三条办法：“一、临时政府地点设于南京，为各省代表所议定，不能更改；二、辞职后，俟参议院举定新总统亲到南京受任之时，大总统及国务各员乃行解职；三、临时政府约法为参议院所制定，新总统必须遵守颁布之一切法制章程”。按照这三条办法，孙中山把他的“辞职”和“解职”分成两件事。虽然他辞职了，但是并没有“解职”，在新选出的临时大总统袁世凯还没有到南京就职以前，以他为首的南京临时政府还是存在着。

袁世凯在南京的参议院选举他为临时大总统后，立即在对内对外文告中自称“新举临时大总统”，并在北京成立了临时政府筹备处。南京政府虽然宣布举行南北统一的庆祝，但是事实上，南京和北京各自存在着一个临时政府，南京政府并没有统一全国。而且就实际情形说，在已经宣布共和的各省中，南京政府也不能统一行使政权。孙中山虽然还没有“解职”，却已是辞了职的临时大总统，他的政府在等待着袁世凯来接受。袁世凯一方面接受了清皇朝的政权，北方各省的军队在他控制之下，一方面又为革命阵营推戴为临时大总统。全部优势到了袁世凯手里。

按照孙中山辞职时的三个附带条件，民国的首都应该设在南京，袁世凯必须到南京来就临时大总统之职。孙中山以为调虎离山，使袁世凯脱离北方的实力根据地，就不至于为害于民国了。他显然过高估计了选择首都所在地的意义。当革命力量不断地向以袁世凯为代表的封建买办势力妥协的时候，中央政府无论设在哪里，其实都改变不了形势。但是这样的条件，袁世凯也不接受。他拒绝到南京来做临时大总统。

南京专派蔡元培、宋教仁、汪精卫等八人组成代表团到北京。他们又让了一大步，不谈首都问题，而只是要求袁世凯南下就职。袁世凯一面盛大地欢迎专使，“恳谈”南下问题，一面密令他的亲信曹锟的部队在北京哗变，劫掠商民，造成混乱，借以证明非由他坐镇北京不足以稳定北方局势。天津、保定也接着发生兵变。外国帝国主义者立刻配合行动，京津一带列强驻军纷纷出动，日本军队且在秦皇岛登陆，形势好象只要袁世凯一离开北京，“内忧外患”马上会接踵到来。

革命阵营中的袁世凯的朋友们齐声为袁世凯帮腔。黎元洪在清朝皇帝还

---

吴玉章、李书城的回忆录，见《辛亥革命回忆录》第一集，页118、200。

《辛壬春秋》第一下，页3。

《南京临时政府公报》第十七号。见《近代史资料》总二十五号，页132。

没有退位时曾主张南京政府和袁世凯“各派代表到鄂，公同组织正式共和政府”，这实际上是主张南京政府和清皇朝同时消灭，并乘机抬高他自己的地位。他的这种意见既未得到南京方面的同意，也不为袁世凯所欣赏。孙中山辞职后，他不再想以武昌做中心，而完全唱袁世凯要他唱的调子了。他在首都应设在什么地方的问题上通电说：“舍南京不至乱，舍北京必至亡。纵金陵形势胜于燕京，犹当度时审势，量为迁就，况利便之势相判天渊乎？”这就是说，如果在首都问题上南京政府不迁就袁世凯的主张，中国一定会亡国！

南京政府再一次让步，承认袁世凯在北京就任临时大总统。3月6日，南京方面提出的办法是，袁世凯致电南京参议院宣誓就职，并且把拟派的国务总理和国务员的名单电告参议院征求同意，然后由国务总理在南京接收临时政府，这时孙中山就解职。对于这种办法，袁世凯当然不反对。

袁世凯身上穿的大总统的礼服，应该由南京政府授与，而不应该由退位的清朝皇帝赐给他。——南京政府所争取到的不过是这一点。

2月14日孙中山辞职时所说三条办法中第三条提到“临时政府约法”，说得很含糊，因为那时约法尚未制定。到了3月11日，孙中山以临时大总统的名义公布了由参议院通过的《中华民国临时约法》。如同毛泽东所说：“民国元年的《中华民国临时约法》，在那个时期是一个比较好的东西；当然，是不完全的，有缺点的，是资产阶级性的，但它带有革命性、民主性。这个约法很简单，据说起草时也很仓卒，从起草到通过只有一个月。”这个约法被认为是在正式宪法制定以前的临时性的宪法。孙中山以为有了这一纸约法，就能控制住袁世凯，保证成立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这又是一个空想。

3月10日，袁世凯在北京宣布就任临时大总统。临时约法规定实行责任内阁制，大总统任命国务总理和各部总长须得到作为立法机关的参议院的同意。3月13日袁世凯任命他的老朋友唐绍仪为国务总理。在唐绍仪到南京提出了各部总长后，4月1日，孙中山宣布解除大总统之职。

从革命中产生的南京临时政府结束了它的三个月的短促生命。在这三个月中，始终存在着南北两个政府的对立。4月2日，参议院按照袁世凯的意愿决定迁往北京。这就最后在形式上也表明了取得完全胜利的是袁世凯。

---

《黎副总统致伍廷芳电》，见《中国革命记》第二十七册《记事》栏，页14。

《黎副总统书牋汇编》卷一，广益书局1914年版，页8。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毛泽东著作选读》下册，页708。

## （五）对帝国主义的幻想的破灭

在南京的临时政府解散，孙中山解职，让位给袁世凯的时候，辛亥革命就宣告结束了。帝制的中国换上了民国的招牌，但是，就建立一个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的目的来说，革命是以失败而告终了。十二年后，1924年孙中山在《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中回顾辛亥革命的教训说：“曾几何时，已为情势所迫，不得已而与反革命的专制阶级谋妥协。此种妥协，实间接与帝国主义相调和。遂为革命第一次失败之根源。夫当时代表反革命的专制阶级者实为袁世凯。其所挟持之势力初非甚强，而革命党人乃不能胜之者，则为当时欲竭力避免国内战争之延长，且尚未能获一有组织、有纪律、能了解本身之职任与目的之政党故也。……夫袁世凯者，北洋军阀之首领，时与列强相勾结，一切反革命的专制阶级如武人官僚辈，皆依附之以求生存；而革命党人乃以政权让渡于彼，其致失败，又何待言！”

站在袁世凯背后的是帝国主义。向袁世凯谋妥协也就是向帝国主义谋妥协，这个结论是正确的。

南京临时政府刚成立时，1月5日以临时大总统孙中山的名义发布了一个对外的文告，其中说：“恐世界各邦或昧于吾民睦邻之真旨，故将下列各条，披沥陈于各友邦之前。我各友邦，尚垂鉴之。”这以下历举了八条，前三条是：“（一）凡革命以前，所有满政府与各国缔结之条约，民国均认为有效，至于条约期满而止。其缔结于革命起事以后则否。（二）革命之前，满政府所借之外债及所承认之赔款，民国亦承认偿还之责，不变更其条件。其在革命军兴以后者则否，其前经订借事后过付者，亦否认。（三）凡革命以前满清政府所让与各国国家或各国个人种种之权利，民国政府亦照旧尊重之。其在革命军兴以后者则否。”这个文告最后说：“民国与世界各国政府人民之交际，此后必益求辑睦。深望各国既表同意于先，更笃友谊于后，提携亲爱，视前有加。当民国改建一切未备之时，务守镇静之态，以俟其成，且协助吾人，俾种种大计终得底定，盖此改建之大业，固诸友邦当日所劝告吾民而满政府未之能用者也。”

这个文件表现了资产阶级革命派对于帝国主义的不切实际的幻想。他们主观上是想使中国独立，能和世界各国平等相处，他们的革命是要推翻帝国主义的走狗清朝政府，但是他们却无条件地把帝国主义者同清朝政府签订的一切不平等条约和卖身契一律承认了下来。对于刚成立的革命政府说来，立即做到废除这一切固然是不现实的，但是他们以为，既然他们保证不损害帝国主义在中国的一切既得权益，帝国主义列强就会来支持他们把中国改造成为一个资产阶级民主国家，这是个幻想。这种幻想迅速地在事实面前破灭了。南京政府不但没有从帝国主义列强得到他们所企望得到的承认，而且经常感受到列强武装干涉的阴影。

害怕帝国主义国家的武装干涉是南京政府向袁世凯妥协的一个重要因素。在南北和谈过程中，袁世凯系统的各地军阀官僚，左一个电报、右一个宣言，都说国事危急，外国干涉的危险迫在眼前，以此来胁迫南方让步。革命阵营中的许多人也竭力渲染这种恐怖。例如由伍廷芳、张謇等和一些同盟会员组成的共和统一会发表的意见书说：“今日列国之对于（革命）军兴，



尚未干涉也，固也。今不干涉之果否可恃，可否持久，智者能测而知之。……彼今之尚未实行干涉者，一则战祸之为日浅也，久乱不治，斯干涉继之矣。……一旦干涉提出，而军国之步调乱矣。”南京政府派到北京请袁世凯南下的以蔡元培为首的代表团，受到了袁世凯和帝国主义的恐吓，电告南京政府说：“北京兵变，外人极为激昂。日本已派多兵入京。设使再有此等事发生，外人自由行动，恐将不可免。培等睹此情形，集议以为速建统一政府，为今日最要问题，余尽可迁就，以定大局。”这就是说：如果一定坚持要袁世凯南下，就难免遭帝国主义列强的武装干涉，因此只能向袁世凯妥协。

南京政府不是靠自己在国内站稳脚跟来使得外国不能不承认，而是想靠帝国主义列强的承认来提高自己在同北方政府谈判中的地位。凭这种姿态，它不可能得到它所渴望得到的承认。在武昌起义后，列强虽然一般地停止了对清朝政府的贷款，但仍应清朝政府的要求而给以少量的贷款。同时，南京政府想要向外国借款来解决它的财政困难，却遭到了各国的拒绝。南京政府不能依靠广大人民自力更生，结果帝国主义就能够用不承认的政策来把它扼杀。

在清皇朝宣布退位，袁世凯接收了北京政府以后，英、法、德、美四国银行团开始同北京政府进行数额巨大的借款谈判，并且在总的协议没有达成以前，先行垫支部分的款项。袁世凯的北京政府之所以能并吞南京政府，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得到帝国主义的财政援助。

孙中山的南京政府所希望得到而没有得到的各国承认，袁世凯的政府得到了。1913年5月2日，美国首先宣布承认中华民国。到了这一年10月6日，国会正式选出袁世凯为大总统的时候，其他列强也宣布承认。他们不愿意承认孙中山的中华民国而只愿意承认袁世凯的中华民国，用意是很明显的。

俄国、日本、英国在承认袁世凯政府时，都附有意在分裂中国领土、加强他们对中国的侵略势力的条件。

利用辛亥革命的形势，沙皇俄国唆使外蒙古的封建领主脱离中国宣告独立。1912年到1913年间，俄国政府同外蒙古擅自订立了一系列的条约，实际上使外蒙古完全落到俄国控制下。对于这种公然分裂中国的行动，袁世凯政府不得不提出抗议。俄国政府拒绝废除它同外蒙古订立的条约。它虽然表示承认外蒙古是中国完整领土的一部分，但要求袁世凯承认外蒙古“自治”。这实际上是俄国承认袁世凯政府的交换条件。

日本利用时机和俄国协力共同加强它们在东北三省的地位，并且和俄国划分在内外蒙古的势力范围。1912年7月日俄密约中规定日本在内蒙古的东部有特殊利益。1913年10月初，日本向袁世凯政府提出了“满蒙五条铁路的修筑权”的要求，这五条铁路中有三条铁路都是以伸展势力到内蒙古东部为目的。袁世凯政府为了取得日本的承认，立即接受了这个要求。

英国在辛亥革命时，正在阴谋控制中国的西藏。1912年8月间，英国公使朱尔典向袁世凯政府提出了实际上是使西藏逐步从中国分裂出去的要求，并且说，中英间应为此订立协定，“然后英国始能承认中华民国政府”。

---

郭孝成：《中国革命纪事本末》第三编，页78。

李剑农：《最近三十年中国政治史》，太平洋书店1930年版，页240。

张忠绶：《中华民国外交史》，页101。

袁世凯政府既不敢公开放弃对西藏的主权，又不敢得罪英国，对这问题只能采取模棱两可的态度。

袁世凯在 1913 年 10 月 10 日就任正式大总统时所发宣言书中说：“ 迩来各国对我政策，皆主和平中正，遇事诸多赞助。固征世界之文明，尤感友邦之睦谊。凡我国民务当深明此义，以开诚布公巩固邦交为重。本大总统声明，所有前清政府及中华民国临时政府与各外国政府所订条约、协约、公约，必应恪守；及前政府与外国公司人民所订之正当契约，亦当恪守；又各国人民在中国按国际契约及国内法律并各项成案成例已享之权利并特权豁免各事，亦切实承认，以联交谊而保和平。 ”

袁世凯以这种姿态表明了他的“ 民国政府 ” 是清朝政府的卖国传统的继承者，帝国主义列强是可以完全放心的。

应该指出，在辛亥革命时，帝国主义列强不要孙中山而要袁世凯，这点是值得资产阶级革命派引为骄傲的。虽然资产阶级革命派没有能力使中国获得真正的独立，因而和世界各国平等相处，虽然他们对帝国主义有不切实际的幻想，但是归根到底，他们所想使中国走的路是和帝国主义者愿望相反的。

辛亥革命是失败了。虽然皇帝换成了大总统，中国却仍然是在帝国主义列强统治下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

通过辛亥革命这一场剧烈的阵痛，没有能产生预期的独立和民主，但是这场阵痛并不是白白地度过了。把延续两千多年的帝制推翻，在中国的国土上树起民主共和国的旗帜，这不是一件小事情。从此以后，任何违反民主的潮流，要在中国恢复帝制和建立独裁统治的人和政治集团，都不能不遭到人民的反对而归于失败。

辛亥革命，如同毛泽东所指出的，是“ 在比较更完全的意义上开始了 ” “ 反对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为了建立一个独立的民主主义的社会而斗争 ” 的革命。太平天国、戊戌维新和义和团运动，都含有反对外国侵略者、反对封建势力的意义，但是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领导的辛亥革命确是在比较更完全的意义上开始了这个革命。

辛亥革命的失败是由于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领导者具有他们自己克服不了的弱点的原故，是由于中国广大下层群众——主要是农民的革命力量得不到正确和坚强的领导，没有能充分发挥出来的原故。人民，首先是人民中的先进分子，从失败中受到了教育。辛亥革命的失败预示着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斗争将要进入新的阶段，在更高的水平上继续展开。

---

后来在 1913 年 10 月—1914 年 6 月，袁世凯政府派人同英国在印度的西姆拉举行关于西藏问题的会议，但没有达成协议。

《袁大总统书牋汇编》，新中国图书局 1914 年版，页 8。

《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第二卷，页 660。

## 第五编 向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过渡

### 第二十六章 袁世凯的反动统治和反袁世凯的斗争

#### (一) 1913年国民党反袁世凯的失败

虽然辛亥革命的果实已经被以袁世凯为代表的大地主大买办阶级所篡夺，但是，资产阶级革命派并不是立刻就认识到这一点的。在1912年3月袁世凯就任临时大总统的时候，有些表面现象使资产阶级革命派相信自己并没有失败：第一，袁世凯不得不表示承认南京临时政府的临时约法，根据这个约法，国家行政的权力主要不在总统手里而在内阁手里。第二，袁世凯任命的内阁总理唐绍仪是一个多少具有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思想的官僚，他甚至愿意参加同盟会。第三，唐绍仪的内阁的十个部长中有四个是同盟会会员。第四，在由南京搬到北京去的临时参议院（按照临时约法，它具有议会的性质）中，同盟会占有相当多的席位（在一百三十个议员中，同盟会议员有四十多人）。此外，当时在经过革命风浪的各省中，当权的实力派有不少是同盟会会员。

这些表面现象似乎可以表明，袁世凯当大总统无碍于革命的胜利。孙中山在他解职后不久，1912年4月间发表演讲说：“吾国种族革命、政治革命俱已成功，惟社会革命尚未着手。故社会事业，在今日非常紧要。……仆此次解职，即愿为一人民事业之发起人。”他又说：“我中华之弱，由于民贫。余观列强致富之原，在于实业。今共和初成，兴实业为救贫之药剂，为当今最要之政策”。孙中山当时认为，他此后的任务是从事社会事业，振兴实业。

事实上，在民主共和国的招牌下，袁世凯正在一步步加强他的独裁统治。“临时约法”、“责任内阁”、“临时参议院”都不能对他起什么限制作用。在参议院议员和各省的当权派中的同盟会会员，有许多其实并不真是资产阶级革命派，并不真是资产阶级民主主义者。由同盟会会员主管的司法、农林、工商、教育这四个部，在当时说来，都不过是闲散衙门；重要的关键性的部，如外交、内务、陆军、海军等部则都掌握在袁世凯的亲信手中。而且唐绍仪的内阁只存在了两个多月就被迫下台了。

唐绍仪虽然是袁世凯的老朋友，他加入同盟会也是袁世凯所同意的，但是因为他要求行使责任内阁的权力，不为袁世凯所容。在他辞职时，同盟会的四个阁员也同时辞职。6月底，袁世凯任命他所更信得过的原外交总长陆征祥为内阁总理。到了9月里，内阁总理又改由原任内务总长的赵秉钧（他是袁世凯的心腹）担任。对于内阁的这种变动，同盟会的领袖们仍没有感到不安。

同盟会的领袖人物之一宋教仁，特别醉心于资产阶级的议会政治。他主张改组同盟会，扩大其组织，以求能在将要成立的正式国会中占多数议席，从而能自己组成内阁。他的主张得到了黄兴等人的赞助。1912年8月间，同盟会改组成为国民党。国民党仍奉孙中山为领袖，但以宋教仁为核心人物。

---

《在湖北军政界代表欢迎会上的演说》。见《孙中山全集》第二卷，页335。

《兴发实业为救贫良药》（孙中山民国元年四月十七日在上海实业联合会欢迎会演讲大意）。见《总理全集》，演讲乙页1。

当时在临时参议院中占有席位数和同盟会大体相等的一个党叫做共和党。它以黎元洪为领袖，它的骨干分子是张謇、程德全等人。这是个拥护袁世凯而反对同盟会的党。此外，还有统一共和党和其它名义的一些政团，其组成分子也大多是旧官僚政客和立宪派人物。宋教仁组织国民党时，把统一共和党和几个小政团拉了进来。吴玉章的回忆录中指出：宋教仁“以为国民党只要在议会中取得多数，就可以组织责任内阁，中华民国即可成为真正的民主国家而得到长治久安，袁世凯的大总统就只剩下一个元首的空名了。他为了在选举中取得多数，不惜把大批的政客和封建余孽拉入党内。他为了使这些人能够接受，又不顾许多同盟会员的反对，把同盟会纲领中的革命内容尽行删除。‘平均地权’被改为‘注重于民生政策’，‘力谋国际平等’被改为‘维持国际和平’，这就是说，反对封建主义和反对帝国主义的革命精神完全被抛弃了。甚至连‘男女平权’的主张也被取消，因此更遭到女同志们的反对”。关于当时国民党滥收党员的情形，一个回忆录作者说：“简直是拿着本子乱填，谁要进党都可以登记，大批因势趋利的投机分子都混了进去”。袁世凯的赵秉钧内阁的阁员中，除陆军、海军、外交三总长外，都挂名于国民党，因而这个内阁竟被称为“国民党内阁”。这样，同盟会就在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还未得到成功时，从一个资产阶级革命党倒退为以争取议会席位为唯一宗旨的、无原则的政党。

由于当时正处于革命热潮之后，袁世凯感到有必要拉拢孙中山和黄兴这样有声望的革命领袖来给自己装点门面。1912年8月下旬，他先把孙中山请到北京，待以上宾之礼，共商国家大计。经过会谈，袁世凯使孙中山完全相信他可以做很好的民国元首，并且完全同意他所提出的八条“内政大纲”，那其实一点也没有民主气息，完全是为建立袁家天下打算的。孙中山表示希望袁做十年总统，而他自己则将全力从事铁路建设。袁世凯给孙中山以全国铁路总办的名义。黄兴也被邀请到北京。在南京临时政府解散后，黄兴负责南京留守府，这个机构的任务主要是处理集合在南京一带的十几万各省军队。袁世凯利用他遣散了这些军队中的大部分。他到北京主要是谈了建立政党内阁的主张。孙中山、黄兴在和袁世凯会谈后都仍回到上海。袁世凯表面上对孙、黄十分推崇，暗中却派人编造孙、黄的所谓“隐私”，印成小册子，在各处散发，对他们进行造谣诋毁。孙中山在到北京前以修筑二十万里铁路为号召，组织了一个铁道协会。袁世凯派人在北京也成立了个铁路协会相对抗。不久，北京的铁路协会竟要求解散上海的铁道协会，并终于以两个协会合并的名义来取消了铁道协会。

孙中山的这个对手是在军阀官僚专制统治集团中翻过好些斤斗而爬上来的角色。这个集团虽然极端腐朽落后，但是它积累下了狡诈、狠毒，耍阴谋、弄权术的丰富经验，用来对付本身具有很大弱点而且很少政治经验的资产阶级革命派，一时还能奏效。读一下孙中山当时在同袁世凯会见后的言论，可见他是多么深地落进了袁世凯设立的陷阱。他在北京演讲说：“鄙人之意见，现在政治之事，已有袁大总统及一般国务员担任。鄙人从此即不厕身政界，

---

《吴玉章回忆录》，中国青年出版社1978年版，页98。

何遂：《辛亥革命亲历纪实》。《辛亥革命回忆录》第一集，页488。

何遂：《辛亥革命亲历纪实》。见《辛亥革命回忆录》第一集，页489。

张奚若：《回忆辛亥革命》。同上书，页165。

专求在社会上作成一种事业。……鄙人所计划者非他，即建筑铁路问题是也。”他从北京回到上海后的演讲中更说：“余在京与袁总统时相晤谈，讨论国家大政策，颇入精微。故余信袁之为人，甚有肩膀，其头脑亦甚清楚，见天下事均能明澈，而思想亦很新。不过作事手腕，稍涉于旧；但办事本不能尽采新法。……欲治民国，非具新思想旧经验旧手段者不可，而袁总统适足当之。故余之推荐项城（就是袁世凯——引者），并不谬误”。

对于国民党的知名人物，可以收买的，袁世凯就进行收买。汪精卫就是一贯从袁世凯那里领取“特别费”的。被“软化”的还有若干老同盟会的人，如刘揆一。刘早在华兴会时是黄兴的得力助手，又是同盟会总部在东京时的重要干部。在陆征祥和赵秉钧的内阁中他都担任工商部总长。赵秉钧内阁被称为国民党内阁，其实并不是袁世凯的人投靠国民党，而是国民党的人被袁世凯拉过去了。

袁世凯对于他所收买不了而又容不下的人，采取卑鄙的暴力来对付。1912年底，各省开始进行正式国会的议员的选举。经过用各种方法竞争，国民党获得了国会议席中的大多数。这时在湖南参加竞选的宋教仁非常得意，他认为大局已定，可以成立以他为首的国民党的内阁。他从湖南转道上海、南京回北京，一路上宣传他的政党内阁的主张。1913年3月20日他在上海火车站遭到暗杀，伤重致死。这个三十二岁的有才干的资产阶级政治活动家，由于迷信议会选举死于袁世凯的毒手。虽然很快就发现了确实证据，证明暗杀的主使人是袁世凯的亲信、内阁总理赵秉钧，但是整个国民党已笼罩在妥协的空气下，只是采取“静待法律解决”的办法。孙中山毕竟是个敢于和反动势力相对抗的革命家，宋教仁被杀事件立即使他开始清醒过来，他主张组织兵力，声讨袁世凯。黄兴和其他领袖们不赞成这个主张。

各省当权的实力派虽然有不少在名义上和同盟会、国民党有关系，但他们的统治和旧军阀、旧官僚的统治没有什么不同。他们中不少人还为袁世凯所收买，例如山西的阎锡山、陕西的张凤翔都已跟着袁世凯走了。南方的有几个省中，还有些不是完全顺从袁世凯的国民党的武力。在刺杀宋教仁的同时，袁世凯正在同帝国主义列强的银行团进行大借款谈判。1913年4月间，大借款成立。袁世凯有了财政上的后盾，取得了帝国主义列强的支持，军事上也作好了布置，于是在6月间，先后下令罢免国民党的三个都督（江西的李烈钧、广东的胡汉民和安徽的柏文蔚），并且出动军队南下。只是到了这时，国民党才被迫应战。在上海的孙中山、黄兴号召南方各省力量，起来反对袁世凯，这就是国民党人所说的“二次革命”。

国民党在“二次革命”中的反袁军事行动，以江西和南京为中心，所以

---

孙中山民国元年九月二日在北京报界欢迎会演讲。《总理全集》演讲乙，页4。

孙中山民国元年十月五日在上海国民党欢迎会演讲。同上书，演讲丙，页3。

刘揆一（1878—1950）在1913年7月失去袁世凯政府的职位，转而采取反袁的立场，但也没有再参加国民党的活动。1934年他发表文章，主张停止内战，共同抗日，致为国民党当局不满。从此他隐居湖南乡间。全国解放后，他被聘为湖南军政委员会顾问。

张凤翔（1881—1958），他在1914年为袁世凯调离陕西，到北京后仍依附于袁世凯。1916年袁死后，他多年间没有参与军阀政治，并有过反对北洋军阀统治的活动。他的后半生表现进步。在抗日战争期间，他坚持抗日爱国的立场，并在1946—1949年的国内革命战争时期，拒绝国民党反动派的拉拢。全国解放后，他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任西北行政委员会委员，陕西省人民政府副省长。

又称为“赣宁之役”。7月12日李烈钧据江西湖口炮台宣告独立，15日黄兴在南京成立讨袁军。安徽、广东、福建、湖南、四川虽都有国民党的力量表示响应，但多半是虚张声势。在袁世凯的南下军队压力下，江西、南京的反袁武力迅速瓦解，响应的各省也自动收场。不到两个月，赣宁之役就以袁世凯的全胜而结束了。袁世凯派他的亲信部队进驻南京、湖北、广东，把他的势力伸张到原来在国民党军人和其他派系控制下的长江流域和南方各省。

经过辛亥革命后一年半的时间，国民党已经使自己的形象褪去了革命的色采。这时，袁世凯篡夺辛亥革命果实的罪恶尚未被全国人民所认识。因此，赣宁之役不过是少数国民党人的单纯军事行动，没有能成为一次群众性的革命，和辛亥革命不能相提并论。但是，它是一系列的反袁世凯的斗争的开始，就这点说，它是有积极的历史意义的。

在取得军事胜利后，袁世凯露出他的真面目来对待资产阶级革命派了。5月下旬他已经说：“现在看透孙、黄，除捣乱外无本领，左也是捣乱，右也是捣乱。我受四万万人民之托，不能以四万万人之财产生命，听人捣乱！”7月间他又发出布告说：“暴徒擅自宣布独立，破坏民国统一。政府依约法上之统治权，有以兵力平定变乱责任”。原来是想用来束缚袁世凯的临时约法，现在却成了他用以镇压革命的合法依据。孙中山、黄兴等都成为被通缉的“暴徒”。他们不得不离开了由他们的革命奋斗建立起来的中华民国，再一次出国流亡。当时的一个流亡者在许多年后的回忆录中说：“我们一行人出发东渡了。当轮船缓缓地开出吴淞口外，我回首遥望苦难深重的祖国，依然是风雨如晦。多少年梦寐系之的一次革命，就这样失败了。……我也深感前途渺茫，一时找不到一条救中国的道路。这种苦闷，正是一个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者在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所无法逃避的悲哀！”

在赣宁之役发生时，国会已经开幕。留在北京的国民党的议员们向袁世凯表示，孙中山、黄兴等不过是国民党的名义上的领袖，这次江西、南京的发难，是他们个人的行动，“与本党无关”。袁世凯又用收买分化的方法使不少国民党议员退出国民党，另组小党派，这样，国民党在国会中的多数地位也就失去了。

7月底，袁世凯任命熊希龄为内阁总理。这个内阁中外文、内务、陆军、海军、交通几个部仍由袁世凯的亲信把持，其余几个部的总长都是进步党人，其中有梁启超任司法总长，张謇任农商总长，汪大燮任教育总长，内阁总理兼财政总长熊希龄也是进步党人。

所谓进步党，是根据袁世凯的旨意，为了压倒国民党在国会中的优势，在1913年5月由共和党、统一党、民主党三个党合并而成的。共和党，前面已经说过，是在临时参议会中和同盟会对抗的一个党。统一党是由共和党分裂出来，以章太炎为领袖的一个小党。而民主党则是梁启超在1912年10月从日本回国后，纠合一些原来的君主立宪派分子组成的。

梁启超虽然在辛亥革命前坚持反对革命，但在辛亥革命推翻了清皇朝后，他回到国内，却自认为有权同革命派分庭抗礼。他说：“现在之国势政

---

《时报》民国二年五月二十四日载。据白蕉著《袁世凯与中华民国》，页49。

马震东：《袁氏当国史》，中华书局1932年版，页228。

何遂：《辛亥革命亲历纪实》。《辛亥革命回忆录》第一集，页495—496。

《袁氏当国史》，页234。

局，为十余年来激烈温和两派人士之心力所协同构成。以云有功，则两俱有功；以云有罪，则两俱有罪。”“此二派所用手段虽有不同，然何尝不相辅相成。去年起义至今，无事不资两派人士之协力，此其明证也。”就历史的发展来看，辛亥革命是从戊戌变法以来一系列政治运动的结果，因此，立宪派对于辛亥革命未尝不是有功的。但是，辛亥革命之所以成为极不彻底的民主革命，固然和资产阶级革命派的软弱性有关，而立宪派在“参加”革命中所起的坏作用也是不可忽视的一个重要原因。对这一点，梁启超是不愿意承认的。

梁启超的回国使原来的君主立宪派分子们有了个带头的人。在清末的君主立宪运动中很活跃的汤化龙、孙洪伊、蒲殿俊、梁善济等人就推选他为领袖组成了民主党。在民主党和共和党、统一党合并而成的进步党中，民主党人占据重要的位置。

以梁启超为政治代表人物的上层资产阶级利用资产阶级革命的时机，大大提高了自己的政治地位。但是他们既不愿意同资产阶级革命派合作，也没有能力独立取得政权。他们宁愿依附于袁世凯，以为这是他们爬上政权的捷径。果然，在资产阶级革命派的人物被认为暴民、叛党而流亡出国的时候，梁启超、熊希龄等人被袁世凯邀请入内阁，取得了显赫的地位。

但是袁世凯所要建立的是以帝国主义为靠山，代表大地主阶级、大买办阶级的独裁政治。他不但不需要“激烈”的资产阶级政党，也不需要“温和”的资产阶级政党。在赣宁之役以后不久，1913年10月6日，在袁世凯的指挥棒下，国会进行正式大总统的选举。这个国会中还有一部分议员不愿意完全按照袁世凯的意旨写票，因此，在一天中连续进行三次投票，袁世凯才得到了法定当选的票数。黎元洪仍被选为副总统。在袁世凯看来，这个国会并不是得心应手的工具，既然它已经使他“合法”地成为正式的大总统，它的作用已经完毕了。11月4日，袁世凯下令解散国民党，并把隶属于国民党的议员资格全部取消，以至国会无法召开会议。熊希龄的内阁接着也就只好下台（1914年2月12日）。进步党的梁启超等人在被袁世凯利用了一下以后终于也遭到了排斥。

## （二）袁世凯独裁卖国真相的暴露

袁世凯所解散的国会，是根据民国元年制定的“临时约法”而产生的。在既已解散这个国会之后，袁世凯就来着手废除临时约法。临时约法原来被一些人认为具有“紧箍咒”的作用，是能够用议会制和责任内阁制来限制大总统袁世凯的权力的。

在解散国会以前，袁世凯已成立了一个完全由他亲信的官僚、政客组成的“政治会议”，作为他的“谘询机关”。按照他的意旨，政治会议建议成立“约法会议”来制定一个合于他需要的约法以代替临时约法。临时约法是辛亥革命的成果的一个标志，为了把它废除，袁世凯采取了看起来似乎很郑重的手续。袁世凯在1914年3月召开了他的约法会议，并且为这个会议规定了“约法增修大纲”七条，这七条的主要内容是：“外交大权绝对归于大总统”，“官制官规制定权及官吏任免权”也都属于大总统，都不需要经过议会，而且大总统有权不经过议会“发布与法律同等效力之政令”，有权“以教令为临时财政处分”，这就是取消了议会制；不设国务总理，而使政府各部总长“均直隶于大总统”，这就是取消了责任内阁制；“关于人民的权利，其褫夺恢复等，得由大总统自由行之”，这就是根本否定了民主的概念。按照这些原则制定的约法在1914年5月公布。这个约法赋予袁世凯的个人独裁以“合法性”，只不过还保留着中华民国的名义罢了。

袁世凯的约法规定要成立一个类似议会的“立法院”（但它无权监督大总统而只能听命于大总统）和一个叫做“参议院”的谘询机关。实际上他只成立了参议院，其组成人员是些原来清朝的官员和各地的地主绅士，也有一些进步党人和变节的国民党人。这个参议院适应袁世凯的需要制定了一个“大总统选举法”（1915年1月1日公布）。按照这个选举法，大总统任期十年，并可连任。选举大总统是由参议院和立法院各推五十人来进行，而且参议院“认为政治上有必要时”，可以“议决现任大总统留任”而不用进行选举。再有一项奇特的规定是，继任大总统的候选名单由现任大总统预先确定，写在“嘉禾金简”上，密藏于“金匱石室”中；到选举时，打开石室，取出金简，人们只能照单“选举”。所以当时舆论就认为，袁世凯不但有了终身任总统的保证，而且由于有权指定继承人，因而能够传位给自己的儿子。

到这时候，袁世凯实际上已经取得了和皇帝同样的权力，所差的只是个名义。1915年下半年，袁世凯和他的党羽大肆制造民主共和不适于中国，中国必须实行帝制的舆论。还伪造了全国拥戴袁世凯当皇帝的“民意”。12月12日，袁世凯正式宣布实行帝制。改中华民国为“中华帝国”，并且象历代皇帝颁布年号一样，规定次年为“洪宪元年”。

袁世凯的政权，在国内依靠的是封建主义的旧势力，加上同封建势力勾结在一起的买办阶级的势力。袁世凯的家族是几代的大地主，他在河南彰德一带占有土地四万亩左右。他手下的大将段祺瑞、冯国璋、倪嗣冲等人都是占地数万的大地主。他的官员的班底是原来清朝的官僚。其中主要又分为两个派系，一个派系是老官僚派，他们在清朝做过尚书、侍郎、总督、巡抚一类大官。徐世昌是这一派系的代表，此人曾当过军机大臣、协办总理大臣，

---

《袁氏当国史》，页354—355。

《袁氏当国史》，页384—387。



在辛亥革命后他表示效忠清朝，不做民国的官，但到了1914年临时约法被废除后，出任袁世凯的“国务卿”。另一派系被称为新官僚派，他们在清朝时的官职较低，入民国后渐据显要地位。他们中的代表人物梁士诒，清末是邮传部的官员，由袁世凯任为总统府秘书长，还兼任交通银行总经理，参与铁道事务，因而同外国帝国主义有较密切的关系。他是称为“交通系”的财阀的头子。比起老官僚派，新官僚派更多带有买办性。

袁世凯力求以武力实现全国的统一。以北洋六镇为基础，大肆扩充他的嫡系力量。在镇压了“二次革命”后，长江流域各省落到了北洋军人手里。对于南方的云南、贵州、四川、广东、广西、浙江等省的非北洋系的地方军阀，袁世凯通过收买和武力威胁，使他们表示服从和效忠。这样，在形式上他好像已实现了全国的统一。但实际上，不仅非北洋系的地方军阀，而且他的嫡系将领们在各自占得一块地盘后，也互相倾轧，竭力发展自己的势力。在袁世凯统治下，开始形成了军阀割据的局面，并没有真正的统一。

资产阶级革命派本来设想，经过革命，建立民国后，资本主义就能发展起来，国家就能走上富裕的道路。事实恰恰相反，在袁世凯和其他大小军阀统治下，民族资本主义经济显出了萎缩的趋势。1914年张謇任北京政府的农商总长，提出“棉铁政策”，主张发展棉纺织业和钢铁工业，也只能是纸上谈兵。

袁世凯能够篡夺辛亥革命的果实，主要依靠外国帝国主义的支持。他的政府实行卖国政策，和清朝相比，有过之无不及。1912年4月参议院首次在北京开会，他发表宣言说：“凡从前缔结之条约，均当切实遵守；其已缔约而未办之事，迅速举办”。到了他就任正式大总统时，又向各国公使外交团致词说：“本大总统深愿履行条约，循守成例，与友邦敦睦为唯一之基础”。他说的是老实话，他的“唯一基础”就是取得帝国主义的信赖。因此，不仅遵守清朝政府签订的一切不平等条约，而且遵守一切不成文的“成例”，不仅已办的事全部承认，而且未办的事也要快办。

英、法、德、美四国银行团的巨额借款，由于帝国主义列强间的矛盾，经过一些周折。日本、俄国参加了进来，美国则中途退出，所以达成借款时，四国银行团变成了五国银行团。这笔借款总数为二千五百万英镑，以盐税收入为担保；规定四十七年还清，本利合计六千七百万英镑。借款合同规定，由五国银行团派员稽查盐务，并监督贷款之使用。这完全是奴役性的政治贷款。袁世凯实际得到的数目是借款总数的84%，即二千一百万英镑，其中一半以上用以支付各国到期的借款、赔款，还要以二百万英镑作为“各国因革命所受损失的赔偿”，剩下的约八百万英镑，袁政府用来做军费和行政费用。靠了这笔借款，袁世凯才能在1913年以压倒优势战胜国民党势力。

1914年欧洲战争（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侵略中国的帝国主义列强分成了两个营垒，互相厮杀，这使袁世凯政府感到很为难。8月6日它宣告中立。德国在胶州湾租借地（青岛）驻有军队，而同英国有同盟关系的日本随时可能参加战争，乘机夺取胶州湾。这是当时中国面临的一个迫切问题。国内舆论界有人主张，应该同德国协商，把胶州湾还给中国，以免为日本夺去。德国由于无力顾及远东，也曾表示可以这样做。但是日本发出警告说，如果

---

《袁大总统书牋汇编》卷首，1936年上海版，页4。

同上书，页27。

中国从德国人手中接受胶州湾，日本将视中国为自行破坏中立而站到德国一边。在这种威胁下，袁政府不敢采取任何行动。8月23日，日本向德国宣战，封锁胶州湾，并以进攻青岛的名义出兵。日军从相距很远的山东北部的龙口以二万多人登陆，进兵黄县、掖县、平度、莱阳、即墨等地，把沿途的城镇和邮电机关全部占领，征发物资，役使人民，如同进入敌国一样。袁世凯政府不敢提出任何异议，却自行宣布按照1904年日俄战争先例，把龙口、莱州、胶州湾及其附近一带划为“交战地区”。日军行动甚至超过了这个所谓交战地区。11月7日，日军才打败德国在青岛的驻军，占领青岛；在这以前，日军已占领胶济线上的潍县等处，并沿铁路线西进，一直打到济南，10月6日占领济南车站。显然，日本帝国主义不仅是要从德国手里夺取胶州湾，而且是要控制胶济铁路全线以至整个山东省。

袁世凯一向主要得到英国和美国的支持，和英国的关系尤其密切。由于西方列强都卷入欧洲战争，日本政府认为这是它独占中国的好机会。它在对山东进行军事侵略后，以解决中日间的“悬案”为名向中国提出一系列的蛮横无理的要求，1915年1月18日日本公使日置益把这些要求当面交给袁世凯。这些要求列为二十一条，分为五个部分：第一部分四条，关于日本在山东的特殊权利；第二部分七条，关于日本在东三省南部和东部以及内蒙古的特殊权利；第三部分两条，要把已有日本资本渗入的汉冶萍公司包括汉阳铁厂、大冶铁矿、萍乡煤矿，变成中日合办的企业；第四部分一条，规定“中国沿海港湾、岛屿概不让与或租借与他国”；第五部分七条，包括聘用日本人为中国政府的政治、财政、军事等顾问，某些地方的警察由中日合办，设立中日合办的军械厂，把武昌至九江、南昌间，南昌至杭州间，南昌至潮州间的铁路建造权以及在福建省内修铁路、开矿山的投资优先权许与日本等等。

对于日本方面无端提出的类似于对战败国的条件，袁世凯政府竟派出代表同日本公使进行秘密谈判。它的两个代表之一的曹汝霖向参议院报告说：“政府兢兢业业，既不敢意存挑拨，以速危机，又不敢轻言让步，自丧国权，惟苦请日使速行开议而已。”在谈判中，袁世凯方面做了许多让步，仍不能使日本满意。这年5月7日，日本发出最后通牒，限四十八小时内答复。5月9日，袁政府全部接受日本提出的条件（只有第五部分中的有几条除外，但也承认“容日后协商”）。

袁世凯用中国积弱已久，无力抵御外侮为理由，说明他的屈服是无可奈何的，是除此之外别无他法的。对于商、学、工各界中兴起的反对二十一条、抵制日货的群众爱国运动，袁世凯严令禁止。

袁世凯的独裁统治使中国更加陷于贫弱和混乱。他在山东问题上，特别是在二十一条问题上屈服于日本帝国主义的壓力，使他的卖国的面目充分暴露于全国人民的面前。在接受了二十一条后，他加紧进行复辟帝制的活动，以为可以利用中国社会中迷信皇权的传统习惯势力来稳定自己的统治。而且依仗日本帝国主义和其他帝国主义的支持，也不怕国内有人出来反对帝制。袁世凯及其党羽过高估计了帝国主义支配中国政治的作用，过低估计了辛亥革命所造成的民主共和的潮流，也过低估计了由于长期遭受帝国主义压迫而在中国人民中形成的爱国情绪和憎恶卖国贼的情绪。公然宣布实行帝制，不

但不能增强袁世凯的统治地位，恰恰相反，只是加速了它的崩溃。

### （三）孙中山的中华革命党

孙中山、黄兴及其他国民党人在 1913 年反袁世凯斗争失败，流亡出国时，已有了一次轰轰烈烈的革命经验。这次革命虽然取得了推翻清朝的大胜利，却在袁世凯手下遭到了惨败。如何从中吸取教训，决定下一步怎样做，成为他们的重大课题。

在流亡的国民党人中，思想是很混乱的。当时的情形是：“精神溃散，相继败走，扶桑三岛遂为亡命客集中之地矣。谈及将来事业，意见分歧。或缄口不谈革命，或期革命以十年，种种灰心，互相诟谇，二十年之革命精神与革命团体，几于一蹶不振。”后来，孙中山还追述说，那时亡命于日本的人，“大都垂头丧气”，“以为日日言革命，究竟有何势力，有何方法。彼等以为当二年前吾党已是成功，据有十几省地盘，千万之款可以筹集，三四十万之兵可以调用，尚且不能抵抗袁氏；今已一败涂地，有何势力可以革命？革命进行究竟有何办法？”

黄兴是领导者中对革命表示沮丧的一个人。孙中山这时在给黄兴的信上批评他说：“中国当此外患侵逼，内政紊乱之际，正我辈奋戈饮弹，碎肉喋血之时。公革命之健者，正宜同心一致，乘机以起。若公以徘徊为知机，以观望为识时，以缓进为稳健，以万全为商榷，则文虽至愚，不知其可。”

孙中山坚决反对失败主义的情绪。当时他“再三苦劝各同志说：……从前吾党当推翻满清时，何尝有力量？大家皆是赤手空拳。当武昌革命党发动时，亦未有何种方法。不过大家皆明白满清一定要推翻，人人皆有此种信仰，人人皆明白此种道理，但尚未有何种事实可以证明。今日吾等虽失败而亡命，然吾等信用益大，经验益富，而且有事实可以证明。故今次失败，比之三年前，较有信用，有经验，有证据。何以在三年前遇有失败，无不继续奋斗；在三年后，便尔灰心，不肯继续奋斗呢？”

本着他的革命信念，孙中山在日本创立“中华革命党”（1914年7月8日开成立会）。从他组织中华革命党的方案中，可以看到，他是认真考虑了同盟会在辛亥革命后变为国民党一败涂地的这段经验，企图从中吸取有益的教训，以利于再次兴起反袁世凯的斗争。但是究竟如何总结经验，接受教训，却不能认为是已经很好地解决了的问题。

中华革命党成立后，有一个通告向党员们说明“国民党失败之真相，新党再造之苦心”，其中说：“试思国民党之失败，自改组（指同盟会改组为国民党——引者）以来，即伏阴毒。份子既属复杂，官僚因之侵入（赵秉钧亦入国民党），将吾党之本来主义抛弃，对于国家，不敢直负责任。主持党务者，半为官僚所软化”。为了改变国民党这种面貌，中华革命党成立宣言中说：“此次办法，务在正本清源：一、屏斥官僚，二、淘汰假革命党，以收完全统一之效，不致如第一次革命时代（指辛亥革命——引者）异党入据，

---

《中华革命党宣言》（1914年7月）。《总理全集》，宣言页18。

孙中山在1923年11月25日的演讲。《总理全集》，演讲丙页32。

孙中山1914年3月致黄兴书。同上书，函扎页148。

孙中山在1923年11月25日的演讲。同上书，演讲丙页32—33。

中华革命党的《第四号通告》。见邹鲁著《中国国民党史稿》第一册，页272。

以伪乱真。”

中华革命党规定，党员入党时必须按指模，立誓约，誓约的中心内容是：“为救中国危亡，拯民生困苦，愿牺牲一己之生命自由权利，附从孙先生再举革命”。这是把是否愿意立誓服从孙中山看做是真假革命党人的唯一标准。孙中山对此申述理由说：“不论何党，未有不服从党魁之命令者，而况革命之际，当行军令，军令之下尤贵服从乎？是以此次重组革命党，以服从命令为唯一之要件。凡入党人员，必自问甘愿服从文一人，毫无疑虑而后可。若口是心非，神离貌合之辈，则宁从割爱，断不勉强。务以多得一党员即多一党员之用，无所浮滥，以免良莠不齐。此吾等今次立党所以与前次不同者。”

中华革命党成立宣言说：这个新成立的党“为秘密团体，与政党性质不同”。为什么这样说呢？原来当时人们是完全从资产阶级议会制度来理解政党的性质和作用的：政党就是要在议会选举中争取席位，以求在取得多数席位时组织内阁。按照这种理解，辛亥革命前的同盟会是革命党而不是“政党”，1912年同盟会改组成国民党，就是改组成了政党。既然经验证明，在成为政党后，发生了党员“浮滥”，“良莠不齐”，以及党内意见分歧，步骤凌乱等等弊病，所以孙中山认为必须确认新成立的中华革命党“与政党性质不同”。而且也不说这个党是像同盟会那样的革命党，这显然是因为感到同盟会的分子过于复杂，并不服从一个人的原故。这样，新成立的中华革命党的性质就被确定为一个“秘密团体”。

辛亥革命中发生了“革命军起，革命党消”的现象，这在当时人看来，纵然不是理所当然，也是难以避免的。既然有了革命军，有了新政府，那末，以联络会党，发动武装起义，推翻现政府为宗旨的革命党就没有存在的必要，而要变成争选票的政党了。鉴于革命党在这种思想支配下蜕化变质，国家政权为旧势力篡夺的教训，孙中山在成立中华革命党时提出了划分“军政”、“训政”、“宪政”这三个时期的说法。《中华革命党总章》规定，军政时期是“以积极武力扫除一切障碍而奠定民国基础”，训政时期是“以文明法理，督率国民建设地方自治”，等到“地方自治完备之后”，才创制和颁布宪法进入宪政时期。总章认为，“宪法颁布之日，即为革命成功之时”，在此以前，都叫作“革命时期”。在革命时期内，“一切军国庶政，悉归本党负完全责任。”总章中又把党员分为三等，明确规定他们各自享有不同的权利。在革命军未起义以前入党的是“首义党员”，他们在革命时期都称为“元勋公民”，“得一切参政执政之优先权利”，革命军起义后入党的是“协助党员”，在革命时期称为“有功公民”，有选举和被选举的权利。革命政府成立后入党的是“普通党员”，称为“先进公民”，那就只享有选举权利了。至于非党员，“在革命时期之内，不得有公民资格。”

---

《总理全集》，宣言页 19。

邹鲁：《中国国民党史稿》第一册，页 159。

孙中山致南洋同志书。见上书，页 265。

《总理全集》，宣言页 19。

同盟会成立时，孙中山有“军法之治”、“约法之治”、“宪法之治”这三个时期的说法，但和军政、训政、宪政三时期的说法不尽相同。

《中华革命党总章》。《总理全集》，方略页 119—120。

孙中山提出这一套办法主观上是为了使下一次革命不致重蹈辛亥革命的覆辙，防止在革命军起和革命政府成立时，革命成果为投机分子和旧势力所篡夺。他以为，推迟宪法的颁布，而把“革命时期”的全部政权掌握在革命军兴以前就宣誓效忠于他的一小批“元勋党员”，至多再加上那些“协助党员”的手里，就可以保证革命的胜利。却没有想到，如果真是按照这样做法，将只是使那些“元勋党员”和“协助党员”成为一个狭隘的宗派，使他的党和所要进行的革命脱离广大人民群众。

中华革命党总章说：“本党以扫除专制政治，建设完全民国为目的”。他们的最高目的就是建设一个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但是辛亥革命后三年的经验使人痛感到西方式的议会民主在中国行不通，丝毫不能起遏制以袁世凯为代表的旧势力的作用。孙中山在建立中华革命党时的思想是这种矛盾的反映。他解决不了这个矛盾。他为解决这个矛盾而采取的办法使他走向了民主的反面：他所建立的党以是否绝对服从领袖个人作为党员之唯一标准，并且预约给予最早宣誓服从的党员以“参政执政之优先权利”；他所设想的革命时期成了少数“元勋党员”和“协助党员”统治全体连公民资格都没有的人民的政治！

中华革命党在1914年7月成立时，以孙中山为总理，并要黄兴担任协理。黄兴表示不赞成以“附和孙先生革命”为誓词，拒绝参加。不少知识分子和军界的旧党员也对按手模宣誓的方式表示反感，以此为理由拒绝参加。欧洲战争爆发后，一些在日本的没有加入中华革命党的国民党人（其中多数是军人）成立了“欧事研究会”的组织。它虽然用研究会的名义，其实是中华革命党以外别树一帜的政治派别。他们和黄兴一样，不主张对袁世凯采取“急进”的革命手段，而主张“缓进”。

在日本向袁世凯提出二十一条后，1915年2月间，黄兴和欧事研究会的若干主要成员联名发表通电，认为当前国家处于危急存亡之际，应该暂停反袁活动，一致对外。由于黄兴和列名通电的另一些人（如柏文蔚、李烈钧）是1913年赣宁之役的重要人物，所以他们的看法颇有影响。对于这种看法，孙中山表示坚决反对。他在一封为这问题答复北京学生的信中说：“袁氏以求僭帝位之故，甘心卖国而不辞。祸首罪魁，岂异人任？”他把袁世凯比做已经升堂入室的大盗，“大盗在室，乃如取如携。祸本不清，遑言捍外？……而乃望以一致为国，相去万里，何止迳庭！”孙中山认为，对甘心卖国的袁世凯，必须坚决斗争，谈不到合作一致对外。

在这个问题上，孙中山无疑是正确的。但是，由于中华革命党的组织形式及其活动方式都成了脱离群众的“秘密团体”，它不能在国内政治生活中起较大的影响。在1916年反袁世凯的斗争高涨的时候，以孙中山为代表的资产阶级革命派没有能够站在领导地位。

#### （四）梁启超：从拥袁到反袁

以梁启超为首的进步党人和西南几省的地方军阀，充分利用了袁世凯由于对帝国主义屈服和实行帝制而遭到全国人民反对的形势，为自己取得了反袁世凯的领导地位。

在熊希龄的内阁时期，梁启超和其他进步党人是支持袁世凯的。1914年1月袁世凯解散了国会，在国会中同国民党相对抗的进步党也就不存在了。但是进步党中的主要活动分子，仍然可以视为一个政治派别。他们大体上就是清末的君主立宪派分子。梁启超仍是他们的领袖人物。他在反对袁世凯帝制的第一篇文章中自称为“立宪党”，虽然这样的党的组织是没有的。

国会解散，熊希龄内阁下台以后，虽然袁世凯日益明显地实行独裁政治，但包括梁启超在内的进步党人仍然不反对袁世凯。在袁世凯为制定他的“大总统选举法”而设的参议院中，梁启超和其他几个进步党人受聘为参政员，他们对选举法没有表示任何异议。到了1915年8月，袁世凯的亲信们改行帝制的呼声已经公开喧嚷起来，梁启超观察形势，感到继续支持袁世凯是不聪明的事。这时，他发表《异哉所谓国体问题者》一文，开始宣布反袁的立场。梁启超所说他为什么要反袁的理由，是值得看一下的。

梁启超的这篇文章首先声明：“鄙人原非如新进耳食家之心醉共和，故于共和国体非有所偏爱，而于其他国体非有所偏恶”。他把主张民主共和的人讥诮为“新进耳食者”，自命是站在不偏不倚的立场上谈国体问题。共和与君主，就是他所说的国体问题。他又说：“鄙人生平持论，无论何种国体皆非所反对。惟在现行国体之下而思以言论鼓吹他种国体，则无论何时皆反对之”。他的意思是说，国体只能维持现状。在辛亥革命前，因为现状是君主国体，所以他反对鼓吹共和；而现在很不幸的（他认为是很不幸的）已经经过革命而成了共和国体，也就只好承认既成事实，不可再加以改变。他说，如果硬要改变现行国体，那就是革命，而革命是他从来反对的，所以他过去反对“共和革命”，现在反对“君主革命”。——袁世凯实行帝制，是对辛亥革命的反动，而梁启超把它说成是一种“革命”。这固然是他有意糟蹋革命这个字眼，同时还有深一层的意思。他的文章中说，他其实是很希望能使共和“复返于帝政”的，不过“又深感君主国体之难以恢复”，而如果在条件不成熟的时候进行“君主革命”，后果是很危险的。“革命之轨道恒继之以革命”，也就是可能导致真正的革命，这是他所最害怕的。

梁启超的文章又说：“吾侪立宪党之政治家，只问政体，不问国体”。“故以为政体诚能立宪，则无论国体为君主为共和，无一而不可也。政体而非立宪，则无论国体为君主为共和，无一而可也。”照这样说，他似乎是既反对改变既存的共和国体，又主张在共和国体下实行立宪的政体。按当时人的用语，共和立宪就是资产阶级的民主共和。但是梁启超的文章却又表明，他并不真正要求袁世凯实行民主共和。相反的，他认为，在共和的招牌下实行专制是可以容许的。他说：“今在共和国体之下而暂行专制，其中有种种不得已之理由，犯众谤以行之，尚能为天下人所共谅”，但如果公然废弃共和，那就难免遭天下人之反对了。所以他的文章为袁世凯设想说，既然已经能够当终身大总统，而且有权使自己的儿子当继承人，那就应该满足于这种

状况，“在共和国体之下而暂行专制”，何必一定要废弃共和而当皇帝呢？梁启超在举起反袁的旗帜时，对于袁世凯自己丢掉共和的招牌是深表惋惜的。

附带说一下，这时梁启超和康有为是有分歧的。康有为也反对袁世凯当皇帝，但他认为用帝制代替共和是必要的，不过袁世凯不配当皇帝，只应该让清朝复辟。梁启超和他的老师不同，虽然在他的文章中慨叹共和对中国是多么有害，但他认为，在反对袁世凯时必须以维护共和的战士的姿态出现。

梁启超还从辛亥革命中得出经验，如果抢先抓起反袁的旗帜，是对于自己一派最有利的。他在给南京的进步党人的信中说：“当此普天同愤之时，我若不自树立，恐将有煽而用之，假以张义声者。我为牛后，何以自存”。

靠什么力量来反对袁世凯呢？梁启超找到的力量是西南几个省的地方势力：云南的唐继尧、贵州的刘显世、广西的陆荣廷。

梁启超的学生蔡锷是他的密切的合作者。蔡锷在辛亥革命时领导云南起义而成为云南都督，1913年离开云南。由于他在军界中的声望，袁世凯授与他以各种荣誉职位，把他羁留在北京。原是蔡锷部下的唐继尧被袁世凯从贵州调到云南，受封为将军。1915年11月，蔡锷根据梁启超和他商定的行动计划，设法摆脱袁世凯的监视，离开北京，先到日本，然后回到云南。差不多同时回到云南的还有未参加中华革命党的原国民党人李烈钧、熊克武等人（都属于欧事研究会）。他们都主张在云南宣布反对袁世凯。唐继尧起先因为自己的力量对抗不了北洋军力，对于是否和蔡锷等人共同行动是动摇的。由于蔡锷在他部下的中下级军官中威信很高，许多人赞成反袁，又由于蔡锷等人说服了他，使他看到整个形势对袁世凯不利，他终于下了决心。12月25日以唐继尧为首向全国发布声讨袁世凯的通电，云南宣告独立。唐继尧为云南都督。云南的军队组成三个军，号称护国军。由蔡锷率领一个军进兵四川。

贵州的军阀刘显世本来是地方豪绅，在辛亥革命期间乘立宪派和革命派相争的时机掌握了省的军权。他也曾向袁世凯效忠，但这时追随云南，在1916年1月间宣布贵州独立。

争取广西军阀陆荣廷的响应是梁启超的计划中的重要的一步。陆荣廷是清朝的广西提督，在辛亥革命中成为广西的统治者，袁世凯也授予将军的封号。他时常担心受到北洋军人的排挤，但是对于是否参加反袁行列还很踌躇。为了促成他行动，梁启超接受他的邀请，在日本人的大力帮助下，避开袁世凯在各地密布的暗探，由上海经过香港、越南潜入广西。1916年3月15日以陆荣廷、梁启超的名义通电声讨袁世凯，宣布广西独立。陆荣廷为广西都督。

由蔡锷率领的进入四川的护国军的力量是很小的。唐继尧为了使颇得人望的蔡锷离开云南，以免危及自己的地位，所以愿意分给一部分兵力，但并不给以充分的后勤支援。因此，蔡锷在川南虽曾打败四川本省一些军队，占领叙州（今宜宾）、泸州、綦江等地，但是在袁世凯从外省调进了一些北洋军队后，蔡锷在作战中受到了挫折。袁世凯派驻四川的将军陈宦，虽受到袁世凯的信任，但并不是北洋嫡系。他不愿意战争扩大，因为如果北洋军队更

---

梁启超：《致籍亮侪等书》（1915年11月18日）。《饮冰室专集》之三十三，页28。

袁世凯在准备行帝制时对各省的军事长官封为不同名目的将军。



多地进入四川，他的地位就会动摇。在陈宦和蔡锷双方默契下，四川的战事成为僵持的局面。

云南、贵州、广西三省的首先独立，惊破了袁世凯称帝的迷梦。因为云南用护国军的名称，这次反袁斗争被称为“护国运动”。护国运动反映了全国人民对于企图彻底埋葬辛亥革命的独裁者袁世凯的反抗，但在运动中，立宪党人和地方军阀各有各的打算。梁启超为自己一伙人夺取反袁斗争的领导权的意愿是达到了的。由于领导权掌握在他们的手里，就注定了这个运动的发展规模远不如辛亥革命，其结局也不可能高过辛亥革命。

## （五）袁世凯的覆灭

袁世凯虽然在 1915 年 12 月已开始使用皇帝的称号，但是预定在 1916 年元旦举行的“登极大典”却没有敢如期举行，而且一再推延，终于在 3 月 22 日宣布撤销帝制。

所谓举国一致拥戴帝制的“民意”，袁世凯及其党羽也知道是他们自己伪造出来的，但他们的确以为，皇帝的龙袍具有比大总统的礼服不知高多少倍的权威，依靠这种权威，不但能够得到旧势力的拥护，而且能够博得众多“愚民”的膜拜，因而使主张民主共和的反对派无能为力。但是，这种奇迹没有出现。

利用社会各阶层中反对卖国独裁，憎恶帝制复活的情绪，西南几个省宣布独立，这对于袁世凯固然是严重打击，同时，帝国主义者看到袁世凯由于称帝而陷入困境，不愿意继续支持帝制了，北洋军阀内部的分裂也表面化了，这就更是袁世凯所没有预料到的。

在袁世凯的帝制运动开始酝酿时，他所聘用的宪法顾问，美国人古德诺（曾任哥伦比亚大学教授）发表《共和与君主论》，明确主张中国应该实行君主制，认为象中国这样的“民智卑下之国”，民主共和是有害的；中国固然需要立宪政治，但“中国之立宪，以君主制行之为易，以共和制行之则较难也。”美国博士的这种议论为袁世凯的帝制运动提供了“理论”基础。另一个政治顾问、日本人有贺长雄是日本首相大隈重信的亲信，也积极主张中国应当改共和为帝制，实行君主立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统治者在实行任何国内政治的重大变动时，总是要首先看看帝国主义的眼色。由于欧战尚在进行，日本在远东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日本的态度如何更是袁世凯所顾虑的。日本政府通过有贺长雄和其他渠道使袁世凯相信，他接受了“二十一条”就可以换得日本对帝制的支持。因此，袁世凯当时认为他实行帝制，在外交上是没有什么问题的，也就是能够得到帝国主义列强的承认和赞助的。

实际上，日本政府对袁世凯采取的是两面三刀的态度。由于袁世凯和英、美的关系较深，日本并不愿意看到袁世凯的统治稳定。相反的，它宁愿由于实行帝制而在中国造成混乱的局面，以便于扩充日本在中国的势力，并且培植完全能为日本所用的代理人。梁启超的反袁活动之所以能得到日本的帮助就是这个原故。早在云南宣布独立以前，1915 年 12 月 15 日，日本已经联合英、法、俄、意共五国公使一起向袁世凯提出警告，表示担心实行帝制能否维持国内治安。到了 1916 年 1 月间，日本更明显地表示不信任袁政府能够平息云南、贵州的局面。此外，日本还资助一些清朝的贵族和遗老，使他们进行复辟活动。总之，袁世凯逐渐发现，日本是在捣他的乱，而不是为他撑台。

袁世凯的北洋军内部的分裂特别表现在他的两员大将段祺瑞和冯国璋身上。在袁世凯的政府中，段祺瑞一直担任陆军总长。在准备实行帝制时，1915 年 8 月，袁世凯解除了段祺瑞这个重要职务，这是因为他感到段有自己的野心。坐镇江苏的冯国璋对于袁世凯实行帝制，采取冷淡的态度，并且同反袁的立宪党人和西南军阀暗中来往。在云南、贵州、广西宣布独立后，他愈来愈表现出反对帝制的态度。他是看到袁世凯的大厦有倒坍的危险，意图以自己为中心来维护北洋军的传统势力。他的这种意图特别得到江西、湖北等省

的北洋军阀的声援。北洋军内部分裂的表面化使袁世凯更处于困难的境地。而且长江流域这几个军阀的动向又是英国态度的反映。

袁世凯是以大总统的名义下令撤销帝制的，他还企图继续当大总统。1916年4月21日他向段祺瑞让步，请段出任国务卿，组织责任内阁。他想借段祺瑞的力量来渡过难关，而后者却企图利用这机会从袁世凯手里接管政权，如同在辛亥革命时袁世凯接管清朝政权一样。这时，不但西南独立各省认为袁世凯已无权继续担任大总统，而且冯国璋也电告袁世凯还是自动退位为好。4月、5月间，广东、浙江、陕西原来效忠袁世凯的地方军阀也相继响应云南的护国运动，宣告独立。四川的陈宦在3月底和蔡锷商量停战，到了5月间，陈宦宣告四川独立。接着湖南将军汤芑铭也宣告独立。陈宦和汤芑铭是袁世凯所信任的人，他们的倒戈使袁世凯特别感到众叛亲离，他的统治已不可能维持下去了。

孙中山的中华革命党虽然在云南护国运动以前已经进行反对袁世凯的斗争，但在整个斗争中没有能起主导作用。

中华革命党所能运用的力量主要还是旧式的帮会组织。陈其美是和上海的这种组织有很多联系的，他在1914年就企图以上海为中心，在江苏、浙江发动起义，但是没有成为事实。1915年11月（云南护国运动开始前一个月）陈其美派人暗杀了袁世凯的爪牙，上海镇守使郑汝成，以为消灭了这个人就易于在上海起事。12月初，陈其美组织了停泊在上海的肇和军舰的起义。他的部下虽然得到舰上官兵的响应占领了这只兵舰，但是其他两只兵舰没有按预计配合，反而炮轰肇和舰。在陆上以手枪、炸弹武装起来的“决死队”也没有能占领警察局、电话局、电灯厂。这次起义只两天就失败了。在护国运动起来以后，中华革命党人在各处还发动了若干次勇敢的行动。1916年2月，杨王鹏（辛亥革命前在武昌担任过振武学社社长）等四十多人在长沙用手枪炸弹突袭湖南将军汤芑铭的衙门，全部牺牲，被捕的杨王鹏遭到剖腹挖心的惨刑。4、5月在江苏、山东、广东各地也有中华革命党人的类似起义。比较有成绩的是在山东，以居正为首的中华革命党人组成中华革命军东北军，一度占领潍县、高密等地。

孙中山于1916年4月底从日本回上海，5月9日发表讨袁宣言。他指出：“保持民国，不徒以去袁为毕事，讨贼美举当视其职志之究竟为何，其所表示尊重者为何，其策诸方来与建设根本者为何，而后乃有牺牲代价之可言。民国前途始有攸赖”。要为真正保持民国着想，而不能以去掉袁世凯一个人来满足，这是孙中山针对以梁启超为政治灵魂的护国运动说的话。但是他的呼声当时得不到反响。

梁启超明确认定，斗争的目的只是在于推翻袁世凯一个人。按照他的设计，1916年5月8日在广东肇庆成立了个“军务院”，作为独立各省的联合组织。独立各省的军阀都取得军务院抚军的名义，他们推云南的唐继尧为抚军长，而以在肇庆的岑春煊为抚军副长，代行抚军长职权，梁启超任军务院的政务委员长。岑春煊是清朝的老官僚，他在1900年任甘肃省的布政司，因带兵护卫逃出北京的朝廷而为慈禧太后赏识，历任陕西巡抚、四川总督、两广总督、云贵总督、邮传部尚书，因官场上的倾轧而与袁世凯不相容。入民国后，他参加过由同盟会改组的国民党。欧事研究会的军人们曾想拥戴他为

领袖。他和梁启超为首的立宪党人有联系，又和两广的军人有老关系，因此能成为军务院的头头。军务院表示否认袁世凯的大总统资格，而认为应该“依法”由副总统黎元洪接任大总统。岑春煊宣布北伐的《出师布告》说：“天下汹汹，徒为袁氏之故，苟可以去袁氏而无借于用兵，其道何由，固无所择。”又说：“我师之起，职在讨袁。……非袁自退，黎大总统继任，不能罢兵。守此范围，无敢渝越”。这就是说，他们的目的只在于袁世凯退位，决不超越这个范围，为达此目的，采取军事以外的任何办法都是可以的。岑春煊和梁启超一方面以出兵北伐造成声势，一方面和段祺瑞、冯国璋进行联络，希望他们劝说袁世凯自动退位。段、冯愿意这样做，因为这样做，就可以只牺牲袁世凯一个人而保持北洋军阀集团的统治势力。可是，袁世凯仍然不愿意退位。

1916年6月6日，袁世凯在忧愤中因病死去。手无兵权的黎元洪在段祺瑞同意下就大总统职，而以段祺瑞为内阁总理。不久后，冯国璋任副总统。黎元洪宣布恢复民国元年的临时约法。7月14日，广东的军务院自动宣布撤销，但北京政府仍然在北洋军阀控制下，只是没有了袁世凯。

中国虽然有二千年帝制传统，但辛亥革命打破了这种传统，从此民主共和成为不可抗拒的潮流。梁启超在发动护国运动后说得好：“国体违反民情而能安立，吾未之前闻。今试问全国民情为趋响共和乎为趋响帝制乎？此无待吾词费，但观数月来国人之一致反对帝制，已足立不移之铁证”。袁世凯违抗这种表现广大人民意志的潮流，他的失败是不可避免的。但是在护国运动结束时，梁启超实际上是以为，继承袁世凯衣钵的北洋军阀，由于保持共和的形式就能“安立”，那还是错误地估计了“民情”。

孙中山成立中华革命党，是为了进行一场反袁世凯的革命。袁世凯虽然失败了，但是预期的革命并没有出现。梁启超一派人之所以发动反袁是为了防止反袁斗争变成一场民主革命，他们之所以力求迅速结束这场斗争，为的是不致在继续动乱中出现革命的危机。

孙中山虽然认为“保持民国，不徒以去袁为毕事”，但是究竟应该怎样才能真正保持民国，他提出来的只是尊重民元约法一点。在北京政府已经算是恢复了民元约法的时候，中华革命党不能为自己提出新的斗争任务。孙中山宣布仍恢复国民党的名义，和许多没有参加中华革命党的国民党人重新合成一个党。

---

《军务院考实》，商务印书馆1916年版。《作战方略》，页12。

梁启超：《辟复辟论》。《饮冰室专集》之三十三，页118。

邹鲁的《中国国民党史稿》第一篇中说：“民国八年（1919年）十月十日，中华革命党正式改名为中国国民党”（页287）。但又说：“洪宪告终，袁世凯死。曾通令海内外各支分部、交通部，一律恢复国民党名义”。（页390）事实上是，1916年中华革命党恢复国民党名义，不过，国民党作为一个政党的活动很少，到了1919年又改称为中国国民党。

没有参加中华革命党的黄兴1916年7月由美国回到上海，孙中山曾和他会谈恢复合作。10月底他在上海病故。

## 第二十七章 五四运动

### （一）北洋军阀的派系分裂和南方的“护法运动”

袁世凯死后，被袁废除的临时约法算是恢复了，被袁解散的国会也重新召集了，但这并不表明资产阶级的民主共和的胜利，而且这两个作为辛亥革命遗迹的东西，不久又被废弃了。重新召开的国会中有国民党的议员，也有进步党的议员。但这时他们已不自称为国民党和进步党。国民党的议员组成为“宪政商榷会”，并没有明确的纲领，又分裂成许多小的派别。进步党人组成为“宪法研究会”，由此这一派人被称为研究系，梁启超仍然是他们中的主要领袖人物。研究系拥护袁世凯的继承人段祺瑞，如同过去进步党拥护袁世凯一样。国会重开后的主要任务是制定宪法。在国会议员们为宪法条文进行着无穷无尽的争执的过程中，国会又一次被解散。国会这一次被解散是在大总统黎元洪和内阁总理段祺瑞为争权夺利而互相排挤的情况下发生的。袁世凯留下的北洋军系统的两个大头目，段祺瑞以内阁总理的身份掌握着北京政权；冯国璋在1916年10月由国会选为副总统，但他为了保持自己的实力地位，仍留任江苏督军而不到北京。黎元洪看到北洋军中冯国璋一派和段祺瑞一派之间的裂痕，以为可以利用冯国璋来排除段祺瑞在北京政府中的势力。1917年，发生了要不要参加欧洲战争的争执。段祺瑞在研究系议员们的支持下主张参战，黎元洪在研究系以外的多数议员支持下反对参战，南京的冯国璋也表示不赞成参战。5月里，黎元洪下令免除段祺瑞的内阁总理职。段祺瑞立即唆使安徽、奉天、山东、福建等八省军阀宣告“独立”，并且自己到了天津，组成各省总参谋处，进行反黎元洪的活动。以冯国璋为首的江苏、江西、湖北三省的军阀虽然不附和段祺瑞的行动，却也没有积极支持黎元洪的表示。处境危险的黎元洪，求助于驻在徐州的军阀张勋。张勋不是北洋军嫡系，他一向主张清皇朝复辟，这时认为他的机会来了，便以在黎、段之间进行调停为名带兵入京。他的军队到北京后，他宣称，必须立即解散国会，否则无法进行调停。这样，黎元洪在6月12日发布了解散国会的命令。

张勋并不想当黎元洪的保护神，而是打算实现复辟。抱着同样主张的康有为这时从上海到北京，成为张勋的密切合作者。许多清朝的遗老旧臣也簇拥到张勋的周围来。7月1日他们请出了住在故宫中的清朝最后一个小皇帝溥仪，“重登大宝”，宣布中国重新成为“大清帝国”。

张勋进京路过天津时，曾与段祺瑞会谈，后者完全知道张勋的谋划，并不表示反对。他是想利用张勋来解散国会，并把黎元洪赶下台，然后自己来享受一切成果。所以当北京城内的复辟丑剧上演时，段祺瑞立即在马厂（在天津、沧州间的铁路线上）宣布讨伐张勋。张勋的兵力不多，无法抵抗出于他预料之外的这种压力。7月12日段祺瑞的军队进入北京，张勋、康有为等复辟派纷纷逃窜。不到半个月，这幕复辟丑剧结束。段祺瑞就这样把自己打扮成了“再造共和”的英雄。黎元洪只能宣告辞大总统职。冯国璋以副总统的资格继任大总统，8月1日进京。段祺瑞仍为内阁总理。

康有为和梁启超师徒二人，这时一个成了张勋复辟的同谋者，一个则是段祺瑞出兵讨伐张勋的谋士。在段祺瑞重新组织的内阁中，外交、内务、财

---

这时各省的军事长官改称为“督军”。

政、司法、农商、教育各部都由研究系的政客担任，梁启超出任财政总长。研究系还为段祺瑞出谋划策，不再恢复由黎元洪又一次解散了的国会，而召集“临时参议院”以“改造国会”，为加强北洋军阀在全国的统治造成更有利的条件。

历史学家李剑农这样评论梁启超的政治活动：“梁氏相信国家要有一种中坚实力来维持，北洋派的武力有可以成为中坚实力的资格，很想和他们结合去改良他们；第一次想改良袁世凯，不成功；现在想改良冯、段……”以梁启超为代表的研究系并不想建立资产阶级的民主政治，他们所想望的是依托北洋军阀的武力，实行梁启超历来所说的“开明专制”或“共和国体下之专制”，他们以为，这样就可以造成国家稳定的局面，其实这种局面只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局面，无论怎样“改良”，是不可能稳定的。

由于北洋军阀内部的派系倾轧，并由于南方几个省的地方军阀和北洋军阀的矛盾，段祺瑞的包括研究系人物的内阁只存在了四个月就下台了。虽然到了1918年3月段祺瑞重整旗鼓，再任内阁总理，但这回的内阁中研究系已没有份。段祺瑞以他所更加亲信的官僚政客组成“安福俱乐部”，并在1918年8月制造了一个国会。由于这个国会是以安福俱乐部的成员占多数，被称为“安福国会”。受段祺瑞的逼迫，大总统冯国璋辞职退位。安福国会另选了个前清老官僚（也是袁世凯的老伙伴）徐世昌为大总统。这样，在北洋军阀系统内部皖系（以段祺瑞为首，段是安徽人）和直系（以冯国璋为首，冯是直隶人）的对立越来越剧烈，以至后来在1920年发生了两系军阀大火并（直皖战争）。

在皖系和直系的后面有外国帝国主义做后台。段祺瑞是一心一意依靠日本帝国主义的。冯国璋从1913年底起盘踞江苏，和英、美帝国主义关系较深。当欧洲列强都卷入世界战争时，在远东还能同日本抗衡的只有美国。1917年2月美国参加世界战争，开始曾想把中国拉进战争。英、法、俄、意四国这时与日本秘密成立谅解，承认日本在战后可以占有在山东的特权；日本又给段祺瑞政府一亿日元的贷款，段政府答应将三个兵工厂交给日本代为整理，并请日本军官来练兵。美国看到段政府将由于参战而更深地陷入日本控制下，便转而主张中国暂不参战。这是冯国璋和黎元洪反对参战的国际背景。经过张勋复辟之役，段祺瑞重新支配北京政权后，8月14日，宣布参加对德战争，这是日本帝国主义的一个胜利。

段祺瑞利用日本的财政支持，在编练参战军的名义下大肆扩充自己的实力，以求在国内实现武力统一；日本则企图利用段祺瑞来实现独霸中国的野心，并且把中国军队用做进行反苏战争的附庸军。俄国在十月革命后退出帝国主义战争，1918年上半年帝国主义列强对新生的苏维埃国家进行武装干涉。这年5月间段祺瑞和日本政府订立秘密的“共同防敌”的军事协定，保证日本军队可以在共同进行反苏战争的名义下进入中国境内，并支配中国的有关军队。1917年到1918年之间，段祺瑞从日本得到了一笔笔巨额贷款，总数在五万万日元以上，这些贷款都附有各种各样的政治条件。当时日本的总理大臣寺内正毅在下台后曾自夸说，日本从这种巨额投资中所得的利益‘何

---

李剑农：《最近三十年中国政治史》，页425。

冯国璋在1919年病死，曹錕成了直系军阀的领袖，曹錕也是直隶人。

包括陆军和海军两个协定。《中外旧约章汇编》第二册，页1365—1369。

止十倍于二十一条”。

1918年，欧洲战争结束，英、美重新加强对中国的侵略；与皖系势力有矛盾的直系军阀，就成为英、美所利用的工具。

在北洋军阀内部发生分裂时，又有南方的非北洋系的地方军阀起而与北洋军阀抗衡。他们主要是在反袁世凯的护国运动中的头面人物陆荣廷和唐继尧。广西的陆荣廷的势力这时已伸张到广东，他部下的一个师长陈炳焜当了广东督军。云南的唐继尧不仅控制贵州，还有军队插手四川。所以他们是南方两个重要的实力派。张勋复辟时，他们宣布反对，但是段祺瑞捷足先登，他们没有捞到什么好处。张勋复辟被推翻以后，段祺瑞企图用武力统一南方，使南方实力派感到受威胁。于是陆荣廷、唐继尧联合谴责北洋军阀解散民元国会，破坏民元约法，他们表示否认段祺瑞政府的合法性。这样，就形成了南北分裂的局面。

寓居上海的孙中山也宣布反对北洋军阀的政府。他在1917年7月从上海到广州。海军总司令程璧光这时率领海军向北京政府宣告独立，表示追随孙中山。南方的小军阀也愿意借用孙中山的威望。所以程璧光的海军和陆荣廷、唐继尧的地方实力成为孙中山所依靠的力量。孙中山在到广州时发表演讲说：“中国共和垂六年，国民未有享过些共和幸福。非共和之罪也，执共和国政之人以假共和之面孔，行真专制之手段也。故今日变乱，非帝政与民政之争，非新旧潮流之争，非南北意见之争，实真共和与假共和之争。能争回真共和以求福利者，在二大伟力。其一为陆军，其二为海军。鄙人密察大势，非得强大之海陆军，为国民争回真共和，无以贯彻其救国救民之宗旨。”

总结袁世凯称帝，张勋复辟后形势发展的经验，孙中山提出了真共和还是假共和的问题。但是究竟如何实现真共和呢？在反袁斗争中，中华革命党以“秘密团体”来搞革命，没有什么成效；进步党人依靠地方军阀力量占了先着。这时，孙中山实际上沿用了梁启超用过的办法。陆荣廷、唐继尧也正是梁启超两年前反袁世凯所依托的力量。

孙中山提出的口号是“护法”，就是维护继袁世凯之后，北洋军阀又加以废弃了的民元约法。在他号召下，原国会的一部分议员来到广东，8月25日开始集会，因为人数不足，叫做“非常国会”。非常国会决定在广州成立军政府，以孙中山为军政府的首脑，称为大元帅，而以唐继尧、陆荣廷为元帅。孙中山以大元帅的名义通电否认冯国璋为总统、段祺瑞为国务总理的北京政府，号召北伐。北京政府下令通缉孙中山等人。

这回的护法运动形式上是孙中山领导的，但他的处境十分艰难。不到一年，1918年5月，非常国会通过《修正军政府组织法》，准备取消大元帅的首领制，剥夺孙中山的职权。为此，孙中山愤然辞去大元帅之职，回到上海。辞职通电中说：“吾国之大患，莫大于武人之争雄。南与北如一丘之貉。虽号称护法之省，亦莫肯俯首于法律及民意之下。……文于斯瘠口哓音，以致各省之觉悟，盖已力竭声嘶，而莫由取信。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斯之谓矣。”不久后，他在致友人信中谈到在广东任大元帅职的情形说：“艰难支撑一年之久，孑然无助，徒为亲厚所痛，仇讎所快，终至解职

---

孙中山在黄埔公园欢迎会上的演讲。见《中国国民党史稿》第三篇，页1072。

孙中山1918年5月4日向非常国会辞大元帅电。同上书，页1085。

以去。”

孙中山的护法运动之所以失败，因为，第一，护法运动虽是反对篡窃民国的北洋军阀，但所提出的具体口号不过是恢复民元约法和民元国会，而且还表示承认黎元洪是合法总统，要求他复位，这些要求对于广大人民群众是没有号召力的。第二，军政府所依靠的是南方的军阀势力。这些地方军阀所想的只是如何保持与扩大自己的势力，护法对他们不过是个幌子。北洋势力中，段祺瑞倾向于用武力对付南方，冯国璋则倾向于同南方军阀讲条件，谋调和。唐继尧和陆荣廷一面表示赞成北伐，一面同北洋势力暗中往来，随时准备在适当的条件下妥协。正因此，孙中山不得不慨叹：“南与北一丘之貉”。

梁启超和孙中山虽然先后与西南军阀合作，但前者是通过反袁世凯而投身到段祺瑞门下，后者却在“孤立无助”中失败。陈独秀在1917年已曾这样评论进步党和国民党说：“进步党不乏贤达可敬之士。惟愚之评论进步党人也，急切功名，依附权贵，惮于根本之改革，是其所短耳。以此原因，进步党人每以能利用权门自喜而反为权门所利用，一玷污于袁世凯，再见欺于督军团（段祺瑞为把持北京政权而组织的各省军阀，当时称为督军团——引者）。国民党之荣誉往往在失败；进步党之耻辱往往在成功。”这个评论是有道理的（不过进步党的“成功”只是暂时的、形式的成功）。孙中山在护法运动中又一次失败，虽然表明他这时找不到革命的出路，但这是由于不与军阀同流合污而失败，是他的荣誉而不是他的耻辱。

孙中山辞大元帅职后，广东的护法军政府改行七总裁合议制，由非常国会推举岑春煊、孙中山、唐继尧、陆荣廷、伍廷芳、唐绍仪、林葆懌七人为总裁，而以岑春煊为主席总裁。孙中山没有就职，并在不久后辞去总裁这个空名。岑春煊既与陆荣廷的桂系军阀关系密切，又为国民党中称为政学系的一派人所拥戴。国民党这时四分五裂，政学系是其中的右翼，由曾参与欧事研究会的一部分政客所组成，他们的政治色彩实际上同北方的研究系差不多。以岑春煊为首的护法军政府完全为桂系军阀和政学系的政客所支配。

以后，到了1920年，由于陈炯明的军队把桂系力量赶出广东，孙中山又回到广东，仍然在护法旗帜下成立“非常政府”，任“非常大总统”。陈炯明的武力是孙中山1918年任大元帅时为对抗桂系力量而培植起来的。在孙中山就任非常大总统后不久，陈炯明又勾结北洋军阀和帝国主义而发动政变，使孙中山再一次无法在广州立足，护法运动遭到彻底失败。

吴玉章（他在护法运动期间作为民主革命家坚定地站在孙中山一边工作）的回忆录说：“在当时，军队是统治者私人的财产和工具，军队的活动完全听命于他们的统帅，不知道有国家民族，我们也没有可能去根本改造旧军队，使它成为革命的工具，而只是看到个人的作用，力图争取有实力的统帅。从辛亥革命起，我们为了推翻清朝而迁就袁世凯，后来为了反对北洋军阀而利用西南军阀，再后来为了抵制西南军阀而培植陈炯明，最后陈炯明又叛变了。这样看来，从前的一套革命老办法非改变不可，我们要从头做起。但是我们要依靠什么力量呢？究竟怎样才能挽救国家的危亡呢？这是藏在我

---

孙中山致港商陈廉如函。见《总理全集》，函扎页176。

陈独秀：《时局杂感》。《新青年》杂志第三卷，第四号。

七总裁中，伍廷芳和唐绍仪没有兵权，是有声望的社会名流、旧官僚。林葆懌是海军的首脑（程璧光已于1918年2月被人暗杀）。岑春煊是反袁的护国运动中的军务院的首脑，已见前。



们心中的迫切问题，这些问题时刻搅扰着我，使我十分烦闷和苦恼。”  
这些是当时孙中山和其他有志于改造国家命运的革命者所面临的问题。

## (二) 民族工业昙花一现的繁荣

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中国的民族工业得到了一个发展的机会。

由于战争，西方各国不可能继续以大量商品输入中国。虽然日本货的进口并不受到影响，反而更增加些，但进口货的总额减少是显著的。1912年（民国元年）进口额为四亿七千三百万两，1913年增加到五亿七千万两。到了1914年，欧战爆发的一年，是五亿五千七百万两，比前一年已减少了一些。以后几年，直到1918年，即世界大战结束的那一年，每年进口额都比1913年少，最少的一年是1915年，降到四亿五千四百万两，比1913年减少一亿一千多万两。另一方面，在战争期间，中国的出口额一般的没有减少，这是因为战争中的各国需要从中国输入农产品、原料和面粉等等的原故。所以，在战前几年，中国每年入超数字达一亿两至二亿两，而在战时的1915年到1913年，入超降到二千六百万两至八千三百万两。

有些原来由于受外国货排挤，营业不振，甚至连年亏损，无法维持的私人资本企业，到了欧战期间，一变而为取得厚利。以纱厂来说，“1909年所建的无锡振新纱厂，经营七、八年，并无重要发展，惟到了1919—1920年，股东红利曾高达六分之多。又同年所建的宁波和丰纱厂，战前本难于维持的，但在1919年该厂竟以九十万元的资本获净利达一百二十五万元。江阴利用纱厂，一向出租出去，1915年始由原股东收回自办，其后六年内以七十二万两的资本，一万五千七百九十二枚纱锭，获利达三百余万元之多。……总之，地无分南北，厂无论大小，大都全能获得意外的厚利。”别的行业也有类似的情形。例如华侨资本的南洋兄弟烟草公司，1906年创办于香港，十万元的资金曾亏蚀殆尽。1915—1916年间，该公司业务大为发展，1918年它的总公司移到上海，除在上海设厂外，又在广州、汉口、北京等地设分厂。1919年公开招股，成为一千五百万元的大公司。

这时期抵制日货的运动对于民族工业的发展也起了一定的作用。1915年日本提出二十一条，激起了各地抵制日货，提倡国货的热情。有人以牙粉和伞为例，说明抵制日货的效果：“从前中国人惯用舶来之牙粉，如日本之金刚石牙粉到处风行。其后无敌牌出而应世，外货势力遂削。”无敌牌牙粉是上海的一个笔名为天虚我生的文人陈栩园在1918年创办的家庭工业社的出品。“以前我国用伞多来自日本”，1918年，杭州的旧式作坊孙源兴“改良纸伞，减轻重量，制造弯伞柄”，由此杭州的制伞工场逐渐增多，所制丝伞、布伞在市场上渐次代替了进口的日本伞。

在欧战期间，发展得最快的是棉纺织业。这可以从下列关于华商棉纺织厂的统计数字看出来：

年份	厂数	纱锭（枚）	布机（台）
1915	22	544,010	2,254
1919	29	659,721	2,650

---

严中平：《中国棉纺织史稿》，科学出版社1955年版，页185—186。

汪敬虞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二辑下册，页1003—1005；参看龚骏编《中国新工业发展史大纲》商务印书馆1931年版，页226—227。

龚骏：《中国新工业发展史大纲》，页98。

《民国经济史》，银行学会1948年编印。原注：“根据华商纱厂联合会的统计”。

1920	37	856,894	4,540
1921	51	1,238,902	6,650
1922	64	1,593,034	7,817

1919—1922 已是战后时期。因为筹组新厂和从外国购置机器需要时间，所以由战时有利条件激起来的建厂潮流到了 1921—1922 年才达到顶点。在战前由经营面粉业发家的荣宗敬，1916 年和 1919 年在上海办了两个纱厂，1921 年又在无锡和汉口办了两个纱厂，发展为中国最大的纺织业资本家。创办南通大生纱厂的张謇由于他的两个老厂在 1915—1916 年获利甚丰，就定了新建九个厂的大计划。这个计划没有全部实现。1921 年他在江苏海门办了个新厂，以后在 1924 年还办了个新厂。从上表中可以看到，1915 年到 1922 年八年间，私人资本的纱厂，厂数和纱锭都增加了近二倍，布机增加且不止二倍，除了棉纺织业外，缫丝、丝织、针织等业这一时期都有显著发展。因此，这几年被认为是民族纺织业的“黄金时代”。面粉在战前有少量出口，但进口是大量的。1913 年和 1914 年的入超都在二百万担以上。1915 年起的六年间一变而为出超，1918 年到 1921 年每年出超二百万担到三百万担。在这期间，各地纷纷创办面粉工厂。战前全国面粉工厂只有四十多家，到了 1920 年、1921 年间，已发展到一百二十多家（其中包括少数外国资本的工厂）。面粉工业也是在欧洲战争期间民族资本发展较快的一个行业。

除了纺织业、面粉业以外，火柴、水泥、卷烟、榨油、造纸、制糖、制皂、制烛等业在战争期间和战后最初几年间也有些发展。总之，利用这时机发展的主要是轻工业，是日用品制造工业。民族的私人资本也只有力量发展这种较易于兴办，能较快取得利润的轻工业。

当时的军阀政府并不利用这种时机兴办工业。袁世凯、段祺瑞的政府从外国得来的大量借款都用于军政费用，特别是用以扩充军队。当权的大小军阀、官僚手中积累的财富，或用于购置田产，或用以从事商业投机和高利贷剥削，或存于外国银行。他们一般地对于办工业是没有兴趣的。但是社会上仍有相当数量的游资在寻求出路。有个作者这样描述民国初年的情况：“内则军阀干政，干戈迭寻，外则列强环伺，压迫有加。实业供其剝削，民生坠于涂炭。建设事由，无由发皇。民间资金若无出路，壅塞于外国银行。在外商银行全盛时期，国人存款，多数无息，且有收取保管费者。”这些“苦无出路”的“民间资金”的拥有者大多是卸任失势的官僚军阀和较大的商人。在看到办工业有利可图的时候，他们转而投资于工业。此外，有许多中小商人、手工业作坊主也乘机经营新式的工业，他们所能办的当然只能是规模很小的企业，他们以及某些中小地主也成为较大企业吸收股金的对象。

民族工业繁荣的好景不长。1918 年世界战争结束。中国对外贸易的入超迅即上升到超过战前的水平。1919 年的进口额为六亿四千六百万两，已高于战前 1913 年的五亿五千七百万两，但因这一年出口额还较多，所以入超只有一千六百万两。1920 年进口额增为七亿六千二百万两，出口额却有所减少，这一年入超高达二亿二千万两，打破了战前的纪录。1921 年进口额剧增为九亿两有余，入超高达三亿两。与外国商品的进口剧增同时，外国资本也大举重新侵入中国。民族工业的短期繁荣既然只是利用了帝国主义暂时放松

---

这四个厂即申新一厂到四厂，以后荣家还在 1925—1928 年续办了申新五厂到七厂。

洪大里：《民元来我国之工业》。见银行周报社编印的《民国经济史》，页 237。

对中国侵略的一个间隙，所以当帝国主义势力卷土重来的时候，民族工业向上发展的趋势立刻就被打断了。受到打击最明显的也就是曾经发展最盛的棉纺织和面粉业。许多企业由于竞争不过外国资本而致产品销路呆滞，资金周转不灵，有的只能停产歇业，有的被外国资本兼并或因举借外债而受人操纵。

经济史研究者指出：“第一次世界大战所造成的中国棉纺织业的繁荣景象，维持到 1922 年而完全消逝，接着就是长期的慢性萧条”。另一作者说：“惜我国工业基础未固而欧战即已告终。民国九年（1920 年），中国国外贸易为先前未有之巨额，然查其进出口货，进口增六分之一，出口反减少六分之一。外货又来，经济压迫又来，经济压迫之幕又开。国人居此恶劣环境之下，不知振刷精神，亟谋补救，反于此时争设交易所与信托公司等投机事业，想谋意外之财，置本业于不顾，结果皆遭惨败。停厂者有之，杀生破家者有之，遂酿成民国十年（1921 年）之经济恐慌”。这所说争作投机事业的现象，是民族资本在帝国主义经济压迫下没有出路的表现，同时也是“中国资本市场上商业高利贷资本统制工业资本的落后本质”的表现。许多工厂经营者特别在遇到困难时，就转而从商业投机中找出路，这种情形反过来更增加了工业的危机。

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民族工业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的繁荣景象以后再没有出现过。这种繁荣景象的暂时出现及其迅速消失，充分表现了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压迫是阻碍中国民族资本主义发展的根本因素。不摆脱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关系，中国的国民经济根本不可能得到正常的发展。

当时有些人因为看到政治黑暗无望而提倡教育救国论、实业救国论。但是在军阀统治下根本谈不到发展教育。实业救国也同样只是一种空想。

---

严中平：《中国棉纺织史稿》，页 202。

《中国新工业发展史大纲》，页 132。

《中国棉纺织史稿》，页 190。

### （三）五四新文化运动

辛亥革命以后的几年间，中国思想界处于很混乱的状态。

社会政治的实际状况使许多人对于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理想发生了怀疑和动摇。梁启超在 1915 年这样写道：“我国民积年所希望所梦想，今殆已一空而无复余。……二十年来朝野上下所昌言之新学新政，其结果乃至为全社会所厌倦所疾恶：言练兵耶，而盗贼日益滋，秩序日益扰；言理财耶，而帑藏日益空，破产日益迫；言教育耶，而驯至全国人不复识字；言实业耶，而驯至全国人不复得食。其他百端，则皆若是。”梁启超这段话透露了他一向抱有的对民主革命的反感，但是确也反映了当时许多人面对辛亥革命后混乱局势的悲观情绪。

虽然有了中华民国的招牌，但占统治地位的仍旧是封建的经济、封建的政治；在思想领域内占统治地位的也还是封建的思想。袁世凯在称帝前已经提倡祭天祭孔，并且通令全国恢复“尊孔读经”。社会上出现了“孔道会”、“孔教会”、“尊孔会”这类名目的组织，前清的遗老是一些组织的主要人员，康有为不但参加他们的行列，而且是他们的最重要的发言人。他们鼓吹封建主义的纲常名教，提倡以“孔教”为“国教”，利用人们对于辛亥革命后局势的失望情绪诋毁民主共和，诋毁自由平等的观念，企图使人相信只有重建封建礼教的权威，中国才能得救。这种反动思潮是和袁世凯称帝、张勋复辟相适应的。在袁世凯和张勋相继失败后，孔教会、尊孔会这类组织仍然到处活动。封建主义的三纲五常、忠孝节义的说教，加上崇拜鬼神的愚蠢的迷信，再加上使人精神萎靡的低级趣味的文艺，互相交织起来，形成了束缚人民思想、扼杀民族生机，而仅仅有利于封建军阀统治的精神网罗。

1915 年创刊的《新青年》杂志发起了冲决这种精神网罗的斗争。《新青年》杂志开始时名为《青年杂志》，从 1915 年 9 月起的半年内连续出版了六期。1916 年 9 月出版第二卷第一期时改名为《新青年》，从此它在青年群众中的影响，随着发行数量的增加而越来越扩大。在《新青年》的影响下，形成了一个有历史意义的文化思想运动。这个文化思想运动被称为五四新文化运动。五四运动是以发生于 1919 年 5 月 4 日的北京学生爱国运动而得名。开始于 1919 年前三年的新文化运动在思想上启发了五四爱国运动，并随着五四爱国运动而得到更加深入蓬勃的发展。

《新青年》创刊时表示这个杂志的宗旨不是“批评时政”。但杂志的作者们明确地认识到他们所进行的文化思想工作是和政治密切相关的。他们不愿意就事论事地议论当时的政治问题，而要追求政治的一种根本改革。但他们也有些文章直接议论政治问题。杂志的主编和主要撰稿人陈独秀在 1918 年撰文痛驳康有为对共和的攻讦。康有为把民国成立后六年来的政治的混乱和黑暗现象都归罪于共和，也就是归罪于辛亥革命。为反驳这种说法，陈独秀指出：“共和建设之初，所以艰难不易实现，往往复反专制或帝制”，并不是“共和本身之罪”，而是由于受到“阻力”；“武人”像“北洋派军人张勋等”，“学者”像“保皇党人康有为等”就是最强的阻力。“其反动所至，往往视改革以前尤甚，此亦自然之势也。然此反动时代之黑暗，不久必然消灭，胜利之冠终加诸改革者之头上，此亦古今中外一切革新历史经过之

惯例，不独共和如斯也”。因此陈独秀指出：

如果来讨论酿成“反动时代之黑暗”的原因，“不于阻碍改革者之武人学者是诛，而归罪于谋改革者之酿乱，则天壤间尚有是非曲直之可言乎？”陈独秀和《新青年》其他作者对于辛亥革命的成就是很不满意的，但他们在反动势力的攻击面前，以坚定态度为辛亥革命作勇敢的辩护人。

初期《新青年》以资产阶级民主主义为思想武器。它的作者们认为，为了使中国真正能成为一个民主共和国，就必须大张旗鼓地宣传民主主义的新思想、新道德、新文化，也就必须彻底地反对封建主义的旧思想、旧道德、旧文化。他们认为辛亥革命没有能这样做，所以民主共和只是个虚假的形式。他们就着手从这方面做起。陈独秀说：“欲建设西洋式之新国家，组织西洋式之新社会，以求适合今世之生存，则根本问题，不可不首先输入西洋式国家之基础，所谓平等人权之新信仰，对于与此新社会新国家新信仰不可相容之孔教不可不有彻底之觉悟，猛勇之决心。不塞不流，不止不行。”

《新青年》的作者们针对着当时正在十分猖獗的复古尊孔的反动思潮，进行了勇猛的斗争。他们举起民主和科学的旗帜，要用民主和科学来“救治中国政治上、道德上、学术上、思想上一切的黑暗”。根据历史和现实生活，他们指出三纲五常、忠孝节义这些封建老教条是“奴隶之道德”，是同“今世之社会国家”根本不相容的。他们把打击的矛头直指封建时代的圣人孔子，掀起了“打倒孔家店”的潮流。这些是戊戌变法时期的维新派和辛亥革命时期的革命派所不敢说的活。戊戌时期维新派在中国近代第一次用向西方资产阶级学来的新思想进行对封建主义旧文化的冲击，但是正如他们在政治上主张君主立宪一样，他们的思想其实是半新半旧的。他们抬出孔子作招牌，并没有同封建主义的旧思想、旧道德决裂。辛亥时期的革命派对封建宗法制度的某些传统表示否定。他们推翻了两千年来被认为不可动摇的君主制度，也就使附着于君主制度的种种传统观念发生动摇。但是他们并没有对封建主义的旧思想旧文化进行比较深入的批判，他们在政治上对封建主义的妥协也反映为对封建思想的妥协。五四新文化运动，作为反封建的运动是戊戌维新与辛亥革命的继续，而其斗争的彻底性大大超过了前两个时期。

提倡用白话文代替文言文，并且在“文学革命”的口号下提倡新文学，是五四新文化运动的一个组成部分，也是《新青年》的一个重大功绩。《新青年》的作者们明确地认识到，文体的这种改革和文学领域内的革命，是同反对旧政治、旧思想，提倡新政治、新思想的斗争密切联系着的。

《新青年》的作者们说，个人主义是他们的新道德、新思想、新信仰的核心。这虽然表现了他们还只能从资产阶级的思想库藏中寻找武器，但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这个思想武器是发挥了战斗作用的。从个人有独立自主权利的观点出发，他们提倡独立思考，反对依附古人，反对盲从封建权威，反对做习惯势力的奴隶，要求从封建传统束缚下解放人的个性与才能，使其能

---

陈独秀：《驳康有为共和议》。《新青年》第四卷，第三号。

《新青年》杂志一直出版到1926年。它在1919年五四运动时开始有宣传马克思主义的文章，在1921年中国共产党成立后，它成为中国共产党的理论刊物，这里所说的初期《新青年》是指直到1919年的《新青年》。

陈独秀：《宪法与孔教》。《新青年》第二卷，第三号。

陈独秀：《本志罪案之答辩书》。《新青年》第六卷，第一号。

够得到自由的发展。他们提倡的文学革命也贯彻了这种精神，主张写文章不应摹仿古人，写“八股文”，而应该用自己的话写自己的文章。这些呼声反映了在实际生活和精神生活上深受封建桎梏之苦的青年的要求，引起他们的共鸣，激起他们的斗争的热情。

《新青年》的作者们以为思想革命能够为新国家打下可靠的基础，这种想法是不符合实际的。但是他们向封建的旧思想、旧道德、旧文学开火，实际上就是向封建的旧政治开火。作为民主主义的政治斗争来说，以《新青年》为代表的五四新文化运动具有比孙中山的国民党当时所进行的护法运动强大得多的生命力。

参加五四新文化运动的人和为这个运动振奋起来的人，有些始终在政治和思想上停留在资产阶级的个人主义和民主主义水平上，有些则由此开始了新的探索。世界的形势和中国的现实使他们感到资产阶级思想不能解决中国的问题。先进的知识分子在运动的发展中突破了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樊篱，找到了马克思主义，找到了无产阶级的社会主义，开始用马克思主义作为观察国家命运的工具。五四新文化运动为社会主义思潮的传播打开了道路，由此开始了马克思主义在中国传播的历史，这更使这个运动远远超越了戊戌维新和辛亥革命这两个时期。

中国的知识界接触到社会主义并不始于五四时期。早在辛亥革命以前，人们已经知道西方资本主义社会由于自己的“弊病”而有了社会主义思想和社会主义运动。他们已经谈论社会主义，有些刊物上还讲到马克思主义。但是那时人们把马克思主义看做不过是各派社会主义学说中的一派，他们并不懂得马克思主义。他们对社会主义有几种不同的态度。康有为、梁启超一派由于看到资本主义国家中不可避免地会发生社会主义革命，就越是反对资产阶级民主革命，以免下一步引起更“可怕”的社会主义革命。梁启超有的文章中表示他赞成社会主义，所指的其实只是资产阶级的某些社会改良政策。以孙中山为首的资产阶级革命派则认为不必害怕社会主义革命，因为中国现在还很落后，可以在进行资产阶级革命的同时，采取某些措施，预防将来再发生社会主义革命，并且可以“毕其功于一役”。他们把某种彻底实行资产阶级革命的方案看成就是社会主义。还有一些人虽然赞成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但他们反对发展资本主义，惟恐因此损伤小生产者的利益，因而主张建立小生产者平均主义的社会，这其实是农业社会主义的思想。辛亥革命前章太炎、陶成章一派人大体是这种思想。辛亥革命以前和以后还有些自称为社会主义者而鼓吹无政府主义的人，他们一般地只能发出脱离实际的浮夸的喧嚣。当时中国知识分子从西方除了接触到无政府主义以外，还接触到第二国际的修正主义，这种“温和”的社会改良主义的思潮同某些知识分子很能投合，因此也有人接受了这种思潮。

1914年爆发的帝国主义战争使中国人民中的先进分子对资本主义制度发生了进一步的怀疑。1917年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在中国人民中引起了巨大的激动，尤其是先进分子由此开拓了眼界，看到决定人类命运的已不是资产阶级，而是无产阶级，已不是资本主义，而是社会主义。辛亥革命究竟为什么失败？爱国志士们的救中国的目的究竟为什么达不到？为这些问题苦恼的先进分子开始从马克思主义中寻求解答。《新青年》的主要撰稿人

---

1919年5月《新青年》出版马克思主义的专号，其中有的文章表示赞成第二国际伯恩斯坦的修正主义。

之一的李大钊在 1918 年到 1919 年间开始发表文章宣传马克思主义。许多先进的青年知识分子包括毛泽东、周恩来、蔡和森、邓中夏、恽代英……在 1918 年到 1920 年间接触到和接受了马克思主义，并在各地成立了研究和宣传马克思主义的团体。陈独秀是五四新文化运动中的主将，他在 1920 年的文章中表示接受马克思主义思想。

中国的先进的知识分子主要是经过俄国十月革命而认识马克思主义的。他们当时能读到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著作是很少的。他们学到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就勇敢地投身于炽热的实践斗争中。他们的理论准备不够多，这是一个弱点；但是，一接受了马克思主义，就立即把它和中国的反帝反封建的群众运动结合起来，这又是中国马克思主义运动的一个特点和优点。



#### （四）五四群众爱国运动

1919年的五四群众爱国运动是为反对帝国主义对中国的侵略，反对卖国的北洋军阀政府而爆发起来的。

世界大战结束后，为处理战后的世界问题，1919年1月举行在“五强”（英、美、法、意、日）操纵下的巴黎和会。这时，北京政府的大总统是老官僚徐世昌，实际掌握北京政府的是日本帝国主义的走狗段祺瑞，他在1918年10月起不担任国务总理，而任“参战督办”，统率着用日本贷款喂养的所谓“参战军”。南方的护法军政府在孙中山退出后，由以岑春煊为首的军阀官僚所把持。南北两个政府1918年底宣布停战，并且在1919年2月开始举行议和的会议。北京政府派出了一个出席巴黎和会的代表团，团长是北京政府的外交部长陆征祥，也有南方军政府的外交人员参加。

巴黎和会举行前，美国总统威尔逊的国会演说提出了“十四条”作为这次和会的主旨，其中表示，对于一切殖民地的处置，应顾全各殖民地居民的利益；并且表示，大小国家都要互相保证政治自由和领土完整。这就使中国的知识界对这次和会寄予很大希望，以为可以利用这机会争得中国在上平平等的地位。中国代表团不得不反映人民的愿望，表示他们在这次和会上要做到：一、收回战前德国在山东的一切利益，这些利益不得由日本继承；二、取消1915年袁世凯政府对日本承认的“二十一条”；三、取消外国在中国的一切特殊利益，包括领事裁判权、租界、租借地、势力范围等；四、结束德、奥等战败国家在中国的政治与经济的利益。

战后，西方列强重新加强了对中国的侵略，他们和在战争期间得利最大的日本之间不能不发生矛盾，这种矛盾尤其强烈地表现于美国和日本之间。中国代表团的官员中虽然有亲日派，但多数是亲美派。代表团向会议提出特别使日本感到不利的要求，也同美国的怂恿有关系。但是巴黎和会不过是帝国主义列强的分赃会议。美国和其他西方列强只是拿中国问题作为同日本讨价还价的一个筹码，它们不可能也不想使日本在中国问题上全面让步，更不愿由此而导致它们在中国的既得利益受损害以至失掉。对于中国代表团提出的废除“二十一条”和取消列强在中国的领事裁判权等问题，法国总理克里门梭代表“五强”答复说，这些问题都不属于这次和会讨论的范围。只是在讨论战前德国的殖民地处置问题时，和会讨论了中国的胶州湾问题。在这个问题上，中国代表团也完全失败了。日本方面说，胶州湾已经在事实上为日本占有，而且1917年9月北京政府在同日本政府关于山东问题的换文中已对于日本的要求表示“欣然同意”，所以德国在山东的一切权利都只能转让给日本。和会终于按照日本的意志作出了决定。在讨论过程中，美国还提出了由五国共管的主张。这个主张受到日本的反对，也无益于中国。

事实教训了原来对巴黎和会抱有幻想的人。例如1918年12月创刊的时事评论刊物《每周评论》（李大钊、陈独秀主编），在发刊词中说：大战结果是“公理战胜强权”。但是到了1919年5月初，它写道：“巴黎的和会，各国都重在本国的权利。什么公理，什么永久和平，什么威尔逊总统十四条宣言，都成了一文不值的空话。”并且说，巴黎和会“与世界永久和平，人类真正幸福，隔得不止十万八千里，非全世界人民都站起来直接解决不可。”

---

《每周评论》的这篇发刊词署名“只眼”，即陈独秀。

北京的学生首先起来用行动表示人民群众对帝国主义，特别是日本帝国主义，对亲日派的北京政府的愤慨。为商量如何抗议巴黎和会，5月1日，北京各学校的一些学生积极分子开了一个小会，5月3日北京大学学生和其他一些学校的学生代表又开了一次会议。后一次会议上决定第二天举行群众大会。

1919年5月4日下午，北京各校学生三千多人在天安门前举行集会和游行示威。他们在宣言中提出“外争主权，内除国贼”的口号，主张立即召开国民大会。游行队伍想进入东交民巷向各国使馆表示抗议，但受到使馆巡捕的阻拦。他们便转向赵家楼曹汝霖的住宅。曹汝霖是当时北京政府的交通总长，1915年任袁世凯的外交次长，是签订二十一条的代表之一。他和章宗祥、陆宗舆又是段祺瑞对日本借款和签订军事协定的经手人，因而成为最受到舆论指责的三个卖国贼。学生群众包围和冲进了曹宅，没有找到曹汝霖，却找到了正在曹宅的章宗祥，他刚从日本回国。学生们在曹宅放了火，并且痛殴了章宗祥。大批军警赶到曹宅，学生三十二人被逮捕。

5月4日北京学生的行动在黑夜沉沉的中国发出一声响亮的春雷，立即震动了全国。5月5日北京学生宣布罢课，成立了中等以上学校的学生联合会，要求释放被捕同学，并进行爱国宣传。他们的行动得到了全国各地舆论的支持，得到了全国各地学生的声援。

北京学生的爱国运动在1919年的五四运动前一年已有过一次演习，那是为反对1918年5月段祺瑞政府同日本订立实际上以共同反苏为目的的军事协定而发生的。那次学生运动由在日本的留学生开始，他们中有许多人罢课回国。北京学生立即响应，5月21日北京大学等校的学生二千余人游行到总统府，要求废除同日本的军事协定。在1918年的这次游行后，北京的学生群众中关心国事的空气大大增强，有些学生开始组织起来，并和天津及南方一些城市的学生取得联系，成立了称为学生救国会的“近乎全国性的学生团体”。

《新青年》杂志创导的新文化运动和学生爱国运动是互为因果的。新文化运动使青年们摆脱封建传统思想的束缚，对国家危亡境遇的警觉更使青年们认真考虑新文化运动提出来的问题，归根结蒂，问题就是以什么思想来救中国。封建思想被否定了，辛亥革命时期的三民主义在青年中已失去了吸引力，大家都在追求新的适合于中国需要的思想。美国的实用主义，社会改良主义，无政府主义，马克思主义，纷然杂陈于青年面前。青年学生中的思想空前地活跃。

在五四运动发生前，北京的学生中出现了许多社团组织。其中有出版《国民杂志》的国民社（上述的学生救国会的成员所组织），出版《新潮杂志》的新潮社，在城乡居民中进行通俗爱国宣传的“平民教育讲演团”，以及一些由无政府主义倾向的青年组织的社团。这些社团是五四游行示威中的骨干，天安门前的集会游行和赵家楼的示威虽然带有群众自发性，但是整个行

---

见《每周评论》第二十期的《随感录》，也是陈独秀写的。

章宗祥在“五四”时任北京政府驻日本公使。陆宗舆也曾任驻日本公使，“五四”时是币制局总裁，又是中日合办的中华汇业银行的总裁。

许德珩的回忆录：《五四运动在北京》。见《五四运动回忆录》上册，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79年版，页211。

动比较有组织，而且在这一天行动以后能够坚持下去，就因为有这些社团的原故。这些社团和参加这些社团的青年具有不同的思想倾向，其中开始接受马克思主义的青年起了特别重要的作用。李大钊当时是北京大学的教授和图书馆主任，他除在报刊上发表文章，积极推动运动的发展外，还和许多进步学生密切联系，参加了学联合会的工作，并且组织学校教职员支持学生的运动。

北京政府虽然在五四游行的两天后释放了被捕学生，但对学生提出的政治要求置之不理，而且下达了禁止学生干政、镇压学生运动的命令。5月19日北京学生再次宣布总罢课。学生们以“十人团”的组织在北京市内，并在北京附近铁路沿线演讲。几天后，由于北京政府的严厉禁止，学生改用贩卖国货的形式进行宣传。6月1日北京政府下了两道命令，一道命令表扬为民众斥为卖国贼的曹汝霖、陆宗舆、章宗祥，一道命令取缔学生的一切爱国行动。这就加倍激起了学生群众的愤怒。学生们从6月3日起重新进行街头演讲。

北京政府出动军警进行镇压。6月3日，有一百七十多个学生被捕，第二天又有七百多学生被捕。但是第三天上街演讲的学生比前两天更多，有五千多人，北京政府已无法加以压制。运动迅速发展在全国，不仅各地学生罢课，而且商人罢市，工人罢工，形成全国性的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卖国政府的运动。

各地民族资本的工商业这时正面临着帝国主义势力在战后卷土重来的威胁。五四学生运动提出了抵制日本货，劝用国货的口号，这对于工商业者是有利的。北京的商会在五四后立即表示赞助学生的行动，接着，天津、上海和全国许多城市的商会也纷纷响应。各地商会主张用有秩序的“文明”的方法进行爱国运动，其行动止于提倡国货。它们所代表的是民族资产阶级的态度。在6月3日的北京学生和反动政府形成尖锐对立的情况下，上海的商界受到学生的影响，在6月5日宣布罢市，抗议北京政府的暴行。上海附近的城镇以至全国其他许多城市也跟着宣布罢市。

工人群众的奋起更增添了运动的声势。全国产业工人的人数，辛亥革命时约为五、六十万，到了五四运动时已达二百万人，其中包括民族资本的工厂和外国设立的工厂中的工人。辛亥革命后几年间，各地工人进行有组织的罢工斗争，次数比辛亥革命前多，规模也比较大。有些地方的工厂开始建立工会组织。罢工斗争一般地是要求改善生活待遇，但有时也越出经济斗争的范围。例如1915年上海和其他一些地方的日本资本的工厂中的工人举行罢工，反对“二十一条”。1916年，天津法租界工人举行罢工反对法帝国主义强行扩大租界地区。这都是工人与其他各界人民相配合进行的爱国斗争。1919年的五四学生爱国运动立即在工人群众中得到响应。特别在6月3日后，以上海为中心，工人群众走上了斗争的前列。在上海，日本资本的内外棉第三、第四、第五厂的男女工人五六千人，在6月5日首先罢工，接着，日本资本的其他工厂，英国资本的一些工厂，还有美商、法商、华商的电车公司的工人也宣告罢工。在上海以外，沪宁路和沪杭路铁路工人，京奉路唐山工人，京汉路长辛店工人相继罢工。汉口、长沙、芜湖、南京、济南等地也都有工人罢工。

爱国运动在广度和深度上的迅速发展，特别是工人群众以罢工形式参加斗争，不但使北京政府，而且使帝国主义感到十分震惊。由于工人罢工，帝国主义在上海、天津等地的租界有陷入瘫痪的危险，帝国主义在华利益受到

威胁。作为帝国主义的工具的北京政府不得不采取措施解救危机。6月10日，北京政府宣布“批准”曹汝霖、陆宗輿和章宗祥“辞职”，并且改组了内阁，不过改组后的内阁仍然为段祺瑞的势力所控制。至于巴黎和会，北京政府虽已决定在和约上签字，但由于社会各界和舆论的反对，也就不敢坚持这个决定。6月28日在巴黎订立包括山东问题在内的对德和约（即凡尔赛条约）的时候，中国代表团没有签字。

6月间，学生罢课、工人罢工、商人罢市的风潮渐渐平息了下去。帝国主义及其走狗以为渡过了一个难关，但是，五四运动所起的影响是他们所遏制不了的。

通过五四群众运动，中国思想界经历了一次巨大的激荡。坚持资产阶级个人主义观点的人们在运动的高潮中渐渐地退出了斗争，在斗争中最坚决的，能够起领导作用的是开始接受了马克思主义的人们。在五四以前，新文化运动所举起的旗帜是资产阶级的民主主义与个人主义；经过五四运动，介绍、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成为不可抗拒的潮流。新文化运动发展为马克思主义思想运动，《新青年》杂志渐渐转变为宣传马克思主义的阵地就是这种发展的一个标志。“五四”后全国各地知识青年纷纷成立社团，出版刊物，在仅仅一年间出版的刊物达四百种之多。这些社团和刊物虽然有各种不同的思想倾向，但除了明确地接受马克思主义的以外，也几乎都不能不议论社会主义，议论俄国的社会主义革命，议论马克思主义。

在护法运动中遭到失败的孙中山，从五四运动中看到了新的希望。他在1920年1月致海内外国民党党员的信上说：“自北京大学学生发生五四运动以来，一般爱国青年无不以革新思想为将来革新事业之预备。于是蓬蓬勃勃，发抒言论。国内各界舆论，一致同倡。各种新出版物，为热心青年所举办者，纷纷应时而出。扬葩吐艳，各极其致，社会遂蒙极大之影响。虽以顽劣之伪政府，犹且不敢撻其锋。此种新文化运动，在我国今日，诚思想界空前之大变动。推原其始，不过由于出版界之一二觉悟者从事提倡，遂至舆论大放异彩，学潮弥漫全国，人皆激发天良，誓死为爱国之运动；倘能继长增高，其将来收效之伟大且久远者，可无疑也。”

在五四运动中学生群众起了先锋作用。占中国人口中最大多数的农民没有卷入这个运动。这个运动的特出的意义是工人阶级显示了它的力量。先进的知识分子，即开始接受马克思主义的知识分子，既从俄国无产阶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得到启发，又从五四运动的经验中认识到中国无产阶级的历史地位。他们走到工人群众中进行宣传工作和组织工作，由此马克思主义思想运动和工人运动相结合。许多地方成立了共产主义小组，为中国共产党的成立作了必要的准备。

五四运动后二年，1921年，中国无产阶级政党——中国共产党正式成立了。

中国仍然是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统治下的贫穷、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但是经过五四运动，中国近代历史发生了一个重大变化，中国无产阶级开始作为一个独立的阶级登上了历史舞台。无产阶级代替资产阶级而成为中国民族民主革命的领导者。

五四运动宣告了资产阶级领导的旧民主主义革命的结束和无产阶级领导

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开始。从此，中国近代历史展开了新的篇章。

